
Albert Camus
Recueil de
Camus
加缪文集
郭宏安等译
译林出版社

Recueil de Camus

加缪文集

郭宏安等译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加缪文集／（法）加缪（Camus,A.）著;郭宏安等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2001.1
ISBN 7-80567-927-4

Ⅰ.加… Ⅱ.①加… ②郭… Ⅲ.①小说-作品集-法国-现代
②随笔-法国-现代 Ⅳ.I565.1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11241号

Copyright © 1942, 1947, 1956, 1994 by Editions Gallimar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Editions Gallimard.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1999 by Yilin Press.
登记号 图字:10-1997-52, 53, 54, 55, 82号

书　　名　加缪文集
作　　者　[法国]阿尔贝·加缪
译　　者　郭宏安　袁　莉　周小珊　顾方济　徐志仁
责任编辑　韩沪麟
原文出版　Editions Gallimard, 1942, 1947, 1956, 1994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public1.ptt.js.cn
W W W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47号(210009)
照　　排　译林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阜宁人民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毫米　1/32
印　　张　22.375
插　　页　4
字　　数　548千
版　　次　1999年5月第1版　2001年1月第3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567-927-4/I·561
定　　价　(精装本)29.3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编者的话

原籍阿尔及利亚的法国作家阿尔贝·加缪生于1913年，卒于1960年。他生于一个贫苦的家庭，早年研究哲学，因患肺病而中止，后陆续发表过一些文章和文学随笔。1934年至1937年，他曾一度是共产党员，其间，他出版了第一个随笔集《反面和正面》。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本想从军，因健康原因未能遂愿，于是在《巴黎晚报》的编辑部工作。1941年后，他参加了法国的抵抗运动，巴黎解放后，担任了该报的编辑部主任。1942年，他出版了小说《局外人》和随笔《西绪福斯神话》，声名大振。1951年，他的《叛逆的人》问世后，与萨特发生了激烈的文学论战。在1947年他出版的小说《鼠疫》一书中，他强调面对世界的丑恶，人类应该团结友爱，发扬集体主义精神。1956年他的作品《堕落》问世，对知识分子的良知，特别是萨特的存在主义哲学提出了质疑。1957年，他由于用文学形式揭示了当代人类的意识形态中的种种问题而获诺贝尔文学奖。1960年，他在一次车祸中丧身，人们在他随身带的皮包里发现了他的未完成的手稿《第一个人》。加缪的作品中，"荒诞"的成分很重，人们习惯于把他纳入奉行存在主义哲学的作家行列之中，其实他的思想有一个渐变过程，他在本质上仍是一个人道主义者。

与萨特一样，加缪对西方现当代的哲学和文学影响很大；人们在谈到二次世界大战后风靡一时的存在主义文学时，必然要提到他；他及他的作品也一直是世界上许多国家的文学研究者的重点研究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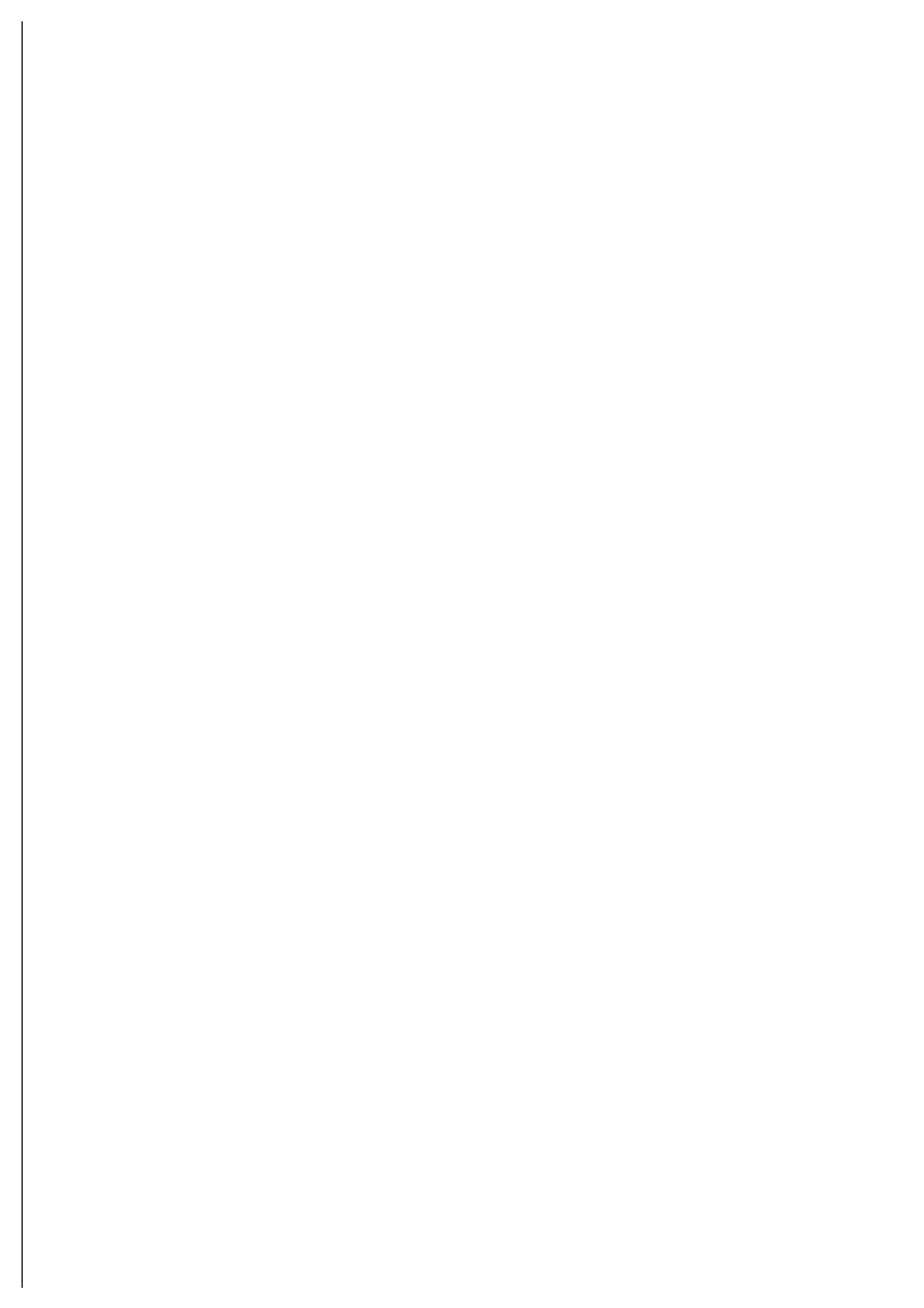
我国读者对加缪并不陌生，且喜爱读他的作品。鉴于此，本社

买下了加缪一生的主要作品《鼠疫》、《局外人》、《西绪福斯神话》、《堕落》和《第一个人》的中译本版权。自上述几本书的单行本问世后，读者反映强烈，评论文章屡见报端，为了方便读者阅读的需要，我们决定把这几个单行本结集出版，定名为《加缪文集》。

目　次

第 一 个 人

袁 莉 周小珊 译
许 钧 校



出版者的话

我们今天正式出版《第一个人》。这是阿尔贝·加缪去世前正在撰写的一部作品。1960年1月4日，有人在他的皮包里发现了这部书的手稿，共144页。手稿上作者信笔由缰，常常不加标点，书写迅速，难以辨读，而且未加润饰（参见第10，49，109和233页的原稿手迹复印件[1]）。

本书脱胎于原手稿和弗朗西娜·加缪的首次打字稿。为便于理解，我们重新进行了标点。模棱两可的字被括在方括号内，无法辨读的词或部分句子用方括号内的空格标出。页末的星号标记表示原文同一句话的不同写法；字母标记表示原稿页边补充的文字；数字标记为编者注。

书后附录中的几页片断文字，是作者夹在手稿里的，插页Ⅰ在第四章之前，插页Ⅱ在第六章之二之前，插页Ⅲ、Ⅳ、Ⅴ附于手稿最后。

题为《第一个人》（笔记与提纲）的内容，作者写在一本薄薄的方格活页纸上，读后可以让我们大致了解到作品后面的发展线索，因而也附在书后。

读完《第一个人》，您也将明白我们为什么要在书后另附上两封信，一封是加缪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第二天，写给他的启蒙老师路易·热尔曼先生的，另一封是先生的回信。

---

① 见本书第6，36，78，170页。

在此，我们还要感谢奥黛特·迪亚涅·克雷阿什、罗歇·格雷尼耶及罗贝尔·伽里玛等诸位一贯热心的友情和支持。

卡特琳娜·加缪

第　一　部

寻　父

ALBERT CAMUS

A toi qui ne pourras
jamais lire ce livre

[illegible]

说情的人：Vve　加缪　　　　献给永远不可能读这本书的你[a]。

黄昏时分，一辆简陋的马车行驶在满是石块的公路上，车顶上方大朵大朵厚重的云正向东疾驰。三天前，这些云团还在大西洋上空涌涨，等待着西风，随即慢慢移动，后来越来越快，掠过秋日下鳞光闪闪的水面，直奔大陆飞去，被摩洛哥的山脊扯成丝缕[b]，又在阿尔及利亚的高原上重新聚拢，现在它们已临近突尼斯边界，企图抵达第勒尼安海之后消失在那里。飞云在一座看似巨大的岛屿上空奔波了几千公里，这座大岛北濒汹涌的大海，南临静静的沙丘，云层越过它的边界，来到了这片无名之地的上空。奔突渐渐变得缓慢，速度比这里几千年来王国和种族的兴衰更替快不了多少，有些已经化成硕大的雨点，疏疏落落地砸在四个赶路人头顶的帆布篷上，发出吧嗒吧嗒的响声。

马车在那条略微下陷、边线还算清楚的公路上吱嘎作响。时不时地，一颗火星从铁轮或马掌下迸出，因挤压而跳起的石子打在小车的木板上，又被闷声地反弹进沟辙的软泥里。两匹小马规规矩矩地向前奔走，差不多每隔一段距离便要打个趔趄，它们胸部前挺，拖着满载家具的沉重马车，步伐并不协调，一溜小跑着往前赶，将路不断地抛向身后。其中一匹偶尔大声地用鼻孔向外喷气，步调随之有些混乱，赶车的阿拉伯人便猛地拉一下扁平的旧缰绳*，把马背拍得噼啪作响，于是马儿又乖乖地跟上了节奏。

前面坐在车夫身旁长凳上的是位法国人，三十来岁年纪，绷着脸，瞧着座位底下两匹马动来动去的臀部。他身材粗壮，长脸，前额高且方，下巴坚毅，双眼明亮，尽管过了季节仍旧穿一件三粒扣

a （添加虚构的地名、陆地和海洋）。

b 索尔费里诺(Solférino)。

* 用得开了裂。

的斜纹布上装,按当时时尚直扣到脖颈,一顶轻便鸭舌帽[a]盖在剪得很短的头发上[b]。当雨点开始在头顶的帆布篷上滚动时,他转身向车内喊道:"还行吗?"车内第二张长凳卡在前面的椅子和一堆旧箱子旧家具之间,上面坐着一位妇女,穿着破旧,裹一条粗羊毛的大披肩,吃力地向他笑了笑。"行,行。"她一边说,一边做了个抱歉的小手势。一个四岁男孩睡在她的怀里。她的脸温柔端庄,有着西班牙式的黑色波浪发,鼻子小巧挺拔,栗色的眼神迷人而热切。但这张脸上有某种东西让人怦然心动。那不仅仅是疲倦或其它类似的感觉暂时刻画出来的神情,不是的,倒像是某种失魂落魄或淡淡的心不在焉,就像某些天真无邪的人常有的那样,而此时此刻这种神情一瞬间便掩盖了她的美貌。她那楚楚动人的目光里满含着善意,偶尔也隐隐闪过一丝稍纵即逝的莫名的恐惧。她的手因干活而变了形,骨节显得粗大。她用手掌轻轻地拍了拍丈夫的背说:"还行,还行。"但她的笑容很快就消失了,从车篷下看着路面,路面上的坑洼处已经只有很微弱的光亮了。

男人又转向阿拉伯人,那人戴着用黄色细绳缠住的包头布,显得心平气和;他穿着肥大的宽裆裤,腿肚扎紧,身体看上去很敦实。"还很远吗?"阿拉伯人嘴角在又白又厚的唇髭下微微露出笑容,"还有八公里就到了。"男人又回过身来看着她的妻子,眼里尽管没有笑容,但充满深情。她的目光依然盯着路面。"把缰绳给我。"男人说。"随你。"阿拉伯人答道,然后把缰绳递给他。男人从他身上跨过去,老人则从他身下滑到他刚离开的位置上。男人把缰绳拽了两下,两匹马在他的驾驭下重新调整了步伐,猛地绷直缰绳。"你挺识马性。"阿拉伯人说。男人并不笑,简短地答道:"是的。"

太阳落了下去,天陡然间就黑了。阿拉伯人从吊钩上取下他

---

a 或是一种圆顶礼帽?

b 穿一双大皮鞋。

左边的方形提灯，转身向内，划了好几根火柴才把里面的蜡烛点燃。然后又把灯笼重新放好。雨正轻轻地有节奏地下着。雨点在微弱的灯光下闪闪发亮，周围整个黑暗的世界都被雨声填满了。马车不时地经过一片片带刺的灌木丛；低矮的杂树微弱地闪着光，一晃即逝。后来车子行进在一片旷野之中，黑暗使得这片空间更为辽阔。只有那烧过的干草味，或者偶尔飘来的一阵浓烈的肥料味，才使人想起自己路过的是一片开垦过的土地。女人在丈夫身后说着什么，驾车人将马稍稍拉住，向后弯下身。"一个人也没有。"女人重复了一遍。"你怕么？""你说啥？"男人又重复了一遍问话，这次像是在喊。"不，不，和你在一起就不怕。"但她显出了不安。"你不舒服？"男人问。"有点儿。"他催促着马，只有车轮辗过沟坎的巨大声响和八只钉了铁掌的马蹄敲击路面的声音重又充满了夜空。

这是1913年的一个秋夜。一行人从阿尔及尔乘车坐三等硬座经过一天一夜的旅行到达博那车站，两小时前又从那儿出发来到这里。他们在车站找到了这辆车和这位阿拉伯人，他等着带他们去一个离小村不远的地方，这地方在垦地内二十公里左右，男人就是去经营这片垦地的。整顿行装、处理一些事情得花些时间，加上路又难走，就更是耽搁了。阿拉伯人似乎看出了同伴的不安，安慰道："别担心。这儿没有强盗出没。""到处都有强盗，"男人说，"但我能对付。"他拍拍紧绷着的口袋。"你说得有道理，"阿拉伯人说，"总有那么些疯子。"这时，女人叫她的丈夫："亨利，我难受。"男人催了催马[a]，肯定地说："就到了。"过了一会儿，他又看看她的妻子。"还难受么？"她朝他心不在焉、怪怪地笑了笑，并没有显出痛苦的样子来。"是的，很难受。"他依旧那样专注地看着她。她再次抱歉道："没什么。大概是坐火车的缘故。""看，"阿拉伯人说，"村

---

a 小男孩。

庄。"是的，在路左侧稍远一些的地方，他们看见了雨中索尔费里诺模糊不清的灯光。"可你却选择了右边的路。"阿拉伯人说。男人犹豫不决，转身问他的妻子："我们去家里，还是去村庄？""哦，去家里吧，那样好些。"稍走不远，车子便向右拐，朝那个等着他们的陌生的家驶去。"还有一公里。"阿拉伯人说。"就到了。"男人朝他妻子的方向用力喊道。她弯腰曲背，脸埋在臂弯里。"露茜。"男人叫。她一动没动。男人用手碰了碰她。她无声地哭着。他喊起来，一字一顿地，一边打着手势："你就能躺下了。我马上去找医生。""对。去找医生，我想该这样做。"阿拉伯人吃惊地看着他们。"她要生孩子了，"男人说，"村里有医生吗？""有，愿意的话，我可以帮你去找。""不，你留在屋里，看着点。我去更快一些。他有车或马吗？""他有车。"接着阿拉伯人向女人说："你会生个男孩，他肯定很漂亮。"女人朝他笑笑，似乎没听懂。"她听不见，"男人说，"在屋里，你大声地嚷嚷，再打手势。"

马车里突然安静下来，几乎是在无声地行驶。路越来越窄，铺着一层凝灰岩。沿路是盖着瓦片的小货棚，货棚后面能看见最近的几排葡萄田。一股浓浓的葡萄汁味扑鼻而来。他们途经一些加高了屋顶的高大建筑，车轮还碾过了一段煤渣路，那像是个院子，可里面没有一棵树。阿拉伯人无言地接过缰绳，猛地一拉。马停了下来，其中一匹喷着粗气[a]。他用手指着一幢刷过石灰的白色小屋。一根葡萄藤沿着矮门周围的墙壁攀援爬升，四周有用硫酸铜杀虫后留下的蓝色痕迹。男人跳下地，冒雨跑向屋子。打开门，是一间炉膛空空的昏暗的房间。跟着进来的阿拉伯人摸黑径直走到壁炉跟前，将一根没烧尽的木块刮了几刮，又跑去点亮了一盏挂在屋子中间圆桌上方的油灯。男人好不容易看清楚，这是一间厨房，墙上刷着白石灰，里面有个贴了红砖的洗碗槽，一只旧碗橱和一本

---

a 天黑了？

与墙壁颜色没什么两样的日历。一道同样铺着红砖的楼梯通往楼上。“把火点起来。”他说完，又跑回到车子旁边。（他去接小男孩？）女人一声不吭地等着。他将她抱下车，放到地上，又搂了一会儿，托起她的头。“你能走吗？”“能。”她说，并用她骨节突出的手抚摸他的手臂。他扶她向屋里走去。“等等。”他说。阿拉伯人已经生起了火，动作熟练而又灵巧地用些葡萄枝将火势稳住。她站在桌边，双手贴着腹部，那张转向灯光的美丽脸庞上此时正掠过一阵阵短促的痛楚。她似乎没有觉察到周围的潮湿，也没有感觉到屋子里久无人住、一贫如洗的气味。男人在楼上的房间里忙碌着，然后出现在楼梯顶端。“卧室里没有壁炉吗？”“没有，”阿拉伯人答道，“另一间也没有。”“你来一下。”男人说。阿拉伯人上了楼。很快又看见他从楼上出来，背上扛着张床垫，男人捧着另一头。他们将床垫铺在壁炉旁。趁男人将桌子拖到角落里的当儿，阿拉伯人又上了楼，很快抱着一只长枕和几床被子下来。“躺在那儿。”男人对妻子说，将她扶到褥子旁。她犹豫着。此刻她能闻到垫子里散发出来的马鬃的潮味。“我不能脱衣服。”她一边说，一边看看周围，怀着恐惧，仿佛终于意识到了……环境的恶劣。“脱掉里面的衣服。”男人说。然后又重复道：“脱掉内衣。”接着对阿拉伯人说：“劳驾，卸匹马下来。我要骑它到村里去。”阿拉伯人出去了。女人忙乎起来，背朝丈夫，他也转过身去。随后她躺了下来，刚一伸直身体，把被子盖好，便长长地喊了一声，嘴张得很大，仿佛想用这一方式来释放所有因痛楚而积聚在她身上的呐喊。她丈夫站在床垫旁，任由她喊叫，然后，等她安静下来，掀开被子，男人才单膝着地，在她紧闭着的双眼上方那漂亮额头上吻了一下。他重新披上衣服，又冲到雨里。卸了驾的马儿已经自顾自地转了几圈，正把它的两只前蹄插进煤渣地里。“我去找副马鞍。”阿拉伯人说。“不，把缰绳放了吧。我就这么骑。把这些箱子和行李放到厨房去。你有老婆吗？”“她死了。她年纪太大了。”“有女儿吗？”“没有，感谢上

帝，但我有个儿媳妇。""叫她来。""我去叫，你好走。"男人看着这个阿拉伯老人一动不动地站在细雨中，从湿乎乎的唇髭下朝他露出一丝微笑。而他却绷着脸，瞧着老人的目光清澈而专注。然后他向老人伸出手，老人接过去，按阿拉伯风俗将他的手指放到自己嘴上。男人转过身来，煤渣地被踩得吱吱作响，他走到马旁，跃上光光的马背，在沉重的马蹄声中愈走愈远。

出了这片区域，男人便直奔十字路口的方向，他们刚才曾在那儿第一次瞧见村上的灯光。此时，那里的灯光显得愈发明亮，雨也不下了，右边通向灯光的路笔直地穿过葡萄园，园里有几处架着铁丝，熠熠发光。约摸走了一半的路程，马自己慢了下来，踩着碎步，来到一座长方形的小屋面前，小屋的一部分像是房间，用砖砌成；另一部分稍大一点，用木板拼就，突出在外的柜台上方罩了一块很大的折叠挡雨板。一扇门嵌在砖砌的那面墙上，上面写着："雅克太太农家餐厅。"光线从门的底缝里漏出。男人直到门边才把马停住，人还在马背上就敲门。很快里边传来一个响亮而果断的声音："什么事？""我是新来经营圣·阿波特农场的农户。我妻子要分娩了，需要帮忙。"没人应声。过了一会儿，门栓抽动了，闩子被卸下来拖到一边，门微微开启，露出一头黑色的鬈发，这是一位欧洲女子，脸庞丰润，厚厚的双唇上鼻梁稍扁。"我叫亨利·高麦利。你能否去照看一下我妻子？我得去找医生。"她用那双惯于打量男人与不幸的眼睛紧盯着他。他呢，坚定地承受着这样的目光，没再多做解释。"我马上去，"她说，"你快回来。"他谢了一声，用脚跟拍打着马肚。一会儿功夫，进了村子，经过一垛垛用干土垒成的围墙。他面前看起来只有一条路，沿路是些彼此看上去差不多的小平房，一直延伸到一座金属框架结构的音乐台。跟路上一样，广场也空无一人。高麦利骑马正朝其中的一所房子走去，这时他的马偏闪了一下。一个阿拉伯人从暗处闪出来，身穿破旧的深色呢斗篷，走向他。"医生的家在哪？"高麦利连忙问。那人审视了一下骑马的人，

然后说："来吧。"他们朝相反的方向走去。其中一所建筑物的底层被垫高，有座刷了石灰的楼梯通向屋里，建筑物上写着"自由，平等，博爱。"离这房子不远是个被灰泥墙围起来的小花园，花园尽头另有一所房子，阿拉伯人指着说："那就是。"高麦利从马上跳下，步伐丝毫不显疲惫，他穿过花园，只在正中间看见有一株低矮的棕榈树，叶子干枯，树干腐烂。他敲了敲门，没人答应[a]。他转过身，阿拉伯人静静地等着。又敲了敲，从另一边传来一阵脚步声，在门后停住，但门没开。高麦利一边敲一边说道："我找医生。"很快门栓给抽了出来，门被打开，出来一个男子，一张年轻的娃娃脸，头发却几乎全白了，他身材高大结实，绑腿裹得紧紧的，穿一身猎装。"喂，您打哪儿来？"他微笑着说，"我从未见过您。"高麦利向他作解释。"啊，对了，市长曾跟我提过。但告诉我，为什么跑到这穷乡僻壤来生孩子，真是奇怪。"高麦利说，原以为没那么早，但他算错了。"好吧，谁都会碰上这种事。走，我给'斗牛士'装上鞍就跟你去。"

往回走到半路，又下起雨来，医生骑着一匹灰斑马，冒雨赶上了高麦利，高麦利现在浑身都湿透了，但始终笔直地坐在那匹脚步滞重的农用马上。"很奇怪你们竟会到这儿来，"医生高声说，"但您瞧着吧，这地方也不错，除了有蚊子和村盗。"他保持着与同伴差不多并排的位置，"小心那些蚊子，不过一直到春天你都不会受到骚扰。至于村盗……"他大笑起来，但他的伙伴继续一声不吭地往前行。医生好奇地看着他说："别担心，会平安无事的。"高麦利将清澈的目光投向医生，静静地看着他，语气真挚地说："我不担心。我已习惯于承受沉重的打击。""这是您的第一个孩子？""不，我把一个四岁的男孩留在阿尔及尔岳母家里了[1]。"他们来到十字路口，

---

a 我曾与摩洛哥人打过仗（以一种捉摸不定的目光），那些摩洛哥人很坏

1 与第8页矛盾："一个四岁男孩睡在她的怀里。"——编注

走上通往垦地的路。很快地，煤渣就在马蹄下飞扬起来。当马停住脚步，一切复归于寂静，只听见从屋里传来一声尖叫。两个男子从马上跳了下来。

一个黑影躲在一株滴水的葡萄树下等着他们。走近的时候，才认出是阿拉伯老人，他把自己裹在一只布袋里。“你好，卡杜尔，”医生说，“怎么样了？”“我不知道，我没到女人那儿去。”老人回答。“好主意，”医生说，“特别是当她们喊叫的时候别去。”但屋里再也没传出喊叫声。医生开了门进去，高麦利跟在后面。

眼前壁炉里葡萄枝生起的火烧得正旺，把房间照得通亮，盖过了那盏四周镶着铜饰与珍珠、挂在天花板正中的油灯。他们右边的水槽一时间塞满了水罐和毛巾。左边，摇摇晃晃的白木碗橱前，中间的那张桌子也已经被推到了一边。桌上现在堆放着一只旧旅行包，一只帽盒和一些小包裹。房间的各个角落都被旧行李所占据，其中包括一只大柳条箱，唯有离壁炉不远的房中间还留出一块空地。床垫就在这片空地上顺着壁炉竖铺着，女人躺在上头，脸枕在没有套子的枕头上，略微歪侧着，头发现在已经披散开来。被子只盖住了床垫的一半。垫子左边，餐厅的女老板正膝盖着地，挡住了床垫裸露的部分。她正对着脸盆拧一条朝下滴着红水的毛巾。右边，盘腿坐着一位撩开了面纱的阿拉伯妇女，态度十分虔诚地端着一只掉了瓷的搪瓷盆，盆里的水正冒着热气。两个女人各自抓住垫在病人身下的一条对折起来的床单两头。人影和壁炉里的火光在石灰墙面及四处乱放的包裹上跳动，更近一点，火光映红了两位看护人的脸，和在被子下缩成一团的病人的身子。

两个男人进屋时，阿拉伯女人微笑着迅速瞥了他们一眼，然后转身朝着火，两条瘦瘦的棕色胳膊一直在拧那条毛巾。餐厅女老板望着他们，兴奋地喊道：“不需要您了，医生。事情已经解决了。”她站了起来，两个男人看见病人身旁有个血淋淋的难看的东西，似动非动，发出一种持续的声音，吱吱哑哑地好像来自地底下，几乎

不易察觉[a]。"说是这么说,"医生道,"我希望你没碰过脐带。""没碰,"她笑着说,"当然要给你留点事情做。"她站起身来,把位置让给医生,高麦利落在新生儿身上的视线又被医生遮住了,他脱去外衣,站在门口。医生蹲了下来,打开药箱,然后从阿拉伯女人手中接过毛巾。那女人立刻从亮处闪到了壁炉幽暗的角落里。医生洗了洗手,背始终朝着房门,然后往手上倒了一些有股葡萄烧酒气味的酒精,这气味立刻弥漫了整个房间。这时,产妇抬起头,看看她的丈夫,那张疲倦的俏脸上绽开了一朵灿烂的笑容。高麦利朝床垫走去。"他来了。"她喘着气对他说,将手朝孩子伸去。"是的,"医生说,"但请您安静。"女人神情疑惑地看着他。高麦利站在床垫边,朝她做了个安静的表示:"躺好。"她朝后仰倒。这时雨点越发密集地落在屋顶的旧瓦片上。医生在被子下面忙乎着,随后又站起身,像在摇晃眼前的什么东西,顿时传出一声轻轻的哭喊。"是个男孩,"医生道,"一个漂亮的小家伙。""这是个好的开头,"餐厅老板娘说,"从搬家开始。"阿拉伯女人在角落里笑起来,拍了两下手。高麦利看着她,她却转过身去,略显局促。"好了,"医生说,"现在歇会儿吧。"高麦利看着他妻子。但她的脸一直朝后仰着。只有那双手,摊在厚厚的被子上,叫人回想起刚才那灿烂的笑容,曾使得这贫寒的房间增色许多。他戴上鸭舌帽向门口走去。"给他取个什么名字?"餐厅老板娘喊道。"我不知道。我们还没想呢。"他看着她。"趁你在,我们就叫他雅克吧。"她大笑起来,高麦利出了门。葡萄树下,仍旧裹着布袋的阿拉伯人还在等他。他看看高麦利,后者什么也没说。"给。"阿拉伯人说着将袋子的一端递给他。高麦利缩了进去。他感觉碰到了阿拉伯老人的肩膀,也闻到了他衣服上散发出来的烟草气味,雨点打在他们头顶的袋子上。"是个男孩。"他说,并没朝他的同伴看。"谢天谢地,"阿拉伯人道,

---

a 就像显微镜下的某些细胞。

"你是好样的。"雨水从几千公里的高空不断落下，将眼前的煤渣路砸出无数小坑洼，更远一点的葡萄园里，支撑着葡萄架的铁丝一直在水滴下闪烁。这水不会流到东部的海里，它正要淹没整个地区，淹没河边的沼泽地，附近的山脉，还有差不多一毛不生的大片土地，那股强烈的气味一直传到挤在同一条袋子下面的两个男人这里。在他们身后不时响起一两声微弱的哭声。

夜里晚些时候，高麦利穿着长衬裤和毛线衣，躺在妻子身边的第二张床垫上，瞧着天花板上舞动着的火舌。房间现在差不多整理好了。妻子的那一边，在一只放内衣的篓子里，孩子无声无息地睡着，除了偶尔微弱地咕噜几声。他妻子也睡熟了，脸向着他，嘴略有些张开。雨停了。第二天，他就得开始工作。在他身旁，妻子的那只操劳过度、几乎木硬的手也在提醒他这一点。他伸出自己的手，轻轻地搁在女人手上，朝后仰了仰，闭上了眼睛。

圣 布 里 约

[a]四十年之后，一个男人，在去圣布里约的火车过道上，以一种不以为然的神情瞧着窗外鱼贯而过的风景，在春日午后苍白的日头照耀下，这片由巴黎至英吉利海峡的狭窄平原地区，到处是村庄和丑陋的房屋。牧场和垦地在他眼前接连不断地闪过，经过几个世纪，这片土地连最后一平方米都被开垦出来了。他没带帽子，剃着平头，脸长，但五官细致，身材高大，蓝眼睛，目光率直，尽管已经四十来岁，透过雨衣仍然看得出很瘦削。他双手牢牢地抓着扶杆，身体的重量放在一条腿上，胸部毫无遮拦，给人一种悠然自得、精力充沛的印象。此时火车慢了下来，最后停靠在一个不起眼的小站上。过了一会儿，一个相当标致的年轻女子从这个男人站立的车门下走过。她停下脚步，将箱子换了一只手拿，抬眼瞥见了那个旅客。这人笑眯眯地看着她，她也情不自禁地笑了一笑。男人放下车窗，火车却已经开了。“真遗憾。”他说。那年轻女子一直朝他微笑着。

这旅客走到三等车厢里坐了下来，占了个靠窗的座位。在他对面，一名头发稀少且紧贴在头皮上的男子，年龄应该比他的外貌给人的感觉小些，脸部浮肿，长着个酒糟鼻，弯腰缩成一堆，闭着眼，呼吸粗重，显然倍受消化不良之苦，他时不时快速地用眼角*瞟对面的人一眼。同一张长椅上靠过道位置，坐着个过节打扮的

---

a 一开始，就该多多表现出雅克的冷酷。

* 目光浑浊。

农妇，她头戴一顶古怪的饰一串蜡制葡萄的帽子，正为一个红棕色头发、面色暗淡呆板的孩子擤鼻涕。那旅客收敛了笑容，从口袋里抽出一本杂志，当作消遣地看着，可文章让他呵欠连天。

过了一段时间，慢慢地，列车停了下来，车门口现出一块小布告牌，上面标示着“圣布里约”。这位旅客立即站了起来，毫不费劲地从头顶行李架上拿下一只折叠箱，跟其他旅客打了声招呼，他们颇感意外地回了礼，他快步跨下三级台阶出了车厢。在站台上，他看了看自己的左手，手在他刚松开的黄铜扶手上沾了炭黑，他掏出块手帕，仔细地擦拭着。然后向出口走去，渐渐汇入一群衣着深暗，面色不善的旅客堆里。他耐心地在由细柱支撑的挡雨板下等着检票，等着沉默寡言的检票员把票还给他，然后穿过肮脏的候车室，候车室光秃秃的墙上只贴了些过时的布告，连蓝色海岸的图片都染上了黑灰的色调，他脚步敏捷地踏上下午阳光斜射着的大路，从车站向城里走去。

在旅馆，他要了预订的房间，拒绝了长着一张土豆脸，想要帮他提包的下女的好意，却还是在她领他去房间后给了令她吃惊的小费，这小费使得她脸色和蔼起来。然后他又重新洗了洗手，门也不锁，仍然以敏捷的步伐下了楼。在大厅里，他碰见了那个侍女，便向她打听墓地在哪儿，她解释得实在太细，可他客客气气地听着，然后朝她手指的方向走去。现在他走过几条狭窄抑郁的路，路两边房子很普通，盖着难看的红瓦。有时能看见一些老旧的、房梁突出在外的房子，上面歪歪斜斜地盖着灰板岩。行人很少，在那些店铺前连停都不停一下，铺子里卖的尽是玻璃器皿，塑料或是尼龙制品，还有现代西方都市里都能找得到的陶瓷珍品。唯有几家食品店显出财源茂盛的样子。墓地被圈在面目可憎的高墙内。靠近大门的地方，有几家卖花的小摊和大理石商店，花都开得不大。那旅客在其中一家店门口停了下来，看见一个样子挺机灵的孩子正趴在一块还未凿刻的墓板边做作业。然后他进了园子，朝守墓人

的小屋走去。守墓人不在。旅客便在这间布置简陋的小办公室里等着，他发现了一张平面图，正看图的时候，守墓人进来了。这是个高大干瘪的男子，鼻子大得能闻到自己厚厚的高领上装里的汗味，旅客询问1914年战争死亡人员的墓区方位。“哦，”那人说，“那块叫法兰西纪念墓区，您找的人叫什么名字？”“亨利·高麦利。”游人答道。

守墓人打开一本包着书皮的厚书，用沾了泥巴的手指顺着名单点下来。指头停住。“高麦利·亨利，”他说，“在马恩战役受了致命伤，1914年10月11日死于圣布里约。”“就是他。”游客说。守墓人合上了书。“跟我来。”他说。他领他朝最前面的几排坟墓走去，那些墓有的简朴庄重，有的却矫饰而丑陋，盖着千篇一律的大理石，镶着配在哪里都很难看的珠子。“是亲戚？”守墓人心不在焉地问。“是我父亲。”“真不幸。”那人说。“没什么。他死的时候我才一岁。这你就明白了。”“是啊，”守墓人说，“没办法。死的人太多了。”雅克·高麦利未置可否。当然，死的人太多了，但至于他的父亲，他甚至无法生出一份他没有的同情感来。在法国生活了几年以后，他答应至今仍在阿尔及利亚的母亲[1]很长时间以来一直要他做的一件事：去看看她自己从未见过的他父亲的墓。他觉得这种访问毫无意义，首先就他而言，他不了解父亲，对父亲的生前一无所知，又对人情世故十分反感；其次对母亲来说，她从未谈起过死者，对他将要看到的情况她也无从想象。但，既然老爷子在圣布里约离开人世，他又找到了见上一面的机会，于是便决定来拜望一下这位陌生的死者，在没与老朋友晤面之前，他甚至还下了非见不可的决心，以便事后了却一桩心事。“就在这儿。”守墓人说。他们来到一块围着小灰界石的方地前，那些界石由一根漆成黑色的粗链条连接起来。里面众多的墓碑彼此相似，都经过雕刻的，呈朴

1 原文如此。

素的长方形，一行行规整地排列着。每座墓碑上都放了一小束鲜花。"四十年来这里都由法兰西纪念协会负责管理。喏，他在那儿。"他指着第一排里的一块碑石说。雅克·高麦利在离它不远的地方停了下来。"我先走了。"守墓人说。高麦利走近墓碑，漫不经心地看着它。是的，的确刻着他的名字。他抬起双眼。愈发显得苍白的天空里，几小片灰白的云在缓缓移动，天上落下或明或暗地变幻着的光线。在他周围，在这片宽阔的墓地里，寂静笼罩着一切。唯有从高墙外传来一阵低低的市井嘈杂声。远处的墓地偶尔闪过一个人影。雅克·高麦利的目光追随着天上漂游的云朵，试图从潮润的花香后面捕捉住此时此刻从远处平静的海上飘来的咸腥味，水桶撞到一座大理石墓碑的咣铛声将他从恍惚中惊醒过来。就在这时，他从墓碑上看到了父亲的生辰，凑巧发现了他以前所不知道的一切。他念着上面的两个年代，不由自主地计算了一下：二十九岁。一种想法猛地触动了他，身心都受到震撼。他今年四十岁。这块墓板下埋葬的曾为人父的人比儿子还要年轻[a]。

柔情和怜爱的浪潮一下子充满了他的心胸。它并没有将儿子带入对逝去的父亲内心的追忆，而是使他体验到了一个男人在屈死的孩子面前那种摄人心魄的怜悯之情——这里面有着某种违背自然规律的东西，说实在的，没有规律，只是荒唐和混沌：儿子年长于父亲。在凝固的他的周围，在这些他不忍目睹的坟墓之间，接下来的时光本身被击得粉碎，岁月的脚步不再是齐整地追随着那条流向终点的大河。它们只不过是碎裂声、激浪和旋涡，在其中雅克·高麦利正与焦虑和同情作搏斗[b]。他注视着方阵里其它的墓碑，从日期上辨出这片土地上遍布的都是些孩子，他们曾经是一群头发花白，相信此刻都还健在的人的父亲。他自以为自己活得很

---

a 过渡。

b 1814 年的战事的发展。

好，他独自长大成人，清楚自己的力量、自己的活力，用双手支撑着自己直面人生。但是在这阵奇特的眩晕里，这座所有人最终都要建立起来的雕塑，随着岁月的流逝逐渐变得坚硬，人们在此默默地消失，等待着最后的风化碎解，此时它已开裂并且倒坍。他也不再存在，只剩下这颗惶惑的心，抗拒着死亡的威胁，在这世上苟且偷生了四十年，这颗心总是以同样的力量冲击着这堵将他与整个生命的秘密分隔开的墙，想要走得更远，到那儿去弄个明白，在死亡之前，最后为了生存而去弄个明白，哪怕一次，一秒钟，却是从来不曾。

他回望自己的一生，疯狂、热忱、懒散、执拗并且总是朝向这个他完全不了解的目标向前走。实际上，在他还未试图想象那个刚给了他这种生活就很快死在了海那边那块陌土地上的男人会有的情况时，这种生活已经彻底结束了。在二十九岁的年纪，他是否也是弱不经风、受苦受难、精神紧张、意志顽强、耽于声色、爱胡思乱想、厚颜无耻而又勇气十足的人呢。而他自己，是的，他具备所有这一切特点，或者还有其他，他曾经活过，作为一个男人，然而他却从未把那个安眠在这里的人想象成一个活生生的人，而是把他想成一个过去曾经在他的出生地走过一遭的陌生客，母亲跟他说过，他们俩很像，他死在战场上。可他过去曾贪婪地试图从书本或别人那儿知道的秘密，如今似乎部分地与这个死去的人，与他这个年轻的父亲联系起来，与这个人原来以及后来的样子联系起来，他自己似乎也很早以前就探究过他们俩在时间和血统上的相近之处。说真的，他从未得到过帮助。一个寡言少语的家庭，既不读书也不写字，一位不幸的神思恍惚的母亲，谁又会向他提起这个年轻而又可怜的父亲呢？没人了解父亲，除了母亲，而母亲已经忘了他。对此他很肯定。这个默默无闻的人默默无闻地死在这片匆匆而过的土地上。也许该由他去了解、去询问。但像他这样一个一无所有，却又想占有整个世界的人，是没有足够的精力来建树自己，并且征

服、理解这个世界的。总而言之，还不算太晚，他还可以探寻，去了解这个男人是谁，去了解这个他如今感觉比世上任何人都更亲近的人。他可以……

黄昏来临了。旁边一道黑影和裙裾的沙沙声将他带回到周围的天色及墓地的景致中来。他该走了，在这儿再没什么可做的了。但他对这个名字和日期依然无法释怀。这块石板下有的只是骨灰和粉末。然而对他来说，父亲又复活了，以一种沉默无言的奇特方式，好像他要将他重新遗弃，让他独自伴着这无休止的寂寞长夜，就在这样的夜里，他把他带来又将他舍弃。突然，一阵剧烈的轰鸣声响彻了荒凉的夜空。一架隐形飞机刚刚飞过音障。转过身，雅克·高麦利扔下了他的父亲。

3

圣布里约和马朗(J.G.)[a]

晚上就餐时，雅克·高麦利瞧着他年长的朋友，以一种不知满足的贪婪向第二片羊腿肉进攻；起风了，风在这所离滨海大道不远的郊外小屋四周低声呼啸。到这儿的时候，雅克·高麦利注意到干涸的河床里及河两侧的路边有几小块晒干的海藻，散发着咸腥气，这提醒人们离海已经不远了。维克多·马朗，一辈子都在海关关署里供职，退了休住在这座小城里，这本不是他的意愿，但事后却也认了，说是什么也不会妨碍他独自思索，美也好，丑也罢，甚至孤独本身都无碍于事。管理事务、领导别人，这一切教会了他许多，但首先一点就是表面上要表现得所知有限。不过实际上，他学养甚丰，雅克·高麦利毫不掩饰对他的钦佩，因为在上层人士大多平庸的情况下，马朗是唯一有自己思想的人，在他可能拥有的限度里，在表面虚诈的调和下，不论任何情况他都有那么的一种自由判断，这种自由融合了最彻底的独创性。

“是这样，孩子，”马朗说，“既然你要去见你母亲，那就试着了解一些你父亲的情况。然后尽快回来告诉我结果。能让人开心的机会真是太少了。”

“是啊，挺可笑的。但既然我生了这份好奇心，至少我可以再弄清些相关的情况。以前我从没想过这码事，这真不大正常。”

“不，不，这是明智的。我跟马尔泰结婚三十年，你知道的。一

---

a 可写可不写的一章。

个完美的女人、我至今仍然怀念她。我一直相信她爱她的家[1]。"

"不过也许你说的也有道理。"马朗说着转过目光，高麦利等着他说出相反的意见，他知道继之而来的就会是赞同。

"不过，"马朗接着说，"我当然也有错，我该尽量让自己不去想生活以外的东西，但这一点，我做不到，不是吗？总而言之，正是我自己的错才会让自己活得没劲。而你呢（他的眼里闪过一丝狡黠），你却敢做敢为。"

马朗看起来像个中国人，脑袋圆圆的，鼻子有些塌，眉毛少到几乎没有，戴着贝雷帽，浓浓的唇髭还不足以遮住性感的厚唇。身材圆滚滚肉乎乎，一双胖手，手指粗粗的，难免让人联想起连路都懒得走的官老爷。当他半闭双眼津津有味地吃什么的时候，人们禁不住要想象他穿着丝袍、手拿竹筷的模样。但他的目光改变了这一切。深栗色的双眼焦躁不安，一忽儿忧心忡忡，一忽儿又呆呆凝视，仿佛睿智的人正迅速处理某件再明确不过的事，这是一双高度敏感高度智慧的西方人的眼睛。

老女仆端来奶酪，马朗拿眼角瞥了一眼。"我认识一个人，"他说，"在跟他妻子生活了三十年之后……"高麦利听得稍稍仔细了。每次马朗以"我认识一个人……"或者"一个朋友……"或是"一个曾跟我一块旅行的英国人……"开头，就能肯定指的是他自己……"他不爱糕点之类的东西，他妻子也从来不吃。那么，在共同生活了二十年之后，他某次无意中在糕点商那儿碰见了他的妻子，经过观察，他终于明白了原来妻子每星期好几次去那儿猛吃奶油咖啡糕。是的，他以为她不爱甜食，但实际上她喜欢奶油咖啡糕。"

"所以说，"高麦利道，"人们对谁都不了解。"

"随你怎么想。不过我倒宁愿说出来，我以为这样做或许更公正，但你得承认我没法肯定，是啊，这足以说明如果二十年的共同

1 这三段被划掉了。

生活都无法去了解一个人,那在人死后四十年再去做个并不深人的调查,恐怕只会带给你一些意义有限的信息,是的,可以说非常有限。尽管如此,在另一种意义上……"

他抬起拿刀的手,那只手刚才不自觉地又放在了山羊奶酪上面。

"请原谅。你不吃点儿奶酪? 不吗? 你总是这么节制! 唉! 说舒服不如说是受罪!"

他半睁半闭的眼睑里再次透出一丝嘲讽的光。高麦利结识这位忘年交已有二十年了(这里要补充为什么,怎么认识的),他愉快地接受了他的奚落。

"这可不是闹着玩。吃太多我受不了。我是完了。"

"对,你不比别人超脱多少。"

高麦利瞧着这些漂亮的乡间家具,它们把房梁低矮、刷着白石灰的饭厅填得满满的。

"亲爱的朋友,"高麦利说,"您总以为我很高傲。我是高傲,但并不是跟任何人一起都这样。比如跟您,我就没法傲得起来。"

马朗的目光游移了一下,这表明他受了感动。

"我知道,"他说,"但为什么?"

"因为我爱您,"高麦利平静地说。

马朗拉过什锦水果色拉,什么也没答。

"因为,"高麦利接着说,"当我还小,很傻,很孤独的时候(您还记得吗,在阿尔及尔)? 您来到我身边,无形中帮我打开了这世上我所钟爱的事物的大门。"

"哦! 你是有天分的。"

"当然。不过越有天分越需要有一个开启心智的人。那个在某天被命运置于你人生道路上的人,应该永远受到尊敬和爱戴,哪怕他不负什么责任。这就是我的信条!"

"是啊,是啊。"马朗支支吾吾说道。

"您不相信，我知道。您瞧，别以为我对您的爱是盲目的。您也有很多严重的缺点。至少在我看来。"

马朗舔了舔他的厚嘴唇，突然显出兴趣来。

"什么缺点？"

"比如说您很节省。倒不是什么贪财，而是恐慌，生怕缺这少那，等等。不管怎么说，这是个严重缺点，一般来说我不喜欢。但特别是您不由自主地喜欢去猜疑别人私下里的想法。出于本能，您不相信那种完完全全大公无私的情感。"

"你得承认，"马朗喝光了他杯里的酒，说道："我不该再喝咖啡了。可是……"

但高麦利依然不紧不慢[a]。

"我能肯定，比如说，您不会相信，如果我跟您说，只要您一句话，我会立刻倾尽所有，把财产都给您。"

马朗犹豫了一下，这次是凝视着他的朋友。

"哦，我知道。你是很大方。"

"不，我不大方。我对我的时间，我的努力，我的劳动都很吝啬，对这点我自己也很反感。但刚才我说的是真话。您不相信我，这就是您的缺陷，是您真正无能的地方，尽管您是个优秀的人。因为您也会有错。只要您的一句话，哪怕一时兴起，我的所有财产就都属于您。您并不需要，这只是打个比方。但这不是随便打比方。实际上我的所有财产都是您的。"

"谢谢，真的，"马朗半瞌着眼说道，"我非常感动。"

"看，我让您为难了，您也不喜欢别人说得太直白。我只想告诉您我喜欢您，包括您的缺点。我很少喜欢或崇拜什么人。对于别人，我惭愧于我的麻木不仁。但对于我喜欢的人，我自己，还是

---

a 我经常借钱给别人，尽管那些人跟我关系不大，我也知道钱借出去就没得还了。但我就是没法拒绝，对此我也很恼火。

他们都无法让我停止这份爱。这是我花了很长时间才学会的东西;现在,我明白了。意思就是——我们话又说回来:您不赞成我去探听关于父亲的消息。"

"我的意思是,如果我同意,我只怕你会失望。我的一个朋友十分钟情于一位姑娘,想跟她结婚。结果错就错在打听了一下她的情况。"

"那是个守旧的人。"高麦利说。

"对,"马朗道,"那个人是我。"

他们大笑起来。

"我当时还年轻。我得到了一些自相矛盾的说法,以至于自己变得六神无主。我不知道自己爱不爱她。后来,就娶了另外一个。"

"我可找不到第二个父亲了。"

"幸亏如此。要我看,一个就足够了。"

"好吧,"高麦利说,"再说,几星期后我得去看我母亲。这是个机会。何况我已经跟您说了,对我而言,刚才是被这种年龄差距搅得心烦意乱。是的,对我而言。"

"是,我能理解。"

他看着马朗。

"告诉你自己他还不曾年老过。这种老之将至的痛苦他还没有感受到,而这样的苦楚又是漫长的。"

"也伴随着相当多的欢乐。"

"是啊。你热爱生活。你只相信生活,是应该这样。"

马朗重重地坐在罩着提花布套的圈椅里,突然间,他的面部表情被一阵难以描述的伤感所笼罩。

"您说得对。我是热爱生活,充满激情地爱。但同时,它又让我觉得面目可憎,不可捉摸。于是我持着怀疑的态度去相信它。是的,我愿意相信,我愿意活着,永远永远。"

高麦利沉默不语了。

“在六十五岁的年纪，每过一年都是缓期徒刑。我希望能平平静静地死去，死亡是可怕的。我一事无成。”

“有一些生命，他们使这个世界合理化，通过自身存在来图生存。”

“对，他们也得死。”

在他俩沉默不语之际，屋外的风刮得更紧了。

“你说得对，雅克，”马朗道。“朝前走吧。你不再需要一位父亲了。你独自长大成人。眼下，你尽可以如你所知的那样去爱他。但……”他说着，迟疑片刻……“再回来看看我。我的时间所剩不多了。请原谅我……”

“原谅您？”高麦利说，“我的一切多亏了您。”

“不，你不欠我什么。只是请你原谅我有时无法回应你的爱……”

马朗看着那盏粗大的、悬在桌子上方的老式吊灯，稍稍过了一会儿，他说话的声音愈发暗哑，孤零零地抖落在风中和这荒凉的郊外。高麦利仍旧听着他唠唠叨叨地自言自语：“在我脑子里有一片可怕的空白，还有某种令我不安的麻木不仁[a]……”

---

a 雅克/我试图从一开始，在我完全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去找回我自己，去发现自己的好与坏——因为周围没有人能告诉我这些。现在我才发现一切都离我而去了，我需要有人为我指路，惩罚我、称赞我，不是凭着特权，而是凭威信，我需要我的父亲。

我以为我知道，牵着我的手，但我还是不[知道?]。

4

孩子的游戏

七月酷暑，船在微波荡漾的大海上航行。雅克·高麦利打着赤膊，躺在船舱内，看着海面上粼粼的阳光折射到舷窗的铜边上，闪烁跳跃着。他猛地跳起来，关掉电扇。上身毛孔里的汗还未淌出来就被风扇吹干了，还是出点汗好。他躺回又硬又窄的卧铺，这恰是他喜欢的那种床。这时，从船底传来机器沉闷的颤音，似乎有一支庞大的军队不停地踏步前行。他也喜欢大客轮昼夜轰鸣的噪音，令他有一种在火山上行走的感觉，而四周却是无边无际的大海，视野极为开阔。甲板上太热，饭后午睡时间，喂饱的旅客昏昏沉沉，疲惫地躺在甲板凉阴下的帆布折叠椅上，或是躲在纵向过道里。雅克不喜欢午睡。童年时在阿尔及尔，外祖母总是逼雅克陪她睡午觉。“去睡觉！”一想到外祖母奇怪的说话方式，他心里就恨恨的。阿尔及尔郊区有一座小屋，里面有三个房间，百叶窗关得严严实实，投下一道道斑马条纹，浸没了整个房间[a]。屋外，干燥的马路积满尘土，像被烤焦了一般。半明半暗的房间里，一两只肥硕的苍蝇精力充沛，嗡嗡地像飞机一样盘旋着，不知疲倦地寻找出路。天太热了，连《帕尔达扬一家》或《无畏的人》[b] 都读不下去，也无法到街上与伙伴们玩，事实上，他们也只好呆在家里。难得几次，外祖母不在家或是跟邻居聊天，孩子就紧贴在朝马路的厨房的百叶

---

a 大约十岁。

b 这种用新闻纸写的大号书封面着色粗糙，标价印得比标题和作者的名字大得多。

窗上，鼻子压得塌塌的。大街上不见人影。对面的鞋店和服饰用品店垂着红黄的帆布帘子，香烟店的门口遮着五彩珠帘，由让经营的咖啡馆里也冷冷清清，只有一只猫紧贴着铺满锯屑的路面，在灰尘扑扑的人行道上睡得死死的。

孩子转过身，面对着这间用石灰简单粉刷过的陋室：陋室中间搁着一张方桌，靠墙摆着一顶碗橱跟一张满是裂缝和墨水印的小写字台，地上支着一张铺了被子的小床。晚上，半哑的舅舅就睡在那儿。另外还有五把椅子[a]。角落里的壁炉只有顶部是大理石的，上面摆着一只细颈花瓶，插了些市场上常见的鲜花。孩子身陷阴影与阳光的双重沙漠里，开始慢悠悠地绕着桌子不停地打转，嘴里嘟嘟囔囔："我烦透了！我烦透了！"他感到无聊，但又在无聊中找到了一种游戏、一种快乐、一种享受。好不容易等到外祖母回家，可她一进屋就对他说"去睡觉"，他听了实在气愤。但他的抗议压根不起作用。外祖母在穷乡僻壤养育了九个孩子，自有她的教育观念。孩子一下子被推进外祖母的房间。这座屋子共有两个面朝院子的卧室，其中一间里放着两张床，一张是他母亲的，一张是他和哥哥合睡的。外祖母理所当然地独自拥有另一个房间。不过，每天午休或在某些夜晚，她欢迎孩子到她又高又大的木床上去。他脱掉凉鞋，爬上床。自从那天他趁外祖母熟睡时又溜到地上，嘀嘀咕咕地围着桌子绕圆圈玩被发现后，他就不得不睡在最靠墙的位置。一躺到床里边，他就看着外祖母褪下裙子，解开粗帆布的衬衣领夹层里的带子。然后她也上床，孩子挨着她，闻到一股老人的体味。外祖母的双脚布满了曲张的蓝色静脉和老人斑，已经变了形。"快，去睡觉。"外祖母唠叨着，可很快就睡着了。孩子依然睁

---

a 格外干净。

一顶衣橱，一个底座为大理石的木质梳妆台。一块打了结的床前小挂毯既破又脏，边角已经磨损了。角落里有一只大箱子，盖着一条阿拉伯式的流苏旧地毯。

着双眼，盯着不知疲惫地飞来飞去的苍蝇。

是啊，多年来，他一直讨厌午睡。长大成人后也如此，除非得了重病，否则他实在下不了决心，在这么热的天，一吃完饭就躺下来。有时好不容易睡着了，醒来时便浑身不自在，感到恶心。只是不久前，他深受失眠的折磨，才能在白天睡上半个小时，醒的时候精神饱满。去睡觉……

阳光紧逼着风，风平息了下来，船不再轻轻摇摆，好像在沿着直线航行。机器开足马力，螺旋桨钻开厚重的海水，活塞的噪音变得很有节奏，与海面上太阳绵延无声的呐喊交织在一起。雅克睡得迷迷糊糊，一想到就又要看到阿尔及尔，看到郊区那座简陋的小房子，他感到幸福，同时又感到焦虑。他每次离开巴黎去非洲时，心里就像打开了新的天地，感觉像一个越狱成功的犯人，想到看守的那副模样时暗自好笑，有说不出的狂喜与满足。每当他乘汽车或坐火车，重回阿尔及利亚的时候，一瞧见郊区的房子，心就揪得紧紧的。不知为什么，那些房子周围再没有树木，也不见河流。整个郊区仿佛不幸得了癌症，淋巴被感染，贫穷与丑陋迅速扩散开来，侵蚀了陌生的肌体，潜入了城市的心脏。那里有华丽的景致，竟使他时常忘却那水泥钢筋的森林，那日夜囚禁着他、压迫着他、令他无法入眠的森林。但是他逃出来了，在大海宽广的背脊上贪婪地呼吸着。在颤动的阳光下，他终于能睡着了，又回到了难以割舍的童年时代，回到了童年那神秘的阳光里，回到了温馨的贫穷日子里。这一切给了他帮助，让他生存下来，并战胜了一切。他却也因此一直不能治愈失眠症。这时，折射在舷窗铜边上的太阳光碎裂了，几乎静止不动。这正是当年外祖母那间阴暗的房间里的那个太阳，沉重地压在整个百叶窗的表面上。木头突出的结节在百叶窗的嵌缝灰里留下了一个新月形的凹口，阳光从中透过来，在黑暗里留下一道极细的剑影。不同的是，大海上没有苍蝇。嗡嗡地响个不停，滋养他睡意的并不是苍蝇。从前的苍蝇早已经死去了，

而孩子就喜欢那些苍蝇,因为它们总是嗡嗡地闹个不停,在那个热得令人昏头昏脑的世界里,只有它们富有生气。所有的人与动物都筋疲力尽,懒惰呆滞,而只有他除外。他在床上,在墙与外祖母之间留给他的狭小空间里辗转反侧。他也想活下去,在他看来,午睡剥夺了生活和游戏的时间。伙伴们肯定在普雷沃斯特·巴拉多尔街等着他。沿街是一些小花园,夜晚刚浇过水,散发出湿润的气息和忍冬的芬芳。忍冬不管浇不浇水,到处都能生长。外祖母一觉醒来,他赶紧开溜,从榕树成阴却空无一人的里昂大街,一直跑到普雷沃斯特·巴拉多尔街拐角处的喷水池那儿。他快速转动着喷水池顶部粗大的铁手柄,头弯到水龙头底下去接喷射而出的水柱,弄得满鼻孔满耳朵都是。水从敞开的衬衣领灌进肚皮,顺着裤管里的双腿淌到凉鞋上。脚底板和皮鞋垫之间泛着泡沫,多美妙的感觉啊!他跑得上气不接下气、去找皮埃尔[a]和其他朋友。他们正坐在街上唯一一座二层楼的楼梯口,削着状若雪茄烟的小木棍。这种木棍和蓝色的木球拍一样,是过会儿用来玩一种叫“万加梭子”[1]的游戏的。

人一到齐,他们便出发。他们沿着花园锈迹斑斑的栅栏向前走,挥动着球拍,弄出巨大的声响,吵醒了整个街区,沉睡在布满灰尘的紫藤下的猫也惊跳起来。孩子们相互追逐着穿过马路,向“绿色天地”跑去,直跑得汗流浃背。“绿色天地”离学校不远,大约隔了四五条街,但必须经过一个被称作“水柱”的车站。在较为宽敞的广场上,有一座双层的圆形大喷水池,虽没有水流出来,但由于该地区隔段时间就下场暴雨,长久淤塞的喷水池里的水已齐到池边。腐水的表层泛着泡沫,浮着西瓜皮、橘子皮和各种各样的垃圾。等到太阳把水吸干,或如梦初醒的市政府用水泵把水抽干,那

---

a 皮埃尔是他的朋友,他母亲也因为战争成了寡妇,在邮局工作。

1 请看下文作者的解释。

池中便剩下一只干裂肮脏的花瓶，久久地躺在池底，等待着太阳的恒力把它碾为粉齑，然后风，或是清洁工的扫把将它扫进广场周围光闪闪的榕树叶里。夏天，水池总是滴水不存，露出亮泽的深色宽石边，早已被成千上万的手和臀部蹭得滑溜溜的。雅克、皮埃尔和其他人常坐在上面玩鞍马，以屁股为轴转个不停，直至失去控制，跌进散发着尿骚味和阳光气味的浅水池。

一层灰灰的尘土和热浪裹住了他们的脚和凉鞋，但他们还是飞奔着跑向"绿色天地"。那是制桶厂背后的一块空地，锈蚀的铁箍和破旧腐朽的桶底之间、石灰板之间，长着一丛丛枯瘦的小草。他们在那儿大声嚷嚷着，在石灰板上划了一个圆圈。一个人手拿球拍站在圈内，其他人轮流朝圈子里扔"木棍雪茄"。如果"雪茄"掉在圈内，投掷者就拿起拍子去守卫圆圈。敏捷的守卫者们[a]若接到飞来的"雪茄"，便把它扔到很远的地方。这时，他们有权利走到"雪茄"掉落处，再用球拍的刃口击打"雪茄"的顶端，"雪茄"又飞到空中，他们再接住它，把它击到更远的地方。以此类推，若他们没有击中或是进攻的一方接住了飞行中的"雪茄"，他们便要迅速后退，防守被对方快速灵巧地击回的"雪茄"，以保卫自己的地盘。这种穷人玩的网球游戏的规则比较复杂，一玩起来往往可以打发掉一个下午。皮埃尔是最灵活的。他比雅克瘦小、单薄，金褐色的眉发，一双蓝色正直的眼睛毫无防备，露出受伤、吃惊的神情。表面上举止很笨拙，行动起来绝对灵活。雅克成得了不可思议的大事，却做不来轻面易举的小事。正是那些大事和成功为他赢得了同伴的敬仰，他因此自以为是天下第一，常常自我夸耀。事实上，皮埃尔经常打败他，但皮埃尔从来什么也不说。游戏结束后，他照旧站起身来，身高未减少一寸，默默地微笑着听别人讲话[b]。

---

a 单个守卫者比较灵活。

b "决斗"就是在绿色天地举行的。

如果天气或情绪不佳，他们就不在马路和空地上跑来跑去，而是先到雅克家的走廊里会合，尔后从走廊尽头的一扇门走进一个地势较低的小院子。院子的三面围着墙，第四面隔着一个花园，里面长着一棵粗大的橘子树，几根树枝越墙而过。橘树开花的时候，香味在破旧的小屋间弥漫开来，扑进走廊，或沿着小小的石梯而下，飘落在院子里。一座直角的小屋占据了一面半墙，小屋里住着一个西班牙理发师，他在街上开了一个铺子。另外还住着一户阿拉伯人[a]，夜晚，女主人常在院子里烤咖啡。靠第三面墙的那座房子的房客们养了些母鸡，关在铁丝网和木片围起来的破败不堪的大笼子里。紧挨着第四面墙有一座楼梯，两端是大楼的地窖，在黑暗中张着巨大的嘴巴。这些直接从地面挖出来的洞穴，既没出口又无光亮，总渗着潮气。通过四级覆着青苔的台阶，可以走进地窖。房客胡乱地在里面堆放着一些多余的财物，其实也没什么东西：腐烂的旧包，箱子的碎片，生锈的破盆。这些东西后来散落在空地上，连最穷的人都不想捡了用。孩子们就是在这样的一个地窖里会合。西班牙理发师的两个儿子让和约瑟夫，经常在里面玩。破房子的门口是他们家的小花园。约瑟夫长得滚圆，很调皮，总是笑，慷慨地把自己家的东西都拿出来。让又瘦又小，一看到小钉子、小螺丝就捡起来，格外珍惜自己的弹子或者杏子核。这些玩意儿对他们钟爱的一种游戏是必不可少的[b]。无法想象还会有比这一对形影不离的兄弟对比更加鲜明的。他俩和皮埃尔、雅克、马克斯呆在发臭潮湿的地窖。地上有几只腐烂的破包，孩子们抖掉里面的小蟑螂（这种甲壳上有活动关节的灰色蟑螂被称为印度猪），

---

a 奥玛尔就是这家的儿子——父亲是市镇清洁工。

b 把一个杏子核放在另外三个堆成三角形的杏子核上面。在一定的距离之外，再投掷一个杏子核来击倒前面的杏子堆。成功者捡回四个杏子核。如果没有击中，他的杏子核就归堆放三角形的人了。

把包挂到生锈的铁柱上。在这张破败不堪的帐篷下，他们终于拥有了自己的家(他们从来没有属于自己的房间和床)。在潮湿凝滞的空气中，他们点起一堆火。奄奄一息的火苗冒着烟，熏得他们逃出巢穴，直接跑到院子里刮些湿土，再跑回来盖住火堆。阿拉伯人在附近的电影院门口摆了一个货摊，其实是一个装了滚珠的简陋的木箱子，上面歇满了苍蝇。得到小让的同意后，他们分享着从那里买来的大大的薄荷水果香糖，花生，椒盐鹰嘴豆，被叫作"特拉木丝"的羽扇豆，或色彩鲜艳的麦芽糖。暴雨倾盆的日子里，院子里湿漉漉的，泥土吸饱了水分，多余的雨水淌进时常被淹的地窖。他们站在旧箱子上，扮演罗宾森。尽管远离纯净的天空和海风，他们在贫穷的王国里俨然一幅胜利者的模样[a]。

然而，最愉快*的日子是在气候宜人的季节里，以这样或那样的借口，巧妙地撒个谎，逃避午睡。他们没有钱坐有轨电车，要步行很长时间才能到试验花园。他们走过郊区一条条黄色的、灰色的街道，穿过马厩区，路过工厂和私人的大仓库。几辆四轮马车沿着高大的滑门把仓库内部分隔开来。在门背后，能听见马的踏步声，它们粗重的呼吸喷得下垂的厚唇噼啪作响，另外还能听见用作马笼头的铁链磨擦木饲料槽的声响。孩子们快乐地嗅着从禁止人内的仓库里飘来的马粪、干草和汗水的味道。每次入睡前，雅克总是挂念着这些地方。他们在一个露天的马厩前停下来，这是用来洗刷马匹的地方。一头头从法国流放来的壮实的大脚牲畜，朝他们睁大了眼睛，被炎热和苍蝇搅得昏头昏脑。可赶车人很快就把他们赶走了，于是孩子们撒腿向大花园跑去，园中种植着珍稀花卉。宽阔的大道直通大海，老远就能看见园中的池塘和鲜花。在看守人怀疑的目光下，他们泰然自若地走了进去，仿佛有教养的人

---

a 高路发。

* 伟大的。

悠闲地散着步。但是，一走到第一条横向大道，他们赶紧向花园的东面跑去。一排排巨大的红树紧挨着，树阴下不见光线，仿佛已是黑夜。高大的橡胶树[a]盘根错结，辨不清下垂的根部的分枝，临近地面的枝条倒垂下来。更远处，是孩子们此番探险的真正目的地。高大的椰棕树顶挂着一串串紧密的小圆果子，颜色桔黄，他们把它叫作“可可丝”。首先得四处侦察一番，以确保附近没有任何看守；接着，他们开始分头去找弹药，那不过是一些小石头罢了。每次找罢回来，他们口袋里总是鼓鼓囊囊的，然后每个人轮流朝树顶掷石子。椰棕树长得比其他树高，在空中轻轻摇晃。被击中的水果掉落下来，那可只属于幸运的射手。其他人等他捡起战利品后，继续射击。就这种游戏而言，雅克和皮埃尔都善于投掷，分不出高低。不过，他们俩总和其他不够幸运的伙伴共同分享劳动果实。最笨拙的要数马克斯，他戴着眼镜，视力欠佳。尽管他又矮胖又结实，但自从那天大家见识了他打架的本领，便对他钦佩不已。他们经常在街上跟别人打架，尤其是雅克，不能控制怒火和暴力。他们通常冒着遭到加倍报复的危险，扑向对手，以最快的速度把他痛揍一顿。马克斯的名字听起来像德语，有一天，一个屠夫的胖儿子，绰号叫“羊后腿”，骂他是“肮脏的德国佬”。马克斯平静地摘下眼镜，交给约瑟夫，像他们在报纸上看到的拳击手那样，保持高度警惕，命令对方再骂一遍。接着，他毫不动怒，避过“羊后腿”的攻击，连揍了他几拳，最后把他的一只眼睛打得又青又肿，而自己连衣袖也没让对方沾着，真是莫大的荣耀啊！打那天起，马克斯在小小的圈子里深得人心。他们的口袋里和手里都是水果，黏糊糊的。他们溜出园子，向大海跑去。一出围墙，他们便迫不及待地把“可可丝”堆放在脏手绢里，高兴地大口嚼着这些带纤维的浆果。这种果子又甜又油，腻得让人恶心，但他们却吃得有滋有味，胜利的味道是

---

a 说一些阿拉伯人的名字。

那么的可口。然后，他们飞奔着跑向海滨。

去海滨必须穿过一条所谓的"绵羊路"，因为阿尔及尔东部有一个梅松·卡雷市场，来往于该市场的绵羊群经常走这条路。这座城市踞于丘陵之上，像圆形剧场，围成一道圆弧，正是这条环形马路把城市与大海分隔开来。马路和大海之间，有几间作坊、砖窑和一家煤气厂，彼此间隔着绵延的沙地。沙地上覆盖着粘土和石灰，于是沙地上的木片和铁片也蒙上了一层白色。穿过这块颗粒无收的土地，就到了萨布莱特沙滩。那儿的沙有点发黑，冲在前面的波浪并不总是清澈透明的。右边是一座海滨浴场，有几间更衣室，还有一间建在木桩上的屋子，碰到过节，那间大木盒一样的屋子也用来作舞厅。海滨浴场开放的季节里，一个卖薯条的小贩天天生着他的炉子。通常，小部队连买一袋薯条的钱也没有。要是某个孩子恰好有足够的硬币[a]，他就买上一袋，庄严地向海滩前进，身后跟着一队毕恭毕敬的伙伴。海边有一条破破烂烂的小船，他一屁股坐在船的影子下，两只脚插在沙子里，一只手笔直地托着袋子，另一只手盖住袋口，以免掉落一丁点儿松脆的絮片。尔后，他分给每个同伴一根薯条，他们认真地品味着这唯一的油重香热的恩赐。吃完后，他们注视着神情庄重的幸运儿，一根接一根，津津有味地吃着余下的薯条。袋底总会剩一些薯条屑，这时，他们恳求吃饱的有钱人让他们分享碎屑。大多数情况下，他会摊开油腻的纸，露出薯条屑，允许大家轮流拿了吃，不过碰上约翰，就没指望了。为了决定谁第一个动手拿最大的碎屑，必须简单地"协商"一下。美宴一结束，大家很快忘记了刚才的快乐与失望，在毒辣的阳光下，向西海岸跑去，一直跑到一座拆了一半的建筑物前，这想必是一间已经消失的海滨木屋的基础。他们躲在屋后脱衣服，几秒钟就脱得

a 两个苏。

干干净净。一到水里，他们用力而笨拙地扑腾，欢呼[a]，流着口水，吐着痰，相互比潜水，看谁在水底憋的时间最长。大海温和湿润，已经变得暖和的太阳挂在潮湿的头顶，灿烂的光线令孩子们浑身充满快乐，不停地欢呼。他们主宰着生活，主宰着大海，收下世界所能给予的最奢侈的东西，无度地加以挥霍，就像一群阔老爷，有着无可比拟的财富，尽可放心使用。

他们甚至因此忘却了时间，时而从海滩跑入大海，时而躺在沙滩上晒干身上发黏的盐水，然后又到海里洗净浑身灰色的沙粒。他们奔跑着，雨燕急促地叫着，在工厂和海滩上空低飞。白昼的闷热已消散，天空更加纯净，渐渐泛绿，光线缓和下来，海湾另一端，一直浸没在雾中的房子和城市的曲线越来越清晰。天还没黑，但灯已经亮了，因为非洲的黄昏很快就会来临。一般总是皮埃尔最先提醒大家："时间不早了。"很快，匆匆的一句"再见"后，队伍便溃散了。雅克、约瑟夫和让撇下其他人往家跑，像疾驰的马一样气喘吁吁。约瑟夫的母亲手脚灵活，至于雅克的外祖母……他们在黑夜垂下的帷幕里全速奔跑，煤气灯光让他们惶恐不安。开着车灯的有轨电车超过了他们，他们不由加快了步伐。看到夜晚已经来临实在令他们惊慌，跨进楼房大门的时候，他们连声再见都没说。那几天晚上，雅克停在黑咕隆咚、臭气熏天的楼梯上，在黑暗里靠着墙，等着怦怦乱跳的心脏平静下来。但他不能等，而且知道越等心会越跳得厉害。他三大步跨上楼梯平台，走过同一楼层的几间小屋，打开自己家的门。走廊尽头的饭厅里有灯光，他听到碗勺丁当，顿时浑身冰凉。他走了进去。一家人围坐在桌边，煤油灯的圆形光影下，嗓门半哑的舅舅[b]响亮地吸着他的汤；母亲还很年轻，

---

a 要是你游泳，你母亲她会杀了你。——你不知羞耻地把一切都表露在脸上。这就是你母亲。

b 兄弟。

有一头浓密的褐发。她温柔美丽的眼睛看着他，开口道："你很清楚……"但是，穿着黑色袍子的外祖母坐得笔挺，双唇紧闭，目光清澈而严厉，他只能看到她的背。她打断女儿说道："你从哪儿来？皮埃尔已经给我看了他的算术作业。"外祖母站起身，走到他旁边，嗅嗅他的头发，把他的手挪到依然沾满了沙子的脚踝上。"你从海边来。""那么你撒谎了。"舅舅发音清晰。外祖母走到他背后，取下挂在门后的粗马鞭，据说是牛筋鞭子，在他的腿上和屁股上抽了三四鞭，火辣辣的鞭打疼得他哇哇大叫。不一会儿，他嘴里和嗓眼里满含着泪水，坐在同情他的舅舅端给他的汤盆前。他绷紧身子，阻止眼泪涌出来。他母亲瞧了外祖母一眼，转过他深爱着的脸："喝汤吧，"她说道，"没事了，没事了。"可是，他哭了起来。

雅克·高麦利醒了。本来映照在铜舷窗上的太阳已经落下了海平线，照亮了他对面的隔板。他穿上衣服，走到甲板上。长夜过后，他将到达阿尔及尔。

5

父亲·他的死·战争·谋杀

还没来得及进门，他就将她拥入怀里，刚才四级一跨地奔上楼梯，气都没缓过来。他的身体仿佛对这楼梯的高度永远保留着准确无误的记忆，冲上楼梯时竟然一级都没算错。刚下出租车时他看见那条路已变得十分热闹，好些地方因为早上[a]洒过水而闪闪发光，初生的暑气渐渐蒸发，渐渐消散，他在街上就瞧见了她，还站在以前的老位置，两个房间之间那个仅有的狭窄阳台上，阳台下方是理发店的挑篷——但理发师傅不再是让和约瑟夫的父亲了，他们的父亲死于结核病，他妻子说这是由于职业的关系，总是吸入头发——那挑篷上覆盖着的铁皮颤颤悠悠，依然装点着小浆果、皱纹纸和古老的人像。她站在那儿，头发依然又多又蓬，但几年中已变成了白色，尽管已是七十二岁高龄，身板还很挺直，由于非常瘦，看上去又精神矍铄的样子，至少比实际年龄要小十岁，他们全家个个都瘦，举止没精打采的，因而不易疲倦，这样的人似乎不会衰老。嗓门半哑的埃米尔[1]舅舅，五十岁上还像个年轻人。外婆死的时候背也一点没驼。而他母亲，此刻他正向她跑去，似乎一点没有改变她柔中有刚的性格，几十年的繁重劳动并不曾破坏高麦利孩提时眼中所崇拜的年轻女人的形象。

一到门口，母亲就打开门投入了他的怀抱。就在那儿，就像每

---

a 星期天。

1 后文改称为欧内斯特。

次重逢时那样，她两遍三遍地吻他，用尽全力地拥抱他，在她臂间，他能感觉到那些硬硬的肋骨，颤抖的耸起的肩头，他呼吸着她体肤的香甜气息，回想起喉颈下两肩间他不再敢去吻的地方，但他小时候喜欢闻，喜欢抚摸，不多的几次她将他抱在膝上，他假装睡着了，鼻子放在这个小小的凹陷处，对他来说，那地方有股他孩提时代难以感受到的温柔气息。她吻了吻他，然后放开手，看着他，拥住他再吻一次，就好像，衡量了所有她能给予他或向他表示的爱之后，发觉还少了一点儿。“我的儿，”她说，“你离得好远。”[a] 然后，很快地，她转身回到屋里，走向朝着大街的餐厅坐下来，似乎不再想到他，也不想任何别的，甚至有时用某种古怪的表情看着他，仿佛现在，或者说至少他有这样的感觉，他是多余的，打扰了她特立独行的狭窄、空灵和封闭的世界。这一天，当他在她身旁坐下时，她似乎还被一种焦虑所左右，时不时地朝街上望望，用她那忧郁不安的美丽眼睛偷偷摸摸地望，然后转向雅克，慢慢平静下来。

这条街变得更为喧闹，行人不断，在一片很响的铁器碰撞声里，驶过几辆笨重的红色有轨电车。高麦利看着他母亲，她裹在一件因为是白领子而稍稍显得颜色发深的紧身灰罩衣里，侧身坐在窗前一张不算舒服的椅子上[　　][1]，一直挺着腰，背由于年纪大而有点驼，但并不需要椅子靠背的支撑，双手攥一块小手帕，不时地用她僵硬的手指绕着圈，然后扔在她那硬邦邦的、两手之间的裙褶里，头稍稍转向大街。她跟三十年前没什么两样，透过皱纹，他又找回了那张奇迹一般年轻的脸，眉弓光滑平整，仿佛融入了前额，鼻子小巧挺直，尽管假牙周围的嘴唇有些塌陷，嘴形依然很漂亮。脖子虽然衰老得如此之快，肌肉有些痉挛，下巴有些松弛，却依然形状完好。“你理过发了。”雅克说。她像个犯了错的小姑娘

---

a　过渡。

1　两个字符无法辨认。

似地笑道："是啊，你知道，因为你来了嘛。"她总是有自己的扮俏方式，令人难以觉察。而且虽然过去的穿戴很破旧，在雅克的脑海中也不记得她曾穿过一件难看的东西。现在仍是这样，她穿的灰色和黑色衣服都是经过精心挑选的。这也是她那个家族的品味，虽然一直处境悲惨、穷苦，或者偶尔有些表亲还算宽裕，但任何人，特别是男人，就像所有的地中海人一样，要求衬衫洗得雪白，裤褶儿烫得笔挺，因为有衣橱的人家极少，他们便很自然地以为这种无休止的保养工作是女人们的分内事。至于他母亲[a]，她总是认为光洗洗衣服、做做家务是不够的，根据雅克所能唤起的最久远的印象，总看到她在烫他哥哥和他仅有的一条长裤，后来这一印象渐渐消失在那些既不洗也不烫的女人世界里。"这个理发师是意大利人，"母亲说，"他手艺不错。""是不错。"雅克答道。他想说："你真漂亮。"但打住了。他一直觉得母亲很漂亮，却从来没敢对她说，倒不是怕扫兴，或是疑心这样的恭维能否取悦于她。但这就可能跨越那道无形的栅栏，栅栏后面他看见了她的整个生命固守在某个堡垒之中——温柔、谦恭、随和、甚至消极，然而却从未被什么东西或什么人征服过，在半失聪的状态里孑然一身，说话有困难，虽然绝对美丽，却几乎难以觉察，她越是笑眯眯地，他的心就越是向她狂奔而去——，是的，整整一生，她都表现出这同一种谦抑顺从却又冷淡的神态和她看人时的这种目光，三十年前的往事历历在目，她的母亲用马鞭揍雅克，而她自己却从未碰过甚至从未真正责骂过她的孩子，无法猜测这几下是否也同样地伤害了她，但她因为劳累而无法介入进去，她既不擅表达，又对她的母亲充满敬畏，于是就让这种事一次次发生，一天天一年年漫长地忍受，为她的孩子们忍受责打，就像是为自己忍受那侍候人的艰难时日，跪在地上擦地板，没有男人的生活，毫无指望地围着别人油腻的碗碟和脏衣服

---

a 眉骨光滑、突出，闪烁着一双乌黑而又热情的眼睛

转，过着一天又一天艰难而又漫长的日子，由于希望不断地破灭，这种生活也变成了一种没有任何怨言的生活，无知、顽固，最终屈服于所有的苦痛，所有那些与别人一样的苦痛。他也从未听她对此抱怨过，除了在洗完一大堆衣服后说几句她累了或者腰疼之类的话。他从未听她说过别人的坏话，除了谈起某个姐妹或是姨婶对她不够体贴，或是太“自负”，但，反过来说，他也几乎没听见她由衷地开怀大笑过。自打她的孩子们能供养得起她后，这种笑就比较多了。雅克打量着这房间，这里也一样毫无变化。她不想离开这套她已习惯住的房子，不愿离开这对她来说方便的地方，去另一处虽然更舒适，却什么都变得麻烦的地方。是的，还是这间房。家具已经换过了，比起以前破破烂烂的样子，应该算很不错了，但仍然没有任何粉饰，贴墙摆放着。“你总是爱东翻西翻。”她母亲说。是的，不顾她的斥责，他不由自主地打开那个总一本正经立在那儿的碗橱，令他吃惊的是里面空空如也。他又将餐桌的抽屉打开，里面藏着两三种足够这个家应付不测的药片，三两张旧报纸，细绳头，一只盛满了零零碎碎扣子的小纸盒、一张办身份证的旧照片。那里面，哪怕是所谓的奢侈品都很蹩脚，因为它们从没被使用过。雅克很清楚，在他们这种物资匮乏的平常人家，母亲就只舍得用那必不可少的一点点东西。他知道在隔壁母亲的卧室里，摆着一只小衣柜，一张窄床，一个木质小梳妆台和一张藤椅，仅有的一扇窗户上挂着幅窗帘，找不到一样多余的东西，除非有时她会把那条绕圈儿的小手绢丢在光秃秃的木制梳妆台面上。

当他看到别人的房间，比如他的中学同学或后来那些有钱人的屋子时，给他印象最深的恰恰就是满屋子的瓶呀、杯呀、小雕像呀、画呀等等这类东西。在他家，却好像只有“壁瓶”、壶、汤盆和一些能找到却叫不出名字的东西。相反，在他叔叔家，却能欣赏得到孚日的陶器，连吃饭用的都是坎佩尔的餐具。他一直在一个一贫如洗的环境下长大，周围都是无名货色；在他叔叔家，他知道了什

么叫专有名词。如今仍然是,在才擦洗过不久的铺着方砖的这间屋里,在这些朴素而闪着光泽的家具上,几乎一无所有,除去为了他的到来餐桌上摆出的铜纹阿拉伯式烟灰缸。墙上挂着 P.T.T.公司的日历。这里没什么好看的,可说的也很少,这就是为什么他对母亲一无所知,除了他自己所了解的那一点点。对父亲也是。

"看爸爸了?"她看看他,神情变得严肃起来。[a]

"是。他叫亨利,还有什么?"

"我不知道。"

"他没有其他的名字么?"

"我想有,但我不记得。"

她突然心不在焉起来,目光投向被烈日灼烤着的大街。

"他像我吗?"

"像,简直就是你,一模一样。他的眼睛很清亮。那额头,就是你那样子。"

"他是哪一年生的?"

"我不知道。我比他大四岁。"

"你呢,你是哪年生的?"

"我不知道。看看户口簿吧。"

雅克走进卧室,打开衣柜。在上层放毛巾的地方,有户口簿、抚恤金证书和几张写着西班牙字的旧文件。他拿着这些材料走回来。

"他生于 1885 年,你是 1882 年。你比他大三岁。"

"啊! 我一直以为是四岁。"

"你跟我说过,他很早就失去了父母,他哥哥把他送到了孤儿院。"

"对,还有他姐姐。"

---

a 父亲——疑问——1814 年的战争——谋杀。

“他父母有个农场?”

“对。他们是阿尔萨斯人。”

“在乌雷德—法耶特。”

“对。而我们在歇拉迦,两家离得很近。”

“他多大失去父母的?”

“我不知道。哦!他还小呢。他姐姐丢下他不管,这做法不对。他不想再看见他们。”

“他姐姐那时多大?”

“不知道。”

“他的兄弟们呢?他是最小的么?”

“不。他是老二。”

“那么说,他的兄弟都还太小,不能照顾他。”

“对,是这样。”

“这样说来不是他们的错。”

“是他们的错,他恨他们,他十六岁离开孤儿院回到他姐姐的农场,他们让他干太多的活儿,简直受不了。”

“他于是就去了歇拉迦。”

“对,到我们家来了。”

“你是在那里认识他的?”

“对。”

她再次将目光转向大街,他感到难以再继续下去了。倒是她自己辟了另一个话题。

“他不识字,你懂吗。在孤儿院,他什么也没学到。”

“可是你给我看过那些他在战时寄来的名信片。”

“是的,他跟克拉西奥先生学的。”

“在里科姆家么?”

“对。克拉西奥先生是一家之主。他教他认字写字。”

“那时几岁?”

"我想是二十岁吧。我不清楚。这个年纪学这些,太晚了。但我们结婚的时候,他已经学会了做各种酒,可以到任何地方去工作了。他很有头脑。"

她看看他。

"就像你一样。"

"然后呢?"

"然后? 你哥哥来到了这个世上。你父亲先是为里科姆家干活,里科姆后来又派他到圣阿波特农场工作。"

"圣阿波特?"

"对。接着战争爆发了。他就死了。有人把弹片寄给了我。"

削开他父亲头颅的那块弹片装在一只小饼干盒里,放在同一只衣柜的那些毛巾的后面,还有那些写自前线的名信片,上面干巴巴很短的几句话他都能一字不差地背出来:"我亲爱的露茜,我挺好。明天我们要转移了,好好照顾孩子。吻你,你的丈夫。"

是的,就在搬迁途中他出生的那天深夜,欧洲已经调准了它的大炮,几个月后就将万炮齐发,所有侨民和他们的孩子,还有高麦利一家都从圣阿波特给赶了出来。他被编入阿尔及尔军团,而她则回到了她母亲位于贫民区的小屋,怀抱着被西布兹[①] 叮得到处红肿的孩子。"别担心,妈妈,等亨利回来,我们就走。"外祖母身板挺直,白发向后梳着,双眼清澈而冷酷:"我的女儿,那就得找活干。"

"他那时在朱阿夫兵团。"

"对。他参加了摩洛哥战役。"

这是真的。他倒忘了。1905 年,他父亲 20 岁。就像别人说的,他是现役军人,正跟摩洛哥人打仗[a]。雅克想起几年前在阿尔

① 一种不知名的非洲昆虫。——译注

a 14。

及尔大街上碰见他的小学校长时后者说的一番话。勒韦斯克先生同他父亲一起被征入军队。但他们只在同一支队伍里呆了一个月。据他说他不太了解高麦利，因为高比较沉默。他吃苦耐劳、沉默寡言，但容易相处，公正无私。只有一次，高麦利有点出人意料。那是有天晚上，酷热的白昼过去后，小分队在阿特拉斯山脉一隅的一个小山丘上扎营，周围是条怪石嶙峋的狭道。高麦利和勒韦斯克要去接替路口的岗哨。没人回应他们的呼喊。在一排仙人掌的路障底下，他们找到了一个同伴，他头向后仰着，异样地朝着月亮。起初他们没认出这颗模样古怪的头颅。其实很简单。他被人割断了喉咙，嘴里那青灰色鼓胀的东西是他完整的生殖器。这时，他们才看到尸体的双腿叉开着，朱阿夫军裤被割开，伤口湿漉漉地[a]反射着月光。大约一百米远的地方，这回是在一块巨石后面，以同样方式横陈着第二具哨兵的尸体。警报发出了，并加了双岗。黎明时分，当他俩回到营房，高麦利说那些家伙不是人。勒韦斯克想了想后答道，对他们而言，就该这么做，因为这是在他们的领土上，什么方法都使得。高麦利表情固执地说："也许。但他们错了。是人就不会这样做。"勒韦斯克说对他们而言，在某些情况下，一个人应该为所欲为并要[摧毁一切]，但高麦利像疯了似地大吼："不，是人不会这么做。那样才算人，否则就不是……"随后他平静下来。"我，"他心事重重地说，"我很穷，从孤儿院出来，人们给我披上这军装，拖我上战场，但我绝不会这么干。""有些法国人就会这么干。"勒韦斯克说。"那他们，也都不是人。"

突然，他吼道："杂种！无耻之徒！都是，全都是……"

他钻进帐篷里，脸白得像纸一样。

想了一阵，雅克明白正是从这位久违了的小学教师那儿，他才了解了关于父亲的最详细的情况。但除了细节，什么也不比他从

---

a 中士说，你把伤口弄破了，还是没有。

母亲的沉默中能猜测到的东西更多。一个倔犟、苦涩的人，劳碌终生，受命杀过人，接受一切无法逃避的事实，但出于自身的某些原因，他不愿被人败坏。总之，他是一个穷人。而穷困虽不能选择，却能够避免。他通过从母亲那儿知道的一点点情况，试图想象同是这样的一个人，在九年之后，结了婚，成了两个孩子的父亲，处境略有好转便响应号召[a]，来到阿尔及利亚，和坚忍的妻子及烦人的孩子在夜里长途跋涉，从车站分手，三天之后到达贝尔古的小屋，他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身穿漂亮的红蓝相间的军服，下身是朱阿夫军团肥大的军裤，七月*的炎热天气，裹在厚厚的毛衣里，汗流浃背，手里拿着窄边草帽，因为既没有伊斯兰小圆帽，也没有头盔，偷偷离开设在码头拱门下的兵站，跑过来抱一抱他的孩子们和妻子，傍晚，他就要上船开拔到他从未见过的法国[b]，去从未去过的大海。这之前他使劲而又飞快地拥吻了他们，又以同样的步伐出发了，站在阳台上的女人向他做了个手势，他也一样，一边奔跑，一边回过头来挥舞着草帽，然后飞速地跑上了那条热气腾腾、尘土飞扬的灰色大街，消失在更远处的电影院前，消失在那片清晨耀眼的光芒里，再也回不来了。剩下的，雅克就得靠想象了。并非通过母亲所能提供的情况，母亲甚至连历史、地理概念都搞不清楚，她只知道她生活在离大海不远地方，法国在海的那一边，她从不四处游山逛水，此外那对于她还是个模糊的地方，失落在记不清的哪个夜晚，那天人们到达一个叫做马赛的港口，她印象里跟阿尔及尔港一样，那儿有一座光彩夺目的城市，人们都说很漂亮，叫它巴黎，那儿还坐落着一个地区名叫阿尔萨斯，她丈夫的父母就是那里的人，在此之前很久，他们就当着那些叫“德国佬”的敌人的面，逃到阿尔及利亚落了户，这个地区仍然被同一伙敌人所占领，这些敌人总是很

---

a 1814年的阿尔及尔报纸。[原文如此。]

* 八月。

b 他从未见过法国。他看到了它，却被杀害了。

坏，很残忍，特别是对法国人，而且毫不讲理。法国人总是被迫去抵抗这些爱挑衅的死敌。就在那儿，在西班牙，她无法确定方位，但总之不太远，她父母一家是马翁人，也和他丈夫的父母一样，很久以前从那里来到了阿尔及利亚，因为他们在马翁穷得没饭吃，她甚至也不知道马翁是一座岛，更不知道什么叫岛，因为她从没见过。其他的一些国名有时也能触动她，却一直无法正确地念出读音。而且她从未听人说起过奥匈帝国和塞尔维亚共和国，和英格兰一样俄罗斯是个难发的音，她不知道奥地利大公是什么，也从来无法将萨拉热窝这四个音拼到一起。战争就在眼前，厚厚一层恶浊的云，带着阴暗的敌意，但人们无法阻止它蔓延到整个天空，也无法阻止蝗群的到来，更无法不让摧毁一切的暴风雨降临到阿尔及利亚高原。德国人迫使法兰西再一次卷入战争，人们又要吃苦头了——这一切没什么原因，她不了解法国历史，也不懂什么是历史。她知道一点儿自己的故事，勉强知道她所爱的人的事，她知道她爱的那些人也要和她一样地受苦了。在她难以想象的一个夜晚，那个她一无所知将载入史册的夜晚，对她来说只是一个更加漆黑的夜将要降临，一些神秘的命令下达了，这个命令由一个浑身是汗疲惫不堪的宪兵传遍整个村落，于是他丈夫就不得不离开已经准备好收获葡萄的农庄——一位本堂神甫在博那火车站为应征入伍的人送行。“应该祈祷。”神甫对她说。她回答道：“是，神甫先生。”但实际上她没听见他说什么，因为他的声音不够响亮，再说祈祷的念头也无从说起，她从不想侵犯任何人，而且她丈夫是穿戴着漂亮的戎装出发的，他很快就会回来，每个人都这么说，德国人将受到惩罚，但到时候他得找份工作。幸亏，一个邻居对外祖母说兵工厂弹药库也需要女工，且入伍军人的妻子有优先权，特别是那些拖家带口的女人，这样她就有机会一天工作十个小时，根据粗细和颜色排列那些小纸筒，这样她就能挣钱交给外祖母，在德国人受到惩罚，亨利回来之前，孩子们就有吃的了。当然，她并不知道有个

俄罗斯前线，也不知道什么是前线，不知道战争会蔓延到巴尔干半岛、中东、乃至全世界，在法国一切都已发生，德国人不宣而入，向孩子们发动进攻。实际上，在那里什么事都已发生了，非洲部队就驻扎在那儿。亨利·高麦利就在里面，部队尽快地被调集，开拔到某个被人称作马恩的神秘地区，没有时间给战士们找头盔，那里的阳光不像阿尔及利亚的那样强烈，能改变肤色，因此大批阿尔及利亚的阿拉伯人和法国人，穿着色彩斑斓夺目的服装，头戴草帽，这些红蓝相间的靶子从几百米远处就能看见，他们擎着火把攀登，一堆堆地被消灭，开始使这一片狭窄的领土变得肥沃，四年中在这片土地上一些来自世界各地的人，蜷缩在泥穴里，大概是一米一米地在布满照明弹和炮火呼啸的天空下坚守着阵地，那一次次冲锋和大规模的弹幕射击徒然无果[a]。在没有隐蔽所的时候，这些非洲部队就好像彩色的蜡娃娃在火堆里被熔化掉，每天，都有一些孤儿在阿尔及利亚各地降生到这个世上，阿拉伯人或是法国人的没有父亲的儿子或女儿，他们今后不得不在没有教导和遗产的情况下学会生活。几个星期过去后，在一个周日的早晨，露茜·高麦利和她母亲坐在楼梯平台的两张矮椅上，借着气窗的光线筛选滨豆，婴儿睡在一只小衣筐里，咂着根满是唾液的胡萝卜，这房子只有这一个小楼梯平台，位于扶梯和两个没有灯光的小房间之间，几个用作厕所的黑洞嵌在砖墙里，虽然不断地用臭药水清洗，还是散发出恶臭。这时，一位先生，神情严肃穿戴考究，突然出现在楼梯口，手里拿着一份邮件。两个吃惊的女人放下筛好的豆子，揩了揩手，那位先生站在倒数第二级台阶上，请她们不必动，问哪位是高麦利夫人。“她就是。”外祖母说，“我是她母亲。”那位先生说他是市长，带来了一个不幸的消息，她丈夫在战场上牺牲了，法兰西深表哀悼，同时更为他自豪。露茜没听见他说什么，但站了起来，十分恭敬地

---

a 铺述。

向他伸出手去，外祖母直起身，手放到了嘴上，用西班牙语重复着："老天。"那位先生接过露茜的手，紧紧地握了握，低声说了几句安慰的话，然后递给她那封邮件，就转身迈着沉重的脚步下了楼。"他刚才说什么？"露茜问。"亨利死了。他被杀了。"露茜瞧着这封未开启的邮件，她和她母亲都不识字，她将它翻转过来，没说一句话，没流一滴眼泪，无法想象这个如此遥远的死亡，在不知哪一天的深夜里。接着她将邮件放入围裙的口袋，看也不看地从孩子身边走过，走到与两个孩子共住的卧室里，关上门和朝向院子的百叶窗，躺倒在床上，她这样躺着，没有声音，没有泪水，长达几小时地紧攥着口袋里这封她认不得的邮件，在一片漆黑中望着这令她无法理解的不幸[a]。

"妈。"雅克说。

她一直望着大街，表情依旧，没有听见他喊什么。他碰了碰她满是皱纹的瘦削的胳膊，她呢，微笑着朝他转过身。

"爸爸的明信片，你知道的，就是从医院寄来的那些。"

"怎么？"

"是市长走后你才收到的？"

"对。"

一块弹片划开了他的头颅，他被抬到其中的一辆救护火车上，火车血淋淋的，塞满了草垫和绷带，在前线和圣布里约的后方医院之间往来穿梭。他就是在医院里摸索着草草写了两张明信片，因为他的眼睛什么也看不见了。"我受伤了。没什么大不了。你的丈夫。"几天后他便死去。护士写道："这样更好。否则他不是变成瞎子就会是疯子。他非常勇敢。"然后是那块弹片。一支全副武装的三人伞兵小分队从楼下街道上经过，排成纵列四处张望着。其

a 她以为那些炮弹是自动爆炸的。

中一位是黑人，高大灵活，就像一只耀人眼目的斑皮兽。

"这些人是对付强盗的，"她说，"嗯，我很高兴你去看了他的坟。我太老了，那儿离得又远。漂亮吗？"

"什么？坟墓？"

"对。"

"漂亮。还有花呢。"

"是啊。法国人都很勇敢。"

她这么说也这么以为，但不再去想他的丈夫，现在他已被她淡忘，连带过去跟他有关的不幸。并且对于她和这间房子来说，这个被燃及四方的大火吞噬了的男人再没什么留下的，只剩一缕不可触知的回忆，仿佛一场森林大火烧过后的一只蝴蝶翅膀的粉末。

"肉要炖糊了，你等等。"

[a]她站起身去了厨房，他坐了她的位置，这回轮到他来望着这条这么多个年头都毫无变化的大街，永远是那几家色泽暗淡被烈日晒得斑驳了的商店。只有对面烟店的掌柜用彩色塑料长带替代了以前用空心小苇杆做成的帘子，雅克仿佛还能听到它那种特别的声音，每次他一掀起帘子，便沉浸到印刷品和烟叶美妙的香味中去了，还有在购买《勇敢报》时总被英雄和光荣的故事弄得激动不已。大街现在显出了礼拜天早晨的繁华热闹。那些工人，穿着刚洗烫过的白衬衫，边聊天边朝着那三四家咖啡店里走去，咖啡店里飘出新鲜茴鱼和香料的气味。几个阿拉伯人走过，他们也很穷，但衣着整洁，携着他们总是蒙着面但穿路易十五式皮鞋的妻子。有时有拖儿带女的阿拉伯人经过，也是同样的节日装束。有一家拖着三个孩子，其中一个穿着小伞兵服。正当此时那队伞兵小分队又重新经过这里，神态放松了许多，表面看来漠不关心。恰在露茜走进房间的时候响起了剧烈的爆炸声。这声音听似很近，很响，持

a 房间里的变化。

续不断地震颤着。好像已经很久没听到这样的声音了，餐厅的灯泡还在起到增亮作用的玻璃罩里抖动。他母亲重新退回房间的深处，面色苍白，黑眼睛里布满了无法抑制的恐惧，有些站不稳当。"是这儿，是这儿。"她说道。"不是。"雅克道，他朝窗子跑去。一些人奔跑起来，他不知在哪里；有一家阿拉伯人进了对面的服饰行，催促着孩子们赶快进去，服饰商接待了他们，拉上碰锁，站在玻璃窗后观察街上的动静。这时，伞兵小分队回来了，上气不接下气地朝另一方向跑去。几辆汽车匆匆忙忙地沿人行道排成一排停了下来。几秒钟功夫，大街冷清下来。但弯下身子，雅克仍能看见稍远处一大群人在缪塞电影院和电车站之间涌动。"我去看看。"他说。

在普雷沃斯特—巴拉多尔街角[a]，[1] 一小群人在大喊大叫。"你们这群无赖。"一个穿毛衣的小个子工人朝一个身子贴在咖啡馆旁大门上的阿拉伯人说着，并向他走去。"我啥也没干。"阿拉伯人说。

"你们都是同谋，一丘之貉。"他朝他扑过去。其他人拽住他。雅克对阿拉伯人说："跟我来。"他跟着他进了咖啡馆，如今这咖啡馆是他童年的朋友、理发师的儿子让在经营。让站在那儿，还是老样子，但已经有了皱纹，个头瘦小，面容奸滑而专注。"他啥也没干，"雅克说，"让他进你这来。"让边擦吧台边打量着阿拉伯人。"来吧，"他说，他们一起消失在房间深处。

再出来时，那工人斜眼看着雅克。"他啥也没干。"雅克说。"该把他们全杀了。""你这是气话。好好想一想。"让耸耸肩膀道："到那儿去，等你看了那堆肉酱再说话。"救护车的警铃声响起来，

---

a ——在来看他母亲之前他就见到了这一幕？

——在第三部中要重述克苏(Kessous)的被害，因而此处简单给出谋杀的迹象。

——更远一些。

1 从此处至"痛苦的呻吟声"，都被圈在一个问号里。

迅速而又短促。雅克笔直地朝电车站跑去。炸弹是在离车站不远的电线杆里爆炸的。很多人在等车,都穿着节日盛装。那附近的小咖啡馆里人声鼎沸,听不清是怒骂声还是[1]痛苦的呻吟声。

他回到母亲身边。此刻的她身体僵直,面色惨白。“你坐下吧。”他将她搀扶到桌边的椅子上,紧贴她坐着,握着她的双手。“这个星期已经有两次了,”她说,“我怕出门。”“没什么,”雅克说,“会停止的。”“对。”她说。她以一种含含糊糊的好奇表情看着他,仿佛对儿子的才智一半信赖一半又认准了整个生活就是由不幸构成,对于这种不幸人们无可奈何,只有忍耐。“你知道,”她说,“我老了。我跑不动了。”她的双颊恢复了血色。远处,听得见救护车铃声,急促而迅疾。但她听不到。她深深地吸了口气,平静下来,向儿子绽出了她那美丽而又坚强的微笑。与她的整个家族一样,她在危险中长大,险情能揪紧她的心,她也能跟别人一样地去忍受它。是他自己无法忍受这张被突如其来的濒死感觉刺痛了的脸。“跟我去法国。”他对她说,她犹豫了一下,随后又果决地摇了摇头:“哦!不,那儿很冷。现在我太老了。我想留在自己家里。”

---

1 原文如此。

6
家

“啊！”母亲对他说，“你能来这我很高兴[a]。但最好傍晚时来，这样我省心些。尤其是冬天的傍晚天黑得早。要是我能认得字就好了。没法子织毛衣了，有灯也不行，我眼睛看不清了。要是艾蒂安不在，我就躺着，等吃饭的时间。很漫长，像这样要等两个小时。如果小孙女们在身边，我就跟她们说说话。但她们来了又走。我太老了。大概我的感觉不太好。喏，像这样，孤孤单单的一个人……”

她一口气讲下来，句子简短，滔滔不绝，仿佛将她蓄积了好久的沉思默想一下子倒空。等她的想法枯竭了便又沉默下来，双唇紧闭，双目柔和而忧郁地望着从关闭了的餐厅百叶窗射进来的令人窒息的光线，她总是坐在那张不怎么舒服的椅子上，她儿子呢，又跟从前一样围着中间的桌子打转[b]。

她又看了看绕桌子打转的他[c]。

“索尔费里诺，那地方很漂亮。”

“是的，很干净。但自你走后大概变了。”

“是的，变了。”

“那个医生还向你问好呢。你还记得他吗？”

“不记得，老了，记不得了。”

---

a 她从不用虚拟式。

b 与兄长亨利的关系：打架。

c 吃的东西：动物内脏——鳕鱼，鹰嘴豆，等等。

“也没有人记得爸爸。”

“他呆得时间不久。再说,他话不多。”

“妈?”

她用她漫不经心、温和然而并无笑意的目光瞧着他。

“我想爸爸和你在阿尔及尔从没有一起生活过。”

“没有,没有。”

“你没听清?”

她没听清,这一点他是从她受了点惊吓仿佛在乞求原谅的表情上猜出来的,他一字一句地重复了一遍他的问题:

“你们从未在阿尔及尔一起生活过?”

“没有。”她说。

“那么,爸爸是什么时候去看皮雷特斩首的?”

他把掌锋搁在脖子上以便让她明白。不料她立刻答道:

“哦,他三点钟就爬起来去巴尔贝鲁斯了。”

“那时,你们在阿尔及尔?”

“对。”

“那是什么时候?”

“我不记得。他在里科姆家干活。”

“在你去索尔费里诺之前?”

“对。”

她说对,或许就是不对,必须通过一段幽暗的记忆回溯到过去,什么也无法确定。穷人的记忆本就不如富人的丰实,它在空间上的标记是那么少,因为他们难得背井离乡,时间上也少得可怜,生活单调而毫无生气。当然,有一种心灵的记忆,人说是最为可靠的,但心灵耗在了苦难和工作里,在困顿的重压下它遗忘得更快。只有富人才能找回失去的时间。对穷人而言,心灵只在死亡之路上刻画出了一条条含混不清的印迹。再者,为了更好地支撑下去,不应有太多的回忆,应该紧贴着日子过,一小时一小时地,就像他

母亲这样，也许她过得有些勉强，因为那场青春期的疾病（关于这一点，据外祖母说，是一种伤寒症。但伤寒是不会留下这些后遗症的。也许是斑疹伤寒。或者别的？这也是一种黑夜），因为那场病使她成了聋子，还造成了言语障碍，这样连教给最贫苦人的东西她都无法学会，因而不得不无声无息，逆来顺受，但这也是她能找到的面对生活的唯一办法，她还能怎样呢，在她那样的位置谁还能有别的办法？他本想着她能热情洋溢地向他描绘一个与她共享了五年人生、四十年前就已死去的男人（她是否真正地与他共享了呢），但她没能这样做，他甚至不能确定她是否曾热切地爱过这个人，总之他无法向她问起这一点，在她面前他也变得缄默，像她一样地有生理缺陷，他甚至不想知道他们俩之间到底发生过什么，而且应该放弃了解关于她的某些事。哪怕是这一细节，当他还是孩子时这细节曾给他留下了那么深的印象，追随了他整整一生，直到他的梦境里：他的父亲三点起床去看一个著名凶手的死刑，他是从外祖母那儿得知这一切的。皮雷特是萨艾尔家农场的农业工人，那儿离阿尔及尔很近。他用几榔头杀了他的东家和东家的三个孩子。“是为了偷东西吗？”少年雅克问。“是的。”艾蒂安叔叔说。“不是。”外祖母说，但没加别的解释。人们找到了那些变了形的尸体，连屋子的天花板上都血迹斑斑，一张床下面，最小的孩子还有口气，这孩子也快要死了，但他还有力气在白粉墙上用沾了血的手指写下：“是皮雷特。”人们追捕杀人凶手，发现他呆乎乎地躲在田里。受了惊吓的公众要求判他死刑不许上诉，行刑地点选在阿尔及尔的巴尔贝鲁斯监狱前，在场的人多得不计其数。雅克的父亲半夜就爬了起来，去观看对一桩杀人案杀一儆百式的惩罚，这事，据外祖母说，激起了他的愤慨。但她们一直搞不清发生了什么。行刑很顺利，表面是这样。但雅克的父亲回来时面如土色，睡下后，又爬起来吐了好几次，然后再睡。之后他一直不愿说当时的情形。在听说了这件事的当晚，雅克自己躺在床边尽量避免碰到跟他同

床的哥哥,他缩作一团,一边强忍着因恐惧而引起的恶心,一边细细回味别人告诉他的那些细节,并加上他的想象。而且,只要他的生命存在一天,这些画面就白天黑夜地折磨着他,在那些夜里,隔很久就会有规律地反复出现一个特别的噩梦,形式不断变化,主题却始终是一个:有人来找他雅克,要处决他。醒来时他要花很长时间,才能抖落恐惧和惶惑,缓缓地回到现实,在现实生活中他简直就没有任何机会能被处决。直到成年时,一直困扰着他的故事才变成这样:执行死刑和那些人们能够漠然视之的事件并没有什么两样,现实不再能缓解梦魇,却反而被相似的恐慌所滋养,这恐慌曾使得他父亲烦乱不安,而他父亲又将这种恐慌作为唯一明显和确凿的遗产留给了他。但这种神秘的东西将他与圣布里约的那个陌生死者连在了一起(无论如何,这陌生人自己也没有想到会如此惨死),跟他母亲无关,虽然她也知道这个故事,看到了他呕吐,但她当天早晨就忘了,就像不知道时代已经发生了变迁。对她来说,世事依旧,不幸依然会随时随地降临,猝不及防。

外祖母[a]则相反,她拥有对事物最恰如其分的看法。"你最终要上断头台。"她时常对雅克重复这句话。为什么不呢,如今这点没什么好奇怪的。她并不知道,但就算她还活着,也没什么能使她震惊的。直挺挺地裹在她那预言家似的黑长裙里,无知却又固执,她至少从不知什么叫逆来顺受。更为甚者,是她统辖了雅克的童年。在萨艾尔的一个小农场,她由做船民的父母带大后,年纪轻轻就嫁给了另一个马翁人,这人敏感而脆弱,他的兄弟们自一八四八年祖父不幸去世后就已经到阿尔及利亚安居落户,他们的祖父生前是诗人,一边构想他的诗句,一边骑着毛驴在岛上菜园的干燥石头矮墙间缓缓而行。在一次散步过程中,一个遭人嘲笑的丈夫被祖父的体态和宽檐黑帽搞糊涂了,从背后朝这个诗人和家庭美德

a 过渡。

的典范开枪射击，自以为惩罚了自己的情人，祖父没给他的孩子们留下任何东西。诗人之死这场悲剧性的误会，其长期的后果就是一群不识字的孩子流落到了阿尔及利亚的沿海地区，他们远离学校，一味地在毒日头下从事劳筋伤骨的重体力活儿。但外祖母的丈夫，若是从照片上判断，继承了祖父的些许灵气，他那张瘦脸，轮廓清秀，目光透着梦幻，天庭开阔，很明显别指望他来跟年轻貌美而又精力充沛的妻子相抗衡。她给他生了九个孩子，其中两个很小就夭折了，另一个女孩虽然救活了却留下残疾，最小的儿子生来就聋而且半哑。在那惨淡经营的小农庄里，外祖母不断地从共同的艰苦劳动中抽身出来，带大了她的一群子女，当她在饭桌一端坐下时，一根长棍就放在身边，它代替了她所有无效的斥责，犯了错的孩子立即会当头挨一棒。她统治着这个家，苛求对她和她丈夫的绝对尊重，孩子们说话得按西班牙习惯称您。他的丈夫大概没能享受多久像样的绝对尊敬：他未过不惑之年便去世了，被太阳和工作拖垮了身子，或许还因为这桩婚姻，雅克一直弄不清他到底死于哪种病。孤零零的外祖母只好以低价卖掉了这座小农庄，带着最小的几个孩子去阿尔及尔安顿下来，另几个大的一到了学徒年纪就开始参加劳动。

当雅克长大一些，能留心观察她时，发现贫穷和厄运都没有使她动摇。只有三个孩子还跟着她。凯瑟琳[1]·高麦利外出帮佣，最小的那个残疾儿，成了一个健壮的箍桶匠，约瑟夫是大儿子，没结婚，在铁路上工作。三个孩子都有一份微薄的收入，合在一起，勉强能养活一个五口之家。外祖母掌管日常用度，因而第一样触动雅克的就是她的贪婪，倒不是她吝啬，或者说她吝啬也是像人们对所呼吸和赖以生存的空气一样，不得不如此。

孩子们的衣服由她买。雅克的母亲晚上回来得晚，只满足于

---

1 前面第10页，雅克·高麦利的母亲被称为“露西”。此后都被称作凯瑟琳。

看看听听眼前的事，因为实在拗不过精力充沛的外祖母，只得把什么都让给她做。因而雅克在他整个童年时代都不得不穿着过长的帆布服，因为外祖母买衣服的时候就是指望能穿的时间长一些，质地牢靠些，让孩子们的身材去赶衣服的尺码。但雅克长得很慢，到了十五岁上才真正蹿个头，衣服在变得正合身之前早就破旧不堪了。她就依照同样的省俭原则给他再买一件，同学们讥笑他的奇装异服，而雅克别无他法，只好将他的帆布服的腰部弄得鼓起来，以便使那可笑部位变得别出心裁。再说这些短暂的耻辱很快就会被忘记，雅克在班上成绩好，在操场上，足球又是他的强项。但这个强项是遭禁的。因为操场是水泥浇注成的，鞋底很快就会被磨穿，外祖母不许雅克在课间休息时玩足球。她自己给孙子们买了她希望是不朽的又厚又结实的高帮皮鞋。为了想方设法延长寿命，她让人在鞋底上钉了许多圆钉，这有两个好处：要磨烂鞋底，先得磨烂这些钉子。再者这钉子也能核实他是否有违反足球禁令的行为。在水泥地上奔跑的确很快就能将这些钉子磨出一个光滑的面，新磨的痕迹就表明了这一罪过。因此每天傍晚回家，雅克都得去厨房，卡桑德拉就在那些黑锅子上忙碌着，于是，雅克膝盖弯曲，鞋底朝天，必须摆出马要钉掌子的姿势，向她展示他的鞋底。当然了，他经不起同学们的召唤和所喜欢的游戏的诱惑，因而所有的心思不是用在修行美德上，而是用在了对错误的掩饰上。所以他每天离开学校时都花很长时间在湿地里将鞋底擦干净。诡计有时得逞。但钉子的磨损终于到了吓人的地步，甚至有时连鞋底都磨坏了，或者最后的灾难降临：由于在地上或围树的栅栏上笨拙地蹭了一脚，鞋底跟鞋面分了家，雅克回家时皮鞋上就绑了一圈细绳头，那是为了把张开的嘴合上。这样的夜晚就有牛筋鞭子侍候了。雅克哭的时候，他母亲只是安慰道："这的确很贵。你干嘛不小心点呢！"但她自己从没碰过她的孩子们一个指头。第二天，她让雅克穿上草底帆布鞋，把皮鞋送到鞋匠处。两三天后，他去取回重新钉

满了钉子的皮鞋，又得重头开始学会在滑溜溜站不稳当的鞋底上保持平衡。

外祖母还能做得更绝，而雅克在这么些年之后还无法使自己在回忆起这段往事时不因羞愧和厌恶而打寒噤*。他哥哥和他没得到过任何零花钱，除非有时他们愿意去某个做生意的叔叔或嫁了好人家的姑姑那儿要一点。叔叔还好说，因为他们非常喜欢他。但姑姑有着强调自己的富有只是相对而言的艺术，与其低三下四，两个孩子情愿没钱花，情愿没有那些他们极其渴望的乐趣。但不管怎样，大海、阳光、街边游戏都是些免费的乐子，那炸土豆、水果糖、阿拉伯糕点，特别对雅克来说，看几场足球赛还是需要一点钱的，至少要几个苏。一天傍晚，雅克给人跑腿回来，臂端托着一盘盖着干酪丝的苹果(家里既没有煤气，也无炉灶，做菜用的是一只酒精炉。烤炉是更不用说了，当有需要烘烤的菜时，就得全部摆好后端到街区的面包师傅那儿，花几个苏，由他放进烤炉照看着)，他眼前的盘子隔着的挡街灰用的抹布还冒着热气，人们可以握住抹布的四个角将它托起来。在他伸直的肘弯处，吊着一只装食品的网兜，兜里食品的数量少得可怜(半斤糖，八分之一斤黄油，五个苏的碎乳酪，等等)，分量不重，雅克嗅着干酪丝的美妙气味，迈着灵活的步子避开这个时候来来往往穿梭于人行街道上的过路人。这时，一枚两法郎的硬币从他破了洞的口袋里丁丁当当掉到人行道上。雅克将它捡起，核对了一下是那个整数，便将它放到另一个口袋里。“我差点失去它。”他突然想到。这时他一直不愿多想的那场明天的比赛又浮上了脑海。

事实上，从不曾有人教过这孩子是非对错。一些事是明令禁止的，破了规矩会受到严厉处罚。其他的一些事情就不是如此。只有他们的小学教师，若上完课还有时间，有时还会讲讲伦理道

---

* 此时厌恶与羞愧相交织。

德,但那也是一样,只有明确的禁令,少有清楚的解释。在道德观方面雅克得以看到和体验到的唯一东西,显然就只是在一个工人家庭的日常生活中,除了靠最艰苦的劳作挣得必须的生活费外,再不该想到其它路子。但在这件事上只是个勇气问题,而不是道德规范。然而,雅克知道瞒下这两法郎不好。他也不想这样做。他不会做的;也许还跟上次一样,他可以从演练场旧看台的两块木板间溜进去,看一场免费的比赛。可是连他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他会没有立即交出这枚带回来的硬币,为什么当他从卫生间回来后会谎称脱裤子时有一枚两法郎的硬币掉到了洞里。那个处在一座独一无二的楼梯平台砌墙里的狭小空间,称它为卫生间,那是过于抬高了它的地位。里面既不通风,也没有电灯和水龙头,就在门和里墙半高处的底座上挖了个土耳其式的洞,一用完就得往里面倒好几桶水冲洗。但怎么也没法不让那里的臭气弥漫到楼梯间来。雅克的解释还说得过去[a]。这个理由使得他免于再跑到街上去找那丢掉的钱,而且也没什么好再啰嗦的。只是在宣布这个坏消息的时候,雅克的心阵阵发紧。厨房里他外婆正在那块用得坑坑洼洼、颜色发绿的旧砧板上切大蒜和香芹菜。她停下手里的活,看看等着她光火的雅克。可是她没说话,用她那双清澈而又冷冰冰的眼睛细细打量着他。"你肯定?"她终于开了口。"是的,我感觉它掉了。"她又看看他。"很好,"她说,"我们去瞧瞧。"雅克心惊胆战地看着她卷起右手袖子,露出白而干瘪的胳膊走上楼梯平台,他连忙冲进饭厅,差点要吐出来。听到她喊,他在洗碗池前找到她,她的胳膊上涂满了肥皂,正开大了水龙头冲洗着。"什么也没有,"她说,"你撒谎。"他结结巴巴地说:"但它可能被冲走了。"她沉吟了一会儿。"大概吧。但你要是撒谎,对你可没好处。"是的,没好处,因为此时此刻他明白了外婆去掏粪并不是出于吝啬,对这个家来说,

a 不。实际是因为"钱掉在了路上"的借口他已经说过,这回不得不另找个理由。

两法郎的确是一笔不小的数目，她非这样做不可。他懂得了这一点，并且终于羞愧万分地意识到自己是从家人的劳动里窃取了两法郎。直到今天，望着窗前的母亲，雅克依然无法解释他当初怎么能不归还这两法郎，怎么还能兴致勃勃地去观看第二天的比赛。

对外婆的回忆也跟一些不太合情理的耻辱联系在一起。她坚持让人给雅克的哥哥亨利上提琴课。雅克停上此课的原因是学习成绩好，他声称没本事再多修一门附加的功课。所以只有他哥哥学会了用一把冷涩的提琴拉出几个难听的音，好歹也能演奏出几首变了调的时髦歌曲。为了自娱，五音还算齐全的雅克也学唱了这几首歌，但当时并没料到这一无辜举动的不幸后果。果然到了星期天，外婆接待她的几个出了嫁的女儿[a]来访，其中两个是战争寡妇，还有一个是她的妹妹，一直住在萨赫勒的一个农场里，她不爱讲西班牙语，而更喜欢使用地中海地区的方言。当铺着漆布的桌上端来几大碗清咖啡后，外婆便将孙子们叫过来举行即席音乐会。他们沮丧地拿出金属的总谱架，摆上两页著名的曲谱。看来非表演不可了。雅克勉勉强强地和着亨利吱吱嘎嘎的琴声，唱着《拉莫娜》："我做了个美妙的梦，拉莫娜，我们双双起程……"或者"跳吧，哦，我的加尔美，今晚我爱上了你。"或者还有，为了更具东方情调，他唱那首"中国之夜，温存的夜，爱情的夜，温馨醉人的夜……"。那时这些时兴小调都是特别应外婆的要求而点的，所以雅克常唱诸如"你是我的男人吗，你我如此痴情深爱，向我信誓旦旦，天知道，你为何从不让我哭泣"之类的歌。再说这也是雅克唯一能动真情演唱的歌，因为歌中的女主人公在最后，当着那些围观她那个倒楣情人上刑场的众人的面，再次哼起了这首凄艳动人的情歌。但现在外婆的口味转向了另一首也许正合她心意却绝不符合她本性的悱恻缠绵的曲子。那是首托塞利的小夜曲，亨利和雅

---

a 她的侄女。

克将它演绎得激情荡漾，尽管他们的阿尔及利亚口音并不真正适合表现这首歌的迷人魅力。阳光明媚的下午，四五个穿黑衣的女人，除了姨婆外每人都解下了她们头上的西班牙头巾，围坐在粗白粉墙、家具简陋的屋内，轻轻点着头，称赞音乐和作品得到了出色的表现，直到外婆——她从来都搞不清"哆"和"唏"的差别，甚至连简谱都不识——突然咒了一句："你错了。"从而将两位艺术家的表演打断。当那个棘手的句段相当圆满地被演奏完，而听众们也正摇头晃脑以掌声感谢演出结束时，外婆还会加一句："那儿又错了。"只有凯瑟琳·高麦利一个人呆在角落里一言不发。雅克还记得这个周日的下午，就在他准备拿上乐谱出去的当儿，听见其中的一个姨妈当着她母亲的面称赞他，她回答"是的，挺不错。他很聪明。"就好像这两种评语之间有什么关联。但当他转过身时，他就明白关联在哪里了。他母亲的目光荧荧闪烁，温和而又兴奋异常，饱含深情地落在儿子的身上，孩子向后退缩着，迟疑着、躲避着。"她爱我，这么说来她爱我。"在楼梯间他暗自想道，同时意识到自己也是同样发狂地深爱着她，他曾竭尽全力希望自己能得到她的爱，直到此刻他才不再怀疑。

看电影对孩子来说又别有一番乐趣……这种典礼也被安排在周日的下午，或者在周四。街区影院坐落在离他们家几步远的地方，和环绕着它的那条街一样，有一个浪漫派诗人的名字。在进去之前，必须经过一条阿拉伯商人摆满了小货摊的曲折通道，货摊上乱糟糟的，有花生米，椒盐鹰嘴豆，羽扇豆，颜色扎眼的薄荷润喉糖和酸味软糖。另一些人卖的是叫人看了不顺眼的糕点，有浇了玫瑰糖和奶油的旋三塔，另外还有滴着蜜油的阿拉伯炸糕。小摊周围，一群苍蝇和小孩也被糖果吸引住了，嗡嗡嗡地吵闹不休，其间夹杂着货主的咒骂声，货主怕摊子给弄翻，便以同样的动作驱赶那些苍蝇和小孩。有几个商贩占得了电影院一侧玻璃天棚下的阴凉位置，另一些则把他们粘乎乎的宝贝放在烈日和孩子们扬起的尘

埃中。外婆偶尔也会梳光她的白发，用一枚银扣针别住她那袭永远不变的黑长裙，由雅克陪着去看电影。她庄严地拨开堵着入口处吵吵嚷嚷的人群，这些人站在唯一的门边想要占几个“留座”。说真的，这些“留座”没什么好坏之分，都是劣质木椅，一受重压便吱嘎作响，那些长条凳则在最后一刻侧门打开后，孩子们就会一拥而上，抢占一空。每行长凳的一侧配一位拿牛筋鞭子的工作人员负责维持秩序，不时能看见他将某个惹事生非的孩子或大人赶走。那时，电影院放映的还是无声电影，首先是新闻，然后一部喜剧附片，再接下去是正片，最后以连续播放的短片结束，每星期一个小故事。外婆特别喜欢这些连续短片，每个小故事都以悬念告终。比如肌肉发达的男主人公抱着一个受了伤的年轻金发女郎，走上一座藤桥，桥底下是水流湍急的大峡谷。这一周是该故事的最后镜头，就是有一只刺了青的手，握着一把原始短刀在切割藤索。主人公仍然勇往直前，不顾“长条凳”[a]上观众们大吼大叫发出的警告。当时的关键是人们并不想知道那藤索能否拉得住，而只是想知道它怎样才能经得起，结果那么多的观众——阿拉伯人和法国人——在下一周又回到电影院时，看到这对情侣在必死无疑的坠落过程中幸运地被一棵大树挂住。影片从头至尾由一位老姑娘用钢琴伴奏，她背对着“长条凳”上插科打诨的看客，一动不动，举止从容，干瘦的脊背形状像个矿泉水瓶子，顶上装了个花边领的金属盖。据雅克当时的观察，这位给人印象颇深的小姐最与众不同之处就是再怎样酷热的天气，她都戴着一副露指手套。她的作用可不像别人以为的那样微不足道。尤其是给时事新闻配乐，不得不根据所放映的事件性质而改换旋律。因此她常常中间毫无过渡地为春季时装表演配以快乐的四对舞舞曲，又用肖邦的葬礼进行曲为中国的某次水灾，或是某个国际、国内重要人物的葬礼伴奏。无

a Rivecció.

论是哪个片段，演奏始终沉着镇定，仿佛是十只干巴巴的小小的机器在一架旧琴的黄键上完成某种操作，机器的齿轮永远都咬合得很准。在四壁空空的大厅里，在扔满了花生壳的地板上，臭药水的气味与一股强烈的人的体味搅和在一起。每次都是由她踩足踏板，敲响一首前奏曲来烘托出日场电影的氛围，从而一下子将大厅里震耳欲聋的嘈杂声压下去。紧接着响起一阵巨大的隆隆声，这表明放映机已开始运转，雅克漫长的苦难也就开始了。

因为电影是无声的，便有大量的书面文字来说明屏幕上的动作。外婆不识字，雅克的任务就是帮她念。尽管年纪大了，外婆却一点也不耳聋，可是雅克的声音必须首先盖过钢琴声和大厅里的噪音，而且那噪音的回声也大得吓人。再说，虽然文字极为简洁，但上面许多词外婆都不熟悉，有的连雅克也感到很陌生。从雅克的角度来说，他一方面希望不要影响邻座，另一方面还特别担心让整个大厅都会知道外婆不识字（她自己有时出于害羞，开演时故意向他大声说道："你给我念，我忘了带眼镜"），因此雅克并不尽他的所能，不会念得很响。结果是外婆只听懂了一半，命令他重念一遍，大点声念。雅克试图提高音量，一片"嘘"声顿起，将他推入了极不光彩的羞辱之中，他开始结结巴巴，外婆便责怪他，很快下面的文字又出现了，那可怜的老妇人愈发糊涂，因为她还没弄清楚前面是怎么回事。于是情况越来越糟，直到雅克重新拥有了足够的机智，用两三个词概述一遍关键内容，比如在《佐罗的记号》中有关道格拉斯·法班克思老爹的那一段。"那个坏蛋想从他那儿把姑娘抢走。"雅克趁钢琴或大厅安静下来的片刻果断地说道。一切又都清楚了，电影继续演下去，孩子也喘了一口气。通常情况下麻烦仅止于此。但有时像《两孤女》之类的片子就实在太复杂了，夹在外婆的敦促和邻座越来越不耐烦的警告声里，雅克终于给弄得张口结舌。他还保留着其中一场电影的记忆，外婆大光其火，终于走出电影院，而他呢，一边哭一边尾随着她，脑子里掠糟糟地想着他糟

蹋了这个不幸的人难得一次的享受，浪费了付过的电影票钱[a]。

母亲倒从不爱看电影。她也不识字，再说她还是半个聋子。她的词汇量比她母亲更有限。如今在她的生活里仍然没有任何消遣。在四十岁上，她也曾去过两三次电影院，但什么也不懂，只是为了不叫邀请她的人失望，才说说那裙子真漂亮，或那个长小胡子的人看上去很坏，等等之类的话。她也没法听收音机。至于报纸，有时就翻翻插图，让儿子或孙女为她讲解画面，得出的结论是英国女王很可怜，然后合上报，又透过那扇窗户，向外眺望她凝神注视了大半生的那条街上的车来人往[b]。

---

a　添加关于贫困的内容——失业——在米利亚纳的夏令营——喇叭声——被赶出来——不敢跟她说。说：嗯，大家到晚上要喝咖啡，有时也发生变化。他看着她。他时常读到穷人的故事，那里面的女主角总是很坚强。她没有笑，去了厨房，很坚强——她从不屈服。

b　在此之前插入老年欧内斯特舅舅的内容——雅克和母亲所在的房间里有他的像片。或者文后写他进来。

艾 蒂 安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她与生活的融合不如她的兄弟欧内斯特[1]。欧内斯特与他们一起生活，他的耳朵一点儿也听不见，说话时用上他所掌握的百来个字，并要辅以同等数目的拟声词和手势。他只在年轻时工作过，也曾迷迷糊糊地上过一阵子学，能看懂信的内容。他偶尔也去电影院，回来时，他对电影的描述常叫那些看过影片的人目瞪口呆，他丰富的想像力弥补了他的无知。他精明狡诈，这种本能的智慧使他能够在社会上立足，与形形色色的人物交往，尽管这些人对他而言都是静寂无声的。不仅如此，他还每天埋头读报纸。虽然他只能看懂标题，但他至少因此对国际事务知道了一些皮毛。"希特勒，"例如有一天他对长大成人的雅克说，"这人不好。嗯！"是的，这人不好。"这些德国佬，都是一样的。"舅舅补充道。不，不是的。"是呀，还是有些好人的，"舅舅承认，"可希特勒不是好东西。"不一会儿，他又恢复了好开玩笑的秉性："莱维（对门的服饰用品商），他害怕。"说罢，他哈哈大笑。雅克试图解释一下原因，可舅舅又严肃起来："是呀，为什么要伤害犹太人？他们与其他民族是一样的啊！"

他一直以自己的方式爱着雅克。他欣赏雅克在学校里取得的成功。他的手布满老茧，这是长年使用劳动工具干体力活磨出来的，他时常用硬邦邦的手摸摸孩子的脑袋："多好的脑袋瓜子，真固执啊（他用粗壮的拳头敲敲自己的脑壳），可是很灵活。"有时，他还

1　一会儿称欧内斯特，一会儿称艾蒂安，其实总是指同一个人物：雅克的舅舅。

会加上一句："像他爸爸一样。"有一天，雅克趁机问他父亲是否聪明。"你爸爸，头脑固执，总是做他想做的事情。你妈妈，总说是、是、是。"雅克再也问不出什么来了。欧内斯特常把孩子带在身边。他的体力与活力，无法在谈话和复杂的社会生活关系中体现出来，却能在身体活动和感觉中爆发。每次他被人从聋子令人费解的睡梦中摇醒后，就会失去理智，站起来咆哮道："昂，昂。"好像一头史前野兽每天在一个陌生的、充满敌意的世界里醒来。相反，他一旦完全清醒，他的躯体和行动立即使他安定下来。干箍桶匠这一行非常辛苦，好在他还喜欢游泳和打猎。雅克还很小[a]的时候，他就常带雅克去萨布莱特沙滩。他让雅克爬到他背上，紧接着游向大海。他只会简单的蛙泳，但动作很有力。他含糊不清地叫了几声，以表达冰冷的海水给他的惊讶，以及他在水中的快乐，或是一阵恶浪引起的愤怒。他越游越远，对雅克说："你别怕。"不，雅克的确很怕，但他没有说出来，因为他已陶醉于海阔天空之间的孤寂感。他回头望望，海滨似乎是一条模糊难辨的曲线。一种酸涩的恐慌钻进他的腹部，他有点儿惊惶失措，开始想象身下深不可测的漆黑的大海，万一舅舅一松手，他就会像块石头一样沉下去。于是孩子紧紧地搂住舅舅结实的脖子。"你怕了。"舅舅立即觉察到了。"没有，但是回去吧。"舅舅顺从地调转头，喘了口气，信心十足地出发了，仿佛走在坚实的土地上。到了海滩，他气喘吁吁，使劲地擦着雅克的身体，爆发出阵阵笑声。然后他转过身去，刷刷地小便。他不停地笑着，对自己膀胱的功能十分满意，拍着肚子说："好，好。"当他心中泛起各种美妙的感觉时，他常会这么说。而且他从不区分排泄的快感和吃饭的快感，并天真地坚持他从中得到的乐趣是一模一样的。他总是渴望与身边的人分享这种快乐，这常在饭桌上招来外祖母的呵斥。外祖母能够接受别人谈论这类东西，她自

a 九岁。

己也常说，但“别在饭桌上”议论。不过，她可以原谅大家谈论西瓜，这种水果不仅有显著的利尿效果，欧内斯特也很爱吃。每次开始吃西瓜，他先是笑笑，狡黠地瞄外祖母儿眼，弄出各种各样的声响：吸气、打嗝、咀嚼。他两三口就啃光了一块西瓜，然后反复打着手势，指指那白里透红的美果从嘴巴到尿道所走过的路线。他喜悦地做着鬼脸，眼睛滴溜溜地转，嘴里还说着：“好，好。洗干净了。好，好。”大家再也忍不住了，哈哈大笑起来。他像亚当一样无知，过分关注许多转瞬即逝的痛楚，他总是皱紧眉头，看着自己的身体，似乎在探究器官内部神秘的黑夜。他嚷着某个穴道很疼，但病痛部位四处转移，像一个球滚来滚去，飘忽不定。后来，雅克上了中学，深信沉寂是唯一的，对每个人都一样。舅舅露出腰部的凹道问他：“这里绷得很紧，是不是不太妙？”不，这没什么。舅舅如释重负，匆匆地小步跑下楼梯，到咖啡馆会他的兄弟们去了。这种街区咖啡馆里的木质家具和柜台，散发着茴香酒和锯木屑的味道。雅克时常要在吃饭的时候去那儿找他的舅舅。当他发现这个聋哑人坐在柜台上滔滔不绝时，从来没有一丁点儿的惊讶。舅舅的兄弟们围着他，乐呵呵地笑着。这并非是对欧内斯特的嘲笑，相反，他以他的开朗和慷慨赢得了朋友的崇敬[abcd1]。

a 他把积蓄的钱给雅克。

b 中等身材，有点罗圈腿，背部厚厚的肌肉像个硬壳，微微拱起，尽管他很瘦，却给人一种格外刚健的男子汉的印象。然而他的脸总是保持着少年的模样，秀气，端正，漂亮的眼睛像他姐姐一样是栗色的，有点[ ]，鼻梁笔挺，眉弓光秃秃的，下巴方正，浓密的美发，不，有点呈波浪形。他美丽的外表解释了他虽有残疾，却有过几段艳史的原因。这些女人没能跟他结婚，只是短暂的过客，但有时却粉饰了一般所谓的爱情，例如，他曾与该区一个已婚女商人有过关系。有时候星期六的晚上，他带雅克去临海的布雷松花园广场听音乐会，军乐队在音乐台上演奏《科纳维尔之歌》或是《拉克梅曲调》，夹在夜间来往于[ ]的人群中的欧内斯特穿着节日盛装，设法碰见身着柞丝绸的咖啡店老板的女人，他们友善地笑笑，有时，咖啡店老板跟欧内斯特友好地聊几句，显然在他看来，欧内斯特永远不可能是他的对手。

c 水房，莫纳糕[作者圈起来的词]

d 海滨，染成白色的木头截，塞子，腐蚀的陶瓷碎片……软木芦苇

1 删去一个字。

舅舅的朋友不外乎箍桶匠、码头工人、铁路工人。他和朋友们一起去打猎时会带上雅克，这让他觉得舅舅真好。晨曦微露就得起床。雅克负责叫醒睡在饭厅里的舅舅，因为任何一只闹钟都不能把他从梦中唤醒。雅克一听到铃响就醒了，他哥哥则嘀嘀咕咕地在床上翻来翻去。母亲睡在另外一张床上，她轻轻地翻了个身，并没有醒来。雅克摸索着爬起来，擦一根火柴，点亮两张床共用的床头柜上的小油灯（啊，看看房间的陈设吧：两张铁床，其中一张单人床是母亲睡的，另一张双人床是孩子们的，两张床中间有一个床头柜，床头柜对面是一顶玻璃衣橱，房间的一扇窗户朝着院子，窗台下放着一只纤维板的大箱子，盖了一块鱼网布。雅克还很矮小的时候不得不跪在箱子上关百叶窗，因为房间里没有椅子）。接着，他走到饭厅，摇醒舅舅。舅舅咆哮着，惊恐地盯着他眼前的灯，过了一会儿才清醒过来。他们穿好衣服，雅克到厨房用酒精炉热了热剩咖啡，舅舅则准备背包，往里面塞满了吃的：奶酪、苏伯雷萨得肠、土豆、盐、胡椒和半块面包，面包一掰两半，里面还夹着外祖母做的煎蛋。舅舅最后一次检查双响步枪和子弹。头天晚上准备这些东西时，就像举行盛大的仪式。吃过晚饭，收拾好桌子，擦干净漆桌布后，舅舅坐到桌子的一端，在悬挂着的大油灯下，精心地给拆卸开来的枪的零部件擦油。雅克坐在桌子的另一端，等着他的活。猎狗“亮亮”也在旁边等着。这条杂种的塞特猎犬心地善良，甚至不能伤害一只苍蝇。如果它抓到一只飞蝇，会立刻厌恶地放走它，还要伸出舌头来，咂咂嘴巴。欧内斯特和他的狗形影不离，和睦相处，不免让人觉得他们是一对夫妻（了解和喜爱狗不应该是为了看笑话）。狗对人应该顺从、温柔，而人应该忠贞不二。他们生活在一起，从不分离，一块儿睡觉（人睡在饭厅的沙发上，狗躺在床前破成千丝万缕的地毯上），一块儿上班（狗躺在车间工作台下特意为它准备的木屑床上），一块儿去咖啡屋，狗在主人的双腿间耐心地等着他的演讲结束。他们咿咿呀呀地交谈，彼此钟爱

对方的味道。可千万别对欧内斯特说他的狗因为极少洗澡而味道太浓，尤其是下过雨之后更难闻。"它呀，"他总说，"才没有怪味呢。"他爱恋地嗅着狗颤动的大耳朵。打猎是他们俩的节日，好像了不起的公爵出游一般。欧内斯特只要拿出背包，狗就疯狂地在饭厅里追逐开来，两只后腿蹬得椅子跳起了华尔兹，尾巴撞在碗橱侧面噼哩啪啦地响。欧内斯特笑了："它懂了，它懂了。"他让狗平静下来。狗端坐在桌上，注视着细致入微的准备工作，偶尔偷偷地打个哈欠。不过，在美妙的场景结束之前，它决不会离开[a][b]。

枪重新装好后，舅舅把它交给雅克。雅克恭恭敬敬地接过来，拿一块旧羊毛布，擦亮枪管。这时候，舅舅在准备子弹。他整理着从背包里拿出来的几根色彩鲜艳的铜底纸管，然后又取出几个葫芦状的金属小瓶，里面装有火药、铅砂和一些褐色毛毡棉。他仔细地把火药和毛毡棉装进纸管，接着又取出一台小机器，把纸管嵌在里面，转动小小的摇手柄，使毛毡棉一直卷到纸管的顶端。欧内斯特把做好的子弹一个一个地交给雅克，雅克虔诚地把它们放进面前的子弹袋。清晨，欧内斯特把沉重的子弹袋裹在套了两件厚厚的粗毛线衫的肚皮上，这就是出发的信号。雅克在欧内斯特的背后扣好子弹袋。"亮亮"一醒来就悄无声息地走来走去，训练有素地抑制住内心的喜悦，不吵醒任何人，但它口中呼出来的兴奋的气息可以感染身边所有的东西。它站立起来扑向它的主人，爪子挠着他的胸脯，一边挺直脊背，伸长脖子，使劲而热烈地舔着它深爱的那张脸。

渐淡的夜色里飘荡着榕树清新的味道，他们急忙向阿加火车站赶去。狗忽东忽西，在他们前面飞跑，不时地滑倒在被深夜的潮气染湿的人行道上。跑了一阵子之后，它又快速地往回奔，显得惊

---

a 打猎？可删除。

b 书必须有分量，充满物体与肉体。

恐不安，生怕与主人走失。欧内斯特扛着倒插在粗帆布套子里的枪，背着背包和装猎物的袋子，雅克双手插在短裤的口袋里，肩上斜挂着一只大背包。朋友们已经在车站等着了，身边是他们的猎狗，这些狗总是不离主人的左右，只有看见同类时，才会一时窜过去，迅速地打探一番。一起去打猎的，有达尼埃尔和皮埃尔[①]兄弟俩，他们是欧内斯特一个车间的。达尼埃尔是个乐天派，总是笑嘻嘻的，皮埃尔比较严肃，做事有条不紊，对人与物颇有见解和洞察力。在煤气厂工作的乔治也来了，他不时地以替补队员的身份参加一些拳击赛。通常还会有两三个人，都是棒小伙子，至少这时候都挺不错。可以一整天逃避车间，逃避狭窄拥挤的屋子，甚至有时能逃避女人，是多么令人快乐啊！他们为了短暂却强烈的快乐聚在一起，轻松自在，充分享受着专属于男人的纵情的欢乐。大家灵活地爬上一节车厢，车厢被隔成一个个小间，小间的门都朝踏板一侧开着。大家递上背包，让狗也爬上了车，一一安顿妥当。并排坐在一起、分享着炎热的感觉，也很幸福。经过这样的几个星期天后，雅克渐渐懂得了男人的圈子是令人惬意的，它能培养人的品质。列车开动了，噗哧噗哧地喘息着，渐渐加速。隔了很远，传来一声懒洋洋的短促的笛声。火车穿过了萨艾尔，一看到田野，这些壮实喧闹的男人便好奇地闭上了嘴，瞧着太阳在精耕细作的田野上升起。高高的芦苇栅栏把田野分隔成一块一块，晨雾像纱巾一样披挂在上面，农庄用石灰刷得白白的，一切都在沉睡，四周是一丛丛的树，树枝不时地刮进车窗玻璃。突然，路边沟里的一只鸟被惊起，腾地一下飞到他们齐眉高，与火车同向飞行，似乎要与火车赛跑。它又忽然垂直地坠下来，好像粘在了玻璃上，尔后又被疾驰的风抛向车尾。绿色的地平线慢慢变成粉色，又倏地变为红色，太阳露出了脸，冉冉升于天空，蒸干了在辽阔原野上飘忽的雾。车厢

---

① 注意，更换名字。

里一下子热了起来，男子汉们一件一件地脱掉身上穿的粗毛线衫，安顿焦躁不安的狗躺下，又说又笑。欧内斯特以自己的方式讲了几个故事，什么劣质食物啦，疾病啦、斗殴啦，反正每次打架，他总是占上风。一个朋友还问起雅克上学的情况，大家谈天说地，不时让雅克为欧内斯特的手语作解释。“你舅舅真行！”

景致更迭变换，道路渐渐崎岖不平，橡树代替了桔树，小火车的喘息越来越短促，大口大口地喷出蒸气。天忽然变冷了，因为高山给旅行者挡住了太阳，大家发现还不到七点呢。火车鸣响了最后的汽笛声，减缓速度，慢慢地拐了一个急弯，驶进山谷中一个孤零零的小车站。小车站荒凉而寂静，连接着远方的几个矿井。站台里种着桉树，镰刀状的树叶在清晨的微风中沙沙颤动。下车的时候，又是一阵忙乱，猎狗一脚踩了个空，从车厢陡峭的两级台阶上滚了下来，男子汉们重新扎好背包和枪支。一出站就是斜坡，原始的大自然万籁俱寂，喧哗的小部队肃然无声，静静地攀登而上，猎狗不知疲倦地跑东跑西，在前面开路。雅克没有与浑身是劲的同伴拉开距离。尽管他不愿意，可他最喜欢的达尼埃尔还是夺过了他的背包。为了跟上队伍，他不得不加快步伐，凛冽的晨风呛得他的肺生疼。一个小时后，他们终于到了辽阔的高原边缘，微峦起伏的大地上长满了矮橡树和刺柏。高原上方纯净的天空宽广无垠，阳光轻洒。这儿就是猎场。猎狗仿佛得到了通知，一只只都跑了回来，集合在一起。高原边上有一眼小小的泉水，泉边长着一棵松树，从那儿能看到山谷和远处的平原。大伙儿商定下午两点到松树底下碰头吃午饭。大家对了对手表，分成两人一组，吹起口哨唤上他们各自的猎狗，朝不同的方向出发。欧内斯特和达尼埃尔搭成一对。雅克接过装猎物的袋子，小心翼翼地斜挂在肩上。欧内斯特已经走出了好远，还一个劲地向大伙儿夸口，他打的兔子和山鹑一定会比他们多得多。大伙儿全都笑了，挥了挥手，然后消失了。

雅克很快开始陶醉了，时至今日，他内心还怅怅不已。两个男人并排走着，中间隔着两米，狗跑在前头，雅克一直跟在后面。舅舅的眼光突然变得粗野狡黠，不停地估摸着他前后的距离。他们悄无声息地走着，穿过灌木丛，时常有一只不起眼的小鸟尖叫着从里面飞出。他们走下充满着各种香气的沟壑，顺着沟底走了一段，又往上爬。阳光灿烂，越来越热。他们出发时还很潮湿的土地渐渐地被上升的气温烘干了。沟壑另一端传来几声枪响，被狗追逐的土灰色山鹑群扑棱棱地惊起。紧接着又是两声枪响，跑在前面的狗奔了回来，眼神狂热，满嘴鲜血，叼着一只毛茸茸的山鹑，欧内斯特和达尼埃尔从它嘴里掏出山鹑。雅克既兴奋又恐惧地搜寻着被枪击中的猎物，欧内斯特尖叫着，常让人误以为是"亮亮"的吠声。雅克向前走着，尽管头上戴着顶小草帽，却不得不屈服于这炎炎烈日。此时周围的高地仿佛在颤动，就好像一块铁砧板，经受着骄阳之锤的击打。时而又传来一两声枪响，从来不会有第三声，因为从别的猎人手里逃脱的兔子，如果跑进欧内斯特的瞄准范围，那必死无疑。欧内斯特敏捷得像只猴子，跑得几乎和他的狗一样快，他抓着死兔子的后蹄，老远地举起来给达尼埃尔和雅克看，狗也跟他一起汪汪乱叫。他兴高采烈，气喘吁吁地跑回来，雅克撑开装猎物的口袋，把新的战利品放进袋里，然后颤颤悠悠地在毒日头下往前走。他就这样在无边无垠的山地上走了几个小时，绵延无尽的阳光，辽无际涯的天空令他晕头转向。雅克觉得他是天底下最富有的孩子。猎人们往回赶，准备一起吃午餐，一路上还在窥视着时机，但他们的心事已不完全在于此了。他们拖着双腿，擦着额头，肚子饿得厉害。大伙儿陆陆续续全到了，大老远地就互相炫耀各自的猎物，嘲笑空手而归的人，说他们每次都是如此。大家描述着捕获猎物的经过，一个个添枝加叶。然而伟大的行吟诗人的称号属于欧内斯特，他什么话也不说，用精妙的手语结束了他的描述：山鹑飞了，而兔子呢，拐了两个弯，像一个橄榄球运动员，在对方球

门线内带球触地时打了滚，然后逃走了。欧内斯特到底比划了些什么，只有雅克和达尼埃尔才是最好的评判。在他们说话的当儿，皮埃尔有条不紊地给每个人的金属平底大口杯倒上一点茴香酒，再加满松树下涓涓流淌的清凉泉水。大家摊开皱巴巴的桌布，凑合成一张桌子，取出各自的食物。欧内斯特具有烹饪的才能(夏天参加捕鱼的人吃的头道菜，总是他当场煮的普罗旺斯鱼汤，他毫不吝啬地在汤里搁上许多辛香佐料，足以灼伤乌龟的舌头)，他准备了一些削得尖细精致的小棒，插在带来的苏伯雷萨得肠上，放在微微的木炭火上烤，苏伯雷萨得肠爆裂开来，红色的汁液淌进炭火里，吱啦啦地响，火渐渐旺了起来。他在两块面包间夹上滚烫喷香的苏伯雷萨得肠，大家欢呼着接过去，浇上在泉水里凉过的粉色葡萄酒，狼吞虎咽地吃起来。饭后他们又开起了玩笑，嘻嘻哈哈地讲着工作中的故事。雅克筋疲力尽，嘴和手又粘又脏。他几乎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因为他已经困乏不堪了。事实上，大家都困了，打起了瞌睡，迷迷糊糊地看着远处的平原上升腾起的热气。或者干脆像欧内斯特一样，在脸上蒙一块手帕，真正地进入了梦乡。然而四点钟必须下山去乘五点半的火车。他们坐进车厢，被疲劳压弯了腰，倦乏的狗在座椅下或主人的双腿间熟睡了，做起了浴血奋战的梦。平原尽头，太阳开始落山，非洲的黄昏很快就会降临，随之而来的黑夜将笼罩上壮观的景色，令人惊恐不安。到达火车站后，大家都急于回家早早地吃饭睡觉，第二天还要工作呢。他们迅速地在夜色里分手，话也懒得说一句，只是友好而又响亮地拍拍手表示告别。雅克听到他们渐渐地走远，他们的嗓音粗野而热情，他真的很爱他们。他拖着双腿，紧跟着骁勇健壮的欧内斯特。临近家门时，舅舅在昏暗的马路上转过身，问道："你高兴吗？"雅克没有回答。欧内斯特笑了，吹哨唤着他的狗。但是走了几步后，孩子把他的小手塞进舅舅布满老茧的硬邦邦的手里，舅舅紧紧地抓住他的手。他们就这样默默地走回家。

[ab]欧内斯特容易高兴，也会勃然大怒。跟他讲理或争吵是不可能的，只能任凭他的怒火像自然现象一样自生自灭。人们只能眼睁睁地看着暴风雨逐渐形成，耐心地等待着它的爆发，除此之外，别无他法。和许多聋子一样，欧内斯特的嗅觉格外发达（只比他的狗差些）。这一特长给他带来很多快乐，尤其是他嗅着豌豆汤，或是他最喜欢的菜的时候，例如枪乌贼、香肠煎蛋，用牛心牛肺做的杂烩，红酒洋葱烧牛肉等。最后这道穷人吃的菜是外祖母的拿手好戏，因为价格低廉，时常能够上桌。当他往自己身上洒廉价的古龙香水或是往头上抹叫作"蓬勃露"的洗头剂（雅克的母亲也用）时，灵敏的鼻子也很管用。淡雅持久的柠檬汁的香味总是飘散在饭厅里和欧内斯特的头发上。欧内斯特心醉神迷地深深嗅着香水瓶……但是敏感的嗅觉也令他烦恼不已。对于其他正常的鼻子来说难以察觉的某些味道，他却是无论如何也不能容忍的。举个例子，吃饭前，他有闻盘子的习惯。如果他发觉有一股所谓的鸡蛋味儿，他便气得满脸通红。外祖母接过可疑的盘子闻了闻，认为什么味儿也没有。她把盘子递给女儿，让她来作证。凯瑟琳·高麦利灵敏的鼻子绕着盘子转了转，连闻都没闻便嗓音甜美地说没味道。为了证明她们的判断站得住脚跟，她们又闻了其他的盘子，孩子们常用军用铁饭盒吃饭，他们的盘子也就用不着闻了（孩子们用铁饭盒吃饭，原因确实也很微妙，可能是因为餐具不够，或者正如外祖母某天所说的那样，免得他们将盘子打碎，可实际上，雅克或他的哥哥的手一点也不笨。然而家庭的传统常常缺乏牢固的根基，人种学家对数不胜数的神秘习俗究根问底，这常令我捧腹大笑。大多数情况下，真正的奥秘是根本无因可循的）。最后外祖母一锤定

---

a　托尔斯泰或高尔基（1）父亲，出自丁陀斯妥耶夫斯基的作品。（2）寻根的儿子昭示了作者所处的年代（3）母亲。

b　热尔曼先生——学校——宗教——外祖母的死——以欧内斯特的手为结束？

音："没有味道。"事实上，她从来不会作出其他评判。为了顾全她作为一家之主的面子，她是不会退让半步的。欧内斯特愈是怒气冲天，便愈是不能用语言来表达他确信无疑的事实[a]。在这样的情形之下，只能让暴风雨蓄势而发，要么以欧内斯特赌气不吃饭而告终，要么以他厌恶地在外祖母换过的盘子里啄上几口为收场，或者他干脆离席而去，边往外走边嚷着要去饭馆，而且声明要去那种家里谁都没有跨进过门槛的好饭馆。每逢饭桌上闹得不愉快，外祖母总免不了要搬出那句至理名言："去饭馆吧！"从那时起，饭馆对大家来说，成了一个空头的诱惑。要是手里有几个钱，这点小事倒也易如反掌。不过，饭馆给人的基本乐趣应该受到谴责，迟早有一天，胃要为此付出昂贵的代价。外祖母从不理会小儿子发不发火，一方面她知道即使理会了他也不管用，另一方面她对他甚为偏爱。当雅克能认几个字的时候，他将外祖母的这种爱归因于欧内斯特的残疾（而世上有很多情况恰与此相反，做父母的厌恶有残缺的孩子）。后来有一天，雅克无意中发现外祖母清澈的目光突然充满了前所未有的温柔，他回头一看，见舅舅穿上了节日西服，于是他更加确信外祖母对舅舅的感情。身穿灰色衣服的欧内斯特愈发显得瘦削，刚刮过的面庞清秀而年轻，头发精心梳理过，还破例戴上了洁净的衣领和领带，真像一个节日盛装打扮的希腊牧羊人。在外祖母眼里，这才是真正的欧内斯特：俊朗潇洒。雅克终于意识到，外祖母是出于母性爱着她的儿子，她与众人一样钟情于欧内斯特的优雅和强健。面对强壮的儿子，外祖母异乎寻常的偏爱是非常正常的，这种偏爱之心，谁都或多或少地受到过感染，它是那么美妙，让这个世界变得可以忍受。这就是人的爱美之心。

雅克还记得欧内斯特舅舅另一次大发雷霆的情况，欧内斯特差点与在铁路上工作的约瑟夫舅舅动起手来。约瑟夫不睡在他母

---

a 小小的悲剧。

亲家里(他到底睡在哪儿呢)。他在这个街区有一间小屋(他从未邀请任何家族成员去他的小屋,比如说雅克就从未见过他的屋子),平时他在母亲那儿吃饭,扔给她几个膳食费。约瑟夫与他的兄弟截然不同,他比欧内斯特大十来岁,留着短短的小胡子,板刷头,笨拙迟钝,沉默寡言,凡事斤斤计较。欧内斯特常骂他吝啬:“他是姆扎布人。”这句话说得倒言简意赅。所谓的“姆扎布人”是该地区的一些食品杂货商,他们来自阿尔及利亚南部的绿洲姆扎布地区,多年来一直惨淡经营。他们的身边没有妻子帮忙料理,店铺里散发着一股油味和桔皮味。他们就靠这些铺子勉强养活在姆扎布的家。荒凉的姆扎布地区现有五个城市,几个世纪以前,异教部落,即遭受正统观念迫害的伊斯兰清教徒,踏上了他们选择的土地。他们确信无人会与他们争夺这块土地,因为那儿只有沙石,远离海边的半文明社会,就像地表坚硬、无生命气息的行星远离地球一样。他们在这块土地上安顿了下来,最终在吝啬的泉水边建造了五座城市。他们创造了一种奇特的苦行僧的生活,派遣身强力壮的人到海滨城市去做生意,以维持他们在精神上的创造,纯精神上的创造。直到有人来替换他们,才能回到他们的前辈曾用信念征服的王国,回到他们用泥土垒成城墙的城市中去享受天伦之乐。对于姆扎布人这种罕见的、苦行僧般的生活,人们只能根据他们远大的目标来进行评判。但这个街区的工人们不了解伊斯兰文化和宗教,只看到表面现象。欧内斯特和别人一样,拿他的兄弟和姆扎布人作比较,把姆扎布人当成了吝啬鬼阿巴贡。约瑟夫真的是一毛不拔,而欧内斯特恰恰与之相反,真诚慷慨,用外祖母的话来说,“心都肯掏出来”(不过,外祖母对他发脾气的时候,也骂过他是只“漏手”)。但除却生理上的差别,约瑟夫赚的钱也要比欧内斯特多一点。人没有钱的时候,往往容易一见到钱就乱花,一旦赚了钱,倒很少有人乱花钱的。这种人是生活之王,应该向他们致敬才是。约瑟夫并非富得在钱堆里打滚,除了有计划地管理好自己的那份

工资(他采用所谓的"信封管理法",但他过于精打细算,舍不得花钱买真正的信封,自己用报纸和食品包装纸糊了几个),还得靠深思熟虑的小计谋弄点额外收入。他在铁路上工作,每半个月有一次开车的机会。轮到这样的星期天,他都开着火车去人们所说的"内地",也就是北非地区的乡村。他穿过阿拉伯人的农庄,低价购进鸡蛋、瘦得只剩一层皮的母鸡和几只兔子,然后再以公道的价格卖给他的邻居。从各方面来说,他的生活真是井井有条。从没瞧见他跟女人来往,除了平日的工作,星期天还要做生意,自然缺少娱乐消遣。但他总说他到了四十岁会跟有地位的女人结婚,到那时,他会呆在他的房间里,积攒钱财,有时候也会去母亲家过一段日子。大家都说他缺乏魅力,但他后来果真实现了自己的计划,和一个颇有几分姿色的钢琴教师结了婚。这个女人不但给他带来了一房家具,至少还给他带来了几年资产阶级的幸福生活。可惜约瑟夫最终留下的是那些家具,而不是妻子。不过,这是另一段故事。约瑟夫唯一没有预料到的,是他跟艾蒂安闹翻之后,竟不能再到母亲那儿去吃饭,只得自己花大钱去饭馆买享受。雅克记不起那场悲剧的起因。不明不白的吵架有时会拆散一个家庭,没有人能澄清吵架的缘由。大家都很健忘,不会想起去追根究底,事情到了这个份上,也只能自认倒霉,自个儿去吞苦果。至于那天的事,雅克只记得欧内斯特站在摆着饭菜的桌子旁,咆哮着辱骂正坐着吃饭的兄弟,除了骂他是姆扎布人的那句之外,不知道他还骂些什么。后来,欧内斯特又扇了他兄弟一个耳光,他兄弟站起来,向后一闪,扑将过来。但外祖母紧紧地抓住欧内斯特,雅克的母亲急得脸都白了,拽住约瑟夫往后拖,一边说:"让他去,让他去。"两个孩子脸色苍白,张大嘴巴,一动不动地目睹着这一切,欧内斯特狂怒的咒骂铺天盖地涌向约瑟夫。最后约瑟夫神色阴郁地说:"这头野兽,不上台面的东西。"他顺着桌子往外跑,外祖母拉着欧内斯特,想阻止他,不让他再追打他兄弟。可约瑟夫咣当一声跑出了门外,

欧内斯特还在拼命挣扎着。“放开我，放开我，”他对母亲吼叫，“不然我会弄疼你的。”她一把抓住他的头发，狠狠地摇了摇：“你，你，你难道要揍你的母亲不成？”欧内斯特跌坐在椅子上，哭了起来：“不，不，我不打你。你是我仁慈的上帝。”雅克的母亲没吃完饭就去睡了，第二天起床时头疼欲裂。从那天起，约瑟夫再也没有回来过，除非确信欧内斯特不在家时，他才来看看母亲。

舅舅还有一次动了怒[a]，雅克极不情愿回想当时的情形，因为他不想知道其中的原因。有一段时间，一个叫安托万的先生时常在晚饭前到家里来。这人是在市场上做鱼生意的，和欧内斯特不太熟，祖籍在马尔他。他又高又瘦，举止优雅，总是戴一顶怪模怪样的深色圆礼帽，脖子上系一块格子方巾，卷进衬衣里。后来仔细想想，雅克发现了他以前从没有注意到的东西。那人每次来，他母亲总穿得要比平时花俏一点，系上色彩明丽的围裙，甚至双颊还泛起可疑的红色。那个时期，女人们开始普遍剪掉传统的长发。雅克就喜欢看母亲和外祖母梳理头发。她们在肩头搭一块毛巾，满嘴衔着发卡，久久地梳着她们那褐色和白色的长发。梳罢头发，她们再把长发翻过来，从中间分开，捋平，再紧紧地从两鬓拉至后颈，盘成发髻，然后开启双唇，从牙齿里取出发卡，一个一个地插进厚厚的发髻里。流行的新式发型在外祖母看来既滑稽又罪过，她对时尚的真实力量估计不足，不合逻辑地认为只有过放荡生活的女人才愿意出这种怪相。雅克的母亲对外祖母的这种想法是心知肚明的。但是一年后，差不多就是安托万常来的那段日子，有天晚上，她回家时，那头长发不见了，显得清爽而年轻，不太自然的愉悦神情中深藏着不安，她说她把头发剪了是想给大家一个惊喜。

这的确让外祖母大吃了一惊。她打量着女儿，思忖着这无法补救的灾难。她当着儿子的面说女儿看起来像个妓女，然后转身

---

a 外祖母死后，欧内斯特和凯瑟琳共同生活。

去了厨房。凯瑟琳·高麦利的微笑消失不见了,脸上显出了世上不尽的贫苦和厌倦。她的目光与儿子凝视她的目光碰到了一起,她竭力想再笑一笑,但她的嘴唇颤抖着,眼泪汪汪地匆匆跑回她的房间,扑到床上,这是她唯一可以放松一下自己、躲避孤独与痛苦的地方。目瞪口呆的雅克走到母亲身边,只见她把脸埋在枕头里,短短的环形鬈发遮住了后颈,瘦弱的后背因抽噎而抖动着。"妈妈,妈妈,"雅克腼腆地用手摸摸她,"你这样美极了。"但她没有听见,求他把手拿开。他退到门口,靠着门框,因为自己无能为力,又出于对母亲的爱,不禁哭了起来*。

接连几天,外祖母没有跟女儿讲话。这段时间里,上门的安托万也受到了冷遇,尤其是欧内斯特,总板着一张脸。尽管安托万自命不凡,又能说会道,也清楚地感觉到了大家对他很冷淡。究竟是怎么一回事?雅克多次看见母亲美丽的眼睛里挂着泪痕。欧内斯特更是一句话也不说,有时甚至拿"亮亮"出气。夏天的一个夜晚,雅克发现舅舅好像在阳台上监视着什么。"达尼埃尔要来吗?"雅克问。舅舅嘀咕了一句。突然,雅克看到多日未见的安托万又上门来了。欧内斯特急忙奔了出去,几秒钟后,楼梯上响起了沉重的脚步声。雅克也赶紧跑了出去,看见两个男人在黑暗中打了起来,谁也不吭一声。欧内斯特没被打着,他铁一般硬的拳头一下又一下地落在安托万身上。片刻工夫,安托万便滚下了楼梯,他站起来的时候嘴里流着血。他掏出手帕,擦干净血迹,目不转睛地死盯着疯子般冲出来的欧内斯特。雅克回到房间里,发现母亲一动不动地坐在饭厅里,神色凝重。他也一声不吭地坐了下来[a]。欧内斯特回来后低声辱骂着,愤怒地瞪了他姐姐一眼。晚餐像平时一样进行,只是雅克的母亲什么也没吃。"我不饿。"她只应付了一句坚持

---

* 无奈之爱的伤心泪。

a 在这之前就这样了——非吕西安式的争吵。

要她吃饭的母亲。晚餐一结束，她就进了自己的房间。夜间，雅克一直醒着，听到母亲在床上辗转反侧。从第二天起，她便又像从前一样穿上了黑色或灰色的裙子，这是合乎穷人身份的衣着。雅克觉得她还是很美，甚至因与日俱增的疏远和冷漠而显得更美。母亲永远地陷入了贫穷与孤独之中，未老先衰[a]。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雅克一直埋怨他的舅舅，却不知该责怪他些什么。但他也明白不能怨恨舅舅，他的家庭生活困苦，人又有残疾，只能将就着过日子。他们虽不能宽恕一切，但无论如何不能对本来就是受害者的可怜人横加指责。

他们在彼此伤害，但并不是存心的，只是因为他们各自过的日子实在太贫困痛苦了。不管怎么说，不该怀疑舅舅对外祖母、对雅克的母亲、对孩子们近似动物一般的爱恋。至于雅克，更是在制桶厂出事[b]的那天感受到了这一点。平时他每周四都要去制桶厂。要是有作业要做，他就迅速地打发完作业，然后奔向工厂，跑得跟平时去路边与伙伴们会合一样快。工厂靠近练兵场，是一个堆满垃圾、旧铁箍、煤渣和熄火的炉子的院子。在院子的一边，用几根方石柱撑起了一个砖砌的屋顶。五六个工人在屋顶下工作。原则上每人都有一个位置，也就是说每个人靠墙都有一张工作台，台前有一块空地用来装木桶和波尔多酒桶，每张工作台之间放着一张无背的长凳，凳面上有一道相当宽的缝，足以塞进木桶的底。工人把桶固定好之后，双手握着一种类似于铡刀[c]的工具的两个手柄，细长的刀锋向内，一刀一刀将桶底刮尖。工厂的布局乍一看并不明显。毋庸置疑，工厂一开始自然是有布局的。但渐渐地，长凳挪

---

a 因为衰老很快就会来临——那时，雅克发现母亲老了，她的年龄差不多跟他现在一样大。但是，年轻首先是各种可能性的集合，生活曾经对他是慷慨的……（被划掉的段落，编注）。

b 把制桶厂放在发怒之前，甚至放在欧内斯特肖像描写之前。

c 核实工具的名称。

了地方，铁箍堆在工作台中间，放铆钉的箱子也开始乱放。要了解每个工人在工厂里不断变化的位置，必须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或常来看看，反正两者是一回事儿。雅克每次拎着舅舅的饭盒，还没有到工厂，就能辨认出榔头击打凿子的声音。工人们用木板拼成木桶的形状后套上一个铁箍，再用凿子把铁箍敲进去。工人们用凿子在铁箍的一端敲一下，又迅速沿着铁箍敲另一端——有时，雅克也能凭着更为响亮、间隔更长的声音，猜测他们正在铆接台虎钳内的铁箍。他在一片嘈杂的榔头声中来到了工厂，大家快乐地跟他打个招呼，又挥舞起手中的榔头。欧内斯特穿着一条打了补丁的蓝色的旧裤子，一双草底帆布鞋沾满了木屑，灰色的法兰绒上衣没有袖子，一顶浅色的旧伊斯兰小圆帽为他漂亮的头发遮挡着刨花和灰尘。欧内斯特亲了亲雅克，让雅克给他当帮手。有的时候，雅克扶着固定在铁砧上的铁箍。铁砧紧紧地卡住铁箍的宽边，舅舅挥臂用力地把铆钉敲紧。铁箍在雅克手里颤动着，每一榔头都震得他的掌心缩进去一次。有时，欧内斯特跨坐在长凳的一头，雅克以相同的姿势坐在另一头，紧抓着放在两人中间的木桶底，让欧内斯特打削桶底。不过，雅克更喜欢从院子中间抱来木板，欧内斯特大致地把它们拼好，套上一个铁箍，固定牢桶形，然后在两端开口的木桶中间塞上刨花，雅克负责点上火。在火的作用下，铁箍的膨胀系数远大于木头，欧内斯特利用这一原理，在缭绕的烟雾中让铁箍紧紧地套住木桶，这比用凿子和榔头狂敲滥击要更牢，只是他们的眼睛往往被熏得泪水直流。等套上铁箍，雅克搬来几个大木桶，到院子尽头用水泵打满水。然后，众人让到一边，由欧内斯特猛地把水泼在桶上，用这种方法冷却铁箍。在一团升腾的水蒸汽中[a]，铁箍开始收缩，更加牢牢地咬合遇水软化的木头。

一到吃饭的时候，他们便把手中的活儿随便一丢。冬天，工人

---

a 完成桶的制作。

们围聚在用木头、刨花点燃的火堆旁,夏天则坐在屋顶的凉荫下。亚伯戴尔是个小伙计,他是阿拉伯人,穿一条后裆下垂的皱巴巴的阿拉伯长裤,裤腿一直卷到小腿肚子,破破烂烂的毛衣外面裹了一件外套,戴一顶伊斯兰小圆帽。他常用滑稽可笑的口音称呼雅克为"我的同事",因为他干的那些活,无非也像雅克一样,只是打打下手而已。老板[ ][1]先生是个老箍桶匠,他和手下的伙计一起,为另一个规模更大的股份制桶厂定做木桶。有一个意大利工人总是愁眉苦脸,感冒也老不见好。开朗的达尼埃尔喜欢把雅克拉到身边,跟雅克开开玩笑,或是摸摸他。雅克挣脱开来,在工厂里东游西荡,弄得黑围裙上沾满了木屑。天热的时候,他光着脚穿一双用皮条编的凉鞋,满鞋兜都是烂泥和刨花。他开心地嗅着木屑的气味,这比刨花的味道清新多了。等转悠够了,雅克便回到火堆旁,吸着飘散开来的香香的烟雾,或者把一块木头固定在虎钳里,试着操起工具,小心翼翼地打削起来。他灵巧的双手赢得了工人们的夸奖。

有一次休息的时候,雅克呆呆地像小鸟栖树一样蹲在长凳上,可他的鞋底很湿,突然,他向前一滑,长凳顿时往后翻倒在地,他重重地跌在凳子上,右手卡在凳子下面。他的手立即感到一阵钝痛,但他一骨碌爬起来,冲着围上来的工人们笑笑。可还没等他收起笑脸,欧内斯特就扑了过来,一把抱起他,冲出工厂,跑得上气不接下气,结结巴巴地喊道:"去找医生,去找医生。"这时,雅克才注意到自己右手中指的指尖完全碾碎了,像个脏乎乎的小面团,不堪入目,鲜血不住地往下滴。他心头一悸,昏厥过去。五分钟后,他们赶到了住在他们家对门的阿拉伯医生处。"没事吧,医生,没事,嗯?"欧内斯特的面孔白如床单。"到旁边去等着,"医生说,"他会很勇敢的。"想不勇敢都不行,如今雅克那个缝得怪模怪样的手指就是绝佳的证明。医生固定好创口夹子,包扎好伤口,然后连同活

1 看不清姓名。

血药一起，颁给了雅克一张“勇敢的毕业证书”。虽说他很勇敢，欧内斯特还是抱着雅克穿过马路，爬上家中的楼梯。他颤抖着吻了吻雅克，紧紧地把他搂在怀里，一直搂得他喘不过气来。

“妈妈，”雅克说，“有人敲门。”

“是欧内斯特，”母亲说，“去开门，现在我总是把门插死，怕歹徒闯进来。”

欧内斯特在门口一看见雅克，便惊喜地叫了一声，那声音类似于英语的“how”。他挺直腰板与雅克拥抱在一起。欧内斯特头发全白了，五官却还端正和谐，依然是一副年轻的模样，让人吃惊，但他畸形的双腿已经弯曲得很厉害，背驼得像座桥拱。欧内斯特走路的时候，双手直晃荡，双腿叉得开开的。“你好吗？”雅克问道。“不好，得了关节炎，糟糕透顶。雅克你怎么样？”“一切都好。我身强力壮，她（雅克指了指凯瑟琳）见到我高兴极了。”外祖母死后，孩子们也离家而去，只剩下这姐弟二人相依为命，谁也离不开谁。欧内斯特需要有人照顾，从这点来看，姐姐就像他妻子一样，为他洗衣做饭，悉心照料。她所缺的并非是钱，因为她的两个儿子能供她衣食所需，她需要的是一个男人的陪伴。他们共同生活的那些年，欧内斯特以自己的方式照看着她，是的，就像夫妻一样，虽无肌肤之亲，却有血脉相连。他们相扶相持，天生的残疾使他们的生活颇为艰难。他们无声的对话只是些零碎的片断，要花费不少时间才能明白。但他们相知相解，比许多正常的夫妻更加和睦。“是啊，是啊，”欧内斯特说，“雅克，雅克，她唠叨个没完。”“是这样的。”雅克说。的确是啊，雅克像从前一样面对着他们，虽无言以告，但他从没有停止过对他们的爱，而且他的爱远远超越了允许的范围，他几乎爱着一切值得去爱的创造物。

“达尼埃尔怎么样？”

“挺好。他和我一样，老了。他的兄弟进了牢房。”

"为什么?"

"据说他是工会的。但我想是因为他与阿拉伯人在一起。"他突然不安地问,"歹徒是好人吗?"

"不是。"雅克说,"阿拉伯人是好人,但歹徒不是。"

"那就好。我跟你母亲说过,老板是冷酷无情的,他们是疯子,歹徒不可能是疯子。"

"对啦。"雅克说,"但总得为皮埃罗做点什么。"

"好吧,我会跟达尼埃尔说的。"

"多纳呢(他原是煤气厂的雇员,会拳击)?"

"他死了,癌症。我们都老了。"

是啊,多纳死了。雅克母亲的姐姐马格丽特姨妈也不在了。以前,每星期四下午,外祖母都带雅克去她家。在那儿,雅克总是极端的无聊,除非赶大车的米歇尔姨夫也在。姨夫也讨厌呆在饭厅里,围着铺着漆布的桌子上的几杯黑咖啡喋喋不休。他会带雅克去附近的马厩。午后的阳光温暖着屋外的马路,雅克在半明半暗的马厩里嗅着毛皮、干草、马粪的香味儿,听着马笼头上的铁链蹭着木饲料槽发出的声响。眼睫毛长长的马儿转过脸看着他们。干瘦的米歇尔姨夫蓄着长长的髭,他也闻了闻干草的味儿。他把雅克抱上马背,马心平气和,又把头埋进饲料槽,啃着它的燕麦。米歇尔姨夫递给雅克一把角豆果,雅克快乐地咀嚼吮吸着。他与这位在精神上和马紧密相连的男子汉感情十分深厚。每个复活节后的第一个星期一,雅克全家和米歇尔常一起去西迪·菲绿西的森林野餐,一起吃"莫纳糕"。当时,从他们住的地区到阿尔及尔市中心的交通工具是马车。这种车子像个大栅栏笼子,里面摆着几张背靠背的长凳。米歇尔租了一辆,套上了几匹马,领头的那匹是米歇尔从他自己的马厩里挑选出来的。一大早,大家便把几大篮吃的东西提进马车。篮子里装得满满的,有名叫"莫纳糕"的普通圆形奶油蛋糕,也有被称作"小耳朵"的清淡酥脆的小饼。出发前两

天，马格丽特姨妈家就忙着准备这些糕点，所有的女人全都上阵。她们先在桌布上撒一层面粉，然后把面团放在上面，擀成桌子大小，再用黄扬木的轮状刀切成一块块小面饼。孩子们把小饼放到盘子里，再一个个扔进滚烫的油锅里去炸，炸好后再一个个精心摆进大篮子。香草的味儿一阵阵地从篮子里冒出来，一路陪伴着他们到西迪·菲绿西。浪花的味道从大海飘到海滨马路，与香草味混杂在一起，四匹马贪婪地吸着。米歇尔[a]在马的头顶抽着响鞭。他不时地将鞭子交给身旁的雅克。雅克盯着眼前四个硕大的马臀，简直看呆了，随着欢乐的铃铛声，马屁股不断地左右扭动。有时，马的尾巴一翘，马屁股随之张开，只见诱人的马粪一块块掉到地上。马蹄铁不时迸出火星，马频频地昂起头，脖子上的铃铛急促地响个不停。到了森林里，大家忙着铺好布，摆好篮子，雅克则在一旁帮助米歇尔用草擦马身，再在马的脖子上系上褐色的帆布饲料兜。马埋着头在饲料兜里咀嚼着，和善的大眼睛一张一闭，时而不耐烦地扬蹄驱赶苍蝇。树林里游人很多，人们挤挤挨挨地吃着东西，随着手风琴和吉它演奏的旋律，从一个地方舞到另一个地方。大海近在咫尺，低沉地咆哮着。天气还没有热到可以游泳的程度，但足以光着脚丫在波浪里行走。有的人开始打瞌睡，阳光在不知不觉中变得柔和起来，天空更显得无比宽广，让孩子激动得热泪盈眶，对可爱的生活发出快乐感激的呐喊。可是现在，马格丽特姨妈去世了。她原来很美，衣着考究，可也有人说她打扮得过分俏丽。她并没有过错，可糖尿病不幸将她钉在了椅子上，失去了走动的自由。她在无人照料的房子里全身发肿，最后肿得气都喘不过来，变得很丑，让人见了害怕。她的几个女儿和那个瘸腿的鞋匠儿子常围在她的身边，揪心地看着她，真担心她一时缓不过气来[b][c]。

a 奥尔良斯维尔地震时找回米歇尔。

b 第一部分的第六章。

c 弗朗西斯也死了。（见后面的笔记）

她的体重还在增加，体内注射满了胰岛素，最终到底还是断了气[a]。

外祖母的妹妹，常去听周日下午音乐会的让娜姨婆也去世了。她与三个在战争中成为寡妇的女儿相依为命，在用石灰染成白色的农场里坚守了很长时间。她常常谈起已经死了很久的丈夫[b]。约瑟夫姨公只会讲马翁语，雅克特别喜欢他。姨公红通通的脸膛，相貌英俊，长着一头白发，他吃饭的时候也戴着一顶黑色阔边毡帽，有一种谁也无法模仿的高贵气派，他确实也是当时农民中长者似的人物。然而有时在饭桌上，他会轻手轻脚地站起来，发出不够礼貌的声响，招来妻子无奈的责备。这时，他总是彬彬有礼地向妻子道歉。外祖母的邻居，马松一家也全都不在人世了，先是老人，紧跟着是大姐和高大的亚历山大，还有长着招风耳的[ ][1]兄弟，他是做柔体表演的杂技演员，也常在阿尔加扎尔电影院的日场音乐会上演唱。所有的人，是的，甚至连最年轻的玛尔特，雅克的哥哥亨利曾献过殷勤的那位姑娘，也离开了人世。

没有人再提起他们。母亲和舅舅都不再谈论死去的亲戚，不再提起他正在追寻着其踪迹的父亲，不再提起别的人。他们继续过着艰苦的日子，尽管已经不那么贫穷，但他们早已养成了习惯。他们虽然对生活充满疑惑，但逆来顺受，像动物一样爱着生活。凭着自身的经历，他们知道生活往往不露声色，令人猝不及防地将它所孕育的不幸[c]降临世间。如今，雅克身边的这两个老人已经默默无言；弯腰驼背，对过去毫无印象，只保留了一些模糊不清的记忆。他们生活在死亡的边缘，也就是说眼下他们还算活着。他永远也无法从他们那儿了解到底谁是他父亲，但是，只要他们还活

---

a 丹尼斯十八岁时离开了他们去谋生——二十一岁时衣锦返乡，他卖掉了首饰，重建了父亲的马厩——毁于一场流行病。

b 女儿们。

1 看不清姓名。

c 但总之这是些怪物？（不，这是他，m.）

着，还是可以为他开启对贫穷而幸福的童年生活的美好清新的回忆。他并不完全相信这些喷涌而出的丰富的回忆，真正能忠实地反映那个孩子的过去。但是，他十分清楚，自己的确应该保留下那两三个特殊的形象，正是这些形象把他与他们紧紧结合在一起，抹去了他多年来竭力追求的形象，使他最终沦为一个无名无氏、不明不白的人，在过去多少的岁月里，他在家中虽然过的就是这种生活，但却养成了真正的崇高情操。

记得在昔日那些炎热的夜晚，晚饭过后，全家把椅子搬到门前的人行道上。积满尘土的榕树散发出腾腾的热气，街区居民在他们面前来来往往。雅克[a]头靠在母亲瘦弱的肩膀上，椅子向后倾着，透过树枝望着夏夜的星辰。还记得有一个圣诞节，午夜过后，除了欧内斯特外，一家人从马格丽特姨妈家回来。快到家的时候，看见一个男人躺在附近的饭馆门口，另一个男人在他身边手舞足蹈。原来这两个人喝醉了酒，但还想继续喝。饭馆老板，一个苍白的金发青年，只得打发他们离开。他们抬起脚就朝怀孕的老板娘猛踢，老板开了枪，子弹穿过一个男人右边的太阳穴，他倒了下去，伤口贴着地面。另一个惊恐万分，再加上酒精的作用，围着死人乱舞。饭馆关上了门，所有的人在警察到来之前都跑了。雅克一家人蜷缩在街区的一个角落里，抱成一团，两位妇女紧紧地搂着孩子。微弱的灯光洒在刚刚下过雨的污浊的路面上，因为潮湿，车辆打滑，一下子滑出很远。不时开过一辆电车，车子亮着灯、响着铃，车上满满的乘客都很快活，对眼前的情景漠不关心，仿佛这是另一个世界里的事情。这一切，在雅克惊骇的内心深处刻下了一幅难以忘却的画面。街区的这一画面如今已经淡化，但却挥之不去。他在这里，在纯真与渴望中度过了一天又一天，而昼之将尽给街区蒙上一层神秘莫测、令人不安的面纱。当街上阴影遍布，尤其是当

---

a 对夜晚的美丽感到自豪的卑微的统治者。

一个陌生的黑影踩着沉沉的脚步、发出含糊不清的声音，突然出现在药店门口球形灯的红光下，淹没在一片血色的光辉之中，雅克的内心总是倏地充满恐惧，拔腿就往家里跑，回到家人的身边。

6—1

学　　校[a]

贝尔纳先生并不认识雅克的父亲，但他却常跟雅克谈起他父亲来，颇有点讲神话的味道。不管怎么说，每到关键时刻，他总善于把自己摆在雅克父亲的位置上，这就是雅克永远无法将他忘怀的原因。虽然从未见过父亲的面，但雅克似乎从来没有父亲不在人世的感觉。在孩提时代，乃至后来这一生，他都在下意识中承认，这是在他的童年生活中出现的唯一周全而果断的父爱。在那段时间里，小学毕业班教师贝尔纳先生，倾尽全力来改变他所负责的这个孩子的命运，最终他真地做到了。

占据着俯临城市与大海的加斯巴地区的，是种族各异、信仰有别的小商人。他们的房子散发出贫穷的气息与辛香作料的味道。在加斯巴街区的下方，罗维科街的拐弯处，有一间小小的屋子，此刻，贝尔纳先生就在这间屋子里面对着雅克。贝尔纳先生已经老了，头发更是少得可怜，脸和手的皮肤硬邦邦的，上面布满了老人斑，他的动作比以前更迟缓了。显然，他很高兴又能坐在靠窗的藤条椅上。窗外是一条商业街，一只金丝雀在吱吱喳喳地叫着。他年岁已大，心肠变得柔弱起来，内心的感情表露无遗，以前他可不是这样的。不过，他的腰板还是笔直，声音也坚定洪亮，一如当年他站在学生面前发令的模样："两个两个排好，两个！我不是说五个！"一阵拥挤推搡之后，他们终于安定下来，在二楼的走廊上，沿着教室外墙排成了队。孩子们对贝尔纳先生又敬又畏，一时间鸦

a　与6转换吗？

雀无声。“进来，小家伙们。”一声令下，孩子们终于解放了，这是活动、打闹的信号，但一个个必须小心才是。身板硬朗的贝尔纳先生衣着齐整，刚毅端正的脸庞上方贴着一圈稀疏光滑的头发，浑身散发着古龙香水的味儿。他愉快而严肃地监视着小家伙们的一举一动。

相对于这个古老的街区而言，学校所处的区域还是比较新的。校舍夹在70年战争后建造的几幢两层楼、三层楼和新盖的仓库之间，与通往雅克家所在的阿尔及尔内港煤炭码头的主干道相连。雅克每天两次步行去学校，他四岁进学校的幼儿班，但幼儿班没有给他留下任何回忆，如果有，也只是操场尽头顶棚下的那座灰色砖墙的厕所。有一天，他在厕所里一个倒栽葱摔倒在地。等他爬起来的时候，一道眉弓裂了口，血流如注。几个女教师慌了手脚。雅克就这样结识了创口夹子。后来，他哥哥异想天开地给他戴了一顶旧的圆顶礼帽，并让他穿了一件旧大衣。帽子遮住了他的视线，大衣又绊住了他的脚，他一头撞在了石板凸裂的碎石上，血又涌了出来。于是刚刚从一道眉弓里取出来的创口夹子又不得不放进了另一道眉弓。他总和比他大岁把的皮埃尔结伴去幼儿班。皮埃尔与在战争中成为寡妇的母亲住在邻近的街上，他母亲是邮局雇员，他的两个舅舅在铁路工作。他们两家人似乎是朋友，或许像本地所有的家庭一样，尽管几乎从未相互走动过，却彼此尊重，虽然没有机会帮助对方，心中却一直有这样的愿望。只有孩子们成了真正的朋友。从还穿着宝宝衣的雅克被托付给皮埃尔的第一天起，皮埃尔就意识到了作为兄长的权利与义务。他们俩总是结伴去幼儿班，此后一起从一个年级升到上一个年级，直到初小毕业，那年雅克九岁。五年里，他们有四次进的是同一个班。他们俩一个是金发，另一个是褐发，一个心平气和，另一个性子急躁。但他们生来就是兄弟，这是命中注定的。两个人都是好学生，但一玩起来就不知道累。雅克在某些地方出色一些，但他举止冒失，又好表

现，干了不少蠢事，而深思熟虑、秘而不宣的皮埃尔显得更胜一筹。他们轮流占据着全班第一名的位置，却从未想过夸耀自己，以满足自己的虚荣心，与他们家人的态度恰好相反。他们的乐趣根本不在于此。清晨，雅克在皮埃尔家楼下等他。他们出门比道路清洁工还早，确切地说，他们总是抢在那个阿拉伯老人前面，老人在他们后面赶着马车，拉车的马拖着受了伤的脚踝。夜间的潮气浸湿了人行道，海上吹来的风带着一股咸味。通向市场的皮埃尔大街上立着许多垃圾桶。天刚蒙蒙亮，饥饿的阿拉伯人或摩尔人，时而也有个把年迈的西班牙流浪汉，用铁钩在垃圾桶里乱翻，寻找连贫寒节俭的人家都不屑一顾而丢弃的食物来吃。垃圾桶的盖子一般是翻开的，在清晨的这个时候，捡垃圾的已经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些皮包骨头，但却活蹦乱跳的猫。两个孩子蹑手蹑脚地走到垃圾桶后面，想猛地一合上盖子，把猫关在里面。但要想得手并不容易。穷地方出生长大的猫具备野生动物机警灵敏的特性，以此来捍卫自己生存的权利。但偶尔猫也会发现一点从一大堆垃圾中难以捡出来的美食，一时沉缅于美味佳肴，被他们逮了个正着。盖子咣当一声盖上，猫惊恐地嘶叫着，拱背挠爪地挣扎着，好不容易掀开监狱般的锌制桶盖，费力地爬出垃圾桶，吓得浑身的毛一根根地全都竖了起来。在丝毫没有意识到自己残忍行为[a]的小刽子手的哄笑声中逃之夭夭，仿佛身后有一群狗在追逐。

说实话，这两个小刽子手也很冒失。他们出于厌恶，经常跟踪被孩子们唤作“高路发”[1]（西班牙语的“Galoufa”）的捕狗人。这位市镇公务员每天差不多在同一时间出门，但如果有必要的话，他有时下午也会出来巡查数回。他是一个穿西式服装的阿拉伯人，坐

a 异国情调豌豆汤。

1 这个姓来源于第一个接受该职的人，他的真名叫高路发。

在一辆奇形怪状的马车的后部。一个面无表情的阿拉伯老人驾驭着套在车上的两匹马。马车的车厢像是块正方形的大积木,车身两侧各装了两排结实的栅栏笼子,总共十六只。每只笼子可以装一条狗,栅栏与笼底把狗牢牢地卡在里面。捕狗者呆在马车后部的小踏板上,鼻子与笼子的顶齐高,这样他就能监视他的那片狩猎场。马车缓缓地驶过潮湿的街道,街上的人多了起来,孩子们走在上学的路上,穿着花色艳丽的晨衣的家庭主妇们出门去买面包和牛奶,阿拉伯商人肩扛折叠的小货摊,手提装着货物的草编大筐,一个个往市场赶。突然,捕狗者一声吆喝,赶车的阿拉伯老人向后一拉缰绳,马车停了下来。捕狗者瞄准了一只正兴奋地挖着垃圾桶的可怜的狗。只见它不时地往后张望,或是沿着墙根疾步小跑,一副没有吃饱肚子、着急又惊恐的模样。高路发顺手操起车顶上的一条牛筋鞭子,鞭梢上有一截铁链条,链条穿在皮鞭握柄上的环形圆圈里。他迈开狩猎行家矫健的步伐,快捷无声地赶上那只可怜的动物。如果狗没有戴标明主人身份的项圈,高路发就以迅猛惊人的速度扑过去[1],一甩皮鞭,像套索一样套住它的脖子。狗被勒得透不过气来,拼命地挣扎着,含糊不清地哀号着。高路发立即将它拖上车,打开一只栅栏笼子,拎起被勒得半死的狗,将它扔进笼子,然后再小心地从栅栏缝中拉出皮鞭的握柄。等狗被关严,高路发这才松开铁链条,把它的脖子从铁链条中解放出来。要是狗得不到孩子们的保护,就会发生上面的这种事。孩子们全都联合起来反对高路发,他们知道被抓住的狗将被送往市政牲畜待领所,三天的代管期过后,若仍无人来认领,这些狗就将被处死。那辆意味着死亡的马车每次出来巡游一番,都满载而归,车上装满了毛色各异、体态不同的战利品。这些不幸的动物在笼子里惊恐万分,一路颤抖、吠叫,直到死亡。没看见这惨不忍睹的场景倒也罢了,一

---

1 原文如此。

旦瞧见，足以激起人们的愤慨。这辆囚车一出现，孩子们立即相互传递警报，他们分散到该街区的各条街上，把狗驱赶到城市的其他街区去，远离那根可怕的套索。尽管采取了这种预防措施，还是会出现纰漏，皮埃尔和雅克就遇上过几回。趁孩子们不在的时候，捕狗者用他惯用的手段来对付他发现的四处游荡的狗。雅克和皮埃尔常在捕狗者靠近他的猎物之前就大吼大叫："高路发，高路发。"音调尖利可怕，吓得狗飞速逃命，一眨眼的工夫便逃离了高路发力所能及的范围。这下就轮到这两个孩子来展示奔跑才能了，因为可憎的高路发靠抓狗来赚一笔奖金，他挥舞着牛筋鞭子，追逐着孩子。通常大人们会故意挡着高路发的道儿，或干脆拦住他，恳求他好好对待那些狗，以此来帮助他们俩逃脱。这个街区的工人都喜欢打猎，一般都很爱护狗，他们实在无法想象这个古怪的捕狗职业。正如欧内斯特舅舅所说的："他是个懒鬼。"在这场骚乱面前，赶车的阿拉伯老人镇静沉默，面无表情。要是发生争执，他就静静地开始卷一支雪茄烟。不管两个孩子抓住了猫还是放了狗，冬着披风夏穿皮条编的凉鞋（被称作"mevas"）的孩子们还是匆匆地赶往学校。穿过市场的时候，忘不了瞄一眼随着山里的季节更替而变换的水果摊，欧楂、橙子、柑桔、杏子、桃儿、甜瓜、桔子[1]、西瓜，一一映入他们的眼帘，但他们只尝过其中最廉价的一小部分。他们还要背着书包在磨得光亮的喷水池沿上做两三个鞍马动作，然后沿着梯也尔大街的仓库向前走，迎面吸进从一家工厂里飘出的桔子的香味。那是家用剥净的桔子和剥下来的桔皮做利口酒的工厂。过了工厂，他们登上两旁盖着花园和别墅的小路，最后终于来到挤满了孩子的奥梅哈街。孩子们边聊天边等学校开门。

上课的时间到了。贝尔纳先生的课总是妙趣横生，原因很简单，他钟爱他的职业。屋外，太阳照在浅黄褐色的墙壁上，有时会

---

1 原文如此。

发出嗡嗡的响声，屋内，尽管教室里挂着黄白粗条纹的帘子，晒不到太阳，还是能听见滚滚的热浪声。这儿的雨和阿尔及尔的一样，一下起来，就像绵延不断的瀑布，倾盆而下，顷刻间把街道变成潮湿黑暗的水井。学生们并没有因此而心不在焉，只是暴雨大的苍蝇有时会分散孩子们的注意力。苍蝇要是被抓住，便被扔进卡在课桌窟窿里的圆锥形小墨水瓶，一下子淹没在瓷墨水瓶的紫色沉淀物里，死得好不悲惨。但贝尔纳先生决不会退却半步，他会把课上得更加生动有趣，他的这种教学方法甚至战胜了那些苍蝇。他总是善于在最恰当的时刻从他的百宝箱中取出搜集的矿物、腊叶标本、蝴蝶、昆虫标本、卡片等等，以此来激发学生的兴趣。在学校里，只有贝尔纳先生弄到了一架神奇的幻灯机，每个月在自然和地理课上，给孩子们放映两次幻灯。为了训练学生的快速思维能力，他在算术课上设立了口算比赛。学生们交叉着双手放在胸前，贝尔纳先生念着乘除口诀，有时也做比较复杂的加法题。1267 加 681 等于多少？第一个给出正确答案的学生将会得到一个好分数，计算进每个月评定一次的等级分里。至于其他课程，他都严格地使用教科书，但很有经验……那些教科书在法国也是普遍使用的。孩子们只见识过西科罗风（欧洲南部的焚风），灰尘，瓢泼骤雨，海滨沙滩和阳光下火焰翻滚的大海，在课上，他们专心致志，抑扬顿挫地朗诵着对他们来讲富有神话色彩的故事。故事里的孩子戴着帽子，围着羊毛围巾，穿着木鞋，在天寒地冻的日子里，拖着柴禾走在白雪皑皑的路上，一步一步地往家赶，直到看见那雪白的屋顶，屋顶的烟囱冒着炊烟，他们知道，家中的炉膛里正煮着豌豆汤。雅克觉得这种故事充满了异国情调。他幻想着，绘制着这个从未见过的世界的草图。他不停地询问外祖母，打听二十年前在阿尔及尔地区下了整整一个小时的那场雪的情况。于他而言，这些故事是学校富有诗意的一部分，学校里散发着直尺、文具盒的油漆味，奇妙的书包带味（当雅克遇到难题的时候，他常久久地咀嚼着

书包带),和紫色墨水的酸涩味。每当轮到雅克从一个瓶塞上插着根玻璃曲管的深色大瓶子里给大家灌墨水时,他总是快乐地嗅着玻璃曲管口的墨水味。他也喜欢书本平滑细腻的研光纸之间那股喷香的油墨浆糊味。每逢雨天,教室后面飘来一股股潮湿的厚呢上衣的羊毛味,仿佛预示着故事中的乐园世界,乐园里的孩子穿着木鞋,戴着羊毛帽子,穿过雪野,向温暖的家跑去。

只有学校才能给雅克和皮埃尔这些快乐。他们深情地爱着学校里的一切,可能是因为他们家中找不到这些东西的踪影。家境的贫寒与愚昧使封闭的生活更为艰辛,更为沉闷,贫穷是一座没有吊桥的堡垒。

除此之外,雅克还觉得自己是最不幸的孩子。放暑假的时候,为了摆脱这个不知疲倦的调皮鬼,外祖母将他打发到米利亚那的扎卡山区,参加一个夏令营,夏令营有五十来个孩子,有几个教官。他们呆在一座学校里,学校里有宿舍,吃住倒很舒服。白天,他们玩耍散步,和蔼可亲的护理人员在一旁看管着。夜晚来临,黑暗爬上山坡,邻近的营房开始吹响凄凉的熄灯号,百里开外的偏僻的小城死一般沉寂。雅克感到万念俱灰,在剥夺了他童年的一切乐趣的简陋房子里无声地呐喊[a]。

不,学校不仅仅是他们逃避家庭的场所。至少在贝尔纳先生的课上,学校还培养他们一种饥渴感。这类饥渴感对于成人,特别是对孩子来说是至关重要的,这就是对发现的一种渴望。上其他老师的课,他们可能学了更多的东西,但这种填鸭式教育塞给他们的只是现成的饲料,老师只求他们吞咽下去。在热尔曼先生[b]的课上,他们第一次感受到了自己的存在,觉得他们是被高度重视的对象。热尔曼先生认为他们有能力发现世界。他不仅教给学生应

---

a 增加对非宗教学校的赞美。

b 作者在此处用了老师的真名。

该教的东西，还爽直地把他们领进自己的私生活，与他们共同分享欢乐。他向他们讲述自己的童年和他所认识的孩子的故事。他向孩子们坦诚地发表自己的想法，但从不深入地阐述他的观点。例如，他和许多同事一样反对教会干预政治，却没有在课堂上讲过一句反宗教的话，也从不批驳可能成为学生某种选择或信仰的对象。然而，他强烈地谴责偷窃、告密、诈骗和卑鄙的行径，对他来说，这是容不得讨论的。

他跟他们讲得最多的，还是他参加了四年的那场不算遥远的战争。他讲述着战士的痛苦、勇敢、忍耐以及停战的幸福。每个学期末，孩子们放假前的那段日子，只要时间允许，他都会时不时地照老规矩，给孩子们读一长段多热莱斯的《木十字架》[a]的节选。这种阅读为雅克打开了异国情调之门。尽管他从未接近过这类世界，最多也只是在理论上接近过从未见过面的父亲，但他感觉到在这个世界中，总是游荡着恐惧和不幸的幽灵。他全神贯注地听着老师倾心讲述的故事。老师再一次讲到了雪，讲到了可爱的冬天，但也讲到了怪诞的人，他们穿着沾满污泥、硬邦邦的、沉重不堪的衣服，操着奇怪的语言，住在顶上落满了炮弹、火箭、子弹的洞穴里。每一次听完老师的故事，雅克和皮埃尔都越来越焦急地盼望着下一次。这场战争，大家仍还在谈论(雅克伸长耳朵静静地听达尼埃尔以他的方式讲述他参加过的马恩战役。达尼埃尔不知自己是如何从这场战役中生还的。他说上司命令他们这些朱阿夫兵形成散兵线，发起冲锋，他们向一条沟壑冲去，沟里不见一个人影。可当他们冲到半沟深的时候，敌方的机枪手们突然从天而降。顿时沟底血流成河，呼爹唤娘的声音此起彼伏，可怖至极)，幸存者难以忘却，它的阴影始终笼罩着他们周围的一切，选它作故事的提纲，比在别的课上听到的仙女的故事更迷人，更非同寻常。要是贝

---

a　参见该书。

尔纳先生想要改换别的节目，那可真叫孩子们失望和厌烦。幸好他还是接着往下讲了。有趣的场景随着可怕的描述变换更迭。渐渐地，这些非洲的孩子们认识了一个个陌生的人物，他们成了孩子们世界里的一部分，孩子们谈论起他们就像在谈论熟知的老朋友，好像他们依然活着，生龙活虎。尽管他们已经死于战争，但雅克也丝毫没感觉到他们已经成为战争的牺牲品。到了年底，故事[*]读到结尾的那一天，贝尔纳先生声音低沉地念道，某某离开了世界，然后默默地合上书，内心百感交集。他抬头看着目瞪口呆、默然无语的学生。他发现坐在第一排的雅克凝视着自己，泪流满面，不停地抽泣颤抖着，好像将永远地哭下去。"好了，小家伙们，好了，小家伙们。"贝尔纳先生的声音微弱得难以觉察。他站起身，背对着全班，把书插进了书柜里。

"等一等，小家伙。"贝尔纳先生说道。他费力地站起来，食指的指甲掐着金丝鸟笼的栅栏。金丝鸟婉转地鸣叫着："啊，卡齐米尔，我饿了。爸爸我要吃。"贝尔纳先生走向教室后面壁炉边的课桌，拉开一只抽屉翻了翻，又关上，再打开另一只抽屉，拿出一样东西。"拿着，"他说，"这是给你的。"雅克接过包着褐色食品纸的书，封面上没有写字。就算不翻开，他也知道这就是那本《木十字架》，贝尔纳先生在课堂上读的那本。"不，不，这……"雅克想说这太美了，但他找不到词汇来表达。苍老的贝尔纳先生摇摇头："还记得吗？最后一天你哭了。从那天起，这本书就属于你了。"说完他转过身，不让雅克看到他突然发红的眼睛。他又走向那张桌子，回来的时候在鼻子底下晃着一根又短又硬的红尺[a]。他笑着对雅克说："你记得这根麦芽糖吗？""啊，贝尔纳先生，"雅克说，"您还保留着

---

* 小说。

a 惩罚。

哪？您知道现在可不允许用了。""过去也是禁止使用的。但你能证明我用过它。"是的，雅克能证明贝尔纳先生赞成体罚。他常用的惩罚方式就是到了月底，把学生所得的分数扣除一部分，使该生在全班的排名下降。但碰上严重的情况，贝尔纳先生不会像他的同事那样，把违章的学生送到校长那里，他自有一套恒定不变的规矩。"我可怜的罗伯特，"他平静而温和地说，"你应该挨一记麦芽糖。"全班同学一动不动(要不就是暗自高兴，那颗有节律地跳动的心希望从别人的惩罚中得到快感[a])，罗伯特站起来，脸色苍白，努力想显出一副泰然自若的模样(有的学生离开自己的座位时先咽下泪水，然后再走向站在黑板前的讲台边的贝尔纳先生)。照规矩，罗伯特或约瑟夫得自己拿起放在桌上的"麦芽糖"，交给主持"祭司仪式"的贝尔纳先生。

麦芽糖是一根又短又粗的变形的红色木尺，沾满了墨水印，上面有凹口和刻痕，还是很久以前贝尔纳先生从一个学生那儿没收来的。现在已经想不起那个学生是谁了，只记得当年他把木尺交给贝尔纳先生时，贝尔纳先生叉着双腿，带着一副嘲弄的神情接了过去。受罚的孩子必须把脑袋伸进老师的双膝间，老师夹紧大腿，牢牢地卡住孩子，根据他们犯错程度的轻重，在每个孩子的屁股上狠狠地打上几尺。孩子们对这种惩罚的反应因人而异。有的人还没挨打就呻吟不止，不动声色的老师便提醒他们，说他们叫喊得太早了；有的人天真地用手捂着屁股，贝尔纳先生便额外赏了他们一尺，以打开那两只手；还有的人吃了火辣辣的戒尺，脚拼命地向后踢；还有的人颤抖着，一声不吭地忍受着，把泪水吞进肚子，回到自己的座位。然而总的来说，孩子们接受这种惩罚并不觉得痛苦。首先是因为几乎所有的孩子在家里都挨过打，这种惩罚对他们来说是一种自然的教育方式，其次是因为老师绝对公正，他们事先知

a 或者惩罚一些人让另一些人快乐。

道何种违章行为会引发那场赎罪仪式。所有超越行为规范界限的人都知道他们在冒险,唯一的后果就是得到一个糟糕的分数,最先犯规的人和最后犯规的人接受的惩罚完全平等。显而易见,贝尔纳先生非常喜欢雅克,但雅克照样和别人一样受罚。甚至头一天贝尔纳先生刚刚当众表明他对雅克的偏爱,第二天雅克就可能要挨戒尺。每当雅克在黑板上写出一个绝妙的答案,贝尔纳先生就会抚摸着他的脸颊,低声喊一声"小宝贝",将他搂进怀里,严肃地对全班说:"是的,我偏爱雅克,就像偏爱你们中间所有在战争中失去父亲的人。我,曾与他们的父亲并肩作战,而我有幸活在世上。我在努力,至少在这里,我可以代替我死去的战友。现在,如果有人想说我特别偏爱几个宝贝,就让他说吧!"听罢贝尔纳先生这番话,教室里一片沉寂。放学时,雅克问同学中有谁叫过他小宝贝。遭受这样的侮辱却无动于衷,等于丢掉了脸面。"我。"米诺兹应道。他是个长着柔软的淡金色头发的高个男孩,很少表现自己,却总是与雅克作对。"好极了,"雅克怒吼道,"你他妈的婊子[a]。"这也是一句立即能引起打斗的常用的脏话。在地中海沿岸,辱骂母亲和死人永远是最严重的侮辱。然而米诺兹犹豫不决。不过惯例终归是惯例,其他同学都在一旁激米诺兹:"走,去绿色天地。"绿色天地离学校不远,是一块杂草丛生的空地,堆满了旧铁箍、罐头盒和腐烂的木桶。"多纳德"仪式就在那儿进行。简单地说,"多纳德"就是决斗,他们用拳头代替了佩剑,不过至少在精神上依然忠于真正的决斗仪式。其实,他们决斗的目的只是为了解决一场涉及到交战一方名誉的争论。决斗的起因多种多样,也许是对方操了他的祖宗十八代,也许是对方诋毁了他的国籍或种族,也许是对方指控他偷窃或谴责他揭发了偷窃行为,也许是由于每天诞生在孩子的世界里的说不清、道不明的原因。只要有一个学生站在受辱者

---

a 死人的婊子.

的立场上，认为他应该洗刷掉他所受到的耻辱，那么惯用的一句话就是："四点钟，绿色天地见。"此话一出，群情激昂，叽叽呱呱的议论也戛然而止。将要交战的双方撤退时，身后分别跟着他们的拥护者。在接下来的几节课上，要决斗的新闻和决斗者的名字从一条板凳传到另一条板凳，孩子们难以维持男子汉特有的沉着与坚定，偷睨着决斗双方。勇敢者的心中则是另外一番滋味，他们眼看着必须面对暴力的时刻一点一点地逼近，变得焦躁不安，开始走神。但双方阵营的拥护者绝对不应该嘲笑对方的决斗者，用"夹紧屁股"这种约定俗成的说法来骂他是胆小鬼。

雅克尽了他作为男人的职责，向米诺兹提出了挑战，但每次面对暴力或实施暴力时，他总是不由自主地把屁股夹得紧紧的。可是，既然他已经作了决定，就一秒钟也不能考虑后退，这是行事的准则。他知道这种轻微的未战而怯的沮丧心理会在交战时消失，会被他自身的力量所战胜，但只要这种情绪存在，就足以在战术上妨碍他，让他付出[1]。

与米诺兹交战的那天晚上，一切都进行得有板有眼。两位斗士和为他们拎书包的支持者兼护理员来到了绿色天地。被这场战役吸引而来的人群把两位斗士围了起来。两个人脱掉披风和外套，递给他们的护理员。这一次，雅克出于冲动，第一个站了出来。他并非信心十足，但却逼得米诺兹全无章法地往后退却，笨手笨脚地躲避着雅克的钩拳。可突然他在雅克脸上击了一拳，把雅克打疼了。观战者的叫声、笑声和加油声令雅克火冒三丈，失去了理智。他扑向米诺兹，拳头像冰雹一般落在米诺兹的身上，打得他晕头转向。雅克一记狂怒的钩拳击中了米诺兹的右眼，不幸的米诺兹失去了平衡，可怜兮兮地一屁股跌坐在地上，一只眼睛唰唰地落泪，另一只眼睛顷刻间肿了起来。这漂亮的一拳打得米诺兹的眼

1 句子在此中断了。

睛青肿了好几天。面对胜利者的出色表现，围观的人群发出了类似北美印第安的苏人的欢呼声。米诺兹没有马上站起来，雅克的密友皮埃尔立即插手，宣布雅克为胜者，并帮他穿上外套、披上风衣，一群仰慕者把雅克团团围住。米诺兹爬了起来，还流着泪，在围着他的一小帮沮丧的人中间穿上了衣服。雅克从未想过会取得如此彻底的成功，不免被突如其来的胜利冲得晕头转向。飘飘然地接受别人对他的祝贺，听他们讲述已经润色美化过的英雄故事。他想高兴一番，也确实在虚荣心的作用下感到了快乐。但是离开绿色天地之前，他走到米诺兹身边，看到被他打过的那张狼狈的脸，他突然万分沮丧。他就此懂得了战争并非是好事，战胜别人和被别人战胜是同样的苦涩。

为了进一步完善对雅克的教育，老师不失时机地让他明白耻辱和荣誉往往只有一步之遥。打架的第二天，同学们都敬佩地拍拍雅克，雅克自以为必须摆出自命不凡的神态，当一当好汉。然而，课上点名的时候，米诺兹没有应答，雅克的邻座们向雅克挤眉弄眼，嘲笑米诺兹没有来上课。雅克鼓起腮帮，无力地抬起双眼，向同学递了一个眼色。他没有察觉到贝尔纳先生正看着他，飞快地扮了一个鬼脸。老师一开口，教室里突然鸦雀无声。"我可怜的宝贝，"老师绷着脸说，"你得像别人一样吃麦芽糖。"打了胜仗的雅克不得不站起来，拿起刑具，走近散发着清新的古龙香水味的贝尔纳先生，摆出接受刑罚的屈辱姿势。

米诺兹事件并没有因雅克接受了一回实用哲学的教训而到此为止。接连两天，米诺兹的座位都是空的。雅克表面上依然自命不凡，内心却隐隐地感到不安。到第三天，一个高年级的学生走进教室，通知贝尔纳先生说，校长找一个叫高麦利的学生。一般只有发生了较严重的事件才会叫学生去校长的办公室。贝尔纳先生扬了扬粗粗的眉毛，只说了一句："快去，小蚊子，希望你没干蠢事。"雅克双腿发软，跟着那个学生穿过走廊。走廊下方抹着水泥的院

子里种了些淡紫花牡荆，它们细长的身影难以遮挡炎炎酷暑。跨进走廊另一头的校长办公室，雅克一眼看见米诺兹夹在面带愠色的一男一女中间。尽管米诺兹的一只眼睛还肿得睁不开，雅克还是松了一口气，米诺兹总算还活着。但是雅克还没来得及品味一下轻松的滋味，红脸秃顶、说话铿锵有力的矮个子校长劈头就问："就是你打了你的同学?""是的。"雅克的声音走了调。"我已经跟您说过了，先生，"那位女士道，"安德烈不是小流氓。""我们打架了。"雅克说。"我不想听，你知道我禁止打架，哪怕是在校外。你打伤了你的同学，也许你会把他伤得更重。既然是第一次，作为警告，罚你站一个星期的墙角，每节课下课都要站。如果再犯，就开除你。我会把对你的惩罚告知你父母的。你可以回教室了。"惊愕万分的雅克一动不动。"走哇。"校长说。"怎么样，小侠士?"雅克走进教室时，贝尔纳先生问。雅克哭了。"说吧，我听着呢。"雅克抽抽噎噎地先说了校长对他的惩罚，接着说米诺兹的父母告了状，然后又说出了那天打架的事。"为什么打架?""他叫我小宝贝。""他又叫你小宝贝?""不，就是在教室里的那次。""啊，是这样。你是不是认为我没有保护好你?""不，啊不！您……"他真地放声哭了起来。"回到座位上去吧。"贝尔纳先生说。"这不公平。"雅克哭得泪人儿似的。"不，这很公平。"[1] 温和地对雅克说。

次日课间，雅克站在操场尽头的墙角，背对着院子，听着同学们玩耍的欢呼声。他轮换着双脚来支撑身体的重量[a]，多么想去跑一跑。他不时地向后瞟上一眼，看到贝尔纳先生正和他的同事在院子的一角散步，瞧也不瞧他。但是第二天，贝尔纳先生走到了他的背后，雅克都没有发现。贝尔纳先生轻轻地拍了一下他的脖子："别把头垂得像超低空飞行的飞机。米诺兹也在站墙角。我允许

---

1 句子在此中断了。

a 先生，他勾了我一脚。

你抬头看一看。"米诺兹真地一个人闷闷不乐地站在院子的另一端。"你站墙角的这个星期,你的同伙拒绝跟他玩。"贝尔纳先生笑着说,"你瞧,你们俩都受到了惩罚,这下扯平了。"他弯下腰,慈爱地笑着,"喂,小蚊子,真叫人不敢相信你会出那样一记钩拳。"受罚的雅克心中顿时涌起一股暖流。

如今,依然把四十多岁的雅克称为"小家伙"的贝尔纳先生总是跟金丝鸟说着话。虽然毕业后雅克离开了他,尔后的第二次世界大战又使他们很少见面,最后雅克完全与他分开了,得不到他的任何消息,但雅克一直爱着他。1945 年,一位身穿戎装、上了年纪的本土保卫军士兵叩响了雅克在巴黎的家门,他就是再度应征入伍的贝尔纳先生。看见他,雅克高兴得像个孩子。"我入伍不是为了参加战争。"这位老兵说,"而是为了反对希特勒。你小时候也打过架,我知道你有种,希望你还没有忘记你妈妈,她是世界上最好的人。现在,我要回阿尔及尔了,你以后来看看我吧。"五年来,雅克年年都去看他。每回离去时,他都似今朝这般紧紧地拥抱感慨万千的老人。直到门口,贝尔纳先生还牵着他的手。正是这位老人将雅克投入了社会,独自负起重任,让雅克离开家乡,去寻求更多的东西[a]。

学年快结束的时候,贝尔纳先生提醒雅克、皮埃尔、弗勒里注意,圣地亚哥简直神极了,每门功课都很出色。"他有一颗综合科技的脑袋。"老师说。圣地亚哥是个漂亮的小伙子,天分并不高,却因潜心学习而成功。"听着,"教室里没有别人时,贝尔纳先生对这四个人说,"你们是我最好的学生。我决定推荐你们角逐中学助学金。如果你们成功了,可以得到一笔钱,你们就能在中学学习,直到中学会考。我们的小学是最棒的,但它却不能将你们引向未来。中学会为你们打开所有的大门。我更希望你们这些穷孩子能跨入

a 助学金。

这些大门。但关于这一点，我需要得到你们父母的允许。快去吧。”

他们愣愣地跑开了，甚至没商量一下就分手了。雅克发现外祖母独自一人在家，正在饭厅桌子的漆台布上捡着小扁豆。雅克犹豫了一下，决定等母亲回来。母亲终于一脸倦意地回到了家。她穿上围裙去帮外祖母捡小扁豆。雅克自告奋勇，想做个帮手，妈妈给了他一个白色的粗瓷盘子，把豆子倒在盘子里，里面的小石子就比较容易挑出来。雅克把鼻子埋进盘子里，说起了那件事。“这是唱的哪出的戏?”外祖母问，“几时能参加中学毕业会考?”“六年后。”雅克答道。外祖母推开盘子，问凯瑟琳·高麦利：“你听见没有?”她没有听见，雅克慢慢地跟她重复了一遍。“啊，”她说，“这是因为你聪明。”“不管聪明不聪明，明年都得送他去做学徒。你知道我们没钱，他每周得赚点钱回来。”“这倒也是。”凯瑟琳说道。

夜幕降临，暑气渐渐地消退了。此刻，工厂的工人依然干得热火朝天，而空荡荡的街区非常安静。雅克看着马路，不知道自己在期待着什么。他其实很想听从贝尔纳先生的建议，但九岁的孩子不能也不懂得违背外祖母的意思。显然她也犹豫不决。“以后你干什么?”“我不知道，可能像贝尔纳先生一样做小学教师。”“也许吧，六年以后。”她捡小扁豆的动作比以前更缓慢了。“啊，”她说，“不行，我们太穷，去告诉贝尔纳先生，我们实在没有办法。”

第二天，另外三个人告诉雅克他们家答应了。“你呢?”“我不知道。”他说着，突然觉得他比他的朋友们更穷，心里难过极了。放学后，他们四个人留了下来。皮埃尔、弗勒里、圣地亚哥作了肯定的答复。“你呢，小蚊子?”“我不知道。”贝尔纳先生看了看他。“行了，”他对另外三个人说，“你们可以走了。”那三个孩子走后，贝尔纳先生坐下来，把雅克拉到身边：“怎么回事?”“我外祖母说我们太穷，明年我得干活了。”“你母亲怎么说?”“是我外祖母当家。”“我明白了。”贝尔纳先生思忖了一番，把雅克搂进怀里。“听着，应该理

解你外祖母,生活对她来说非常艰辛,她和你母亲两个人拉扯着你和你哥哥,把你们培养成两个好孩子。你外祖母心有顾虑是很自然的。虽说有助学金,可还得帮助你。不管怎么说,六年中你不能赚钱回家。你能理解她吗?"雅克低垂着眼睛,用力地点了点头。"好极了。不过,或许能够向她解释一下。拿好书包,我和你一起去。""去我家?"雅克问。"是的,见到你母亲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

片刻后,贝尔纳先生在雅克傻愣的目光下敲响了他家的门。外祖母在围裙上擦擦手,过来开门。围裙的带子系得太紧,勾勒出上了年纪的女人圆鼓的肚子。她看见老师,赶紧抬手捋了捋头发。"奶奶,"贝尔纳先生说,"像平时一样忙着呐?您的功劳真不小啊!"外祖母将来访的贝尔纳先生让进屋里,请他坐在桌子旁边,拿出几个杯子和茴香酒。"您别忙,我来是想跟您聊一聊。"作为开场白,他先问了问她子女的情况,问了问她在农场的生活和她的丈夫,然后又聊起自己的孩子。这时,凯瑟琳·高麦利走了进来。她惊慌地叫了一声"老师",就走进房间,梳理了一番,穿上干净的围裙,过来挨着凳沿坐下,跟桌子保持一段距离。"你,"贝尔纳先生对雅克说,"到外面去等我。""您知道,"他对外祖母说,"我要说的是关系到雅克利益的事情。他能够相信我们说的是实话……"雅克走出门,爬下楼梯,守在大门口。一个小时过去了,马路上热闹起来,透过榕树,看见天空已经转变成青绿色。贝尔纳先生走出楼梯口,站在雅克的背后。他摸摸雅克的头说:"好了,谈妥了。你外祖母是一个勇敢的女人,而你母亲……唉,永远不要忘记她。""先生,"外祖母忽然从走廊里走出来,拎起围裙擦擦眼睛,"我忘了……你说过要给雅克补课。""当然,"贝尔纳先生说,"他不是去玩,相信我。""可我们不能付钱给你。"贝尔纳先生注视着她,抓住雅克的肩膀摇了摇,说:"别担心,他已经给过我报酬了。"贝尔纳先生离开以后,外祖母抓起雅克的手,带着他上楼。这是她第一次紧

紧地、带着歉然的温存握住雅克的手。"我的小宝贝，"她连声叫道，"我的小宝贝。"

一个月来，每天放学后，贝尔纳先生留孩子们学习两个小时。晚上雅克回到家时又疲倦又兴奋，埋头做起作业来。外祖母忧伤而自豪地凝视着他。"他长着一颗好脑瓜子。"欧内斯特用肯定的口气说道，边用拳头敲敲自己的脑壳。"是啊，"外祖母说，"可我们该怎么办呢?"有一天晚上，她蓦地想起："雅克得领圣体了吗?"说实话，宗教在这个家中毫无地位[1]。谁也不去做弥撒，谁也不乞求神灵的护佑，也不接受神的戒律，更没有人相信冥间的报应与惩罚。当有人在外祖母面前说起某某人过世了，她总会说："好，这下他不再放屁了。"如果她对死去的人还有一点点同情心的话，她就会说："可怜的家伙，他还年轻呢。"可能死者早就过了老死的年龄。她这样说，并非是因为头脑不清，而是她目睹的死亡实在太多了。她的两个孩子，丈夫，女婿和所有的侄儿都死于战争。确切地说，死亡就像工作和贫穷一样，她早就习以为常了。可以说，她时时感受到死亡的威胁，却从未考虑过死亡，况且她对于生的需求比一般的阿尔及尔人要强烈得多，重重的顾虑和共同的命运剥夺了他们对盛开在文明之巅的丧葬仪式的虔诚[a]。于他们而言，死亡是必须面对的一次考验，就像先他们而去、已不再被提起的那些人经历过的一样。等到死亡这一人类最基本的德行到来的那一刻，他们应该努力显示出自己的英勇，但眼下最好设法忘记或避开它(因此，葬礼都好像是一场闹剧，这话是莫里斯堂兄说的)，这样的心境，再加上人生激烈的争斗，每天艰辛的工作，以及贫穷的折磨，因此在雅克的家中，宗教很难找到立足之地。欧内斯特舅舅凭感觉生活着，对他来说，宗教就是他眼中之物，即神甫和世俗的浮华。他绝

---

1 书页边缘：三行字难以辨认。

a 死在阿尔及利亚。

不错过任何一个模仿弥撒仪式的机会,以展示自己的喜剧才能。他嘴里唧唧咕咕,听起来像拉丁语。每次表演结束时,他一边模仿虔诚的信徒在钟声里低垂着脑袋,一边模仿神甫趁机偷喝弥撒的酒。至于凯瑟琳,她温柔如水,是唯一能考虑信仰的人,但温柔就是她全部的信仰。她不否定也不赞同信仰,对她弟弟的开的玩笑只是微微一笑。但她遇见神甫时却会打个招呼,说声"神甫先生"。她从不谈论上帝,雅克在整个童年都未曾听她说过这个词,而雅克自己也从没有关心过上帝。神秘莫测、丰富多彩的生活足以将他塞得满满的。

然而,如果家中某个人的葬礼与军队没有瓜葛,外祖母,甚至舅舅,他们常会一反常态地惋叹神甫没有到场:"像条狗一样。"这是因为宗教对他们而言,就像对大多数阿尔及尔人一样,毕竟是社会生活的一部分,但也仅仅是社会生活的一部分而已。他们是天主教徒,只因为他们是法国人,不得不举行某些典礼。说得清楚一点,要举行的典礼共有四次,洗礼,初领圣体,结婚圣事(如果结婚的话),临终圣事。在这些间隔甚远的典礼之间,他们还得为别的事情操劳,首先是要生存下去。

不言而喻,雅克得像亨利一样举行初领圣体的仪式。亨利对那次仪式留下了差到极点的印象。倒并非是仪式本身不好,而是频繁的社会接触令他厌烦。他接连几天缠着臂章,被迫去拜访朋友和亲戚,他们坚持要给他一个小红包,他尴尬地收了下来,又立即让外祖母拿了去。她只给亨利一点儿钱,其余的都进了自个儿的腰包,因为领圣体"花"了她的钱。初领圣体的仪式通常在孩子十二岁的时候举行,但孩子要花两年的时间来学习基督教的教理。雅克差不多要在上中学第二年或第三年的时候才举行初领圣体的仪式。当初提起上中学时,外祖母曾经吓了一大跳,她把中学想象得阴森可怕,以为在那个地方付出的劳动要比市镇小学多出十倍,因为在那儿读书以后会有好的出路。在她看来,不付出额外的劳

动是不可能取得物质上的改善的。另一方面，她也衷心希望雅克能够成功，为此她打定了主意，决心提前做一些牺牲。她认为接受教理的时间会把学习的时间挤掉。“不，”她说，“你不能又上学又去学习教理。”“那好吧，我不领圣体了。”雅克想逃脱拜访别人的苦役，并免除受人钱财的难堪的耻辱。外祖母看着他说：“可以设法安排一下。穿上衣服，我们去见神甫。”她站起身，果断地环顾了一下她的房间。她从房间里出来的时候，已经脱掉了短上衣和干活时穿的裙子，换上了她唯一的一条[ ][1]出门穿的连衣裙，裙扣一直扣到脖颈。她在头上包了一块黑色丝巾，紧贴在两鬓的白色发髻仿佛给丝巾镶了一道花边，清澈的双眼和紧闭的嘴唇为她蒙上了坚毅的神采。

圣查理教堂是一座现代哥特式的可怕的建筑，外祖母坐在教堂的圣器室里，拉着站在她身边的雅克的手，面前的神甫是个六十来岁的胖男人，圆圆的脸有些松弛，脑门上绕着一圈头发，鼻子硕大，厚厚的嘴唇上挂着善意的微笑，双手合十，放在被分开的膝盖绷紧的袍子上。“我想，”外祖母说，“小家伙要办初领圣体的仪式。”“太好了，夫人，我们会让他成为一个好基督徒的。他多大了？”“九岁。”“你让他这么早就学习教理是很有道理的。三年后，他将为那伟大的一天作好完美无缺的准备。”“不，”外祖母生硬地说，“他必须马上就领圣体。”“马上？但是领圣体仪式要一个月以后才举行，况且至少要学习两年教理才可以领圣体。”外祖母解释了雅克当时的处境。但是神甫丝毫没被说服，同时学习中学课程和宗教是不可能的。他耐心仁慈地援引了自己的经验之谈，又举了一些例子，外祖母站起身：“既然这样，他就不领圣体了。走吧，雅克。”她领着雅克向出口走去。神甫急忙跟在他们后面：“等等，夫人，等等。”他和和气气地把她拉回座位，千方百计地劝导她。但

---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是外祖母头摇得像头倔强的老骡子:"要么立即办,要么就算了。"最后,神甫让了步,商定让雅克接受宗教速成教育,一个月后就领圣体。神甫摇着头,陪他们走到门口。他抚摸着孩子的脸,对他说:"以后跟你说什么,得好好听着。"说罢,他带着某种悲伤的神色,看着孩子。

雅克既要跟着热尔曼先生补课,星期四和星期六晚上又要去学习教理。助学金考试和初领圣体仪式同时逼近,他天天都忙得团团转,没有玩的时间,甚至星期天他刚放下作业本,外祖母就唠叨开了,说多年来他没为家里做什么,相反家里为了他的教育做出了许多牺牲,她逼着他干家务活,让他去买这买那的。"可是,"雅克说,"我可能会砸锅的,考试很难。"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他有时候倒希望自己失败,因为外祖母不停地向他提起家庭所作的巨大的牺牲,这种负担对于他幼小而骄傲的心灵来说,实在过于沉重了。外祖母看着他,一时说不出话来。她从来没有想到会有这种可能性。于是她耸耸肩,根本意识不到自己是在出尔反尔,对雅克说:"我给你出个主意,你可得好好加把劲。"教理课程是教堂的另一位神父上的。他的个儿很高,全身套在黑色的长袍里,好像不见头尾。他长得干巴巴的,鹰钩鼻,脸颊凹陷,其严厉苛刻的程度与老神甫的仁慈温和形成鲜明的对照。他的教育方法就是背诵。尽管这种方法比较原始,但对他负责培养的这些粗野固执的孩子来说,也许是唯一适用的。他得教给他们问题与答案:"上帝是什么?……[a]"这几个字对于初学教理的年幼的孩子们来说,并没有严格的含义。雅克的记忆力过人,他不慌不忙地背诵着教理,却并不理解其中的含义。当其他孩子背诵时,他就开始胡思乱想,张口呆望,或是向同伴们做鬼脸。有一天,他扮鬼脸时被高个子的神甫逮住了,神甫认为这是冲着他来的,觉得有必要让他享有的神圣品

a 请看教理书。

格受到尊重，就把雅克叫到孩子们前面，不作任何解释，抬起骨瘦嶙峋的手，啪地打了雅克一个耳光，雅克差点跌倒在地。“现在回到你的位置上去。”神甫说道。雅克瞪着他，没有流一滴泪（在他一生中，只有善良与关爱才会使他落泪，而丑恶与折磨只会坚定他的信心和意志）。回到座位上，他感到左边的脸火辣辣的，嘴里有一股血腥味。用舌尖一舔，他发现腮帮里面被打破了，淌出了血。他咽下了自己的血。在后来的教理课上，雅克总是心不在焉，静静地盯着神甫，既无责怨的意思，亦无友好的表示。神甫喊到他，他就一字不差地说出关于神灵和耶稣献身的问题与答案，而思绪早已飞到九霄云外，想着最终只能择其一的两场考试。学习时，雅克沉浸于延续不断的梦境之中，冰冷可怕的教堂里越来越频繁的夜间弥撒让他隐隐约约有些感动。他生平第一次听到了管风琴演奏出来的乐声，在此之前，他只听到过那些愚蠢的副歌老调子。在半明半暗的物体和穿着圣衣的人群中，他更深更浓地做着金光闪闪的梦。在梦中，他结识了一个神秘的世界，在这个难以明状的世界里，出现了具有浓厚教理色彩的、有名有姓的神职人员。这些人无所事事，仅仅是雅克生活的那个一无所有的世界的延续。雅克心灵深处的这个热烈而模糊的神秘世界，其实只是他每天晚上回到家走进饭厅时，母亲对他微微一笑或沉默不语所蕴含的神秘气氛的扩展。母亲独自在家，没有点亮煤油灯，任凭黑夜渐渐地潜入房间。她自己的身影越来越暗，融于浓浓的夜色中。她沉思着、凝视着窗外热闹的街道，这一切对她来说是静寂无声的。雅克停在门口，内心万分难过。母亲心间的一切不属于或已不再属于这个世界和一个个平庸的日子。至于初领圣体，雅克几乎没有留下什么印象，只记得前一天晚上做的忏悔。他承认自己犯过几回错，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你没产生过犯罪的念头吗？”“不，神甫，有过。”雅克只是信口开河，其实他并不知道什么样的想法是有罪的。直到第二天，他还在担心无意之中说出了某个有罪的想法，或有意

骂了一句脏话。这种不堪入耳的话在小学生的词汇中比比皆是。在举行仪式的那个早上，他勉勉强强控制住自己，没有乱说。那一天，他穿着水手服，佩着臂章，拿着一本弥撒经本和一串白色小圆珠。这些都是由稍为富一点的亲戚(马格丽特姨妈等人)提供的。他夹在秉着蜡烛的一队孩子中央，走在中间的过道上，亲戚们站到了跪凳上，出神地看着他。若炸雷般响起的音乐声令他浑身冰冷，内心充满恐惧，但异常的兴奋。他第一次感受到了他有着无限的力量和才能，一定能够成功，能够生活下去。这种兴奋感伴他度过了整个典礼，使他对发生的一切都漫不经心，包括领圣体的那一刻，直到回到家吃饭时，这种感觉还在延续。亲戚们被邀请到家中进餐。桌上的菜比往常[丰盛]，过惯了苦日子的客人们激动起来，房间里渐渐充满了欢乐，破坏了雅克兴奋的情绪，以致于到了用甜点这个大家最高兴的时刻，他却嚎啕大哭。"你怎么回事呀?"外祖母问道。"我不知道，我不知道。"被惹恼的外祖母打了他一记耳光。但他其实知道是什么原因。他看到母亲忧伤地朝他微微一笑。

"进行得顺利吗?"贝尔纳先生说，"好了，现在该学习了。"又好好地苦用了几天功。最后的几节课是在贝尔纳先生家上的(描写房间)。一天清早，在雅克家附近的有轨电车站上，四个学生拿着垫板、尺和文具盒，站在热尔曼先生身边。雅克看见母亲和外祖母在阳台上向前倾着身体，用力地向他们挥手。

考试的地点是位于城市另一端的一所中学，这是一座环海而建的海湾城市。中学周围那一带，过去是一个富有但却死气沉沉的街区，后来西班牙移民的美德使它成为了阿尔及尔人口最多、最富有生机的地区。中学本身是凌于马路之上的一座巨大的方形建筑，可以从中间和两侧的三座楼梯上去。这所学校宽敞雄伟，每一侧都有一个种着香蕉树和[1] 的小花园，用铁栅栏围着，防止学生来

---

1 在草稿上，这之后一个字也没有。

破坏。正中的楼梯通向一条走廊，而走廊又将两侧的楼梯连接起来。走廊里有一扇气派的大门，只在重大场合使用，旁边还有一扇小门，面对装着透明玻璃的传达室，供平时的进出。

贝尔纳先生，他的四个弟子，还有先到的一些学生都站在走廊里等待着。大门紧闭，清晨还有些凉意，马路还是湿的，过会儿太阳一出来，就会布满灰尘。大多数学生都掩饰着自己内心的胆怯，装出悠闲自在的神态，可也有几位脸色苍白，默不作声，显露出内心的焦虑不安。雅克他们整整早到了半个小时，谁也不说话，紧紧地挨着他们的老师，老师也没说什么。突然，贝尔纳先生说了一声"我去去就来"，便离开了。果真他一会儿就回来了，依然戴着卷边帽，绑着护腿套，姿态优雅，每只手都拿着两个纱纸包。为了拿起来方便，纸包顶端还简单地卷成了螺旋形。他走到他们跟前，他们发现纸被染得油油的。"羊角面包来了。"贝尔纳先生说，"现在先吃一个，留一个十点钟再吃。"他们道过谢吃了起来。但嚼过的干干的面团哽在喉咙口，难以下咽。"别慌，"老师反复叮咛，"看清题目要求和作文题，多读几遍。你们有足够的时间。"他们一定会读上好几遍的，他们也一定会按他的意思去办，因为他无所不知，在生活中没有任何障碍可以阻拦他，跟着他走不会有错。这时，小门附近一阵喧哗，聚在一起的六十来个学生朝同一个方向挤过去。一位办事员打开了门，宣读名单。没过几个，就叫到了雅克的名字，他紧紧握住老师的手，犹豫着。"去吧，孩子。"贝尔纳先生鼓励道。雅克颤抖着走向那扇门。就在跨过门槛的那一刻，他转身看着老师。老师就站在那儿，高大，结实，静静地向雅克微笑着，肯定地点了点头[a]。

中午，贝尔纳先生在出口处等着他们。他们给他看草稿，只有圣地亚哥做错了题目。"你的作文写得很好。"他简要地对雅克说。

---

a　核实助学金计划。

一点钟，他送他们回去。四点钟，他还在那儿检查他们的作业。“行了，”他说，“等着瞧吧。”两天后的上午十点，他们五个人又站在小门前。门开了，办事员再次宣读名单，这回可比上一次短多了。在喧闹声中，雅克没有听见他的名字。但是他的脖子上挨了贝尔纳先生快乐的一巴掌，只听贝尔纳先生说：“棒极了。小蚊子，你被录取了。”只有善良的圣地亚哥失败了，他们忧伤而又漫不经心地看着他。“这没什么，”他说，“没什么。”雅克忘了自己身处何方，也记不得所发生的一切。他们四个人坐有轨电车回家。“我会去拜访你们的父母，”贝尔纳先生说，“我先去高麦利家，他家最近。”简陋的饭厅里挤满了女人，有外祖母、专门(?)请了一天假在家的母亲，还有邻居马松家的女人。雅克紧贴着老师结实温热的身体，最后一次闻着古龙水的味道。外祖母在邻居面前喜笑颜开：“谢谢，贝尔纳先生，谢谢。”贝尔纳先生抚摸着孩子的脑袋：“你不再需要我了，你将会有更加博学的老师。但你知道我在哪儿，如果用得着我的帮助，尽管来找我。”他走了，雅克一个人留了下来，一时恍恍惚惚地站在女人中间。突然，他忙向窗边跑去，看到老师最后一次向他道别。从此以后，老师撇下了他，让他独自一人去闯世界。他并没有感到成功的喜悦，相反，一阵巨大的痛苦扭伤了他这颗孩子的心，仿佛他事先就已经知道，这次成功使他脱离了穷人愚昧但热情的世界，这个封闭的世界就像社会里的一个孤岛，在这里，贫穷就意味着家庭团结。他将被抛进一个陌生的世界，一个不属于他的世界。他只能相信，那里的老师比这位一切都了然于心的贝尔纳先生要更博学。今后，他得在无人相助的情况下去学习，去理解，唯一给过他帮助的男人不能再帮助他了，他必须自己成长，自我教育，付出昂贵的代价，成长为一个男子汉。

7
蒙多维：殖民化与父亲

[a]现在，他长大了……让·高麦利坐的车行进在从博那到蒙多维的路上，与一辆辆缓缓行驶的吉普车擦肩而过，吉普车上都架着枪支。

"韦亚尔先生？"

"来了。"

一个又矮又胖、双肩滚圆的男人站在小农场的门口看着雅克。他左手抓着打开的门，右手紧紧地握住门框，他开着门，却又堵住了进门的路。从他花白的、有点像罗马人的头发来判断，他肯定已有四十来岁了。但是他端正的褐色脸庞，清澈的双眼，有点笨拙却无赘肉也无啤酒肚的身躯，脚上的皮凉鞋，土黄色的长裤和缝有口袋的蓝色衬衣，令他年轻了许多。他一动不动地听着雅克的解释。"进来。"说着，他就不见了。雅克迈进走廊，走廊的墙壁刷成白色，只放了一只褐色的箱子和一只弯曲的木伞架。突然，他听到农场主在他背后笑着说："总而言之，朝圣，现在正是时候。""为什么？"雅克问。"到饭厅来。"农场主应道，"那是最干净的屋子。"饭厅的一半用作阳台，除了一张柔软的草帘外，其余的帘子都垂着。屋里摆着现代风格的浅色木桌和木橱，还有几张藤条椅和帆布折叠椅。雅克转过身，发现只有自己一个人。他走到阳台，透过帘子间的缝隙看见一个种着淡紫花牡荆的院子，里面有两台鲜红色的拖拉机闪闪发光。院子外面是一行行的葡萄。十一点钟的太阳还能叫人

---

a 马车火车船飞机。

忍受得住。少顷，农场主端着托盘进了屋，盘子里有一瓶茴香酒，几只杯子和一瓶冰水。

农场主举起斟满了乳白色液体的杯子："要是您晚来一会，可能什么也找不到了。无论如何，不会再有一个法国人向您提供情况。""是那位老医生告诉我，您的农场是我出生的地方。""是的，这个农场是圣阿波特垦地的一部分，但我父母是在战后才买下它的。"雅克四下打量了一番。"您肯定不是在这儿出生的，这里的一切都是我父母重新建起来的。""战前，他们认识我父亲吗？""我想不认识。他们以前住在土耳其边境附近，他们希望接近文明之地，对他们来说，索尔费里诺就是文明。""他们没听说过以前的经营者？""您是本地人，该了解这里的情况。这儿的人什么都不留下，推倒一切再重建。大家都想着未来，其余的都抛之脑后。""这么说，我白来了一趟，打搅了。""不，我很高兴。"他朝雅克笑笑。雅克饮尽杯中的酒："您父母还在边境附近吗？""不，那已是禁地了。他们在水坝附近，看来您不认识我父亲。"他也一口气喝干了杯中的酒，仿佛他从酒中补充了活力，哈哈大笑起来："他是个上了个年纪的老式移民，您知道，就是在巴黎受凌辱的那种。他总是冷冰冰的，六十岁，又高又瘦，头脑倔强，像个固执的清教徒，一副家长的派头。他让阿拉伯工人干苦力活，准确地说，也让儿子干这种活。还有，去年被迫撤离的时候，乱得一团糟。这个地方没法呆了，睡觉也得带着枪。您还记得拉斯吉农场遭到攻击的时间吗？""不记得了。"雅克说。"我还记得，父亲和两个儿子被割破了喉咙，母亲和女儿被强奸，一阵蹂躏之后，也被杀了……简而言之……后来，省长非常不幸地告诉聚在一起的耕作者，必须重新考虑[殖民]问题和对待阿拉伯人的方式，历史的一页已经翻过去了。我父亲说，谁也别想在他的土地上发号施令。但从那以后，他就再也不吭声。有时候，他会在深夜起床，然后出门。母亲透过百叶窗注视着他，看见他穿过自家的田园。撤离的命令下达后，他一句话也没有说。

葡萄已经采摘下来,酒也贮在酿酒桶里。他打开所有的酒桶,然后来到他以前亲自改过流向的咸水池边,让水顺着田园的右侧流走。他又装配好一辆深耕拖拉机,整整三天,他光着脑袋,一声不吭,握着拖拉机的方向盘,把自己土地上的葡萄拔得一株不剩。你想想看,一个干瘦的老人在拖拉机上颠簸着,遇上一株格外粗壮的葡萄,犁铧一时拔不出,他就拼命推动加速杆。他甚至都不停下来吃口饭,我母亲给他送去了面包、奶酪、[苏伯雷萨得肠],他干什么事都是一样稳当,他把吃的一一往肚子里送,剩下最后一块,为了抢时间,不吃便扔掉了。从日出一直到日落,他瞧也不瞧天边的高山和很快得知消息赶来的阿拉伯人一眼,这些人远远地站着,目视着他所做的一切,也一声不吭。不知是谁通知了一个年轻的上尉,他跑来问到底是怎么回事。他对上尉说:'年轻人,既然我们在这儿的所做所为是一种罪恶,就应该抹个一干二净。'一切结束之后,父亲返回农场,穿过被酒桶里流出来的酒浸湿的院子,开始整理行装。阿拉伯工人在院子里等着他(不太清楚上尉为何派来了一支小分队,还有一个待命的和善的少尉也站在院子里),'老板,我们该怎么办?''换了我,'我父亲说,'我去参加游击队。他们会胜利的,法国已经没有男人了。'"

农场主笑了:"嗯,真够直爽啊!"

"父母跟您在一起吗?"

"不,父亲不愿再听人谈起阿尔及利亚。他现在在马赛,住在一套现代化的公寓里。母亲写信说他整天在房间里转圈圈。"

"你呢?"

"喔,我留下来了,并坚持到底。不管发生什么事,我都留在这里。我让全家人去了阿尔及尔,我要在这儿咽气。要是在巴黎,可没人能理解。除了你我二人,您知不知道还有哪些人也能理解?"

"阿拉伯人。"

"对极了。他们生来就能和睦相处。他们像我们一样又愚蠢

又野蛮，同样流着人的血。虽然他们还会被宰杀，被折磨，但他们会重新生活在人们中间。这是由这个地方决定的。再来点茴香酒?"

"一点点。"雅克说。

不一会儿，他们出门了。雅克问当地是否还有人可能认识他父母。据韦亚尔所知，除了将他带到人世的，已在索尔费里诺退休的老医生外，再无他人。圣阿波特垦地已经换了两回人手，许多阿拉伯工人死于两次战争，又有许多阿拉伯人出生。"这儿的一切都变了，"韦亚尔反复说道，"变得真快，太快了，让人忘记了过去。"不过，老塔姆扎尔也许能……他看管着圣阿波特的一个农场，1913年，他大概有二十来岁了。无论如何，雅克该去看一看他的出生地。

这地方除了北面，三面都环着山。正午炎热的天气使山的轮廓显得模模糊糊，仿佛亮闪闪的雾笼罩着巨石。群山之间是萨布斯平原，过去是块沼泽地，一直延伸到北面的大海。天空热得泛白，葡萄园里的葡萄藤用绳子架着，喷洒过硫酸铜的叶子呈蓝色，上面一串串的葡萄已经变黑了。一行行的柏树和一丛丛的桉树将葡萄园分割开来，几座房屋掩映在树下。他们走在农场的一条小路上，每走一步，便扬起一团红色的尘土。等他们到达梧桐树下的一座小房子时，已是大汗淋漓。一只不露面的狗在疯狂地吠着，算是对他们的欢迎。

这间小房子破败不堪，桑树木的大门紧闭着，韦亚尔敲敲门。狗叫得更凶了，好像是从房子另一头紧闭着门的小院子里传出来的。"放心好了。"韦亚尔说道。他们站在门口等着。

"塔姆扎尔?"他喊道，"我是韦亚尔。"

"六个月前，有人来找塔姆扎尔的女婿，想知道他是否向游击队提供过物资。后来没听人再说起过他。一个月前，塔姆扎尔听说，他女婿可能是想逃跑，于是就被杀了。"

“唉,”雅克说,“他给游击队提供物资了?”

“可能是吧,也可能不是。你能怎么样呢?这是战争。不过,这也是在好客之乡却得费些时间等开门的原因。”

就在此时,门开了。矮小的塔姆扎尔头发[ ][1],戴着一顶宽檐草帽,穿着打补丁的连衣裤。他朝韦亚尔笑笑,又打量着雅克。“这是个朋友,在这儿出生的。”“请进,”塔姆扎尔说,“进来喝杯茶。”

塔姆扎尔什么也想不起来了。他听舅舅提起过一个经营农场的,可那人在这里只呆了几个月,不过那是战后的事情。“是战前。”雅克说。战前,也是有可能的,那个时候他年纪太小。雅克的父亲后来怎么样了?他死于战争。“Mektoub,[2]”塔姆扎尔说,“战争真是糟糕。”“战争总是打个不停,”韦亚尔说,“不过人们很快就会习惯于和平的。大家认为这很正常。不,只有战争[a]才是正常的。”“打仗把人都打疯了。”塔姆扎尔边说边走进另一间屋子,从一个女人手中接过茶盘,那女人朝一边扭着脑袋。他们喝过滚烫的茶,道了谢,又踏上了横穿葡萄园的热气腾腾的路。“我要坐车回索尔费里诺,”雅克说,“医生请我吃午饭。”“我也受到了邀请,等一等,我去拿些吃的。”

后来,雅克坐在飞往阿尔及尔的飞机上,试图将他打听到的情况理出个头绪来。实际上,他只得到了一些零碎的资料,而且没有一个直接与他的父亲有关。黑夜真的神奇,仿佛迅速地从地面升腾而起,最后咬住了飞机。飞机笔直地航行,没有一丝的震动,犹如一颗螺丝钻进了厚重的夜。黑暗令雅克更加苦恼,他感到自己身陷飞机与黑暗的双重囚禁之中,连呼吸都很困难。他又看了看

---

1 原文有两个词字迹难辨。

2 阿拉伯语:“这是命中注定的。”(命运)

a 发展。

户口簿和两个证人的名字。这是两个地道的法国名字，就像在巴黎的招牌上看到的一样。老医生在向他讲述了他父亲当初来垦地以及他本人出生的情况，告诉他，有两个索尔费里诺商人与这事有关，是他们俩最先来给他父亲帮的忙，他们的名字是巴黎郊区的居民常用的那种，不过既然索尔费里诺是由 1848 年革命党人建立的，这又有什么值得奇怪的呢？"啊，对了，"韦亚尔说，"我的曾祖们也曾经是革命党人。正因为这样，我父亲也成了一颗革命的种子。"他还说他的曾祖父是圣德尼的木匠，曾祖母是洗小件布制日用品的女工。当时，巴黎失业的人很多，怨声载道。制宪会议决定投入五千万法郎[a]，打发一批人去殖民地，许诺给每人一所住房和一块两到三公顷的土地。"你猜，会有志愿者吗？整整超过一千。人人都梦想着那块乐土，尤其是男人。因为女人害怕陌生的世界。他们起来革命可不是为了一无所获。这种人充满幻想，相信圣诞老人的存在，圣诞老人有一件斗篷，肯定会在圣诞节送给他们。他们是 49 年出发的，54 年就盖起了房子，在此期间……"

此刻，雅克的呼吸通畅了些。黑暗渐渐退去，像潮水回流一般，留下了闪烁的星星。现在已是满天星斗，只是身下轰鸣的马达依然令他头疼。他想再去看看卖角豆和草料的老商人。那位老商人认识他父亲，模模糊糊地还记得一些东西。他不停地重复着："话不多，他话不多。"但噪音让他头晕脑涨，渐渐迷糊起来。他试图在昏昏沉沉的状态里看见父亲，却是白费力气。父亲已经消失于这片辽阔而充满敌意的土地，融铸于村庄和平原无名的历史里。在医生家谈话的细节一一都涌进他的脑海，恰似医生描绘的那些驳船将当年的巴黎移殖民一一运往索尔费里诺。那个时候没有火车，没有，没有火车，就算有，也只开到里昂。塞纳河畔，拉纤的马拖着六只驳船，在市政府管乐队演奏的《马赛曲》、《出征之歌》和教

---

a 四千八百万[作者框起来的数字，编注]。

士的祝福声中前进。岸边的旗帜上绣着尚未存在、要靠船上的乘客用魔力去创造的村庄的名字。驳船向前漂去，巴黎从眼前掠过，将要从视眼中消失。尽管有神灵的祝福，尽管有坚定的意志，这些勇敢的人们，坚强的街垒斗士都默默无言，心情沉重，女人们更似惊弓之鸟。在船舱里，他们得睡在窸窣作响的草垫上，舱外是齐头高的脏水。女人们把床单一条挨一条地挂起来，躲在后面脱衣服。他的父亲在哪儿呢？哪儿都不在。只有一百年前的秋末拖行在运河里的那几艘驳船，在一个月内漂过小河，拐人大江。秋末最后落下的一片片枯叶覆满水面，灰色天空下光秃秃的榛树和柳树为这些船只护航。每路过一座城市，它们都受到政府军乐队的欢迎，满载着那些新时代的流浪者驶往一个陌生的地方。关于圣布里约那个年轻的死者，这些船只告诉他的，比他寻找的[老人]杂乱无章的回忆告诉他的要更多。这时，发动机改变了运转状态。地面上的那一团团黑影，那散乱锋利的黑夜的碎片，就是卡比利亚，是这个国度一个野蛮而血腥的地区，这个国度长久以来一直非常野蛮，充满血腥味儿。一百年以前，参加48年革命的工人挤在一艘轮船上来到这里。"勒拉伯罕朵儿，"老医生说，"这是那艘船的名字。想象一下吧，坐着'勒拉伯罕朵儿'走向蚊子和太阳之国。""勒拉伯罕朵儿"转动着桨板，破开结冰的水面。遇到暴风雨天气，密斯脱拉风会将水面上的冰块掀起。一刮就是五天五夜的极地风把甲板扫得干干净净，呆在舱底的征服者一个个病得快断气了，呕吐不止，还是死了更好。进人博那港后，岸上的人群在乐声中欢迎来自远方的面色铁青的冒险家。他们携着妻儿，带着家具，离开欧洲之都，经过五周的漂泊，踉踉跄跄地登上了远方青色的土地。可扑面而来的粪便、香料和[　][1]的味道是如此怪异，他们感到不安。

雅克侧身躺在座位上，迷迷糊糊地睡着了。他从未见过父亲，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甚至不知道父亲的身材有多高，可现在他看见他了。他看见父亲站在博那码头上，夹在那群移民中间。滑车取下从漂泊颠簸中残存的破旧家具，由于丢失了一些家具，他们发生了争吵。父亲就在那儿，坚定果断，面色忧郁，咬紧牙关。四十年前，父亲坐着马车，在同样的秋日天空下，从博那到索尔费里诺所走的路，不正是他们走过的那条路吗？然而对于这些移民来说，路是不存在的。女人和孩子们挤在军队的辎重车里，男人们迈着双腿，穿过沼泽地和荆棘丛。每隔一段路，都有聚集起来的阿拉伯人，在远处充满敌意地看着他们。卡比利亚的狗连续不断的叫声一路陪伴着他们。薄暮时分，他们到达了雅克父亲四十年前到过的地方，平坦的大地被远处的群山环绕，没有一寸耕作过的土地，没有一座房屋，零星分布着几顶土黄色的军用帐篷。苍凉的天空和危险*的大地之间是荒无人烟、寸草不生的空旷，让他们觉得这就是世界的尽头。夜间，女人们因疲倦、害怕、失望而哭泣。

在充满敌意的贫瘠之地，黑夜照样来临，人同样是人，然后，然后……哎！雅克不知道这对父亲来说意味着什么，但对别人而言，这完全是一回事。必须在微笑的战士面前振作精神，必须住进帐篷，房子是以后的事情。他们要造房子，要分土地，要工作，神圣的工作拯救一切。“没法立即动手干活……”韦亚尔说。雨，阿尔及尔的瓢泼骤雨，没完没了，下了整整八天，塞布什河都泛滥了。帐篷周围成了水天泽国，他们不能出门，朋友也好，仇敌也好，混杂在肮脏的大帐篷里，无休无止的暴雨声在帐篷里回响。为了驱除恶臭，他们割下空心芦苇，把帐篷里的小便排到外面。雨一停，木匠立即指挥大家盖起简便的木屋。

“啊，勇敢的人。”韦亚尔笑道。“春天，他们盖起了小棚屋，接着就闹起了霍乱。要是我父亲的话信得过，那么做木匠的祖先在

* 陌生。

霍乱中失去了女儿和妻子。看来她们在出发前犹豫不决是有道理的。”“是啊，”裹着绑腿的老医生不能总是坐着，他在房间里踱着方步，挺直腰板，非常神气。“天天都有十来个人死于霍乱。酷暑来得太早，棚屋里的人快要煮熟了。是因为卫生状况，是不是？简而言之，天天都要死上十来个。”他们的军人同伴控制不了局势，可笑的同伴。他们已经用光了所有的药。后来，他们想了一个主意，可以用跳舞的方式来活络筋血。每天晚上收工之后，移民们随着小提琴演奏的曲调，在两次葬礼的间歇之间跳舞。这个主意还真不错。跳过舞，这些勇敢的人浑身冒汗，流行病总算抑制住了。“真是个绞尽脑汁才想出来的主意。”这的确是个好主意。湿热的夜晚，在睡着病人的棚屋之间，拉小提琴的坐在箱子上，身边挂着盏灯笼，蚊子和飞虫嗡嗡地绕着灯笼打转，穿着长裙和呢西装的征服者围着熊熊燃烧的荆棘丛跳舞，痛痛快快地出一身汗。哨兵在营房四周守卫着，防止黑鬣狮子、窃牲畜的小偷、阿拉伯痞子来袭击。有时候，其他地方的一些想要开开心或急需食物的法国移民也会来偷袭。后来，大家分到了离棚屋区很远的一些小块土地。再后来，他们建了农庄，还用泥巴垒了围墙。但三分之二的移民没碰过一镐一犁就死了，整个阿尔及利亚都是这种状况。活下来的人继续当着耕作农田的巴黎人。他们在穿着绸裙子的妻子的陪伴下，头戴装有弹簧的折叠式高顶黑礼帽，肩上挂着枪，嘴里叼着烟斗，兜里揣着奎宁。这里只许抽带盖的烟斗，不准抽雪茄烟，怕引起火灾。奎宁在博那的咖啡馆和蒙多维的饭店里是当作消费品来出售的。他们的枪从来不离手，士兵们也总是陪在身边。甚至去塞布什河洗衣物时，也得有人护卫着这些过去在阿尔希弗街的洗衣槽旁边洗边悠闲地聊天的女人。村庄也常在夜间遭到袭击。51年暴动时，成百上千的穿斗篷的骑兵绕着围墙打转，后来，被围困在村子里的移殖民用火炉烟管冒充大炮瞄准骑兵。骑兵见大势不好，立即溜了。移殖民在这个充满敌意的国度工作，建设，但它绝

不答应被占领，于是对一切进行报复。现在飞机降落了，为什么飞机起飞和降落时雅克都会想起他母亲？又看见了在博那的一条路上陷进泥坑的马车，移民们在那儿撇下一位怀孕的妇女，去找人帮忙，回来时发现孕妇的肚子被剖开了，乳房也被割掉了。"这就是战争。"韦亚尔说。"更公正一点，"老医生补充道，"当地的人全家老小都被关进山洞，是啊，他们还割掉了最初遇到的一些柏柏尔人的生殖器，这些柏柏尔人……要追溯到第一个凶手，你们知道，他叫该隐[1] 从他开始起，就有了战争，人类是可怕的，尤其是在毒辣的太阳下。"

午饭过后，他们穿过村庄。这块土地上的成百个村庄大同小异，19 世纪末布尔乔亚风格的小房子分布在几条街上，合作社、农业银行和节庆大厅等高大建筑呈直角，把这些街道分隔开来。所有的道路都通往金属架搭成的类似驯马场或地铁入口处的音乐台。几年来，每逢过节，市镇合唱团和军乐队都在音乐台上演出。身着节日盛装的夫妇一边剥着花生一边吃，迎着酷热和灰尘在附近转悠。今天也是星期天，但是军队里负责心理战术的部门却在音乐台上架起高音喇叭，聚集的人群大部分是阿拉伯人，可他们并没有四处游荡，而是一动不动地听着阿拉伯音乐和穿插其中的演讲。淹没在人群里的法国人都一般模样，愁眉苦脸，寄希望于未来，就像从前乘坐"勒拉伯罕朵儿"来这里的人，或是在同样的情况下为逃避贫穷或迫害而痛苦地背井离乡，却悲伤地四处碰壁的人。西班牙人马翁一家和 71 年抵抗德国统治并加入法国籍的阿尔萨斯人也是这般遭遇。这些阿尔萨斯人得到了 71 年造反者的土地，而造反者或被处死，或是坐牢，于是逃避德国苦役的人取代了造反者余温尚存的位置。雅克的母亲就是马翁一家的后裔，而父亲则诞生于压迫者和被压迫者之中。四十年以后，父亲也来到这块土

① 亚当和夏娃的长子，因嫉妒而杀了弟弟。——译注。

地上，带着同样忧郁而执著的表情，衷心寄望于未来，与那些厌恶过去、否认过去的人一样，他也移民至此，与正生于斯和已死于斯的人一样，他也没有留下任何痕迹，如果有，也已经烂在了殖民地那低矮的坟墓泛绿的破石板里。韦亚尔走后，雅克和老医生最后去看了看那些坟墓。一边是按照最时兴的丧葬模式造的丑陋的新建筑物，优点与缺陷兼而有之，现代人的忠孝都在此遗失殆尽了。另一边，掩在老柏树丛中的小径落满了松针和柏树果，靠近潮湿的墙根长着开黄花的酢浆草，年代久远的石板几乎与泥土沾在一起，已经辨不清楚了。

一个世纪以来，一批又一批的人来这里耕种，有些地方的犁沟越来越深，而有些地方的犁沟则歪歪斜斜，最后被一层薄土覆盖，又长出了野草。这些人生儿育女，然后死去，他们的儿辈们也是如此。子子孙孙在父辈们生活过的土地上生活着，没有过往历史，没有伦理道德，没有前车之鉴，没有宗教信仰，因在光明之中生活而幸福，因面临黑暗与死亡而焦虑。来自天南海北的几代人，消失在预示着薄暮黄昏的美好天空下，未曾留下一丝痕迹，与世隔绝，永远地被人遗忘。而这种随同黑夜一起从空中降临的遗忘，正是这块土地赋予他们的。三个男人走在夜空下的乡间小路上，黑夜的逼近令他们焦虑不安*。当非洲的黑夜很快地笼罩大海、高原和起伏的山脉时，这种不安的情绪会攫住每个人的心。罗马德尔斐山峰上的黑夜也会产生同样的效果，骤然出现的庙宇和祭台让人对神灵敬畏不已。但是非洲大地上的寺庙已经被摧毁，只有它那巨大的分量还压在人们的心头。死者已去矣，生者还走在死亡之路上。他们都沉默不语，远离一切，像雅克的父亲一样死于一场难以理喻的悲剧。父亲他远离故土，从孤儿院到医院，其中经历了不可避免的婚姻，最后战争夺走了他的生命，将他掩埋，构筑在他身

---

* 惶惶不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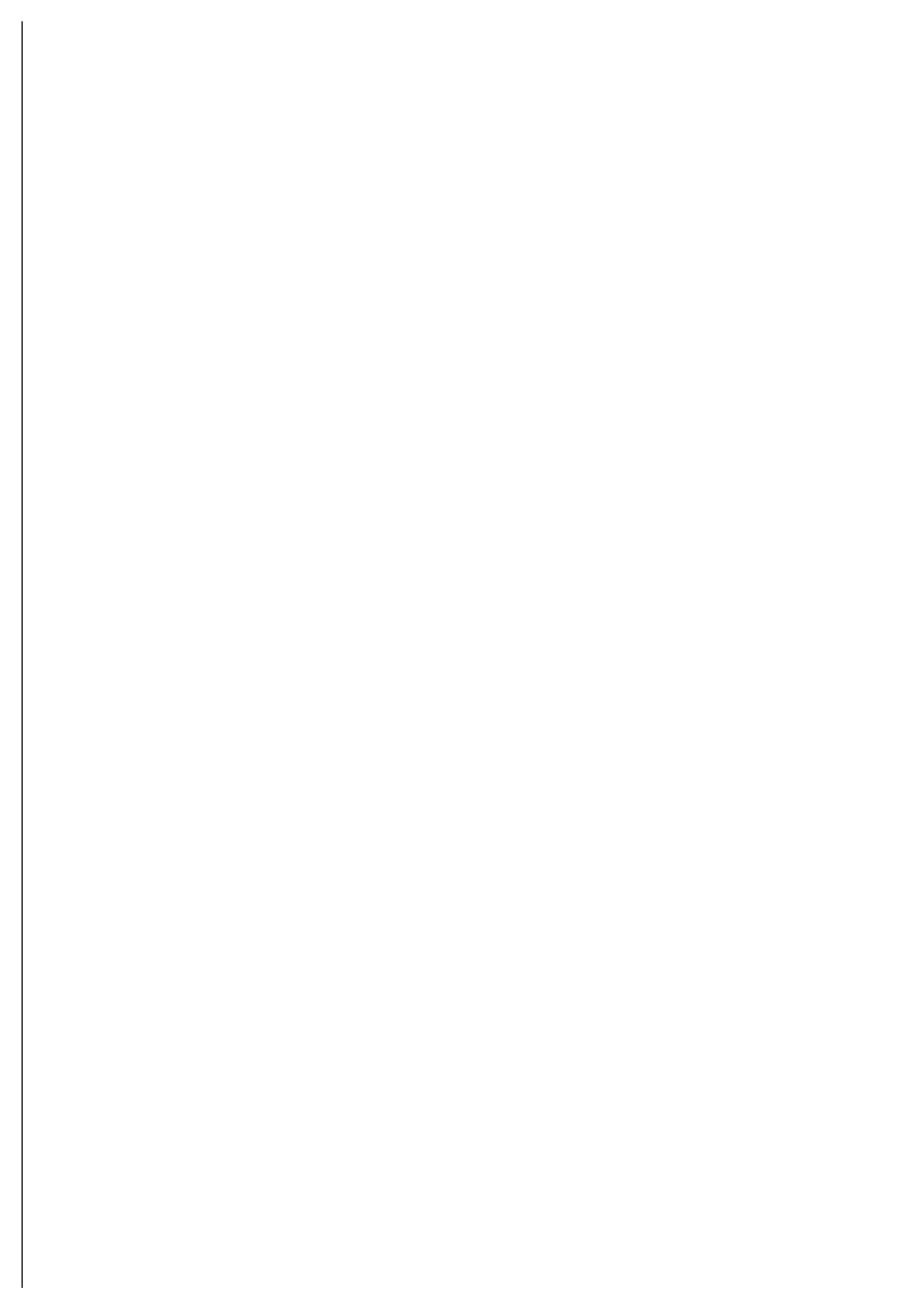
边的这一生,并非是他所愿的生活。他于他的家人和儿子而言永远是个陌生人,也逃脱不了被遗忘的命运。遗忘就是他这样的人最终的天国,也是无根生活的结局。那个时代的图书馆里有许多关于捡来的孩子的记录,记载着用这些捡来的孩子去开垦殖民地的历史。是所有捡来的和丢失的孩子建造了不可能长久存在的城市,尔后他们永远地消逝于自我与他人之中。人类的历史在古老的大地上永不止息地缓缓发展着,几乎没有留下什么痕迹,仿佛与历史的真正创造者的记忆一起在永恒的太阳下蒸发,化为暴力和谋杀的危机,化为仇恨的火焰,化为泉涌的鲜血。血就像北非的河谷,迅速膨胀,迅速干涸。现在黑夜已经从地而升起,淹没了神奇永恒的天空下死亡的和生存的一切。不,他永远都不可能了解父亲,父亲沉睡于此,音容笑貌消失在骨灰里。在这个男人身上,存在着一个秘密,一个他很想识透的秘密,但最终这个秘密只是贫穷,它抹去了苍生的名字与过去,使他们回到无名无姓的庞大拥挤的死人队伍中去。这些死去的人创造了世界,又永久地脱离了这个世界。这就是父亲和乘坐"勒拉伯罕朵儿"的人共同拥有的秘密。茫茫的死寂已开始笼罩着萨艾尔的马翁人,大高原的阿尔萨斯人和沙漠与大海之间的这个岛屿,一切都将归于虚无之中,带着他们的鲜血、勇气和既残酷又富于同情心的天性一起消失。雅克想逃离这个无名之地,逃离人群,逃离无名的家庭,但有一个人固执地在他心中不断宣告着他的默然和虚无,他也是无名部落的一部分。他盲无目的地行走在夜色中,他的右边,是走得气喘吁吁的老医生。他耳闻着韦亚尔的笑声和从广场传来的阵阵音乐,目睹着韦亚尔坚毅的神情和音乐台边几个阿拉伯人不可捉摸的生硬的脸,又甜蜜而痛苦地想起了爆炸时母亲恐慌的脸。在人人都是第一个人的遗忘之地,他得独自成长,没有父亲,没有经历过那样的时刻:父亲在他能听懂的年纪时叫他一声儿子,跟他聊聊家族的秘密,说说过去的苦难,讲讲自身的经历。他就像滑稽丑陋的波洛尼

斯，在与拉耶尔特讲话的瞬间突然长大了，他一下到了十六岁，尔后又到了二十岁，却不曾有人跟他交谈过，他必须独自学习，独自在体力与能力上成长起来，独自寻找做人的道德与真理，去面对更加严峻的新生，也就是面对他人，面对女人，像所有出生于此的人一样，年复一年地努力学习没有根基、没有信仰的生活之道，今天，他们面临险境，可能会永远处于默默无闻之中，失去他们走过这片土地时留下的唯一而神圣的足迹，埋进黑夜笼罩下的难以辨认的墓地石板下，他们必须学会面对他人，面对先他们而来，现在已被抹去的征服者，必须承认征服者的种族与命运之间亲如手足的关系。

现在飞机就要降落在阿尔及尔，雅克想起了圣布里约的小公墓，那儿的战士坟墓要比蒙多维*的保存得更好。在我心中，地中海分隔了两个世界，在其中一个世界有限的空间里，还保留着人名与回忆，在另一个世界辽阔的空间里，沙滩的风把人的足迹擦得一干二净。他试图逃避默默无闻的命运，逃避贫穷、无知、执著的生活，他不能生活在默默无语、目光浅短的盲目的忍耐中。他周游了世界，有过创建，有过创造，点燃了生命之火，他的日子无比充实。然而现在，他内心深处感觉到圣布里约和它所代表的一切对他并非毫无意义，他想起刚刚离开的破败但却青绿的坟墓，心中泛起一种奇异的快乐，愿意让死亡将他带回真正的天国，将那个[平庸]奇特的人的记忆笼罩在无边的遗忘之中。那个人曾经无依无靠，在贫穷中，在幸福的海滨，在世界最初的晨光下成长，创业，没有回忆，没有信仰，孤独地走进他那个时代的人类社会，走进他自身可怕而激昂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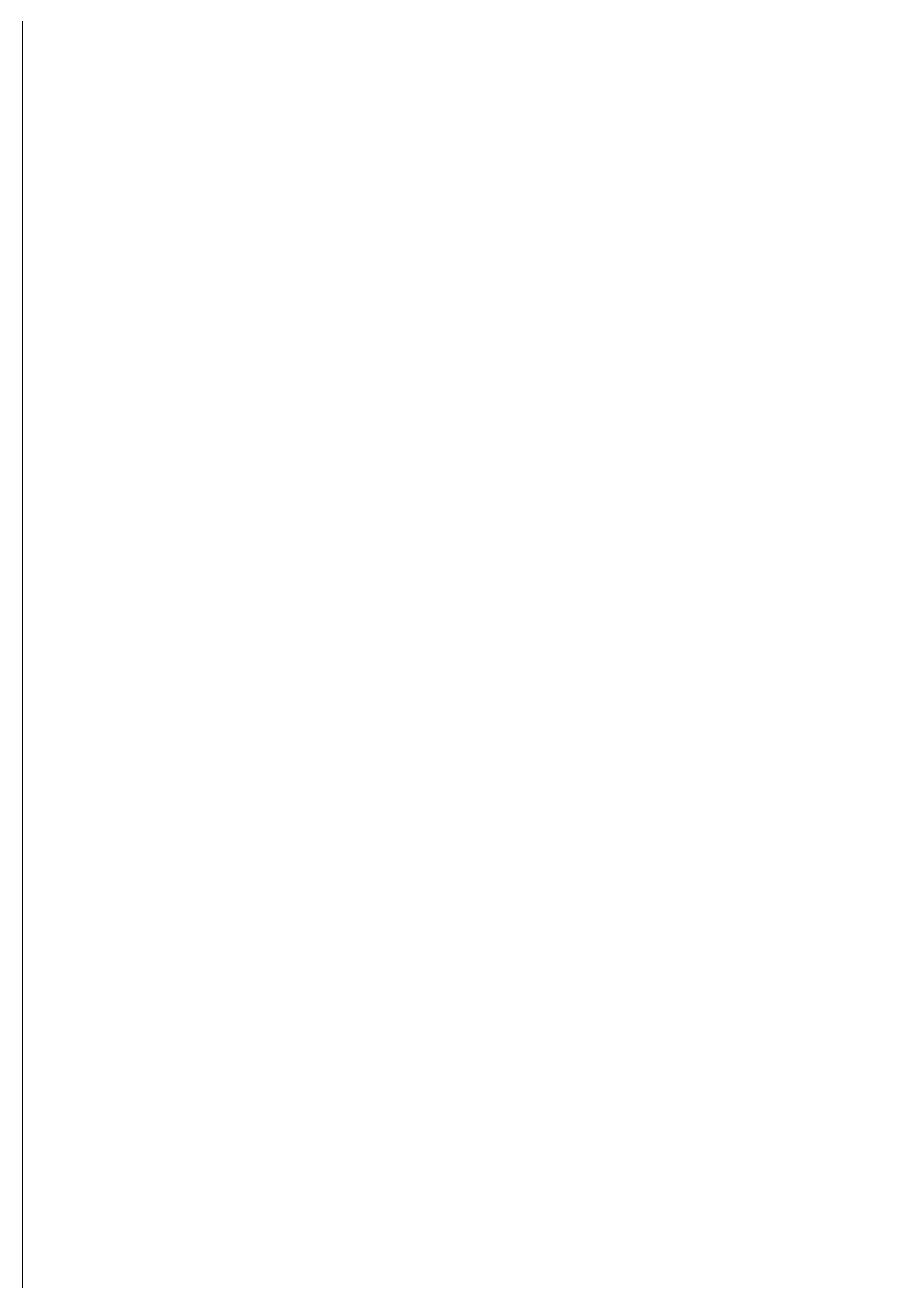
---

* 阿尔及尔。



第　二　部

儿子或第一个人



1
中学时代

[ab]这年的十月一日，雅克·高麦利地走着，穿着一双崭新的大皮鞋，缩头耸肩地裹在一件尚未去浆的衬衣里，肩上背着散发出漆味和皮香的新书包，摇摇晃晃，一见电车驶近，他便拉着皮埃尔站到车头位置，看司机将变速杆由空挡挂到一挡，车缓缓驶离贝尔古车站。他回头试图再看一眼几米外的母亲和外婆，她们仍然倚在窗前想多送他一程。这是他第一次出发去那所神秘莫测的公立中学读书。但他看不见她们，因为旁边的乘客翻开了手中的《阿尔及利亚快报》，正挡住他的视线。他只好转身向前，看着被车头一点一点吞噬的钢轨和他俩头顶上方的电缆，在清晨清新的空气里颤动。告别了家，告别了这个除难得几次远游便从未真正离开过的古老街区(大伙把去市中心说成是“去阿尔及尔”)，雅克心里不免有些紧张。车子越开越快，尽管亲兄弟般的皮埃尔肩膀紧紧靠着他，他还是感到孤独不安，在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里，他真不知该怎样做才好。

实际上，没人能给他们出主意。皮埃尔和他很快就发现自己是孤立无援的。贝尔纳先生[1](他们也不敢打扰他)对这所中学一无所知，跟他们说不出什么来。家里对此更是一窍不通。对雅克一家来说，比如拉丁文就是个没有任何确切含义的词。什么曾经

---

a 以去上中学开头，然后顺着写，或者以可怕的成人世界的描述开头，再回到上中学，一直写到生病。

b 描述这孩子的体貌特征。

1 贝尔纳先生是前文提到的雅克极为尊敬的小学老师。——译注

(除非是说原始时代,他们反倒能够想象)有几个时期没有人讲法语,什么几种文明(甚至文明这个词对他们而言也是毫无意义)相继而生,因而语言风俗都各不相同等等,诸如此类的事实并没有流传到他们这里 无论图片、文字、口头信息还是日常对话里的浅表文化,他们都不曾接触。这个家没有报纸,直到雅克带进书来之前也没有书,更见不到收音机,只有一些随时随地要用的东西。平时只接待亲戚,家里人也极少出门,出去也总是去拜望那种同样是寡闻少见的家庭,雅克从中学里带回来的信息是无法被接纳的,于是他和家人之间沉默的时候越来越多。甚至在中学,他也无法谈起他的家庭,他感觉自己说不清它的特殊性,就算他在战胜了自己难以逾越的羞耻心后,对这个话题他也是三缄其口。

甚至也不是什么阶级等级不同才使得他们孤立起来的。在这个满是侨民、暴发户和遭到惊人毁坏的国度里,阶级之间的界限远比种族界限要小得多。要说阿拉伯人的孩子,他们的情感世界理应更为苦涩更为忧伤。雅克他们在市镇小学还是有一些阿拉伯小伙伴的,可到了中学却不同,那些读中学的阿拉伯人都是有钱的显贵人家的儿子。但也不是这个原因,尤其是雅克,因为他家的特殊性更甚于皮埃尔,真正将他们与别人分隔开的是在价值观念和传统定势上的不可相融。在学年初的调查中,雅克肯定地回答说他父亲是战死的,总之,这就表明一种社会处境,他是由国家抚养的战争孤儿,这成了人人皆知的事。但接下来就困难重重了。在发给他们的表格中,他不知怎样填写“父母职业”那一栏。当皮埃尔填上“P.T.T.公司职工”时,他就写了个“家庭主妇”。但皮埃尔指出家庭主妇并不是一种职业,而是说一个妇女守在家里做家务。“不,”雅克说,“她是给别人做家务,特别是给对面的服饰用品商做。”“那好吧,”皮埃尔迟疑地说,“我想应该填佣人。”雅克从未有过这个想法,原因很简单,这个非常少见的词从来没在他家里使用过——还有一个理由就是他们家并没感觉到她是给别人干活,她

首先是替她的孩子们操劳。雅克写下这个词，停了笔，猛地[1]意识到，是的，猛地意识到一种耻辱以及因为产生这种耻辱而感到的羞愧。

一个孩子，他本身并不意味着什么，而是由他的父母代表了他。是通过他们他才确立了自己，确立了自己在世人眼里的身份。是通过他们他才真正感觉到被评判，身不由己地被评判，并且这是雅克初次感受到的来自外界的评判，这样的评判又使他产生了对自身劣质的判断。他无法知道成人后，如果不去洞察这些劣质，功德就不够圆满。因为人好歹是根据他是什么人而被评判的，很少是根据他的家庭，虽然家庭在孩子成人的过程中同样也会受到评判。但雅克需要一颗异常英勇纯净的心灵，来强迫自己在发觉自己做了错事后不致痛苦，同样他也需要一点儿几近难以做到的谦恭，来迫使自己不感到羞耻，心平气和地接受这种揭示其本性的痛苦。他丝毫不具备这一切，但至少有一种糟糕而又固执的傲气在这种情况下给了他帮助，使他坚定地在表格上写下“佣人”这个词，他若有所思地将表格交给辅导员，后者对此甚至并没在意。面对这一切，社会地位也好，家庭也好，雅克一点也不想改变，他母亲是怎样就怎样，她仍然是他在这个世界上最热爱的人，哪怕这份爱是那样地毫无指望。再说怎样才能让人理解一个穷孩子在从来没有奢望的情况下有时也会感到羞愧呢？

另一次，当有人问起他的信仰时，他的回答是“天主教”。别人又问他是否报名上宗教课，他想起外婆的顾虑，便回答说“不”。“总之，”那个冷面辅导员说，“你是个不守教规的天主教徒。”雅克对他家的情况没法解释，也说不出他家人对待宗教的那套特殊方式。因而他坚定地答道：“是的，”这个回答使人发笑，也给了他一个头脑清醒、有主见的名声，哪怕他当时是再糊涂不过的。

---

1 原文如此。

另有一天，文学课老师发给学生一张关于家庭内部状况的调查表，要求他们的家长签字后带回来。这份表格列举了所有禁止学生带进学校的东西，从武器到画报、还有扑克牌等，写得文绉绉的，以至于雅克只好用大白话简单解释给母亲和外婆听。母亲是家里唯一能在表格底部签上一个大大咧咧的名字的人[a]。因为丈夫死后，她每个季度都能领取*烈士遗孀的抚恤金，这笔钱由国库支付——但凯瑟琳·高麦利只说是去领钱，国库对她而言只是一个专有名词，没有含义，倒是给了孩子们一个神秘的印象，仿佛那是个有着取之不尽的财宝的地方，他们的母亲被允许每隔一段时间去拿一次数量不多的钱回来——管理部门每次都要她签个名，最初挺麻烦，一个邻居教她照着一个 Vve Camus[1] 的签名描摹，她好歹学会了而且也被对方确认下来。第二天早晨，雅克却发现他母亲(她早就赶在他前头出去给一家门开得很早的店铺打扫)忘了在表格上签字。外婆又不会签。再说外婆正在计算一堆铜板，铜板上面的一两条刻痕表明那是一个单位，或者十个、百个单位。雅克只得将这张没有签名的表格拿回学校，说他母亲忘了签，于是就有人问他家里是否没人会签字，回答说是的，随即他在老师一副吃惊的神态中发觉，这种情况班里并不普遍，这一点倒是他始料未及的。

他对那些来自大都市的年轻人更觉得不解，这些人都是由于父辈职业上的原因才来到阿尔及尔的。其中乔治·迪迪埃[b]最让他搞不懂，出于法兰西阶层的共同品味和阅读爱好，他与雅克很亲近，这种友谊显得过分亲密，连皮埃尔都感到嫉妒。老迪迪埃是一名政府公务员，也是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徒。他母亲是"搞音乐"的，

---

a 重述。

* 收取。

1 原文如此。

b 后文再写到他的死。

姐姐(雅克虽从未见过她,却对她万般神往)做刺绣,迪迪埃自己,据他说,将来是要做教士的。他绝顶聪明,十分执著于宗教信仰和精神领域的问题,在这方面他的自信心不容置辩。人们从未听他讲过一句粗话,或者像其他孩子一样地含沙射影,他时时处处与人为善,天生的也好,后天养成的也好,别人对此并不很清楚。等到他俩的友谊建立起来后,他想要雅克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与粗俗告别。和他相处时雅克不难做到这一点。一旦跟其他人在一起,他就很轻易地恢复了言谈之间的粗鲁(他那已经显露出来的多变的天性,理应使许多事在他面前变得轻而易举:能说所有的语言,适应任何一个阶层,扮演各种各样的角色,除非……)。通过迪迪埃,雅克才了解了一个中等法国家庭是怎么回事。他的朋友在法国另有一所住宅,暑假就回到那儿,他在谈话和通信中常常向雅克提起,那所房子顶层有个阁楼,装满了旧箱子,箱子里是家人保存下来的家信、纪念物和照片。他弄清楚了自己的祖父母和曾祖父母的故事,还有一位祖先曾是特拉法尔加的水手,这个漫长的、在他的想象中活生生的故事,也给他的日常举止提供了榜样和训诫。"我爷爷说……爸爸认为……"他就这样为自己的严格自律和极度的洁身自好辩解。他称法兰西为"我们的祖国",只要祖国需要,他随时愿意献出生命("你父亲是为祖国而死的,"他对雅克说……),而这个祖国的概念对雅克却毫无含义,雅克知道自己是法国人,这的确意味着一定的义务,但对他来说法国只是一个被倚仗或有时也倚仗于你的不在场者,它跟上帝一样,听见自己在天堂之外被人谈论,表面上它是得与失的至高无上的仲裁者,人们对它无可奈何,相反它却对人无所不能,左右人类的命运。这样的感觉不仅他有,跟他生活在一处的女人们也有。"妈妈,什么是祖国[a]?"有一天他问。她吓了一跳,就像每次没听懂他说话时一样。"我不知道,"

---

a 1940年才知道祖国。

她说，“不知道。”“就是法兰西。”“啊！对。”她显得如释重负。然而迪迪埃知道什么是祖国，对他而言，那个祖祖辈辈相生相衍的家族强有力地存在着，那个国家也是，通过家族的历史他知道那是他的出生地。他称圣女贞德为“让娜”，同样，对他而言，是非恩怨是前生注定的，就像他现在和未来的命运。雅克，还有皮埃尔（尽管只是隐隐约约），他们感到自己属于另一类人，没有过去，没有祖居地，也没有塞满了信件和照片的阁楼，只在理论上是一个模模糊糊的国家的公民，那里白雪覆盖着屋瓦，而他们自己却在一年四季酷烈的日头下长大，只具有最起码的道德观念，比如告诫自己不偷不盗，保护好母亲和妻子，然而在关于妇女和上司之间的关系等等一大堆问题上却毫无看法（等等），孩子们既不被上帝所眷恋，他们也同样对上帝一无所知，他们无力勾画未来生活的蓝图，只因眼前的生活在太阳、大海或是神秘冷漠的苦难的庇护下似乎永无止境。其实，雅克这样深深地依恋着迪迪埃，原因大概就是这孩子有一颗纯洁的心灵，完完全全包容在正直的情感里（雅克第一次听说正直这个词[他曾在书本上读到过上百次]就是出自迪迪埃的口中），并且拥有某种迷人的亲切感，同时也由于他的与众不同，确实，在雅克眼里，他的魅力变得颇具异国情调，并如此强烈地吸引着他，就跟长大后雅克会感到情不自禁地被那些异国女子所吸引时一样。有着家史、传统观念和宗教素养的孩子对雅克的诱惑力，无异于那些皮肤晒得黝黑的探险家，他们来自热带丛林，将自己封闭在某种离奇而又不可思议的神秘里。

但这个卡比尔的牧羊人，站在光秃秃的被太阳烤化了的山顶上，一边看着一群鹳鸟飞过，一边想象着北方，从那儿鹳鸟飞越千山万水来到了这里，他这样一想就是一整天，晚上他就回到长满了黄连木的高原，回到穿长裙的家人身边，回到这个他生根发芽的穷苦的茅草屋里。尽管雅克能被资产阶级（?）习俗这样离奇的春药所迷醉，但实际上他还是喜欢跟与他最相仿的人在一起，这个人就

是皮埃尔。每天早晨六点一刻(星期天和星期四除外),雅克四级一跨地奔下楼梯,在夏天的潮气或者冬天的暴雨里奔跑着,那大雨使得他的披风像海绵一样鼓起来,他绕过皮埃尔大街的喷水池,一直跑着爬上两级台阶,轻轻地敲门。开门的是皮埃尔的母亲——一位慷慨大方的漂亮女人,屋子的人口正对着陈设简陋的餐厅。餐厅尽头墙壁的两侧各开有一扇通往卧室的门。其中一间是皮埃尔和他母亲合住的,另一间是他两个叔叔的,他们都是粗犷的铁路工人,话不多,笑眯眯的样子。进了餐厅向右,是个既不通风,也没有光亮的小房间,被用作厨房和卫生间。皮埃尔常磨磨蹭蹭。他坐在铺着漆布的桌前,如果是冬天,那上面就点一盏油灯,他手里捧着一个亮闪闪的棕色大陶碗,既想大口大口,又怕烫了自己似地喝着那碗他妈刚刚端上来的滚烫的牛奶咖啡。"吹一吹。"她说。他吹了吹,咂咂有声地吸饮着,雅克将重心移到另一只脚上站着看他[a]。皮埃尔喝完后,又跑进点着蜡烛的厨房,带水槽的橱柜上放着一杯水,杯上搁一支涂了厚厚一层特效牙粉的牙刷,因为他正牙齿发炎。他穿戴好斗篷和鸭舌帽,背上书包,一切装备妥当,就非常用劲而且长时间地刷起牙来,然后响亮地往水槽里吐水,牙粉的药味与牛奶咖啡的味道混在一起。雅克有点恶心,也有点不耐烦,他让皮埃尔感觉到了这一点,两个人常常因此开始赌气(赌气也是联结友谊的纽带)。他们一言不发地来到街上,直走到有轨电车站也不笑一笑。别的时候却相反,他们大笑着互相追逐,或者一边跑一边将书包像橄榄球一样地传来传去。到了目的地,他们等着,眼睛盯着红色的电车进站,想看看他们将跟两三个驾驶员中的哪一位上路。

他们向来看不起后面拖着的两节车厢,总要爬到车头占据靠前的位置,但这并不容易,因为电车中部挤满了工人,而他俩的书

a 中学生的大盖帽。

包又十分碍事。站在前面，他们利用每次乘客下车的机会紧紧贴着铁制和玻璃的隔板，还有那只又高又窄的变速箱，它的顶部有一根握柄，可以绕着圈平面转动，一只凸出来的大钢卡槽上标着“死点”、三种递增的变速挡和最后一个倒挡。只有司机有权操纵这根手柄，他的头顶放了一块告示牌，上面写着禁止与司机交谈，司机们在两个孩子身边扮演着魅力十足的半人半神的角色。他们身穿带点儿军人味的制服，硬牛皮舌的帽子，阿拉伯司机例外，他们戴的是伊斯兰小圆帽。两个孩子根据外貌将他们区别开来。有一位“一团和气的小青年”，留着小分头，肩膀瘦弱；还有一位“棕熊”，是个身材高大结实的阿拉伯人，轮廓粗壮，目光始终盯住前方；“动物的朋友”，是个有着一张菜色脸孔和清澈双眼的老意大利人，整个身子弯向手柄上方，他那绰号的来历是有一次他为了避开一只走神的狗而差点将电车停下，另一次也是为了避让一只无所顾忌地在路轨中间拉屎的狗；“佐罗”是个身材肥硕的香肠似的人物，他长着道格拉斯·法班克思的脸和小胡子[a]。“动物的朋友”也是孩子们的知心朋友。但后来他们又将狂热的崇拜转向了“棕熊”，他沉着冷静，笔挺又稳当地盘腿而坐，全速驾驶着到处乱响的机器，宽大的左手牢牢握住操纵杆的木柄，只要路况允许，他就将它推到第三速度挡，警觉的右手放在巨大的位于变速箱右侧的轮状刹车闸上，随时准备在将变速杆打到死点时使劲让刹轮转上几圈，于是机车便笨重地在轨道上滑行。在转弯和岔道口，只有“棕熊”开车会出现下面的情况：由一只大螺旋弹簧固定在机车顶上的长杆经常会脱离电缆，长杆是通过一个嵌在轮辋上的小轮与电缆相联的，脱了线的长杆在电线抖动的巨响声和迸出的火星里直直地翘起，售票员这时便跳下电车，重新将系在杆顶的长线抓住，那线正自动卷入机车后面的生铁盒里，售票员用尽全力顶住钢簧的反弹，将长杆向

a 拉绳与铃铛。

后拉，再让它慢慢升起，在一片四射的火星中试图重新将电线嵌入它的带轮辋的小轮里。孩子们上身探出车头，或者遇上冬天就把鼻子压在玻璃窗上目睹整个操作过程，一旦操作顺利完成，他们便向后面的人宣布，这样就既向司机通报了消息，又没有违反不直接跟他说话的规定。但"棕熊"却不慌不乱；根据章程，他要等售票员用绑在后面的细绳拉响前面的小铃，发出可以开车的信号，才毫无顾忌地重新发动电车。两个孩子又回到前面，在下雨天或是阳光灿烂的早晨看着头顶或脚下飞驰而过的金属轨道，每当电车全速超过一辆马车或跟某辆马力不足的汽车较劲时，他们就兴奋异常。在每一个停靠站，电车会倒空一部分阿拉伯或法国籍的工人，随着离市中心越来越近，上车乘客的装束也越来越好了，铃声响时车子重又出发，就这样从一头到另一头，绕着城市跑个圆弧，直到猛然间港口出现，眼前是一片向地平线尽头巍峨的青山绵延而去的广阔海湾。三站之后就是终点站市政广场，孩子们就在那儿下车。广场四周环绕着绿树和三面都是拱顶的建筑，有路通往白色清真寺和海港。广场中央矗立着一座奥尔良公爵的旋转雕像，在明亮的天空下覆着一层铜绿，但天气不好时铜像就完全变成了黑色，流淌着雨水（而且人们难免要提起那个雕塑家由于忘了雕上一根马衔索而内疚自杀的典故），从马尾处，水不停地流进纪念像四周围着栅栏的小花园里。广场其余地方都铺着闪闪发亮的地砖，从电车里跳下后，两个孩子就在上面一路滑行，直冲向巴·阿祖恩街，沿街再走五分钟就到学校了。

巴·阿祖恩是条拥挤的街道，两边建有拱廊，架在巨大的方柱上，因而显得街道格外狭窄，街中心刚好留出有轨电车线的位置，通过与另一条街的交汇便将这里与城里最豪华的住区连了起来。大热天里，深蓝色的天空像个滚烫的盖子盖在这条马路上，只有拱廊下的阴影部分还比较凉快。一下雨，整条街都变成了潮湿而又发亮的石头深沟。沿拱廊连绵排开一些店铺，许多布商将他们的

门面都涂成深色调，亮丽的布捆在阴影里发出柔和的光泽，从食品杂货店散发出了丁香花蕾和咖啡的香味，一些小棚铺里有阿拉伯商人在卖滴着蜜油的糕点，此时又深又暗的咖啡店里咖啡壶正喷着热气（一到晚上，在刺眼的灯光照射下，咖啡店就变得人声鼎沸，一帮男人在铺着木屑的地板上跺脚，挤在吧台前面，吧柜里陈列着装乳白色液体的杯子和一些小茶碟，碟子里是羽扇豆、鳀鱼、芹菜段、油橄榄、炸土豆和花生米），最后还有旅游用品商店，卖那种极难看的东方玻璃珠，放在四周配有旋转陈列盘的平整的玻璃橱窗内，陈列盘里摆着明信片和摩尔人制造的色彩夺目的薄绸围巾。

拱廊中部有一家旅游用品商店是个胖男人开的，他总是坐在玻璃橱柜后面的阴影里，或是电灯光底下，很大的一坯，肤色略白，眼球突出，跟人们掀起石头或老树干后所能发现的那些动物十分相似，特别是他头上竟然一毛不长。中学生们根据这个特点给他取了个绰号叫"苍蝇的溜冰场"或是"蚊子的赛车场"，声称当这些昆虫途经这只光秃秃的头颅表面时，总拐不好弯，或者无法保持平衡。通常在晚上，中学生们像一群没头苍蝇似的跑到商店门口来看他，大声喊着这个倒楣鬼的绰号，用"Zz—Zz—Zz"的音来模仿想象中苍蝇滑动时发出的声响。每当这时，那个胖商人就将他们痛骂一顿，有一两次，他自负地想去追，但又不得不放弃了。突然，有段时间他一言不发地任他们使劲叫喊、嘲笑，一连好几天晚上随便他们大胆放肆，这些孩子便终于敢跑到他鼻子底下大吼大叫起来。随后的一天晚上，一群被那个商人收买的阿拉伯青年蓦地从躲藏着的柱子后面冒出来，朝孩子们扑去。这天晚上，多亏雅克和皮埃尔反应极快，才逃过了惩罚。雅克只在身后挨了一巴掌，他从惊诧中回过神，逃脱了他的敌人。但也有两三个同伴头上重重地挨了好几下。学生们后来密谋要去偷店里的东西，再将店主揍个半死，但最终他们的险恶计划没有任何结果，并且也不再去纠缠那个牺牲品了，每次他们都假惺惺地从对面的人行道绕着走。"大家畏缩

了，”雅克辛酸地说道。“不管怎样，”皮埃尔回答，“是我们不对。”“是我们不对，而且我们怕挨揍。”后来，当他明白了（真正地明白）人们看似尊重法律，其实只不过是在暴力面前[a]才屈从于它时，便每每要想起这件往事。

巴·阿祖恩街中部建了一座圣维克多瓦教堂，街道一侧没有拱廊，因而这段路也显得宽敞了许多。这个小教堂占了原来一座清真寺的地盘。在刷有白石灰的门面上，刻了一种饰有固定花纹的奉献祭礼品（?）。无遮无拦的人行道上还开了一些鲜花店，每当两个孩子经过时，鲜花都已经及时地摆好，其中有大束大束的鸢尾、康乃馨、玫瑰或是银莲花，品种随季节的不同而更换，花都插在高高的保鲜匣里，匣子的上缘生了水锈，这是由于人们不断地向花上洒水的缘故。在这段人行道上，还有一家卖阿拉伯炸糕的小店，实际上那只是一间三个人站在里面都嫌挤的破旧小屋。小屋的一侧凿了一眼炉灶，四周围饰有蓝白相间的彩陶，炉上一只巨大的沸油锅正在嘟嘟歌唱。火炉前，盘腿坐着个穿阿拉伯短裤的古怪男子，在大热天或比较热的时候，他就半裸着上身，其余时候则穿一件欧式上衣，翻领的上部用一枚保险别针扣住，连带他的光头、瘦削的脸颊和缺齿的嘴，整个就像没戴眼镜的甘地，他手里拿着个搪瓷漏勺，紧盯着锅中圆圆的炸糕在油里慢慢变黄。当一只炸糕煎够了火候，也就是说当炸糕的四周变得金黄，而中间细腻的面变得既透明又嘣嘣脆时（就像一片透明的炸土豆），他就小心翼翼地将漏勺沉到炸糕底下，迅速把它从油里捞出，然后抖动三四下在锅上沥干油，最后放在眼前的一只货架上，货架上扣了个玻璃罩，由戳了几排整齐小洞的搁板做成，一边摆着已经做好的用小竹棍穿起来的蜂蜜炸糕，另一边又圆又扁的是油煎糕[b]。皮埃尔和雅克对这些

a 他也跟别人一样。

b Zlabias，Makroud.

点心十分喜爱，如果两人中的一个很偶然地有了一点点闲钱，他们就会花时间停下来，买一块油糕包在纸里，油立刻将纸变得透明，有时他们也买蜜糕，在把蜜糕给他们之前，商贩将小竹棍浸入离他不远的炉边上一只坛子里，棍上的炸糕立刻就沾满了撒着星星点点面包屑的深色蜜汁。两个孩子拿了这些美味边咬边往学校跑，头和上半身朝前倾着，以免弄脏自己的衣服。每次过了放学时间，圣维克多瓦教堂前的燕子便出动了。此处，拓宽了的路面上方拉着许多电线亦或电缆，绷得很紧，以前是供有轨电车使用的，电车改线后也没拆除。最初冷起来的时候（这种冷天也是相对而言的，因为这里从不结冰），由于经历了几个月异乎寻常的难熬的暑热，燕子[a]变得十分敏感，它们通常在滨海大道的上空、中学前面的广场或是贫民区一带的天空中盘旋，有时尖叫着径直冲向一只榕果、一块海上的垃圾或是一堆新粪，如今它们先是集体出现在巴·阿祖恩街中央，飞得较低，与电车不停地碰撞，然后猛地拔高消失在屋顶的蓝天里。某天早晨，成千上万的燕子突然间全都站在圣维克多瓦小广场上的电线和屋顶上，一只紧挨一只，晃动着穿轻丧服的小脖颈、小脑袋，一边抖尾巴，一边轻轻移动小脚爪，以便给新来的燕子腾出位置，它们将小小的灰白色粪便撒在人行道上，全体一致用短促的咕咕声发出暗哑的鸣叫，这种无休止的密谋自清晨开始遍布了整条街道的上空，并且声音渐渐增大，到傍晚来临时，竟弄得人昏昏沉沉，当孩子们跑向往回开的电车时，那声音在某种无形的命令下突然中断，这时只见成千上万的小脑袋和黑白两色的尾巴都蜷了起来装成熟睡的样子。两三天里，这种鸟一小队又一小队地从萨艾尔的各个角落或更远的地方来到这里，试图加入到第一批占领者的行列，逐一地安顿在了沿街的屋檐上，街道两侧是它们的主要集结点，渐渐地行人头上翅膀的拍击声和燕子的啁啾声

a 参看格雷尼埃写的有关阿尔及利亚的雀鸟。

越来越多，以至最后震耳欲聋。然后有一天清晨，同样是在眨眼之间，街道空旷下来，原来，赶在黎明来到之前，这些鸟一齐飞向南方去了，对孩子们而言，冬季便这样开始了，提前了很多，因为对他们来说，夏季夜晚依旧炎热的天空是从不会缺少燕子的刺耳叫声的。

巴·阿祖恩街的尽头便是一个大广场，广场左右两边面对面坐落着中学和兵营。中学背后是阿拉伯人聚居地，那里的街道潮湿而又坡度大，逐渐沿丘陵地形向上爬升。军营则背对大海。中学外面是马朗哥花园，军营的另一边则是一半为西班牙人的贫民区。巴一艾尔—乌埃德。离七点一刻还差几分钟的时候，皮埃尔和雅克一口气跑上楼梯，通过正大门边上的小门汇入一群孩子中间。这些孩子从主楼梯的一边向上走，另一边张贴着光荣榜，他们俩依旧以最快的速度爬到楼梯平台，那里左边是通往楼上的扶梯，这扶梯被一个玻璃走廊与大院分开。他俩在平台的一根柱子后面看见了那个监督学生迟到的“犀牛”（“犀牛”是学校的总学监，科西嘉人，个头不高，神情严肃，他的绰号得自于那副两端往上翘的小胡子）。另一种生活就这样开始了。

由于他俩的“家境”，皮埃尔和雅克获得了午餐免费的补助，因此他们整个白天都在学校度过，午饭就在食堂吃。根据季节，上课时间定为八点或九点，但给寄宿生开早饭的时间是七点一刻，午餐免费生也有资格吃。两个孩子的家庭从来不会想到要去放弃任何一项权利，这样的权利对这两家来说实在难能可贵；因而雅克和皮埃尔就跟那些少数几个包饭生一起，在七点一刻的时候来到白色圆形的大食堂，有些迷迷糊糊还未睡醒的寄宿生已经坐到了铺着锌板的长桌前，面前摆着大碗和巨型竹篓子，里而堆着大片的干面包，中间有侍应生——大多是阿拉伯人——裹在高高的粗布围裙里，提着壶嘴弯曲、曾经是锃亮的大咖啡壶，穿梭在一排排座位之间，朝每人碗里倒着滚烫的菊苣根成份多于咖啡的液体。享用完

他们的权利，大约一刻钟后，孩子们就可以回去学习了，在一位同样寄宿在学校里的辅导员监督下，学生们在开始上新课前温习一遍他们的功课。

中学与市镇小学的很大区别就在于老师各不相同。贝尔纳先生什么都知道，并且一成不变地教给学生他所知道的一切。在中学里，老师随课程的不同而不同，教学方法也因人而异[a]，这样就有了比较，也就是说可以在他们中间选择自己喜欢的和讨厌的。一位小学老师，从这方面看更接近于一位父亲，他几乎完全取代了父亲的位置，这一点不可避免，而且必须如此。因此问题的实质不在于是否喜欢他。人们爱他常常是因为他们完全依赖于他。但若是碰巧孩子不喜欢他，或是不太喜欢，这种依赖和必要性依旧存在，跟爱的感觉也相差不大。在中学则相反，老师就像那些舅舅、叔叔，学生有从中选择的权利。特别是学生有权不喜欢他们，因而有某位物理老师穿戴得极其讲究，说起话来却粗俗面专横，雅克和皮埃尔从来都"吃不消"他，尽管那几年中他们不得不一再地跟他打交道。那位最最走运、被喜欢上的人是文学课老师，孩子们与他见面的次数比别人多，而且实际情况是雅克和皮埃尔迷上了他上的每一堂课[b]，却苦于无法跟他接近，因为他对他俩一点也不了解，一下课，他就走向一个未知的生活，面他们也是，回到那个遥远的街区，那里绝没可能住着一位中学教师，甚至惨到在那条电车线上他们从没碰见过任何老师或者学生——那些红色的电车是通往低级住宅区的(叫作 C.F.R.S 线)，高雅而又有着良好声誉的高级街区则由另一条绿色的汽车线路连接，叫作 T.A 线。此外 T.A 线的车一直开到中学门口才停，而 C.F.R.S 线则在市政广场就停下

---

a 贝尔纳先生被学生爱戴和崇拜。中学老师最多只是被崇拜，学生们不敢去爱他们。

b 说说是哪些课？再铺述一番？

来，他们得[ ][1] 去中学。因此，一天结束后，两个孩子甚至从校门那儿就能感觉到隔阂，或者再远一点儿，在市政广场上，当他们离开同伴们快乐的集体，向开往最穷街区的红车走去的时候，他们感觉到的是隔阂，而不是自卑。他们是别处的人，仅此而已。

相反，倒是在课堂上没有这种隔阂。学生服好歹也还雅致，他们彼此模样相仿。仅有的竞争只在于课堂上的机智和游戏中的身手敏捷。在这两种竞赛中，两个孩子都不是垫底的。市镇小学的扎实训练给了这两个孩子一种优势，自六年级①起，他们就已名列前茅。他们沉着冷静的拼写，可靠的计算，训练有素的记忆，尤其是人们向他们反复灌输的对所有知识的[ ][2] 尊重，至少在他们学习的最初阶段，都是他们手里的重要王牌。如果雅克不是那么好动（这一点常使他的名字不能上光荣榜），如果皮埃尔能更好地吃透拉丁文，那他们的胜利就是十分彻底的了。不管怎样，在老师的表扬下，他们是受人尊重的。至于游戏，主要是足球，从最初的几次课间休息起，雅克就发现这将是他多少年来的激情所在。比赛在食堂午餐过后的休息时间，和寄宿生、包饭生及留校自修的走读生最后四节课之前的一小时休息时间内进行。这种时候，一小时的休息足以让孩子们吃完下午点心，在接下来的两小时学习时间（可以用来做完第二天的作业[a]）之前放松放松。对雅克来说，吃下午点心不是什么问题。出于对足球的迷恋，他总是急匆匆地来到水泥院子，院子四面围有一圈粗柱拱廊（廊下那些死用功的和听话的孩子正在边走边聊），四五条绿色长凳，还种了粗大的榕树，由铁栅栏围着。院子分作两个阵营，守门员站在院子两端的柱子中央，一只大橡胶球摆放在院子正当中。没有任何裁判，从一开球

---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① 法国学制与中国有区别，最高年级是一年级，最低年级是六年级。——译注

2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a 走读生初学的课程不多。

起，喊声和奔跑就热热闹闹地开始了。正是在这球场上，已经能跟班上最出色的学生平起平坐的雅克也得到了班上最差学生的爱戴和尊敬，那些差生常常是天生缺乏理智、缺乏强健的下肢和无穷无尽的灵感。在这里，他第一次跟不踢球的皮埃尔分开，尽管皮埃尔也是生来机智灵巧，但他体质更为虚弱，比雅克长得快些，头发也更黄，好像在他身上父母的优点移植得不算太成功[a]。雅克发育较迟，很配得上"超低飞行"和"屁股墩儿"的昵称，他对此并不在意，带着球发狂似地奔跑，一个接一个地绕过树干或者对手，感觉自己就像是宫廷里的国王和生活中的主宰。当鼓声响起，表明课间休息结束、学习时间开始的时候，他无疑是从天上掉到了地下，惨不忍睹，气喘吁吁汗流浃背，恼火时间竟如此短暂，等到意识渐渐恢复，他便又重新朝同学们的行列冲去，用袖子一遍遍地擦脸上的汗，可一想到鞋底钉子的磨损时，又突然害怕起来，坐下学习的时候他就忧心忡忡地检查了一遍，试着估摸了一下与昨天的区别和钉尖的光亮程度，感觉要衡量出磨损了多少并不是件易事，便理所当然地宽慰了自己。除非有什么损坏不可修补，比如鞋底开了，鞋面裂了或是鞋后跟歪了，那回家后要受到什么样的款待他就心知肚明了，两个小时的学习过程中，他朝干瘪瘪的肚里咽着口水，想要用更加不懈的努力来补偿自己的过失，然而，尽管竭尽了全力，怕挨揍的恐惧感还是经常分散他的注意力。再说这最后一刻的自修显得最是漫长。先是持续两小时，然后又在晚上或刚刚入夜时继续下去。那些高大的窗户朝向马朗哥花园。雅克和皮埃尔周围的同学都肩并肩坐着，比平时更显得安静，他们也同样被功课和游戏弄得疲惫不堪，正专注于最后的苦役。特别在学期末，夜幕降临到那些高大的树木、花坛和园中一丛丛的香蕉树上，城市的喧嚣变得更为遥远和模糊，颜色越来越发青的天空也渐渐地膨胀起来。

---

a 铺述。

天非常热，其中有一扇窗户半开半闭，听得见小花园上方最后一批燕子的叫声，山梅花和高大木兰的气味浸没了直尺和墨水那略酸略苦的香味，雅克正胡思乱想，直到年轻的辅导员按顺序点到他的名字时才猛醒过来，心里格外紧张。辅导员自己也在准备医学院的功课。还要等最后一遍鼓声。

[a]七点是人群拥出校门的时刻，一队队学生吵吵嚷嚷沿着巴·阿祖恩街奔跑，街上所有的店铺都亮着灯，拱廊走道上也都是人，因此，两个孩子有时不得不在马路上、在电车线路的两轨之间奔跑，看见一辆电车驶来他们才重新闪回到拱廊下，市政广场总算出现在眼前了，广场四周被凉亭和阿拉伯商贩货摊里的灯光照得通明透亮，摊主点的是乙炔灯，那气味孩子们十分爱闻。红色有轨电车正等着接人，里面已经挤得快要爆炸了，早晨人倒没有这么多，两个孩子有时不得不站在上下车用的脚踏板上，这既是被禁止的，又是被容忍的，直到一些乘客在某站下了车，他们才得以钻入人群，彼此分隔开来，聊天是没法继续了，只能慢慢地转动肘部和身体去够一个扶手，从那儿他们能看见昏暗的港口，港口里的大客轮闪着斑斑驳驳的光泽，在夜色笼罩的海上和天空里，仿佛失了火的大楼骨架，火灾在那里留下了所有未烧尽的残骸。这时亮着灯光的高大有轨电车在一片来自海上的巨大声响里经过，然后一点点陷进城区腹地，驶人连绵不断越来越破旧的房子堆里，直至到达贝尔古街区，从那儿他俩就分手，爬上向来没有照明的楼梯，朝油灯圆圆的光晕走去，这光仅仅照亮了漆布和饭桌四周的椅子，房间其余部分依旧处于黑暗之中，凯瑟琳·高麦利摸黑在碗橱前忙活着准备餐具，而外婆正把中午的杂烩重新热一遍，哥哥坐在桌子的一角看惊险小说。有时他得去姆扎布的食品杂货商那儿买点最后一秒钟缺少的盐或四分之一斤黄油，或者到加比家、咖啡馆去喊正在高

---

a 鸡奸者的出击。

谈阔论的欧内斯特舅舅。八点开晚饭，静悄悄地，有时舅舅会给大家讲一个逗得他自己哈哈大笑、别人却不得要领的奇遇记，但总之话题从来跟中学无关，除了外婆偶尔会问一问雅克是否得了高分，他就说"是"，此外便再没人往下接，母亲什么也不问他。当他承认得了好成绩时，她就点点头，用她那双温和的眼睛看看他，但依旧默不作声，然后稍稍转移话题道："您别动，"她对她母亲说，"我去拿乳酪来。"一直到晚餐结束都再没什么可说的了，她便站起身来收拾桌子。"帮帮你母亲。"外婆说，因为他拿起了一本叫《帕尔达扬一家》的书想看。帮完忙，他又回到灯下，将那本讲述决斗与胆略的大厚书放在光光的、平滑的漆布上，此时他母亲把一张椅子拖到暗处，冬天时背对着窗户，夏天则坐到阳台上，看着熙来攘往的电车、汽车和行人渐渐变得稀疏的景象[a]。还是外婆告诉雅克说该去睡了，因为他第二天早晨五点半要起床，他先吻了吻外婆，然后是舅舅，最后是母亲，母亲回了他一个温柔而又心不在焉的吻，又恢复了一动不动的姿势，在半明半暗之中，目光迷失在大街上和生命的流程里，那生命从她站立着的峭崖下不息地流过，从不知疲倦，而此时他的儿子，同样地不知疲倦，喉咙口有些发紧，在暗处观察着她，看着她那弯曲的瘦骨嶙峋的背脊，在某种难解的不幸面前满含着晦涩的焦虑。

a 吕西安—14EPS—16种担保。

鸡棚与杀鸡

这种面对未知和死亡所产生的焦虑在他从学校回家的时候总能重新感受到，白天将尽，这焦虑以黑暗吞噬光明与大地的飞快速度猛然占据了他的心房，直到外祖母点亮油灯的那一刹那才停止。外婆先把灯瓶放在漆布上，脚尖踮起一点，大腿靠在桌边，身子前倾，歪着头以便看清楚灯罩下面的灯嘴，一只手捏着调灯芯用的火捻，另一只手用燃着的火柴去点燃灯芯，灯芯遂冒出一朵美丽的火苗，外祖母把灯瓶再塞进锅灯托里，灯瓶与灯托的齿边相碰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她重又笔直地坐到桌前，抬起一只胳膊，去调那灯芯，让它发出温暖的黄色光亮，均匀地在桌上形成一个完美的光晕，这灯光经漆布的反射变得更加柔和，照亮了女人和孩子的脸，孩子在饭桌的另一边目睹了整个仪式，他的神经随光亮的增强而慢慢地放松下来。

然而，当他的外祖母在某些情况下吩咐他去院里抓一只鸡来时，这样的焦虑又会出现，有时，他便试图用傲慢与虚荣去战胜它。这种事都发生在晚上，某个重要节日的前夜，比如复活节或圣诞节，或者还有稍富一些的亲戚经过他们家时，才需要杀鸡，这是一种既体面、家庭又能承担得起的炫耀。在上中学的最初几年，外婆要约瑟夫舅舅礼拜天外出做生意的时候，给她带几只阿拉伯小鸡仔回来，又指使欧内斯特舅舅为她在院落的尽头，就着那块潮湿得粘滑不堪的地面建一个简陋鸡窝，她在里面养了五六只鸡，给她提供鸡蛋，有时也提供鸡血。外婆第一次决定杀一只鸡时，全家人正围坐在桌边，她叫大孩子去把那个牺牲品抓来。

但路易[1]拒绝干，直截了当地宣称他害怕。外祖母冷笑着，斥责这些吃饱喝足的孩子们不识时务，内里还不是穷乡僻壤的乡巴佬，而乡巴佬是应该什么也不怕的。“雅克胆子大些，我知道。去，你去抓。”说真的，雅克一点也不觉得自己胆子更大。但当人家这么说的时候，他不能退缩，这个晚上他就第一次去了。先得在黑暗中摸索着下楼，然后向左转到仍旧是黑咕隆咚的走廊，找到院门打开。外面要比走廊上亮些。他分辨出那四级通往院子的滑溜溜、长了青苔的台阶。右边，是理发师家小屋的百叶窗，只有一点点光线漏了出来。一些模模糊糊的白点[a]依稀出现在他眼前，这些畜生有的卧在地上，有的栖息在肮脏的小木棍上。他走到那里，刚一碰到摇摇晃晃的鸡棚，蹲下身，手指抠进他头顶鸡罩的大网眼里，便响起一阵沉闷的咯咯声了，一股温热的鸡粪味熏得他直想吐。他打开贴近地面的栅栏门，弯腰将手和胳膊伸进去，碰到了地面和脏兮兮的棍子，感到一阵恶心，连忙又将手抽回来，里面响起了翅膀和爪子拍击的嘈杂声，那些家禽开始四处乱飞乱跑，他的心就因害怕而抽紧了。他必须下定决心，然而，在一片漆黑中，在这个肮脏而又阴暗的角落，这些家禽的躁动使他焦虑万分，肚子也开始不舒服起来。他停了停，抬头看看清爽的夜色，天空布满了清晰而静谧的星辰，接着他朝前一扑，抓住了手边的第一只鸡爪，将那只咯咯乱叫、惊恐异常的母鸡拉到小门边，用另一只手抓住第二只爪子，猛地将这只鸡拎出了鸡窝，在门楣上它的毛给蹭掉了一些，此时整个鸡窝充满了刺耳的、发疯般的咯咯声，那个老阿拉伯人从被突然切断的长方形光照中警觉地探出头。“是我，塔哈尔先生，”孩子干巴巴地说，“我给外婆抓一只鸡。”“啊，是你啊。好罢，我还以为是小偷。”他缩了回去，院子重新笼罩在了一片黑暗之中。这时雅克跑

---

1 雅克的哥哥有时被叫作亨利，有时叫路易。

a 走了样。

起来，鸡拼命地挣扎反抗，他把它朝走廊的墙上和楼梯栏杆上连连猛击，感觉得到手心里厚厚的、冷冷冰冰的鳞状爪皮，他既害怕又想吐，更加飞快地跑上楼梯平台，跑进走廊，终于以胜利者的姿态出现在饭厅。胜利的喜悦在进门的一刹那便中断了，他头发乱蓬蓬地，膝盖也被院里的青苔染绿了，他将鸡拿得离身体尽量地远，因害怕而面色惨白。“你瞧，”外婆朝大孩子说道，“他比你小，却让你脸红。”雅克理所当然地骄傲起来，等着外婆用一只手稳健地抓住鸡爪，鸡突然安静下来，仿佛也清楚它从此落入了两只毫不容情的手中。他哥看也不看地继续吃着甜点，只朝他做了一个不屑的鬼脸，这使雅克更加心满意足。这种满足只不过持续了一会儿。外婆为拥有一个有着男子汉阳刚之气的外孙感到高兴，作为奖励，她邀请他到厨房来看杀鸡。她已经围上了一条蓝色的大围裙，一只手紧紧抓住鸡爪，往地上放了一只白陶汤盆，与此同时，欧内斯特舅舅正在一块黑色的长条石上一下一下地磨那把厨房用的长刀，刀身被磨得十分狭窄细长，似乎只剩下闪闪发光的一条了。“你站在那儿。”雅克站到指定的地点，外婆则站到门口，像对付小孩子似的堵住鸡的出路。雅克腰抵着洗碗池，左肩靠着墙，胆战心惊地看着那祭司干净利落的动作。外婆把盆子推到灯光下，小油灯就放在进门左边的木桌上。她把鸡平放在地上，右膝点地将鸡爪压住，双手紧紧按住鸡身以免它反抗，然后左手抓住头，将它朝后拉长移到盆子上方。接着她用那把像剃刀一样锋利的刀对着鸡的喉管部位慢慢割它的脖子，再拧着鸡头以便把创口拧大一些，同时把刀更深地切进软骨，发出一种可怕的声音，鸡惊跳了几下，便一动不动了，她抓住它，让鲜红的血流到白盆里，雅克看到这儿，双腿打起哆嗦来，仿佛是他自己的血正在流光。“端着盆子。”似乎经过了没完没了的一段时间之后，外婆说道。那家伙不再流血了。雅克小心翼翼地将汤盆放到桌子上，盆里鸡血的颜色已经变深，外祖母把鸡扔到盆子旁边，它的羽毛失去了光泽，无神的眼睛上圆而

皱的上眼睑已经搭拉下来。雅克看了看这只一动不动的死鸡，爪子如今已是直挺挺地合拢到一起，无力地悬着，鸡冠也软塌塌地褪去了颜色，鸡终于死了，他随后回到了餐厅[a]。“我，我就不忍看到这些，”那天晚上他哥哥强压着怒火这么对他说：“真恶心。”“不恶心。”雅克犹疑地答道。路易以一种既不怀好意又仿佛审问似的眼神盯着他看。但雅克恢复了镇静。他重新封闭起了焦虑的情绪，封闭起这种面对黑夜和可怕的死亡而产生的惊惧，恢复了傲慢，而且只有心怀傲慢才能最终拥有给予他勇气的顽强意志。“你害怕了，这就是一切。”他最后说道。“对，”外祖母走进来说，“以后就由雅克去鸡棚。”“好，好，”欧内斯特舅舅笑逐颜开地说道，“他很勇敢。”雅克呆住了，看着坐得稍远一些的母亲，她正在织补套在一只大木蛋上的袜子。母亲也看着他。“是啊，”她说，“很不错，你很勇敢。”然后她又朝大街转过身，雅克呢，目不转睛地看着她，重新感到不幸又降临到了他痛苦的心灵上。“睡觉去。”外祖母说。雅克也不点灯，在卧室里借餐厅的光把衣服脱了，他躺倒在双人床的床边，以免碰到或挤着他的哥哥。他立刻就睡着了，因劳累和多种感受而疲惫不堪，有时被他哥哥弄醒，他比雅克起得晚，所以靠墙睡，夜里起身就必须从他身上跨过去；或者被母亲惊醒，那是她在黑暗中脱衣服不小心碰到了衣橱，她上床很轻，睡得也很轻，以至于别人会以为她是醒着的，雅克有时就这么以为，他想叫她，又暗忖反正她也听不见，于是强迫自己跟她同时醒着，同样轻轻地，一动不动，不发出任何声响，直到睡意将他压垮，就像经过一天难熬的洗洗涮涮的家务活后，睡意也将他的母亲压垮了一样。

a 第二天，生鸡在火上烤的气味。

周四与假期

只有在周四和周日，雅克与皮埃尔才能重新找回他们的世界（雅克补课的那些星期四是例外，补课的意思就是被老师留校，他必须[就像总监的字条上写明的那样，雅克得用惩罚这样的词向他母亲简述过后请她在那字条上签名]从八点到十点在中学度过两个小时，在一间特别的教室里和其他受罚的学生一起，在一位常常为在这天被叫来加班而异常恼怒的辅导员的监视下，做极其枯燥乏味的额外作业[a]。在读中学的八年时间里，皮埃尔从未尝过留校的滋味。但雅克因为太好动，也太自负的缘故，常做些傻事来表现自己，因而多次被留校。他冠冕堂皇地向外祖母解释说，这种惩罚跟操行举止有关，但她无法分清楚蠢事与品行恶劣之间的区别。对她而言，一个好学生必是听话而有德行的；同样，美德是直接通往科学的。就这样，至少在头几年里，为避免星期四的惩罚，星期三的良好表现就显得异常重要）。

在星期天和不受罚的星期四，上午得给家里跑腿干活。下午皮埃尔和让[1]就可以一块儿出门了。气候宜人的季节，可以去萨布莱特沙滩，或者演练场，那是一片开阔的场地，包括一个粗粗划了几条线的足球场和许多提供给玩球的人的跑道。人们可以踢足球，往往是几个阿拉伯和法国小孩自发组成几支队伍，踢一种用破

a 在中学，不是“决斗”，而是“围攻”。

1 指雅克。

布条做成的球。但要是天气不好，两个孩子就去库巴[a]残老军人院，皮埃尔的母亲离职后在那儿担任洗衣组的负责人。库巴是座丘陵的名称，在阿尔及尔的东面，也是一条电车线路的终点站[b]。实际上城市就到那儿为止，接下来属于地势平缓的萨艾尔平原，连着几座不高的山丘、几条水量相对丰富的小河和几片算得上富饶的牧场和诱人的红土地，由松柏和芦苇组成的篱障将田野一片一片地分割开来。葡萄、果树和玉米蓬蓬勃勃地生长着，不需费多大的人力。对那些城里人或是住在潮湿而又炎热的低级住宅区的人来说，这里的空气格外充满生机，并被认为是有益于身心的。那些阿尔及尔人，只要一有点财产或几许收入，夏天就会逃离阿尔及尔，去气候稍稍温和一些的法国，只要是某地的空气略微清新一点儿，就会被命名为"法兰西的空气"。在库巴就是这样，人们呼吸到的是法兰西的气息。那所战后不久为领政府津贴的残疾人所建的残老军人院，坐落在离电车终点站五分钟远的地方。这儿以前是修道院，非常宽畅，建筑构造复杂，有好几处厢房，厚厚的墙用石灰刷成白色，还有带顶棚的长廊和几间用作食堂和服务部的十分凉快的拱顶大厅。皮埃尔的母亲马尔龙夫人负责的洗衣房，也就占用了大厅中的一间屋子。她先是在那儿招待两个孩子，房间里弥漫着烧热的熨斗和湿衣服的气味，两个女职员由她调遣，一个阿拉伯人，另一个是法国人。她给了他们每人一块面包和一块巧克力，然后卷起衣袖露出一双年轻有力的漂亮胳膊说："把这个放在口袋里，四点钟再吃，去花园玩去，我要干活呢。"

孩子们先是在游廊和内院里闲逛，大部分时间都在吃着他们的点心，以便立刻摆脱掉那块体积不小的面包和溶化在手指间的巧克力。他们俩途中遇到一些残废军人，这些人不是缺一条胳膊

---

a　是这个名字吗？

b　火灾。

就是少一条腿，或者干脆坐在轮椅上。没有脸部受伤或是瞎了眼睛的，尽是些四肢不全者，他们衣着得体，常常佩戴着勋章，衬衫或上衣袖子，要不就是裤腿，在残肢的周围细心地卷起，用一枚英国别针别住，这并没什么大不了的，像这样的人很多。两个孩子在起初的惊讶过后，对待他们就像对待一切新鲜事物一样，随即便将他们纳入这个世界的固有秩序之中。马尔龙太太曾跟他们解释说，这些人是在战争中失去胳膊或失去腿的，战争也恰好是孩子们世界中的一部分，他们满耳朵听的都是战争，它给他们周围这么多的事物造成了影响，因此他们能毫无困难地理解人们可能会在战争中失去胳膊或腿，甚至干脆把战争定义为人类生命中失去腿或胳膊的时期。因此说这个伤残的世界对孩子们而言毫无悲悯之处。的确，是有些人沉默寡言、面容沉郁，但大多数人却年轻、开朗，甚至拿自己的伤残开玩笑。"我只有一条腿。"其中一个说，他金色头发，一张坚毅的方型脸孔，显得十分健康，人们常看见他到洗衣房闲逛。"但你还是有可能在屁股上挨我一脚。"他对孩子说。然后他右手撑着拐杖，左手扶着游廊的栏杆，直起身，用仅剩的那条腿朝他们甩去。两个孩子跟他一起大笑起来，然后拼命地逃跑。作为这里仅有的既能奔跑又能运用双臂的人，孩子们没觉得有什么异样。只有一次，雅克在踢足球时扭伤了脚，好几天来只能拖着那条腿走路，他脑中闪过这样的念头：那些周四遇见过的残废军人，他们的一生都没法像他那样奔跑、走着去赶电车和拍皮球。人体机能中的神奇之处顿时打动了他，同时又有一种莫名的焦虑潜人脑海：他自己也有可能会残废。但此事不久便被抛在了脑后。

他们[a]沿着百叶窗半开半闭着的食堂走去，食堂里，铺了整块锌板的大桌子在黑暗中发出微弱的反光，此外还有摆着巨大容器、小锅和平锅之类的厨房，发出一股经久不散的剩菜的气味。在最

---

a 孩子们。

后一部分的侧屋中，他们瞧见了摆着两到三张铺灰色床单的床和白木壁橱的卧室。随后通过一座外部楼梯他们来到了花园。

残老军人院四周环绕着一座几乎彻底废弃了的大花园。几位残废军人承担了院子附近几座玫瑰花坛和花圃的养护工作，不用说还有一个小菜园，围在干芦竹编成的大栅栏里。再远一些，那曾经辉煌过的地方都已荒弃。大片的桉树，气派非凡的棕榈、椰林，主干粗大的橡胶树*的低矮侧枝在远处又扎下了根，形成一座阴影四布、秘密四伏的植物迷宫，还有结实稠密的松柏树，生意盎然的桔子树，形体绝妙的玫瑰色与白色的月桂丛，俯视着一条条边际模糊的小路，小路上粘土覆没了碎石，浸透了山梅、茉莉，铁线莲、西番莲和忍冬花的混和气味，忍冬本身不高，底部被淹没在一片长势旺盛的草毯之中，有三叶草、酢浆草和其它一些野草。漫步在这片花香馥郁的丛林里，用匕首辟开荆棘丛生的通道，再两腿斑驳、满脸是水地跑出来，真叫人心醉神迷。

但制作可怕的毒药也占用了他们下午的一大部分时间。在爬满野葡萄的墙角下，有一张古老的石凳，孩子们在那底下堆放了一整套做药的工具：装阿斯匹林的管子、小药瓶或旧墨水瓶，几块碗碟的碎片和做实验用的缺口茶杯。在那儿，在花园的最深处，他们避开人们的眼目，准备制作神秘莫测的毒药。用来作底料的是夹竹桃，仅仅因为他们常听周围的人说它是不吉利的，曾经有个冒失鬼睡在它的树下就永远也没醒过来。等季节一到，他们就把夹竹桃的叶和花在两块石头间长时间地碾磨，直到磨出一种不祥的(有害的)浆液，只要看它一眼便会惨死。这种浆液被放在裸露的空气中，立刻获得了某种极其可怕的虹彩。这时，一个孩子跑去将一只旧瓶子装满水。现在要轮到把松果捣碎了。孩子们肯定自己是在做不好的东西，其理由并不怎么靠得住，无非那松柏是一种长在墓

---

* 其它一些大树.

地里的树。但它的果实并非长在地上，而是采自树上，风干得快，因而果质又干又硬很是麻烦[a]。于是这两种浆液被混装在一只旧碗里，用水稀释，再用一块脏手帕将它过滤。所得的骇人的绿色汁液便是两个孩子万般小心制作出来的毒药，它被确认为能致人于死地。他们细心地将其倒入阿斯匹林药管或是其它的小药瓶，小心翼翼，以免沾上液体，并慢慢将瓶管重新塞紧。剩下的就被掺入其它不同种类的浆汁里，所有能采到的浆果都有，目的是组成几种越发粘稠的毒药系列，认真编上号，排在石凳下一直存放到下个星期，让这些酏剂经过发酵能彻底地致命。当这一邪恶的工作做完，雅克和皮埃尔便出神地凝望着这堆恐怖的小瓶，兴致勃勃地嗅着从染有绿汁的石头上散发出来的又苦又酸的气味。尽管做了，但这些毒药不是针对任何人的。两位化学家估算着他们能用这个杀死多少人，有时乐观到认为自己所造的分量已经足以毁灭一个城市的人口。然而他们从没想过这些富于魔力的毒品能否帮他们除掉某个所憎恶的同学或老师。说真的，这是因为他们不恨任何人，这一点在他们长大成人后，会使他们在当时所处的社会环境中十分不利。

但最了不起的日子是刮风天气。残老院朝向花园的那一侧尽头以前曾是个露台，露台的石栏杆倒塌在宽阔的红砖水泥台脚下的草丛里。从三面敞开的露台上人们能俯瞰到整座花园、花园再过去一点有条细山谷，将库巴丘陵和萨艾尔的一片高原地带分隔开来。阿尔及尔的东风一向刮得很猛，起风的日子，这露台所处的位置恰好在风口上。孩子们便在这样的大风天气里跑到最近的几棵棕榈树下，那儿总是躺着一些干枯了的长长的棕榈叶。他们把这些叶子根部的刺刮掉，好用两手握住。然后拖着它们跑回露台；狂风大作，在枝梢乱舞的桉树林里呼啸，那风又将棕榈树吹得披头

---

a 重新按年代排列。

散发，狂风夹杂着撕碎纸张的声音撞击着橡胶树宽大的蜡质树叶。孩子们必须爬上露台，背对着风扯起棕榈叶。他们双手紧紧抓住哗啦哗啦作响的干燥棕叶，用身体的一部分护住它，然后猛地转过身来。棕叶一下子贴在他们身上，他们呼吸着那上面的灰尘味和干草香。所谓游戏，就是尽量高举着棕榈叶迎风前行。谁能首先到达露台的尽头，而不让风将棕叶从手里吹走，并且能使叶子在臂端保持直立，整个身体重心放在一条前腿上、尽可能长时间地与狂风的淫威作勇敢的搏斗，谁就是胜利者。站在那儿，俯临着这片花园和万树狂摇的高地，头上的天空乱云飞渡，雅克感到这来自天边的风正沿着棕叶和他的双臂下滑，将一种力量和狂喜充塞于他的心中，促使他不间断地发出儿声长啸，直到双臂与双肩被用力劈开，他不得不扔掉手中的叶子，暴风怒吼着将它一下子卷走。就在这天晚上，他上床后感到极度疲乏，在卧室的沉寂中母亲静静地睡着了，他还能听得见那片树林的喧嚣和狂风的怒吼，这风他将钟爱一生。

星期四[a]也是雅克和皮埃尔去市图书馆看书的日子。在整个过程里雅克贪婪地吞咽着那些落入他手中的书，带着与对生活、游戏和梦幻同样贪婪的心情急切地读着。阅读使他得以逃避到一个纯洁的世界，在那里富有和贫穷同样地有趣，因为一切都处于完美的虚幻之中。《无畏的人》是本厚厚的连环画册，在他和他的同伴们之间传来传去，直到它的硬皮封面变得粗糙、颜色发灰，书页也被折了角甚至撕破。这本书第一次将他带入一个喜剧化或者说英雄化的世界，满足了他两个基本的渴望：对欢乐的渴望和对勇气的渴望。对那种英雄主义和八面威风的崇尚在这两个男孩子的心中大概十分强烈，若是人们根据他俩对"剑"与"髦"之类的小说令人难以置信的嗜读数量来推断的话，就很容易将《帕尔达扬一家》中

---

a 从中间将他们分开。

的人物与他们的日常生活混淆起来。实际上，他们心中的伟大作家就是米歇尔·泽瓦戈，是文艺复兴，尤其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作品，这类作品涂抹着短剑与毒药的色彩，令他们神游于罗马与佛罗伦萨的宫殿、教皇与王家的排场之中，这是两个“了不起的”青年所偏爱的事情，人们有时看见他们在皮埃尔一家所住的那一段尘土飞扬的黄土路上，拔出两把漆成[ ][1] 色的长尺互相挑战，在垃圾箱的隙间里进行激烈的决斗，手指上留下了决斗的痕迹，很久都不能抹去[a]。这个时期他们也不可能接触到其它书籍，因为这一地区很少有人识字，他们自己也没法买书，而且那些通俗书刊要延误很久才能从书商那里运到图书馆。

好在正当他们差不多要进中学的时候，这个地区落成了一家公立图书馆，就建在雅克所住街道与地势较高地区那段路的半中间，从地势高的地方上行就是一些略微豪华一点的住宅区，都是有小花园环绕的别墅楼，花园里种满了芬芳的植物，交错排列在阿尔及尔潮湿而又炎热的斜坡上。这些别墅环绕着圣奥迪尔寄宿学校的大花园，那是一所教会学校，只收女学生。正是在这片离他们住的地方不近不远的住宅区里，雅克和皮埃尔有过一生中最为深刻的感触(现在还不是说的时候，但将来会谈到的，等等)。这两个世界之间的界线(一个世界里没有树，尘土飞扬，所有的地方都留给了居民和为他们挡风遮雨的小石屋，另一个世界绿树鲜花掩映，体现出了一派真正的奢华)就是一条比较宽阔的林阴大道，两侧人行道上种满了高大的悬铃木。沿街一侧是别墅区，另一侧是些造价低廉的小屋。公立图书馆就建在这一带。

图书馆每周开三次，其中周四整个上午和人们下班后傍晚的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a 其实他们是为了由谁演达尔达尼昂或帕斯布瓦尔而争斗。谁也不愿演阿拉米，有时迫不得已也演波尔多斯和阿托斯。

那段时间开放。一个相貌平平的年轻女管理员，坐在一张挺大的白木桌后面，负责借书登记，她每周都无偿地在这里工作几个小时。图书室呈正方形，四周均是一层层的白木搁板，书都用黑布重新装订过。屋内还有一张小桌和几把椅子，是提供给那些想迅速查一下辞典的人的，因为这个图书馆只实行借阅制，雅克和皮埃尔从来不查那个按字母顺序排列的卡片箱，他们的方法就是在书架前随便走走，根据书名而难得根据作者来挑选书目，抄下号码，将它登记在要求借阅的蓝色卡片上。要想借阅，只须付一点点租金并出示这张收据。管理员会交给你一张折叠卡以记录借去的书，同时管理处也存有一份记录。

图书馆里大部分是小说，另外摆放了不少禁止十五岁以下儿童阅读的书。两个孩子纯粹依靠直觉挑书看，并不是一种真正的选择。但偶然性对于文化修养并非是最糟的事，而且正因为杂七杂八乱看一气，两个求知旺盛的孩子在吸收了精华的同时也吸收了糟粕，再说也不用担心什么都记不住，实际上也几乎是啥都没记住，但通过几个星期、几个月、几年的日积月累，一种奇特而又强烈的感触在他们身上产生了，这种感受增强了他们对整个想像力的世界和对日常现实不可磨灭的记忆，但对于这两个在梦幻与现实当中同样热烈地生活着的孩子来说，这形象和记忆无疑都是活生生的[ab]。

那些书里讲什么说到底无关紧要。重要的是他们在进入图书馆时首先所感受到的东西。他们所见到的不是堆满黑皮书的墙壁，而是一个空间和多重的地平线，自跨进大门的那一刻起，这些就把他们从街区的狭隘生活里带走了。他们每人拿上能借出的两本书，紧紧用肘部夹在肋下，溜进此时业已变得昏暗的林阴道里，

---

a 基耶字典里的页码、木板的气味。

b 小姐，杰克·伦敦怎么样？

双脚踩踏着掉落在人行道上的高大悬铃木树的绒球，他们揣度着将会从书中得到的乐趣，并且已经将它同上星期的那本作起比较来，直到上了大街，才开始翻开书本，借着刚刚点燃的路灯那闪烁不定的光线，采撷起书里的某些句子来（比如，“他是个少有的精力充沛的人”），这些句子更加深了他们的快乐和强烈的渴望。两人迅速分手，跑进自家的餐厅，借着油灯的微光在漆布上摊开书本。同时也有一股强烈的浆糊味从相当磨手的粗糙封皮上散发出来。

其实，书本的印刷方式已经向读者说明了他们将从中得到的乐趣。皮埃尔和雅克不喜欢那种讲究技巧的作者，也不喜欢读者所热衷的那种字体大、留着宽边的书，而是喜欢那种将词句顺着紧密的行间距用小号字体一直排到齐边，仿佛乡野村夫饭桌上的大盘菜，人们不仅吃得多而且吃得久，从来不会见到碗底，只有它们才能满足特大号的胃口。他们只有从中去粗存精，他们什么都不了解又什么都想知道。书写得不好或是构思不够精巧并不重要，只要清楚明白，充满了热烈的生活气息就行；这些书，也只有这些，才给他们提供了梦想的内容，有了这样的梦，他们才能随之沉沉睡去。

此外，每一本书根据所用纸张的不同，都有一股特殊的味道，神秘而又细腻，但在雅克看来又是如此特别，他闭上眼睛都能分辨出哪本是“纳尔逊”丛书中的，并且还是法斯盖尔公司出的普及版。甚至在阅读之前，这每一种味道就已经将雅克劫持到了另一个所有承诺都已实现了的世界，并开始使他所在的房间变得昏暗，街区本身以及喧嚣尘上被统统消除，待狂热兴奋而又贪婪的阅读一开始，那城市，乃至整个世界都一并消失得无影无踪了，最终将孩子投进了一种彻底的痴迷，甚至重复了几遍的命令都没法将他拉回来[a]。“雅克，摆桌子，我说第三遍了。”他只得摆起了饭桌，目光空

---

a 铺述。

洞而无神，带点儿惊慌，好像中了书里的毒，然后又重新捧起书本，仿佛它从来没离过手。“雅克，吃饭。”他终于吃完了一份食物，不管它有多丰富，在他看来都不如从书里看到的那份真实牢靠，于是便扔下饭碗又捧起那本书。有时，他母亲在坐回自己的角落之前会走到他的近前。“是图书馆的书吧。”她说。“图书馆”这个词是从她儿子口里听来的，她发不太准，他没给她任何解释，但她认得出那些书的封面[a]。“对。”雅克头也不抬地说。凯瑟琳·高麦利将身子弯在他肩上。她看着灯光下的这两个长方形，一行行整齐排列着的线条；她也嗅闻着那书的香味，有时也把被洗衣水浸得僵硬起皱的手指放在书页上，仿佛在试图更好地理解什么是书，更贴切地靠近这些对她来说如此不可思议的、深奥的符号，在这上面她儿子这般沉迷地连续好几小时去找寻一种她所未知的生活，当他从那上面回到现实，落在她身上的目光仿佛就像在看一个陌生人。她用那只变了形的手轻柔地抚摸着孩子的头，孩子没有反应，她叹了口气，回到她的固定位置，离他远远地坐下。“雅克，去睡觉。”外婆重复她的命令道，“明天你要迟到了。”雅克站起身，准备好明天上课的书包，并不放下书而是将它夹在腋窝里，塞进自己的枕头下面，然后像个醉鬼似地沉沉睡去。

就这样，几年里雅克的生活被分成了不均等的两部分，他无法将它们联结起来。有十二小时是在校园的鼓声里度过的，那是一个孩子与老师们的社会，除了玩耍就是学习。白天还有两三个小时是在那个古老街区的家中度过的，守在母亲身边，但只有在这个穷苦人的睡梦中才能与她真正相聚。尽管他生命中最古老的部分实际上是属于这个街区的，但他目前的生活及他的未来都还在学校。因此这个街区以某种方式长久地和黑夜、睡眠、梦幻混淆在一起。此外，这个街区是否会永远存在，难道它不会在某天晚上成为

---

a 有人（欧内斯特舅舅）给他找人做了一个白木的小课桌。

那个失去意识的孩子头脑中的一片荒漠吗？摔到地上……不管怎样，在中学他都无法向任何人讲述他的母亲和他的家。在家里他也无法跟谁提起学校。在拿到业士学位之前的那些年里，没有一位同学或老师去过他的家。而他的母亲和外祖母，除了七月初一年一度的颁奖典礼，她们也从不去那所中学。真的，只在颁奖那天，她们才随一群穿着节日盛装的家长和学生跨进学校的大门。外祖母身穿长裙，披一条出远门时才用的黑色方巾，凯瑟琳·高麦利戴一顶饰有栗色纱网和蜡制黑葡萄的帽子，身穿栗色夏裙，脚上是她唯一的一双半高跟皮鞋。雅克穿的是件丹东领的短袖白衬衫，一条先是嫌短而后又嫌长的长裤，这套衣服总是于前一天晚上被母亲精心熨烫过，他走在两位女士中间，时间将近中午一点，他亲自陪她们上了红色电车，将她们安顿在车头位置的一张长椅上，自己站在前头，透过玻璃看着他母亲，她呢，时不时地朝他笑笑，一路上不是调整帽子的位置就是整理整理裙摆，或者摸一摸拴在细链子上的小圣母金像。从市政广场开始，就是孩子天天走而一年只陪母亲和外祖母同去一回的、沿巴·阿祖恩街前行的路线。雅克一路闻着母亲遇有大事才会多用的洗头剂的香味，外祖母则昂首挺胸自豪地朝前走，一边数落着她的女儿，因为后者抱怨她的脚疼（"谁教你这把年纪了还穿这样紧的鞋"），雅克不停嘴地向她们介绍那些店家和商贩，在他的生命中这一切都显得那样重要。学校到了，正大门洞开着，一盆盆的植物从上到下摆满了宽畅的楼梯的两侧，第一批家长和学生已经开始向上走了，高麦利一家自然是早到了很多，正如穷人家的一贯做法，他们社会义务不多，也缺乏乐趣，总是怕哪一点做得不够周到[a]。于是人们来到了大场院，那里摆放着一排排从舞厅和乐团租来的椅子，院子尽头的大钟下面设

a　那些命运对之不公的人，往往情不自禁地觉得自己应该更有责任感，他们认为不该因为某些小错而更加深自己的罪孽。

了一个主席台，挡住了部分人的视线，台上摆着圈手椅和靠背椅，台上同样也装点着大量的绿色植物。渐渐地院子里挤满了衣饰鲜亮的人群，其中大部分是女性。先来的人选好了树下遮阳的位置。其他人则扇着阿拉伯扇，那扇面用细麦秸编成，边缘饰有红色绒球。会场上方，天空的蓝色仿佛已经凝固，并且在烈焰的烘烤下变得越来越坚硬。

两点一到，隐没在高大篱墙后面的军乐团奏起了《马赛曲》，所有的与会者都站立起来，老师们走进会场。他们个个头戴方帽，身披长袍，长袍的颜色根据专业不同而有所区别，领头的是校长和本年度当选的政界人士（一般说来是省政府的某个高级官员）。在一首雄赳赳的新进行曲声中，老师们都落了座，很快就是那位官员发表讲话，先是总的阐述法国当前的局势，又特别提出了对教育问题的看法。凯瑟琳·高麦利侧耳倾听却什么也听不见，但她没有表现出丝毫的厌烦与疲倦。外祖母听得见，却弄不太懂。"他讲得不错。"她对她女儿说，后者露出一副深信不疑的神情。这使得外祖母有了勇气看看她的左右邻座，并朝他们微笑，一边点点头进一步确认自己刚才的判断。第一年的时候，雅克注意到他外婆是唯一戴着老式西班牙黑头巾的人，他为此而感到局促不安。说实在的，他一直摆脱不了这种错误的羞耻心；当他羞怯地毕恭毕敬试着对她提起这事时，外婆答复说她没钱浪费而且头巾能使耳朵保暖，他只好败下阵来。但是，每当外婆在颁奖典礼上同邻座们讲话，他就很卑俗地感到脸红。官员讲完后，起身讲话的是位最年轻的教员，一般都是当年才从大都市里调来，根据惯例，由他负责发表正式演说。演说可能持续半小时到一个钟头，这位年轻的教育家从来不放过任何一个能够引经据典、精雕细琢的机会，然而却使底下的阿尔及利亚听众根本摸不着头脑。热度有增无减，听众们的注意力逐渐消退，手中的扇子也越扇越快，连外祖母都表露出了倦意，将眼光移向别处。只有凯瑟琳·高麦利仍专心致志，眼睛一眨不眨地

承受着那不停往她身上倾泻*的智慧与学识的雨点。至于雅克，他不停地捶胸跺脚，用目光搜寻皮埃尔和其他伙伴，并用隐秘的手势朝他们发出警告，然后开始长时间地互做鬼脸。好不容易，听众爆发出一阵掌声，感谢演说家终于愿意结束话题，随后开始报获奖学生名单。从高年级开始报，最初几年里，两位女士坐在椅子里得等上一下午才轮到雅克所在的班级。只有报到杰出奖项才有铜管乐队在幕后伴奏 那些年龄越来越小的获奖学生站起身，沿着场院走上主席台，接受官员的握手，期间夹杂着听到几句褒奖的话，然后是校长，由他把作为奖品的书发给他们（他先从一位在颁奖前走上台来的办事员手中接过这些书，事前那些装满书的活动箱子都堆在主席台下）。随后，获奖学生在掌声和音乐声中走下主席台，臂肘下夹着书，容光焕发地用目光搜寻他们正抹眼掉泪的幸福的家长。天空的蓝色减淡了不少，并在海上某个地方绽开了一丝不易察觉的裂缝，使得暑气也消退了几许。获奖生上的上下的下，铜管乐时断时续，院子也逐渐空旷起来，天空的颜色开始发青，轮到雅克的班级了。一报他的班名，他立刻停止玩闹变得一脸严肃。听到叫他的名字，他站起身，脑袋里嗡嗡作响。他隐约听到身后母亲由于听不见而向外祖母问道："是说高麦利吗?""是的。"外祖母道，脸颊因激动而变得绯红。目光掠过水泥过道、主席台、拴着链表的官员的坎肩、校长善意的微笑、偶尔还有隐在主席台人群中他的某位老师友好的眼神，他在乐声伴奏下朝站在过道里的两位女士走去，他母亲惊喜地看着他，他将厚厚的光荣册交给她保管，外祖母则用眼光向周围的人炫耀着，经过了一个漫无边际的下午，一切都结束得那样快，雅克此刻急于回家好看看奖给他的那些新书[a]。

---

* 滑落。

a 《海上劳工》。

他们通常跟皮埃尔和他母亲[a]一起回去，外祖母悄悄地比较着两摞书的高度。回到家里，雅克先拿起光荣册，照外婆的要求在有他名字的那几页折上角，好让她拿去向邻居和家里人炫耀。然后他开始清点他的财富。直到看见母亲回来他都还没有忙完，她已经脱去了外衣，趿着拖鞋，一边扣着布衫的扣子一边把椅子拉到窗边。她笑着对他说："你学得不错。"尔后便凝视着他点点头。他也看看她，静静地等着，也不知等什么，她转身朝向大街，那是一种他再熟悉不过的姿势。学校如今已很遥远，要再见它还得一年之后，此时黑暗浸没了整个房间，街道上*的路灯刚刚亮起来，来来往往的只是些分不清面容的过路人。

但如果说母亲是就此永远离开了这所她难得一见的学校的话，那么雅克还是要毫无间断地往家走，回到这个他再也走不出去的街区。

放假也迫使雅克不得不回家，至少在头几年里。他们家没人有假期，从年头到年尾男人们都得不停地干活。只有当他们被公司雇佣，出了工伤事故，而公司又提供工伤保险，他们才能拥有片刻的闲暇，虽是放假却还得求医问药。比如欧内斯特舅舅，有一阵他感到自己筋疲力尽了，于是就像他说的"给自己投了保"，自觉自愿地在长刨上将手掌削去一块厚厚的肉。至于妇女们，包括凯瑟琳·高麦利在内，她们都是没日没夜地工作，全部理由只有一个，就是休息意味着每个人的饭碗里要少一点分量。失业则没有任何保障，那是不幸中的大不幸。这就是为什么这些工人，皮埃尔家的也好，雅克家的也好，在日常生活中本是些最最宽厚的人，在工作问题上却总是排外，不断地谴责那些意大利人、西班牙人、犹太人、阿

---

a 她没有看看中学，也对他的日常生活一无所知。她参加的只是一场为家长们组织的展示会。中学并不是这样，那是……

* 人行道上。

拉伯人，最后似乎全世界人都在抢他们的饭碗——对于那些研究无产阶级理论的学者而言，这种态度肯定令人费解，然而却又是十分合乎情理，可以谅解的。这些出人意料的民族主义者与外籍人争夺的，并非是对于世界的统治权和对于金钱与闲暇的优先占有权，而是受奴役的特权。在这个街区，劳动不是一种美德，而是一种必需，它为了让人活命而将他引向死亡。

阿尔及利亚的夏天总是如此难熬，当那些船只满载着官商富贾到美妙的“法兰西空气”中去恢复体力时（那些回来的人对那个地方作出了令人难以置信的惊人描述：整个八月河床都未曾干涸，河水从丰沃的牧场上淙淙流过），严格说来，这个穷困街区里的生活却丝毫没什么改变，远不像是市中心人去楼空的景象，这里的人口相反似乎增加了不少，因为有许多孩子纷纷地涌入大街小巷[a]。

皮埃尔和雅克脚蹬开了口的草底布鞋，身穿劣质短裤和圆领小汗衫在干燥的大街上游荡，假期对于他俩来说首先意味着炎热。最后的几场雨最迟也是在四五月的时候下的。几星期、几个月过去后，太阳愈发执著，愈发炙热，先是烤干，然后弄湿，随即又灼烤着那些墙壁，将上面的涂层、石头瓦片碾成了细细的碎末，偶尔风起，尘埃就落满了街道、商店的门面和所有的树叶。于是七月份，整个街区就变得像座黄灰色[b]的迷宫，成天都那么荒凉，所有住户的百叶窗都细心地合上，太阳残暴地统辖着这个街区，将小猫小狗按倒在各家的门槛上，迫使那些活着的生灵贴墙前行以勉强支撑自己。八月，太阳消失在因炎热而变得灰蒙蒙，仿佛一大堆乱麻似的天幕后面，笨重、潮湿，播撒下一片微微泛白的晃眼的光芒，将街上最后几抹颜色晒退。在制桶厂的车间里，锤子落下的声音越发

---

a 更高的玩具是木马，有用的礼物。

b 浅黄褐色。

地无精打采，工人们不时停下，将头和大汗淋漓的身子放到由水泵抽出的凉水中冲洗[a]。各家各户都将水瓶、或难得一见的酒瓶用湿布包裹起来。雅克的外婆赤脚在阴暗的房间里走来走去，穿一件家常衬衫，机械地扇着她的草扇子，上午劳动，中午拖着雅克上床午睡，然后就等待傍晚时分的第一丝凉意，好重新开始工作。几个星期里头，炎夏和它的囚徒就这样在沉闷、潮湿而又酷烈的天空下喘息，直到叫人连冬天的雨水[x]和凉意都彻底遗忘，好像这世界从未有过风、雪和小雨，自鸿蒙初辟直至这年的九月，世界从来都好像是这样一片挖出了几条炎热坑道的巨大干矿，只有一些满布尘土和汗水的生灵，目光呆滞，略显惊恐地在那里缓缓挪动。接着，那天空挛缩作一团，随即又极度扩张，一下子裂成两半。九月的第一场雨来势汹汹，慷慨大度，淹没了整座城池。街区内的每一条街道、每一片蜡质的榕树叶及电车线上的每一根电缆和路轨都被雨水冲洗得闪闪发亮。在俯临城市的山冈上，一股来自远方乡野的湿土气息为这些苦夏的囚徒带来了空间和自由的消息。孩子们于是迫不及待地冲向街道，穿着薄衣裤在雨中奔跑，幸福地在街上翻滚的激流中涉水嬉闹，遇到大的水洼就围成一圈站定，肩并着肩，一脸的喊叫和欢笑，朝着永不停歇的大雨仰倒身子，很有节奏地像踩着新收的葡萄，挤出一股比酒香更醉人的脏水。

是啊，炎热是可怕的，它几乎让每个人变得疯狂，一天比一天神经质，没有力气，更没有抵抗、喊叫、咒骂或反击的能量，紧张的情绪如同暑热一般越积越多，终于在这片浅黄褐色忧郁的街区里四处爆发——比如那天在里翁街，靠近一个叫“马拉布”的阿拉伯街区的边缘，在一片建于红泥岗上的墓地附近，雅克看见从灰尘满屋的摩尔人理发店里跑出来一个阿拉伯人，穿着蓝衣剃着光头，在

---

a 小沙子？还有夏天其它的话。

x 雨。

孩子面前的人行道上姿势古怪地走了几步，身体前倾，头的位置却很靠后，让人感觉那不像是头，实际上也不可能是头。那理发师给他剃须的时候发了疯，一下子用他长长的剃刀割断了正对着他的咽喉，那个人在轻薄的刀刃下，什么也没感觉到，直到流出的鲜血令他窒息，他跑了出来，像只没彻底宰杀好的鸭子。与此同时那理发师也立刻被其他顾客制服，他发出可怕的嚎叫——没完没了地就像这些天来的酷热。

从天而降的瀑布似的水猛地把树上、屋顶上、墙上和大街上的夏日浮尘冲刷得干干净净。泥泞的雨水迅速汇集成河，势不可挡地涌向下水道口，几乎每年都要将下水道冲裂，将行车道淹没，在汽车和电车前飞溅起来，仿佛两只巨大的黄色侧翼。连沙滩和港口里的海水都变得泥泞不堪。随后的第一轮太阳使得房屋、街道甚至整座城市都热气腾腾。炎热还会回来，但它不再是统辖一切，天空愈发地开阔，呼吸也更舒畅，而且在绵密的阳光背后，一丝空气的震颤，一场雨水的承诺宣布了秋天的到来和开学的临近[a]。"夏天太长了。"外祖母感叹道，她也用同样宽慰的叹气声迎接秋雨的到来和雅克的出发，因为天气酷热，门窗紧闭，整整一夏天雅克都躁动难安，更增添了她的紧张情绪。

再说她也不懂得一年中的某个时期是特别让人什么事也不做的。"我就从没有过假期。"她说。这倒是真的，她从没上过学，从没有过片刻闲暇，她从小就得劳动，永不间断。为了一种更长远的利益，她接受了她的孙子在几年里无法给家里挣钱这个事实。但从第一天起，她就开始反复打这白白消耗的三个月的主意，当雅克升入三年级，她就认准了是该在假期里给他找个工作的时候了。"这个夏天你要去工作了，"在学期末时她对他说，"为家里挣点钱。

---

a　在中学里——月票卡——《每月的步骤》——得意地回答："月票。"以及趾高气昂地去验卡。

你不能像这样啥事也不做[a]。”其实，雅克感觉自己有许多事可做，去海边洗澡，去库巴探险，进行体育运动，到贝尔古大街闲逛，看画报、通俗小说、凡尔莫年鉴和圣艾蒂安[b]武器作坊里那看不完的目录册。当然还要给家里跑跑腿，做些外婆嘱咐去做的小事情。但所有这些在她看来还是等于什么也没做，因为这孩子没挣到钱，也不像上学时间里那般努力，在她眼里，这种无所事事的境况无疑是点燃了所有可怕的地狱之火。因此最简单的莫过于给他找个工作。

实际上并不那么简单。在那些小布告栏里，人们当然不难找到一些小职员或是跑腿的差事。有个乳品商贝尔多太太，她那个飘溢着黄油味儿的小店就设在理发馆旁边（对于闻惯了菜油的鼻孔和味觉器官，那味道可真是妙不可言）。她给外祖母念了那些招工启事。但雇主们都要求应征者至少在十五岁以上，要想厚着脸皮谎报雅克的年纪还真不容易，因为十三岁的雅克不算很高。其次，招工的人总是希望受雇者能在那里干上一辈子。外祖母（她穿戴得仿佛要参加重大活动，其中包括那条了不起的头巾）最先将雅克介绍过去的那些人不是嫌他还太小，就是听说只干两个月而干脆地回绝了她。“那么只好说你会长干下去了。”外祖母说。“但这是撒谎。”“没关系。他们会相信你的。”雅克不是这个意思，实际上他并不在乎他是否能被相信。他只是觉得这种谎话说不出口。当然，在家里他经常撒谎，为了逃避惩罚，为了扣下两法郎的角子，他经常撒几句谎或吹嘘几句，乐此不疲。如果说跟家人说谎可以被原谅，那跟外人说谎在他看来则是罪大恶极的。他朦朦胧胧地感到，原则上人们是不跟所爱的人撒谎的，原因是那时就无法再与他们一起生活；也无法再爱他们了。那些雇主不可能从他那儿了解他所说的是否事实，因而也就不会知道他撒谎，谎言将会滴水不

a 母亲的干预——他会累的。

b 前面的阅读？地势较高的地区？

漏。“走吧。”外婆一边系着头巾，一边说。那天贝尔多太太告诉她有个大的五金制品店需要一个将文件分门别类的小伙计。五金店坐落在通往市中心的斜坡上；七月半的日头烘烤着大地，使得一股尿骚味和马路上晒化了的柏油气味愈发地浓烈。底楼是店铺，狭窄而幽深，一张竖放的柜台将它一分为二，柜台上摆满了铁制品和锁件的样品，大面的墙壁被一个个小抽屉占据了，抽屉里放的是神秘的标签。进门右边的柜台上方装了一排锻铁栅栏，开了个收款用的小窗口。栅栏后面那位浅棕头发、神情恍惚的太太请外祖母上到二楼的办公室去。店铺尽头一架木质楼梯通向一个布局和面积与楼下差不多的办公室，里面五六个男女职员围坐在房中间一张大桌旁。另一头有扇门通往经理室。

在那间极闷热的办公室里，店老板只穿着西装背心，领口敞开[a]。他背后的一扇小窗开向一个院落，尽管已是下午两点，太阳却照不到那里。他又矮又胖，大拇指伸在两条天蓝色宽大的西裤背带里，气喘不迭。从他压低嗓子气喘吁吁地请外祖母坐下的声音里，分辨不清他的长相。雅克呼吸着这所房子里四处弥漫着的生铁味。老板无动于衷的样子在他看来是不信任的表示，一想到要在这个有权有势又多疑的人面前撒谎，他就感到两腿发抖。外祖母，她却没抖。雅克就快十五了，他该找个职位，早早开始学徒。老板说他看上去没有十五岁，但如果他够机灵的话……另外，他有没有学业证书？没有，但他有助学金。什么助学金？中学助学金。他还在读中学？几年级？三年级。那么他弃学了？店老板愈发地不动声色，现在能看清一点他的脸了，那双眼白多于眼黑的圆眼睛从外祖母身上溜到了孩子身上。受着这样的注视，雅克发起抖来。“是啊，”外祖母说，“我们太穷了。”老板难以觉察地放松下来。“真是不幸，”他说，“虽然他挺有天赋。但从商也能混个好位置。”这个

a 一颗领扣，领口可解开。

位置开头并不怎样，这倒是真的。每天八小时坐班，一个月雅克能挣一百五十法郎。他明天就可以开始上班了。“你瞧，”外祖母说，“他相信了我们。”“可是我要走的时候，怎么跟他说？”“我来说。”“那好吧。”孩子顺从道。他看看头顶夏日的天空，还在回味那生铁的气味和那间阴暗的办公室，他想到明天要早起，想到刚刚开始的假期就已经结束了。

连续两年，雅克暑期都去干活，先是在五金店，然后是一位船舶经纪人处。每次，他都怯生生地眼看着九月十五日的到来，到这一天他就必须辞职[1]。

暑假实际就这样结束了，尽管夏天还是和过去一样，那么炎热，那么烦躁不安。但它已经失去了从前曾给他带来欢乐的一切，它的天空，它的喧嚣和它的活动天地。雅克的白天不再在那个贫困的土黄色街区里度过，而是在市中心，那个地方豪华的水泥门面替代了贫民区的粗泥墙，使得房屋拥有一种更为优雅更为抑郁的灰色。一到八点，当雅克进入商店，感受到那里的幽暗和生铁味时，一缕光线就在他身上熄灭了，天空也消失了。他跟女出纳问了声好，然后爬上二楼的那间昏暗的大办公室。中间的办公桌没有他的位置。一位年老的会计，整天烟不离手，连唇髭都给熏黄了，助理会计师是位三十来岁半秃顶的小伙，有着公牛一般强壮的上身和面孔，两位比较年轻的办事员，一个棕色头发、瘦削结实，身材挺拔，总是穿着还有点潮湿的镶金衬衫就来上班，散发出一股海水的好闻味道，因为他每天早晨在把自己埋进这间办公室前都要去防波堤那边泡一泡。另一个大块头，爱打趣，总是无法抑制他那开朗乐观的勃勃生气。最后一位是拉斯兰夫人，总务秘书，脸长得有几分马相，因为总穿着一身玫瑰红的粗布或斜纹布长裙，看上去也还叫人觉得舒服，但她那双满世界逡巡的严肃目光，就足以使得这

1 这段被作者划在线内。

张桌子堆满了文件、账本和打字机。雅克坐在经理室门右首的椅子上，等着别人支使，最常做的事就是整理发票或商业邮件，它们都放在窗边四周的卡片箱里，一开始他喜欢把这些带拉绳的文件夹抽出来，抚摸着，嗅闻着，那纸张和胶水的气味开始时还优雅可人，到最后就成了烦恼的味道。还有一次人们叫他核对一个长长的加式，他就坐在椅子上把文件放在膝头做。助理会计师还曾经邀他跟他一起"核查"一长串数字，他就一直站着，专心地点着那些数字，那个人则用压低了的沉闷嗓音一一报数，以免干扰同事。透过窗户，可以看得见街道和对面的建筑，却从来看不见天空。有时，但不经常，他们派雅克跑到附近的文具店购买办公用品，或者还顺便去邮局寄发一份快件。大邮局位于二百米远的一条宽阔的马路上，这条大路从港口一直延伸到城市所在的山丘顶端。站在这里，雅克重新获得了自由的空间和光明。邮局呢？设在一座巨大的圆亭里，采光来自三张敞开的大门，另外，光线也从圆亭的巨大穹顶源源不断地射进来[a]。但不幸的是人们常常派他在一天的末了快下班时去寄材料，这可是个额外的苦差，因为这时天光开始暗淡，他得跑向一家挤满了顾客的邮局，在窗口排队，这种等待更加延长了他的工作时间。实际上，雅克的漫长夏天就消磨在了那些毫无光彩的阴暗的白昼，与没有意义的琐事堆里。"人不能闲呆着。"外祖母说，恰恰是在这间办公室里，雅克才有一事无成的感觉。他并不是逃避劳动，虽然什么也比不上大海和库巴的游戏吸引人。但在他眼里，真正的劳动，是比如在制桶厂里工作，干长时间的力气活，一连串灵巧而又精确的动作、一双双坚硬而又轻巧的手，眼看着自己努力的成果呈现在面前：一只精心制成的新桶，没有丝毫裂缝，然后制桶匠就可以久久地欣赏它。

而这种办公室里的工作是既无中生有，也一无所获。买进、卖

a 邮局里的活儿？

出，一切都围绕着这些庸庸碌碌、不值一提的事情转。虽然直到那时雅克都一直生活在贫困之中，却在这间办公室里头一次感受到了什么是庸俗，并且为失去阳光而万般忧伤。他的同事与这一令人窒息的感觉没有关系。他们善待他，从不粗暴地支使他，连一向严肃的拉斯兰夫人有时都朝他微笑。他们之间话不多，混杂着真诚开朗和阿尔及利亚人特有的冷漠。当老板进来上班（一般比他们晚来一刻钟），或者当他从办公室出来吩咐一件事或核查一张发货单时（碰上重要的事，他就召那位老会计或有关职员到他的办公室去），这些人各自的特性就会暴露得明显一些，仿佛这些男人和这个妇人只能在权力关系中体现出自我，那个老会计无礼而不受约束，拉斯兰太太迷失在她严肃的梦里，助理会计师却相反绝对地奴颜婢膝。但是在一天的其它时间里，他们就各自缩回到自己的甲壳里去了，雅克坐在椅子上等人吩咐，好找给他一点本是微不足道却被外祖母称作是工作的机会[a]。

当他连这点机会都没有，在椅子上再也坐不住时，他就跑到店后的院子里，把自己关进厕所，四壁是水泥墙，勉强看得清，还弥漫着刺鼻的尿臭，在这个昏暗的地方，他闭上双眼，呼吸着熟悉的味道，开始胡思乱想。在他的身体与血液中有某些模糊、盲目的东西被激活了。有时他回想起看见拉斯兰太太双腿的事，那天他将她对面的一盒别针碰掉了，于是跪在地上想把它们都捡起来，抬头的时候，看见短裙下两只分开的膝盖和花边内裤里的大腿。在那以前他从未看见过女人短裙下所穿戴的东西，这个突然的发现使得他张口结舌，一种几近疯狂的颤抖涌遍全身，某种神秘朝他揭开了面纱，尽管日后有了一次又一次的体验，这种神秘感却永远不会枯竭。

一天两次，在正午和傍晚六点的时候，雅克匆匆忙忙出门，走

a 夏天业上考试结束后的课程——在他面前昏头昏脑。

下斜坡，跳上拥挤的有轨电车，每一层踏板上都站满了刚下班的工人，车就这样朝住区开去。大人们和这个小孩默不吱声，在闷热的车厢里挤来挤去，脸朝着等待他们的家的方向，静静地流汗，忍受着了无生气的工作和往返奔波的辛劳，很快便打起瞌睡来。有几次傍晚，雅克看着这些人，心里一直很难受。在此之前，除了知道穷中取富、苦中作乐外他不知道别的。如今这炎热、厌倦和疲乏的感觉却向他揭示了自己的不幸，还有这份令人伤心而又愚蠢的工作，单调乏味、没完没了，使得日子愈发地漫长，而生命却愈发地短促。

相反在船舶经纪人那儿，夏天就过得比较愉快，因为办公室正对着滨海大道，特别是有一部分工作要在港口进行。是的，雅克必须登上停靠在阿尔及尔港的世界各国的货船，经纪人是位满头鬈发、面色红润的老头，由他负责代理各级管理部门的事务。雅克的任务是把船上的文件带到办公室去翻译出来，如果储货单和提货单用的是英语，并要交到海关或进口货物库，这位经纪人就得花上一个星期的时间来亲自翻译。因此雅克得定期去阿加商港取文件。通往港口的路都被热气蒸化了。沿途粗重的铁栏杆烫得连手都搁不住。由于烈日的酷晒，宽阔的码头上空空荡荡，只在前来靠岸的轮船周围有些码头工人们在忙碌，他们穿着蓝色长裤，裤脚挽到小腿，光着晒得黝黑的上半身，头顶一只大包，由肩头直抵腰部，那都是些水泥、碳包和带尖角的包裹。他们在陆桥与码头之间的跳板上往返，或是快步从架在船与岸之间的厚木板上，通过大开着的舱门直接进入船舱。透过笼罩着码头或陆桥的阳光与尘埃（那桥上的柏油都给晒化了，栏杆也十分烫手），雅克能分辨出每艘货轮的特殊气息。挪威货轮是一股木头味，来自达喀尔或巴西的船是咖啡和香料的清香，德国货轮有一股油味，英国船则是生铁的味道。雅克沿跳板上了船，将船舶经纪人的证件给一位水手看，后者却没明白。后来就有人带着他沿连影子都晒得滚烫的过道走向一

个大副或船长住的小舱[a]。一边走，他一边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这些狭窄而又空空荡荡的小房间，那里浓缩了一个人的一生，也是从那时起，他偏爱上了最最豪华的卧房。人家热情地接待他，因为他自己笑得很甜，他喜欢这些粗人的外貌，喜欢这种由某种孤独生活所带给每个人的目光，他也会拥有这样的目光的。有时这些人中的一个能说点儿法语，便询问他几句。之后他就下了船，心满意足地走向炎热的码头、滚烫的栏杆和办公室里的工作。只是暑热之中这样的奔波使他疲惫不堪，觉便睡得很沉，等到九月份，人们发现他明显地削瘦下来，青筋毕露。

眼看十二个小时一天的中学生活就要到来，他终于松了口气，然而怎样宣布辞职的顾虑也在一天天增长。最难说话的就是那个五金制品商。本来他为自己可以不去上班而感到欣慰，心想随便由外祖母去解释什么。但她却觉得免去这些繁文缛节没什么大不了的，他只要拿到薪水再不回去就行了，用不着什么解释。雅克本觉得让外祖母去挨老板的怒斥是理所当然的事。一方面，她的确应对自己所造成的局面和所编的谎话负责，然而不知为什么，她却对雅克的逃避感到气愤；再者，雅克还找到一个更有说服力的理由："老板会派人到家里来查看的。""一点不假，"外祖母说，"那样，你就说你必须到你的舅舅家干活去就行了。"当雅克已经惴惴不安地往外走时，外祖母又说："别忘了，先拿薪水，再对他说。"黄昏来临，老板叫每个职员到他的办公室里拿工资。"给，小家伙。"他一边对雅克说着，一边把装薪水的信封递过去。雅克迟疑不决地伸出一只手，此时老板朝他微笑道："你看，干得不错。你可以回去告诉你父母。"雅克已经开始说了，说他可能不再回来了。老板呆若木鸡地看着他，手臂还朝他伸着。"为什么？"这时该撒个谎，可谎话说不出口。雅克不吱声，神情如此绝望，老板明白了。"要回去

---

a 码头工人的事故？见报纸。

念书?”“是的。”雅克说。他在害怕与绝望之中突然放松下来,不由得泪水盈眶。老板生气地站了起来。“你来的时候心里就清楚。你外祖母也明白。”雅克只好点头称是。怒斥声响彻了整个房间;他们来的时候是撒了谎,而老板,他憎恨谎言。他知不知道他有权不支付薪水,不然他就太傻了,不,他不会付薪水了。要是外祖母来,她也许会得到热情的接待。要是当初跟他说实话,他也许也会雇佣他的,可那句谎言,唉!“他上不成学了,我们太穷。”他当时是在场的。“就为这。”雅克突然含含糊糊地说。“什么,为这?”“因为我们穷。”然后便沉默不语,老板倒是看了看他,慢慢补充道:“所以你们这么做,给我编这么个故事?”雅克咬紧牙关看着地下。一阵没完没了的沉默。随后老板拿起桌上的信封递给他,突然说:“拿上你的钱,走吧。”“不。”雅克说。老板把信封塞进他的口袋:“去吧。”在路上,雅克边跑边哭,两手紧紧揪住衣领,免得碰到灼烤着他衣袋的那些钱。

撒谎为的是有理由不去度假而去工作,远离他如此深爱着的夏日的天空和大海;撒谎还为的是能够重操学业,回到学校,这种种的不公正令他悲痛欲绝。最糟的其实并非是这些他最终说不出口的谎话,他以前说谎总是为了好玩,却不是为说谎而说谎,特别是这次,为的是要失去这些欢乐、本应休息的假期和令他心醉神迷的阳光,那些岁月只不过是一连串匆忙的开始和一个个暗淡、仓促的工作日。他穷苦的生活自有其美妙之处,他是如此充分而又贪婪地享受着这些无穷无尽的宝藏,可是为了赚钱他又不得不舍弃这一切,而钱却无法换回它们的千分之一。然而他明白他必须这样做,哪怕在内心的反抗最为强烈的时候,他身上都有什么东西,在为这样做了而感到自豪。暑期的牺牲,谎言的无奈,如此种种在他第一次领薪的日子就得到了补偿。当他走进餐厅,外祖母正把剥去皮的土豆往水盆里放,欧内斯特舅舅坐在那儿耐心地为蹲在两腿间名叫“亮亮”的小狗捉跳蚤,母亲刚回来,在碗橱边的角落里

解开人家让她洗的一团脏衣服。雅克走上前去,什么话也不说,把攥了一路的一张100法郎的票子和几个大角子放到桌上,外祖母也一言不发,将一枚20法郎的硬币推给他,并收起了剩下的钱,她用手碰了碰凯瑟琳·高麦利,以引起她的注意,并把钱给她看:"是你儿子挣的。""哦。"她说着用那双忧郁的眼睛亲切地看了看孩子。舅舅抱着那只终于得到解放了的小狗,点了点头说:"好啊,好啊,你是个男子汉了。"

是的,他成了男子汉,他只是作出了一点点牺牲,但想到为这个家减轻了些许不幸,一种自豪感便油然而生,当男人们开始感到有所解脱和无所畏惧时,便会生出这种几近邪恶的得意。实际上也莫不如此,后来开学时,当他走进二年级班所在的院落,就感觉自己已经不再是那个四年前糊里糊涂的孩子了。那天天还麻麻亮,他就离开贝尔古,摇摇晃晃地穿着钉鞋,一想到等待他的那个未知世界他就心慌意乱,如今他那投在同学们身上的眼光里已经失去了几许天真。还有许多别的东西此刻也从这个孩子身上被夺走了。如果说在这之前他都是耐心地承受外祖母的责打,以为那是孩提时代的生活中无法逃避的一个部分,那么直到有一天,由于她那双清澈而又冷漠的眼睛使得他怒火中烧,难以自控,他突然发疯般地夺下她手中的牛筋鞭子,痛下决心要打击一下这个愚蠢的头脑时,外祖母就已经明白了,她退却下来,将自己关在房间里,自然是要嘀嘀咕咕抱怨自己白养了一群不服管教的坏孩子,却同时也决定以后再不打雅克,实际上也真的没再打过,因为在这个瘦而有力、头发蓬乱、目光桀骜不驯的少年身上,从前的那个孩子实际已经死了,他整个夏天都在为给家里挣一份工资而奔波操劳。而且他又刚刚被任命为校足球队的守门员,三天前他还晕晕乎乎地第一次品尝到了一位少女的双唇。

2
内心的困惑

哦！是的，就是这样，这孩子的生活曾经就是这样，在街区这个贫瘠的岛上，生活曾经就是这样，它与赤裸裸的需要联系在一起，在一个不健全的、无知的家庭中，怀着他澎湃的青春激情，对生活无休止的热望，和他过人的才智与永不满足的求知欲，在生活中，他始终感受到疯狂的欢乐，虽说有时也因来自某个陌生世界的突然打击而失却这份欢乐，让他窘迫不已，但很快又得以恢复。他努力去了解，去感受这个对他来说一无所知的世界，并努力要与它融为一体。说实在的，他要与之融为一体，是因为他渴望进入这个世界，带着自己的善意，而不是出于卑鄙的目的混入其间。他也从来不失一种平静的信心，是的，一种镇定，因为它能保证他实现自己梦想的一切，并保证这个世界上的一切，或干脆这个世界本身对他来说，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事，他准备着四海为家（他一贫如洗的童年也给他提供了这种可能），因为他并不需要一个固定的位置，他渴求的只是快乐，只是自由的生命和力量，是生活中现在不能用金钱买到，将来也永远不可能买到的美好和神秘的一切。出于贫困，他甚至梦想有这么一天，不需乞求，也无需人们施舍，就可以得到一笔钱，就像他现在这样：如今的雅克，在四十岁的年纪终于拥有了这许许多多的东西，但他心里非常清楚，自己仍然是世界上最卑微的人，至少在她母亲看来没有什么了不起。是的，他就是这样长大的，在海水、海风和街头的嬉戏中长大，在沉闷的夏季和短暂的冬季的暴雨中，没有父亲，没有人教会他人情世故。但是，正当他需要的时候，那一年中他真正找到了一位父亲，后来通过

[ ][1] 的人事物事，他渐渐长大，走进了向他敞开的知识的大门，他要为自己创造某种类似于道德标准的东西(这对于那时他所处的环境而言是足够了，而以后，当他站在世界的恶瘤面前就会显得有些力不从心)，创造自己的传统。

但这些就是生活中的一切了吗？这些举动，游戏，这份鲁莽，这股激情，这个家、煤油灯和黑暗的楼梯，风中的棕榈，海水里的诞生与洗礼，就是那些黯淡而艰辛的夏日的全部了吗？有过这些，哦，是的，曾经是这样的，但同样也有一些在自身存在中模糊不清的东西。这些年里，在他身上不经意间激起的变化，就像地下的深水一样悄无声息地流淌着，在错综复杂的岩石深处，从来不见天日却又闪耀着黯淡的微光。人们不知他来自何处，也许是从地球泛着红光的中心地带，被吸出了这纵横交错的地表裂缝。这条条裂缝通向深深的岩穴幽黑的风口，就在那生命无法生存的地方，众多的植物紧紧地缠绕在一起，拼命吸收着养分。发生在他身上的这种运动，没有目的，从未停止，现在仍在进行着，他身体里的这团黑火就像燃烧的泥炭地，表面看似已经熄灭，但源头处还在继续燃烧，致使地表的裂缝在不断移动，上面的植物像涡流似地猛烈翻腾，一片污泥的表面与泥炭地中黑糊糊的物质有着同样的运动方式。在他身上，至今还有着这样的涌动，缓慢，不易察觉，日复一日，无比强烈而可怕的欲望，就好像被围困于沙漠时的焦虑，最浓烈的乡愁，也如同他那对于赤贫和朴素的突如其来的渴求，以及对于虚无的某种憧憬。是的，这种暗中的波动经过这些年，已经与他周围这片广大的地区融为一体，整整一个童年时代，他都感受到了它的分量，连同他面前的大海，和他身后无边无际的群山、高原以及人们称之为“内地”的沙漠之间，永远潜伏着危险，而人们却从不谈论这种危险，因为它看上去十分正常。但是，当雅克还在伯曼德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雷斯小农庄，在那些小小的，有着拱形屋顶和石灰墙壁的农舍的时候，他就感受到了这种危险，每到睡觉时间，舅妈就会走到每间屋子里，去检查厚重的木窗户上的大插销是否已经拴好。准确地说，他感觉到在这个地方自己是被遗弃了，仿佛他是第一个住客，或者第一个征服者，来到了这个依然被强权法律统治的地方。在这儿，正义是被用来无情地惩罚习俗所不允许的事情的，他周围那些充满魅力而又令人不安的、熟识的或是陌生的、每天都会遇到的人们，有时相互之间会产生友谊或挚情，而夜晚时分，却一个个隐进各自陌生的家门。谁也不会走进别人的家，每一家都被他们从不露面的女人给封闭了起来。这些女人们若是在街上被人碰到，也不会知道她们是谁，她们戴着遮住半张脸的面纱，白色衣裙上露出一双美丽性感而又温柔的眼睛。在这些街区，人群如此密集，人口如此众多，虽说他们都很疲惫，逆来顺受，但仅仗着他们人多，就足以让周围笼罩着无形的危险。这些没有爆发的争端，人们可以在夜晚街头的空气中嗅到它的威胁，一个法国人与一个阿拉伯人之间爆发的斗殴，同样可以发生在两个法国人和两个阿拉伯人之间，但是并不以同样的方式被接受。这个地方的阿拉伯人，穿着褪了色的司炉工作服或破烂不堪的阿拉伯长袍，从四面八方不停地走来，慢慢地走近，直到聚成一堆。随后，这堆人只须一晃动，便可毫不费力地将几个作为见证的法国人从拥挤的人群里推挤出去，那个打架的法国人不断地退缩，猛然发现自己面对的不仅是他的对手，还有对手身后沉着脸凶巴巴的人群。倘若他不是在这个地区长大的，不知道在这儿勇气才是活下去的保证，那么，这一张张面孔会令他勇气顿失。他所面对的，是这样一群极具威胁的人，而实际上，他们什么也不威胁，只因他的出现才惹出了祸端，而他的出现又不可避免地会引起人群这样的举动。然而，在大多数情况下，却正是这群人阻止了那个醉醺醺的阿拉伯人发疯似地大打出手，让他在警察到来之前溜之大吉。警察的耳朵很长，来得也很迅速，

二话没说，就把斗殴的、过路的和雅克窗下受伤的人全都押上警车，开往警察局。“可怜的人啊。”母亲看着两个被牢牢抓住、肩靠肩绑在一起的人，感慨地说。这些人走后，威胁、暴力、恐惧的阴影依旧在孩子平日嬉戏的街道上空游荡，一种莫名的焦虑让他觉得嗓子发干。这个夜晚对于他，不啻是困惑与烦乱的根源，它们把他与这片奇特而又恐怖的土地，与那些火烧火燎的白昼，还有那些令人心痛的飞逝的夜晚紧紧联系起来，它仿佛是第二生命，比第一生命的日常表现也许显得更为真实。这一生命的历史由一系列莫名的欲望和强烈而又难以描述的情感所组成，同时包含着学校的气味，住区的牲口棚，母亲手上的洗衣水，高地上的茉莉和忍冬，厚厚的词典和被囫囵吞枣看完的书籍，他家厕所中或小五金制品店中酸溜溜的味道，以及课前或课后他常常独自闯进去的冷嗖嗖的大教室里的气息，他喜欢的那几个同学热情的笑脸，迪迪埃身上的温热的羊毛气味和排泄物的臭味，或是大个子马尔戈尼身上的古龙香水味。马尔戈尼的母亲总是在她儿子身上拼命洒香水，那芬芳的气味让坐在教室凳子上的雅克总想再靠近一点他的朋友；皮埃尔则从他一个婶婶那儿拿来一管唇膏，香气袭人，引得他们凑着鼻子闻个不停，个个躁动不安就像一群关在房间里的公狗，而房间里恰恰进来了一位被人追逐的女性，致使他们想入非非，幻想着那淡淡地带着柠檬和香脂气息的香水就是那女人，给他们那充满了叫声、汗水和尘土的野蛮世界，带来了另一个文雅[a]而精致的世界里的气息，充满了难以描述的诱惑力，哪怕他们围着那管口红不断地说粗话，也无法抵挡这异乎寻常的魅力。很小的时候，他就迷恋女人的胴体，它们的美令他在海滩上快活地大笑，它们的温暖从未停止吸引他。他没有什么明确的想法，只是一种本能，并不是想去占有她们，他还不知道这样去做，只是想走进她们光芒四射的世界之

---

a 在附册里添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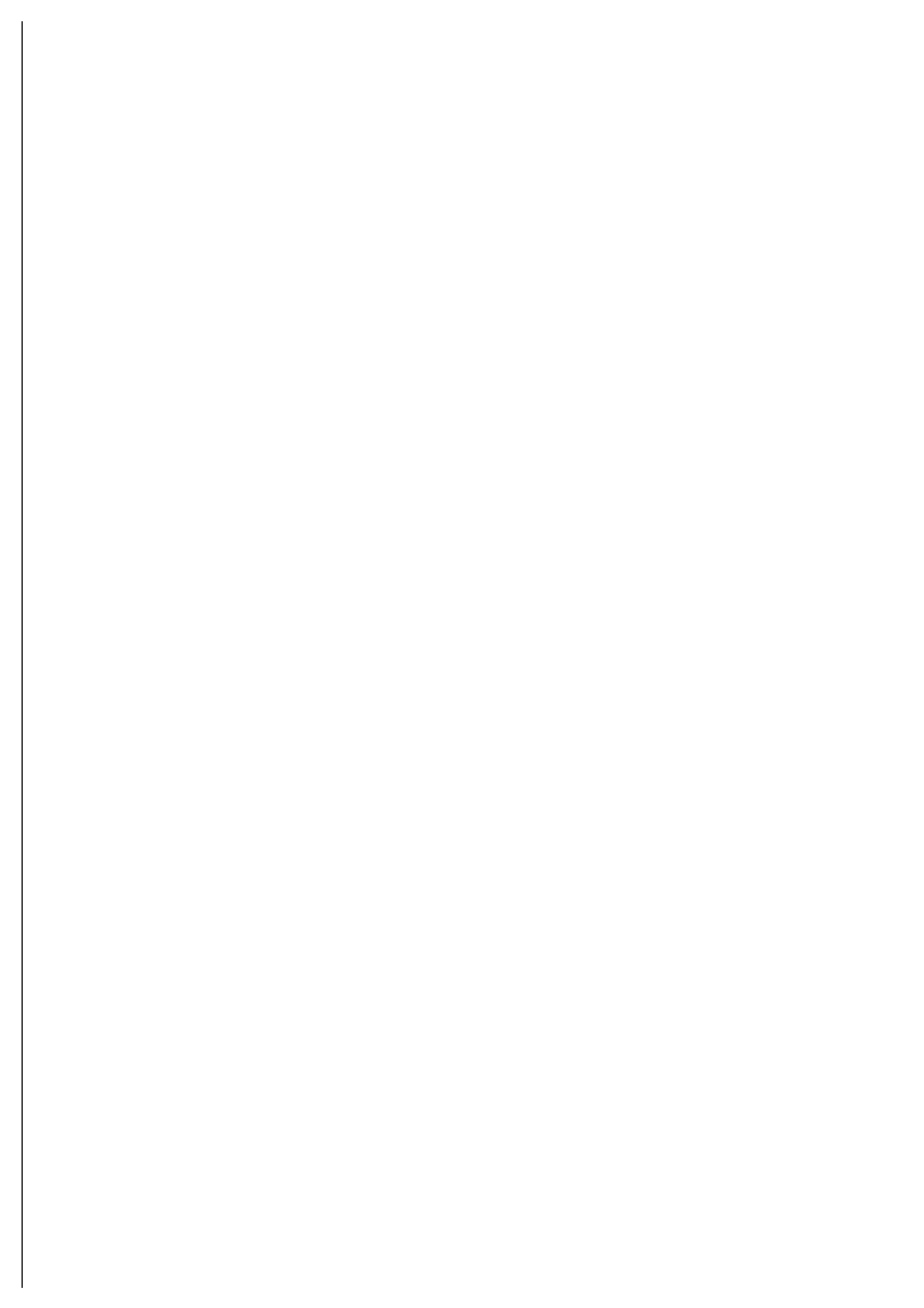
中，与同学们肩并肩，怀着轻松而信任的情感走进这个世界。有时，在拥挤的电车上，当一个女人的手一时触着他的手，他往往难以支持下去，欲望，是的，那是一种生命的欲望，想继续活下去的欲望，想要与世界上最温暖的东西相交融的欲望，他在下意识中期待着从母亲那儿得到它，但他得不到，也许是不敢接受。而当小狗“亮亮”在阳光下对着他舒展身躯的时候，他却能拥有这一切，他呼吸到小狗刺鼻的皮毛气味，或许是在最浓烈最兽性的气息中，还完好无损地保存着生命的巨大热能，而这对于他来说是不可缺少的。

从这种内心的困惑里，诞生出了他这样一种饥渴的热情，这种他始终挥之不去、要活下去的狂热，甚至在今天依然护卫着他生命的本质——在他重新回归的家庭中间，在一闪而过的童年的画面前——只是这种狂热使得情感变得更为苦涩，随着青春岁月的流逝，人的情感世界也一下子变得可怕起来，比如那个他曾经深爱过的女人，哦，是的，他曾经那么地爱她，用自己的整个身心爱她，是的，和她在一起的欲望是强烈的，当他粗重地喘息着离开她的身体时，世界又恢复到它难熬的旧貌，他爱她既是由于她的美，也是源于这种求生的热望，频繁而不顾一切，这是他所独有的，这种热望使她拒绝，拒绝时光的流逝，尽管她知道即便此时此刻，时间仍然没有停滞，她不愿意人们在某一天谈论起她的时候，说她仍然是那么年轻，相反，而是要说她就是年轻，永远年轻。有一天，当他笑着说青春易逝岁月如梭时，她哭起来：“哦不，哦不！”她泪眼朦胧地说，“我是这么地渴望爱情。”而且，在许多方面她都这么聪明出众，也许正是因为她真的聪明出众，她拒绝接受他的世界。就像那些日子，她到国外她的出生地小住了一段时间，进行了一些令人伤感的拜访，人们对她谈起她的婶婶们：“你这是最后一次见她们了。”而事实上，当她看到她们的脸庞，她们的身体，她们的年老色衰时，她真想大叫着走开。还有那些在铺着绣花桌布的餐桌上的家庭晚餐，也同样令她伤感，绣这块桌布的曾祖母早已谢世，而且没有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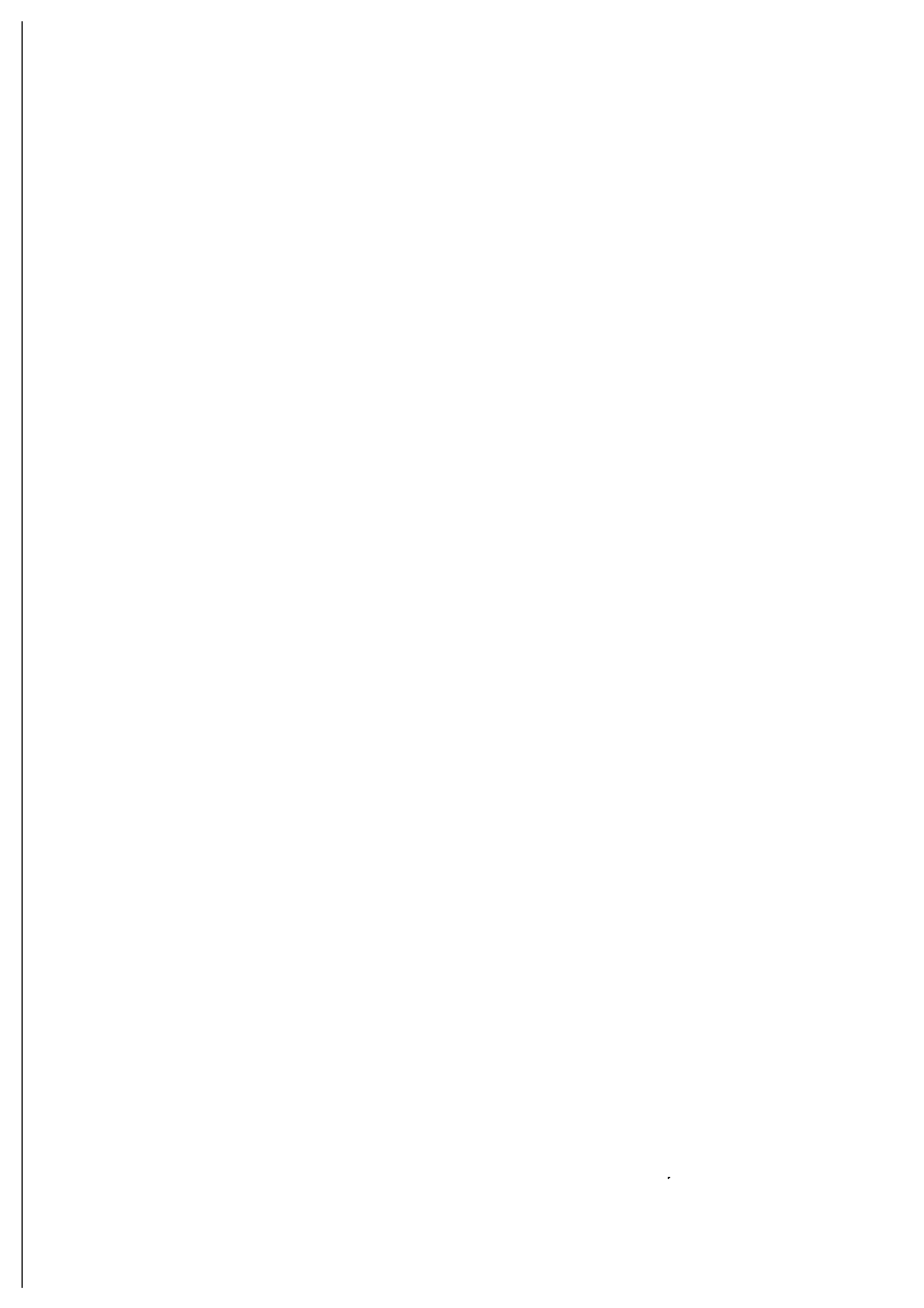
个人会去思念她，除了她，她会想起那位年轻的曾祖母，想到她的快乐，想到她对生活的渴望，想她青春年少时，也和自己一样地光彩照人，所有坐到桌边的人都称赞她的美貌，她注意到桌子周围的墙上挂着一排年轻漂亮的女人肖像，就连这些女子也同样曾称赞过她的美貌，虽然她们自己已经变得衰老而疲乏　于是，她就感到火烧火燎地想逃开，逃到一个地方，一个没有人会衰老，没有人会死去，美丽将永不消失，生命也将永远旺盛而夺目的地方，然而它是不存在的。回来后，她躲在他的臂弯里哭了，他就拼命地爱抚她。

他也是这样，也许比她还要强烈，生活在这块没有祖先，也没有回忆的土地上，在他之前的人都已经逝去，而且更为彻底，在这块土地上，衰老无法找到任何方法可以治愈它。在[　][1]文明国度里所让人感受到的那种忧郁，他就像一个总是颤抖着的单面刀片，注定会一下子被折断，并且，彻底的死亡与想要活下去的纯粹的热忱是永远对立的，他今天终于体会到生活、青春、生命从身边溜走，这一切他丝毫无法挽留，只有放弃它们，在盲目的期待之中，这么多年来，这种隐约的力量一直让他支撑着度日，永不枯竭，同样，它也在他最最艰难的情况下，向他伸出援助之手，以同样无尽的慷慨给了他活下去的理由，更给了他平静地面对衰老和死亡的理由。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附　　录



插 页 I

4)在船上。与孩子的午睡 + 14 年的战争。

*

5)在母亲家里——谋杀。

*

6)到蒙多维的旅行——午睡——垦殖。

*

7)在母亲家里。童年的延续——他找回童年，没有父亲。他明白他是第一个人。勒卡夫人。

*

“用劲地吻了他两三次，紧紧地拥着他，放开后，她瞧着他，然后又抱着他吻了一下，仿佛衡量了（她刚才所付出的）温柔程度之后，仍觉得不够并且[1]。然后很快地，她转过身，似乎不再想他，也不想别的，甚至间或用一种奇怪的表情看着他，好像他现在是多余的，打搅了她周围空虚、封闭、局限重重的世界。”

---

1 句子在这儿断了。

插 页 Ⅱ

一位移殖民 1869 年写给律师的信：

“阿尔及利亚要想抗得住医生的治疗，她就得灵肉一体。”

*

村庄四周布满沟渠与矮墙(四个角上还建了塔楼)。

*

近 600 名移殖民在 1831 年被送来，有 150 名倒在了帐篷里。阿尔及利亚大量的孤儿院便由此而诞生。

*

在布法里克，他们耕地时肩上扛着枪，衣兜里放着奎宁。“他长着一张布法里克人的脸。”19% 的人死于 1839 年。奎宁在咖啡馆里被当作消费品出卖。

*

比热给土伦市长写信，让他挑选了 20 名身体健壮的未婚女子。之后，比热在土伦为他的垦殖战士主持了婚礼。这就是所谓“鼓声中的婚礼”。但从事情本身来看，交换未婚妻是最好不过的了。这就是《福卡》(Fouka)的由来。

*

最开始是集体劳动。这都是些军垦农场。

*

“区域性”垦殖。什拉格斯地区由格拉斯来的 66 个种植者家庭垦殖。

*

阿尔及利亚的各市政府大多“没有档案馆”。

*

那一小群一小群的马翁人拖着孩子，背着箱子下了车。他们的话值得一写。从不雇佣一个西班牙人。他们使阿尔及利亚沿海地带富裕起来。

伯尔曼雷斯和贝尔纳达之家。

[唐纳克博士]的历史故事，米第亚的第一位移殖民。

请参看邦迪科恩，《阿尔及利亚的殖民史》，第 21 页。

皮雷特的故事，见上书第 50、51 页。

插 页 Ⅲ

10——圣布里约[1]

*

14——马朗

20——童年的游戏

30——阿尔及尔。父亲和他的死(+谋杀)

42——家

69——热尔曼先生和学校

91——蒙多维——垦殖与父亲

*

Ⅱ

101——中学时代

140——内心的困惑

145——青少年时代[2]

---

1 数字与手稿的页码对应。

2 手稿只写到第 144 页。

插 页 Ⅳ

喜剧主题也很重要。将我们从万劫不复的苦痛中拯救出来的，正是那种被遗弃的、孤独的情感。然而，为了让“别人”“看不出”我们的不幸，孤独也就没那么多了。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感到快乐的分分秒秒有时正是那种遭弃的感觉在心中膨胀，从而体会到无尽忧伤的时候。也正因如此，我们所谓的幸福，常常只不过是对自身不幸的怜悯之情。

穷人的感动在于：上帝将善意掷于绝望的边上，一如将药剂置于病人的床头[a]。

*

小时候，我奢侈地向人类索要他们不能给的东西：一份长久的友情，一份永恒的感动。

而现在，我懂得了更少地索取他们能够给予的东西：一个无言的伙伴。而他们的情感，他们的友谊和他们高贵的举动，在我眼里竟无异于奇迹的发生：那是完完全全的上帝的恩宠。

玛丽·维顿：飞机

---

a 外祖母的死。

插　页　Ⅴ

他曾是生活的主宰,具有惊人的天分,有欲望,有力量,快快乐乐,因为这些,他要请求她的原谅。她,一个屈服于岁月与生活的女奴,一无所知,一无所求,也不敢有所奢求,但她却保有一份他早已失却的本真,也只有她能解释什么叫活着。

库巴的星期四

训练,运动

舅舅

巴肖

生病

哦,母亲,哦,温柔的,亲爱的孩子,比我的时代更伟大,比令你臣服的历史更了不起,比这世上我曾爱过的一切更逼真,哦,母亲,原谅你的儿子逃避了你的真实的黑夜。

外祖母,暴君,但她却站在桌前服侍。

儿子让人尊敬他的母亲并打他的舅舅。

第 一 个 人

（笔记与提纲）

“面对卑微、愚昧、执著的生命，一切都无能为力……”

克洛岱尔《交换》

或许还有

关于恐怖主义的谈话：

客观地说，她是有责任的(连带责任)

换个副词，否则我揍你

什么？

别从西方接受愚蠢的那一套，别再说"客观"，否则我揍你。

为什么？

你母亲躺在阿尔及尔—奥朗的列车前吗？(有轨电车)。

我不明白。

火车爆炸，四个孩子死了。你母亲一动没动。如果客观地说，她还是有责任*的，那么，你是赞成枪杀人质的。

她不知道。

她也不知道。再也不要说什么客观。

必须承认杀了无辜者，否则我也杀了你。

你知道我会那样做。

是的，我看见你了。



[a]让是第一个人。

选择皮埃尔作为坐标，给他一个过去，一个国家，一个家庭，一个道德(?)—皮埃尔—迪迪埃？



海滨的少年之爱——和降临于大海的夜晚——和星星之夜。



在圣艾蒂安遇见阿拉伯人。和两个流亡法国的人的友爱。



---

* 连带责任。

a 参考《殖民史》。

动员。我父亲应征入伍时，还从未见过法国。他后来看见了法国，可被杀了（这就是像我家一样卑微的家庭献给法国的东西）。

★

让反对恐怖主义之后与萨多克的最后一次对话。但他接待了萨多克，庇护权是神圣的。在他母亲家。对话在他母亲面前进行。末了，让指着母亲说："看看。"萨多克站起来，走向让的母亲，手放在心口，鞠了一个阿拉伯式的躬，拥抱了让的母亲。不过让从未见他做过这个动作，因为他已经法国化了。"她是我母亲，"他说，"我母亲死了。我爱她，尊敬她，就好像她是我母亲。"

（她是被"害"死的，她死得很惨。）



或者还有：

是的，我恨你。在我看来，世界的荣耀存在于被压迫者的身上，而不是有权有势者。有权有势者身上掩藏着无耻。历史上，受压迫者一旦懂得……那么……

再见，萨多克说。

留下来，他们会抓住你的。

那更好。他们，我也会憎恨他们的，我连他们一起恨。你，你是我的兄弟，我们分手了。

……

深夜，让在阳台上……远处传来两声枪响和奔跑的声音……

"怎么了？"母亲问。

"没什么。"

"啊！我为你担心。"

他突然倒在她身边……

后因留人过夜被捕。

被送往焚尸炉；　　两个法郎丢在洞里。

外祖母，她的权力，她的精力。

他偷了钱。



阿尔及利亚人身上的荣誉感。



懂得正义和道德，就是根据激情的后果来判断它的善与恶。J. 可以放纵地去找女人——但要是她们占据了他全部的时间……



“我受够了，活在这世上，行动也罢，感觉也罢，都是为了批评这一个，赞扬那一个。总是要根据他人赋予我的形象来生活，我受够了。我决定自立，我要的是相互依存中的独立。”



皮埃尔会成为艺术家吗？



让的父亲是赶大车的？



玛丽病愈后，P. 制造了克拉芒斯式的恐慌（我什么都不喜欢……），是 J.（或格勒尼埃）对失败作出了反应。



将世界与母亲比较（飞机，最遥远的国家连接在了一起）。



皮埃尔律师。伊夫东的律师[1]。



“我们都是这样勇敢、自豪、坚强……如果我们有一个信仰，一个上帝，那什么都不能让我们动摇。但我们一无所有，必须学习一切，并且为衰弱的荣誉而生活……”



---

1 共产主义战士，在一家工厂放置了炸药。阿尔及利亚战争中被处以绞刑。

应该同时为世界末日的故事——遗憾地穿越光年……



菲利普·古龙拜尔和第帕萨的大农场。和让的友谊。死在飞越农场上空的飞机上。人们发现他时，飞机操纵杆插在他的肋部，他的脸整个儿被飞机仪表板砸扁了。血糊糊一片，玻璃碎片上染着血。



题目：流浪者。以迁移开场，以撤离阿尔及利亚的土地告终。



两种激情：贫穷的女人和异教的世界（智慧与幸运）。



人人都爱皮埃尔。J.的成功与骄傲招惹了他的敌意。



私刑处死的场面：四个阿拉伯人被扔进了卡苏尔洼地。



他母亲就是基督。



谈谈J.，通过别人，以及别人描绘的互相矛盾的形象来引出他，介绍他。

有教养，爱运动，放荡，孤独和最好的朋友，恶毒，无瑕的忠诚，等等，等等。

"他谁都不爱"，"没有更慷慨的心了"，"沉着和冷漠"，"热情和火焰"，所有的人都觉得他精力充沛，只有他，总看见他睡觉。

就让主人公这样"长大"。

当他说："我开始相信自己的无知。我曾是沙皇。我统治万物，统治众生，一切都受我支配（等等）。后来，我发现自己没有一颗真正的爱心，我认为我极端地蔑视自己。后来，我承认别人也没有真正地爱过，应该差不多跟别人一样生活。

后来，我决定不能这样，我应该靠近自我，不做那么伟大的人，不甘心生活在绝望之中，去等待所谓成为伟人的机会。

换言之，我是在等待着做沙皇的时刻，但并不感到快乐。

★

还有：

人们不能靠真理生活——“知道”——，这样做的人会脱离他人，再也不能分享他们的幻想。他就是个怪物——我便是这样。



马克西姆·哈斯戴耶：1848 年移殖民长期的苦难。蒙多维——

插入蒙多维的历史？

例如，1）坟墓，返回和[　　][1] 在蒙多维。

1－1）　　1848→1913 年的蒙多维。



他的西班牙渊源　　　　　　　　节制和纵欲

　　　　　　　　　　　　　　　活力和慵懒。



J.：“无人能想象我遭受的痛苦……人们赋予成就大事者以荣耀。但是更应该赞扬那些不管本性如何，懂得克制自己不犯滔天罪行的人。对，给我荣耀吧。”



与伞兵中尉的对话：

“你说得太好了。我们到隔壁去瞧瞧你的嘴巴牢不牢。走呀。”

“好，不过我想先告诉你，因为你可能从未碰到过男子汉。好好听着。正如你说的，将要在隔壁发生的事，我认为你必须负责。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如果我不屈从，这并没什么大不了的。很简单，假如有那么一天的话，我会当众在你脸上吐痰。但是如果我屈服了，能从这里出去，不管是一年后还是二十年后，我还是要杀了你，要杀的就是你。"

"看好他，"中尉说，"狡诈的东西。[a]"



J.的朋友自杀了，"为了欧洲的存在"。为了创建欧洲，该有一个自愿的牺牲者。



J.有四个女人，却过着空虚的生活。



C.S.：当心灵受到过重的创伤时，就会产生作恶的欲望……



参见抗敌运动史。



夏特在医院死去，他邻床的收音机播放着愚蠢的废话。

"心脏病。游走性的死疾。如果我自杀，至少我还有些创造性。"



"只有你一个人会知道我自杀了。你明白我的原则。我憎恨自杀。因为它对别人所做的一切。如果坚持要自杀，应该掩饰事实真相。出于慷慨之心。为什么我对你说这些？因为你，你喜欢厄运。这是我为你做的礼物。祝你胃口好！"



J.：跳跃的生活，更新的生活，纷繁的生命，丰富的经历，更新和[冲动](Lope)的力量。



a（他遇见他的时候没带武器[引起]决斗）.

结束。她伸出骨节粗大的手，摸摸他的脸。“你，你是最伟大的。”他那忧郁的眼睛里（在有些磨损的眉弓下）充满了爱恋和崇敬，以致于他心中的另外一个他——知道的人——反抗……片刻后，他把她搂进怀里。既然目光最敏锐的她爱他，那他应该接受她，为了承认这种爱，他必须有几分自爱……



穆齐尔的主题：在现代社会寻找精神的解脱——D:《群魔》中的[经常接触]和分手。



酷刑。连带刽子手。我从不能接近任何人——现在我们肩并肩。



基督教的状态：纯洁的感觉。



书应该是未完成的。例如：“在把他带往法国的船上……”



妒忌，他假装不妒忌，扮演世上的男子汉。于是，他不再妒忌了。



四十岁，他承认他需要有人为他指明道路，指责他或表扬他：一个父亲。权威而非权力。



X看见一个恐怖分子开枪……在黑暗的街上，他听见他在他后面跑，他停下脚步，猛地转过身，一记勾脚将他绊倒，手枪掉在地上。他捡起枪，威吓他，想想不能放他走，把他带到一条偏远的街上，让他在他面前跑，然后开了枪。



站在这一阵营的年轻女演员：一株草，炉渣中的第一棵草和强

烈的幸福感。悲惨和妒忌。后来,她爱上了J.——因为他纯洁。我?可我[不值得]你爱。是这样。[激发]爱情的人,即使丧失了权力,也是世界的国王和维护者。



1885年11月28日:C.吕西安生于乌雷德-法耶特:C.巴蒂斯特(43岁)和高麦利·玛丽(33岁)的儿子。1909年(11月13日)与森戴丝·凯瑟琳(生于1882年11月5日)结婚。1914年10月11日死于圣布里约。



45岁时,比较一下日期,他发现他哥哥是婚后两个月出生的?然而舅舅刚刚向他描绘了结婚典礼,他说到了一条细薄的长裙……



在堆满家具的新家里,为她接生第二个孩子的是这个医生。



7月14日,她带着被西布兹蚊子叮得浑身红肿的孩子出发了。8月,动员。丈夫直接到阿尔及尔与[他的部队]汇合。一天晚上,他溜出来,拥吻了两个孩子。此后再没有见过他,直到得知他的死讯。



一个被驱逐的移殖民,毁了葡萄,放开了咸水……"既然我们在这儿的所做所为是一种罪恶,就应该抹个一干二净……"



妈妈(关于N.):你被"录取"的那天——"你得到助学金的时候"。



克里克林斯基和禁欲之爱。



他很吃惊,刚刚成为他情妇的马赛尔对国家的不幸漠不关心。“来。”她说 她打开门:她九岁的孩子——接生时用了产钳,运动神经被夹断——瘫痪,不会说话,左脸比右脸高,要喂他吃饭,帮他梳洗,等等。他关上了门。



他知道他得了癌症,但没说他知道了。别人认为在演戏。



第一部分:阿尔及尔,蒙多维。他遇到一个阿拉伯人跟他谈起父亲。他与阿拉伯工人的关系。



J.杜艾:闸门。



贝拉尔死于战争。



F.得知她与Y.的关系时的哭喊:“我长得也漂亮。”Y.的喊叫声:“啊! 来人将我带走吧。”



悲剧发生很长一段时间之后,F.和M.相遇。



基督没有在阿尔及利亚登陆。



他收到的她的第一封来信,看到她亲笔写的他的名字时的感觉。



理想地说,如果这本书从头到尾都是给母亲写的话——最终才得知她不识字——,那不错,它应该就是这样[a]。

---

a 在破折号中间的内容下划加重线

★

这个世界上他最渴望的，是母亲能读懂他的生命和肉体，这是不可能的。他的爱，他唯一的爱将永远是默默无言的。



让这个贫寒的家庭从穷人的命运中挣脱出来，穷人的命运就是不留痕迹地从历史中消失。哑巴们

他们从前和现在都比我伟大。



从出生之夜开始。第一章，然后第二章：35年以后，一个男人在圣布里约下火车。



我认作父亲的Gr[1] 出生在我真正的父亲死亡和埋葬的地方。



皮埃尔和玛丽。起初，他不能得到她：这就是他开始爱她的原因。相反，J. 和杰西卡，立即就感到了幸福。这就是他花了很长时间才真正爱她的原因——他的身体把她遮住了。



[费加里]高原上的柩车。



德国军官和孩子的故事：为他而死，实在不值。



《基伊词典》的纸张：纸张的味道，插图。



制桶厂的气味：刨花的味道比木屑更[ ][2]。



1 格勒尼埃。

2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让，他永不知足。



少年时，他离开了家，一个人住。



在意大利发现宗教：通过艺术。



第一章末：此时，欧洲调准了它的大炮，六个月后万炮齐发。母亲到了阿尔及尔，一手牵着四岁的孩子，一手抱着被西布兹蚊子叮得浑身红肿的孩子。他们出现在位于贫民区的外祖母家，外祖母家有三个房间。“妈妈，谢谢你收留我们。”外祖母身板硬朗，双眼清澈但严厉：“我的女儿，那可得找活干。”



妈妈：像无知的米耶西金娜。她不知道基督的生活，只知道他在十字架上。然而谁又更靠近基督呢？



早晨，在外省一个旅馆的院子里，等待着 M.。这种幸福感，他只是暂时体验到，因为是违法的——事实上正是这种违法性阻止了这种幸福感的延续——所以在很多情况下，他大部分时间里破坏了这种幸福感。很少有像现在这样的纯粹的幸福，沐浴在微露的晨曦里，周围是还挂着晶莹的露珠的大丽菊花。



XX.的故事。

她来了，一再强求，说：“我是自由的”，等等，扮演生活放荡的人。然后，她上了床，一丝不挂，一切都为了……最终为了一个邪恶的[　][1]不幸的人。

她离开了她的丈夫——他绝望了，等等。丈夫给另一个人写

---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信："你是有责任的。继续去看着她，否则她会自杀的。"事实上，失败是肯定的：醉心于绝对，在这种情况下，人们总是试图去做不可能的事——因此她自杀了。丈夫来了。"你知道我为何而来。""是的。""好，你可以选择一下，你杀了我，或我杀了你。""不，选择的后果应该由你来承担。""杀了我吧。"实际上，在这种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受害者并不真的负有责任。但[她可能]是为了另一桩她未曾付出过代价的事自杀的。荒谬。



XX.她身上有毁灭和死亡的精神。她[献身]于上帝。



一个自然主义者：永远怀疑面前的食物，空气，等等。



在被占领的德国：

"晚上好，长官好。"

"晚上好。"J.边说边关上了门。他的声调令他吃惊。他明白了，很多征服者说话都是这个腔调，那是因为他们对征服和占领感到不自在。



J.不想存在。他所做的就是失去姓氏，等等。



人物：尼古拉·拉德米哈尔。



父亲的"非洲悲情"。



结尾。把儿子带到圣布里约。面对面地站在小广场上。"你生活得怎么样？"儿子问。"什么？唉，你是谁？"等等。（幸福）他感到他四周死亡的阴影越来越浓。



V.V.在这个时代，在这个城市，在这个国家，我们这些男人和女人，我们受到束缚，排斥，责备，最后分离。然而我们从未停止过互相帮助，与那些共同斗争和受苦的人巧妙地团结在一起，以生存下去。啊！这就是爱——对所有人的爱。



他一生在饭店里点的都是带血的牛肉。四十岁时，他意识到其实他喜欢不带一点儿血、煎得正嫩的肉。



从艺术和形式的考虑中解放出来。重新找到直接的联系，没有中介者，所以纯朴。此处忘记艺术，就是忘记自己。并不是通过道德来放弃自我。相反，接受它的地狱。想精益求精的人都喜欢自己，想享受的人也喜欢自己。只有放弃自我的人，才接受伴随结局而来的一切。于是那个人就处于直接接触之中。

借助第二层次的纯朴性，重新发现希腊人或伟大的俄罗斯人的光辉。别怕。什么都别怕……但谁来帮助我！



这个下午，在从格拉斯到戛纳的路上，在难以置信的兴奋之中，他突然发现有过多年的暧昧关系，他爱上了杰西卡，他终于爱上了，世上其他的一切在她身边都变成了阴影。



我所说的和所写的都没有我的影子。结婚的我不是我，作父亲的我不是我，我……等等……



派捡来的孩子去阿尔及利亚垦殖，这方面有大量的记录。是的。我们都在这儿。



早上的有轨电车，从贝尔古到市政府广场。电车前面，司机和他的操纵杆。



我要讲述一个怪物的故事。

我要说的故事……



妈妈和故事：有人跟她说人造卫星："啊，我不喜欢那上面。"



倒退一章。卡比利村庄的人质。被阉割的士兵——仔细搜索，等等。渐渐地，直到打响垦殖的第一枪。但为什么到此结束？该恩杀了阿贝尔。技巧问题：单独一章还是对题？

★

拉斯戴尔：一个移殖民，浓密的胡子，开始花白的颊髯。

他的父亲：圣德尼的一个木匠；他的母亲：洗小件日用品的女工。

所有其他的巴黎移殖民（和许多的1848年革命者）。巴黎的许多失业者。制宪会议决定投入五千万法郎，打发一批人去殖民地：

给每个移殖民：

一处住所

2到10公顷的土地

种子，耕作，等等。

一份粮食

没有铁路（只延伸到里昂）。通过运河——在马拉的驳船上。《马赛曲》，《出征歌》，教士的祝福，为蒙多维挂的旗帜。

六艘驳船，每艘长100到150米。躺在草垫上。女人为了换内衣，躲在她们一条挨着一条挂起来的床单后面脱衣服。

将近一个月的行程。



马赛，在大检疫站（1500个人），一个星期。然后上了一条旧

军舰:“勒拉伯罕朵儿”。在刮密斯脱拉风的天气里出发。五天五夜——都病了。

博那——所有的人都在岸上欢迎移殖民。

堆在舱底失踪的东西。

从博那到蒙多维(在军队的辎重车上,男人们步行,以让位给妇女和儿童)没有路。差不多行走在沼泽地或荆棘丛中,面对阿拉伯人敌意的目光,一群卡比利狗一路凶猛地吠叫——48年12月8日[1],蒙多维不复存在,只有军用帐篷。夜晚,女人们在哭泣——阿尔及利亚的雨下了8天,河流泛滥。孩子们在帐篷里大小便。木匠盖起了简陋的栖身处,用呢绒遮着顶,以保护家具。从塞布什河边割来空心芦苇,这样可以把孩子们在帐篷里撒的尿排到外面去。

在帐篷里过了四个月,然后是暂时的木板棚屋;每两间棚屋要住六个家庭。

1849年春天:过早到来的炎热。人在棚屋里快要煮熟了。一天死8到10个人。木匠的女儿,奥古斯蒂娜死了,接着是他的妻子。小舅子也死了(埋在凝灰岩下)。

医生的处方:跳舞以活络筋血。

每天晚上两次葬礼之间,他们在小提琴手的伴奏下跳舞。

直到1851年才分到土地。父亲死了,只留下了罗西纳和欧仁。

为了去塞布什河洗衣物,必须有士兵保护。

军队筑起围墙+壕沟。他们用手造起了小房子和花园。

五六只狮子在村庄周围吼叫(努米底亚的黑鬣狮)。豺。野猪。鬣狗。豹。

袭击村庄。偷牲畜。在博那和蒙多维之间,一辆马车陷入泥潭。除了一个怀孕的年轻女人外,车上的人都下车去寻求援助。

---

1 该日期被作者圈了起来。

回来后，他们发现她被剖开了肚子，割掉了乳房。

第一座教堂，用柴泥搭的四堵墙，没有椅子，有几张板凳。

第一所学校：用杆子和树枝盖起来的简陋房屋。三姊妹。

土地：分散的小块土地，种地的时候肩上扛着枪。晚上回村庄。

夜间，一支由3000名法国士兵组成的部队路过，抢劫了村庄。

51年6月：暴动。村庄被成百上千个披着斗篷的骑兵包围。把火炉烟管架在矮小的围墙上冒充大炮。



事实上，是在田野上耕作的巴黎人：许多人头戴可折叠的男式高顶礼帽，和身穿绸裙子的妻子一起去田野里干活。



禁止吸雪茄烟。只有带盖的烟斗是允许的（怕引起火灾）。

房子落成于54年。



在康斯坦丁省，三分之二的移殖民没有碰过一镐一犁就死了。

移殖民破败的坟墓，无边的遗忘[1]。



妈妈。事实就是，尽管我很爱你，但我不能生活在默默无语、目光浅短的盲目的忍耐之中。我不能过她那种无知的生活。我周游了世界，有过创建，有过创造，点燃了生命之火，我的日子无比充实——但是什么也不能像……充实我的心灵。



他知道他该走了，又开始自我欺骗，忘却他知道的东西。而他真正知道的，就是他的生命的事实真相就在这个房间里……他可能要逃避这个事实。谁能与他的真相生活？只要知道真相何在就

---

1 “无边的遗忘”被作者圈起来。

够了，只要认识真相，并且能面对死亡，能由此滋生出一种隐秘而肃穆的[虔诚]就够了。



妈妈在生命的尽头的基督教。贫穷、不幸、无知的女人[ ][1]，向她展示人造卫星？但愿十字架支撑着她！



72年，父辈的祖先定居，在这之前：

——巴黎公社

——71年阿拉伯暴动（密地扎第一个被杀的是一个小学教师）。

阿尔萨斯人占领了暴动者的土地。



时代的因素。



母亲对历史和世界上所有的[ ][2]无知。

比尔·汉科姆："很远"或"在那儿。"

她的宗教是直观的。她知道她所看到的东西，但不能表述出来。耶稣就是受难，他倒下了，等等



女战士。



为了寻找真理，写下他的[ ][3]。



第一部分

---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2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3 原文有两个词字迹难辨。

流　浪　者

1)在搬迁中出生。战后6个月[a]。孩子。阿尔及尔，父亲在朱阿夫兵团，头戴扁平的狭边草帽，发起进攻。

2)40年后。儿子面对在圣布里约公墓里的父亲。他回到阿尔及利亚。

3)为了一些“重大事情”到达阿尔及利亚。寻找。蒙多维之行。他找回了童年，但找不到父亲。他明白了他是第一个人[b]。



第二部分

第　一　个　人

少年：拳头

　　体育和道德

人：(政治活动[阿尔及利亚]，抵抗运动)



第三部分

母　　亲

爱

王国：曾一起玩耍的老同学，老朋友，皮埃尔，年迈的老师和他两次入伍的故事。

母亲[1]。

在最后一部分，雅克向他母亲解释阿拉伯问题，克里奥尔文明，欧洲的命运。“是的，”她说，“是的。”然后写彻底的忏悔，结尾。



---

a　48年蒙多维。

b　1850年的马翁纳人——72－73年的阿尔萨斯人－14。

1　整个一段被作者圈出来。

这个男人身上有一个秘密，一个他想弄明白的秘密。

但最终只有贫穷的秘密，让人变得默默无闻，没有过去。



在海滨上的年轻人。充满叫喊、阳光、疯狂、隐约或明确的愿望的一天过后。夜晚降临于海面。一只雨燕在空中高声叫着。焦虑攫住了他的心。



最后，他把恩培多克勒作为榜样。独自生活的哲学家[ ][1]。



我想在这儿写一对由相同的血缘关系和所有的不同点联结起来的夫妻的故事。她仿佛是大地孕育的最好的人，而他是个怪物，却心安理得。他陷入了我们的故事涉及的所有疯狂之中；她贯穿了整个故事，仿佛她是所有时代的故事。她大部分时间沉默，只掌握几个字来表达；他不停地说，但纵然千言万语，也难以表述她沉默一下的含义……母亲和儿子。



可用任何口气说话。



雅克在这之前一直感觉到自己是与所有牺牲者联系在一起的，可现在承认他也与刽子手联系在一起。他的悲伤。定义。



必须作他自己的生活的观众。在生活中增添自己的梦想，但梦想给了他致命的一击。但自己在生活着，而且其他人梦想着你的生活。



他看着她。一切都停止了活动，但时间刷刷地流逝。好像电

---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影镜头里的图像因为故障消失了，在夜间的大厅里只听到放映器……在空白的屏幕前走动的声音。



阿拉伯人出售的茉莉花环。一串芬芳的黄色和白色[ ][1]的花。花环迅速枯萎[ ][2]花儿泛黄[ ][3]但是在一贫如洗的房间里，香味持久。



巴黎的五月，白天的空气里到处漂动着栗树的白色花囊。



他爱他的母亲和孩子，这一切都不能由他来选择。最后他什么都怀疑，他喜欢的只是迫不得已的一切。命运强加给他的生命，显示在他面前的世界，他生活中无法避免的一切，疾病，使命，荣誉或贫穷，最后是他的星座。至于其他的，其他必须选择的一切，他尽力去爱，这不是一回事。他也许有过惊叹，激情，甚至片刻的温柔。但是每一刻都将他推向另外的时刻，每一个存在将他推向另外的存在，最终，他所选择的一切，他什么也未爱上，在这种情形下逐渐强加于他的东西，只是因为偶然和意志的力量才延续着，最后变成了迫不得已：杰西卡。真正的爱不是选择也不是自由。心，尤其是心不是自由的。而他，真的，从未全心全意地爱过不可避免的东西。现在，他只能爱他自己的死亡。



[a]明天，六亿黄种人，几十亿的黄种人，黑种人，古铜色人，将涌现在欧洲的海岬……最好[改变欧洲]。于是，人们教给他和与他相似的人的一切，他从与他同一种族的当代人那儿学到的一切，

---

1 原文有六个词字迹难辨。

2 原文有两个词字迹难辨。

3 原文有两个词字迹难辨。

a 他在午睡的时候梦见。

所有他为之活着的价值,都将因为没有用途而毁灭。那么还有什么有价值呢? ……他母亲的沉默。他把他的武器放在她面前。



M.19岁。那么他当时30岁,他们彼此陌生。他明白不能让时间倒流,不能阻止被爱的生命存在,运动或受苦,不能拥有选择的任何东西。因为降临人世发出第一声哭喊时,就必须作出选择,出生就是分离——除了与母体分开。我们只拥有迫不得已的一切,应该重谈这一问题,并(看前面的笔记)与前面所谈的保持一致。然而有多少思念,多少遗憾啊!

必须放弃。不,学会爱不纯洁的东西。



作为结尾,他请求母亲的原谅——为什么你过去一直是一个好儿子——但对于其他的一切,她无法明白亦不能想象[ ]她是唯一能够原谅的人(?)



既然我又作了倒叙,那先展现年老的杰西卡,再展现年轻的杰西卡。



他与M.结婚了,因为她从来没有过男人,他为此着迷。总之,他因为自己的缺陷才与她结婚的。后来,他学会爱伺候过男人的女人——也就说——爱生活中可怕的需要。



关于14年革命的一章。我们时代的孵化器。母亲的看法?她不知道法国,不知道欧洲,不知道世界。她认为炮弹是自动爆炸的,等等。



交错章节让母亲说话。对同一事实的描述,但是用她400个语汇。

★

总之，我要谈谈我爱的人。只是谈谈这些。深层的快乐。



[a] 萨多克：

1)“但是你为什么就这样结婚，萨多克？”

“我应该按法国的方式结婚吗？”

“按法国的方式或其他的方式！为什么要屈从于你认为愚蠢而残忍的传统[b]？

“因为我的民族认同这个传统，因为他们没有其他的，因为他们坚持这一传统，因为脱离这个传统就是脱离了民族。这就是为什么明天我要走进这个房间，我要剥光一个陌生女人的衣服，我要在啪啪的枪声中强奸她。”

“好，在此之前，我们去游泳。”

2)“那么？”

“他们说眼下得巩固反法西斯阵线，法国和俄罗斯应该一起自卫。”

“它们不能依靠在国内实行正义来自卫吗？”

“他们说这是以后的事，得等一等。”

“你知道在这儿等不到正义。”

“他们说如果你不等，你客观上就是支持法西斯的。”

“这就是为什么监狱对你的战友来说是件好事。”

“他们说这很遗憾，但是只能这样做。”

“他们说，他们说。你闭嘴。”

“我闭嘴。”

---

a 这一切用抒情的[未有过的]风格，而不是确切的现实主义风格。

b 法国人有道理，但他们的道理压迫着我们。这就是为什么我选择了阿拉伯的疯狂，被压迫者的疯狂。

他看着他。热气开始升腾。

“那么，你背叛了我？”

他没有说：“你背叛了我们。”他是对的，因为背叛关系到肉体，个人，等等……

“不。我今天脱离了党……”

3)“想一想1936年。”

“我不是反对共产党的恐怖分子。我是反对法国人的恐怖分子。”

“我是法国人。她也是。”

“我知道。对你们来说很不幸。”

“那么你背叛了我。”

萨多克的眼睛闪烁着一种渴望。



如果最终我选择以时间顺序来写，那雅克夫人或医生就是蒙多维第一批移殖民的后代。

“我们不要抱怨，”医生说，“只要想一想我们最早的祖先，这儿……”等等。



4)——雅克的父亲死于马恩。这种默默无闻的生活还剩下什么？什么也没有，不可触知的回忆——被森林大火燃焦的蝴蝶翅膀轻盈的灰烬。



阿尔及利亚的两种民族主义。39年到54年间的阿尔及利亚(造反)。在阿尔及利亚人的意识中，在第一个人的意识中，法国价值观念成了什么。两代人的编年史解释了现在的悲剧。



米利亚那的夏令营，兵营早晚的号声。



爱：他很希望她们有着纯洁的过去，从未有过男人。他将他的生命献给了唯一一个他遇到的人，但他自己却从未曾忠实过。他希望女人们是忠贞不二的。他的不忠使他回到与他相似的女人身边，他爱她们，疯狂而热烈地占有她们。



少年。他的生命力，他生活中的信仰。但是他咯血。生活就将是这些，医院，死亡，孤独，荒诞。由此而造成分离。他内心深处：不，不，生活是另一回事。



从戛纳到格拉斯的路上的感悟……

他知道，即使他应该回到他一直经历着的乏味的生活之中，他也会献出他的生命，他的心灵，对自己整个生命的感激之情，因为它曾经使他有过一次，也许只有一次，但毕竟有过一次，使他得以进入……



通过如下的形象开始最后一部分：

多少年里，一头瞎驴耐心地围着戽斗水车打转，忍受着拳打脚踢，忍受着残酷的大自然，太阳，苍蝇，不断忍受着，在表面上看来枯燥无味，单调，痛苦而缓慢的打转中，水不断地喷射出来……



1905年.L.G.[1]经历的摩洛哥战争，但在欧洲的另一端，在喀利亚伊夫。



L.G.的生活完全不是自愿的，唯有生存并坚持下去的意志。孤儿院。被迫娶妻的农民工人。他的生活并非他所愿——后来在战争中丧生。

---

1 可能是吕西安·加缪，父亲。



他要去拜访格勒尼埃:"像我这样的人,我承认,应该屈服。他们需要专横的法则,等等。宗教、爱,等等:对我来说不可能。因此我决定服从你。"随之发生的事(新的)。



最终,他不知道谁是他父亲。但他自己是谁? 第二部分。



无声电影,为外祖母朗读字幕。

★

不,我不是一个好儿子:留下的才是一个好儿子。我周游了世界,我以虚荣,以荣耀,和一百个女人欺骗了她。

"但是,你只爱她?"

"啊! 我只爱她?"



站在父亲的坟边,他感到时间打乱了——这种新的时间顺序为本书的顺序。



他是一个没有节制的男人;女人,等等。

因此[放纵]在他身上受到了惩罚。后来他知道了。



当黑夜突然降临于大海,高原或起伏的山脉时时在非洲的焦虑。这是神圣的焦虑,在永恒面前的焦虑。罗马德尔斐山峰上的黑夜也会产生同样的效果,骤然出现的庙宇和祭台让人对神灵敬畏不已。但是非洲大地上的寺庙已经被摧毁,只有它那巨大的分量还压在人们的心头。他们在死亡! 沉默不语、远离一切。



他心中不爱的人,就是阿尔及利亚人。



他与钱的关系。部分归因于贫穷(他什么也没给自己买),部分归因于他的自尊:他从不讨价还价。



向母亲忏悔作为结尾。

"你不理解我,然而你是唯一能原谅我的人。许多人主动原谅我,也有许多人七嘴八舌地叫嚷着我是有罪的,他们这样对我说的时候我并没有罪。其他人有权说我有罪,我知道他们是对的。我应该求得他们的原谅。但是人们只请求他们知道能够原谅你的人原谅。仅此而已,原谅,但不要求你要对得起原谅,不要求你等待。[但是]只是跟他们说话,告诉他们一切,接受他们的原谅。那些男人或女人,我可以请求他们的原谅,但我知道在他们或她们心中的某个地方,尽管他们满怀诚意,他们不能够也不知道原谅。只有一个人能原谅我,但我从未有愧于他,我将我整颗心都献给了他,本来我是可以走向他的,我经常默默地向他靠近,但是他死了,我孤独一人。只有你能原谅我,但是你不理解我,不能看我的东西。我还是跟你说话,给你写信,给你,只给你一个人,等这一切结束以后,我将请求原谅,不要任何解释,你一定会朝我微笑……"



雅克在逃离地下编辑部的时候杀了一个追捕者(他嘴巴一咧,踉踉跄跄,身子有点向前倾。雅克感到可怕的怒火从心头升起:他在下面朝打他的[喉咙]又打了一枪,脖子下面的一个大窟窿立即冒出血来,后来,出于恶心和恐惧,他朝眼前又开了一枪[　][1],没有看他打在什么地方……)……然后去了旺达家。



贫穷无知的柏柏尔农民。移殖民。战士。没有土地的白人(他爱他们,爱他们,而不是穿黄色尖头皮鞋,戴围巾的杂种,他们

1　原文有四个词字迹难辨。

从西方只学到了最糟糕的东西)。



结尾。

归还土地,土地不属于任何人。归还土地,土地是不能买卖的(是的,基督从没有在阿尔及利亚登陆,既然连和尚在那儿都有田产和租借地)。

他叫喊着,看了看母亲,然后看了看别人:

"归还土地。把所有的土地给穷人,给一无所有的人,给穷得甚至从来都没有渴望过拥有的人,给这里像她一样的人。庞大的穷人队伍,大部分是阿拉伯人,也有一些法国人,他们靠自己的执著和忍耐在生活或挣扎,带着世界唯一有价值的自尊,那就是穷人的自尊,把土地给他们,就像把神圣的东西给神圣的人,而我,又变得一贫如洗,最终被流放到天涯海角,我将微笑着,幸福地死去,因为我知道,我热爱的大地与我尊敬的他们和她最终相会在我出生的太阳下。

(于是默默无闻也变成了自生滋长的力量,最终也将把我吞没——我一定会再回到这个地方。)



反抗。参考塞尔维耶著《在阿尔及尔的明天》第48页。

民族解放阵线的年轻的政治委员把塔尔赞作为战争的名称。

是的,我在山上生活,在阳光下,在雨水中指挥,杀人。你给我什么好建议:在贝顿一带活动。

萨多克的母亲,参照第115页。



面对……在世界最古老的历史里,我们是第一个人——不是像[ ][1] 报纸上叫嚷的那种没落的人,而是有着模糊的、不同的开

1 原文有一词字迹难辨。

端的人。



没有上帝没有父亲的孩子,推荐给我们的老师令我们厌恶。我们不合法地生活着——骄傲。



所谓的新一代人的怀疑主义——谎言。

从什么时候开始,拒绝相信撒谎者的诚实的人成了怀疑者?



作家职业的高贵在于对压迫的反抗,因此,也是对孤独认同感的反抗。



有助于我维持逆运的一切,恐也会帮助我得到过于顺利的命运——过去支撑着我的,首先是伟大的思想,是我对于艺术形成的非常伟大的思想。

并不是因为艺术对我来说高于一切,而是因为它与任何人都息息相关。



[古代艺术]例外。

作家是从做奴隶开始的。

他们赢得了自由——问题不是[ ][1]。



K. H.:所有被夸大的东西都是毫无价值的。但是 K. H. 先生还没有被夸大之前就已经毫无价值了。他一心想要二者兼得。

1 原文有四个词字迹难辨。

两 封 信

亲爱的热尔曼先生：

这些天来，我成了议论的中心，所以我还是让这稍稍平息之后，才写信跟您谈谈我的肺腑之言。人们刚刚赋予我一项过高的荣誉，对此，我从未追求过，亦未渴望过。当我得知消息后，首先想到的，就是告诉我母亲和您。假如没有您，没有您向我这个穷孩子伸出的热情之手，没有您的谆谆教诲，没有您的优秀榜样，这一切都不会到来。我并不想夸耀这类荣誉，但至少可以借此机会向您说明过去和现在您在我心目中的地位。我向您保证，您的努力，您的劳动，您的慷慨之心，将永远留在我，您的一个小学生心中。我尽管年岁已经不小，但我从来都是您的学生，对您感激不尽。紧紧地拥抱您。

阿尔贝·加缪

1957年11月19日

我亲爱的孩子：

你亲手寄出的《加缪》一书，我已收到了，作者 J.－Cl. 布里斯维尔先生有意将该书题献给我。

我不知如何表达你的优雅之举给我带来的欢乐，亦不知如何向你致谢。如果可能的话，我要紧紧拥抱你这个伟大的男孩，对我来说，你永远是“我的小加缪”。

我还没有读完这部作品，只是看了最初的几页。谁是加缪？我感觉他们试图透析你的人格，但没有完全做到。你总在展现一种本能的廉耻以揭示你的性格，你的情感。你越是朴实，越是爽直，就越能做到这一点。而且非常好！从前在课堂上，你就给我留下了这种印象。一个有责任心的教育家不会忽略任何一个了解学生和孩子的机会，这样的机会无时不有，一次答问，一个手势，一种姿态都能揭示丰富的内涵。我觉得自己很了解你这个可爱的好孩子。你对于学习的兴趣表现在各个方面。你总是显得很乐观。在对你的观察中，我从未多留意过你家的真实情况。直到你妈妈为了你报名竞争助学金的事情来找我，我才对你的家庭状况有了大概的了解。此事发生的时候，你都快要离开我了。但在这之前，我从你的表现判断，你的家境和你的同学差不多。你总是拥有你应该有的东西。与你的哥哥一样，你衣着齐整。我想我找不到更优美的词语来赞美你妈妈。

再说说布里斯维尔先生的那本书。我非常激动，通过书中塑造的形象，我终于结识了你可怜的爸爸，我一直将他视为我的战友。布里斯维尔先生特意在书中提到了我，我准备给他写信致谢。

我看了以你为研究对象以及与你有关的作品的书单，这个书单在不断地扩充。看到你并没有被名望（这是事实）冲昏头脑，我感到莫大的欣慰，你依然是加缪：好极了。

我饶有兴趣地观看了你改编并参与排练的戏剧《群魔》，情节跌宕起伏。我深深爱着你，希望你能取得更大的成功：那是你应得

的。马尔罗也打算给你一个剧本。我知道你酷爱戏剧。但是……你能同时处理好这些事情吗？我担心你会耗尽体力。请允许我这个老朋友指明一点，你有一个温柔的妻子，还有两个孩子，他们需要丈夫和爸爸。关于这一点，我想告诉你师范学校校长常对我们说的一句话。他对我们实在太严厉了，使我们因而看不到也感受不到他是真心爱着我们的。"自然掌握着一部伟大的书，它在书中仔细地记录着你每一笔过度的支出。"我承认，这句睿智之言常在我要忘记它的那一刻使我有所克制。尽量让伟大的自然之书中属于你的那一页维持空白的状态吧。

安德烈提醒我，我们曾在电视文学节目中看见过你，并听了你的讲话。那次的节目是关于《群魔》的，看到你回答提问真是令人激动。当时，我开了个玩笑说，你肯定没想到我最终不仅见了你的面，还闻了你的声。这稍稍补偿了你不在阿尔及尔的缺憾，我们已经很久没有见过你了……

结束这封信之前，我想告诉你，作为一个非教会教师，在针对我们学校的那些咄咄逼人的阴谋诡计面前，我感到痛苦。我认为，在我的整个教学生涯中，我尊重孩子们心中神圣的东西：探索真理的权利。我爱你们大家，尽量不表露我本人的观点，以免压制你们年轻的智慧。关于上帝（列入教学大纲），我说过，有些人相信，有些人不相信，每个人都有行其所愿的权利。同样，关于宗教那一章，我只提及目前存在的那些宗教，人们所乐于信奉的那些宗教。为了反映真实情况，我还补充说，有些人不从事任何宗教活动。我很清楚，这使那些意欲把教师变为宗教的旅行推销员的人极为不悦，更明确一点，他们是要把教师变为天主教的推销员。在阿尔及尔师范学校（位于加朗公园），我父亲和他的同学曾被迫每周去望弥撒，领圣体。有一天，他厌烦了这种束缚，把一块"圣饼"夹在一本书里。校长得知后，毫不犹豫地开除了我父亲。这便是"自由学校"的拥护者们的愿望（与他们一样思想……的自由）。鉴于目前

众议院的组成情况，我担心会发生政变。《缚鸭》报上说，在某省非教会学校中，有成千上百个班级在墙上挂着的耶稣十字架下进行教学活动。我从中看到了对孩子们意识的可憎的谋杀。过一段时间之后，可能会是怎样一番情景呢？想到这，我非常哀伤。

我亲爱的孩子，我都快写满第四页了：原谅我占用了你的时间。这儿的一切都很好。我的女婿，克里斯蒂昂，到明天就要进入兵役期的第27个月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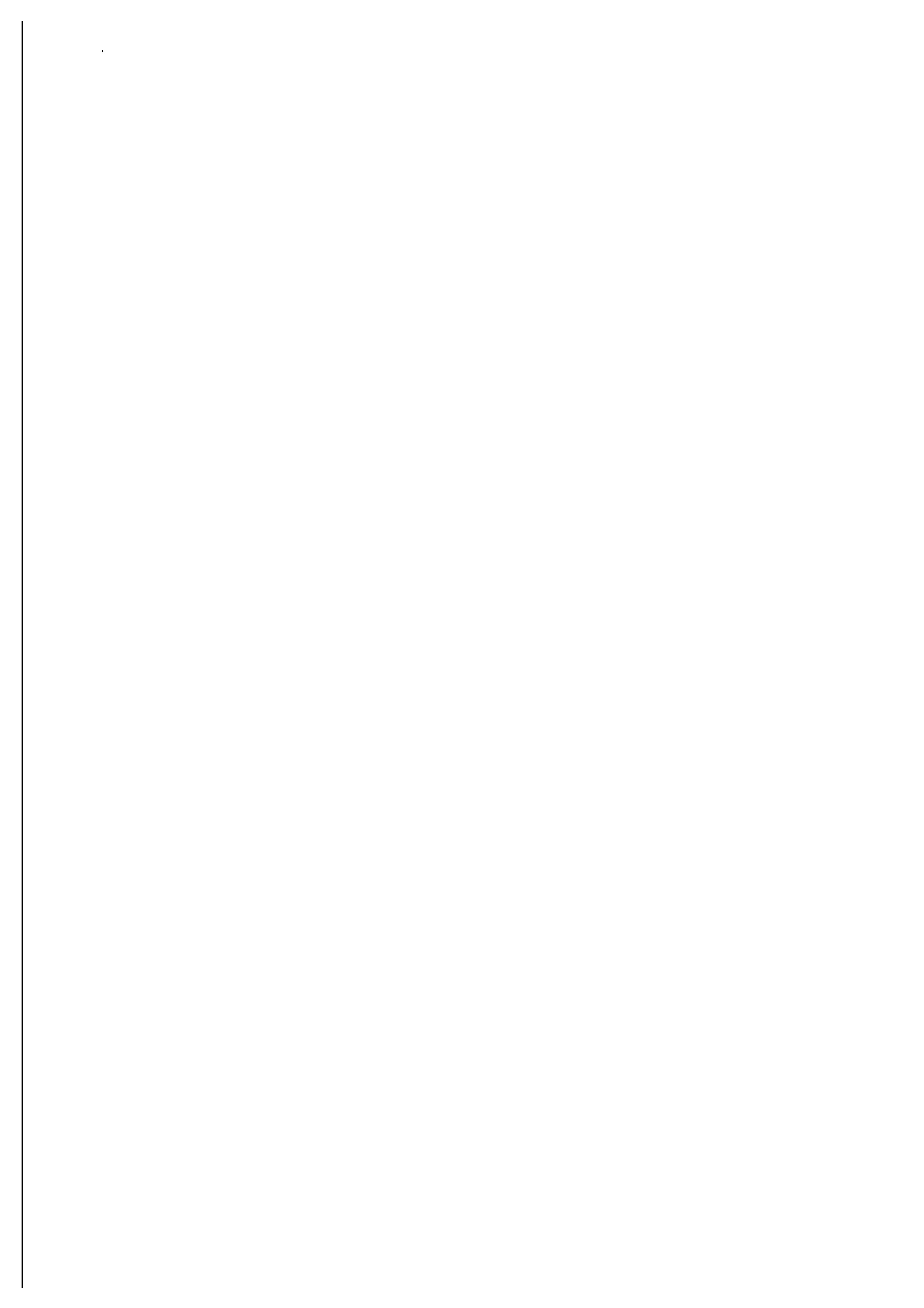
请记住，我不写信的时候，也常常想念你们全家。

我和夫人紧紧地拥抱你们全家四人。深情地爱着你们。

热尔曼·路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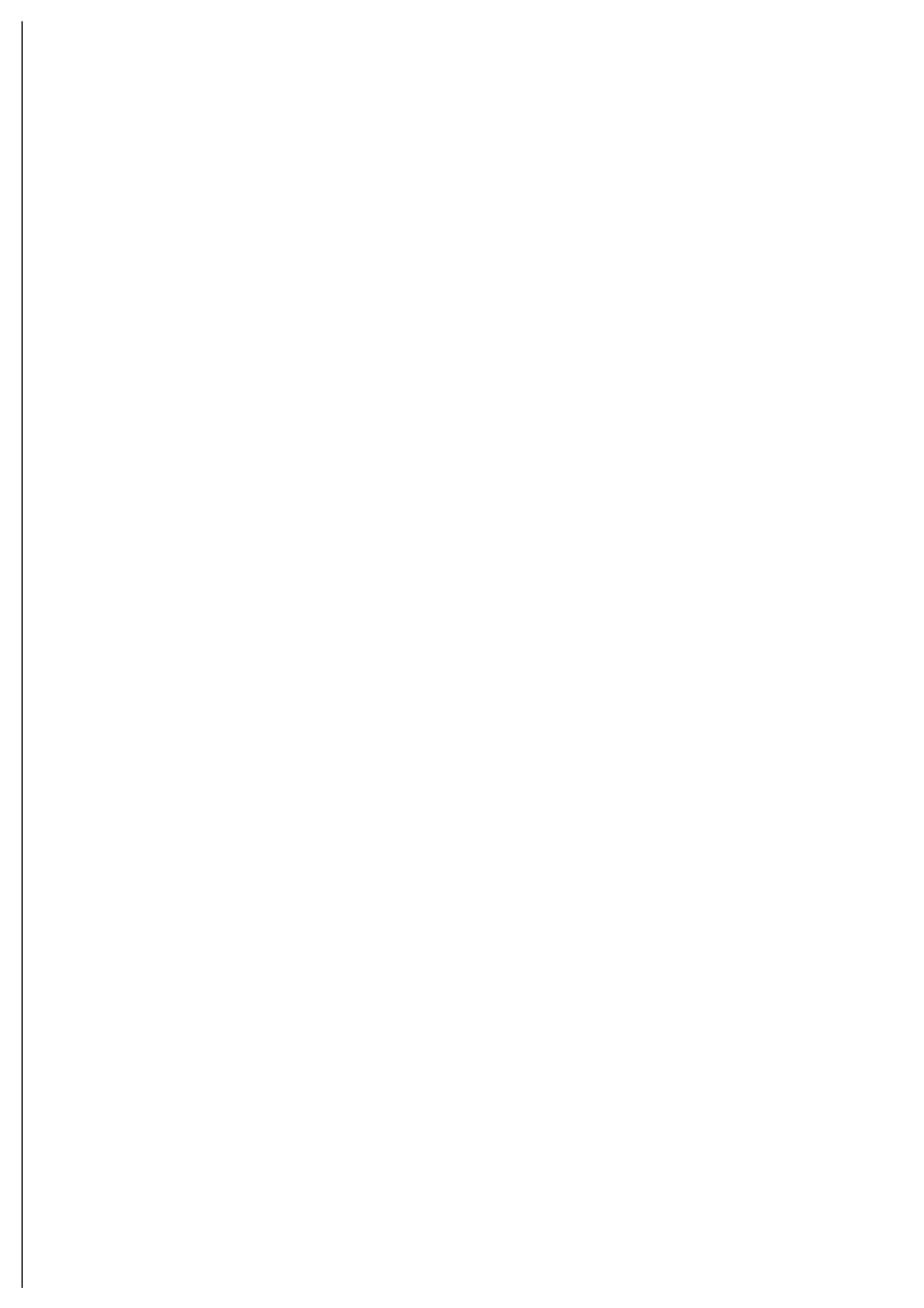
1959年4月30日于阿尔及尔

又及：我想起了当时，你和像你一样领圣体的同学到教室里来的情形。显然，你对身上穿的衣服和举行的仪式感到幸福与自豪。坦白地说，我为你的快乐感到高兴，心想你们领圣体，是不是因为这让你们快乐？那么……



鼠　　疫

顾方济　徐志仁　译
林友梅　校



用另一种囚禁生活来描绘某一种囚禁生活，
用虚构的故事来陈述真事，两者都可取。

——丹尼尔·笛福①

故事的题材取自四十年代的某一年在奥兰城发生的一些罕见的事情。以通常的眼光来看，这些不太寻常的事情发生得颇不是地方。乍看起来，奥兰只不过是一座平淡无奇的城市，只不过是法属阿尔及利亚沿海的一个省城而已。

城市本身相当丑陋，这一点是不得不承认的。它的外表很平静，但要看出它在各方面都不同于很多商业城市，那就必须花费一些时间才行。怎么能使人想象出一座既无鸽子，又无树木，更无花园的城市？怎么能使人想象在那里，既看不到飞鸟展翅，又听不到树叶的沙沙声，总之这是一个毫无特点的地方？在这个城市里，只有观察天空才能看出季节的变化。只有那清新的空气，小贩从郊区运来的一篮篮的鲜花才带来春天的信息，这里的春天是在市场上出售的。夏天，烈日烤炙着过分干燥的房屋，使墙壁蒙上了一层灰色的尘埃，人们如果不放下百叶窗就没法过日子。但到了秋天，却是大雨滂沱，下得满城都是泥浆。直到冬天来临，才出现晴朗的天气。

要了解一个城市，比较方便的途径不外乎打听那里的人们怎么干活，怎么相爱，又怎么死去。在我们这座小城市中不知是否由

① 丹尼尔·笛福(1660—1731)，英国十八世纪名作家，著有《鲁滨孙飘流记》等。

于气候的缘故，这一切活动全都是用同样的狂热而又漫不经心的态度来进行的。这说明人们在那里感到厌烦，但同时又极力使自己习惯成自然。那里的市民很勤劳，但目的不过是为了发财。他们对于经商特别感兴趣，用他们的话来说，最要紧的事是做生意。当然，他们也有一般的生活乐趣和享受，例如：喜欢女人，爱看电影和到海滨去沐浴。但是他们很有分寸，把这些娱乐安排在星期六晚上或星期日，其他日子里则设法多赚些钱。下午下班后，他们按时在咖啡馆相聚，在同一条林阴大道上散步或者呆在阳台上。年轻人喜欢寻找一些短暂而强烈的刺激，至于那些年纪比较大的人的嗜好，则不外乎跑跑滚球俱乐部，参加联谊团体举行的宴会，或者上俱乐部去狂赌，碰碰牌运。

有人一定会说，这并不是我们这个城市特有的现象，我们的同时代人都是这样生活的。不错，在今天的社会里，我们看到人们从早到晚地工作，而后却把业余生活的时间浪费在赌牌、上咖啡馆和闲聊上，这种情况，看来是再自然不过的事。但是有些城市和地方的人们却不时地在考虑一些其他的生活内容。虽然一般来说，他们的生活并不因此而有所改变，可是能有这种考虑就比没有强。而奥兰却相反，它似乎是一座十足的现代城市，也就是说，那里的人们除了日常生活外是不考虑什么其他事情的。因此，没有必要确切地描绘我们这里的人们的恋爱方式。他们之间的男女关系不是短暂地纵欲狂欢一番，就是安于长期的夫妇生活。除这两个极端之外，很少有中间状态。这也不是他们所独创的。奥兰跟别处一样，由于缺少时间和思考，人们只能处于相爱而又不自觉的状态。

本城比较独特的地方是死亡的困难。不过困难二字用得并不好，还是说难受比较恰当。生病总是不舒适的，但是在有些城市和地方，你如生了病就会得到帮助，也就是说在某种程度上可以听其自然。一个病人需要人们的体贴，要有扶持，这是很自然的。但是

在奥兰，为了适应严酷的气候、大量的生意经、枯燥无味的景色、短促的黄昏、娱乐的方式等等，需要有一个健康的身体。一个生病的人在哪里都感到孤寂，更何况是垂死的人。试想当全城的人都忙于在电话中或在咖啡馆里谈着票据呀、提货单呀、贴现呀等等的同时，一个关闭在被烈日烤得劈啪发响的重重墙头后面的垂死病人该是什么境况？人们可以想象，即使在现代生活的条件下，在一个干热的地方，当死神来临时将会带来何等难受的滋味！

这番情况介绍也许能使人对该城有一个清楚的概念。虽然如此，这一切毕竟不该过分予以夸张。值得提出的是该城的市容和生活一样平庸。但是一旦过惯了也不难打发日子。既然在这个城市里生活是不难习惯的，因此可以说一切都还过得去。当然，这样看来，这个城市的生活的确不太有情趣。不过，这里至少没有发生过什么混乱，本城居民的坦率、友好和勤劳常常赢得外来游客的理所当然的好评。这个没有景色、没有草木和没有灵魂的城市却给人们一种宁静的感觉，最后会把人带入梦乡。可是，应该说句公正话，该城四周风景之美倒是无与伦比的，它处在一个光秃秃的高原中间，周围是阳光照耀着的丘陵，前面是一个轮廓完美无缺的海湾。令人遗憾的只是城市是背着海湾建造的，因此如果不走上一段路是看不到海的。

知道了上述这些情况，就不难相信，这个城里的居民是根本不会预见到发生在那年春天的那些小事件——我们下面会看到——是此后一连串严重事件的先兆，而这一连串的事件也就是本书要报道的内容。这些事在有些人看来是不足为奇的，而另一些人则认为简直不可置信。但是无论如何，一个写报道的人是不能考虑这些矛盾的看法的。他的任务只是：当他知道某件事确已发生，而且这件事已关系到全体人民的生死，因而会有千千万万的见证人从内心深处证实他所说的话是真的，这时他就说："这件事发生了。"

再者，这件事的叙述者——到时候读者就会对他有所了解——只是由于一种巧遇才使他有机会收集到一定数量的证词，而且当时的形势使他本人也卷入了他要叙述的事情中去，否则他是没有充分的理由来从事这项工作的。正是在这种情况下，他才有机会充当史学家的角色。不用说，一个史学家，即使是业余的，也总是拥有一定的资料的。因此这段历史的叙述者也有他自己的资料：首先是他自己的见证；其次是别人的见证，因为他的地位使他能收集这篇报道中所有人物向他倾诉的心里话；最后还有终于落入他手中的一些文字资料。他可以在自己认为需要时加以引证和按照自己认为最好的方式加以利用。而且他还可以……然而这段开场白和哗众取宠的话也许该到此为止了，还是言归正传吧。有关下述这件事的头几天的经过，还得说得详细些才行。

四月十六日早晨，贝尔纳·里厄医生从他的诊所里走出来时，在楼梯口中间踢着一只死老鼠。当时他只是踢开了这只小动物，并没有把它当一回事就下楼了。但是当他走到了街上，突然想起这只老鼠死得不是地方，于是再走回来把这事告诉了看门人。看门人米歇尔老头儿的反应，更使他感到这个发现不寻常。出现这只死老鼠，对他说来只是有点奇怪而已，但在看门人看来，简直是一件荒唐事。他断言这幢楼房里根本没有老鼠。医生对他说在二楼的楼梯口确实发现一只老鼠，而且可能是死老鼠。但这也白说，米歇尔丝毫不动摇：楼房里没有老鼠，这一只一定是人家从外面带进来的。总之，这是个恶作剧。

当晚，贝尔纳·里厄站在楼房的过道中掏钥匙打算上楼回家，忽然看见一只全身湿漉漉的大老鼠蹒跚地从过道的阴暗角落里走了出来。它停了一下，像是要稳住身子，然后向医生跑过来，接着又停下来在原地打转，同时又轻轻地叫了一声，最后半张着嘴，口吐鲜血，倒在地上。医生细看了一会儿就上楼了。

他当时想的并不是老鼠，只是这口鲜血勾起了他的心事。他那病了已有一年的妻子明天就要到山区疗养所去。他一回家就看见她按照他的吩咐在卧室里躺着，这是为了应付旅途劳顿，预先做的准备。她微笑着说："我觉得很好。"

医生在床头灯的亮光下注视着她转过来向着他的脸庞。尽管她已有三十岁了，又是带有病容，但在里厄看来，她的脸始终同她少女时一样。大概是这一微笑使其他不足之处都消失了。

"能睡就睡吧，护士十一点钟来，我陪你们上十二点钟的火

车。”

说完，他吻了一下她那有点湿润的前额。她带着微笑，目送他到房门口。

第二天，也即四月十七日，八点钟，看门人在医生经过时拦住了他，责怪那些恶作剧者又在过道中放了三只死老鼠。这些老鼠大概是用大型诱捕器捕获的，因为它们浑身是血。看门人拎着死老鼠的脚，在门槛上已站了一些时候，想等有人来时说些挖苦话，从而使那些恶作剧者自我暴露。然而并无下文。

“好啊，这些坏家伙，”米歇尔说，“我终究会把他们抓住的！”

里厄觉得迷惑不解，他决定从城市的外围地区开始他的出诊，他最穷的病人都住在那里。在那些区里的垃圾清除工作要比别处晚得多，汽车沿着那里的尘土飞扬、笔直的道路行驶时，掠过一些放在人行道旁的废物箱。在一条街上医生数了一数，丢弃在菜皮和破布堆里的死老鼠大约有十二只。

第一个病人住在一间沿街的屋子中，吃饭睡觉都在这间房里。床上躺着病人。他是个面孔铁板、满是皱纹的西班牙老人。被子上有两满锅鹰嘴豆放在他面前。病人原来坐在床上，医生进来时，他把身子往后一仰，想喘口气，重又发出那老哮喘病人的尖声哮鸣。他老婆拿来一只面盆。

医生在为他打针时，他说：“嗯，医生，它们出来了，您见到了吗？”

他老婆接口说：“不错，隔壁人家捡到了三只。”

老头儿搓搓手又说：“它们走出来了，所有的垃圾桶里都有，是饿坏了哪！”

里厄接着注意到全区的居民都在谈论老鼠的事。出诊完毕，他就回家了。

米歇尔告诉他：“有您一份电报在楼上。”

医生问他有没有发现别的老鼠。

"噢,没有,"看门人回答说,"你知道,我守在这里,量这些畜生也不敢来。"

里厄从电报中得知,他母亲将于明天来到。她是因儿媳要离家养病,所以来为儿子照料家务的。医生走进屋子,护士已到了。里厄看见他的妻子站着,穿着一色的上衣和裙子,已经梳妆打扮过了。他微笑着对她说:

"这样好,很好。"

过了不久,他们到了车站,他把她安顿在卧铺车厢里。

她注视了一下车厢说:

"这对我们来说,太花费了,对吗?"

"需要这样,"里厄说。

"关于这些老鼠的事情,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我也不知道。这事很奇怪,但是会过去的。"

他接着急速地对她说,请她原谅,他本该好好照顾她的,但却对她太不关心了。她摇摇头,好像叫他不要再往下说了。但是,他又说:

"你回来时,一切会变得更好。我们会有一个新的开端。"

她的眼睛闪着光,说道:"对,我们会有一个新的开端。"

过了一会儿,她转过身去看窗外。月台上人群熙熙攘攘,你推我搡。火车的排汽声传进了他们的耳朵。他叫了一下妻子的名字,她回过身来,他见到她脸上挂满着眼泪。

他轻声地说:"不要这样。"

她含着泪,重又露出笑容,但笑得有点儿勉强。她深深地透了口气说道:

"去吧,一切都会很顺利的。"

他紧紧地抱住了她。回到月台上,透过玻璃窗,他看到的只是她的微笑。

"得好好保重啊!"他说。

但是她已听不见了。

里厄走近月台的出口处，迎面碰到了预审推事奥东先生，手搀着他的小儿子。医生问他是否出门去。奥东先生是个高个儿，黑头发，相貌一半像过去所谓上流社会的人物，一半像一个阴郁的运尸人。他用和蔼的声音简短地答道：

"我在等我的夫人，她是专程去探望我家属的。"

火车鸣笛了。

推事说："老鼠……"

里厄朝着火车行驶的方向注意了一下，但又回过头来向着出口处，说：

"老鼠吗？这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

这时候，唯一使他不能忘记的是一个铁路搬运工人打那儿经过，膀子下挟着一只装满死老鼠的箱子。

同一天下午，门诊一开始，里厄接见了一位青年人，据人家告诉他，这人是新闻记者，早上已经来过。他叫雷蒙·朗贝尔。这是一个身材不高，宽肩膀，神色果断，双目明亮而聪明的人。朗贝尔身穿运动衣式样的服装，看来生活宽裕。他直截了当地说明来意：他是受巴黎的一家著名报纸的委托来调查阿拉伯人的生活情况的，要找些关于他们卫生条件的资料。里厄告诉他，他们的卫生条件并不好。但是在进一步谈论之前，他想知道，记者是否能据实报道。

"当然，"对方说。

"我是说您能全面地对这种情况进行谴责吗？"

"全面？说实话，不能。不过我想这样的谴责可能是没有根据的。"

里厄不慌不忙地说，这样的谴责实际上可能是没有什么根据的。但是他提出这一问题的目的，只是想知道朗贝尔的见证是否能做到坦率而毫无保留。

"我只能接受无保留的见证,因此我不能提供资料支持您的见证。"

"您的话简直同圣茹斯特[①]如出一辙,"新闻记者微笑着说。

里厄继续用平静的语调说,他对圣茹斯特一无所知,他讲的是一个对世界感到厌倦的人的语言,但他喜爱他的同类,因此,就他本人来说,决不接受不公正的事物,也决不迁就。朗贝尔缩着脖子瞧着医生。

"我想我理解您的话,"最后他一边说着一边站了起来。

医生送他到门口说:

"谢谢您能这样看待问题。"

朗贝尔显得不耐烦地说:

"好,我懂得,请原谅我打扰您。"

医生同他握手,告诉他此刻市内发现大量死老鼠,关于这件事,可能有不寻常的报道可写。

"哦!"朗贝尔叫了起来,"这事我感兴趣。"

下午五时,医生正要为另一些病家出诊,在楼梯上同一个年纪还比较轻的人擦肩而过,此人外形厚实,肥头大耳,凹陷的脸上,横着两条浓密的眉毛。在住这幢楼房最高一层的那些西班牙舞蹈家的家里,他曾经见过这个人几次。这人名叫让·塔鲁,他站在梯级上,一本正经地吸着香烟,一边注视着脚旁一只快要死去的老鼠在作最后的抽搐。他抬起头来,灰色的眼睛冷静地盯住医生,向他打了一个招呼,接着说这些老鼠的出现是件奇怪的事情。

里厄说:"不错,可是这件事到头来会令人厌恶的。"

"不全是这种看法,医生,只是从某一个方面看是这样。我们不过是从未见过类似的事罢了。但是我对这事感兴趣,不错,实在

---

① 圣茹斯特(1767—1794),十八世纪末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雅各宾派领袖之一。

感兴趣。"

塔鲁用手向后掠了掠头发，重新观察那只老鼠，这会儿，它已不动了。他向里厄笑道：

"总之，医生，这主要是看门人的事情。"

医生正好看见看门人在楼房前面，背靠着门口附近的墙上，他那平时充血的脸上显露出一副倦容。

里厄告诉看门人，又发现了死老鼠，老米歇尔说："对，我知道，现在是三三两两地出现。不过在别的房子里情况也是这样。"

他神情沮丧，显得心事重重，漫不经心地用手擦着脖子。里厄问他身体怎样。当然，看门人不能说自己身体不好，他说只是觉得有些不舒服。根据他的看法，这是心理作用引起的。这些老鼠使他感到不安。要是不再看到老鼠，一切都会大大好转。

可是第二天早晨——那天是四月十八日，医生从车站接他母亲回来时发觉米歇尔的面颊下陷得更厉害了。从地窖到楼顶，楼梯上有十来只死老鼠。邻居们的垃圾桶里也装满了。医生的母亲知道了这事却不吃惊。她说：

"这类事情是有的。"

她身材矮小，一头银发，一双黑眼睛显得很和善。

她说："贝尔纳，见到你我很高兴，这些老鼠一点也影响不了我的情绪。"

医生同意他母亲的话；真的，跟她在一起，什么事情总好像很容易解决似的。

但是，里厄仍然打了一个电话给市镇灭鼠所。他认识那里的所长，问他是否听到有大量老鼠死在露天这件事。梅西埃所长说他听说了，并且，在他那离开码头不远的所里就有人发现五十来只。不过，他不能肯定这情况是否严重。里厄也决定不了，但是他认为灭鼠所应该管一管。

梅西埃说："对，有命令下来就行。如果你认为真值得这样做

的话，我可以要求上级下命令。”

“值得一做，”里厄说。

刚才他的女佣告诉他，在她丈夫工作的大工厂中，已捡到了几百只死老鼠。

大致上就在这一时期，城里的人开始担心了。因为，从十八日起，从工厂和仓库中清除出了好几百只死老鼠。在有些情况下，人们不得不把临死抽搐时间过长的老鼠弄死。而且，从城市的外围地区到市中心，凡是里厄医生所经过的地方，凡是有人群聚居的地方，成堆的老鼠装在垃圾桶中，或者一连串地浮在下水道里有待清除。晚报自那天起抓住了这桩事情，责问市政府是否在准备行动，考虑采取什么紧急措施来对付这一令人厌恶的现象，以保障市民的健康。可是市政府根本没有打算，也根本没有考虑过什么措施，只是先开了一次会进行讨论。灭鼠所奉令每天一清早就收集死老鼠，收集后，由该所派两辆车子运往垃圾焚化厂烧毁。

然而此后几天中，情况严重起来了，捡到的死老鼠数目不断增加，每天早上收集到的也越来越多。第四天起，老鼠开始成批地出来死在外面。它们从隐匿的屋角里、地下室、地窖、阴沟等处成群地爬出来，摇摇晃晃地走到光亮处踌躇不前，在原地打上几个转，最后就死在人的脚旁。到了夜里，在过道中或巷子里都可以清晰地听到它们垂死挣扎的轻声惨叫。在郊区的早晨，人们见到它们躺在下水道里，尖嘴上带着一小块血迹。有些已肿胀腐烂，有些直挺挺地伸着四肢，须毛还直竖着。在市区可以在楼梯口或院子里见到一小堆一小堆的死老鼠。也有孤零零地死在市政大厅里，学校的风雨操场上，有时还死在咖啡馆的露天座位中间。使城里的人惊愕不止的是在市区最热闹的地方也能发现它们。武器广场、林荫大道、海滨马路，一处接着一处遭到污染。尽管人们一清早就把死老鼠打扫干净，但是它们在白天又越来越多地在市内出现。不少夜行者在人行道上行走时，脚下会踏到一只软绵绵的刚死不

久的老鼠。就仿佛负载我们房屋的大地正在清洗它的体液，让直到现在为止在它内部作祟的疮疖和脓血，升到表面来发作。看一下我们这座小城市的惊愕心情吧！直到那时为止它还是安安静静的，几天之内就大乱起来，就像一个身体健壮的人，他那浓厚的鲜血突然沸腾，造起反来。

事态发展得愈来愈严重，朗斯多克情报资料局（搜集、提供各种题材的情报资料的机构）在义务广播消息中报道，仅仅在二十五日一天中收集和烧毁的老鼠就达六千二百三十一只。这个数字使人对市内每日在众目睽睽之下发生的事情有了一个清楚的概念，它更加剧了人们的慌乱。在这以前，人们的心情不过是对一件令人厌恶的偶然事件有所抱怨。如今却发觉这个尚不能确定其广度、又找不到其根源的现象具有某种威胁性了。只有那个患气喘病的西班牙老头儿仍旧搓着手重复地说："它们出来了，它们出来了。"他说话时露出一副老年人兴致勃勃的神情。

到了四月二十八日，当情报资料局宣布收集到八千只左右的死老鼠时，人们的忧虑达到了顶峰。有人要求采取彻底解决的办法，有人谴责当局，还有些在海滨拥有房屋的人已经在谈论躲到哪里去的打算。但到了第二天，当情报资料局宣称这个怪现象已突然停止，灭鼠所检到的死老鼠数目微不足道时，全城才松了口气。

可是就在当天中午，里厄医生正在把汽车停靠在屋子前面的时候，发现看门人正从路的另一端吃力地走来，歪着脑袋，叉手叉脚地活像一具牵线木偶。老头儿挽着一位教士的胳膊。医生认识这位教士，和他见过几面。他是帕纳卢神甫，是一位博学和活跃的耶稣会教士，在市内威望很高，即使在那些对宗教抱着淡漠态度的人们中间也是如此。医生等着他们过来。老米歇尔两眼发光，呼吸很粗。他觉得不大舒服，需要换换空气。但是他的脖子、腋下和腹股沟痛得厉害，迫使他往回走，并要求帕纳卢神甫扶他一把。

"有几个肿块，"他对医生说，"可能是因为我用力过度了。"

医生将胳膊伸出车门外，用手指四面按按米歇尔伸过来的颈子底部，那里长着一种木头结节似的东西。

"去躺下休息，量一量体温，下午我再来看您。"

看门人走后，里厄问帕纳卢神甫对于老鼠事件的想法。

"哦！这该是一种瘟疫，"神甫说，在圆形眼镜后面的双目露出一丝笑意。

吃了午餐后，里厄正在重新看那份疗养所打来的通知他妻子到达的电报时，电话铃响了。这是他的一个老病人打来请他出诊的电话。他是市政府的一个职员，长期以来患主动脉瓣狭窄症。因为他穷，里厄不收他的诊费。

他在电话中说："对，是我，您还记得我。但这次是别人。请赶快来，我邻居家出了事。"

他说话时声音很急促。里厄首先想到看门人，但决定晚一步去看他。过了几分钟，医生就来到了外围地区费代尔布街上的一幢矮房子前。进了门，在那又阴又臭的楼梯上他碰到了约瑟夫·格朗——就是那个职员，他下楼来迎接他。这是个五十来岁的人，黄色的短髭，高个儿，背有点驼，狭肩膀，四肢瘦长。

他一边走下来，一边对里厄说："他现在好一点了，我本来认为他完了。"

说着，他擤了一下鼻涕。里厄在三楼，也是最高一层楼的左边门上看到了用红粉笔写的几个字："请进来，我上吊了。"

他们进了门，看到一根绳子系在吊灯上笔直垂着，下面是一张翻倒在地上的椅子，桌子已被推到了角落里。绳子孤零零地挂着。

格朗说："我及时把他解了下来。"他虽然用的是最普通的言语，但似乎老在斟酌字句。"正当我出去的时候，我听到有响声。我一见门上写的字——怎么跟你说呢？——我当时以为是开玩笑。但他发出一声奇怪甚至可以说是可怕的呻吟。"

他搔搔头又说：

"照我看，过程恐怕是痛苦的。当然，我进去了。"

他们推开了一扇门，站在门槛上，面前是一间明亮、但陈设简陋的房间。在一张铜床上躺着一个矮胖子。他吃力地呼吸着，一双充血的眼睛注视着他们。医生停步不前。在这个人呼吸的间歇中，他好像听到老鼠的吱吱声。但是在屋角里毫无动静。里厄走向床边。这人不是从太高的地方掉下来，跌得也不太突然，脊椎没有断，当然，有点窒息难受。需要进行一次X线摄影。医生给他注射了一针樟脑油，并且说过几天就没事了。

那人带着呼吸困难的声音说："谢谢您，医生。"

里厄问格朗是否已报告了警察分局。格朗显得有点尴尬。

"没有，"他说，"嗯，没有，我当时想最要紧的是……"

里厄打断了他的话说："当然，那么我去报告。"

可是就在这时，病人激动起来，一边从床上竖起身子，一边抗辩着说他已好了，没有必要去报告。

里厄说："安静些，这没有什么了不起，请您相信我，我有必要去报告一下。"

病人叫了一声："哦！"

接着他把身子往后一仰，开始啜泣起来。格朗捻弄着他的短髭已经有一会儿了，这时走过来对他说：

"科塔尔先生，您得明白，别人会归咎医生的。比如说您企图再干的话……"

科塔尔挂着眼泪说自己不会再搞了，又说这次不过是一时糊涂，他只要求人家让他安静些就行了。里厄开了一张药方并说：

"明白啦，这个咱们别谈了，过两三天我再来，但可别再做糊涂事了。"

里厄在楼梯口对格朗说他不得不去报告，但是他将要求警察分局局长过上两三天再来调查。

里厄又告诉格朗："今天晚上要看着点儿。他有亲人吗？"

“有没有亲人我倒不清楚，不过我会亲自当心他的。”

格朗摇着头又说：

“告诉您，我连他本人也谈不上认识，不管怎样，互相帮助总是应该的。”

里厄在过道中下意识地看了一下阴暗的屋角，问格朗在他这个区内老鼠是否已经绝迹。这位公务员对此一无所知。他听说有这么一回事，但对本地区的传闻没有十分在意。他说：

“我脑子里有别的事。”

在格朗说话时里厄已同他握别，因为急于想在写信给他的妻子之前去看望一下看门人。

叫卖晚报的在高声喊叫，告诉人们鼠患已经停止的消息。但里厄却发现他的病人半个身子翻出床外，一只手按在腹部上，另一只手围着脖子，大口大口地往脏物桶中呕吐浅红色的胆液。看门人上气不接下气地挣扎了好半晌才重新躺下。他的体温达39.5℃，颈上的淋巴结和四肢都肿大，侧腹部位发现有两处浅黑色的斑点，正在扩大。他诉说他现在感到内脏难过。

病人说：“烧得厉害，这混帐东西在烧我。”

布满煤烟色口垢的嘴使他说话时结结巴巴，他将目光转向医生，剧烈的头痛痛得他一对圆滚滚的眼睛淌出泪水。他的老婆忧心忡忡地望着默不作声的里厄。

“医生，”她问道，“这是什么病？”

“什么病都有可能，现在一点也不能肯定。到今晚为止，按规定给食和服用清血药。要多喝水。”

看门人正渴得要命。

里厄一回家就打电话给他的同行里夏尔，后者是城里最有地位的医生之一。

里夏尔说：“没有，我没有发现特别情况。”

“没有人因为局部发炎而引起发烧的吗？”

"啊,这倒有的,有两例淋巴结异常肿胀。"

"肿得不正常吗?"

里夏尔说:"嗯,所谓正常,您也知道……"

晚上,看门人不停地讲胡话,抱怨那些老鼠,体温高达40℃。里厄试行固定性脓肿处理。在松节油的烧灼下,看门人嘶声嚎叫:"啊!这些畜生!"

淋巴结已肿得更大了,摸上去像木块似地坚硬。看门人的妻子急疯了。

"夜里得守着他,"医生对她说,"有什么情况就来叫我。"

第二天,四月三十日,天空一片蔚蓝,已经微带暖意的和风送来了湿润的空气。随风而来的是一阵从远郊吹来的花香。早晨街头的人声好像比往常更加活跃,更加欢乐。在我们这个小城市里,全体居民从一星期来暗中担忧的心情中解放出来,这一天颇有大地回春的气息。里厄自己也由于接到了他妻子的回信而放了心,怀着轻松的心情下楼来到了看门人的家中。病人早上的体温已下降到38℃。他觉得浑身软弱无力,躺在床上微笑着。

他老婆对医生说:"医生,他好点了,是吗?"

"等一下再看。"

但到了中午,体温一下子上升到40℃。病人呓语不断,又呕吐起来。颈上的淋巴结痛得不能碰,看门人好像拼命要把他的头伸出身子之外。他老婆坐在床脚边,双手放在被子上轻轻握住病人的两只脚,眼望着里厄。

里厄说:"这样吧,把他隔离起来进行特殊治疗。我去给医院打电话叫辆救护车来把他送去。"

过了两小时,在救护车里,医生和看门人的老婆俯身望着病人。从他布满蕈状赘生物的嘴里断断续续地吐出几个字:"老鼠!"他脸色铁青,嘴唇蜡黄,眼皮也呈铅青色,呼吸短促,身体被淋巴结肿胀折磨得像在撕裂开来,他蜷缩在小床里,好像想让床把自己裹

起来似的，又仿佛地底下有什么声音在紧迫地召唤着他。看门人在某种无形的压力下呼吸停止了。他的老婆哭了起来。

“医生，难道没有希望了吗？”

“他死了。”里厄说。

我们可以这样说：看门人的死标志着一个充满使人茫然失措的迹象的时期已结束和另一个更为艰难的时期已开始。在这一时期里，原先的震惊正在逐渐转变为恐慌。市民们以前从未想到我们这座小城会成为一个老鼠倒毙在光天化日之下、看门人死于怪病的鬼地方。现在，他们开始意识到了这一点。他们过去的想法是错误的，现在不得不修正了。如果事态发展仅仅到此为止，那么人们久而久之无疑也就会习惯成自然了。但是，在市民中间不仅是看门人和穷汉，还有其他一些人也走上了米歇尔领头走的道路。就从这一时刻起，人们开始感到恐怖，开始思考。

在详细叙述新发生的事件之前，作者认为有必要提供另一位见证人对于刚才描述过的这一时期的看法。在本文的开头，我们曾提到过让·塔鲁，他是在几个星期以前来奥兰定居的，从那时起就住在市中心的一家大旅馆里。表面看来，他依靠自己的收入过活，生活相当舒适。城里的居民虽然渐渐地跟他熟悉起来，但谁都不知道他是从哪儿来的，也不明白他来到这里的目的。在所有的公共场所都碰得到他。从早春起，人们常在海滨见到他在欢畅地游泳。这位脸上常带笑容的好好先生好像对一切正当娱乐都很来劲，却不入迷。事实上，他唯一为人所知的习惯是同本城人数不少的西班牙籍舞蹈家和音乐家经常地往来。

他的那些笔记本里的记载，不管怎么说，也可算是这段困难时期的一种记事。但是这段记事很特别，似乎反映出一种偏重细小事物的成见。初看起来，人们可能以为塔鲁是一个着眼于琐碎细节的人。在这全城的大动乱中，他总是致力于记述这段历史的轶

闻琐事。人们无疑地要为他这种成见感到惋惜，对他的铁石心肠表示怀疑。可是，正是这些笔记本能够对这一时期的记事提供大宗具有重大意义的次要细节，也正是这些细节的离奇古怪，使人们不至过早地对这位风趣人物作出判断。

让·塔鲁是从他到达奥兰之时开始写这些记录的。记录一开始就说他能住在这座那么丑陋的城市里，感到出奇地满意。对点缀市府的两座铜狮作了细致的描绘。对这里缺少树木、房屋简陋和城市布局荒谬等，都不苛求。塔鲁还在描述中夹杂了他在电车中和马路上听到的一些交谈，但不加评论，在稍微后面一点提到的一段有关一个名叫“康”的人的对话则属例外。塔鲁曾经亲耳听到两个电车售票员的交谈：

“康这个人，你很熟悉吧？”一个售票员说道。

“康？那个高个子，黑胡子的是吗？”

“就是他，过去在铁路上扳道岔的。”

“对，一点也不错。”

“可是，他死了。”

“啊！什么时候死的呢？”

“在老鼠事件之后。”

“哟！他到底生的什么病？”

“不清楚，他当时发烧。不过，他的身体本来就不好。在腋下长了脓肿，没有能顶住。”

“可是看上去他的健康情况和别人没有两样啊！”

“不，他的肺部比较弱，还参加市军乐队，一直吹短号，这玩意儿是伤身体的。”

“啊！”另一个最后说，“一个有病的人就不该再吹短号了。”

塔鲁写了这些环节后提出了疑问：康明知参加市军乐队对自己有害处，但为什么仍然参加了？又有什么深奥的理由使他冒着生命的危险去参加星期日的游行演奏？

接下去是记述塔鲁所看到的窗户对面的阳台上时常出现的情况，对此他似乎很有好感。原来他的房间朝向一条小小的横街，那里的墙影下经常睡着几只猫儿。每天吃完午饭，全城正在炎热的天气里打瞌睡的时候，马路对面的阳台上就出现一个矮老头，他长着一头梳得整整齐齐的白发，穿着军人式的服装，显得笔挺而庄重。他用并不亲切但柔和的“咪咪”声，呼唤那些猫儿。猫儿张一张睡眼，还是一动不动。那人在小街的上空将一张张小纸撕碎，散落下去的白纸蝶儿吸引住这些畜生，它们走到街心，犹豫地把爪子伸向那些最后还在飘落的纸屑。矮老头就对准猫儿使劲地吐唾沫。假如有一口吐中了，他就会笑起来。

最后，塔鲁好像还是被这座城市的商业魅力所吸引住了，那里的市容、繁华、甚至娱乐都像是受做生意的需要所支配似的。这个特点(笔记本里是这样写的)获得塔鲁的赞赏，甚至在他某一段颂扬的文字里用上这样的感叹作为结束语：“总算不虚此行！”在这位旅客的这一时期的笔记里，只有这些地方似乎才是出于他本人的真情。不过要看出这些笔记的意义和严肃性那是困难的。另外一段笔记的内容也是如此，在记述一个旅馆出纳员由于发现一只死老鼠而记错了账目后，塔鲁比平时较为潦草地加上了这些话：“问题：要不浪费时间，怎么办？答案：到漫长的时间里去体验。方法：在牙医生的候诊室里，坐在不舒服的椅子上，过上几整天；在自己家的阳台上度过星期日的下午；去听别人用听不懂的语言做报告；在选定一条路程最远又最不方便的铁路线上去旅行，当然还得站着；去剧院售票处前排队而没买到票等等。”但是紧跟这些不着边际的语言和思想之后，笔记里又开始详细记叙起城里的电车来，说它的模样像条舢板，它的颜色模糊不清，它的车厢永远肮脏，末了用一句不知所云的“真了不起”来作结束。

现在且看塔鲁在老鼠一事上所作的记载：

“今天，对面的矮老头失了常态。猫儿都不见了。由于街上发

现大量死老鼠，猫儿也就失踪了。依我看来，这并非是猫儿去吃死老鼠了。我记得我的一些猫儿就是厌恶死老鼠的。可能它们钻到地窖里去乱跑，而矮老头就不知所措了。他的头发也梳得不那么整齐，人也不那么精神了。看上去他有心事。过一会他进去了。但在进屋前他还毫无目标地吐了一下口水。

"今天城里有一辆电车中途停驶，因为里面发现一只死老鼠，不知它是怎么来的。两三个妇女下了车。丢掉了死老鼠，电车就重新开走了。

"旅馆里，值夜的——这是个诚实可靠的人——对我说这些老鼠是灾难的先兆。'当老鼠离开轮船的时候……'我回答他说，就轮船来说，确实是这样，但是在城市里还从未有人证实过这种先兆。然而他却断定不疑。我就问他，依他看来，可能发生什么灾难。他也说不上来，因为在他看来，灾难是不可能预见的。反正如果发生地震，他也不会感到意外。我认为这是可能的，他又问我这是否会使我担心。

"我对他说：'我只考虑一件事，就是求得内心宁静。'

"他完全理解我的意思。

"在旅馆的饭厅里，有一家人很有趣。父亲是个瘦高个儿，穿着黑色衣服，硬领子。在他秃顶的左右两边，有两撮灰白的头发。他有一双圆而冷酷的小眼睛，削尖的鼻子，横阔的嘴，活像一头驯服的猫头鹰。他总是第一个到饭厅门口，然后侧身让他的妻子走进来——他的妻子小得像只黑鼠，后面又跟着进来两个小孩，一男一女，打扮得像两只训练有素的小狗。他走到餐桌旁，等妻子坐下，然后自己入座，最后轮到两只小狗爬上椅子。他称呼妻子和孩子都用'您'字，但对妻子讲的常是彬彬有礼的刻毒话，对孩子用的则是权威的口吻：

"'尼科尔，您真是讨厌极了！'

"小姑娘几乎要哭出来。这也是必然的。

"今天早晨，男孩对老鼠事件很起劲，想在吃饭时讲一讲。

"'吃饭不要讲老鼠，菲利普。我不许您以后再提这个词儿。'

"'您爸爸说得对，'小黑鼠说。

"两只小狗埋头到狗食盘中去了。猫头鹰就点了点头，表示谢意，其实这也是多余的。

"即使有着老先生的这番训诫，城里还是大谈其老鼠事件，报纸也介入了。本市新闻栏里通常登载的东西是多种多样的，现在却整栏都是攻击市政当局的内容：'我们的市政官员们是否注意到这些腐烂的死老鼠会引起的恶果？'旅馆经理讲来讲去的也是这件事，其原因是他正在恼火：在一家体面的旅馆的电梯里发现老鼠，在他看来，这是不可思议的。我为了安慰他，对他说：'但这是大家都碰到的嘛！'

"'正是因为这样，'他回答我说，'我们现在也和大家一样了。'

"是他对我讲起这种奇怪的高烧症最早的一些病例，现在这种病已使大家开始担忧了。他的收拾房间的女佣中，已有一人得了这种病。

"'但是可以肯定，这是不会传染的，'他赶紧加以说明。

"我对他说这对我是无所谓的。

"'啊，我知道，先生您跟我一样，是位宿命论者。'

"我根本没有这样的高见，反正我也不是宿命论者。我对他说……"

就从这时起，塔鲁的笔记开始比较详细地记述这种莫名其妙的、大家都已在担心的高烧症。塔鲁记下了那个矮老头终于在老鼠不再出现后重新见到了他的猫儿，以及他耐心地校正自己吐唾沫的位置的情况。接着他又记载了有人已能举出十几起这样的高烧病例，其中大多数是不治之症。

最后可以把塔鲁对里厄医生的刻划转述一下作为资料。据笔者的判断，他描绘得相当逼真：

“看来有三十五岁，中等身材，宽肩膀，近乎长方的脸儿，深褐色的眼睛，目光正直，但是下颌突出。鼻子高而挺，黑色的头发剪得很短，嘴角微翘，嘴唇厚实，而且几乎总是紧闭着。他的皮肤黝黑，汗毛也呈黑色，他总是穿着深色的服装，但很合适。他的外表有点像西西里的农民。

“他走路敏捷。跨下人行道也不改变步伐，但是过了马路踏上对面人行道时，大半是轻轻一跳。他驾驶汽车，常常心不在焉。指示方向的箭头也常不放下，即使车子转了弯也是这样。头上从来不戴帽子。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

塔鲁记载的数字是正确的。里厄医生也掌握了一些情况。看门人的尸体运走后，他曾打电话给里夏尔，询问关于腹股沟淋巴结炎的情况。

“我在这方面一点也不懂，”里夏尔说，“两人丧命，一个是两天，另一个是三天内死去的。那天早晨，我离开后者的时候，他的病情从各方面看来似乎都已好转。”

“如有别的病例，请通知我，”里厄说。

他又问了几个医生。调查结果是在几天里同样的病例有二十来起，几乎都是致命的。于是他向奥兰医师公会主席里夏尔提出要求：把新发现的病人隔离开来。

“我可办不到，”里夏尔说，“这应由省政府采取措施。再说，谁告诉您这有传染危险的？”

“没人跟我说过，可是这些症状是令人担忧的。”

然而里夏尔认为他自己“没有权”办这件事。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向省长汇报。

正在谈论时，天气却变坏了。在看门人死后的第二天，大雾漫天。骤急的倾盆大雨冲击全市；骤雨后就是暴热。海水失去了它的深蓝色，在雾天之下，只见一片银灰色的刺眼的反光。这又热又潮湿的春天还不如夏天的盛暑舒服。在这座像蜗牛那样隆起在高原上的几乎全面背海的城市里，笼罩着一片忧郁阴沉的气氛。在这些粗涂灰泥的长墙之间，两旁尽是积满尘垢的玻璃橱窗的街道中，以及肮脏发黄的电车里，到处都觉得有点被天气困住似的。只有里厄的那个年老病人哮喘没有发作，因而感到这种天气是一种

享受。

"热得难熬，"他说，"但这对支气管倒挺不错。"

热得的确难熬，其程度正如发烧一样。整个城市在发烧，这至少是里厄医生当时的印象。那天早上他去费代尔布街，参加科塔尔自杀未遂事件的调查。但是他觉得自己这种感觉毫无根据。所以产生这种印象，他认为原因在于焦躁的情绪和大量的心事在纠缠着他，因此他觉得必须快点使自己的头脑镇定下来。

他抵达那儿的时候，警官还没有到。格朗在楼梯口等着，他们决定先到格朗家去，把门开着。这位市府职员住两间房，陈设很简单。令人注目的只有一只白木书架，上面放着两三本字典，还有一块黑板，上面写着虽已拭去一半但还能认得出来的"植花的小径"等字样。据格朗说，科塔尔昨晚睡得很好。但早上醒来，头部痛得不能动弹。格朗显得疲倦和心烦，不住在房里踱来踱去，把桌上一只装满稿纸的大文件夹，打开了又合起来。

他告诉医生，他对科塔尔不太熟悉，只是认为他有点小积蓄。科塔尔是个古怪的人。他们之间长时期来只有楼梯上相遇时打个招呼的关系。

"我只跟他谈过两次话。几天以前，我在楼梯口打翻了一盒带回家来的粉笔，有红色的也有蓝色的。这时，科塔尔走到楼梯口，帮我拾起来。他还问我，要这些不同颜色的粉笔作什么用。"

格朗于是向他解释：他想重新学点拉丁文。自从离开中学后，他已经忘记得差不多了。

"对呀！"他对医生说，"有人向我保证：这对更好地掌握法语的词义是有益的。"

他就把拉丁文的单词写在黑板上，用蓝粉笔再抄一遍词尾的变化——性、数、格的变化和变位，又用红粉笔抄写那不变的部分。

"我不知道科塔尔是否懂得，但是他对这表示感兴趣，并向我要了一支红粉笔。我当时感到有点奇怪，但这毕竟……当然我没

想到他会用它来完成他的计划。”

里厄正在问他第二次谈话的内容是什么，但是警官带着秘书来到了。他首先要听听格朗的陈述。医生发觉格朗在谈到科塔尔时，总是称他为“绝望者”。他甚至一度用上“致命的决定”这种词儿。他们讨论了自杀的原因，格朗却显得咬文嚼字。最后大家同意选用“内心痛苦”一词。警官问从科塔尔的态度上是否事先一点也看不出他的所谓“决定”。

“昨天他来敲我的门，”格朗说，“向我要火柴。我就把自己的一盒给了他。他一边表示歉意，一边对我说邻居之间……然后他向我保证一定把火柴还来。我叫他留着。”

警官又问这位职员，科塔尔有没有异常的表现。

“我觉得他奇怪的地方，就是他好像要跟我谈话。但是我正有事。”

格朗转向里厄，有点尴尬地说下去：

“一件私人的事情。”

警官于是要去看看病人。但是里厄认为最好让科塔尔在访问前有个准备。当里厄走进科塔尔的房间时，他只穿了一件灰色法兰绒衣服，在床上竖起身子，带着不安的神情，转身向门口望着。

“是警察局吧？”

“不错，”里厄说，“且别激动。完成两三项手续后，就没您的事了。”

但是科塔尔回答说这毫无用处，再说他是不喜欢警察局的。里厄不耐烦了，说：

“我也对他们并无好感。如要一次就完事，必须对他们的问话回答得快、回答得正确。”

科塔尔不吭声了，医生转身向门口走去，但这个矮胖子叫住他，并在他走近床边时拉住了他的手：

“他们不会伤害病人，一个上吊过的人，您说对吗，医生？”

里厄看了他一会，然后向他保证从来也没有发生过这种事，而且自己也是为了保护病人，才来到这里的。病人似乎松了口气，里厄就叫警官进来。

他向科塔尔宣读了格朗的证词，并且问他能否清楚地说明他这行动的种种动机。他两眼不望警官，只是回答说，"内心痛苦"，当时正是这个动机。警官追问他是否还要再犯。科塔尔激动起来，回答说不想再干了，只想人家不要来烦他。

警官气愤地说："我要提醒您，现在是您在找别人的麻烦。"

里厄当即做了个手势，这对话也就到此为止。

警官走了出去，叹了口气，说："您想吧，自从大家议论这个高烧的事儿以来，我们要做的事可真不少呢……"

他问医生高烧的事儿是否严重，里厄说他完全不知道。

"这全是天气关系，没有别的原因，"警官下了这个结论。

的确，这是天气关系。就在这一天里，各种东西变得愈来愈粘手，而里厄每出诊一次，他的担忧也就增加一分。当天下午，郊区那个老病人的邻居，双手紧压着腹股沟，边说呓语，边在呕吐。淋巴结比看门人的要大得多。其中一个开始流脓，很快就溃烂得像只烂水果。里厄一回到家，就打电话给省里的药物仓库。他那天的工作记录上写着："他们答复说没有"。而别处又有人来叫他去处理同样的病情。显而易见，必须打开这些脓肿。用手术刀划上个十字，淋巴结就溢出带血的脓水。病人流着血，四肢叉开，腹部腿部出现斑点。有的淋巴结停止出脓，继而重新肿大。大多数情况就是病人在难闻的奇臭中死去。

报纸只在老鼠事件上大事渲染，对这些情况却只字不提，这是因为老鼠死在路上，人却死在屋里，而报纸只管路上的事情。但是省政府和市政府开始商议起来。在每个医生只掌握两三个病例的情况下，当然没有人会想到采取行动。其实只要有人想到把这些数字加一加，就会发觉总数是惊人的。不到几天工夫，死亡病例大

大增加。谁要是关心这种怪病的话，都能肯定这是真正的瘟疫。里厄的一位同行、年龄比他大得多的卡斯特尔，就选中这个时候前来找他。

他对里厄说："里厄，您当然知道这是怎么回事？"

"我在等待化验结果。"

"我知道的，我倒用不着化验。我曾在中国做过一段时期医生，约在二十年前在巴黎也见过这样的病例。只不过是在疾病发作的当儿没有人敢直说出它的名字罢了。舆论不可惊动：不能慌乱，切不能慌乱。而且就像一个同行说的：'这是不可能的，大家都知道这种病在西方已经绝迹了。'不错，大家都知道，除非是死人。得啦，里厄，这究竟是怎么回事，您跟我一样明白。"

里厄思忖着。他从诊所的窗口眺望那远处遮住海湾的峭壁悬崖。天空虽然一片蔚蓝，但色彩暗淡，随着夜幕的降临而逐渐消逝。

里厄说："对！卡斯特尔。这是难以相信的。但是看样子，这很像是鼠疫。"

卡斯特尔站了起来，朝着门口走去。

这位老医生说："您知道人家会怎样回答我们：它在温带地区已经绝迹'多年'了。"

里厄耸了耸肩膀说："绝迹？这怎么理解呢？"

"对，而且不要忘记：约在二十年前巴黎还发生过。"

"好吧。但愿这次的情况不比过去更严重。不过这简直难以叫人相信是真的。"

"鼠疫"这个词第一次被提出来了。写到这里,暂时不提留在窗后的贝尔纳·里厄,让笔者谈一下医生心里产生疑虑和感到惊异的道理,因为这也是大多数市民的反应,虽然程度各有不同。本来,天灾人祸是人间常事,然而一旦落到头上,人们就难以相信是真的。世上有过鼠疫的次数和发生战争的次数不相上下,而在鼠疫和战争面前,人们总是同样的不知所措。里厄医生也和我们这些市民一样,一点也没有准备,因此,我们应该理解为什么他会犹豫不定,也应该理解为什么他会有这种既是担忧又有信心的矛盾心理。战争刚爆发的时候,人们说:"仗是打不长的,真是太愚蠢了。"毫无疑问,战争确是太愚蠢了,但却也不会因此而很快结束。蠢事总是不会绝迹的,假如人们能不专为自己着想,那就会明白的。在这个问题上,市民们和大家一样,他们专为自己着想,也就是说他们都是人道主义者:不相信天灾的。天灾是由不得人的,所以有人认为它不是现实,而是一场即将消失的噩梦。然而噩梦并不一定消失,在噩梦接连的过程里,倒是人自己消失了,而且最先消失的是那些人道主义者,因为他们未曾采取必要的措施。这里的市民所犯的过错,并不比别处的人更多些,只不过是他们忘了应该虚心一些罢了,他们以为自己对付任何事情都有办法,这就意味着他们以为天灾不可能发生。他们依然干自己的行当,做出门的准备和发表议论。他们怎么会想到那使前途毁灭、往来断绝和议论停止的鼠疫呢?他们满以为可以自由自在,但是一旦祸从天降,那就谁也不得自由了。

不久以前,一些散居各处的病人,没有什么预兆而死于鼠疫。

里厄医生甚至在他的朋友面前确认这些情况后，还不认为真有危险。只是因为做了医生，对于病痛有他自己的认识，想象也就丰富一些。医生从窗口眺望这座尚未变样的城市，面对令人疑虑的未来，他所感到的还仅仅是一阵轻微的不安。他竭力回忆自己关于这种疾病所知的情况。数字从他的脑海里浮现了出来，他心想，在历史上已知的三十来次大鼠疫中，竟死了将近一亿人。可是一亿人死亡又算得了什么？对打过仗的人来说，死人这件事已不怎么令人在意了。再说一个人的死亡只是在有旁人在场的情况下才会得到重视，因此一亿具尸体分散在漫长的历史里，仅是想象中的一缕青烟而已。医生想起在君士坦丁堡的鼠疫中，据普罗科匹厄斯①的记载，一天之内死去一万人。一万个死者相当于一座大型电影院观众人数的五倍，这是完全比拟得当的。把走出五座电影院的观众集合在一起，带领到市里的广场上，让他们成堆地死去，这就能看得更清楚些。在这无名死尸堆上，至少可以安上几个熟识的面孔，当然，这是不可能实现的事，况且谁认得一万张面孔呢？其实像普罗科匹厄斯那样的人是不会计数的，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七十年前于广州，在疫情蔓及居民以前，就有四万只老鼠死于鼠疫。不过在 1871 年人们尚无计算老鼠的方法，只是个大概的数字，显然会有误算的地方。然而一只老鼠如果身长三十公分，四万只老鼠一只只连接起来，就能形成……

医生这时已感到不耐烦。这样漫无边际地想下去是不行的。只有几个病例还不能称作瘟疫，做些预防工作就可以了。要注意已掌握的情况：昏睡和衰竭、眼睛发红、口腔污秽、头痛、腹股沟腺炎、极度口渴、谵语、身上有斑点、体内有撕裂感，出现了这些症状后……想到这里，里厄医生回忆起一句话，就是他在手册里罗列症状后，写下的一句话："脉搏变得细弱，身子稍微一动就突然断气

---

① 普罗科匹厄斯（约 499—565），东罗马帝国历史学家。

了。"不错，出现了这些症状后，人的性命如同悬丝，而四分之三的病人——这个数字一点没错——都耐不住要做这难以观察的动作，结果一命呜呼。

医生一直在凭窗眺望。窗外春光明媚，而室内还回荡着"鼠疫"两字的声音。这一个词不但具有科学的含义，而且带有一连串特别的景象，它们和这里的情调很不谐调：这座灰黄色的城市，这时还不太热闹，只能说是嘈杂，还算不上喧哗；它的气氛既欢乐，又忧郁——如果这二者可以并存的话，但总的来说，则是欢乐的。那样安宁无争的平静环境颇容易使人忘却以往的灾情旧景：雅典受鼠疫袭击时连鸟儿都飞得无影无踪；中国受灾的城市里尽是默不作声的垂死的病人；马赛的苦役犯把血淋淋的尸体堆入洞穴里；普罗旺斯省为了阻挡鼠疫的狂飙而筑起了高墙；雅法[1]城里丑恶的乞丐；君士坦丁堡的医院里，硬泥地上潮湿而腐烂的床铺；用钩子把病人拖出来的景象；黑死病猖獗时到处都是戴口罩的医生，就像过着狂欢节一样；米兰墓地里成堆的尚未断气的人；惊恐的伦敦城里一车车的死尸，以及日日夜夜、四处不停地传来的呼号声。不，这一切还不足以打破这一天的宁静。窗外忽然传来一辆瞧不见的电车的丁当声，一刹那驱走了残忍和痛苦的想象。只有在星罗棋布的简陋屋子那边的大海，才是世界上骚动不安、永无宁日的见证。里厄医生一边望着海湾，一边想起卢克莱修[2]所描述的、雅典人染上疫病后准备焚尸而在海边架起的柴堆。晚上运来了尸体，但是柴堆上的位置已经不够，为了争夺安放自己亲人的尸体的位置，活人举起火把，相互厮打，宁愿头破血流，也不肯抛掉亲人的尸体。这种情景可以想象：燃烧着的柴堆在死气沉沉的水边发出熊熊的火光，在火把的搏斗中火星四溅，恶臭的浓烟冉冉升向黑夜的

① 今以色列港口。

② 卢克莱修：即 Titus Lucretius Carus，古罗马拉丁诗人。

长空。人们就怕……

但是，理智驱走了这种荒诞的想象。不错，“鼠疫”两字已被提出来了；不错，就在这个时刻里，疫病已使一两个人罹难。可是没有关系，有办法可以制止疫病蔓延。必须要做的，就是该认清的事情要认清，然后驱除无用的疑虑，采取适当的措施。这样鼠疫就会停止蔓延，因为这种疫病并不是凭想象就会发生的，或者说，人们对它的想象是不正确的。如果鼠疫停止蔓延——这极有可能——那当然最好，否则的话，我们也能知道它是怎么回事，以及是否能找出办法来制伏它。

医生打开窗户，外面的声音一下子传了进来。隔壁工厂里的锯木机发出老是不变的急促的呼啸声。里厄振作起精神来。日常工作才是可靠的，而其他一切都不过是系于毫发之上，一个难以察觉的动作就能断送掉它们。不能纠缠在这些上面。要紧的是把本位工作做好。

里厄医生正想到这里，有人告诉他约瑟夫·格朗来了。这位市府职员虽然担任很多职务，但他经常定期被叫到统计部门，去管户口。因此他就有机会统计死亡数字。他为人殷勤，答应过里厄将统计报告的一份抄本亲自送来给他。

医生看见格朗和他的邻居科塔尔一同进来。格朗举起一张单子，告诉里厄说：

"医生，数字在上升：两天里死去十一人。"

里厄向科塔尔打了个招呼，并问他近来觉得怎样。格朗解释说科塔尔定要前来向医生致谢并对给医生带来的麻烦表示歉意。但是里厄却注视着统计表。

里厄说："看来，或许有必要下决心肯定这种疾病的名称了。直到目前，我们还犹豫不决。随我来吧，我要去化验室。"

"对，对，"格朗说着，跟随医生走下楼梯。"是什么东西，就该叫它什么东西。不过，这个叫什么？"

"我不能告诉您，反正这对您也没用。"

"您瞧，"职员微笑着说，"这并不那么容易吧。"

他们向阅兵场走去。科塔尔一直不吭声。街道上的行人开始多了起来。这里短暂的黄昏已近尾声，夜幕即将来临，星星开始出现于昼光未尽的天际。街头的路灯不久就亮了起来，天色显得暗了下去，而谈话的声音倒好似提高了音调。

在阅兵场的角落里，格朗说："对不起，我要去乘电车了。我晚上的时间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正如我们家乡人所说的：'今天该做的事绝不可以搁到明天……'"

里厄已经注意到出生在蒙特利马尔的格朗的癖好，他爱用那里的成语，再会加上几句没有出处的平庸的陈词滥调，诸如"梦幻的时刻"或"仙境般的灯火"等等

科塔尔说："啊，的确不错。晚饭以后可休想把他从家里拖出来。"

里厄问格朗他的活儿是否为市府做的。格朗回答说不，他是为自己做的。

"啊！"里厄随口问了一句，"那么进行得如何？"

"我在这上面花了好些年工夫，必然有些收获。但也可以说并无多大进展。"

"大致上是关于哪一方面的事？"里厄停下来问道。

格朗整了整他两只大耳朵上的圆帽，不清不楚地说了一番。里厄模模糊糊地听出似乎是有关个性发展方面的事。这时格朗却已离开他们，迈着碎步在无花果树下顺着马恩大街走去了。他俩到了化验室门口，科塔尔对医生说很想找他谈谈，请教些问题。里厄正在摸弄口袋里的统计表，就叫他到诊所里谈，后来又改变了主意，说自己明天正好要到科塔尔的地区去，顺便在傍晚时分去看他。

医生离开科塔尔时却发现自己在想格朗，设想他遇上了一次鼠疫，这可并非是像这一次那样微不足道的鼠疫，而是一次历史性的大鼠疫。"这种人倒可幸免于难。"他记得在书本上读到过：鼠疫往往放过体质孱弱的人，而特别损害身强力壮的人。想着，想着，医生忽然发现这位公务员似乎有点神秘莫测。

初看上去，约瑟夫·格朗确实是个恰如其分的市府小职员，他的外貌和风度充分说明他的身份。他的身材又长又瘦，穿的衣服晃晃荡荡，他总是存心要尺寸特别宽大的，以为这样可以穿得长久些。他的下牙床还有着大部分牙齿，但是上面的牙齿却全掉光了。微笑起来，掀起的主要是上唇，因而口腔显得黑洞洞的。如果再加

上修士般的走路姿态，贴着墙根悄悄进门的习惯，以及他身上的一股烟酒气味和毫无气派的神情，那么只能设想这是一个趴在办公桌上的人物，一心一意核对着城里浴室的收费标准，或为编制税收的年轻工作人员收集清除垃圾的新税率的参考资料。连一个一无成见的人也可看出，他好像生来就是当一名市府临时辅助工的人，每天收入六十二个法郎三十分，干着那些默默无闻而又必不可少的工作。

在他的就业登记表"擅长"栏里，就是这么填写的。他在二十二年前考上学士学位后，因为经济拮据，只能辍学，接受了这个工作。据说当时人们曾经给予他很快"转入正式录用"的希望，这当然要经过一段时间的考核，证明确有能力处理我们城里的一些行政上的棘手问题。随后人家又向他保证能获得一个生活可以过得比较宽裕的科员职位。当然，约瑟夫·格朗做事并非出于飞黄腾达的欲望，这在他的苦笑中可以得到证实。但是能够依靠正当手段，换取稳定的物质生活，从而问心无愧地从事自己心爱的工作，这样的远景非常使他向往。所以他接受这个差使，自有光明正大的动机，也可以说是出乎对自己理想的忠实不渝。

经过好多年，他这个临时性的工作一直没有改变，这期间生活开销却大幅度上涨。格朗的工资虽有几次一般性的增加，可是小得可怜。他在里厄面前也曾吐过怨言，但似乎谁也没理会这件事。格朗的古怪之处，或者至少可以说他的特点之一就在这里。他本来可以提出要求，即使不给他应享的权利——该享什么权利他也没有把握——至少也应履行过去许下的诺言。但是当初雇用他的领导已死了多年，而他本人却又回忆不起以前的诺言到底是怎样讲的，归根结底，还是约瑟夫·格朗缺乏适当的言词。

正是这最后的特点最能刻划出我们这位同胞的形象，这一点里厄也能看得出来。也正是这个原因使他一直写不出一份他盘算已久的申请书，或伺机进行必要的活动。据他说，"应得的权利"一

词特别难以出口，他对此也并不坚持；也不宜使用“许下的诺言”这个词，因为这就指明要许诺人承担义务，不免显得太放肆，和自己低微的职务不太相称。另一方面，他又拒用诸如“照顾”、“请求”、“感激”等词，因为他感到这样用词有失个人尊严。正是因为没有找到恰当的字眼，我们这位同胞才继续把这个庸庸碌碌的差事干下去，直到如今上了年纪。再者，正如他经常对里厄医生说的，经历一段时间习惯以后，他发觉自己的物质生活总算有了保障，只须做到量入为出就行了。市长——我们城里的一位工业巨头——曾经有句名言，格朗认为说得很对，那就是：到头来(市长特别强调这个词，因为全部道理都在这个词上)，到头来，从未见到过有人饿死。总之，格朗的生活虽然艰苦得近似苦行修士的生活，“到头来”倒也使他从这一方面的忧虑中解脱出来。他在继续推敲他的用词。

他的生活作风，从某种角度来说，可称值得人们学习。他一贯勇于坚持正确的思想，这样的人在我们城里或其他地方都是不多见的。从他吐露的有关自己的只言片语中就可看出他的善良和富于感情，在现在这个时代里，人们是不敢承认有这些品质的。他毫无愧色地承认热爱他的外甥们和自己的姐姐，这是他仅有的亲人，他每隔两年要回法国去探望一次。他的父母早在他幼年时即已去世，一想起他们，他就觉得伤心，这个事实他也并不否认。他直言不讳最爱听每天下午五点传来的他那个区里的柔和动人的钟声。虽然感触是那么单纯，可是一个字眼得费多少力气！表达艺术，实是他最大的忧虑。每次碰到里厄，总是跟他说：“唉！医生，我还得好好学习如何才能表达我的衷情。”

那天晚上，医生目送这位公务员离去，突然想出了格朗要说的话来：原来他在写一本书或类似的东西。里厄边想边走，一直走到化验室，一路上这种想法使他感到放心。他明知这样的印象是愚蠢的，但他怎么也不会相信，有了那么简朴奉公、连癖好也是无可

指责的公务员，这座城市竟会遭到鼠疫横祸。说实在话，他无法想象这样一些癖好竟然会出现在鼠疫横行的环境中，所以他认为鼠疫实际上不会在我们的居民中蔓延开去。

第二天，里厄提出被大家认为是不合时宜的坚决要求，终于使省府同意召开卫生委员会会议。

里夏尔表示："百姓果真担心不安，但流言蜚语也在肆意夸大事实。省长对我说：'你们愿意的话可以迅速行动起来，但是不要声张。'他又认为肯定这不过是场虚惊。"

贝尔纳·里厄带了卡斯特尔同车前往省府。

卡斯特尔对他说："您可知道省里没有血清吗？"

"知道，我已经打过电话给储存处，那里的主管正急得不知如何是好。这东西得从巴黎运来哪！"

"希望不要太慢才好。"

"我已打电报去了。"里厄答道。

省长待人很和气，但很容易激动。

他说："开会吧，先生们，要我把情况简单地介绍一下吗？"

里夏尔认为不必要，这些医生对情况都很了解。问题倒在于该采取什么相应的措施。

老卡斯特尔粗声粗气地说："问题在于要弄清楚这究竟是不是鼠疫。"

有两三位医生惊叫了起来。其他的人似乎在犹豫。省长陡地一震，下意识地掉过头来望着门口，仿佛要看看这扇门是否已挡住了这桩骇人听闻的事，不让它传到通道中去。里夏尔表示，依他看来不必惊慌，现在能够确认无误的只不过是一种伴有腹股沟淋巴结肿大并发症的高烧而已，而任何一种假定，不论在科学上或生活上，都是危险的。老卡斯特尔一边安详地咀嚼着他那上唇的发黄

的短髭，一边抬起头来，目光炯炯，看了里厄一眼，然后善意地环顾了一下其他的人，告诉大家他心里十分明白这确是一场鼠疫。不过，如果公开承认这件事的话，那肯定得采取一些无情的措施。他也知道使得他的同事们裹足不前的，归根结底就是这个原因，因此为了使他们安心，他心甘情愿地接受这不是鼠疫的说法。省长激动起来，他宣称，不管怎样，这种考虑问题的方式不妥当。

卡斯特尔说："问题不在于这种方式妥当不妥当，重要的是它能叫人开动脑筋 "

大家见里厄 ·言不发，于是征求他的意见。他说："这是一种伤寒性的寒热，但是伴有腹股沟腺炎和呕吐。我做过腹股沟肿块切开手术，并送化验室去进行过化验。化验室认为已找到鼠疫特有的粗短形杆菌. 不过我要补充说明，细菌的某些特异变化不符合通常对其形态的描述。"

里夏尔强调指出在这种情况下还可以斟酌一下不马上作出结论，有 -批化验已进行了几天，至少要等结果出来了再说

沉默片刻后，里厄说道："可是当一种细菌能在三天内使脾脏肿大四倍，使肠系膜神经节增大到像桔子般大小，并具有像糊状物那样的质地，这就不容许我们继续斟酌下去了。传染源正在不断扩大，如果听任疾病按照这个速度蔓延开去而不加制止，那要不了两个月，城内居民就有可能死去一半。因此你们管它叫鼠疫也罢，发育热也罢，关系不大，重要的倒是你们得设法不要让疫病引起城中一半居民的死亡。"

里夏尔的意见是决不能把情况说得太严重，何况疾病是否传染尚未证实，因为病人的亲属都还安然无恙。

"但是其他人中间也有死的，"里厄提醒大家说，"当然，疫病的传染性从来也不是绝对的，否则的话，那就会出现死亡数字无限增长，人口会突然迅速减少的现象了。这不是把情况说得太严重的问题，而是有必要采取预防措施罢了。"

然而，里夏尔认为要把问题归纳一下，他提醒大家说，如果疫病不自行停止蔓延的话，那就有必要采取法律规定的严厉的预防措施，才能制止。但要做到这点，又必须正式承认这是一场鼠疫，而这事至今还不能绝对肯定，因此需要考虑。

里厄则坚持说："不用考虑法律规定的这些措施是否严厉，要考虑的倒是为了使城里半数居民免于死亡，这些措施是否必要。余下的是行政方面的事情，而正好我们的制度规定要有一位省长专门来解决此类问题。"

"那当然，"省长说，"不过我需要你们正式确认这是一场鼠疫。"

"即使我们不确认这是鼠疫的话，它照样会夺去半数居民的生命。"里厄说。

里夏尔激动地插嘴说：

"事实是我们这位同行相信这是鼠疫，他有关征候群的描述证实了这一点。"

里厄回答说他并没有描述过征候群，他不过叙述了他所看到的情况。他所看到的，就是腹股沟腺炎、斑点、带谵语的高烧，和四十八小时内死亡。他问道："里夏尔先生是否能担保即使不采取严厉的预防措施，这场瘟疫也会停止蔓延呢？"

里夏尔踌躇不决，注视着里厄说：

"请您老实告诉我您的看法，您肯定这是一场鼠疫？"

"您这个问题提得不对头。现在的问题不是推敲字眼，而是争取时间。"

省长说："您的见解大概是，即使这不是鼠疫，也要采取规定在鼠疫发生时适用的防疫措施吧。"

"如果一定要我有个看法，那么这就是我的看法。"

医生们商量了一会儿，最后里夏尔说：

"我们必须担负起责任来，就当作鼠疫来处理吧。"

他的这种说法博得大家热烈的赞同。

“我亲爱的同行，这也是您的意见，是吗？”里夏尔问。

“词句如何，关系不大，”里厄说，“我们要讲的只是，我们不应当根据半城人命决不会遭殃这样的假定来决定我们的行动，因为如果这样做，到头来半城的人命就恐怕真的会送掉。”

里厄在惶惶不安的气氛中离开了会场。过了一些时候，里厄到了那散发着油煎食物香味和便溺臭味的郊区，一个垂死的妇人在惨叫，胯间血淋淋的，她回过头来望着他。

第二天，高烧症又有了些发展，甚至见了报，不过，报道的方式轻描淡写，对此事只作了些暗示。又过了一天，里厄在城内最不显眼的角落里看到省府匆忙地叫人张贴的小小白色布告。从这种布告中很难看出当局正视事实的态度，采取的措施也并不严厉，看来是为了迎合有人不想惊动舆论的愿望。省府决定的开场白宣称在奥兰地区发现了几例危险的高烧症，是否会传染还不能确定。这些病例的特征尚未达到令人真正担忧的程度，相信市民是会保持镇静的。尽管如此，为了谨慎起见——大家都能理解这点——省长采取了一些预防措施。这些措施纯为防止任何瘟疫的威胁，市民应予理解和照办。省长完全相信能得到市民的通力合作。

布告接着并列采取的全部措施，其中包括在下水道中喷射毒气进行科学灭鼠，以及对用水进行严格的检查等。布告要求居民们保持最大限度的清洁卫生，还要求身上有跳蚤的人到市医务所去。此外，规定病人家属必须申报医生的诊断结果，并同意把病人送医院特设病房进行隔离。这些病房具有特殊设备，能在最短的时间内取得最大的疗效。另有几条补充条例规定病人房间和运输车辆必须进行消毒等事项。布告最后要求患者家属接受卫生检查。

里厄医生猛然一转身离开布告处，往诊所走去。正在等着他的约瑟夫·格朗一见到他便又举起了双手。

里厄说："是，我知道，数字上升了。"

前一天晚上，市内有十来个病人死去。医生对格朗说他可能在晚上和他见面，因为他要去访问科塔尔。

"您做得对，"格朗说，"您这样对他会有好处的，因为我发觉他变了。"

"怎么了？"

"他变得彬彬有礼起来。"

"以前他不这样吗？"

格朗犹豫起来。他不能说科塔尔以前没有礼貌，这样讲法可能不正确。这是个不开朗、沉默寡言的人，他的姿态有些像头野猪。呆在自己屋子里，在一个小饭馆里进餐，外出时行踪诡秘，这就是科塔尔的全部生活情况。他的公开身份是推销各种酒的代理商。每隔一段时间总是有两三个人来看他，大概是他的顾客。晚上，他有时也到他家对面的电影院去看电影。这位公务员甚至注意到科塔尔似乎比较爱看强盗片。在任何情况下，这个代理商都表现得性情孤僻而多疑。

根据格朗的看法，这一切都大有改变，他说：

"不知怎么说好，反正我的印象是，不知对不对，他在设法与人随和相处，想同大家厮混在一起。他现在常常同我说话，常邀我一起出去，我不好意思老是拒绝他。再说他也引起我的关心，总之，我救过他的命。"

自从自杀事件发生以来，就再也没有人来看过科塔尔。不论在路上或在他的供应商那里，他到处博取人们的好感。他从未用过那么和气的口吻同食品杂货店老板聊天，也从未有过那么大的兴趣去听一个女烟商讲话。

格朗说："这个女烟商是一条十足的毒蛇。我曾告诉过科塔尔，但是他却说我错了，应当看到人家也有好的方面。"

也有这么两三回，科塔尔请格朗到城中高级饭店和咖啡馆去，他已开始涉足那些场所。

"那儿挺不错的，"他说，"而且在那里，周围的人都不坏。"

格朗注意到那些地方的服务人员都对这位代理商招待得特别

周到，当他发现科塔尔在给小费方面显得特别大方时，他懂得了其中道理。科塔尔对于人家回报他的殷勤显得十分领情。有一天，餐厅服务员领班送他到门口并且帮助他穿上大衣时，他曾对格朗说：

"这是一个好伙计，他可以证明。"

"证明什么？"

科塔尔犹豫了一下说：

"这个……证明我不是一个坏人。"

此外，他有时会脾气突变。有一天，食品杂货店老板稍稍怠慢了他一点，他回家时异乎寻常地火冒三丈，反复谩骂：

"这个混蛋，他跟别人一样都得了小费！"

"别人是哪些人？"

"所有其他的人。"

格朗还在女烟商那里见到一幕奇怪的场面。当时大家正起劲地谈着话，那妇人谈到新近轰动阿尔及尔的一个罪犯落网的消息。这是一件涉及一个年轻的商店职员在海滩上杀死一名阿拉伯人的案件。妇人说：

"要把这些败类都关起来，才能让好人松口气。"

可是她的话不得不突然中断，因为科塔尔突然神色大变，连招呼也不打，就冲出了店门。格朗和女烟商看着他跑掉，不知如何是好。

后来，格朗又向里厄描述科塔尔其他方面的性情变化。科塔尔的思想过去一向带有非常浓厚的自由主义色彩，他最喜欢说的一句话"大鱼总是吃小鱼的"就是很好的佐证。但是最近一个时期以来，他只买奥兰正统派思想的报纸，而且就在公共场所堂而皇之地阅读，人们简直会说他是有点故意做给人看的。还有一次，在他病愈起床后没几天，当格朗要上邮局去的时候，科塔尔请他代劳给他一位关系疏远的姐姐汇去一百法郎的月规钱。但是当格朗要走

的时候，他又关照说：

“给她汇上二百法郎吧，这样可以叫她喜出望外。她认为我从来不想到她，而事实上我是十分惦记她的。”

他同格朗还有过一段奇特的对话。他对格朗每晚从事的一点工作感到好奇，问过格朗，想要知道底细，格朗不得不告诉他。

“好啊，您在写书。”科塔尔说。

“也可以这样说，但是这比写书更复杂些！”

“啊！”科塔尔惊叹了一声，又说，“我真想能像您一样。”

格朗露出惊异的神情，于是科塔尔结结巴巴地说，当上一个艺术家可以解决许多问题。

“何以见得？”格朗问道。

“因为一个艺术家比别人有更多的权利。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事。在许多地方人家都会让他三分。”

看布告的那天早上，里厄对格朗说：“我看他也不过是和别人一样，已被老鼠事件搞得晕头转向罢了。再不然就是，他可能也害怕得高烧症。”

格朗答道：“我却不信，医生，假使您愿意知道我的看法……”

外面灭鼠的车子在窗下经过，排气声大得吓人。里厄沉默不语，直到对方能听到他的话时才漫不经心地问那位公务员的看法。格朗则以严肃的眼光看着他说：

“这是个心有内疚的人。”

医生耸耸肩膀。正像警察分局局长所说的那样，还有别的更要紧的事要做。

午后，里厄和卡斯特尔作了一次交谈。血清仍未运到。

里厄问道：“不过这种血清是否管用？这种杆菌有些古怪。”

“哦！”卡斯特尔说，“我倒不同意您的看法。这些生物的样子总是有些独特，但终究都是一样的东西。”

“这不过是您的假定。事实上，我们对于这一切都一无所知。”

"当然,这是我的假定。不过大家都这样认为。"

在这一天中间,每当医生想起鼠疫,就会感到脑袋微微发胀,而且这种感觉越来越厉害。他终于不得不承认他也害怕起来了。他两次走进顾客很多的咖啡馆,他也跟科塔尔一样需要人们的热情。里厄知道这样做是可笑的,但是这倒能提醒他曾答应过去看这个代理商的事。

傍晚,医生看到科塔尔坐在饭厅的桌子前。他进去的时候,看到在桌上放着一本翻开着的侦探小说,但是天色已经很暗,看来,在夜色朦胧中很难看书。比较可能的是,科塔尔在一分钟前坐在昏暗中沉思。里厄问他身体可好。科塔尔一边坐下,一边唠唠叨叨地说他身体不坏,不过要是能保证没有人来打扰他,身体还会更好些。里厄劝告他说,一个人不能老是孤独地生活。

"哦!我不是这个意思。我说的是那些专门找你麻烦的人。"

里厄没作声。

"请注意,我讲的不是我自己。我刚才正在看这本小说,里面叙述一个倒霉的家伙在一个早上突然被捕。人家一直留心他,而他却蒙在鼓里。大家在办公室里谈论他,把他的名字写入档案。您认为这是公正的吗?您认为他们有权这样对待一个人吗?"

"这倒不能一概而论,"里厄说,"不错,从某一方面说来,他们完全没有权利,但这一切都是次要的。您不应长期与世隔绝,该出去走走。"

科塔尔好像恼火了,说他是经常出去走动的,有必要的话,整个区的人都能为他证明。甚至在本区外,认识他的人也不少。

"您认识建筑师里戈先生吗?他是我的朋友。"

室内光线越来越暗。郊区街道渐渐热闹起来。路灯一亮,外面传来一阵低低的、轻松的欢呼声。里厄走上阳台,科塔尔也跟了出来。跟城里寻常的夜晚一样,阵阵微风从周围各区吹来,传来了喃喃低语,送来了烤肉的香味,吵吵嚷嚷的年轻人拥到了街上,渐

渐地街上到处都是由于感到自由轻松而欢乐的人们的嘈杂声，这声音随风飘来，夹杂着一股芬芳的气息。黑夜中，瞧不见的轮船发出响亮的鸣笛声，从海面和熙熙攘攘的人群中传来了喧闹声，这是里厄往日非常熟悉和喜爱的时刻，今天由于他所获知的一切情况的影响，这时刻却似乎使他感到压抑。

他对科塔尔说："可以开灯了吧？"

灯光一亮，这个小矮个儿眨巴着眼，瞧着里厄。

"请告诉我，医生，假使我得了病，您是否将收我进医院到您的科里治疗？"

"为什么不呢？"

科塔尔又问是否有过在诊所里或医院里逮捕人的情况。里厄回答说有过这种事例，但是这一切要根据病人的病情而定。

科塔尔说："我呀，我对您是信任的。"

接着他问医生是否可以让他搭他的车子到市里去。

在市中心区，街上的行人已较稀少，灯光也寥若晨星，孩子们还在门口玩耍。医生在科塔尔的要求下，把车子停在一伙孩子的面前。他们在玩跳房子游戏，边玩边大声叫嚷。其中一个黑色的头发梳得很平伏、头路笔直、但面孔却很脏的孩子用带着威胁性的炯炯的目光瞅着里厄。医生不去看他。科塔尔站在人行道上同医生握手道别。他讲话嗓音嘶哑，发音困难，他一连回头向身后望了两三次，说：

"大家都在谈论鼠疫，是否真有此事，医生？"

"人们一直在讲，这并不奇怪。"里厄说。

"您说得对。一旦有十来个人丧命，那就末日来临了。这恐怕不是我们所希望的吧。"

发动机已开动，里厄的手已搭在变速操纵杆上准备开车。他又重新看看一直以严肃而平静的目光打量着他的孩子。孩子忽然向他咧嘴一笑。

“那么我们希望些什么呢?”里厄问,一边朝着孩子微笑着。

突然,科塔尔一把抓着车门,用带着呜咽而狂怒的声音呼喊:“希望来一次地震,一次真正的地震!”说罢,掉头就跑掉了。

地震没有发生。第二天,里厄整天满城奔走,忙着跟病人家属交谈或直接找病人谈话。里厄自行医以来,从未感到他的职业对他有过这样大的压力。直到现在,病人们很配合他的工作,他们完全信任他。可是现在医生第一次发现他们不愿讲真话,并且带着惊恐、不信任的神色,对他们的病情真相讳莫如深。这是一场他还不习惯对付的斗争。晚上十点光景,里厄驱车到最后一个病人——老气喘病患者的门前时,他已累得难以从车座中爬起身来,就停留了一下,望望昏暗的街头和漆黑的天空中忽隐忽现的星星。

老气喘病患者坐在床上,气好像顺了一点,正在数着鹰嘴豆,从一只锅中拿出来,放到另一只锅里。看见医生进来,高兴地招呼。

“怎么啦,医生,”他说,“是霍乱吗?”

“从哪里听说的?”

“在报纸上看到,无线电广播也这样说。”

“不,不是霍乱。”

“不管怎么讲,”老头十分激动地说,“那些头头们太会夸张了,嗯?”

“不要听人家瞎说。”医生说。

他看过了老头儿的病,就在这间寒酸的饭厅当中坐了一会儿。不错,他害怕,他知道明天一早市郊有十来个患腹股沟腺炎、蜷缩着身子的病人在等他。经施行腹股沟腺切开手术,仅有两三例可以有所好转,大多数得送医院,而他明白医院对穷人说来意味着什么。有一个病人的妻子对他说过:“我不要他给他们当试验品。”他不会给他们当试验品,只不过一死了事罢了。十分清楚,采取的措施是不够的。至于“特别配备”的病房是什么模样,医生也心中有

数：这是两座把别的病人仓促地搬走后空出来的楼房，窗门缝隙已经堵塞，楼房四周用防疫警戒线加以隔离。如果瘟疫不自行停止蔓延，行政当局所设想的这些办法看来是难以奏效的。

然而，晚上发表的官方公报仍很乐观。第二天，朗斯多克情报资料局声称，省府的措施已被接受，群众情绪平静，并且已有三十来个病人申报了病情。卡斯特尔打了个电话给里厄：

“特别病房里有几张病床？”

“八十张。”

“市内肯定不止三十个病人吧？”

“有些人是胆小，还有其他更多的人来不及申报。”

“埋葬尸体有人监督吗？”

“没有，我已经打电话给里夏尔，告诉他应该采取完善措施，而不是专讲空话，还应该对瘟疫建立起切实的防止蔓延的壁垒，否则干脆什么也不要做。”

“他怎么说？”

“他对我说，他无能为力。我看数字还会上升。”

三天内，两座楼房就住满了。里夏尔听说快要把一所学校出空，以筹办一所辅助性医院。里厄在等待防疫疫苗，并为病人开刀排脓。卡斯特尔则长时间呆在图书馆里，从古书堆中找资料。他的结论是：

“老鼠现在是死于鼠疫或死于一种同鼠疫十分相象的疫病。这些老鼠散播了成千上万只跳蚤。如果不及时防止，这些跳蚤传播疫病的速度将会以几何级数增加。”

里厄默然。

这时候天气像是稳定下来了。最近几次大雨后的积水逐渐被太阳晒干。蔚蓝的天际迸射出一道金黄色的阳光，刚开始出现的热浪中传来了隆隆的飞机声，这季节的一切都引人进入宁静的境界。然而在四天中，高烧症有过四次触目惊心的跃进。四天时间，

死亡的人数从十六人、二十四人、二十八人一直增加到三十二人。到了第四天，一所幼儿园被宣布改为辅助病房。市民们以前还在用相互开玩笑的办法来继续掩盖内心的忧虑，但现在他们走在街上已显得沮丧和沉默了。

里厄决定给省长打个电话，他说：

"这些措施是不够的。"

省长说："我已看到数字，果真是令人担心的。"

"这些数字已不只是令人担心的了，它们已说明了问题。"

"我即将向殖民地政府报告，等候命令。"

里厄在卡斯特尔面前把电话挂了，说：

"命令！恐怕还得想象一番才行！"

"血清呢？"

"本星期内可以运到。"

省府通过里夏尔请里厄打一个报告向殖民地首府要求发布命令。里厄还写了病人情况，加上数字。当天，有四十个人死亡。据省长说，他要亲自负责自第二天起加强原来的措施。强制申报和隔离措施仍按原计划执行，患者住房必须封闭并加以消毒，患者亲属须进行安全性检疫，病人死亡后的埋葬事宜由市政当局组织安排，具体办法看情况决定。过了一天，飞机运来了血清。这些血清足够供正在治疗中的病人应用，但如疫情有所发展那就不够了。里厄接得回电说血清的应急储备已经提尽，现在已开始制备新的。

这时候，近郊把春意送到了市场。沿着人行道成千上万朵玫瑰花正在卖花人的篮子里萎谢，浓郁的玫瑰花香飘浮全城。表面上一切如常：电车在高峰时间总是挤得满满的，其他的时间则乘客稀少，车子肮脏不堪；塔鲁依旧观察那个矮老头，后者仍然在吐口沫；格朗每晚照旧回家去干他的神秘的工作；科塔尔还在到处乱转；预审推事奥东先生还是带领他那几只动物来来往往；患气喘病的老头儿照样在搬弄鹰嘴豆。人们依然有时会遇到新闻记者朗贝

尔，他态度安详，但只关心自己；到了晚上，街上依旧人群熙攘，电影院门前排着长队。至于疫情，倒好像缓和下来了，几天中只死了十来个人。但不多久，疫情一下子恶化，死亡人数重又直线上升。在死亡记录重新达到三十人左右的那天，贝尔纳·里厄读着省长交给他的官方拍来的电报，一边说："他们害怕了！"电报上写着："正式宣布发生鼠疫。封闭城市。"

从这时起，鼠疫可说已与我们人人有关了。在此以前，尽管这些不平常的事件使本城居民感到意外和忧虑，但每个人都能够各就各位照常办理自己的事情，而且看样子这种情况一定会持续下去。但是一旦城市封闭，他们就发觉大家、包括作者在内，都是一锅煮，只有想法适应这种环境。情况就是这样，一种与心上人离别那样的个人感情就在开始几个星期中一变而为全城人共有的感情，而且还夹杂着一种恐怖之感，这就成了这种长期流放的生活所带来的最大的痛苦。

封城的最突出的后果之一，是人们突然面临事先毫无思想准备的分离。有些母子、有些夫妇和情侣在几天前分手时还只作了暂时离别的打算，他们在车站的月台上说了两三句叮咛的话后拥抱道别，满怀着人类愚蠢的信心，以为过几天、或至多过几个星期肯定又能见面，亲人的别离对他们的日常事务几乎没有什么影响，可是突然一下子，他们发现自己已陷于远离亲人、无依无靠、既不能重逢又不能通信的绝境。因为在省府禁令发布之前几小时，实际上封城已经开始，而且任何特殊情况均不在考虑之列。我们可以说，疫病无情袭击的第一个结果是迫使市民们要像没有个人感情一样地行事。在法令实施那天的头几个钟头里，要求解决问题的人群拥向省府，有的打电话，有的亲自去向官员们申诉情况。情况都同样地值得关心，但又都同样地不可能考虑。说真的，需要经过许多天我们才意识到我们是处在毫无协商余地的情况中。"通融"、"照顾"、"破格"等词都已失去了意义。

甚至连通信这样能使人稍感安慰的事也不许可。因为一方

面，城市与外界的一切正常交通联系已全部断绝；另一方面当局又下令禁止同外界通信，以免信件传带病菌。开始时还有些幸运者向城门把关的守卫人员说情，征得他们的同意后把信件传递了出去。这还是在正式宣布发生鼠疫后的开始几天，那时守卫人员被同情心所打动也是自然的事。但是，过了一段时间，这些守卫充分认识到了事态的严重性，不肯再承担这种谁也无法估量其后果的责任。最初还允许同别的城市用长途电话通讯，但结果公用电话处拥挤得水泄不通，所有线路全部忙得不可开交，以致有几天全部停止通话。而后又严格加以限制，只有在诸如死亡、出生和结婚等所谓紧急情况下才可通话。剩下的唯一途径是电报。向来以心灵、感情和肉体联系着的亲人和情侣，现在只能从一封用大写字母书写的十来个字的电报里去重温旧梦。然而由于事实上电报中所能运用的字眼很快被用尽了，人们长时期的共同生活或悲怆的情绪只能匆促简短地概括在定期交换的几句现成的套语里，例如："我好，想你。疼你。"等等。

我们中间还有一些人仍然不死心地继续写信，不断想出些办法，希望能与外界保持联系，但到头来终于是一场空。我们所设想的办法有些可能奏效，但是谁也无法判断，因为没有收到对方的回音。一连几星期之久，我们只能重复地写同样的信，发出同样的呼吁，这样过了一阵，原先出自肺腑的心声都变成空洞的字眼。我们还是机械地重复同样的内容，试图通过这些毫无生气的字句来表示我们艰难的生活。这番固执而又毫无结果的独白，这种和墙壁进行的枯燥对话，结果看来还不及电报的规格化的用语顶用。

又过了几天，人们终于清楚地看到没有人能出得了城，于是提出要求：是否可以让鼠疫发作前出去的人回来。省政府经过几天的考虑后同意了这个要求，但是规定回来的人不论什么理由都不得再次离城。只能进，不能出。这一来，也有些家庭——但为数不多——一心只想与亲人相见，不经慎重考虑就草率地作出决定去

请他们利用这个时机回来。然而那些困于鼠疫的人们很快地明白过来,他们这样做无异把亲人驱入虎口,于是宁愿忍受别离之苦。在疫病最严重的时期,只出现过一个例子,说明人的感情胜过了对惨死的恐惧。但出乎人们意料,这次事例并不涉及一对狂热的爱情凌驾痛苦之上的情侣,而是发生在结婚多年的老夫妇卡斯特尔医生和他的老伴身上。卡斯特尔太太是在发现鼠疫前几天到邻城去的。他们的家庭也并不是值得人们学习的模范家庭,作者甚至敢说直到如今,还不能肯定这对夫妇对于他们的结合是否感到满意。但是这次无情而又持续的隔离使他们深切地体会到彼此分处两地无法生活,而一旦他们意识到这一点,鼠疫也就算不了一回事。

上述情况是一桩例外。对大多数人来说,离别显然要持续到鼠疫被扑灭为止。就我们大家而言,我们自以为很熟悉的生活中的思想感情(上文已提到过,奥兰人的感情是简单的)现在却已改变了面貌。平时最放心对方的丈夫或情人发现自己变得嫉妒多疑。那些自己承认在爱情问题上轻浮风流的男子也变得忠贞不渝起来。平时对住在一起的母亲不加关心的儿子发觉如今脑际经常萦绕着母亲面上的一道皱纹,在那上面集中了他全部的忧思和懊悔。这种无情的、彻底的、前途茫茫的分离把我们推入了心烦意乱的境地,使我们成天魂梦萦绕于那离别不久却如隔世的人影而一筹莫展。我们实际上受到的痛苦是双重的:首先是自身所受的痛苦,其次是想象在外面的亲人、儿子、妻子或情人所受的痛苦。

如果换一种环境,我们这些市民会在寻欢作乐、忙忙碌碌之中去寻找排遣。但是此时此刻,鼠疫却使他们无事可做,只好在这阴沉沉的城市里兜来转去,日复一日地沉湎在使人沮丧的回忆中,因为当他们漫无目的地在这小城中闲步时,走来走去总是那么几条街道,而且大部分还是前一时期同现已不在身边的亲人一齐走过的街道。

这样，鼠疫给市民们带来的第一个影响是流放之感。作者在这里可以肯定他所写的东西也能代表大家的感受，因为这是作者同许多市民在同一时间中的共同感受。我们心灵深处始终存在的空虚感确是一种流放之感，一种明确清晰的情绪，一种焦心的回忆之箭，一种荒诞不经的妄想，不是妄想年光倒流就是相反地妄想时间飞逝。有时候我们让自己陶醉于幻想境界，设想自己在愉快地等候亲人回来的门铃声或楼梯上熟悉的脚步声，再不然便是故意把火车不通的事忘掉，在平时乘傍晚快车来的旅客应该到家的时刻，赶回家中等候亲人。当然，这些游戏是不能持久的，清醒地知道火车不通的时刻总是会到来，这时我们明白，我们同亲人的两地分离注定要持续下去，而且我们必须设法安排自己的一切来度过这段时光。总之，从此我们重又陷入被囚禁状态，我们只有怀念过去。即使我们中有几个人寄希望于未来，但当他们受到了相信幻想的人最终所受到的创伤，他们也就很快地、尽力放弃了这种奢望。

特别是，全体市民很快就克制住以前养成的推算他们还要分离多久的习惯，即使在公开场合也是如此。这是为什么呢？原因是有一些最悲观的人把这一分离的时间推断为六个月，于是他们对这一段时期事先作好含辛茹苦的思想准备，鼓足勇气接受考验，并竭尽全力来熬过这漫长而痛苦的岁月；可是当他们偶尔遇到一个朋友，或见到报上一则消息，或者头脑中闪过某种臆测，再不然便是突然变得有远见起来，这时他们就意识到没有理由不相信疫病会持续到半年以上，可能是一年，甚或超过一年。

这时他们的勇气、意志和耐心一下子都垮了，垮得这么突然，以致使他们感到好像再也爬不起来。因此他们强制自己不再去想解放的日期，不再去展望未来，或者可以说强制自己一直垂着脑袋过日子。但是这种小心谨慎、回避痛苦和高挂免战牌的做法效果当然不大，他们竭力避免这种绝对不希望发生的精神崩溃，结果连

把鼠疫暂且置于脑后、幻想日后与亲人团聚的情景——这种幻想，总的说来，是常有的——也给冲掉了。他们陷身于峰顶与深渊的中间，上不上，下不下。不是在那里过日子，而是在不住地浮沉，被遗弃在没有定向的日子里和毫无结果的回忆之中，就像一群漂泊不定的幽灵，除非甘愿生根于痛苦的境地，否则便无立足之地。

他们体验了一切囚徒和流放者的悲惨遭遇，那就是生存于无益的回忆之中。他们无时无刻不在留恋着过去，而感觉到的不过是惆怅。他们真想把同现在所盼望着的亲人以前在一起时能做而未做的事情都补进过去的回忆中去。同时，在他们的囚禁生活中，脑海里无时无刻不印上在外地亲人的影儿，即使在比较愉快的情况下也如此，因为他们当时的实际处境不能使他们得到满足。对眼前他们感到心焦，对过去他们感到憎恨，对未来他们感到绝望。他们活像受到人世间的法律制裁或仇恨报复而度着铁窗生涯的人。到末了，逃避这种难以忍受的空虚感的唯一方法是再次让火车在幻想中通车，让时光在幻想中充满响个不停的门铃声——然而这门铃却顽固地保持沉默！

如果说这是一种流放，那么大多数的情况是放逐在自己家中。虽然作者比较熟悉的是一般群众的流放生涯，却也不能不提一提像记者朗贝尔这样一些人的处境。这些人是在旅途中意外地被鼠疫关在城里的，他们既不能见到他们的亲人，又远离故乡，因而倍增了他们的别离之愁。在所有感到被流放的人中，他们的感受是最深的，因为虽说在时间引起的烦恼方面，他们也和大家的感受一样，但是他们更多一层空间引起的烦恼——思乡之情。他们时时碰撞在一堵高墙上，它把他们所在的疫区和远在天涯海角的家乡隔离了开来。这些人白天整天地在灰尘飞扬的城内徘徊，默默地呼唤着只有他们知道的家乡的薄暮和清晨，一些无足轻重的浮光掠影和令人心烦意乱的迹象都能增加他们的苦恼：长空的燕影，黄

昏的露珠，或者僻静街道中的一线阳光异彩。这个能为人们排解一切烦恼的外部世界，他们闭上双目不去观望，却沉湎于他们那些过于逼真的幻想，竭力集中思想于一片土地上：在那里两三座小丘，喜爱的树木，几张妇女的脸盘，沐浴于一片光芒之中，构成了一种对他们来说是世上独一无二的境界。

最后我们来专门谈谈最耐人寻味的情侣情况。这恐怕也是作者最有资格谈论的问题。这些人受到不少其他烦恼的困扰，其中必须一提的是悔恨情绪。他们目前的处境倒能让他们用一种既激动又客观的眼光来思考他们的情感。在这种环境中，他们本身的缺陷很少会不明显地显露出来。首先，他们发觉对于在外地的亲人的事迹和动作姿态已不能准确地想象出来。他们抱怨自己完全不知道在外地的情侣的时间安排，他们责怪自己太轻率，没有去了解这一点，反而装腔作势地认为，对一个在恋爱中的人说来，知道对方的时间安排也不见得就是快乐的源泉。从这时开始，他们就很容易去追溯过去的爱情，并察觉它的美中不足之处。平时我们大家都自觉或不自觉地知道任何爱情都可变得更完美，尽管我们往往毫不赧颜地甘愿让自己的爱情停留在平庸的水平上。但在回忆之中我们对自己的要求就比较高了。这个打击我们全城的飞来横祸不仅带来令人抱怨叫屈的苦难，而且还必然引起我们自己造成的痛苦，使我们甘心忍受。这就是疫病转移人们的注意力以及把事情搞得复杂化的情形之一。

这样，每个人必须接受独自面对着苍天过一天算一天的生活。这种普遍的得过且过的生活久而久之也许能磨炼人的性格，但目前却已开始使人变得斤斤计较小事的得失。比如说，我们城里的某些人已成了另一种事物的俘虏，他们受晴天雨天的支配。看他们的样子仿佛他们出生第一遭直接受到天气好坏的影响。只要金色的阳光一露头，他们就显得喜形于色，而一碰到下雨天，那么他们的脸上和精神上就像蒙上一层阴沉的幕帘。仅在几星期

前，他们还没有这种脆弱和不合情理的听天由命的心理，因为他们在人前并不是孤独的，在某种程度上，同他们在一起生活过的人在他们的宇宙中还占有一个位置。但从现在起，他们则显然听凭老天爷摆布，就是说他们毫无道理地受着苦，又毫无根据地抱着希望。

在这种极端孤单的情况下，终于没有人再指望邻居来帮助自己，各人都是心事重重地独处一隅。假如我们中间有一个人偶尔试图在人前谈上几句心里话，流露出一些情绪，那么不管对方回答些什么，其结果十之八九都反而会刺伤他的心。他会发觉他和谈话对象之间没有共同的语言。一个讲的确实是他整整几天来思念和痛苦所凝成的语言，他想表达的是长期受到等待和激情煎熬的形象，而另一个却认为他发的只是些老生常谈的牢骚，谈的是那种比比皆是的苦闷，人人都有的伤感。不管回答是善意还是恶意，总和讲话者的意愿相违，因此还是闷声不响为妙。有些人耐不住沉默寡言的苦闷，但又不能和别人推心置腹，于是只得人云亦云，讲些老生常谈的话，聊聊一般的人情来往，社会动态，无非是每天的新闻而已。把最真实的痛苦通过庸俗的套语来表达，这已习以为常了。鼠疫的俘虏们只能以这种代价来换取他们的看门人的同情或引起听他们讲话的人的兴趣。

但是最重要的一点还是，不管这些流放者的苦恼多么难忍，不管他们那颗空虚的心感到多么沉重，在发生鼠疫的初期，他们却仍可说是一群幸运儿。因为正当全城开始感到恐慌的时候，他们的心事却都集中在期待中的人儿身上。在全城陷于绝境的时候，爱情的自私心理却保全了他们。他们想到鼠疫，只因为它有把生离变成死别的危险。因此在疫病发作得最厉害的时候，他们却显出一副心不在焉的神态，这倒也是好事，而且简直可以被当作是一种泰然自若的气概。绝望的心理使他们不感到恐慌，真是塞翁失马，安知非福。比如说，即使他们中间有人被死神攫走，事情也总是发

生在他毫不提防的时候：正当他在思想深处和一个影子不绝地喁喁细语时，突然被揪了出来，不经过任何过渡阶段，就一下子被抛到黄泉之下，悠然长眠。他根本没有时间顾及其他。

在市民们想方设法适应这突然来临的放逐生涯的同时，鼠疫已使城门旁有了守卫，使前来奥兰的船舶改道他往。封城以来，连一辆车子也没进过城。从封城那天开始，汽车仿佛都在原地打转。从林阴大道高处俯瞰，港口也呈现出一片异常景色：在整个海岸线上这里是最大的港口之一，但现在喧闹繁华一下子销声匿迹。几艘接受检疫的船还泊在那里，但在码头上，闲着的大吊车，车斗斜倾在一边的翻斗车，孤零零的成堆的酒桶和袋子，这一切都说明贸易也被鼠疫夺走了生命。

尽管眼前有着这一幅幅不寻常的景象，可是看来我们城里的人还弄不明白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当然，大家都感到恐惧，或是感到别离之苦，但是各人仍然把自己的私事放在首位，没有一个人真正承认疫病的来临。对大部分人说来，他们主要感到的还是习惯遭到破坏，利益受到损害。他们感到恼火、生气，但不能光用这样的情绪来对抗鼠疫。他们首先的反应便是责怪当局。报刊反映了群众的批评（《究竟能不能考虑放宽一些目前采取的措施呢?》），省长的答复却相当出人意料：迄今为止，报纸和朗斯多克情报资料局还没有收到过官方送来的有关疫病的统计数字，现在省长却逐日把数字送给该局，并要求它每周公布一次。

然而公众对此也不是立即就作出反应的。因为公布在发生鼠疫的第三周中共计有三百零二人死亡，这样的消息并未引起公众的猜想。首先，这三百零二个人可能并非都死于鼠疫；其次，城中没有一个人知道在通常情况下每周死亡的人数是多少。本城居民总数是二十万人，大家不知道上述死亡的比例是否正常。虽然这

一类精确数字具有明显的意义，然而平时从来也没有人去过问。可以说，公众缺乏比较的依据。要等日子久了，发现死亡人数有所增加，公众方始意识到事实的真相。第五周的死亡人数是三百二十一人，而第六周已达三百四十五人。数字的增加至少已很具有说服力了，但力量还不够强，仍不足以改变市民们的看法，他们在一片愁云密布之下，依然认为这只是一次令人不快的事故，终究是不会拖得太长的。

他们照旧在街上来来往往，或在咖啡馆的露天座上闲坐。一般说来，他们还称不上懦夫，谈笑风生的时刻多于唉声叹气，对这显然是暂时的不便仍能笑脸相迎。因此城市的体面算是保持住了。可是到了月底左右，几乎就在下面还要谈及的祈祷周里，更为严重的新情况使城市的面貌起了变化。首先，省长对车辆往来和粮食供应采取了一些措施：粮食受到限制，汽油实行配给，甚至还规定节约用电。只有生活必需品可通过陆运和空运运人奥兰。这一来市内交通车辆逐步减少，直至几乎完全停止交通，卖奢侈品的商店很快便停止营业，另一些商店的橱窗里出现了"无货"的字牌，而购货者则在店门口排着长队。

奥兰呈现出一派奇怪景象：行人增多了，即使不是高峰时刻也一样，因为商店和某些办事处关了门，闲着没事干的人群挤满了街头和咖啡馆。暂时他们还不是失业者，只能说是放了假。下午三点，在明朗的天空之下的奥兰简直给人以一种节日中的城市的虚假形象：停止了交通，关上了店门，以便让群众性的庆祝活动得以开展，市民拥上街头共享节日的欢乐。

不用说，电影院是不会放过这种公共假日的，它们趁机大做其生意。但是省里影片的正常轮流放映已经中断，因此经过两周的放映后，各电影院不得不相互交换影片，又过了一段时期，电影院终于只得将同样的几部片子放了又放。可是它们的收人却也不见减少。

最后再来谈谈咖啡馆的情况。在一座葡萄酒和烧酒贸易居于首位的城市中，这类商品的库存总是可观的，因此咖啡馆倒是能满足顾客的需求的。说实在的，酒喝得可真是不少。有一家咖啡馆贴出了“醇酒具有杀菌效能”的广告，群众本来就自然而然地相信酒精有防止传染病的作用，这一来舆论就表示对此坚信不疑。每逢到了半夜两点，街头上到处可见相当数量被逐出酒店的醉汉，乐观的言论也到处可闻。

但所有这些变化，从某种意义上说来，显得异乎寻常，又出现得突如其来，因此很难说这是正常和会持久的现象。最后，个人情绪还是在大家的头脑中占据了主要的位置。

在封城后两天，里厄医生从医院出来遇见科塔尔，他得意地迎向里厄。里厄说他的面色很好。

那矮子说：“不错，我身体完全好了。医生，请告诉我，这该死的鼠疫，嗯！严重起来了吧？”

医生承认情况确是如此，而科塔尔却以一种异常轻松的口吻发表意见：

“现在它没有理由停止蔓延。一切都将被它搞得乱七八糟。”

他们两人一起走了一段路。科塔尔讲到他区里的一个食品杂货店大老板囤积居奇，以图厚利。当人家来送他去医院时，发现床底下藏着罐头食品。“他死在医院里，鼠疫是不会给钱的。”科塔尔有着一肚子这种真真假假的有关鼠疫的传闻。譬如有人说在市中心区，一天早上，一个带有鼠疫症状的男子在高烧中精神错乱，奔出屋外，向遇到的第一个女人扑去，把她紧紧搂住，大喊他已得了鼠疫。

“好吧！”科塔尔用一种同他语气不相容的和悦的语调说道，“我们大家都将发疯，这是肯定的。”

同一天下午，约瑟夫·格朗终于向里厄医生倾吐了他的秘密。他见到放在书桌上里厄夫人的相片，回过头来向里厄望望。里厄

回答他说他的妻子正在外地疗养。"在某种意义上说,"格朗说道,"这还是运气。"医生回答说这的确是运气,只要她的病能好起来。

"啊!我懂您的意思。"格朗说。

自从里厄第一次认识格朗以来,他还是第一次话说得那么多。尽管他说话时依然咬文嚼字,但是几乎总是能找到适当的字眼,好像他对当时要讲的话,早已思考过了似的。

格朗很早就结婚,对象是邻居家的一个贫穷的年轻姑娘。他就是为了结婚才辍学就业的。让娜和他都从未到他们那个区以外的地方去过。他是到她家去看她的,让娜的父母看见那位沉默寡言、举止笨拙的追求者感到有点好笑。她父亲是个铁路工人,休息时间常常见他坐在靠窗的角落里,一双粗大的手平放在腿上,沉思地注视着街景。她母亲则终日忙于家务。让娜帮着她。她身材长得那么纤细,使格朗每次见她过马路时总是要为她担上几分心:所有车辆一到她面前都成了庞然大物。有一天两人在卖圣诞节礼物的店铺面前走过,她朝着橱窗里陈列的东西看得出了神,把身子往后一仰靠住他说:"太美了!"他紧握着她的手腕。这样他们就订了终身。

往后的事,照格朗说,十分平凡,正如一般人一样:他们结了婚,还有点相爱,两人都工作,工作一忙,爱情也就淡了。由于办公室主任食言,让娜也只得工作了。读者读到这里,应该用些想象力才能了解格朗的话。劳累的工作助长他随波逐流、得过且过的思想,他越来越少说话,他也没有能够继续满足他妻子的希望:仍得到他的爱。一个忙于工作的人,生活在贫穷中,前途逐渐渺茫,每晚在晚餐桌上默默无言,在这样的环境中哪里还谈得上爱情?让娜也许已感到痛苦了,但当时她忍着没离开他;人们长期饮着苦酒而不自知的情况也是有的。这样一年一年地过去,到后来,她走了。当然她不是一个人走的。"我爱过你,但现在我厌倦了……我并不因这次出走而感到幸福,但是并不一定为了幸福才找新的开

端。"这就是她信中的大意。

现在轮到约瑟夫·格朗开始难受了。他也可以有新的开端,正像里厄提醒他的话那样,但他却失去了信心。

他就是经常地想着她。他本来想写一封信给她为自己辩解。"但是,"他说,"这有困难。对此我已想了好久了。在我们相爱时,我们无需说什么话就彼此了解。然而双方的爱情不是永久不变的,有一个时期,我本来可以找些话来留住她,但我没有做到。"格朗用一块方格子的手绢擤鼻涕,再擦擦他的胡髭。里厄瞧着他。

"医生,"格朗老头说,"请原谅,但是我怎么说呢?……我信任您。在您面前,我能说话,说了使我感到激动。"

显然,格朗离关心鼠疫还有十万八千里。

晚上,里厄发了一份电报给他的妻子,告诉她说,城已封了,他身体健康,要她继续当心自己的身体,他惦念着她。

封城后过了三个星期,里厄从医院里出来的时候,看到一位年轻人在等他。

那人说:"我想您认识我吧。"

里厄觉得好像曾见到过他,但思索着不敢肯定。

"我曾在事件发生前,为了了解阿拉伯人的生活情况而来讨教过你,"那人说,"我叫雷蒙·朗贝尔。"

"啊,对了!现在您大有文章可做了。"里厄说。

对方显得有些烦躁,他说他来不是为了这件事,他是来请里厄医生帮忙的。

他接着说:"原谅我的冒昧,但是在这城中我没有熟识的人,我们报馆的通讯员不幸是个笨蛋。"

里厄邀他陪自己步行到中心区的一家诊疗所去一次,因为他有事要吩咐。他们就顺着黑人居住区的小街走去。天色逐渐朦胧,但是过去一到这个时刻就很吵闹的城市,现在却变得出奇的安静,从余辉未尽的天际传来的几声军号声,只能说明军人们还作出

像在执行任务的样子。他俩沿着坡度很大的街道往下走，两旁是阿拉伯式房屋的蓝色、赭石色和紫色的墙头。朗贝尔谈着，情绪十分激动。他把妻子丢在巴黎，说真的，这也不是他的妻子，但同妻子没有多大区别。封城开始后他曾给她打过一份电报。起初他认为事情长不了，他只想设法同她通信联系。他在奥兰的同行们告诉他，他们对此无能为力；邮局把他拒之门外；省府一位女秘书对他的要求则嗤之以鼻。他最后只好去排了两个钟头的长队，获准打了一份仅仅只有"一切均好，不久再会"几个字的电报。

但是今天早晨起床时，他忽然想到毕竟他不能预计事态会持续多久，决定离开奥兰。由于他是经人介绍过的(他的职业有这种便利)，所以他能够见到省府办公室主任，他向主任说明原委：他与奥兰市无关，没有必要留在这里，他是偶然来此的，因此按理应让他离去，即使出去后要接受检疫隔离也在所不惜。主任对他说他对此十分理解，但就是不能作例外处理。主任又说他将再研究一下，但总的说来情况是严重的，不能作出任何决定。

朗贝尔说："但我毕竟是外地人。"

"这没有疑问，但总而言之，还是希望这次疫病不要拖得太久。"

为了结束谈话，他试图安慰朗贝尔，提醒他能在奥兰找到很好的报道资料，如果仔细考虑一下，任何事件都有可取的一面。朗贝尔只能耸耸肩膀。这时他们已走到市区的中心。

"真是糊涂话，医生，您是明白的。我不是生来就是为着写报道的。也许我是生来为着同一个女人一起过活的，这难道不是天经地义的事吗？"

里厄说，这种说法不管怎样，看来还是合情合理的。

在中心区的大街上，见到的已不是平时的人群了。几个行人急急忙忙地向远处住所走去，没有一个人面带笑容。里厄想，这是那天朗斯多克情报资料局的通报造成的。一般情况下，市民们本

来在事后二十四小时就会恢复信心，但是在当天，人们对数字仍然记忆犹新。

朗贝尔突然说道："这是因为她和我，我们相识不久，但十分投机。"

里厄不说什么。

朗贝尔又说："我打扰您了。我只想要求您为我出一张证明，说明我没有患上这种倒霉的疾病。我想这也许对我有用。"

里厄点头答应。这时一个小男孩撞在他的腿上跌倒在地，他轻轻地把他扶起，然后两人再起步走到阅兵场。蒙着一层灰色尘土的无花果树和棕榈树的树枝一动不动地下垂着，树丛中有一座满是尘土的、肮脏的、象征共和国的雕像。他们在像前停步，里厄把两只满是白灰的脚先后在地上蹬了蹬。他朝朗贝尔看看，这位记者的呢帽戴在后脑勺上，系着领带的衬衫领子的纽扣解开着，胡髭也没有好好剃过，脸上一副负气不服的神情。

里厄最后说："我理解您的心情，这点您不用怀疑。但是您的想法是有问题的。我不能为您出证明，因为事实上我并不知道您是否患有这种病，即使您现在没有病，我也不能证明您在离开我直到走进省政府的一段时间内不会传染上。况且，即使……"

"况且，即使什么？"朗贝尔问。

"况且，即使我给了您证明，对您也无济于事。"

"那为什么？"

"因为城中像您这种情况的人有好几千，然而没有放走过一个。"

"但假使他们本人都没有染上鼠疫呢？"

"这个理由还不够。我也明白这是笑话，但是事关大家安全，也只有这样做。"

"但是我不是这里的人嘛！"

"从现在起，唉，您同大家一样，也算是这里的人了。"

朗贝尔激动起来，他说：

“这是个人道问题，我向您发誓。也许您不体会一对情投意合的人两相分开的滋味。”

里厄并不立即回答。过了一会，他说他认为自己是能体会这一点的。他衷心希望朗贝尔同他的爱人重逢，希望一切相爱的人们再度相会，但是碍于法令，碍于鼠疫，他的任务是该怎么做就怎么做。

“不，”朗贝尔痛苦地说，“您不会体会，您是在讲大道理，您生活在抽象观念中。”

医生抬头望着象征共和国的雕像说，他不知道他是否在讲大道理，不过他讲的是明摆着的事实，这两者不一定是一回事。记者整了整领带说：

“那么照您说我只好另想别法了？但是，”他接着以不服气的口吻说，“我会离开这个城市的。”

医生说他是理解他的想法的，但是这事情与他无关。

朗贝尔突然发作了，大声说：“不，这事与您有关。我来找您就是因为人家告诉过我，在这次决定中有您很大的份儿。当时我想过，您这个参加系铃的人至少可以解一次铃。但是您却无动于衷，您根本不顾任何人。您没有为分居两地的人着想。”

里厄承认，在某种意义上，这话不错，他确是不想考虑这方面的情况。

“啊！我明白了，”朗贝尔说，“您就要讲些为了公众利益之类的话了，但是公众利益也要以个人幸福为基础的！”

里厄仿佛从分心的状态中醒了过来。“得了，”他说，“不光是有这一面，还有另一面，不要就下断语。但是您发火总是不对的。假使能解决您的问题，那我当然高兴之至。但问题就是我的职责所在，不能徇情。”

朗贝尔忍不住大摇其头。

"不错，发火是我错。而且我这样也浪费掉您不少时间。"

里厄要求朗贝尔随时把进行的结果告诉他，并且请这位记者不要对他耿耿于怀。他又表示以后肯定会有一项计划让他们走到一起来的。朗贝尔突然显得困惑不安起来，他沉默了一阵之后说：

"这我相信，不管我怎么想法，也不管您方才和我说些什么，我相信这点。"

接着他又犹豫起来说：

"不过我不能赞同您的看法。"

他把呢帽往前额一压，快步走开了，里厄目送他走进让·塔鲁住的旅馆。

过了一会儿，医生摇了摇头，当然记者盼望重获幸福的着急心情是有道理的，但责怪他"生活在抽象观念中"是否正确呢？鼠疫蔓延得更快了，使医院中每周的牺牲者高达五百来人，而他在医院中过的这些日子难道也是抽象的吗？的确，这场灾祸中也有抽象或不现实之处，但当这种抽象观念涉及到人的生死问题时，那就必须认真对待，不能掉以轻心了。里厄只知道这不是最容易办的事。比如说，他所负责的那所辅助医院（像这种医院现在已有三所）就不很容易管。他叫人把那间面对门诊室的房间修改了一下，供接收病人之用。那间房间的地上挖了一个水池，水中加了臭药水，池中央有一个砖砌的小平台。病人抬到平台上，迅速地脱去衣服，丢人池中。病人洗过身，擦干后，披上医院里的粗布衬衫，送到里厄那里，然后进人病房。现在不得已只好把学校的风雨操场用来收容病人，总共放了五百张病床，但几乎全部都有病人了。早上里厄亲自主持病人的人院、防疫、腹股沟肿块切开等工作后，还要查核统计数字，午后回去看门诊，最后到了晚上再去出诊，直到深夜回家。前一天晚上，他母亲把媳妇的电报递给他的时候，注意到他的双手打着哆嗦。

"是在抖，"他说，"但只要坚持下去，我就不会这样紧张了。"

他体格健壮，能顶得住，而且事实上他并未感到疲劳。倒是这些出诊中的情况使他感到受不了。一旦断定是瘟疫，就得立刻把病人运走。于是又得开始讲抽象的大道理，困难的场面也开始出现，因为病人家属知道，只有这个病人痊愈了或是死了才能再见到。“可怜可怜吧！医生！”洛雷太太说，她是在塔鲁所住的旅馆中工作的女佣的母亲。但这有什么用呢？当然他心里是可怜她的。但是这对任何人都没有一点好处，他必须打电话。一会儿传来了救护车的警钟声。起初，邻居们推窗望望，后来就抢着把窗关上。接下来便是挣扎、啼哭、劝说，总之是些抽象的观念。在这些被发烧和恐慌搞得乱哄哄的寓所里，出现了一幕幕疯狂的场面，但是病人还是被带走了，最后里厄自己也可以走了。

开始几次，里厄打了电话不等救护车来就赶去看别的病人。但是后来病家却关上了大门，宁愿同鼠疫病人相聚在一起而不愿与他作别，因为这一别结局如何，他们心中明白。先是贼叫、命令，继之以警察的干预，最后是出动军队，把病人强行抢走。头几个星期，里厄只好等到救护车来了才走。到后来，当每位医生都在一个志愿便衣警察陪同下去出诊时，里厄才能一家一家地赶。但在起初一段时间里，每天晚上的情况都像那晚在洛雷太太那小公寓中的一样：当他走进墙上装饰着扇子和假花的屋子时，病人的母亲欲笑不笑地来迎接他说：

“我想这不会是大家所说的那种发烧吧？”

他掀开了毯子和衬衣，默默地观察着病人腹部和大腿上的红斑，肿胀的淋巴结。那母亲看着女儿的腿间，再也控制不住自己，惊叫起来。每天晚上都是这样，母亲们在露出的腹部所显示的致命的症状前号哭，脸上带着茫茫然不知所措的神情；每天晚上，里厄的胳膊被她们紧紧抓住，无济于事的话、许诺、哭泣，一片混乱；每天晚上，救护车的警钟声引起了无济于事的、情绪激动和痛苦的场面，晚上出诊时间长，而且遇到的情况千篇一律，最后里厄感到，

除了这种相同的场面不断地重复出现外，再也盼不到出现任何别的了。不错，鼠疫跟抽象的道理一样地一成不变，只有一样东西也许是在起着变化，那就是里厄自己。那晚他在象征共和国的雕像前深深感觉到了这点：他两眼盯着朗贝尔的身影消失在那里的那家旅馆大门，觉察到那难忍的麻木不仁之感已侵袭到他整个心灵。

几个星期的令人筋疲力尽的生活过去了，每晚暮色降临后全城的人照旧拥上街头在原地转圈，这时，里厄已懂得不必再花力气去克制同情心。当人们觉得同情也无补于事后，对它也就厌倦了。在那压得他透不过气来的日子里，唯一能使里厄感到轻松的却是心肠慢慢变硬起来的感觉。他明白这样反而可以便于完成任务，因而借以自慰。他的母亲每当深夜两点见到里厄回家时茫然的目光，感到难受，同时也因里厄将他唯一能得到的母爱的温暖漠然置之而深为痛心。要同抽象观念作斗争，就不得不像他一样。但这又怎样能使朗贝尔明白这一点呢？对朗贝尔说来，抽象观念就是一切和他的幸福背道而驰的东西。说真的，里厄也知道这位记者在某种意义上是对的。但是他也知道有时候抽象观念比幸福更要紧，而在这种情况下，也只是在这种情况下就必须重视前者。这就是朗贝尔将要遇到的情况，里厄将在朗贝尔日后向他说的一番推心置腹的话中了解到详情。这样，每人的个人幸福和与鼠疫有关的那些抽象观念之间的阴沉险恶的斗争，在新的局面下展开，构成本城在这一冗长时期中的整个活动。而里厄则自始至终参与了这场斗争。

然而有的人看到的是抽象的观念，有的人看到的却是事实。鼠疫发生后一个月，情势变得令人沮丧，首先是由于疫情再次猖獗，其次是因为帕纳卢神甫作了一次措辞激烈的讲道。这位神甫就是在米歇尔老头儿初发病时帮助过他的那位耶稣会教士。帕纳卢神甫由于为奥兰地理协会的杂志经常写文章而声誉卓著，在碑铭的复原工作方面是个权威。他曾在现代个人主义问题上作过一系列的报告，拥有的听众比这方面的专家所拥有的还要众多。他在讲演时热烈捍卫严格的天主教教义，对现代的放浪主义和过去几世纪的愚昧主义同样不妥协，毫无保留地向听众灌输严酷的大道理，由此而享有盛誉。

在鼠疫流行将近一个月的时候，城内的教会当局决定采用他们自己的方法与鼠疫作斗争：组织一个星期的集体祈祷。这种群众性的表示虔诚的宗教活动的结尾是星期日一次庄严的弥撒：向为照料疫病患者而献身的圣人——圣罗克——祈祷。借这一机会，人们要求帕纳卢神甫讲话。这位神甫为此在半个月前已从关于圣奥古斯坦和非洲教会的研究工作中抽身出来，在这方面他在所属修会中具有特殊的声望。这位天性激烈而热情的神甫答应了人们的要求，毅然担当了这一任务。在这次讲道之前，全市很早就已谈开了。这次讲道也可算是这一时期中的一件大事。

参加这一星期活动的群众很多。这倒不是因为奥兰的居民平时对宗教特别虔诚，比如说在星期日早上海滨浴场就一向是同教堂中的弥撒唱对台戏的，这也不是因为他们的灵魂突然受到感召而皈依宗教，而是一方面由于封城，港口封锁，不可能再到海滨去

游泳，另一方面，他们处于一种十分特殊的心境之中，他们的灵魂深处虽然尚未真正意识到那些使他们遭受打击的意外事件的真实性，但是他们显然感到事情是有点不同往常了。有不少人却总在希望着瘟疫即将过去，他们和他们的家属都能安然无恙。所以他们还不觉得有什么非做不可的事。对他们来讲，鼠疫不过是一个讨厌的不速之客，既来了也总有一天会走的。他们虽然害怕，但并未绝望。把鼠疫看作他们的生活方式，忘却在发生这场瘟疫前的生活，这样的时刻尚未到来。总而言之，他们处于期待中。对待宗教的态度，也同对待许多其他问题一样，鼠疫使他们的思想处于一种独特的状态，既不是无所谓，也不太热情。用"客观"一词来形容是较为恰当的。参加祈祷周的大多数人的想法，就像一个忠实信徒对里厄医生所说的那样："不管怎样，反正这没有坏处。"塔鲁也在笔记中写着：中国人在类似情况下将敲锣打鼓赶瘟神。但他指出：事实上敲锣打鼓究竟是否比防疫措施更有效是根本无法知道的。接下来他只是加上了这么两句话：为了解决问题，首先应该弄清楚是否存在瘟神。这点不弄清楚，谈论其他任何想法都是徒劳无益的。

不管怎么说，城里的教堂在整整一星期中几乎挤满了善男信女。头几天，不少居民还停留在门廊前栽着棕榈树和石榴树的园子里，倾听着一直传到街头、波涛般起伏的祈求和祷告声。不久，这些旁听者在别人的榜样鼓舞下，也渐渐地进入教堂，他们胆怯的声音混杂在教堂内的祈祷声中。到了星期日，大群的人拥进教堂正殿，连教堂大门前的广场上和台阶的最后几级上也挤满了人。前一天开始，天色阴沉，大雨倾盆，那些站在外面的人撑着雨伞，教堂里飘浮着一股炉香和湿衣服的气味，这时，帕纳卢神甫登上了讲道台。

他中等身材，相当粗壮，当他靠着讲道台的栏杆，两只粗大的手紧握木栏的时候，人们只见一个厚实的乌黑身形，上面是两块红

得发亮的面颊和一副钢丝边眼镜。他的声音宏亮,激动,传送得很远。他面对望弥撒的信徒,开始讲了一句激烈的、一字一顿的话:"我的弟兄们,你们在受苦,我的弟兄们,你们是罪有应得。"从教堂内直到广场上,信徒们立即一阵骚动。

神甫接下来讲的话,在逻辑上,似乎和这个扣人心弦的开场白不相衔接。然而正是听了这段话市民们方才明白,神甫像猛击了一棍似的,用巧妙的演讲技巧一下子就突出了他整个讲道的主题思想。帕纳卢紧接着他的第一句话,诵读了《圣经》的《出埃及记》中关于埃及发生瘟疫的原文,接下去说:"在历史上第一次出现这种灾难是为了打击天主的敌人。法老[1]违反天意而瘟疫就使他屈膝。天主降灾,使狂妄自大和盲目无知的人不得不屈服于他的脚下,有史以来一直如此,这点你们要细想一番。跪下吧。"

外面的雨越下越大,这最后一句话讲出口时,全场鸦雀无声,暴雨打在玻璃窗上的声音更增加了教堂内肃静的气氛,话音显得分外嘹亮,有几个听道的人,经过片刻的犹豫,从他们的座位上滑下,跪倒在跪凳上。其他人认为也应该效法,渐渐地在一片椅子的嘎嘎声中,全体听道的人都跪了下来。这时帕纳卢重新直起身来,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以越来越重的语气接着说:"如果说今天鼠疫降到了你们头上,那是因为你们考虑问题的时刻到了。好人不用怕它,坏人则应该发抖。在人间这座巨大无边的粮仓里,毫不容情的灾难打着人类的麦子直到麦粒从麦秆脱下为止。麦秆总是比麦粒多,受上天召唤的人总是多于得救者,这种不幸并不是天主的意志。很久以来,这个世界已经成为罪恶的渊薮,很久以来,它一直依靠天主的宽容而存在。人们以为只要能忏悔,什么罪过都可以犯。有了忏悔,每个人都有恃无恐,到时候,肯定会起忏悔心,那就行了。从现在起到那时的一段时间里,最容易做的就是因循下去,

---

① 古埃及君王称号。

得过且过，余下的事，仁慈的天主自会安排。好吧，这种状态不能再继续下去了。天主在这样长的时间里以慈悲的目光俯视着这城市里的人们，已不耐烦再等了，在他永久的期待中已失去了信心，他已掉转脸去了。失去了天主的灵光，我们只落得长期陷在鼠疫的黑暗中。"

教堂里有一个人像一匹不耐烦的马似的长吁了一口气。神甫略一停顿，继续说下去，语气比较低沉了："在《金色的传说》[①]中说，在翁伯托国王时期，意大利北部伦巴第地区受到一场鼠疫的浩劫，活着的人几乎不够埋葬死者。这次鼠疫在罗马和帕维亚地区尤其猖獗。当时有一位善神显圣，命令一个手拿打猎用长矛的恶神对着房屋挥打，他在一所房屋上打多少下，这所屋子里就得死多少人。"

帕纳卢朝着教堂前广场的方向伸开两条短短的胳臂，好像指着飘摇的雨幕后的什么东西似的，他有力地说："弟兄们，现在就是那场致人死命的追猎在我们的街道上进行着。请看，这位像魔王一样神气、凶神一样威武的瘟神，站在你们屋顶的上空，右手举着红色打猎用长矛，左手指着你们的一所房屋。也许就在此刻，他正指向你们的门口，那长矛敲在房屋的木板上砰然作响。就在此刻，鼠疫走进你们的家，坐在你们的房间里等着你们回家。它在那里，不慌不忙，全神贯注，不怕你们跑掉，就像世间的因果报应一样万无一失。它只要向你们一伸手，那么世界上任何力量，你们要明白，甚至徒劳无功的人类科学也不能使你们免受其难。结果你们在那痛苦的血淋淋的打谷场上受到了敲打，和麦秆一起被扔掉。"

讲到这里，神甫更进一步详述这场灾难的悲哀景象。他描绘那根巨大的长矛在城市上空挥舞，随心所欲地打击一下，重又鲜血淋漓地举起，然后把鲜血和人类的痛苦一起散播下去，"作为来日

---

① 意大利圣徒传记作家雅克·德沃拉季内于公元1260年左右所著的圣徒传。

收获真理的种子”。

帕纳卢神甫讲完了这一长段话，停顿了一下，他的头发披在额前，浑身颤抖着，扶着讲道台的双手使讲道台也抖动起来。接着他用低哑的嗓音带着谴责的语气说：“不错，思考的时候到了。你们以为每星期日来朝拜一次天主就够了，其余日子可以自由自在了。你们想，做些跪拜动作就可以抵消你们罪恶的无所谓态度了。但是天主是需要热情对待的，这种一曝十寒的态度是不足以报答他无边的深情的。他要更经常地见到你们，这是他爱你们的方式，说真的，这是爱的唯一方式。现在他已等得失去耐心，而让灾难降临在你们的头上，像降在有史以来一切有罪的城市头上那样。现在你们领略到什么是罪恶，正像该隐[1]父子、大洪水前的人们、所多玛和蛾摩拉[2]、法老和约伯[3]以及一切受诅咒的人们所经历过的那样。自从这个城市把你们和灾难一起团团围困起来那天起，你们像上述所有的人一样对生灵和事物有了新的看法。你们现在明白了，终于要回到根本问题上来了。”

一股潮湿的风刮进教堂正殿，大蜡烛的火焰被吹歪，发出劈劈啪啪的声音。帕纳卢在浓烈的蜡烛味、咳嗽声和打喷嚏声中用一种非常高明而巧妙的技巧继续发表他的高论。他以平静的音调说：“我知道你们当中有不少人正在揣测我的讲话究竟是什么用意。我要把你们引向真理，尽管我说了刚才那一番话，我却要告诉你们应当感到欣慰。现在已不再是用一些劝告，用一只友爱的手来劝人从善的时候。今天真理就是命令，而得救的道路就是红色长矛向你们指出的和把你们向那边推过去的那条路。弟兄们，上天的仁慈就在这里显示无遗，他在一切事物上都安排好两个方面，

---

① 《圣经》中的人物，亚当之子，曾杀死他的兄弟。

② 巴勒斯坦古城，据《圣经》传说，因人民犯罪而焚于天火。

③ 《圣经》中受上帝考验的人。

既有善，也有恶，既有愤怒，也有怜悯，既有鼠疫，也有得救。这场鼠疫，它既能把你们置于死地，也能超度你们，向你们指明道路。

"很久以前，阿比西尼亚[1]的教友们把鼠疫看作一种上天所赐的获得永生的有效方法。那些没有得病的人用鼠疫病人用过的被单裹在身上以求必死。当然，这种要求得救的过激做法并不值得推荐。这是一种令人遗憾的操之过急的行为，非常近乎傲慢。我们不应当比天主更性急，一切企图加速天主早已安排好、不可动摇的命令的行为都会导致走向异端。但是这一事例至少也有它的教育意义：它使我们更有远见，能察觉到隐藏在痛苦深处的这道美妙的永生之光。这道光照亮了通向解脱的昏暗的道路。它显示了万无一失、能变恶为善的上天意志。今天这道光又一次通过这条充满着死亡、恐慌、号叫的道路把我们引向真正的宁静和一切生命的本源。弟兄们，我今天给你们带来了无限的安慰，希望你们从这里得到的不仅是谴责你们的话，而且还有使你们心境平静的福音。"

讲到这里，人们听出帕纳卢的话已结束。外面的雨也停了，从露出太阳但尚有雨意的天空，一道淡淡的阳光泻到了广场上。街上传来了嘈杂的人声，辘辘的车轮声，城市已苏醒过来，各种喧闹声又传入耳中。听道者们在一片悄悄的骚动声中轻轻地收起他们的用品。这时神甫重又发言，他说，在阐明了鼠疫的天意根源和这一灾难的惩罚性质后，他的话已经讲完。他不想在这么悲惨的问题上不合时宜地用漂亮的词句来修饰他的结论。他认为一切问题都已对大家讲得一清二楚。他只提醒人们说，在马赛发生大鼠疫时，历史学者马蒂厄·马雷曾抱怨当时陷身于既无助又无望的地狱之中。然而马蒂厄·马雷是瞎了眼！恰恰相反，帕纳卢神甫认为他

---

[1] 即埃塞俄比亚。

在任何时候都没有比今天更体会到天主赐予大家的帮助和希望。他唯一的希望是，这个城市的人不要管这些日子的景象多么可怖，垂死者的悲号多么凄惨，都向上天发出虔诚教徒的心声，倾诉爱慕之情。其余的事，天主自会作出安排。

这次布道对我们这里的人是否有作用，还很难说。预审推事奥东对里厄医生宣称，帕纳卢神甫的演讲是"绝对驳不倒的"。但大家的意见并不都是如此肯定的。然而这次布道使某些人在至今还是模糊的概念上稍为清楚了一些，使他们感觉到他们是因犯了不知什么罪恶而被判处一种无法想象的监禁。有些人仍继续他们的平凡生活，设法适应这种禁闭生涯；另一些人则截然不同，一心只想逃出这个灾难的牢狱。

开始时，人们对同外界隔绝一事还能忍受，就像他们忍受任何暂时性的麻烦一样，反正只是打乱了他们某些生活习惯而已。但是突然间他们发觉这是一种非法监禁的生活：置身于苍穹之下，开始承受夏日的闷热。这时，他们模糊地感到这种囚禁的生活已威胁到他们的生命。有时一到傍晚，凉爽的空气使他们精力恢复，这时，他们往往会干出绝望的事来。

最初，不知是否由于巧合，就是从这个星期日起，城中的恐惧心理的普遍和深刻的程度，足以使人能猜想到这个城里的人开始真正意识到了他们的处境。从这一角度看来，我们城市的气氛有点变了。但是说真的，究竟是气氛变了还是心理变了，这倒是个问题。

布道后没几天，里厄同格朗在一起走向市郊的路上谈论着这一事件。里厄在黑夜中撞到一个在路上摇摇摆摆、不往前走的汉子身上。这时，城中亮得越来越迟的路灯突然大放光明。他们身后的路灯一下子照亮了这个人，他闭着眼睛，无声地笑着，因此而绷得紧紧的苍白脸庞上流着大滴的汗珠。他们绕了过去。

"这是个疯子。"格朗说。

里厄刚挽住他的手臂，发觉这位职员神经紧张，浑身打着哆嗦。

"要不了多久，这座城中就只有一些疯子了。"里厄说。

他已累得嗓子冒烟了。

"喝点东西吧。"

他们走进了一家小咖啡馆，那里只有柜台上的一盏灯亮着，人们在昏暗的淡红色光线下轻声地交谈着，这个样子讲话也不知是什么原因。里厄惊异地看到格朗向柜台上要了一杯酒，一饮而尽，并且说这杯酒很凶。过后他就想走了。到了外面，里厄好像听到黑夜中到处都是呻吟声。在路灯上面，从黑暗的夜空某处传来了一阵低沉的呼啸声，使他联想起那无形的瘟神正在一刻不停地搅动着炎热的空气。

"还好，还好。"格朗说。

里厄想知道他要说什么。

"还好，"他说，"我有我的工作。"

"不错，"里厄说，"这是您的一个有利条件。"

里厄决定不去听那呼啸声，问格朗对他的工作是否满意。

"反正我认为我搞得很顺当。"

"还要搞很长时间吗？"

格朗显得很兴奋，酒意已出现在他的话音里。

"我也不知道。但问题不在这儿，医生，这不是问题，不是问题。"

里厄在黑暗里猜到他正在挥舞着手臂，好像他准备好的什么话突然来到了嘴边，滔滔不绝地讲了出来：

"您知道，医生，我希望的是有朝一日当我的手稿送到出版者手中的时候，他看后站起身来向他的助手们说：'先生们，脱帽致敬！'"

这突如其来的说明使里厄感到意外，他好像看到他这位朋友把手举到头上，接着又把手臂一挥，做出脱帽的动作。上空传来的奇怪的呼啸声似乎越来越响了。

“对，”格朗说道，“应该做到十全十美为止。”

里厄虽然对文学界的习惯知道得不多，但根据他的印象，事情做起来不会那么简单，而且出版者在办公室里大概是不会戴帽的。但是，事情也很难说，里厄认为还是不说为妙。他不由自主地又倾听起鼠疫的神秘呼啸声来。这时他们已走近格朗所住的区里，因那里的地势比较高，一阵微风吹来，身上感到凉快，同时也吹走了城中所有的喧闹声。格朗还在不断地讲，但里厄并没有完全听见这位老好人在说些什么，只明白他所说的那本书页数已写了不少，然而这位作者为了使作品达到完善的地步，真是绞尽了脑汁。“为了一个字，往往整晚整晚，整个星期整个星期的时间花上去……有时只是为了一个连接词。”讲到这里，格朗停下来抓住医生大衣上的一颗纽扣，一连串的话音从他那张缺了牙的嘴中含糊不清地吐了出来。

“医生，您总知道，必要的话，要在‘然而’和‘而且’之间作出选择，这还不算太难。要在‘而且’和‘接着’之间进行挑选，这已比较不容易了。如果要从‘接着’和‘随后’之间决定用哪一个，那就更难了。但是确实还有比这更难的，就是‘而且’该用不该用的问题。”

“不错，”里厄说，“我明白。”

他说罢又往前走。另一个显得不好意思，又追了上来。

“请您原谅，”他嗫嚅着说，“今晚我也不知怎么搞的。”

里厄轻轻地拍拍格朗的肩膀，说愿意帮助他，并说对他所讲的很感兴趣。对方的情绪略略平静了一些，在走到他家门前时，他犹豫了一下后就邀请里厄上他家去坐一坐。里厄接受了邀请。

格朗请里厄坐在餐室的一张桌子前，桌上摆满着稿纸，稿纸上

字迹写得很小，还划着一道道涂改的杠子。

“对，就是这个，”格朗冲着里厄探询的目光回答说。“你要喝些东西吗？我这里有点酒。”

里厄谢绝了。他看看稿纸。

“请别看了，”格朗说，“这是我的初稿，它使我头痛，头痛得要命。”

他自己也在注视所有这些稿纸。他的手似乎无法抗拒地被其中一张所吸引住，把它拿了起来，隔着没有罩子的灯泡照着。纸在他手中颤动着。里厄注意到职员的额上湿漉漉的。

“坐下吧，”里厄说，“请念给我听。”

那职员向里厄看了一眼，微笑着，显出非常领情的样子。

“好，”他说，“我也确实很想这样做。”

他一直看着稿纸，略等一会儿，然后坐下。同时，里厄在注意聆听城中传来的模糊的嗡嗡声，好像是在回答鼠疫的呼啸。就在这个时候，里厄对展现在他脚下的城市，对被这个城市禁闭的人们以及黑夜里压抑住的恐怖的嚎叫声都有一种特别敏锐的感觉。格朗提高了他低沉的嗓门念道：“在五月份的一个美丽的清晨，一位英姿飒爽的女骑士跨着一匹富丽的枣骝[①]牝马，驰骋在布洛涅树林的花径上。”格朗念完这一句后，两人都不作声，这时他们又听到了这苦难城市的模糊不清的嘈杂声。格朗放下了稿纸，继续对它凝视着。过了一会，他抬头问里厄：

“您觉得怎么样？”

里厄说这个开头使他渴望知道下文，而对方却兴奋地说这个观点不对头。他用手掌拍拍他的稿纸说：

---

① 原文为“栗色”。下文中，格朗因未解“栗色”的词义，误以为“栗色牝马”系马的一个品种，因而在修改句子时，将“富丽”改为“黑色”，闹了笑话。故此处模拟作者的用词，改译为“枣骝”，使译文与下文配合。

"这里只能写出个大概。如果我能把我所想象的情景完美无缺地描绘出来，如果我的句子能和这个骑马小跑的节奏'一、二、三，一、二、三'合拍，那么，其余部分就更顺利了，特别是一开始想象力就非常丰富，这样就有可能使他们说：'脱帽致敬'。"

但是要做到这点，他的工作还着实不少。他决不同意就这样去付印，因为尽管这个句子有时令他感到满意，他也明白它还不能完全同实际情况相吻合，在某种程度上，这个句子流利的笔调使它或多或少近于陈词滥调。这至少是格朗所要表达的意思。讲到这里，窗外传来人们奔跑的脚步声。里厄离座站起身来。

"您将会看到我搞出些名堂来，"格朗说着，把脸掉过来望着窗口，又加上一句："当这一切完工的时候。"

急促的奔跑声又传来了，里厄已下楼走到街上，有两个人从他面前跑过。看来，他们是在向城门口奔去。我们这个城里有些人被炎热的天气和鼠疫搞得晕头转向，失去理智，打算硬来，试图蒙混过关，逃出城去。

还有像朗贝尔那样的一些人也想逃离这个新出现的恐慌的气氛，不过他们比较固执、比较巧妙，但并不更得手些。朗贝尔先是不断通过官方渠道进行活动。据他所说，他一直认为坚持到底就是胜利，而从某种观点看来，他的职业要求他会周旋，善应付。他走访过很多官员和其他的人，这些人的资望向来是人所公认的。但是这一次，情况特殊，这种资望却毫无用处。这些人中大部分对银行、出口、柑桔，还有酒类生意等方面有精辟而专门的见解，他们在诉讼或保险问题上拥有毋庸置疑的知识，更不必说他们的过得硬的文凭和显而易见的乐于助人的态度。在所有这些人身上最突出的一点也就是乐于助人。但在鼠疫问题上，他们的知识几乎等于零。

朗贝尔在他们每个人面前，一有机会就申诉自己的理由。他的基本论据不外是：他是外乡人，因此他的情况应该得到特殊对待。一般地说，这位记者的对话者们都非常同意他的观点，但是他们总是向他指出，这也是好多别的人的遭遇，所以他的情况并不像他所想象的那样特殊。朗贝尔回答说这对他的论据丝毫无损。对方则说这对行政当局却会带来困难，他们极不愿给予例外照顾，怕的是造成一种非常令人厌恶的情况：开了先例。这样讲话的人，根据朗贝尔向里厄医生所讲的分类方法，可归入形式主义者这一类。此外，还有些会说话的人，告诉来访者局面是长不了的，并不惜以大量好话劝说求助者，他们安慰朗贝尔说，目前的情况不过是一种暂时性的麻烦而已。也有一些“要人”要求来访者留一张条子，简要说明情况，并告诉他，以后会作出决定；那些轻浮的人趁机向他

推销住房证券或推荐经济的膳宿公寓；那些照章办事的人让他填写卡片，然后分类归档了事；忙得不可开交的人，就不耐烦地把两臂高高举起；嫌麻烦的索性掉过脸去不睬；更多得多的是一批沾有旧习气的办事者，他们叫朗贝尔到另一个机关去联系，或指点他另行接洽的方法。

这位记者就这样一处接着一处地走访，搞得筋疲力尽。由于他经常在漆布长凳上坐等，面对着劝人购买免税国库证券和动员人们参加殖民地远征军的大幅招贴，又由于他经常走进办公室，里面有哪几张面孔，有些什么文件夹和档案架，不用看，一猜就着，因此什么是市政府，什么是省政府，他已一清二楚。正像朗贝尔带些辛酸味告诉里厄的那样，这一切也有好处，那就是使他看不到真实的情况，感觉不到鼠疫的蔓延。何况这样还可以使日子打发得快些，而对今日全城每个人来说，只要不死，过一天就是朝这场考验的终点走近一天。里厄没法否认这一事实，但觉得这未免过于概括了一点。

有过这么一次，朗贝尔曾产生过希望 他接到过省府发下的一份情况调查表，要求他据实填写，内容有身份、家庭情况、过去和现在的生活来源以及个人经历之类。这给他的印象是对一些可能被送回原地的人们的一次调查。从某个办公室得到的一些含糊的消息证实了这种印象。但是经过几次明确的探询后，终于找到了寄报表的单位，他们这才对他说，收集这些资料的目的是“以备不时之需”。

“以备什么需要？”朗贝尔问。

他们就向他明确指出，这是准备在他得了鼠疫而死亡时，一方面便于通知他的家属，另一方面可研究是否应由市府负担医疗费用，还是等待死者亲属来付清账目。当然，这证明他与期待着与他重逢的人并没有完全隔离，社会还在关心他们。不过，这并不带来任何安慰。更值得注意的事——朗贝尔当然也注意到了——倒是

一个单位在灾情最严重的情况下能以什么方式继续服务，并且不是出于最高当局的指示，而是主动为了未来的工作才这样做，其唯一的理由就是这是它的职责所在。

接下来的一个时期，对朗贝尔来说，既是最容易过的又是最难过的。这是一个麻木不仁的时期。他跑过所有机关，进行过各种方式的交涉，到处碰壁。他从这个咖啡馆溜达到那个咖啡馆。早上他坐在咖啡馆前的露天座上，面前放着一杯没有冰冻过的啤酒，拿起报纸希望看到一些有关疫病即将结束的迹象；他注意过路人的表情，看到了几张愁眉苦脸，就不快地掉过头去；他朝着对面店家的招牌和已经过时的一些著名开胃酒的广告，看了第一百次后，便起身在城中黄色的马路上漫无目的地走去。就这样，从僻静的散步场所走到咖啡馆，又从咖啡馆走到饭馆，直到晚上为止。有一个晚上，里厄正好看见记者在一家咖啡馆的门口想进去又不想进去。结果他似乎决定了，走进去坐在屋子的深处。就是在这个时间里，上级命令咖啡馆尽量推迟开灯的时间。暮色像一股灰沉沉的流水漫人室内，玫瑰色的夕阳余辉反射在玻璃窗上，大理石的桌面在薄暮中映出微弱的反光。在这没有别的顾客的大厅中，朗贝尔宛若一个被遗弃的幽灵，独坐一隅。里厄暗忖：这该是他体验遗弃之感的时刻。不过，这也是本城所有的被禁闭的人们体验流放之感的时刻，应该做些工作使他们早点得到解放了。于是里厄就掉头走开了。

朗贝尔有时还在火车站里呆上很长的时间。车站的月台是不准进去的，但与外边相通的候车室则敞开着，逢到大热天乞丐有时就会到这里来，因为这儿阴凉。朗贝尔到这里来看看原先的行车时刻表、禁止吐痰的标语牌和铁路警局的条例，然后坐在一个角落里。大厅很阴暗，一只有好几个月没有生过火的旧生铁火炉还在那里，周围地上满是过去洒成 8 字形的水渍。墙上有几张宣传到邦多尔或戛纳去度自由幸福的假期生活的广告。朗贝尔在那里体

验到了处于绝境中的人在看到了外面的自由时所产生的憎恶之感。他曾告诉过里厄,使他看了最难忍受的是巴黎的景色:古石和流水,故宫的鸽子,北火车站,先贤祠附近人烟稀少的地区,以及一个过去他还没有意识到这样使他欣赏的这座城市中的一些其他去处。这些景象这时都在他脑海中逐一出现,使他什么事也不想做。里厄认为这不过是他把这些景象同他的爱情联系起来的缘故。后来有一天,朗贝尔告诉医生,说他喜欢一早四点钟醒来思念他的家乡,医生不难从他本身的经验理解为他那时是在思念他那留在外边的女人,因为这是在思想上真正占有她的最好的时刻。凌晨四点的时候通常人们什么都不做,在睡大觉,即使度过了一个不忠实于爱情的夜晚后也是这样。不错,这个时候人们在睡觉,这时的思念能令人心安,因为一颗不落实的心渴望永远占有他心爱的人儿,而在心上人不在的时候,就渴望能使她进入无梦的酣睡中,直到团圆之日才醒来。

布道后不久，天气转热，已是六月底了。在布道的星期日下了那场迟来的大雨后，第二天，炎夏天气突然出现在天际和屋舍上空。先是热风吹了一整天，把墙壁都吹干了。烈日当空，城市整天在持续的热浪和骄阳之下烤炙。除了拱廊马路和屋子里边，全城似乎没有一处不受刺目的阳光的烤炙。太阳到处盯住城里的人不放，他们一停下，就晒得更厉害。由于这几天的暴热正好和直线上升到每周近七百人的死亡数字同时出现，沮丧的情绪席卷全城。在郊区的平坦的马路和带有平台的房屋之间，热闹的市声逐渐减少。在这一地区，原来人们习惯在门口活动，现在所有的门户都关上了，百叶窗也紧闭着，谁也说不上来这究竟是为了躲避鼠疫还是抵挡热气。但是，从一些屋子里则传来阵阵呻吟声。过去遇到这种情况就会有好事者聚在街中倾听，如今经过长时期的惊恐，心肠好像变硬了，大家虽然听到了呻吟声，却照常行走或生活，把它当作人的自然的语言而等闲视之。

在关卡附近时常发生冲突，警察不得不使用武器，引起暗中发生的骚动。肯定有人受伤，城中还传说有人死亡，反正在这酷热和恐怖影响下的城市中，任何事情都会被夸大。不管怎样，不满情绪的确在不断增强，而当局已准备应付更严重的情况发生，正在认真地考虑万一这些受到灾难驱使的居民造起反来，应当采取什么措施。报纸公布重申不准出城的禁令，并且威胁说违令者要受监禁处分。巡逻队在市内巡回。往往在寂静无人和晒得发烫的路上，先听到踩在路面上的马蹄声，然后见到一些马队在一排排紧闭着的窗户之间行进。巡逻队过去了，一种不安的寂静重又笼罩着这

座受威胁的城市。时而也能听到几下枪声：一些特地组织起来的小队最近奉命杀死可能传播跳蚤的狗和猫，这种短促的枪声也为城市增添了警戒气氛。

周围一片寂静，热气蒸腾。在已经是惊弓之鸟的市民的眼里，任何事情都变得格外引人注意。季节变换时出现的天空的颜色和土地的气味也第一次受到大家关注。人人带着恐惧的心情，因为大家理解暑气会助长瘟疫，同时人人又都感到夏天确实已经来临。晚上城市上空传来的雨燕的啁啾声变得清越起来。苍茫的暮色使六月的天空变得异常开阔，雨燕的鸣声已显得和这种景色不大协调。市场上的鲜花，含苞未放的已看不到，都是盛开的，早市以后，花瓣散落在尘埃遍地的人行道上，人们清楚地看到春意迟暮。曾几何时，春之神花枝招展地巡游在万紫千红之中，而现在已在鼠疫和炎热双重压力下慢慢地香消玉殒了。在全城的人看来，这夏日的长空，这在尘埃和沮丧情绪之下变得灰白色的街道，同每天使全城的人感到心情沉重的成百的死亡者具有同样的威胁性。烈日不停地逞威，正是引人思睡和度假的时刻，但却不再像从前那样诱人入水嬉戏或是恣情纵欲，相反，这时刻在城门紧闭、一片沉寂的环境里只能给人以空虚之感。过去在这个季节里，人们古铜色的肤色在欢乐的气氛中闪烁发光，现在这种景象已看不到了。烈日和鼠疫扑灭了一切色彩，赶走了一切欢乐。

这是由疫病引起的一种重大变化。平时这个城里的人总是以欢欣鼓舞的心情来迎接夏天的到来。那时全城向大海打开了大门，年轻人纷纷拥向海滩。今夏完全不同了，离城较近的海滨划为禁区，肉体不再有享乐的权利。在这种情况下干什么好呢？还是塔鲁对我们当时的生活作了最忠实的描述。当然，他经常注意鼠疫蔓延的总的情况，而且记下了疫情的一个转折点：无线电台报告的不再是什么每星期死亡几百人而是有时每天死亡九十二人，有时一百零七人，有时高达一百二十人。"报纸和当局在报告鼠疫情

况时已极尽其婉转之能事。他们认为这样可以把鼠疫的可怕形象减轻些,因为每天一百三十人的数字比每周九百十个人要小一些。”他还描述了瘟疫的一些悲惨动人和惊心动魄的场面。例如一次当他经过一个冷冷清清、家家百叶窗紧闭的居住区,他抬头看见一个女人突然打开一扇窗,发出两声尖厉的叫声,然后放下叶板重又遮闭住她那昏暗的房间。而另一方面他还记下了这种情况:药房里的薄荷药糖被抢购一空,因为许多人嘴里都含着这种糖来预防传染。

他还继续对他特别看中的那些人物进行观察。他告诉我们,那个玩猫的矮老头儿也活得够凄凉的。原来一天早晨,正像塔鲁所写的那样,几下枪声,发出几颗铅弹就打死了大部分的猫,其余的惊惶地逃离了街道。同一天,矮老头儿在惯常的时刻来到阳台上,他显得有些惊讶,俯身向街道的尽头张望,耐心地等待着,他的手轻轻地一下一下敲打着阳台的铁栏杆。他又等待了一会儿,撕了一些小纸片,回进去了又出来,过了些时候,他怒气冲冲地关上落地窗,突然不见了影子。此后几天中,同样的场面重复出现了几次,但是从矮老头儿的神色上可以看出他越来越愁闷和越来越失望的情绪。一个星期以后,塔鲁白白地等待这个每天都应该出现的人,窗户关得牢牢的,里面的人的苦闷可想而知。“鼠疫期间,禁止向猫儿吐唾沫”,这是笔记本的结束语。

另一方面,当塔鲁晚上回去的时候,他总是肯定能见到那位巡夜者沉着脸,在大厅里踱来踱去。这位老人不断地向每个遇到的人提醒一句:他曾经预见到现在发生的事情。塔鲁承认曾经听到过他预言要发生一场灾难,但提醒他当初说的是要发生一次地震。这位巡夜老人则说:“啊!要是这是一次地震倒好了!一场剧烈的震动后,人们也就不谈了……点一下多少人死了,多少人活着,事情就完了。但是这个该死的瘟疫,就是还没有得病的人心头也摆脱不了它!”

旅馆经理也不比别人好过。起初，旅客们因封城不能离去，只好留在旅馆里。但是慢慢地，由于瘟疫持续不断，许多旅客宁可搬到朋友家去住了。过去因有瘟疫而使旅馆房间客满，后来又因同样理由使房间从此空关着，因为再也没有新的旅客到城里来了。塔鲁是余下的仅有几个房客之一，经理从不放过机会向他表示，如果他不是出于想讨好最后一些顾客这样的动机，他的旅馆早已关门大吉了。他还常常要塔鲁估计瘟疫大概还要拖延多久，塔鲁说："据说寒冷会止住这种疫病的。"经理跳了起来："此地没有真正的冷天的，先生，即使有也还得要好几个月……"他还肯定地说，瘟疫结束后也还得过很长的时间，旅客才会光顾这个城市。这次鼠疫摧毁了旅游业。

在饭馆里暂时不见的猫头鹰奥东先生再次露面了，但只跟着他那两条训练有素的小狗。据了解，他的妻子曾照料过她自己的母亲，接着又参加了她的葬礼，她本人目前正处于检疫隔离期中。

"这种做法，我不赞成，"经理说，"隔离也罢，不隔离也罢，她当然是可疑的，可是这一家的人也免不了。"

塔鲁告诉他，要是从这个观点来看，谁都值得怀疑。但是经理却是斩钉截铁，在这问题上毫不动摇：

"不，先生，您和我都不可疑，而他们却是的。"

但是奥东先生一点也没有因此改样，这一次，瘟神在他身上算是白费了力气。他以同样的方式走进餐厅，比他的孩子先一步坐下，还是以高雅而又带有恶意的老一套对他们说话。只是那男孩变了样子，像姐姐一样穿了一身黑衣服，有些佝偻着身子，活像他父亲的缩小了的影子。巡夜的老头不喜欢奥东先生，他对塔鲁说：

"啊！那个人，他可以穿得整整齐齐地送命去，像这个样子，也用不着殡仪馆化妆，直接去好了。"

帕纳卢的布道，塔鲁也写到了，但附有如下的评论："我理解这种给人好感的热情。在灾难开始和结束的时候，人们总要讲些漂

亮话。在第一种情况下，这种习气尚未消失。在第二种情况下，这种习气又已恢复了。只是在灾难真正临头的时刻人们才习惯于现实。也就是说：习惯于沉默。等着瞧吧。”

塔鲁最后写到他曾与里厄医生有过一次长谈，他只提到这次谈话很投机，还顺便说起里厄老太太一双明亮的栗色的眼睛。他奇怪地断言，对他来说，饱含善意的眼光总是要比鼠疫有力量得多。他最后花了相当长的篇幅叙述那位受到里厄治疗的老气喘病患者。

他同医生晤谈后就一起去看这个病人。老头儿以嘲弄的口吻搓着手接待塔鲁。他坐在床上，背靠着枕头，面前放着两只盛着鹰嘴豆的锅子，他看到了塔鲁就说：“啊，又来一个。现在是颠倒的世界，医生比病人多。人死得太快些了，对吗？神甫的话没错，这是罪有应得哪！”第二天，塔鲁事先不通知就又走来了。

根据他的笔记的叙述，老气喘病人本是开针线铺的，到了五十岁时，他认为这行业干得差不多了，从此一躺下就没有再起来过，尽管站着对他的气喘病更合适。他有一笔数目微小的年金使他能活到七十五岁，而且活得相当轻松。他看到表就觉得讨厌，整个屋子里确实连一只表也没有。他说：“搞一个表既花钱又愚蠢。”他的时间，特别是他所唯一关心的吃饭时间是用他那两只锅子来计算的，其中一只在他睡醒的时候盛满了鹰嘴豆，他以小心翼翼的和时间均匀的动作把它们一粒粒装入另一只锅子，就这样通过一天要装满多少锅的方法找到了计时的标准。“每十五锅，”他说，“就得吃饭了，这很简单。”

据他妻子说，他在年纪很轻的时候就已表现出他将来一生命运的某些征兆。他从不对任何东西发生兴趣：工作、朋友、咖啡馆、音乐、女人、逛马路，他都不感兴趣。他从不出城，只有一次为了家庭事务不得不到阿尔及尔去，但他在离奥兰最近的一个车站就停了下来，不可能再走得更远了，于是他搭上第一列开来的火车又回

家了。

塔鲁对他那离群索居的生活表示惊讶，老头儿的解释大致是：根据宗教的说法，人的上半生是走上坡路，下半生是走下坡路，在走下坡路时日子已不是由他主宰的了，它们随时可以被夺走，而他在这些日子里根本无事可做，因此最好的办法就是根本不去管它。再说，他也不怕矛盾百出，因为他后来又告诉塔鲁说，天主肯定不存在，因为天主存在的话，神甫们就没有用处了。接下去又听了他一番议论后，塔鲁懂得了，这种哲理原来同教堂频繁地向他募捐引起他的不满是有紧密联系的。有关这位老人的形象的最后一点却似乎意义深长：他一再向他的对话者表示他的一个愿望，那就是他希望死得越晚越好。

“这是个圣人吗？”塔鲁问自己。他又回答自己说：“不错，假如圣德是全部习惯的总和。”

塔鲁同时把疫城中度过的一天作了一番详细的描述，借此可以使人对这个城里的人今夏的工作和生活有一个正确的概念。他说：“除了醉汉外没有一个人在笑，而这些醉汉也笑得太过分了。”接着他开始写道：

“清早，阵阵微风轻拂着行人稀少的城市。这个时刻正是死神肆虐的黑夜和垂死呻吟的白昼这二者的间隙，此时鼠疫好像暂时歇息，喘上一口气。所有店家都关着门，但有几家门口挂着‘鼠疫期间暂停营业’的牌子，说明等一会儿它们不会跟其他店家一起开门。卖报的睡眼惺忪，还没有开始叫喊当天消息，身子靠在路角上，活像个梦游病患者，他们的姿态好像是在向路灯兜售报纸。再过一会，他们将被头班出场的电车闹醒，伸开拿着报纸的手臂，奔向全城各处。报纸上印着醒目的字样：‘鼠疫’。‘是否会有一个鼠疫横行的秋天？B……教授的回答：不会的。’‘一百二十四人死亡，这就是鼠疫第九十四天的总结。’

“尽管纸张供应日益紧张，使有些期刊被迫减少篇幅，但仍有

一种新的报纸《瘟疫通讯》问世，自称它的任务是：'以充分客观的精神向市民报道疫情的发展或减退；向他们提供对瘟疫未来情况最有权威的证据；开辟专栏以支持决心与灾难进行搏斗的一切知名或不知名的人士；振作人民的精神状态，传达当局的指示，简言之，聚集一切有良好意愿的人有效地同侵袭我们的病害作斗争。'事实上，这家报纸很快地转变为专事登载一些对预防鼠疫效果良好的新产品的广告。

"早上六点钟左右，所有报纸在离商店开门还有一个多小时以前便在店门口排长队的人群中销售，而后在到达郊区的挤满着人的电车上叫卖。电车已成为唯一的交通工具，行驶十分艰难，踏脚板和栏杆处都挤满了乘客。但是有件怪事，所有乘客都尽量背向着人以免互相传染。到站时电车中的男女乘客一拥而下，他们急急忙忙地互相远离，各自独处。常常因为心情不好而发生一些吵闹；情绪恶劣，这已是人们的慢性病了。

"头几班电车开过后，城市渐渐苏醒了，几家啤酒店首先开门，柜台上放着'咖啡无货'、'请自备白糖'等牌子。接着商店也开门了，街上热闹起来。与此同时，太阳也逐渐升起，一阵阵的热气慢慢在七月的天空蒙上一层铅灰色。这正是那些无所事事的人在街头闲荡的时候。大多数的人似乎想借助摆阔气的方式来制止住鼠疫。在几条主要街道上，每天十一点左右，有一些年轻男女招摇过市，在他们身上可以感觉到在大难之中生活的欲望越来越强烈。假如瘟疫蔓延的话，道德观念也会逐渐淡薄。我们将又会看到像古罗马时代米兰人在坟墓边上恣意狂欢那样的情景。

"中午，饭馆里一瞬间就客满了。很快地在饭馆门口三五成群聚集着没找到座位的顾客。天空的光线由于天气太热而减弱了亮度，等空位子吃饭的人们呆在被烈日晒得火烫的街道旁大遮阳布底下。饭馆之所以这样拥挤，是由于它们可以大大简化人们的食品供应紧张问题，但是却丝毫不能减少人们对疾病传染的恐惧：顾

客们不厌其烦地花许多时间把餐具擦了又擦。不久前某些饭馆张贴出这样的通告:'本馆餐具经沸水消毒'。但是它们逐渐地也不再做什么广告了,反正顾客不得不来。再说顾客也不在乎花钱。上等酒或号称上等酒的饮料、价钱最贵的加菜,大家拼命地抢着又吃又喝。在一家饭馆里,似乎也出现过惊慌失措的场面,原因是有一个顾客觉得不舒服,面色发白,起身离座,踉踉跄跄地急速走出门去。

"两点左右,城中逐渐变得空荡荡的,这是宁静、尘埃、阳光和鼠疫在街上会集的时刻。沿着一幢幢灰色大房子的整条街上,热浪还是不断地涌来,漫长的囚禁时间要到火热的夜晚压到了这座人群熙攘、声音嘈杂的城上时才告结束。天气开始转热的头几天,不知道为什么缘故,晚间有时见不到人群。但是现在凉意初返,给人们带来了不说是一种希望,也是一种轻松的感觉。大家走上街头,忘乎所以地互诉衷肠,互相争吵,彼此羡慕。在七月的漫天晚霞的映照下,充满一对一对情侣和热闹的喧嚣声的城市,投人微风阵阵的夏夜的怀抱。每晚在林阴道上有一个戴着毡帽、打着大领结的悟道的老人穿过人群空费唇舌地反复喊道:'天主是伟大的,皈依他吧!'而大家却相反地热衷他们搞不清楚的事物或者比天主更紧要的东西。开始时大家认为这场疫病不过是一般的疾病,因此宗教仍不失其原有的地位;如今他们看到这事的严重性,他们就想到寻欢作乐上来了。白昼刻划在他们脸上的苦闷,一到热气腾腾、尘土飞扬的黄昏就一变而为疯狂的兴奋和笨拙的放荡,使全体市民头脑发热起来。

"我也同他们一样。对我这样的人说来,死又算得了什么?反正要死,人们这样做也没有什么错。"

那次同里厄的会面是塔鲁要求的，他的笔记本中有这段记载。那天晚上，里厄在饭厅里等着他，两眼注视着他的母亲，她安静地坐在饭厅角落里的一只椅子里。每当家务完毕，她便在这里消磨时间。她现在双手合在膝上等待着。里厄甚至不能肯定她是否在等待他。但是当他一出现，母亲的脸上就起了变化。平时勤劳的生活给她面部带来的默默然的表情这时好像活跃起来。过一会儿，她重又静默下来。那晚，她眺望着那时已经冷清清的街道，路灯已减少了三分之二，相隔很远的地方，一盏光线很弱的路灯略微冲破一些城市的黑暗。

"在整个鼠疫期间，路灯照明一直要这样减少吗？"里厄老太太问。

"大概是这样。"

"但愿这不要拖到冬天，要不然未免太凄凉了。"

"是呀。"里厄说。

他看到他母亲的眼光注视着他的前额。他明白这是由于这些日子来的担忧和过度疲劳使他面容消瘦了不少。

"今天情况不太好吧？"里厄老太太问。

"噢，跟平时一样。"

跟平时一样！就是说从巴黎运来的新血清，看来效力比第一批还差，统计数字又在上升。除了患者家属以外不可能在其他人身上进行预防接种；要普遍进行接种必须大量生产才行。大多数腹股沟肿块似乎已到了硬化季节，始终不见溃破，在这种情况下，病人痛苦异常。自前一天起，又发现了两例新类型的瘟疫，鼠疫杆

菌感染了肺部。当天，在一次会议上，筋疲力尽的医生们向不知所措的省长提出采取新的措施来防止肺鼠疫的口对口的传染。要求得到了批准，但跟平时一样，人们对结果还是一无所知。

他端详了一下他的母亲，她那栗色美丽的眼睛使他想起了多年的温柔深情。

"母亲，你怕吗？"

"像我这般年纪已没有什么可怕的了。"

"白天的时间是够长的了，而我以后又经常不在这里。"

"只要我知道你是要回来的，等着你也无所谓。你不在的时候，我就想你在干些什么。她有什么消息吗？"

"有，一切都好，如果我相信最近的一份电报所讲的话。但是我看她讲这话是为了使我放心。"

门铃响了，医生向母亲微笑一下，走过去开门。塔鲁在阴暗的楼梯平台上样子好像一只穿着灰衣的大狗熊。里厄请客人在他的书桌前面坐下，自己站在他的安乐椅后面。他们之间隔着书桌上的一盏室内唯一亮着的电灯。

"我想，"塔鲁开门见山地说，"我可以直截了当地同您谈话。"

里厄一言不发表示同意。

"在十五天或一个月后，您在这里将无能为力，事态的发展将使您无法应付。"

"说得对。"里厄说。

"卫生防疫工作组织得不好，你们缺少人手和时间。"

里厄又承认这是事实。

"据我了解，省府在考虑一种群众服务组织，所有身强力壮的男子必须一律参加救护工作。"

"您的消息倒很灵通，但是这件事已引起人们强烈不满，省长在犹豫。"

"为什么不征求志愿人员？"

"征求过了,但结果很差。"

"这是通过官方途径搞的,而且缺乏信心。他们的想象力不够,他们从来没有跟上灾情发展的步伐,他们所设想的办法对付感冒还差不多。假使我们听任他们去搞,他们就会完蛋,我们也跟着他们一起完蛋。"

"可能是这样,"里厄说,"我该告诉您,他们甚至考虑用犯人来做所谓的粗活。"

"我认为还是用有自由的人比较好。"

"我也这么想,但是为什么呢?"

"我看见那些判死刑的觉得受不了。"

里厄看了一下塔鲁说:"那么,怎么办呢?"

"我有一个组织志愿防疫队的计划。请准许我去搞,且把政府搁在一边。再说他们也忙不过来。我几乎到处都有朋友,他们可以组成第一批骨干,当然我本人也参加。"

"当然,"里厄说,"您一定猜到我是乐于接受的。我们需要助手,特别是干这一行。我负责去使省府接受这个主意。再说他们也没有选择余地。但是……"

里厄思考了一下说:

"但是这项工作可能有生命危险的,这点您很清楚。不管怎样,我还是得向您讲明白。您好好考虑过没有?"

塔鲁用他灰色的眼睛望着他说:

"您对帕纳卢的布道有什么想法,医生?"

问题提得自然,里厄也回答得自然:

"我在医院里生活的时间太长了,实在难以接受集体惩罚的说法。但是,您要知道,天主教徒有时就是这么说,但从来也不真的这样想。他们的为人实际上比他们给人们的印象来得好。"

"那么您也同帕纳卢一样认为鼠疫有它好的一面,它能叫人睁开眼睛,它能迫使人们思考!"

医生不耐烦地摇摇头。

"鼠疫像世界上别的疾病一样，适用于这世界上的一切疾病的道理也适用于鼠疫。它也许可以使有些人思想得到提高，然而，看到它给我们带来的苦难，只有疯子、瞎子或懦夫才会向鼠疫屈膝。"

里厄刚一提高嗓门，塔鲁就打了一个手势，好像是要他平静下来。他还微微地笑了一笑。

"对，"里厄耸耸肩膀说道，"不过您还未回答我的问题，您想过了没有？"

塔鲁在安乐椅里挪动了一下身子，使自己坐得舒服些，并让脑袋显露在灯光下。

"您相信天主吗，医生？"

问题仍旧提得自然，但这一次，里厄倒犹豫起来。

"不相信，但是这说明什么呢？我是处在黑夜里，我试图在黑暗中看得清楚些。好久以来我就已不再觉得这有什么与众不同了。"

"这不就是您同帕纳卢分歧的地方么？"

"我不这么想。帕纳卢是个研究学问的人，他对别人的死亡见得不多，所以他是代表一种真理在讲话。但是，任何一个地位低微的乡村教士，只要他为他管辖的教区里的教徒施行圣事，听见过垂死者的呼吸声，那他就会和我有相同的想法。他首先会去照顾受苦的人，然后才会想证明苦难是一件好事。"

里厄站了起来，这时他的脸处于阴暗中。他说：

"这且不谈吧，既然您不愿回答。"

塔鲁微微地笑笑，仍坐在椅中不动。

"我能以问题来回答吗？"

这次轮到医生微微地笑了，他说：

"您喜欢神秘，那么请吧。"

"好！"塔鲁说，"既然您不相信天主，您自己又为什么表现得这

么富有牺牲精神？您的回答恐怕也可以帮助我回答您的问题。”

医生仍留在暗影里没动，他说已经回答过了，假如他相信天主是万能的，他将不再去看病，让天主去管好了。但是世界上没有一个人会相信这样的一种天主，是的，没有一个人会相信，就是自以为有这种信仰的帕纳卢也不会相信，因为没有一个人肯如此死心塌地地委身于天主。至少在这点上，里厄认为他是走在真理的道路上：同客观事物作斗争。

“啊！”塔鲁说，“这就是您对自己的职业的看法吗？”

“差不多是这样。”里厄说着又回到灯光下。

塔鲁轻轻地吹出了一声口哨，医生看看他。

“不错，”里厄说，“您一定会想这未免太自大了吧。请相信我，我只有这应有的骄傲，我并不知道会有什么结果，也不知道在这些事情过去后将来会怎样。眼前摆着的是病人，应该治愈他们的病。过后再让他们去思考问题，我自己也要考虑。但是当前最要紧的是把他们治愈。我尽我所能保护他们，再没有别的了。”

“对付谁呢？”

里厄转身向着窗口，推测着远处墨黑的天空之下的大海。他感到的只是疲乏，同时又在抗拒一个突如其来而又无法理解的念头：想跟这个古怪而又给他亲切之感的人一诉肺腑之言。

“我完全不知道，塔鲁，我可以发誓，我完全不知道。当我开始行医时，我干这一行有点迷迷糊糊，因为我需要干它，也因为这同其他行业一样，是年轻人所企求的行业之一。或许也因为，对像我这样一个工人的儿子来说，这是一个特别困难的行业。还有，得经常看着人死去。您知道有人就是不肯死吗？您听见过一个女人临死时喊叫‘我不要死’吗？而我却见到听到了。对着这种情景，我发觉自己无法习惯。那时我还年轻，我甚至对自然规律抱有厌恶的情绪。从此，我变得比较谦逊了，理由不过是我总不习惯于看人死去，此外我一无所知。但毕竟……”

里厄中断了他的话，重新坐下，他觉得舌敝唇焦。

“毕竟什么？”塔鲁慢腾腾地问。

“毕竟……”医生继续说，但又犹豫起来，一边注视着塔鲁，“这是一件像你这样的人能够理解的事情，对吗？既然自然规律规定最终是死亡，天主也许宁愿人们不去相信他，宁可让人们尽力与死亡作斗争而不必双眼望着听不到天主声音的青天。”

“对，”塔鲁表示赞同，“我能理解。不过您的胜利总不过是暂时的罢了。”

里厄的面色阴沉下来，说道：

“总是暂时的，我也明白。但这不是停止斗争的理由。”

“对，这不是一个理由。不过，我在想，这次鼠疫对您说来意味着什么。”

“不错，”里厄说，“是一连串没完没了的失败。”

塔鲁对医生凝视了一会，而后起身以沉重的脚步走向门口。里厄也随后跟着走去。当他走近塔鲁时，后者好像低着头注视着自己的脚，一面说：

“这一切是谁教您的，医生？”

他立刻得到的回答是：

“贫困。”

里厄把书房的门打开，在过道上向塔鲁说他也要下楼，去看望在郊区的一个病人。塔鲁建议陪他一同前去，医生答应了。在过道的尽头，他们遇见了里厄老太太。里厄把塔鲁介绍给她。

“一位朋友。”他说。

“噢！”里厄老太太说，“我很高兴认识您。”

当她走开时，塔鲁还转身看着她。在楼梯平台上，医生想按亮定时开关的照明灯，但灯不亮，楼梯一片漆黑。医生想这是否又是新的节约措施的结果，然而他又无从证实。若干时间以来，房屋里的情况和城市里的一切都乱糟糟。这也许是由于看门的和我们一

般市民什么事都不再关心的缘故。但是医生没有时间作进一步的思索，因为身后的塔鲁又说话了：

"还有一句话，医生，即使您听了感到可笑也罢：您完全正确。"

里厄在黑暗里对自己耸了耸肩膀说：

"老实说，我一无所知。您呢，您有什么想法？"

"噢！"另一个平静地说，"我要懂得的东西不多。"

医生站住脚，塔鲁在他后面的梯级上，脚滑了一下。他一把抓住了里厄的肩膀站稳了。

"您认为对生活都懂了吗？"里厄问道

黑暗中传来了回答，声音同刚才一样平静：

"是的。"

当他们走到街上时，发觉时间已经很晚。恐怕已十一点了。城中静悄悄的，只听到一些轻微的窸窣声，遥远的地方传来救护车的丁当声。他们跨进汽车，里厄发动了引擎。

他说："明天您得上医院来打防疫针　在着手干这个活儿之前，最后一句话是：您得考虑一下，您只有三分之一的生还机会。"

"这种估计是没有意义的，医生，这您也同我一样明白。一百年以前，波斯的一座城市里的所有居民全部死于鼠疫，恰恰只有一个洗死尸的人活了下来，而他自始至终没有停止过他的工作。"

"这不过是他保住了他那三分之一的机会而已，"里厄以一种突然低沉下来的声音说，"但是对于这一问题我们的确还要全部从头学起。"

这时他们已到了郊区，路灯照亮了冷清清的街道。他们停了车。站在汽车前，里厄问塔鲁是否愿意进去，对方说好。天空的反光照亮了他们的脸庞。里厄突然发出一阵友好的笑声，说：

"您说说看，塔鲁，什么东西驱使您想干这事的？"

"我不清楚。也许是我的道德观念。"

"什么道德观念？"

“理解。”

塔鲁转身向房子走去，直到他们走进老气喘病患者家里为止，里厄没有再看到塔鲁的脸。

第二天起，塔鲁就着手干了起来，他组织起第一支队伍。以后又有许多小队纷纷成立。

作者无意过分强调这些卫生防疫组织的重要性。的确，我们城里的许多人如果处在作者的地位，今天免不了要倾向于夸大它们的作用。但作者则趋向于这样的看法：如果对高尚的行为过于夸张，最后会变成对罪恶的间接而有力的歌颂，因为这样做会使人设想，高尚的行为之所以可贵只是因为它们是罕见的，而恶毒和冷漠却是人们行动中常见得多的动力，这就是作者不能同意的地方。世上的罪恶差不多总是由愚昧无知造成的。没有见识的善良愿望会同罪恶带来同样多的损害。人总是好的比坏的多，实际问题并不在这里。但人的无知程度却有高低的差别，这就是所谓美德和邪恶的分野，而最无可救药的邪恶是这样的一种愚昧无知：自认为什么都知道，于是乎就认为有权杀人。杀人凶犯的灵魂是盲目的，如果没有真知灼见，也就没有真正的善良和崇高的仁爱。

正因为如此，对塔鲁所建立的卫生防疫组织应该给予一个充分符合客观的评价。也正因为如此，作者不愿大事歌颂良好意愿，而对英雄主义也仅仅给予恰当的重视。但他仍愿充当历史见证人的角色，记载下当时由于鼠疫造成的全体市民的痛苦和迫切的心情。

那些献身于卫生防疫组织的人们并不见得有什么了不起的功勋，因为他们明白这是唯一非做不可的事，而在这种时候不作出这样的决定是不可想象的。这些组织有助于我们城里的人对鼠疫有更深刻的认识，并在一定范围内使他们确信，鼠疫既已发生，那就

应该进行必要的斗争。由于抗疫已成为某几个人的任务，它的实质也就摆在大家的面前，就是说，这是大家的事。

这当然很好。但是教师该受到赞扬的不是因为他教人二加二等于四，而也许是因为他选择了这个高尚的职业。我们说，塔鲁和其他一些人选择了证明二加二等于四的道路而不是与此相反，这当然值得赞许，但我们也要说，就这个良好愿望而言，他们跟教师一样，跟一切与教师同有此心的人们一样。这是人类的光荣，因为这些人的数量要比人们想象的还要多，至少作者是这样相信。作者也十分清楚地看到有人要提出不同的意见，说这些人冒有生命的危险。然而在历史上总会出现这样的时刻：如果有人敢说二加二等于四就会被处死。教师也明白这一点。但问题不是要知道坚持这一道理的后果是得到奖励还是惩罚，而是要知道二加二是否等于四。对于那时我们城中那些冒生命危险的人来说，他们要确定的是：他们是否已被卷入鼠疫，以及应不应该同鼠疫作斗争。

我们城中许多新的伦理学家当时说，做任何事都不会有什么用，还是屈膝投降为佳。而塔鲁和里厄以及他们的朋友们可能作过这样或那样的回答，但是结论总是他们所看清楚的东西：必须作这样或那样的斗争而不该屈膝投降。整个问题是设法使尽可能多的人不死，尽可能多的人不致永远诀别。对此只有一个办法：与鼠疫作战。这个真理并不值得大书特书，它只不过是理所当然而已。

正因为这样，老卡斯特尔满怀信心，使出全部力量，就地取材制造血清，这是很自然的事。里厄同他都希望搞一种从横行全城的细菌中培养出来的血清，它可能比外地运来的血清具有更直接的疗效，因为当地的细菌同通常确定的鼠疫杆菌的形态略有不同。卡斯特尔期望很快获得他的第一批血清。

正因为这样，那个丝毫称不上英雄的格朗现在担当起卫生防疫组织的秘书工作也是很自然的事。塔鲁所组织的一部分卫生防疫队专门在居民稠密地区从事预防保健工作。他们试图在那里采

取必要的卫生措施，统计那些未经消毒的气楼和地窖。另一部分卫生防疫队跟随医生出诊，负责鼠疫患者的运输工作，甚至有时由于缺少专职人员，他们就充当运送病人和尸体的汽车驾驶员。这一切都必须做登记和统计工作，格朗已接下了这项任务。

从这一点看来，笔者认为格朗比里厄或塔鲁更具有代表性，他埋着头默默地工作的美德推动整个卫生防疫组织的工作。他怀着他那特有的善良愿望不假思索地用"我干"来回答一切。他只要求做些小事情出点力，其他的事，对他说来，年事太大，胜任不了。他每晚能把六到八点两个小时的时间贡献出来。当里厄向他热烈致谢时，他感到惊异："这又不是最困难的事。有鼠疫嘛，应该自卫，这是明摆着的。啊！要是一切都像这么简单就好了。"说罢他又弹起他的老调来了。有些晚上，登记卡工作完毕后，里厄就同格朗聊起来，最后塔鲁也参加进来了。格朗以越来越明显的喜悦心情向他们两人倾诉自己的心事，而他们两人也兴致勃勃地注意着格朗在鼠疫中还不断干着的耐心细致的工作，他们自己也终于在其中找到一种精神放松的感觉。

塔鲁常常会问："女骑士怎么啦？"格朗则老是这样回答："她骑着马在小跑，在小跑。"他说时露出勉强的微笑。一天晚上，格朗说他已决定不用"英姿飒爽"这个形容词而从此改用"苗条"这个词来形容他的女骑士。他又加上一句："这比较具体些。"又有一次，他向他的两位听众宣读经过如下修改的第一句："在五月的一个美丽的清晨，一位苗条的女骑士，跨着一匹富丽的枣骝牝马，驰骋在布洛涅树林的花径上。"

"这样更好些，对吗？"格朗说，"我觉得改为'在五月的一个清晨'比较好，因为'五月份'中的这个'份'字把小跑的节奏拉得太长了些。"

其次他表示他正在为"富丽"这一形容词动脑筋。在他看来，这个词没有表现力，他正在寻找能够一下子就形象地描绘出他所

想象的那匹豪华的牝马的词。“肥壮”不行，虽然具体，但有些贬义。“辉煌”这个词他曾考虑采用，但音韵不够谐和。一天晚上，他隆重地宣布找到了：“一匹黑色的枣骝牝马。”照他的说法，黑色含蓄地表示漂亮。

“这不行。”里厄说。

“为什么？”

“枣骝这个词不说明马的品种而是指毛色。”

“什么颜色？”

“嗯……反正不是黑色。”

格朗显得十分尴尬。他说：

“谢谢，幸亏有您在这里，但您瞧，这是多么困难。”

“‘华丽的’，您觉得怎样？”塔鲁说。格朗注视着他，一边沉思着说：

“对，对！”

他渐渐露出了笑容。

过了些时候，他又承认“花”这个字使他伤脑筋。由于他除了奥兰和蒙特利马尔之外，别处都没到过，所以有时向他的朋友了解关于布洛涅树林小径上的花草情况。老实说，这些小径在里厄或塔鲁的印象中不像有过什么花，但是职员坚信不疑的态度倒使他们动摇起来了。他对他们的疑惑感到奇怪。“只有艺术家才懂得观察。”但是医生有一次看到他十分兴奋，他把“花径”二字改为“开满了花的狭窄的道路”[①]。他搓着手说：“这样一来啊，既看得到，又闻得着了。脱帽致敬，先生们！”他眉飞色舞地念着：“在五月的一个美丽的清晨，一位苗条的女骑士，跨着一匹华丽的枣骝牝马，驰骋在布洛涅树林的开满了花的狭窄的道路上。”但是，由于朗读

---

① 此处由于格朗推敲字眼，更换用词，因而在他所写的句子中，语法结构发生变化，译成中文，不易理解，故将译文略作改动。下文还有类似情况，不再另注。

的缘故，句子末了一连三个“的”字听起来很不顺耳，格朗嗫嚅着坐了下来，神情沮丧。接着他向医生告别，他需要再去考虑考虑。

事后人们获悉，就在那一时期里，他在办公室里表现得心不在焉，而那时正是市政府人手短缺、事务繁忙的当儿，因此这种态度引起了人们的非议，他的工作受到了影响，为此，办公室的负责人对他进行了严厉的指责，提醒他说，他拿了工资就要完成他的工作，而他恰恰没有很好完成。负责人说：“听说您业余时间在卫生防疫组织里干义务劳动，这我不管，但我所要管的是您的工作；而在这困难的时刻，您要贡献您自己的一份力量，首先就应该做好您的本位工作。要不然的话，其余的工作都毫无用处。”

“他说得对。”格朗对里厄说。

“不错，他说得对。”医生表示赞同。

“不过，我实在心不在焉，我不知道怎么解决那句子结尾的问题。”

他想把结尾改为“在开满了花的树林中的小径上”，将“布洛涅”几个字删掉，认为反正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但是这样一来，“开满了花”的不一定是“小径”，也可能是“树林”了。他又考虑有没有改为“开满了花的树林小径”的可能性。然而他任意地把“树林”这个词夹在“开满了花的”和“小径”的中间，也不妥帖，这对他真是个肉中之刺，不胜其苦。有几个晚上，他的确好像比里厄还疲劳。

不错，这种推敲耗费了他全部精力，使他疲劳不堪，但是卫生防疫组织所需要的累计数据和统计数据的工作他还是继续完成。每晚他耐心地把卡片整理清楚，并加上曲线，慢慢地设法把情况说明得尽量精确。他经常到医院去找里厄，请医生为他在一个办公室或医务室里找一张桌子，他摆好文件，就好像在市政府的办公桌上一样地工作起来。在医院里飘浮着的浓烈的消毒剂气味和由疾病本身产生的气味中，他挥动着纸张使墨迹干燥。他那时一本正经地再不去想他的女骑士，专心致志地做他应该做的事情。

不错，假如人们真的坚持要树立一些他们所称的英雄的榜样或模范，假如一定要在这篇故事中树立一个英雄形象的话，那么作者就得推荐这位无足轻重和甘居人后的人物。此人有的只是一点好心和一个看来有点可笑的理想。这将使真理恢复其本来面目，使二加二等于四，把英雄主义正好置于追求幸福的高尚要求之后而绝不是之前的次要地位，这还将赋予这篇故事以特点，这个特点就是用真实的感情进行叙述，而真实的感情既不是赤裸裸的邪恶，也不是像戏剧里矫揉造作的慷慨激昂

这至少就是里厄医生在报上看到或广播里听到关于外界对这座疫城所发出的呼吁和鼓励时的感想。外界通过空运和陆运送来了支援物资，同时，每晚通过电波和报纸大量表示同情和赞扬的评论拥到了我们的孤城中来。但是每当听到这种歌功颂德的语调或词句高雅的演讲时，医生就觉得不耐烦。当然他知道这种关怀不是装出来的，但表示这种关心时用的只是人们试图表达人与人之间休戚相关的套话，而这种言语就不能适用于例如格朗每日所贡献的一份小小力量，也不能说明在鼠疫环境中格朗的表现。

有时到了深夜，人迹稀少，万籁俱寂，当医生要上床开始他非常短暂的睡眠时，他打开了收音机。从千万里外的天涯海角传来陌生而友好的声音，笨拙地试图说出他们四海之内皆兄弟的感情。说是说了，但同时又证实任何人都不能真正分担他所看不见的痛苦，处于这种无能为力的境地确是可怕的。“奥兰！奥兰！”声音徒然从海外传来。里厄也徒然聚精会神地听着。一会儿，高谈阔论开始了，这使格朗同讲话者漠不相干的鸿沟越来越深。“奥兰吗？奥兰！”“别喊啦！”医生想，“爱在一起或死在一起，舍此别无他途。他们太远了。”

瘟神此时正蓄足全力，准备扑向孤城，使其落入自己的掌握之中，在这鼠疫即将到达高峰的前夕，余下尚待叙述的就是那些像朗贝尔那样的最后几个人了。他们为了重新找到失去的幸福，从瘟神口边夺回他们严加保卫、不使受损的身家性命的一部分，长期来，不顾形式单调，拼命地进行活动，他们就是用这种方式来拒绝接受威胁着自己的奴役。虽然表面上这种方式不见得比其他方式有效，但依笔者看来，确也有它的意义，而且，虽然怀有自炫的心情，甚至自相矛盾，它确能显示当时我们每个人心中的自豪感。

朗贝尔为了不让鼠疫的魔爪攫住自己，正在进行着斗争。当事实证明通过合法手段出城已无希望，他就告诉里厄，决定另找出路。记者首先从咖啡馆的服务员身上打主意，因为一个咖啡馆的服务员对什么都熟悉。但是他最初问讯的几个对象告诉他的，只是这类举动将会受到极其严厉的刑事处分。有一次他甚至差一点被人当成煽动出城者。后来还是在里厄家碰到了科塔尔，事情才算有了一些眉目。那一天，里厄同他谈到了记者在行政部门碰壁的事情。几天后，科塔尔在路上遇到朗贝尔，前者以自己近来在社交活动中所采取的无拘无束的态度来接待朗贝尔。他说：

"一直毫无进展吗？"

"对，毫无进展。"

"不能指望机关，他们是不会理解人的。"

"的确如此，我在另找门路，但这并不容易。"

"啊！"科塔尔说，"我懂。"

他知道一整套办法，向朗贝尔介绍了一番，使后者听了感到惊

奇。他告诉朗贝尔,很久以来,奥兰所有的咖啡馆他都经常去,那里有他的朋友,他了解到有一个组织专干这一行。原来科塔尔近来花费很大,入不敷出,于是也从事配给商品的走私活动。他正在贩卖香烟和劣酒,这些商品价格不断上涨,使他发了点小财。

"这种事您有把握吗?"朗贝尔问。

"有,因为有人已向我建议过。"

"那么您自己为什么不利用?"

"您用不着不放心,"科塔尔露出一副老实人的神情说,"我没利用,因为我不想走。我有我的道理。"

沉默一会后,他接着说:

"您不想知道我的道理吗?"

朗贝尔说:"我认为这跟我无关。"

"在某种意义上,这的确跟您无关,然而在另一种……只有一桩事是明确无误的,这就是自从发生鼠疫以来,我在这儿感到好过了许多。"

朗贝尔打断了他的话,问:

"怎么能同这个组织取得联系呢?"

"啊!"科塔尔说,"这可不容易。跟我来。"

这时是下午四点光景,天气沉闷,全城变得越来越热了,所有的店铺都放下了遮阳布,路上已没有行人往来了。科塔尔和朗贝尔走在有拱廊的马路上,走了好久大家一言不发。这是鼠疫隐形遁迹的时刻:天地静止,万物失色,周围一片沉寂,可以说是盛夏特色,也可以说是发生鼠疫的情景。这使人昏昏然的空气,说不上来是由于灾情的威胁还是由于灰尘和燠热所致。必须留心观察和思索一番才能联系到鼠疫上去,因为它只有通过反面的迹象才显露出来。譬如说,那位同鼠疫密切相关的科塔尔,提醒朗贝尔注意狗已绝迹了,在平时,它们此时该侧卧在过道的出口处,喘着气,想凉快凉快而办不到。

他们走上棕榈大街，穿过阅兵场，向海军区走去。靠左首出现一家漆成绿色的咖啡馆，外面斜张着黄色粗帆布遮阳。科塔尔和朗贝尔一边揩着前额，一边走了进去。他们在一张绿色铅皮桌子前的轻便折椅上坐下。店堂里空无一人，苍蝇嗡嗡地到处乱飞，摆不稳的柜台上放着一只黄色的鸟笼，里面有一只鹦鹉，全身羽毛下垂，垂头丧气地停在架子上。墙上挂着几幅陈旧的战争画，上面布满积垢和厚厚的蜘蛛网。所有铅皮桌子上，全都有不知从哪里来的已有点儿干的鸡粪，在朗贝尔面前的桌子也不例外。直到从黑暗的角落里发生一阵小小的骚动，跳出一只美丽的公鸡，这时他们才明白究竟。

这时气温好像还在上升。科塔尔脱去上衣，在铅皮上敲敲。一个缩在蓝色工作长围裙里的矮个儿从屋子深处走了出来，远远地一看见科塔尔就向他打招呼，一边走过来一边向公鸡猛踢一脚把它赶跑，在咯咯的鸡叫声中问两位顾客要些什么。科塔尔要了白葡萄酒，并打听一个叫加西亚的人。据矮子说已有好几天没见他来咖啡馆了。

"您看他今天晚上会来吗?"

"嘿!"那人说，"我又不是他肚里的蛔虫。您不是知道他的时间的吗?"

"是的，但没有什么要紧的事，我不过有个朋友要介绍给他。"

服务员在他的围裙上揩揩潮湿的手。

"啊! 这位先生也想干一下吗?"

"是。"科塔尔说。

矮子使劲儿吸了一下鼻子说：

"那么，今晚再来，我派孩子找他去。"

出去时，朗贝尔问这是什么名堂。

"当然是走私的事。他们把东西从城门口搞进来，高价出卖。"

"原来是这样，"朗贝尔说，"他们有同党?"

“对。”

晚上，遮阳布已卷起，鹦鹉在笼中学舌，铅皮桌前坐满了只穿衬衫的人们。其中有一个，草帽戴在后脑勺上，穿着一件白衬衣，露出焦土色的胸脯。他见到科塔尔进来就站了起来。被阳光晒黑的脸上五官匀称，一双黑色的小眼睛，一口洁白的牙齿，手上戴着两三只戒指，看样子有三十来岁。

“你们好，”他说，“咱们到柜台上喝酒去。”

三杯下了肚，还没人吭声。

于是加西亚开腔了：

“出去走走好吗？”

他们朝港口方向走去，加西亚问他们找他有什么事。科塔尔对他说，他把朗贝尔介绍给他不完全是为了买卖，而是为了他所谓的“出去一趟”。加西亚在科塔尔的前面，笔直向前走着，一边吸着烟。他提了些问题，谈到朗贝尔时称“他”，做出一副好像没有看见他在场的样子。

“为什么要这样做？”他说。

“他的老婆在法国。”

“噢！”

过了一会又问：

“他干的是哪一行？”

“记者。”

“干这一行的人话很多。”

朗贝尔默不作声。

科塔尔说：“这是一位朋友。”

他们默默地向前走着，走到了码头，入口处有大栅栏挡着。他们向一家供应油炸沙丁鱼的小酒店走去，炸鱼的气味已扑鼻而来。

“总之，”加西亚总结说，“这事不归我管，而是拉乌尔的事，我得去找到他，这事还不太好办呢。”

"啊!"科塔尔激动地问道,"他藏起来了?"

加西亚没有回答。走近小酒店时,他停下来第一次转向朗贝尔说道:

"后天,十一点钟,城内高地,海关营房的角上。"

他摆出一副要走的架势,然而又转向他们两人说:

"这是要花钱的。"

这是一种征求对方同意的表示。

朗贝尔答应说:"那当然。"

过一会儿,记者向科塔尔致谢,后者轻松地说:

"噢,不必,为您服务我觉得高兴。况且您是个记者,有朝一日您会还我的情的嘛!"

过了两天,朗贝尔和科塔尔登上通向城内高地的没有树荫的街道。海关营房的一部分房屋已改成了诊疗所,大门前聚着一些人。他们抱着探望一次病人的希望,当然这是不会获准的;他们或者想打听一些消息,而这些消息一个钟头以后就会过时了。这一群人在那里熙熙攘攘的,很热闹,加西亚和朗贝尔所以会约好在这儿见面,看来和这种环境不无关系。

"真奇怪,"科塔尔说,"您执意要走。总的来讲,这里发生的事情还是相当有意思的。"

"对我来说并不是这样。"朗贝尔答道。

"噢!那当然,在这里要担些风险。不过,就是在鼠疫发生前,要通过热闹的十字路口不是也要冒同样大的风险么?"

正在这时,里厄的汽车在他们的近旁停了下来。塔鲁在开车,里厄处于半睡眠状态。

他醒后,就为他们作介绍。

"我们认识的,"塔鲁说,"我们住在同一家旅馆里。"

他请朗贝尔搭他们的车到市区去。

"不必了,我们在这里有约会。"

里厄看看朗贝尔。

“对。”后者说。

“啊!”科塔尔吃惊地说,“医生也知情吗?”

“预审推事来了,”塔鲁看着科塔尔,一面关照他说。

科塔尔的脸色变了。果然,奥东先生顺着街以有力而规则的步伐向他们走来,走到这一小堆人面前时,脱帽招呼。

“您好,推事先生!”塔鲁说。

推事也向这两位坐车来的人问好,又朝站在他们后面的科塔尔和朗贝尔看看,庄严地向他们点头示意。塔鲁把领取年金的人和记者向他介绍了一下。推事仰头朝天看了一看,叹了一口气说,这真是一个苦闷的时期。

“有人对我说,塔鲁先生,您在搞预防措施的实施工作,我不敢完全赞同。医生,您看这病还会蔓延吗?”

里厄回答说应该希望它不会如此,推事也重复说必须永远抱有希望,因为上天的意图是无法窥测的。塔鲁问他当前的事件是否为他带来了额外的工作。

“正相反,我们称为普通法的这方面的案件减少了,我干的只是严重违反新规定的案件的预审工作。人们从来没有像现在那样遵守老的法律。”

“这是由于相比之下,这些老法律显得好一些,这是必然的事。”塔鲁说。

推事一变原先双眼凝望着天空好像在寻思的样子,而以一种冷漠的神色看着塔鲁说:

“这又有什么关系?法律是无所谓的,重要的是判决。我们对此也无能为力。”

推事走了,科塔尔说:“那个家伙啊,他是头号敌人!”

汽车起动了。

过了一会,朗贝尔和科塔尔看见加西亚来了。他走过来并不

向他们做出任何表示，只说了一句“还得等一等”来代替打招呼。

在他们周围有一大群人，其中大多数是妇女，鸦雀无声地等待着。她们手中几乎都拎着篮，妄想着这些东西能送到她们生病的亲人手中，更荒唐地希望她们的亲人能享用这些食品。门口由武装哨兵把守着。从大门和营房之间的院子里不时传出一声怪叫，这时在场的一些人都转过神色不安的脸向诊疗所望去。

正当三个人观看着这一情景时，身后一声清楚而低沉的“你们好”的声音使他们回过头去。虽然天很热，拉乌尔仍穿得规规矩矩的。他身材高大而健壮，穿着一身深色双排扣子的服装，头戴一顶卷边的呢帽，面色相当苍白，一双棕色的眼睛，嘴巴经常紧闭着。拉乌尔说话急速而明确：

“我们到城里去吧。加西亚，你可以离开我们了。”

加西亚点了一支香烟，让他们三人离去了。他们随着夹在中间的拉乌尔的步伐快速地走去。

“加西亚对我说明白了。事情可以办得到，不管怎样，这件事要花您一万法郎。”拉乌尔说。

朗贝尔回答说他可以答应。

“明天到海军区的西班牙饭店里同我一起吃午饭。”

朗贝尔说一言为定，拉乌尔同他握手，第一次露出笑容。他走开后，科塔尔请朗贝尔原谅他第二天不能来，因为有事，反正朗贝尔也用不着他了。

第二天，当朗贝尔走进西班牙饭店时，里面的人都掉过头来瞧着他。这个阴暗的地下室处在一条已被太阳晒干的黄色小街的低处，去那里吃饭的全是男人，大多数外表像西班牙人。坐在店堂尽头的一张桌旁的拉乌尔对记者打了一个手势，朗贝尔朝他走去，这时，瞧着朗贝尔的这些人面上好奇的神色顿时消失，重新各自进餐。与拉乌尔同桌的有一个瘦瘦的高个儿，胡髭没有剃净，肩膀宽得异乎寻常，头发稀少，脸长得像马面，从卷起的衬衫袖口中，露出

一双长着黑毛的细长手臂。当朗贝尔被介绍给他的时候，他点了三下头。拉乌尔没有提到他的名字，讲到他时只是说："我们的朋友。"

"我们的朋友相信能够帮助您，他将让您……"

这时女服务员走过来问朗贝尔要吃什么，打断了拉乌尔的话。

"他将让您同我们的两个朋友取得联系，再由他们把您介绍给和我们合伙的几个守卫人员。但到那时事情还未全部解决，还要等到那些守卫人员认为有机可乘时才行。最简单的办法是在他们中的一个人家里住上几夜，他家离关卡不远。但事先必须由我们的朋友替您作必要的联系，当一切安排妥当，也由他同您结算费用。"

这位朋友再一次点点他的马头，一边不断地把甜椒和西红柿做成的拌凉菜捣碎，然后大口大口地往里吞。过一会儿他开腔了，稍微带一点西班牙口音。他建议朗贝尔第三天早上八点在教堂的门廊底下碰头。

"还要等两天。"朗贝尔着重地提了一下

"这是由于这事不容易办，"拉乌尔说，"要找人嘛。"

这匹马再次点一下头，朗贝尔不太热情地表示同意。在余下的午餐时间里，大家寻找别的话题。等朗贝尔发现这匹马是个足球运动员后，时间就很容易打发了。他自己在这项运动中也有不少经验。他们谈到法国全国锦标赛，英国职业球队的才能以及W形的战术。午餐结束时，这匹马变得活跃非凡，他不用"您"而用"你"来称呼朗贝尔，并要他相信足球队的最佳位置是踢中卫。他说："你知道，中卫是支配全局的，而支配全局，这才叫踢足球。"朗贝尔同意这种说法，虽然他是踢中锋的。不过他们的谈论被电台的广播打断了。收音机轻声地反复播送情意缠绵的乐曲后，开始报道说前一天死于鼠疫的人数为一百三十七人。在场的人全无反应。马面人耸耸肩膀站了起来，拉乌尔和朗贝尔也跟着起身。

分手时，这位中卫有力地同朗贝尔握手说：

“我叫贡扎莱斯。”

这两天时间在朗贝尔的感觉中简直长得没完没了。他到里厄那里把全部行动详情告诉了他，然后陪着医生到一家病人家去出诊。走到一个等待着里厄、病情可疑的病人家门口，朗贝尔向医生告别。这时从过道里，传来一阵奔跑声和人声：他们在奔告家人医生来了。

“希望塔鲁不要耽搁。”里厄低声说道。

他样子看来很疲倦。

“疫情发展太快了吗？”朗贝尔问。

里厄说倒不是这点，统计表上的曲线甚至上升得慢了点，只是对付鼠疫的办法还不够多。

“我们缺少物力，”他说，“在世界上所有军队中，一般都用人力来补救物力的不足，但是我们连人力也不够。”

“外地不是来了医生和卫生人员么？”

“是的，”里厄说，“十位医生和一百来个人，看起来不算少了。按照目前疫情，还勉强能对付，如疫情再发展就不够了。”

里厄注意听着屋内的声音，然后向朗贝尔笑笑，说道：

“对，您应该快点把您的事办成。”

朗贝尔的脸上掠过一片阴影，低沉地说：

“您知道，我不是为了这个才走的。”

里厄回答说他知道这一点，但朗贝尔继续往下说：

“我相信我不是个懦夫。至少大多数情况下是如此，这方面我经受过考验。只是当我想到某些情况时，我就感到受不了。”

医生直望着他的脸：

“您会和她见面的。”

“也许会，但是我一想到这种情况还要持续下去，她在这段时间内会老起来，就不能忍受。三十岁的人要开始老了，必须抓紧……

切机会。我不知道您是否能理解。”

里厄低声说他相信能理解。这时,塔鲁来了,很兴奋的样子。

“我刚才去请帕纳卢来参加我们的工作。”

“结果怎样?”医生问道。

“他思考过后,答应了。”

“我感到高兴,”医生说,“我高兴的是了解到他本人比他的布道要好。”

“大家都一样,”塔鲁说,“就是要给他们机会。”

他微笑着,向里厄眨眨眼睛。

“给人创造机会,这是我一辈子要做的工作。”

“请你们原谅,”朗贝尔说,“我要走了。”

朗贝尔在约好的星期四那天来到教堂的门廊下,离开八点还有五分钟。空气还相当清新,在天空中飘浮着即将被上升的热气流一下子就吞没的圆圆的小朵白云。草坪虽然干燥,仍旧可以闻到从那里散发出来的一阵淡淡的潮气。东面屋后的太阳只晒热了装饰着广场的圣女贞德全身镀金的塑像的帽盔。一只大钟敲了八下。朗贝尔在无人的门廊下走了几步。从教堂内传来一阵模糊不清的诵读圣诗声,同时又涌来一股地窖和焚香混合的气味。突然,诵诗声停了,十来个矮小的黑色人影从教堂中出来,跨着急促的步子向城中走去。朗贝尔开始不耐烦了。又有一些黑色人影登上大石级向门廊走来。他点了一支烟,接着忽然想起这地方恐怕是不准抽烟的。

到八点一刻,教堂里的管风琴低沉地奏了起来。朗贝尔走到了阴暗的拱顶底下。过了一会,在正殿中他看到那些在他面前经过的黑色的身影。他们都聚在一个角落里,前面有一座临时祭台,上面有刚刚布置好的一个由城内一家工场赶制出来的圣罗克像。这些身影跪在那里,似乎已蜷缩成一团,隐没在烟雾缭绕之中,就像一些凝固不动的影子,这里一堆,那里一堆,其颜色不比那灰蒙

蒙的雾气深多少。在他们上面，管风琴无休止地变换着曲调。

当朗贝尔出来时，贡扎莱斯已从石级上走下来向城市方向走去。

"我想您已经走掉了，"他对记者说，"这不足为怪。"

他解释说，他在离此不远的地方等待约好在七点五十分会面的几个朋友。但是他白白等了二十分钟。

"这肯定遇到了什么问题了，干我们这一行总不会一帆风顺的。"

他另订约会，定于第二天同一时间在阵亡将士纪念碑前会面。朗贝尔叹了口气，把呢帽向后一推。

"没关系，"贡扎莱斯笑着说，"你要想一想：在球赛中需要有各种配合，进入对方阵地，传球，这一大套做完后才能射入一球。"

"不错，"朗贝尔说，"但一场足球赛只要一个半小时。"

奥兰阵亡将士纪念碑的所在地是唯一能看到大海的地方。这是一个不太长的散步场所，一边靠着俯瞰港口的峭壁。第二天，朗贝尔先一步到达约会地点，仔细地读着阵亡将士的名单。几分钟后，有两个人走过来，向他不动声色地望了一眼，然后走到散步处的栏杆边凭栏眺望，好像全神贯注地俯视着空无一人的港口。他们两人一样身材，都穿着一样的蓝裤子，一样的短袖子海军蓝色毛线衣。记者稍稍走远一些，去坐在一张长凳上以便从容地打量他们。他看出他们肯定不会超过二十岁。那时，他看到贡扎莱斯走了过来，并向他道歉。

他说："那就是我们的朋友。"说罢带他到两个青年那边，介绍两人的名字：一个叫马塞尔，一个叫路易。从正面看去，他们两人非常相像，朗贝尔估计他们是兄弟俩。

"好吧，"贡扎莱斯说，"现在你们认识了，应该言归正传了。"

不知是马塞尔还是路易说，还要等两天才轮到他们值班守岗，为期一周，必须看准一个最方便的日子行事。把守西门的共有四

个人,另外两个是职业军人。谈不到把他们也拉进来。他们是靠不住的,何况这样还要增加费用,但是有些晚上他们这两个同事会到一家熟悉的酒吧间的后间里去消磨一部分时间。马塞尔——也可能是路易——建议朗贝尔上他们在关卡附近的家里去住,等待通知。这样,出城的事将毫无困难,但是必须抓紧时间,因为近来有人传说在城市的外围要设立双重岗哨了。

朗贝尔表示同意,并从他剩下的香烟中拿了几支请他们抽。两人中那个还没有开过腔的就问贡扎莱斯费用有没有谈妥,是否可以预付一些钱。

"不,"贡扎莱斯说,"用不着这样做,这是自己人。费用到走时再结算。"

他们又订了一个约会,贡扎莱斯建议再过两天到西班牙饭店吃晚饭,然后他们从那里到这两位守卫的家里去。

他告诉朗贝尔:"第一夜我陪你。"

又过了一天,朗贝尔上楼回到他房间里去的时候,在旅馆的楼梯上同塔鲁对面遇上了。

"我去找里厄,"后者说,"您愿意一起去吗?"

"我总怕打扰他,"朗贝尔犹豫了一下子说。

"我想不会,他跟我谈起您的许多事。"

记者想了一会说:

"我说,假如你们晚饭后有空的话,就是晚一点也不妨,你们俩都到旅馆酒吧间来。"

"那得看他和疫情而定。"塔鲁说。

里厄和塔鲁还是在晚上十一点来到了这又小又狭窄的酒吧间。三十来个人挤在那里高声交谈。这两位刚脱离疫城的寂静环境的来客停了下来,有些不知所措。当他们看到这里还可以买酒来喝时,就明白人们兴奋的原因了。朗贝尔在柜台的尽头,他坐在高凳上向他们打招呼,他们就走到他的身边。塔鲁不动声色地把

旁边一个在喧嚷的人推远些。

“你忌酒吗?”

“不,”塔鲁说,“正相反。”

里厄嗅一嗅他玻璃杯中酒的苦草味儿。在这种喧闹声中讲话是困难的,而朗贝尔好像除了喝酒之外无暇他顾。医生还无法断定他是否已喝醉了。这狭小的屋子里除了他们喝酒的柜台外,剩下的地方只有两张桌子,其中一张座位上有一个海军军官,左右膀子各挽着一个女人,他正在对一个红脸的胖子讲述在开罗发生的一次斑疹伤寒的情况。他说:“有着集中营哪!这些集中营是为当地人设立的,搭了些帐篷来收容病人,但周围布满岗哨,如果病人家属企图把土方药偷偷地送进去的话,就会遭到枪杀。这是毫不讲人情的,但是做得对。”另一张桌子被几个装束入时的年轻人占着,谈话内容听不懂,声音湮没在放在高处的电唱机播放出来的《圣詹姆斯医院》的旋律中。

“还满意吗?”里厄提高了嗓门说。

“这事快了,”朗贝尔说,“也许就在这星期里。”

“可惜!”塔鲁叫道。

“为什么?”

塔鲁瞧着里厄。

“噢!”里厄说,“塔鲁说这句话,是因为他想您如果能呆在这里,您可以帮我们忙。而我倒非常了解您为什么要走。”

塔鲁又请大家饮了一杯酒。朗贝尔从他那张高凳上下来,第一次正面看着他:

“我能帮你们什么忙?”

“这个,”塔鲁说,一边不慌不忙地把手伸向他的杯子,“可以到我们的卫生防疫组织里来。”

朗贝尔又显出他那经常出现的带着一副倔强的神情思考问题的样子,重新坐到他的高凳上。

“难道您认为这些组织没有用处吗?”塔鲁喝了一口酒说,他留神地看着朗贝尔。

“十分有用。”记者说着,喝了一口酒。

里厄注意到朗贝尔的手在发抖。他想,不错,这位记者肯定完全醉了。

第二天,朗贝尔第二次走进西班牙饭店,他从一小伙人中间穿过,这些人把椅子搬到了门口,正在领略热气已稍退、绿树成荫、晚霞满天的黄昏景色。他们抽着一种味道辛辣的烟草。饭店内部几乎没有什么人。朗贝尔走到摆在屋子深处的桌子前坐下,他同贡扎莱斯第一次相遇就在这个地方。他告诉女服务员他要等人。那时是七点半,人们渐渐回到店堂里就座。开始上菜了,在低拱顶的餐厅里充满着餐具碰撞声和低低的谈话声。八点了,朗贝尔一直等待着,灯亮了,后来的顾客坐到了他的桌边。他点了菜。到八点半,晚餐吃完还不见贡扎莱斯和那两个年轻人前来。他抽了几支烟。店堂里的人渐渐少了。外面夜幕降下得非常快,从海面吹过来的一阵暖风微微拂动落地窗的窗帘。到了九点,朗贝尔发觉店堂里的人已走光了,女服务员惶惑不解地注意着他。他付了账走了。饭店对面的咖啡馆开着,朗贝尔进去坐在柜台边,留心看着饭馆的入口处。到九点半钟,他起身回旅馆,一路上白费心思地想着如何再找到不知住处的贡扎莱斯,一想到这一整套接洽步骤得从头开始,感到不知所措。

正像他后来告诉里厄的那样,就是在这个时候,在救护车疾驶的夜里,他觉得在整个这段时间里可以说把他的妻子丢到了脑后,专心致志地思索如何在把他和她隔开的墙上打开一个缺口。但是也就是在这一切途径再次被切断的时刻,在他欲望的中心又出现了她的形象,一阵突然爆发的痛苦使他不禁拔脚向旅馆奔去,想逃避这种难以忍受的内心的煎熬,但它却始终紧追着他不放,使他头痛欲裂。

次日一清早他就来找里厄，问他怎样才能找到科塔尔：

“我现在唯一能做的事，就是一步步地从头做起。”

“您明晚来，”里厄说，“塔鲁要我去邀请科塔尔，我不知为什么。他十点来这里，您十点半来好了。”

下一天，当科塔尔来到里厄家时，塔鲁和里厄正谈论着在里厄那里出现了一个意想不到的治愈病例。

“十个中间只有一个，那是这个人运气。”塔鲁说。

“啊！有这回事，”科塔尔说，“这不是鼠疫吧。”

他们告诉他说这一点没错，确是鼠疫。

“既然这个人治好了，那就不可能是鼠疫。你们跟我都知道，鼠疫是不会放过一个人的。”

里厄说：“一般情况是这样，但使上一股牛劲，有时也会出现意想不到的情况。”

科塔尔笑了。

“看来不像。你们听到了今晚的数字没有？”

塔鲁善意地看着这位领年金者说他知道数字，情况是严重的，但这又说明什么呢？这只是说明还要采取更为特殊的措施。

“呀！你们不是已在做了吗？”

“不错，但是必须做到每个人都把这当作自己的事。”

科塔尔瞧着塔鲁，没有听懂他的意思。塔鲁说没有行动起来的人太多了，又说瘟疫是大家的事，人人有责。志愿组织的大门是向每个人敞开着的。

“这个主意不错，”科塔尔说，“但这一点用处也没有：鼠疫太厉害了。”

塔鲁耐心地说：“等到一切办法全都试过以后，我们才能做出结论。”

在他们讲话时，里厄在他的书桌上誊录卡片。塔鲁则一直打量着在椅子里焦躁不安的年金享受者。

"您为什么不愿过来同我们一起干呢,科塔尔先生?"

科塔尔好像受到冒犯似地站了起来,拿起他的那顶圆帽,说:"这不是我干的事。"

然后他以顶撞的口气说道:

"再说,我呀,我在鼠疫中间也过得不坏,我看不出我为什么要参加进来去制止它。"

塔鲁拍拍自己的前额,恍然大悟:

"啊! 对了,我倒忘了,没有它您已被捕了。"

科塔尔陡地跳了起来,急忙抓住椅子就像要跌倒似的。里厄搁下了笔,既严肃又关切地注视着他。

"这是谁告诉您的?"靠年金吃饭的人叫道。

塔鲁露出诧异的神色说道:

"是您自己嘛! 至少医生和我是这样理解的。"

科塔尔一下子变得怒不可遏,说话语无伦次起来。于是塔鲁接下去说:

"请您不要激动,医生和我都不会揭发您的。您的事同我们毫不相干。再说,警察局,我们从未对它有过好感。好了,请坐下吧。"

科塔尔看看椅子,犹豫了一下坐了下来。过了一会,他叹了一口气。

"这已是过去的事了,"他承认了,"而他们偏要旧事重提,我本来以为人们已忘记了,但是有一个人讲了出来。他们把我叫去,并告诉我在调查未结束前要随传随到。我知道他们总有一天会把我抓去。"

"事情严重吗?"塔鲁问。

"这要看您怎么说了。反正这不是一件血案。"

"监禁还是苦役?"

科塔尔显得十分沮丧。

"监禁，那算我运气……"

但过了一会儿，他用激烈的语气重又说道：

"这是一个错误。任何人都难免有错误。但是我一想到因此要被带走，与家庭隔离，与习惯断绝，与我所有的友好分开，我就觉得不能忍受。"

"啊，"塔鲁问，"就是为了这个，您才想到寻短见的吗？"

"对，这是一件荒唐的事，毫无疑问。"

里厄第一次开了口，他对科塔尔说他理解他的担心，但这一切或许会解决的。

"噢，就眼前说，我知道一点也用不着担心。"

"我明白了，"塔鲁说，"您是不会参加到我们的组织里来的。"

科塔尔手里转动着他的帽子，抬头对塔鲁投以疑虑的眼光：

"请不要怪我。"

"当然不，但至少不要去故意散布病菌。"塔鲁微笑着说。

科塔尔辩解说，并不是他要鼠疫来的，它要来就来了，目前鼠疫叫他财运亨通，这也并不是他的过错。那时朗贝尔刚来到门口，听到拿年金者正使劲地说：

"何况，根据我的看法，你们不过是白费力气罢了。"

朗贝尔获悉科塔尔不知道贡扎莱斯的住址。但是再到小咖啡馆去候他总是可行的。他们约定第二天去。由于里厄表示想知道经过情况，朗贝尔就请他和塔鲁在周末晚上到他的房间里来找他，任何时候都行。

早上，科塔尔和朗贝尔到了小咖啡馆，叫人传话给加西亚约好晚上见面，如有不便，顺延至第二天相见。他们白等了一个晚上。第二天，加西亚到了，他静听着朗贝尔叙述经过。加西亚对情况不了解，不过他获悉为了核查户口，有些地区曾禁止通行二十四小时。可能贡扎莱斯和那两个青年无法通过警戒线。至于他力所能

及的，就是使他们重新同拉乌尔取得联系，当然这不可能在两天以内办妥。

“我明白了，”朗贝尔说，“就是说一切都得重起炉灶。”

两天后，拉乌尔在路角上证实了加西亚的说法：城市外围地区曾禁止通行。必须同贡扎莱斯再度取得联系。两天后朗贝尔同那个足球运动员一起进午餐。

“我们真笨，”贡扎莱斯说，“我们早就该考虑好碰头的办法。”

朗贝尔完全有同感。

“明天早晨，我们到那两个小家伙家里去，把一切都安排好。”

次日，两个年轻人不在家。他们只好留下一个约会的时间，定在第二天中午国立中学广场见面。朗贝尔下午回家时遇到塔鲁，他的面部表情引起了塔鲁的注意。

“怎么，事情不成吗？”塔鲁问他。

“重起炉灶搞累了。”朗贝尔说。

他又再次提出邀请：

“今晚请过来。”

当晚两个人走进朗贝尔的房间时，他躺在床上。他起来在预先准备好的杯子里斟了酒。里厄拿起了他的酒杯问他事情是否正在顺利地进行。记者说他把全部环节从头至尾又干了一遍，现在已到达前一次同样的程度，他即将去赴最后一次约会。他喝了一口酒又说：

“当然罗，他们还是不会来的。”

“不要把这看成是一种规律嘛。”塔鲁说。

“你们还没有懂得。”朗贝尔耸耸肩膀说。

“没懂什么呢？”

“鼠疫。”

“啊！”里厄叫起来。

“不，你们没有懂得，就是这个要叫人重起炉灶。”

朗贝尔走到他房间的一个角落里，打开一台小型留声机。

“这是什么唱片？”塔鲁问，“听上去怪熟的。”

朗贝尔回答说是《圣詹姆斯医院》。

在唱片放到一半的时候，远处传来两声枪响。

“不是一条狗便是一个逃犯。”塔鲁说。

过了一会，唱片放完了，可以听到一阵救护车的呼啸声，声音越来越大，在旅馆房间窗口下面经过，渐渐微弱，直至最后完全消失。

“这张唱片听了使人怪难过的，”朗贝尔说，“我今天已足足听了十遍了。”

“您那么喜欢它？”

“不，但我只有这一张。”

过了一会儿，朗贝尔又说：

“我对你们说还得重起炉灶哪！”

他问里厄卫生防疫队工作进行得怎样。里厄回答说有五个队在工作，希望再组织一些。记者坐在床边，好像一心专注在他的指甲上。里厄打量着他蜷曲在床边的粗矮壮健的身形。忽然他发现朗贝尔在注视着他。朗贝尔说：

“您知道，医生，我对你们的组织考虑得很多。我没有和你们一起工作，有我的理由。还有，我认为自己还是个不怕冒生命危险的人。我参加过西班牙战争。”

“是在哪一边？”塔鲁问道。

“失败者的一边，但从那时起，我思考了一些问题。”

“思考什么？”塔鲁问。

“勇气。现在我明白人是能够做出伟大的行动的。但是如果他不具有一种崇高的感情的话，那就引不起我的兴趣。”

“我的印象是，人是任何事情都能干的。”塔鲁说。

“不见得，他不能长期受苦或长期感到幸福，因此他做不出任何有价值的事来。”

他看了他们一眼又说：

“您说说，塔鲁，您能为爱情而死吗？”

“我不知道，但目前看来不会。”

“对啦，但您能为理想而死，这是有目共睹的事。为理想而死的人我是看够了。我并不相信英雄主义，我知道这并不难，而且我已懂得这是要死人的事。使我感兴趣的是为所爱之物而生，为所爱之物而死。”

里厄一直留神倾听着记者的话，始终望着他。这时他和颜悦色地说：

“人不是一种概念，朗贝尔。”

对方一下子从床上跳起来，激动得脸色通红。

“人是一种概念，不过，一旦脱离了爱情，人就成为一种为时极短的概念。而现在正好我们不能再爱了，那么，医生，让我们安心忍耐吧。让我们等着能爱的时刻到来；如果真的没有可能，那就等待大家都得到自由的时候，不必去装什么英雄。我嘛，只有这点想法。”

里厄站了起来，好像突然感到厌倦起来。

“您说得对，朗贝尔，说得完全对，我丝毫没有叫您放弃您想干的事情的意图，您的事我认为是正确的，是好的。然而我又必须向您说明：这一切不是为了搞英雄主义，而是实事求是。这种想法可能令人发笑，但是同鼠疫作斗争的唯一办法就是实事求是。”

“实事求是是指什么？”朗贝尔突然严肃起来问道。

“我不知道它的普遍意义。但是就我而言，我知道它的意思是做好我的本分工作。”

“啊！”朗贝尔怒气冲冲地说，“我不知道我的本分工作是什么。我选择了爱情，也许这事儿做错了？”

里厄面对着他，有力地说道：

“不，您没有做错。”

朗贝尔若有所思地看着他们。

“你们二位，我看你们在这一切活动中，一点也不会失去什么：在正路上走嘛，总是容易的。”

里厄端起酒杯一饮而尽，说：

“走吧，我们还有事呢。”

他走了出去。

塔鲁跟在他后面，但刚走出去又改变了主意，回过头来对记者说：

“您知道吗，里厄的妻子在离这里几百公里之外的一个疗养所里？”

朗贝尔做了一个表示惊异的动作，但塔鲁已走开了。

第二天一大早，朗贝尔打了个电话给里厄：

“在我找到离开这座城市的办法之前，您能同意我跟你们一块儿干一阵子么？”

对方在电话里沉默了一会儿，接下来说：

“行，朗贝尔。谢谢您。”

由于鼠疫而受到囚禁的人们就这样在整整一周中不断地努力挣扎着。其中也有一些像朗贝尔之辈的人，显然还存在着幻想，自以为仍是自由的人，可以自行作出抉择。但事实上可以说，到了八月中旬，瘟神的黑影已笼罩住一切。个人命运已不存在了，有的只是集体的遭遇，一边是鼠疫，一边是众人共同的感受。各种感受中最严酷的是分处两地和放逐之感，以及随之而来的恐惧和反抗情绪。在这热浪和疫潮双双达到顶峰时期，笔者认为有必要把总的情况叙述一下，并举些具体例子，谈谈活人的激烈行动，死者的埋葬经过和情人们两地相思之苦。

那一年，六月刚过就刮起风来，一连几天疫城上空风势不衰。奥兰居民向来特别怕风，因为城市建在高原上，毫无天然屏障，因此大风能长驱直入，横扫街巷而威力不减。数月来，城里没下过一滴雨，到处罩上一层灰色外衣，被风一刮，纷纷脱落，尘土与废纸齐飞，不断打在越来越少的散步者的腿上。经常可以看到这些人用手帕或手捂住嘴，俯着身子在街上快步疾行。过去到了晚上，人们总是成群地聚在一起，尽力把日子拖得越长越好，因为大家都知道每一天都可能是自己的末日，现在则不然，人们遇到的是三三两两地急急忙忙想赶回家去或到咖啡馆去的行人。几天来黄昏来得更早，街上行人绝迹，只听到不断的凄厉的风声。从那白浪滔天而从城里又见不到它的大海里吹上来一股夹着盐和海藻的气味。这座荒无人踪的城市，尘埃遍地，海水的味儿扑鼻，狂风呼啸之声不绝，宛若一座孤零零的岛屿在低声哀鸣。

迄今为止，鼠疫造成的死亡在居民拥挤、条件较差的外围地区

远远多于中心区。但它似乎骤然挨近市中心，侵入了商业区。居民们归咎于大风把病菌吹了进来。“它把事情搞复杂了，”医院院长说。不管怎样，当中心区的居民听到黑夜里越来越频繁的救护车铃声在他们的窗前经过，响起了瘟神阴沉无情的召唤时，就意识到轮到自己的时刻到了。

在城里，人们又把某些鼠疫特别猖獗的区同其他各区隔离开来，除了工作上绝对需要以外，任何人不得离开。住在这些隔离区里的居民当然要认为这项措施是专门要使他们难堪，不管怎样，对比之下，他们倒把其他各区的人，看成是自由的人了。反过来，后者一想到别人比他们更不自由时，在困难重重的时刻里便会感到某种安慰：“还有比自己关得更严的人呢！”这句话总结了当时唯一可能有的希望。

大约就在这一段时期里，火灾次数有所增加，特别在西城门那里的娱乐中心地区。据调查，有些检疫隔离完毕回家的人，由于遭到飞来横祸，亲人死亡，因而精神失常，纵火烧屋，幻想烧死瘟神。大家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去制止这种行动，因为这种纵火不断发生，加上狂风助威，使一些地区经常处于危险之中。人们尽管提出证据说明当局采取的房屋消毒措施已足够消除感染危险，但依旧无效，于是不得不颁布极为严厉的刑法来对付那些无辜的纵火犯。可是，毫无疑问，使这些不幸的人望而生畏的并不是徒刑本身，而是因为全体居民没有一个不知道判处徒刑等于判处死刑，理由是根据统计，市监狱中的死亡率非常之高。这种想法当然不是没有根据的，理由很明显，瘟神打击得最凶的对象似乎就是那些一向过着集体生活的人：士兵、修道士和囚犯。在监狱中，尽管其中有些在押犯是单独监禁的，但仍不失为一个集体生活单位，明显的证据就是在市监狱中无论看守人员或犯人都同样有被瘟神攫走生命的。在瘟神的傲慢的眼里，任何人，上至典狱长，下至最卑微的在押犯一概被判了刑。全监上下绝对公平，这也许还是第一次。

在各种身份平等化的现象面前，当局试图推行一种等级制度，设想出一套颁发勋章给执行任务期间死亡的看守人员的办法，但仍解决不了问题。鉴于戒严令已经颁布，从某个角度看来，可以把监狱看守人员看作是动员入伍的军人，因此对这些死去的人员追发军功勋章。当然犯人对此不会提出任何抗议，但军界却不能同意，而且很有理由地指出，这样做法可能会遗憾地使公众思想产生混乱。他们提出的要求得到了同意，大家认为最简单的办法就是给死去的看守人员改发抗疫勋章。可是对以前死去的看守人员已经错授了军功勋章，也就不能再要回来，而军界方面对此却仍保持他们原来的看法；另一方面，抗疫勋章有它的弱点，起不到军功勋章能起的精神方面的作用，因为在疫病流行期间，取得一枚这种性质的勋章实在是不足为奇的。结果是大家都不满意。

另外，管理监狱不能像管理修道院那样，更不能像管理军队那样。城中仅有的两处修道院里的修道士已暂时分散居住到虔诚的教徒家中去了。与此相仿，每当情况许可，一连一连的士兵便离开营房去驻在学校或公共建筑里。这样，表面上疫病迫使市民处于一种被围困者紧密团结的状态中，但同时却把传统的团体搞得四分五裂，使其中成员重又进入孤立状态，这些都造成恐慌。

在这种情况下，再加上大风劲吹，可想而知，必然也在某些人心头引起熊熊大火。深夜中城门又数度遭到袭击，但这次冲杀的是手持武器的小组。双方相互射击，伤了几个，逃出城去几个。守卫加强了，动乱很快平息，但已足够在城里引起一股暴动之风，出现了一些暴力的场面。一些出于防疫原因而被焚或被封的房屋遭到了抢劫。当然很难断定这些行为是否出于预谋。在大部分情况下，往往是一种突然出现的机会促使一些素来令人尊敬的人做出一些应受谴责的举动，而且旁人立即群起效尤。比如：一所房子起火了，一些发狂的家伙会当着痛苦得发呆的房主的面，冲进那熊熊烈火还在燃烧的房子中去。看到房主没有反应，许多围观者也会

学样。于是在被火光映红的阴暗街道上，只见许多黑影四处奔逃，这些影子在行将熄灭的火光映照下，肩上扛着各种物件和家具，一个个都变得奇形怪状。由于发生这类事故，当局被迫把出现鼠疫的状态当作戒严状态来处理，并采用一切与此有关的法律。两个盗窃犯被枪决，但这在人们心中是否产生效果颇令人怀疑，死人的事已司空见惯，处决两个人只是大海中的一滴水，根本不会被注意到。说实在的，此类趁火打劫的场面经常重复出现，而当局似乎视而不见。唯一能使全体居民感到震动的措施是宵禁。从十一点开始，全城一片漆黑，成了一座毫无生气的石头城。

月光下，它的灰白色的墙和笔直的街道排列得整整齐齐，看不到什么树影夹杂其间，听不到行人脚步声或犬吠声。在这种情景下，这座庞大的静悄悄的城市只是一些死气沉沉、厚实的方形建筑物的聚合，在它的行列之间，竖立着一些默不作声的人像，那是被遗忘的行善之人，或是过去的大人物，如今封闭在青铜之中。唯有这些石质或金属雕像的模拟的人脸还在试图使人想起这里曾有过人类，虽然形象已暗淡了。在愁云密布的天空下，在死一般沉寂的十字街口，这些平庸的偶像，粗野无情的雕塑，摆出一副不可一世的气概，象征着我们已进入了那九泉之下的幽冥王国，至少是象征这王国最后的命令，指示人们进入墓窟，那里鼠疫之神，沉沉的石块和漫漫的长夜将使一切声音消失。

长夜同时也已笼罩了人们的心灵，市民们在听到有关埋葬事宜的传奇式的报道后增加了不安。埋葬的情况不得不讲述一下，笔者对此感到非常抱歉。他也知道免不了因此要受到人们的指责，他唯一能为自己辩解的理由就是在整个这段时期里埋葬的事儿是不少的，而且从某个方面来看，笔者也和所有同城的人一样不得不关心埋葬的事。这在任何情况下都不等于说他对此等仪式发生兴趣，正相反，他更感兴趣的是活人的社会，比如说，海滨浴场。但是海滨浴场已被封掉，活人的社会整天胆战心惊地害怕不得不

在死人的天地面前让步，这是明摆着的事实。当然人们总可以想方设法不去看这个事实，把眼睛捂住，拒不承认，然而明摆着的事实却具有雷霆万钧之势，最终将席卷一切。有朝一日，当您的那些亲人需要安葬时，试问您有什么办法拒绝让他们入土？

一开始，葬礼就有一个特点：快速！一切手续悉行简化，殡殓仪式一概取消。病人死时亲属都不在身边，守尸礼节又被禁止，因此晚间死去的人只能独自过夜，白昼死去的人则立即安葬。当然死者家属是得到通知的，可是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家属是来不了的，因为如果他们曾在病人身旁呆过，则现在正接受检疫隔离，如果不是和死者住在一起的，那也只能按规定的时间前来，所谓规定时间，那就是出发前往公墓的时间，那时尸体早已擦洗干净，被放入棺材。

我们假定这项过程发生在里厄医生领导的辅助医院中吧。这所由学校改成的医院的主楼后面，有一个出口。通向过道的一间很大的平时堆放杂物的屋子里，停放着许多棺木。在过道中死者家属可以看到一具灵柩，已盖了棺。于是立即进行最重要的手续：请家长在文件上签字。然后把棺木抬上汽车，可能是一辆真正的灵柩车，也可能是一辆经过改装的大救护车。死者家属上了一辆出租汽车——那时出租汽车还准许驶行，车辆沿着外围地区的马路风驰电掣一般开向公墓。到了城门口，守卫拦住了车队，在官方通行证上盖上一个戳子——没有这个戳子就无法获得市民们称之为“最后归宿地”的墓穴——然后闪过一边，让出通路，车辆就开到一方冢地边上，那里有许多墓穴等着人去填满。一位神甫在那里候着尸体，因为教堂里的宗教追思仪式已被取消。棺材在祈祷声中抬出车外，用绳子捆好，拖了过来，滑下穴去，碰到了穴底，神甫才挥了几下洒圣水器，第一铲土就已投在棺盖上，土屑乱迸。救护车已先一些时候开走，以便浇洒消毒水。当一铲铲土投在棺木上的声音越来越低沉时，死者家属已钻进出租汽车，一刻钟以后又回

到了家里。

这样全部过程确是以最大的速度来完成而且把危险性也减到了最低限度。毫无疑问,至少在最初阶段,这种做法显然使家属心中感到难受,但在鼠疫期间,这也就无法考虑了;为了效率,一切都得牺牲。开始时,上述办法使居民精神上受到一定打击,因为希望葬礼举行得隆重得体的愿望是很普遍的,超过人们的想象。幸好不久食品供应问题变得棘手起来,于是居民的注意力就被转移到更迫切的问题上来了。如要吃饭,就必须排队,交涉,办手续,忙于此事后,就无暇顾及周围的人们是在什么情况下死的,以及自己有朝一日又将怎么样离开世界。所以,这些物质上的困难本应是坏事,后来却变成了好事。正如前面已看到的,如果鼠疫已停止蔓延,情况本当不坏。

由于棺木渐渐少了,裹尸用的布和公墓中的穴位都不够用了,必须开动脑筋。看来,最简单的办法,而且还是从效率出发,就是埋葬仪式一组一组地进行,必要时救护车在医院和公墓之间多开上几个来回。在里厄工作的医院里,现存棺木只有五具。一等全部装满了,救护车就来运走。到了公墓,从棺中取出铁青色的尸体,装在担架上放在特设的棚中等着。棺材浇过灭菌溶剂后,又再运回医院;同样的操作重新开始,次数按照需要而定。这项工作组织得不错,省长颇为得意,他甚至向里厄表示,总的看来,这比历史上有关鼠疫的记载中所说的由黑人拉运尸车的情况要好些。

"不错,"里厄说,"埋葬是同样的,但我们现在还做登记卡,这个进步是抹杀不了的。"

尽管当局取得这点成就,可是目前履行的手续使人感到不快,因此省府不得不禁止死者亲友走近现场,只允许他们走到公墓门口,而且这还不是公开允准的,因为最后一项埋葬仪式已经有所变动。在公墓的尽头,在一块除了乳香黄连木,其他一无所有的空地上刨了两个大坑,一个埋男尸,一个埋女尸。从这点看来,当局还

是尊重礼仪的，只是过了很久以后，迫于形势，方才连这最后一点廉耻之心也丢了：不分男女乱七八糟地往里堆，什么体统也不顾了。幸而这种后来发生的混乱现象出现在瘟疫已近尾声的时候。我们现在报道的还是男女分坑时期的情况，那时省府对这一点还很重视。在两个坑的底部堆着厚厚的一层生石灰，沸腾着，热气直冒。坑边上生石灰堆得像座小山，无数气泡就在流通的空气中噗噗破裂。救护车运输完毕，担架排成行列抬了过来，让赤裸的、微微弯曲的尸体滑到坑底，大致上还是一具接着一具排整齐。这时先覆盖上一层石灰，然后掩土。泥土只覆盖到一定高度为止，以便留下地方接待"新客"。第二天，家属被叫来在登记册上签字，这标志着人和其他动物，例如狗，这两者是不同的：凭此日后还可核查。

要完成所有这些工作，这是需要人手的，可是人手看来随时就要不足。这些护士和埋尸人员开始是公家雇佣的，后来是临时凑起来的，其中许多人也死于鼠疫：不管免疫措施多么严密，总有一天会传染上。可是仔细想一下，最使人感到奇怪的是在发生瘟疫的整个时期中，干这一行的人始终没有缺少过。最危急的时期是在疫情达到最高峰之前不久的那些日子，里厄医生那时确实不能不担忧了，因为无论是办事人员或他称之为干粗活的人，都感到缺乏人手。可是等到鼠疫真正席卷全城时，那过度的危害反而带来了方便，因为疫病破坏了全部经济活动，造成了大量的失业者。一般情况下，无法从这些人中招募到办事人员，但对干粗活的人手却不必担心。从那时开始，贫困的力量超过了恐怖心理，尤其因为劳动报酬与危险程度成正比的缘故。卫生机构手头就有一连串的申请工作者的名单，一等有了缺额，就马上通知名单上开头的几个人，这些人除非在等待期间本人也成了缺额，否则是决不会不应召的。许久以来，省长一直犹豫着是否要动用判过有期或无期徒刑的囚犯来执行这项工作。但现在这一来，就可不必采取这个极端的办法，因此只要失业者一日不断，他就同意继续采用目前这种办

法，以后再说。

直到八月份为止，市民们总算能凑合着被带到他们的最后归宿地，虽然不一定诸事如仪，至少还不致乱不成章，而行政当局也因能尽到责任而心安理得。不过现在我们得把事件的后面一部分提前叙述一下，以便把最后所采取的步骤作一报道。从八月开始，疫情进入一个相对稳定时期，死者的数字大大超过那小小的公墓所能容纳的数量。墓地的一部分围墙被拆掉，为死者打开一个缺口进入到邻近的土地上去，但仍无济于事，还得赶快另想别法。先是决定埋葬工作在夜间进行，可以一下子免去某些规矩仪式：在救护车里的死尸可以越堆越多。有些越轨的夜行者在宵禁时间开始后还逗留在外围地区(或是因工作关系而到那里去的)，他们往往会遇到那些长长的白色救护车，飞也似地疾驰，暗淡无光的铃儿的当当声在深夜空荡荡的街上发出回响。尸体被急急忙忙地抛入坑中，晃动尚未停止，一铲铲的石灰便已压到了他们的脸上，然后黄土一掩，便把他们连同姓名一起埋葬完毕，而那些坑儿也越挖越深了。

过不多久，人们不得不另作打算，扩充地盘。省府一纸公文征用了永久出租墓地，将挖出的尸体全部送往火葬场焚化。不久，死于鼠疫的人的尸体也不得不送去烧掉了事。为此，城外东郊的旧焚尸炉又得利用起来。站岗的守卫线又往外挪了些，有一位市府职员提了一个意见，建议使用过去沿着海滩峭壁旁的道路行驶的电车来运尸——这些电车当时已被搁置一旁，停止行驶。这一来大大方便了行政当局的工作。于是便把电车的机车和拖车内的座位全部拆掉，把路线改道，通向焚尸炉，这样焚尸炉便成了电车路线的终点站。

在夏季末尾以及连绵的秋雨时期，每天到了子夜，就能见到这些没有乘客的奇怪的电车沿着海滩峭壁摇摇晃晃地驶过。居民们终于弄清楚了这是怎么回事。尽管巡逻队禁止人们走近陡坡，还

是时常有人三三两两地钻进俯瞰海滩的岩石丛中，在电车经过时把鲜花扔进拖车车厢中去。夏日夜晚，一直可以听到这些载着鲜花和尸体的车辆颠簸行驶的声音。

开始几天，曙光初现时，一股奇臭的浓烟弥漫在东区上空。根据所有的医生的判断，这种散发出来的气体虽不好闻，却对任何人都无害处。但该区居民却坚信这样一来鼠疫便会自天而降，纷纷扬言要离开居住地区，于是当局被迫设计出一套结构复杂的管道使烟雾绕道改向，居民方始安定下来。只有在刮大风的日子里，从东面吹来一阵难以形容的味道时，人们才想起周围环境不同往常，鼠疫的火焰每晚吞噬着它的牺牲品。

这就是瘟疫带来的最严重的后果。不过幸而疫情后来没有变得更为严重，因为人们已开始怀疑机关的创造性，省府的手段，甚至焚尸炉的容量，是否已经应付不了形势。里厄获悉当局已考虑过一些绝望中的解决办法，譬如说将死尸抛入大海，他的脑海中很自然地浮现出一幅蓝色的海面上漂浮着可怕的残骸的景象。他也明白如果统计数字继续上升的话将会出现什么局面：那时效率再高的组织机构都将束手无策；尸体堆积如山，就在街上腐烂起来，而省府对此一筹莫展；在市里的公共场所，可以看到垂死者怀着一种完全可以理解的仇恨和毫无意义的希望死命地缠住活人。

总之，就是这些明显的事实和担心害怕的心情使我们的市民经常处于流放和分离的感觉之中。关于这方面，笔者深感遗憾没有什么真正引人注目的事可报道，如某个鼓舞人心的英雄人物或某个惊天动地的壮举，就像老故事中屡见不鲜的例子那样。这是因为没有比一场灾难更缺乏戏剧性的东西了，而且大的灾祸，由于时间拖得很久，往往是非常单调的。根据亲身经历过的人们的回忆，鼠疫的可怖的日子并不像烧个不尽的残忍的大火，而却像一种永不停止的践踏，其势所至，一切都被踩得粉碎。

不，鼠疫和在瘟疫开始时期久久盘踞在里厄医生头脑中的惊

心动魄的形象毫无共同之处。一开始，鼠疫是通过一套谨慎小心、运行有效、无可指摘的行政措施表现出来的。顺便加上一句：笔者为了不歪曲任何事实也不违背他个人的想法，尽力做到客观。他不愿通过艺术加工使任何东西失去真实，除了不得已为了使故事有些连贯性时才这样做。正是出于客观的要求，他才说：这段时期中最普遍、最深重的痛苦固然是别离，而且完全有必要把鼠疫的这一阶段的情况实事求是地重新描绘一遍，可是也得承认这种痛苦本身已失去了它的悲怆性。

市民们，或是退一步说，那些被相思之苦纠缠得最深的人能否适应他们的处境呢？说他们能够适应，那大概是不完全正确的。恐怕更确切的说法是，他们在精神和肉体两方面正在尝"魂销形瘦"之苦。鼠疫开始发生时，他们清晰地回忆得起失去的人儿，苦苦思念。然而尽管对对方的音容笑貌记忆犹新，尽管对心上人幸福高兴的某一时日丝毫不忘，他们却想象不出就在他们思念的此时此刻，远方的人儿究竟在做些什么。总之，记忆有余，想象不足。到了鼠疫的第二阶段，连记忆也已消失。并不是说他们忘了心上人的脸容，而是——其实结果也差不多——失去了心上人的肉体，他们在自己身体内部感觉不到心上人的存在。在最初几个星期中，令他们怨恨的是怀中与之温存的人只是个影儿，接下来的感觉是这个影儿愈来愈没有血肉了，连记忆中的一丝颜色也已褪个干净。待到分别时间长了以后，他们已无法想象过去亲身体验过的卿卿我我的生活，甚至连过去曾有过一个生活在一起、随时可用手触摸到的人儿这一回事也感到不可思议起来。

从这一点上来说，他们已进人鼠疫的境界，这境界越是平淡无奇，对他们的影响也越大。没有一个人还有什么崇高的情感，大家的情感都同样平凡单调。"该是收场的时候了，"市民们都这样说。这样说的原因，一方面是疫病横行时盼望共同的苦难快点结束是很正常的事，另一方面是事实上他们也真是这样盼望着的。但讲

这句话时,初期的冲动和怨气已没有了,只是脑筋还算清楚,但已脆弱无力。开始几周内的野性十足的冲动已为一种沮丧情绪所代替,这种状态如果当作是逆来顺受当然不对,但也不能说不是一种暂时的认可。

我们的市民们已不再违抗,他们像人们所说的,已适应环境,因为除此以外,别无他法。当然他们带着一副痛苦不幸的姿态,但已感觉不到它的煎熬。也有人,如里厄医生,就认为这才是真正的不幸,习惯于绝望的处境比绝望的处境本身还要糟。以往这些别离者还不能算真正的不幸,他们的痛苦中还存在一线光明,现在连这一线光明也已消失。他们呆在路角上,咖啡馆中,或是朋友家里,静悄悄的,心不在焉,眼里带着如此厌倦的神情,以致整座城市有了这样一群人在里面就像一间候车室。有工作的人干起活来也和鼠疫的步态一样:小心翼翼而又不露声色。每个人都变得不骄不躁。别离者谈到不在眼前的人儿时,第一次不再怏怏不乐。他们用的是相同的语言,用对待有关疫情统计数字的态度来对待他们的别离情况。在这以前,他们绝不同意将他们的苦恼和全城人共同的不幸混为一谈,现在也接受把它们掺在一起了。失去了对过去的回忆,失去了对未来的希望,他们已置身于当前的现实之中。说实在的,在他们看来,一切都成了眼前的事。必须说上一句:鼠疫从大家身上带走了爱情,甚至友谊,因为爱情总得有一些未来的含义,但这时对大家来说,除了当下此刻,其余一无所有。

当然,这一切都不是绝对的,虽然所有的别离者确实都会走上这条路,但到底是有早有晚的,而且即使到了这种地步,还会有瞬间的旧梦,短暂的回忆,霎时的清醒,为这些患相思病的人带来更痛苦、更敏感的旧创复发。有这么一些时刻,为了消闲解闷,他们会计划一番鼠疫结束后的生活。有时他们触景生情,会料想不到地受到一种莫名的嫉妒心理的刺伤。另一些人在一星期的某些日

子里会突然振奋起来，摆脱了麻木不仁的状态，例如星期天或星期六下午，因为当亲人尚在身边时，这两天就是他们习惯地进行某些活动的日子。有时到了傍晚，一阵伤感攫住了心灵，向他们预示：往事又要在脑海里重现——当然也不一定准会如此。这傍晚时分对宗教信徒说来是反省的时候，但对囚徒和流放者说来，却是难受的当儿，因为他们除了空虚感之外别无可反省的内容。在这个时刻里，他们只觉得心里空荡荡的，但不一会儿，又回到精神麻痹的境地，重新置身于鼠疫的囹圄之中。

他们已懂得，在这种境界中，就得放弃更切身的私事。这和鼠疫刚出现时不同：那时，萦回脑际的尽是个人琐事，一点一滴也放不下，别人的生死则与己无关，他们的生活经验仅限于个人；现在，他们也开始急人之所急，你我不分了，他们头脑中出现的是大家一样的想法，他们的爱情也成了最抽象的概念。他们已完全听凭瘟神摆布，即使有时也希望些什么，但这只是在睡梦之中，甚至当头脑中出现这样的想法："这些腹股沟淋巴的事儿啊，快快过去吧！"这时，他们自己也会感到奇怪。事实上他们都已进人梦乡，整整这一段时期不过是一场黄粱大梦。城中居民都是些白日做梦的人，只有很少这么几次，在深夜中，表面上已愈合的伤口突然开裂，这时他们才算真正清醒一下。惊醒过来后，迷迷糊糊地触摸一下又痒又痛的伤口边缘，旧创突然带着一股新的力量复发，随之而来的是爱人的悲哀的面容。晨光一现，他们重又面临灾祸，也就是说返回机械的生活中去。

人们也许要问，这些别离者的模样究竟像什么？很简单，他们什么都不像，或者可以说，他们像所有的人，一副大家都具有的模样。他们分担着城市的沉寂和孩子气的骚动。他们失去了议论是非的习惯，换上了泰然自若的神情。比如说，他们之中有一些最聪明的人也装模作样地像别人一样看报听广播，寻找些根据以说明鼠疫即将过去，似乎抱有一些不切实际的希望，再不然读了某

个无聊到叫人直打呵欠的新闻记者信手拈来的一篇述评，便毫无根据地恐慌一番。剩下的人中，不是喝喝啤酒，便是照料病人，不是没精打采，便是筋疲力尽，不是把卡片归归档，便是听听唱片，大家都是彼此彼此。换句话说，他们已不再挑这拣那了。鼠疫将辨别优劣的能力一扫而尽。这点可以清楚地看出来：没有人在购买衣服和食物时再计较质量，来者不拒，一概接受。

最后，可以说那些与亲人分处两地的人也已失去了瘟疫发生时起到保护作用的奇怪的特权，爱情的自私心理已消逝，由此得到的好处也随之化为乌有。至少现在看来，情况已明，疫病已成为与大家有关的事。城门口枪声呯呯，一下下盖的戳印有节奏地敲出了我们的生和死，一场场火灾，一张张档案卡片，一片恐怖的气氛，一项项礼仪手续伴随着经过登记的不体面的死亡，可怖的浓烟，冷酷无情的救护车铃声：我们就生活在这一片喧嚣之中，啃着流放犯的囚粮，心中无数地等待着那将轰动全城的共同重逢和共同安心的日子。我们的爱情无疑还存在，但它发挥不了作用，变得沉重难忍，毫无生气，就像犯了罪、判了刑那样的无所作为。爱情已变为无尽头的忍耐，执拗的期待。就此看来，某些市民的态度使人联想到各处食品店门口排着的长队。同样的坚韧不拔，同样的逆来顺受，出头无期，不抱幻想。不过这样的精神状态应该加强一千倍才符合与亲人分离的人的情况，这是另一种的饥馑之感，它能把一切都吞噬下去。

不管什么情况，如要对城中那些与亲人分离的人的心绪有一个正确的概念，那就有必要再一次回顾那满天残照和遍地尘埃的永远不变的傍晚，当暮色降临到这座缺树少荫的小城中时，男男女女都走出户外，拥上街头。这时从沐浴在晚霞中的露天座上能听到的，已不再是城市中通常都有的、那种由车声辚辚、机器隆隆组成的市声，而是乱哄哄的、低沉的脚步声和说话声，在闷热的天空中，瘟疫的呼啸声为那成千上万的人痛苦地移动着的脚步声打着

节拍，永无尽期、沉闷难忍的街头踯躅声逐渐充满全城，一晚又一晚，这种声音无比阴沉地也无比忠实地体现了一种盲目的顽固情绪，它终于取代了我们心中的爱情。

到了九月和十月，鼠疫已经使奥兰成了一座与世隔绝的孤城。由于疫病势焰不减，几十万居民也只得一个星期一个星期没完没了地在城里团团转。在天空中，浓雾、热潮和阵雨相继而来。一群群来自南方的鸫鸟和椋鸟无声无息地掠过苍穹，绕城而过，好像帕纳卢神甫所描述的瘟神在屋顶上空正把那根古怪的长矛挥舞得呼呼作响，吓得它们不敢飞近。十月初，滂沱大雨把街道冲洗得一干二净。在这段时间里，笼罩着一切的就是这种疫病势焰不减的严重局面。

里厄和他的朋友们都感到疲惫不堪。事实上，卫生防疫人员已经再也忍受不住这种劳累了。里厄医生意识到这一点，是在觉察到自己和朋友们身上滋长着一种满不在乎的奇怪心理的时候。比如，这些人在这以前，对一切有关鼠疫的消息一直都十分关切，然而现在他们却置若罔闻。朗贝尔是主管一个隔离病房的临时负责人，那个病房是不久前才设在他旅馆里的，他对在他那里隔离观察的人数了如指掌。他对自己制定的那套制度的细则十分熟悉：一旦发现瘟疫迹象，必须立即将病员转移至医院医治。另外，这些用在隔离病人身上的血清所产生的效验数据，他都能历历如数家珍。但是，他说不出每周死于鼠疫的人数有多少。他确实不知道疫情是愈来愈猖獗还是在逐渐缓和。而且，不管情况如何，他仍然希望不久能逃出城外。

至于其他人员，由于夜以继日、专心致志地忙于工作，他们既不看报，也不听广播。如果有人告诉他们一个医疗效果，他们作出很感兴趣的样子，但实际上他们是漫不经心地姑妄听之，使人感

到，他们好像大战时那些因构筑工事累得筋疲力竭的士兵一样，只致力于使他们的日常工作不出差错，而对决战或者停战再也不抱什么指望。

格朗虽然在继续进行有关鼠疫的必要计算，但是可以肯定，他统计不出总的结果。他与塔鲁、朗贝尔和里厄不一样，不像他们看上去就是不容易累倒的人；他的身体一向不很好，但却同时担任几件工作：市政府助理，里厄的秘书，还有他自己在夜间的工作。人们可以看到他经常处于一种筋疲力竭的状态。他常用这么两三个决定好的打算来振奋自己的精神，比如：在鼠疫扑灭以后，要彻底休息一段时间，至少一个星期，以便认认真真地把他目前正在着手进行的使人"脱帽致敬"的工作做完。有时，他也会突然变得情不自禁起来，遇到这种情况，他往往会自动地向里厄谈到让娜，思念她此时此刻可能在哪里，以及她看到报上的消息会不会想到他。有一天，里厄用十分平淡的语气同他谈起自己妻子的事，这使里厄自己都感到奇怪，因为在这以前他从来没有这样谈过。他妻子打来的电报总是说她很好，并请他安心，但他有点放心不下，于是就决定给他妻子住的那个疗养院发一个电报去问问主任医师。结果，对方回电说他妻子病势加重，但院方保证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来控制病情不让它恶化。他一直把这一消息压在心里，现在他自己也无法解释，怎么会把这件事告诉格朗的，除非是因为过分疲劳的缘故。原来这位公务员先是对他谈到让娜，然后问起他的妻子，于是里厄才回答的。"您知道的，"格朗说道，"现在这种毛病会很快治好的。"里厄表示同意，并且很坦率地说，他开始感到与妻子分离的时间太长了一点，并说，要不是在这种情况下，他或许早已帮助妻子战胜病魔，可是现在看来，她准会感到十分孤独。后来他就不说下去了，只是含含糊糊地回答了格朗提的问题。

其他人的情况也是一样。塔鲁比较能顶得住一些，不过从他的笔记本中可以看到他爱东探西问的习惯，如果按深度来说并没

有丢掉的话，那么从广度来看已经没有以前那么多样化了。其实，在整个这段时期中，看来他似乎只关心科塔尔。自从旅馆改成隔离病房以来，他已搬到里厄家里去住。他不大爱听格朗或者里厄平时晚上谈论抗疫的情况。他往往没听上几句，就立刻把话题转到他通常关心的奥兰日常生活的琐事上去。

至于卡斯特尔，他有一天跑来通知里厄医生血清已准备就绪，两人决定要在奥东先生的男孩——就是那个刚送进医院，在里厄看来似乎已经没有希望的孩子——身上作首次试验。医生在把最近的统计数字告诉他那老朋友时，发现对方已经在安乐椅上睡得很沉了。平时卡斯特尔的脸上总是露出一股温文尔雅而又带有讥讽的神色，显示出无限的青春活力，而这时映入他眼帘的却是一张突然变得毫无生气的脸，只见半开的嘴边挂着一丝唾液，显露出他的精力衰竭和年迈苍老。面对着这张脸，里厄禁不住一阵心酸，喉咙哽塞。

每当感情脆弱时，里厄就意识到自己确是疲劳了。他控制不住，感情外露。平时，他大多能控制住自己，显得心肠很硬，不动感情，但偶尔也会感情爆发，有时甚至一发而不可收拾。他唯一的抵御方法就是躲藏在这铁石心肠的外表之下，把他心中用以控制感情的绳索上的结紧紧扯住。他深知这是他能继续干下去的好办法。至于其他方面，他没有什么更多的幻想了，即使他还保持了一些，但现在也都被疲劳所磨灭了，因为，他知道，在这看不到尽头的时期里，他的职责不再是给人治病，而是诊断。发现，观察，描述，登记，然后就断定病人患了不治之症，这就是他的任务。病人的妻子往往拉住他的手腕嚎叫："医生，救救他的命吧！"但是他在那儿并不是为了救人性命，而是为了下令隔离。他从那些人的脸上看出人们憎恨他，但是憎恨又怎么样呢？有一天，人家对他说："您没有心肝！"怎么会没有呢？他有。就是这颗心使他能坚持每天工作二十小时，目送那些本该活着的人离开尘世。就是这颗心使他能

日复一日地工作下去。今后，他的心只够使他做到这一步。这样的心，怎么能足以救人的命呢？

不！他整天给人的不是援救，而是提供情况。当然，干那种事不能叫做是真正的职业。但是，在这群惶惶不可终日和面临瘟疫浩劫的人们中间，究竟谁还有这闲心思从事真正的职业呢？疲劳还真有点好处。如果里厄头脑清醒一点的话，这种到处都在散发出来的死人气息一定会使他触景生情，无限感慨。但是，每天忙得只有四小时睡眠的人是不会多愁善感的。对待事物就是公事公办，就是说要按照公正的原则，一种丑恶的嘲弄人的公正原则办事。至于别人，就是那些病人膏肓的人，他们也体会到这一点。在鼠疫发生以前，人们把这位医生当作救星，三粒药丸和一个针筒就解决问题，而且人们常常挽着他的胳膊，顺着走廊一路送他出来。这样虽然有传染上疾病的危险，但毕竟是使人感到愉快的。现在是截然相反了，他到人家家里去要带上几个士兵，必须用枪托砸门，人家才会出来开门，就好像他们是要把这一家人送上死亡的道路，把全人类送上死亡的道路。唉！这倒是真的，人不能离群索居，他也和这些不幸的人一样感到空虚，他也同样应该得到别人的怜悯，因为每当他离开这些不幸的人的时候，这种怜悯的心情就会在他的心里油然而生。

在这些没完没了的日子里，这至少是里厄医生的一些想法，而且在这些想法里还交织着与亲人分离的孤独情绪。这些想法也同样在他朋友们的脸上反映出来。所有那些坚持不懈地进行抗疫斗争的人都渐渐感到支撑不住，可是这种疲乏所引起的最危险的后果，还不是他们对外界动态以及对别人的喜怒哀乐漠不关心，而是在于他们对自己那种放任自流、漫不经心的态度，因为他们有这么一种倾向：凡是不是绝对必要的事，凡是在他们看来是自己力所不及的事，他们都懒得去做。因此，这些人就越来越忽视他们自己所制订的卫生规则，对于他们自身应该进行消毒的许多规定，其中有

一些，他们也忘了遵守，有时甚至顾不上采取预防传染的措施，就赶到肺部受鼠疫侵袭的病人那里去，因为他们都是临时被叫到感染者家里去的，他们感到已无此精力再到某处去为自己滴注必要的防疫药物。这倒是真正的危险，因为正是这场同鼠疫进行的斗争使他们成了最易受感染的对象。总之他们是在碰运气，而运气又不是人人都能碰得到的。

可是，城里却有一个人看上去既没有疲劳不堪，也没有灰心丧气，仍然露出一副洋洋得意的神色。这就是科塔尔。他对别人继续采取不即不离的态度，但却选中了塔鲁，只要后者有空，便去看他。一方面是因为塔鲁对他的情况很了解；另一方面是因为塔鲁总是诚心诚意地接待这位靠年金生活的小矮个儿，从不怠慢。这真是一个连续不断的奇迹：不管工作得多么劳累，塔鲁总是那么和蔼可亲，关心备至。甚至有几个晚上他累垮了，但第二天照旧精神抖擞。科塔尔曾经对朗贝尔说："我跟塔鲁很谈得来，因为他很通人情。他总是很体谅别人。"

所以，在那段时期里，塔鲁的日记内容就逐渐集中到科塔尔的身上。塔鲁曾试图在日记中如实地、或者按照自己的理解反映出科塔尔告诉他的种种想法和对事物的看法。这篇题为"关于科塔尔和鼠疫的关系"的记录占了笔记本好几页纸，笔者认为有必要在这里介绍一下它的要点。塔鲁对这位靠年金生活的小矮个儿的总印象可以归纳为一句话："这是一个形象正在高大起来的人物。"至少从表面上看来，他的心情显得越来越愉快。他对事态的发展并无不满，在塔鲁面前，他有时会用这类话来表达他思想深处的想法："当然，情况仍不见好转，不过至少大家是同舟共济的。"

"当然，"塔鲁补充着写道，"他同别人一样，受到鼠疫的威胁，但好就好在他是和大家共患难的。其次，我可以肯定，他并不真的相信他自己会染上鼠疫。他似乎是靠着这样一种想法在过日子的，从另一个角度看，这倒是一种并不愚蠢的想法：当一个人遭到

某种严重疾病或者某种深重的忧虑折磨时，他就不会再有任何其他的疾病或忧虑。他曾对我说过：'您可曾注意到，一个人是不会同时害上所有的病的。假设您患有重病或者某种不治之症：严重的癌症或肺结核，您就决不会被鼠疫或斑疹伤寒所侵袭，决不可能。而且这方面的效果比上述的还要大得多，因为您决不会看到过一个癌症患者死于车祸。'这种想法，暂且不问正确与否，倒使得科塔尔感到心情舒畅，他唯一担心的事，就是怕把他跟别人隔离开来。他宁可和大家一起被围困起来，而不愿做单身囚徒。鼠疫一来，什么秘密调查啊，档案啊，卡片啊，密令啊，迫在眉睫的逮捕啊，全都谈不上了。说得确切些，那就是警察局也罢，旧的或新的罪行也罢，罪犯也罢，全都化为乌有了，只有被鼠疫'判了刑'的人在等待着它的完全独断独行的恩赦，而在这些人中间就有警务人员。"因此，根据塔鲁的解释，科塔尔有充分的理由可以用这种宽容、体贴而又满意的态度去看待市民们忧虑和惊慌失措的表现，他那副神情仿佛在说："你们尽管讲吧，反正这种事我比你们领教得早。"

"我曾经告诉他——但也是白说——要使自己不脱离群众的唯一途径，归根结底，就是要做到问心无愧。他带着恶意看了我一眼，对我说：'那么，照您这么说，人与人就决不能相处啰。'他接着又说：'您爱怎么说就怎么说，不过我跟您说，使人们团聚在一起的唯一途径，仍然是把鼠疫带到他们中间去。您还是看看您周围的情况吧。'其实，我懂得他想讲什么，我也明白今天的生活对他说来是多么舒适。旁人对事物的某些反应有时正好和他相同，他当然不会不看到：人人都企图使大家跟自己在一起；有时候热心地给迷途者指路，可是有时候却显得很不耐烦；人们争先恐后地拥进豪华的饭店，乐滋滋地呆在那里久久不去；每天，闹哄哄的人群，站在电影院门口排队，把所有的剧场和舞厅都挤得满满的，像奔腾而来的潮水一样拥人公共场所；人们怕与别人进行任何接触，但对人类的热情的渴望却又驱使男男女女相互接近，肩摩肘接。显然，科塔尔

对这一切早就领教过了。不过对女人除外，因为凭他的那副嘴脸……我猜想当他需要找妓女时，为了避免造成恶劣印象而害了自己，他就自我克制。

"总之，鼠疫对他有好处。鼠疫使这个不甘孤独的人成了它的同谋者。是的，很明显，是一个同谋者，而且是一个乐此不疲的同谋者。他赞许他所看到的一切：那些惶惶不安的人的迷信、莫名其妙的恐惧、易于冲动的脾气；他们力避谈及鼠疫、却又不停地谈及鼠疫的怪癖；他们从得知这种病是以头痛开始的这一天起，一发觉有点头痛就心惊胆战、面无人色的表现；还有他们一触即发的脾气和反复无常的心理——这使他们会把别人的遗忘看作是冒犯，或者会因丢失一粒裤子纽扣而伤心不已。"

塔鲁经常和科塔尔在晚上一同出去。他后来就在笔记本里记叙他们如何在傍晚或深夜走入人影幢幢的人群中去，摩肩接踵地夹杂在若隐若现的人堆里，因为每隔相当距离才有一盏发着微弱亮光的路灯。他俩就这样跟随着人群去寻欢作乐以摆脱鼠疫的阴影。这就是科塔尔几个月前在公共娱乐场所寻求的奢侈豪华的生活，也就是他一直梦寐以求而又无法得到满足的放荡不羁的享乐生活，而现在全城的人都趋之若鹜。各种东西的价格都在上涨，无法遏止，而人们却从来也没有像现在这样挥金如土，尽管大部分人都缺乏生活必需品，但人们也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大量地消耗奢侈品。所有各种为有闲阶级服务的游戏赌博场所开办得越来越多，而这种有闲生活却只不过反映了失业现象。塔鲁和科塔尔有时花了不少时间跟在一对男女的后面。过去，这种成对的男女总是小心翼翼地要避人耳目，而现在却是相互紧紧偎依，肆无忌惮地在全城游逛，火热到忘乎所以，把周围的人群完全置之度外。科塔尔情不自禁地说："啊！真是好样儿的！"而对着这种群众性的狂热，面对着明目张胆的调情，在周围一片响亮的大手大脚丢小费的闹声中，他兴高采烈，高声喧嚷。

然而，塔鲁认为，在科塔尔的这种态度中并没有多少恶意。科塔尔常说："这些事我在他们之前早就领教过了。"这句话与其说是显示了他的得意心情，毋宁说是表明了他的不幸遭遇。塔鲁在笔记本里写道："我觉得他开始疼爱这些飞不上天、出不了城的人了。比如，一有机会，他就向他们解释鼠疫并不像大伙儿所想象的那么可怕。他曾对我说：'您且听听他们说些什么：鼠疫过后，我要做这，鼠疫过后，我要做那……他们不想安安逸逸地过日子，而偏偏要自寻烦恼。他们甚至看不到对自己有利的一面。难道我能说：在我被逮捕之后，我要做这做那吗？被逮捕是事情的开始，而不是结束。可是遇到鼠疫……您要我谈谈我的看法吗？他们很可怜，因为他们不能听其自然。我这样说并不是信口开河。'"

塔鲁接着写道："确实，他并不是信口开河，他恰如其分地猜测出奥兰居民的矛盾心理。他们一方面迫切需要使他们相互接近的热情，一方面却又由于存有戒心而彼此疏远。人们都深深懂得不能轻信自己的邻居，因为他会在您不知不觉的情况下，乘您对他毫无戒备之机，把鼠疫传染给您。如果有人，像科塔尔那样，花上许多工夫在他所找的同伴中间去发现一些可能会告密的人，那么，他就能理解这种心情，就会十分体谅有下述想法的那些人：他们认为，鼠疫会在旦夕之间降到他们身上，可能准备就在他们庆幸未被传染上的时候，突然来临。尽管有这种可能，但是在恐怖的气氛中，科塔尔仍能泰然自若，因为他早在别人之前就领教过这一切了，所以我认为他不会完全像别人那样受到这种忐忑不安的心情的折磨。总而言之，跟我们所有这些还没有丧命于鼠疫的人一样，他也感到他的自由和他的生命每天都濒于毁灭。但是，由于他已亲身体验过恐怖的味道，他认为，现在轮到别人来尝一下这种滋味，这也是完全正常的。说得更确切一些，在他看来，大家分担恐怖，那比他一个人单独忍受要好受得多。他错也就错在这一点上，而且就在这一点上，他比别人更难被人了解。但是，不管怎么说，

正因为这样，他才比别人更值得我们去了解。”

最后，塔鲁在笔记本里叙述了这样一件事，它证实在科塔尔和鼠疫患者身上同时存在着一种奇怪心理。这件事大致上可以说明一下当时难以忍受的气氛，因此笔者认为它很重要。

那天，科塔尔邀请塔鲁到市歌剧院去观看歌剧《俄耳甫斯与欧律狄刻》[①]。演出该剧的剧团是在春天鼠疫刚发生时来到本城的。这个被鼠疫封锁在城里的剧团在与市歌剧院协商以后，迫不得已每周把这部歌剧重演一次。因此，几个月来，每逢星期五，市歌剧院里就响起了俄耳甫斯的回肠荡气的悲歌和欧律狄刻的微弱无力的呼吁。但是，这部歌剧却继续受到观众的欢迎，卖座率始终很高。科塔尔和塔鲁坐在票价最高的正厅前座中，周围坐满了本城的上流人士。那些姗姗来迟的人总是竭力让人注意到他们的进场。在耀眼的幕前灯光下，当乐师们在轻声调音的时候，只见一个个人影清晰地从一排座位走到另一排座位，温文尔雅地向座上的人鞠躬致意，在斯文的轻声交谈中，人们又恢复了几小时前他们在城中阴暗的街道上行走时所失去的那种镇定情绪，服饰打扮驱走了瘟神。

在整个第一幕中，俄耳甫斯引吭悲歌，如泣如诉，唱得十分出色自如，几个穿长裙的妇女开始高雅地评论俄耳甫斯的不幸，接着他用小咏叹调唱出了他的深情。全场以一种颇为适度的热情作出了反应。人们几乎没有发觉俄耳甫斯在第二幕的唱腔中带有一些不应有的颤音，以及他在向阴间的神灵哭诉，恳求怜悯时，悲哀的声调稍为有点过分。他有些动作做得不稳，可是连行家也把这种

---

① 这部歌剧是德国音乐家格卢克（1714—1787）谱写的。根据古希腊神话，俄耳甫斯是个善弹竖琴的歌手，传说他奏的音乐可感动鸟兽木石。他的妻子欧律狄刻在结婚那天被毒蛇咬死，他到阴间去，用乐曲感动了阴间的神灵，获准放回他的爱妻，但规定在离开阴间之前，不能回顾。俄耳甫斯没有能够遵守诺言，最后还是回头看了一下在他身后的欧律狄刻，随即被雷击死。

失误当作是别具风格，认为它使这位歌剧演员的表演增添了光彩。

演到第三幕，在俄耳甫斯和欧律狄刻唱二重唱时(即在欧律狄刻和她的爱人诀别的时候)，场内才出现某种惊讶的反应。好像这位男演员就是在等待观众的这一波动，或者更肯定地说，好像来自正厅的嘈杂声证实了他此刻内心的感情，他选定这个时刻穿着古装，伸出双臂，分开两腿以滑稽的姿态向台前的脚灯走去，在一片牧歌声中倒了下去。这些牧歌向来是不合时宜的，但观众们感到，此时此刻它是第一次变得真正不合时宜，非常不合时宜，因为，就在这同一时刻，乐队停止了演奏，正厅前座上的观众都站起身来，开始慢慢地退出场去。起先是肃静无声，就像人们刚做完礼拜离开教堂，又像瞻仰死者遗容之后走出殡仪馆，妇女们整理了一下衣裙，垂头丧气地离去，男人们手挽女伴，领着她们退场，不让她们碰撞那些挡道的加座。但是，这种波动逐渐加剧了，窃窃私语变成高声惊叫，人群拥向出口，挤作一堆，相互冲撞，大声叫嚷。科塔尔和塔鲁这时方才站起身来，亲眼目睹了他们当时生活中的一幅画面：从一个古怪地弯曲着四肢的蹩脚演员身上看到了降临在舞台上的鼠疫，而这时剧场里一切豪华的装饰品，比如那些被遗忘的折扇和红色椅子上的凌乱的花边织物都变成了一无用处的废物。

在九月头上的几天里，朗贝尔一直跟里厄一起非常认真地工作，他只请过一天假，因为他那天要在国立男子中学门口会见贡扎莱斯和那两个年轻人。

那天中午，贡扎莱斯和记者看到那两个小伙子笑嘻嘻地来到会面地点。他们说上次运气不好，不过这也是可以预料得到的事。总之，这星期没轮到他们值班，只好耐心等到下星期，一切再重新安排。朗贝尔说他也这么想。贡扎莱斯建议下星期一再碰碰头。不过，这次他们将把朗贝尔安置在马塞尔和路易家里。贡扎莱斯说："咱俩再碰一下头。要是我不在，你就直接到他们家去。有人会把他们俩的地址告诉你的。"但这时，马塞尔和路易两人中有一个说，最简单的办法是立刻领这位朋友到他们那儿去。要是他不挑剔的话，他们那儿有够四个人吃的。这样，他就知道地址了。贡扎莱斯认为这个主意不错，于是他们就向港口走去。

马塞尔和路易住在海军区的尽头，靠近通往峭壁的关卡。这是一幢西班牙式小屋，墙很厚，有油漆过的木外板窗，几间空荡荡的阴暗的房间。这两个小伙子的母亲是一位笑容可掬、满脸皱纹的西班牙老大娘。她用大米饭来招待客人。贡扎莱斯表示惊讶，因为城里已经很少有大米了。马塞尔说："住在城门口附近总可以想到一点办法的。"朗贝尔又吃又喝，贡扎莱斯说他是个好伙伴，而这时候记者的脑子里却只是在想他在城里还得呆一个星期。

实际上，他还要等上两个星期，因为为了减少值班班次，警卫值班已改为两个星期换一次。于是在这两周中间，朗贝尔持续不断地拼命干，几乎闭着双眼从黎明一直埋头工作到夜晚。他总是

到深夜才上床睡觉，而且睡得很沉。从以前的闲散生活突然转入现在的令人疲乏不堪的工作，使他几乎丧失了幻想和精力。他很少谈及关于他即将潜逃出城的事。只有一件事值得注意：在一个星期以后，他私下告诉里厄医生说，在头天夜里，他第一次喝醉了酒。他走出酒吧时，突然感到他的腹股沟胀得厉害，两臂上下活动也感困难。他想，这下子传染上鼠疫了。当时他唯一的反应——后来他与里厄一致认为这种反应是没有道理的——就是奔到这个城的高处，在那儿，从一个狭小的地方可以看到比较开阔的天空，但是仍看不到大海，就在那儿，他大声地呼唤他妻子的名字，吼声回荡在城墙的上空。后来回到家里，他没有发现自己身上有任何感染的征兆，因此，他对自己这种突如其来的冲动感到有些难为情。里厄说他很理解在这种情况下是会做出这种事来的。"不管怎么样，"他说道，"在这种情况下，人们很可能感到需要这样做。"

当朗贝尔向里厄告辞的时候，里厄突然补充说："今天早晨奥东先生对我谈起了您。他问我是否认识您。他对我说：'劝劝他不要同走私贩子们打交道。他已经引起别人注意了。'"

"他这是什么意思？"

"他的意思是说要您赶紧办。"

"谢谢。"朗贝尔握着医生的手说。

他走到门口突然回过身来。自从鼠疫发生以来，这是里厄第一次看到朗贝尔笑。

"那您为什么不阻止我离开这儿呢？您是有办法这样做的嘛。"

里厄习惯地摇摇头说，这是朗贝尔自己的事，朗贝尔已作出了选择，要的是幸福，那么，他里厄就没有什么理由反对。在这件事情上，他感到没有能力去判断哪是好的，哪是坏的。

"在这种情况下，您为什么催我快点办？"

这下轮到里厄笑了。

"这可能是我自己也想为幸福出点力吧。"

第二天,他们俩什么事也没有再提,只是照常一起工作。第二个星期,朗贝尔终于在这幢西班牙小屋里住了下来。房东给他在大家共用的房间里搭了一张床。由于那两个年轻人不回来吃饭,加上人家又要求他尽量少出门,因此,他大部分时间是一个人呆在屋里,或者和那位西班牙老大娘聊天。老大娘个子很瘦,但人倒挺精神,穿着一身黑色衣服,干净的白发下面是一张布满了皱纹的棕色的脸。她不爱说话,当她瞧着朗贝尔时,只有她的一双眼睛充满笑意。

有时候,她问他怕不怕把鼠疫传染给他的妻子。他认为传染的风险是有的,但总的说来风险极小,可是如果他留在城里,那么他俩就要冒永远分离的风险。

"她人可爱吗?"老大娘微笑着问道。

"很可爱。"

"漂亮吗?"

"我认为是的。"

"啊!"她说道,"原来是为了这个原因。"

朗贝尔沉思了一下。他想或许是为了这个原因,但不可能只是为了这个原因。

这位天天早晨要望弥撒的老大娘问道:"您不信仁慈的天主吗?"

朗贝尔承认他不信,于是老大娘又说他是为了这个原因。

"应该去和她团聚,您是对的。要不然您还有什么奔头呢?"

在剩下的空闲时间里,朗贝尔就顺着四周光秃秃的涂着灰泥的墙壁来回转,有时用手摸摸钉在板壁上的装饰用的扇子,或者数数台毯边缘垂着的羊毛小球。晚上,小伙子们回来了,他们也谈不上几句话,至多说一下今天还是没机会。晚饭后,马塞尔弹吉他,大家喝茴香酒,朗贝尔显得心事重重。

星期三那天，马塞尔回来告诉他："明天半夜可以走了。您准备好吧。"另外两个与他们一起值班的人，其中有一个传染上了鼠疫，另一个因为平时常跟前者呆在一个房间里，已被隔离观察。因此，在两三天内，只有马塞尔和路易在值班。当天夜里，他们将安排一下最后的一些细节问题。第二天，就有可能走了。朗贝尔表示感谢。老大娘问："您高兴吗？"他口里回答高兴，但是他心里却在想另一件事。

第二天，气压很低，天气又潮湿又闷热，使人十分难受。关于疫情的消息很不妙。然而，这位西班牙老大娘很镇静。她说："这个世界造孽太多，非得这样不可！"跟马塞尔和路易一样，朗贝尔光着膀子。但尽管如此，汗珠还是从他的肩胛和胸部冒出来。在百叶窗紧闭、光线暗淡的屋内，他们的上身看上去像涂了一层棕色的油漆一样。朗贝尔一声不响来回走着。下午四点钟时，他突然穿好衣服，告诉他们他要出去。

马塞尔对他说："注意，半夜就要动身的。一切都准备妥当了。"

朗贝尔走到医生家里。里厄的母亲告诉朗贝尔，他可以在城内高地的医院里找到她的儿子。在岗哨前面始终有这么一群人在原地转来转去。一个长着金鱼眼的中士嚷道："走，走！"人群走动了，但还是在周围徘徊。这位汗水湿透了上衣的中士对众人说："没有什么可等的了。"这也是大家的看法，但尽管烈日当头，大家还是呆在那儿不走。朗贝尔向中士出示了一下通行证，中士就向他指了一指塔鲁的办公室。办公室的门面向院子。他迎面见到帕纳卢神甫刚从办公室里出来。

在一间散发着药味和潮湿的被褥气味的肮脏的白色小屋里，塔鲁坐在一张黑色的木制办公桌后面，卷起了衬衣袖子，用一块手帕在臂弯上擦汗。

"您还在这儿？"塔鲁问道。

“是啊，我想找里厄谈谈。”

“他在大厅里。不过，要是没他也可以解决问题的话，最好就别找他。”

“为什么？”

“他太累了。我自己能办的事，就不去找他。”

朗贝尔看了看塔鲁。他瘦了，疲劳得眼都花了，脸也落形了，宽厚的肩膀也塌下来了。有人敲门，进来了一个戴白口罩的男护士，他把一叠病历卡放在塔鲁的办公桌上，隔着口罩，闷声闷气地只说了一声“六个”，就走出去了。塔鲁看了看记者，并把这些病历卡摊成扇形给朗贝尔看。

“这样很好看，对吗？嘿，这可并不好看，这些是昨天夜里刚死的病人的病历卡。”

他皱着前额，重新把卡片叠好。

“现在剩下来要我们做的唯一的事，就是结账了。”

塔鲁站起来，将身子靠在桌边，说道：

“您不是就要动身了吗？”

“今天半夜里。”

塔鲁说，他听到这消息很高兴，并叫朗贝尔多保重。

“您这是说真心话吗？”

塔鲁耸了耸肩膀答道：

“到我这样年岁的人，说话总是真诚的。撒谎太累人了。”

“塔鲁，”记者说，“我想见见医生。请原谅。”

“我知道。他比我更通人情。我们走吧。”

“不是这么回事，”朗贝尔很尴尬地说。他停了下来。

塔鲁看了看他，突然向他微笑起来。

他们穿过一条小走廊，走廊的墙漆成浅绿色，墙上反射出的光线使人联想到水族馆。在快要走到两扇玻璃门前的时候，他们看到门后有几个人影子在晃动着，动作很怪。塔鲁让朗贝尔走进

个四周全是壁橱的小房间。他打开一个壁橱，从消毒器里取出两只纱布口罩，递了一只给朗贝尔，并请他立即戴上。记者问他这是否能起点作用，塔鲁回答说这并不起什么作用，只不过使别人放心点罢了。

他们推开了玻璃门。这是一间宽敞的大厅，尽管天气炎热，窗户还是紧闭着。墙的上部有几架调节空气的装置在嗡嗡作响，装置里弯曲的风叶搅动着飘浮在两排灰色病床上空混浊而炎热的空气。大厅内四面八方，只听到一片单调的哀鸣声，有人在低声呻吟，也有人在高声呼号。从装有铁栅栏的高高的窗口中泻进来一股强烈的光线，有几个穿着白衣的男人在这光线下缓慢地走动。在这大厅里朗贝尔感到热得十分难受。里厄弯着身子站在一个正在呻吟的病人面前，朗贝尔几乎认不出是他了。医生正在切开病人的腹股沟，有两个女护士在床的两旁帮着把病人的下肢分开。当里厄重新直起身子的时候，一位助手递过一只盘，他把手术器械往盘里一扔，接着就一动不动地站了一会儿，凝视着这个正在包扎的病人。

当塔鲁走近时，里厄问道："有什么消息吗？"

"帕纳卢同意代替朗贝尔在隔离病房工作。他已经做了不少事。剩下的就是在朗贝尔走后重新组织第三调查组。"

里厄点点头。

塔鲁接着说："卡斯特尔做出了第一批制剂。他建议做一下试验。"

"啊！这很好。"里厄说。

"还有，朗贝尔在这儿呢！"

里厄转过身来。当他看到记者时，他那双露在大口罩上面的眼睛就眯了起来，他说：

"您来干什么？这儿不是您来的地方。"

塔鲁说他今天半夜里走。朗贝尔补充说："原则上是这样。"

每当他们中间有谁说话，谁的纱布口罩就随着鼓起来，而且在靠近嘴的地方也变得潮湿了，这似乎使人感到他们的谈话不大像真的，好像是雕像在谈话。

朗贝尔说："我想跟您谈谈。"

"要是您愿意，我们一起出去。您在塔鲁的办公室等我。"

不一会儿，朗贝尔和里厄坐在里厄汽车的后座上，塔鲁坐在前面开车。

在起动的时候，塔鲁说："汽油要没了。明天我们得步行了。"

"医生，"朗贝尔说，"我不走了，我想留下来跟你们在一起。"

塔鲁不动声色，继续开车。里厄似乎还没能从疲劳中恢复过来。

他声音低沉地问道："那么她呢？"

朗贝尔说，他经过再三考虑，虽然他的想法没变，但是，如果他走掉，他会感到羞耻，这会影响他对留在外边的那个人儿的爱情。但是里厄振作了一下，用有力的声音说，这是愚蠢的，并且说选择幸福，谈不上有什么羞耻。

朗贝尔说："是啊，不过要是只顾一个人自己的幸福，那就会感到羞耻。"

在这以前一直没吭声的塔鲁头也不回地说，要是朗贝尔想分担别人的不幸，那么他就不会再有时间去享受自己的幸福。这是要作出选择的。

朗贝尔说："问题不在这里。我一直认为我是外地人，我跟你们毫无关系。但是现在我见到了我所见的事，我懂得，不管我愿意或者不愿意，我是这城里的人了。这件事跟我们大家都有关系。"

没有人回答他的话，于是朗贝尔好像忍不住了。

"再说，你们也都很明白这一点，否则你们在这医院里干什么？你们自己作出了选择没有？你们是不是也放弃了幸福？"

塔鲁和里厄仍然都没有回答。大家沉默了很久，直到汽车驶

近医生家，朗贝尔才又重新提出他那最后一个问题，而且语气更加坚定。这时里厄独自转过身去看了一下朗贝尔，他费劲地挺直身子说：

"朗贝尔，请原谅我，您讲的这一点，我不清楚。既然您愿意，那么就跟我们一起留下。"

汽车突然往旁边一偏，打断了他的话。接着他凝视着前方，继续说：

"世界上没有任何事物是值得人们为了它而舍弃自己的所爱。然而，不知什么原因，我自己就像您一样，也舍弃了我的所爱。"

他又重新让身子倒在靠垫上。

"这不过是一个既成事实罢了，"他疲乏地说，"让我们把它记下来，承受由此而产生的种种后果吧。"

"什么后果？"朗贝尔问。

"啊！"里厄说，"我们不可能一边还在给人治病，一边就知道结果。还是让我们尽快地医治病人吧！这是当务之急。"

当塔鲁和里厄在给朗贝尔画由他负责调查的那个区的地图时，塔鲁看了看自己的表：已经是半夜了。塔鲁抬起头来，他的目光刚好跟朗贝尔的碰在一起。

"您已经通知他们了？"

记者避开了他的目光，费劲地说：

"在我来看你们之前，我已写了张条子叫人送去了。"

卡斯特尔研制的血清是在十月下旬试验的。实际上，它是里厄最后的希望了。如果试验再次失败，那么医生就确信这座城市将听任病魔摆布，这场瘟疫或者还要拖好几个月，或者莫名其妙地自行收场。

在卡斯特尔去看望里厄的前一天，预审推事奥东先生的儿子病倒了，因而全家都得进隔离病房。刚从那儿出来不久的奥东夫人又只得第二次过隔离生活。推事很遵守颁布的命令，他在孩子身上一发现病征，就立即派人请里厄医生来。当里厄进屋的时候，奥东夫妇俩正站在孩子的床边。他们的小女儿已经被隔开了。病孩正处于衰竭时期，因此他听任人家给他检查，没有一丝呻吟。当医生抬起头来时，他的视线刚好与推事的相接，同时他也看到在推事的后面，奥东夫人的那张苍白色的脸。她把手帕捂在嘴上，张大了两只眼睛注视着医生的举动。

推事冷静地说："是这病，对吗？"

里厄再看了看孩子，回答说："是的。"

孩子母亲的眼睛睁得更大了，但她仍没有吭声。推事也默默无言，后来他用更低的声调说：

"好吧，医生，我们应该照章办事。"

里厄使自己的目光避开那位把手帕一直捂在嘴上的奥东夫人。

他犹豫不决地说："如果我能去打个电话，这很快就能办妥。"

奥东先生说他马上领医生去打。但是医生转身向奥东夫人说：

“我很遗憾。您最好准备一些衣物。这您是知道的。”

奥东夫人好像愣住了。她看着地上，点点头说：

“是的，这我会准备的。”

在与奥东夫妇告别之前，里厄禁不住问他们是否需要什么。奥东夫人还是默默无言地看着医生。但这次是轮到推事避开目光了。

“不需要什么，”他说。然后他咽了一口唾沫，接着说：“不过请救救我的孩子。”

隔离原先只不过是一种简单的形式而已，但后来里厄和朗贝尔将它组织得非常严格。尤其是，他们要求同一家庭的成员必须始终相互隔离。万一家中有一个人员不知不觉地被鼠疫杆菌感染了，那就决不应该让这种病有扩散的机会。里厄把道理向推事解释清楚，推事也认为十分正确。但是，奥东夫妇俩在分手时的那种相互凝视、难分难舍的样子，使医生感到这一分离弄得他们俩多么狼狈。奥东夫人和她的小女儿可以住在由朗贝尔管理的隔离病房里，但对这位推事来说，他却没有地方可去，除非是住到省里正在市体育场上搭起来的隔离营中去——隔离营的帐篷都是向公路局借来的。为此，里厄表示十分过意不去，但奥东先生说，规章制度对大家都是一样，他应该服从。

至于那孩子，他被送到辅助医院的一间摆了十张床的病房中，那里原来是间教室。过了约二十个小时，里厄断定孩子的病已经没有指望了。小小的躯体已经全部被瘟神的魔爪攫住，变得毫无反应。几个范围很小的腹股沟肿块才出现，但折磨着孩子，使他那瘦弱的四肢关节不能活动。他早已被病魔打垮了。因此，里厄想在小孩身上用卡斯特尔研制的血清进行一下试验。当天晚上，晚餐后，他们花了很长时间进行接种，但是孩子丝毫没有反应。第二天黎明，大家都到病孩跟前来观察这一决定性试验的效果。

孩子从麻木状态中苏醒过来，在裹着的床单里翻来覆去地抽

搐。自清晨四点钟以来，里厄、卡斯特尔和塔鲁一直守在他旁边，一步一步地注视着病势的起伏。在床头那一端，是略微弯着魁梧身材的塔鲁。在床脚这一端站着里厄，卡斯特尔坐在他旁边，表面上看来似乎他在很平静地阅读着一本旧书。随着天渐渐地亮起来，其他人也陆续地来到这个原先是学校教室的病房中。先是帕纳卢来了，他走到床的另一头，背靠墙，站在塔鲁的对面。在他的脸上显示出一种痛苦的表情，这几天来他不辞辛劳，累得他那通红的前额上也布满了皱纹。然后是约瑟夫·格朗来了。那时是七点钟，这位办事员气喘吁吁，他道了一下歉。他表示只能呆一会儿时间，可能大家已经心中有数了。里厄没说话，向他指了指小孩。这时只见那孩子的脸完全变了样，闭着眼睛，死命地咬紧牙关，身体一动不动，而他的头却在没有枕套的长枕上左右来回转动。在病房的尽头，那块黑板仍挂在墙上，上面还留着没有擦净的方程式的字迹。当晨光最后亮得足以使人看清那些字迹时，朗贝尔来了。他把身子靠在旁边一张床的一端，接着他拿出一包香烟。但是在他向小孩看了一眼之后，他就把那包香烟放回口袋里去了。

卡斯特尔仍旧坐着，他从眼镜的上方看了看里厄：

"您有没有他父亲的消息？"

里厄回答说："没有。他在隔离营里。"

孩子在床上呻吟，里厄使劲地握住床架的横档，他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这个病孩，孩子的身体突然变得僵直起来，接着又咬紧牙关，身体有点弯成弓形，四肢渐渐分开。从盖着军用毛毯的赤条条的小身体上，散发出一股羊毛和汗臭混杂在一起的气味。病孩的肌肉渐渐松弛下来了，他的两臂和两腿也向床中央收拢，他始终闭着眼，不声不响，呼吸显得更加急促。这时里厄的目光刚好与塔鲁的相接，但后者却把目光避开了。

他们已经看到过一些孩子的死亡，因为几个月来，使人感到恐怖的鼠疫是不选择对象的，但是他们还从来没有像今天早晨那样，

一分钟接着一分钟地看着孩子痛苦地受折磨。当然，这些无辜的孩子受到痛苦的折磨，这在他们看来一直是件令人愤慨的事。但是至少在这以前，可以说，他们是在抽象地感到愤慨，因为他们从来没有面对面地这样长时间地看到过一个无辜者的垂死挣扎。

这时病孩的胃好像被咬了似的，他的身体又重新弓起来，口里发出尖细的呻吟声。有好几秒钟，他的身体就这样地弯成弓形，一阵阵寒战和痉挛使得他全身抖动，好像他那脆弱的骨架被鼠疫的狂风刮得直不起来，被连续不断的高烧袭击得断裂开来。狂风一过，他又稍稍松弛了一点，热度好像退了，他就像被遗弃在潮湿而又发臭的沙滩上，微微喘息，暂时的憩息已像进入了长眠。当灼热的浪潮第三次向他扑来，使他有点颤动的时候，他就蜷缩成一团，在高烧的威胁下，他退缩到里床，发狂似地摇晃着脑袋，掀掉被子。大颗大颗的眼泪从红肿的眼皮底下涌出，开始沿着铅灰色的脸往下流去。经过这阵发作之后，孩子已筋疲力尽，他蜷缩着他那瘦骨嶙峋的两腿和那两只在四十八小时内瘦得像劈柴的胳膊。在这张被弄得不成样子的床上，他摆出了一个怪诞的、像钉在十字架上的姿势。

塔鲁弯下身去，用他那笨拙的手擦掉小脸上的眼泪和汗水。卡斯特尔早已合上书本，看着病孩。他开始说话，但是因为嗓音突然走样，所以他不得不咳上几声才能把那句话讲完。

“里厄，这孩子早晨的病势没有缓解过，是吗?”

里厄说是，但是他说这孩子坚持的时间比通常人们所看到的还要长。帕纳卢看上去好像有点歪倒在墙上，他低声说：

“如果这孩子还是要死掉的话，那么这样反而会使他受苦的时间拖得更长些。”

里厄突然转向神甫，张开口想说什么，但是他没出声，明显地是在极力克制自己。他又把目光转移到孩子身上。

病房里充满了日光。在其他五张床上，病人在动，在呻吟，但

是都有点拘谨，好像是大家商定了似的。只有一个病人在房间的另一端叫唤着，他每隔一定时间就发出一声又一声轻微的叹息，而这种叹息听上去倒像是惊叫而不太像痛苦的哀鸣。看来连病人也不像开始时那样感到害怕了。现在，他们对染上这种疾病抱着一种心甘情愿的态度。只有这孩子在拼命地顽抗挣扎。里厄不时地按小孩的脉搏，他这样做并不是出于需要，而是为了摆脱他目前无能为力、静止不动的这种状态，他一闭上眼睛就感到孩子焦躁不安的表现和自己热血沸腾的感觉已浑然一体。那时他觉得自己和这个受尽折磨的孩子已不分彼此，于是就试图尽自己的尚未消耗过的全部力量去扶持这个孩子。但是他们两颗心的跳动仅仅结合了一分钟就不协调了，孩子没领他的情，他的努力落空了。于是他放下那只纤细的手腕，又回到他原来站的地方去了。

沿着用石灰粉刷过的墙，阳光由粉红色逐渐变成黄色。在玻璃窗外，一个炎热的早晨开始了。格朗在离去时说他要回来的，但大家几乎没有听见。大家都等待着。孩子一直闭着眼睛，现在好像平静了一点。他的两只手变得像爪子似的，慢慢地刨着床的两侧，然后，又举起来，去抓靠近膝盖的床单。突然，孩子蜷起两腿，直到大腿碰到腹部才停止不动。这时，他第一次张开眼睛看看站在他面前的里厄。在他那张土灰色的凹陷下去的脸上，嘴巴张开来了，几乎立即就发出一声拖长的、音调几乎不因呼吸而发生变化的叫喊，整个病房里突然充满了一种单调的、刺耳的抗议声，它简直不像是一个人的声音，而像是所有的病人同时发出来的怪叫声。里厄紧咬牙根，塔鲁转过身去。朗贝尔走到床前，站在卡斯特尔旁边，这时，卡斯特尔合上了那本摊开在膝盖上的书本。帕纳卢看着那小孩因病而污垢满布的小嘴，它在发出那种让人辨别不出年龄的叫声。神甫跪了下来，在那连续不断、不可名状的哀叫声中，大家自然而然地听到他用一种有点儿压低但又很清晰的声音说："我的天主，救救这孩子吧。"

但是孩子还是在叫喊，他周围的其他病人也骚动起来了。那个在病房另一头不停地叹息的病人加速了呻吟的节奏，最后他也真正地叫喊起来，与此同时，其他人也呻吟得越来越厉害。一片痛苦的哀鸣声像潮水一样在病房里泛滥，淹没了帕纳卢的祷告声。里厄紧紧抓住床架的横档，闭上眼睛，感到极度疲劳和厌烦。

当他重新张开眼睛时，他发现塔鲁在他身边。

里厄说："我必须走开，看到这些人我已再也忍受不住。"

但是突然之间，别的病人都一声不响了。这时医生发现孩子的叫声早已变得很弱，它越来越低，终于停止。在孩子周围的病人又开始呻吟起来，但声音很低，犹如从遥远的地方传来了这场刚刚结束的斗争的回声，因为这场斗争已经结束。卡斯特尔已走到床的另一边，他说，完了。孩子的嘴张开着，但是默默无声，他躺在乱成一团的床单之中，他的身体一下子缩得很小了，脸上还残留着泪痕。

帕纳卢走近病床，做了一个祝福的手势。然后他拿起他的长袍，沿着中间过道走了出去。

塔鲁问卡斯特尔："一切都得重新开始吗？"

老医生摇了摇头。

"说不定，"老医生强带笑容说，"他毕竟支持了很长时间。"

但是里厄已经离开病房，他走得那样快，神态那样冲动，以至当他走过帕纳卢身边时，神甫伸手去拉住他。神甫说："算了，医生。"

里厄仍像刚才那样冲动地转过身来粗暴地对神甫说："啊！这个孩子至少是纯洁无罪的，这一点，您知道得很清楚！"

接着他转过身去，走在帕纳卢前面，穿过病房的门，走到院子的尽头。他在积满尘土的小树中间的一条长凳上坐下来，擦了擦已经流到眼睛里的汗水。他想再高声呼喊一下，好解开使他心碎肠裂的心头死结。热浪慢慢地在无花果树的枝杈中间降临。早晨

的蓝天很快地就被一层微白色的云彩遮住，使空气变得更闷热了。里厄灰心丧气地坐在长凳上，看着树枝和天空，呼吸慢慢地平定下来，疲劳也逐渐恢复。

他听到背后有人说："为什么跟我说话发那么大火？这样的情景，我也是一样受不了的啊！"

里厄转身向帕纳卢说：

"是啊，请原谅我。疲劳简直是一种疯狂。在这个城里我有时候按捺不住，忍受不下去。"

帕纳卢喃喃地说："我明白。因为这一切超过了我们的承受限度，这就令人恼火。不过，或许我们应该去爱我们不能理解的东西。"

里厄一下子站起来，激动地瞪着帕纳卢，摇了摇头说："不，神甫。我对爱有另一种观念。我至死也不会去爱这个使孩子们惨遭折磨的上帝的创造物。"

在帕纳卢脸上闪过了痛苦的阴影。

"啊，医生，"他悲伤地说，"我刚懂得什么叫天主的恩惠。"

可是里厄又颓丧地在长凳上坐下。他又感到十分疲倦，对神甫的话，他用较缓和的语气回答说：

"我知道，这正是我所缺少的。不过我不想跟您讨论这些事。现在我们在一起工作是为了某一个事业，而这个事业能使我们超越渎神或敬神的问题而团结在一起。唯有这一点是重要的。"

帕纳卢在里厄身旁坐下来。他显得很激动。他说：

"对，对。您也是为了人类的得救而工作。"

里厄略带笑容。

"人类的得救，这个字眼对我说来太大了。我没有这么高的精神境界。我是对人的健康感兴趣，首先是人的健康。"

帕纳卢迟疑了一下说：

"医生……"

但是他停下不说了。他的前额上也开始冒出汗来。他喃喃地说了声“再见”，他站起身来，眼睛闪闪发光。在他要走的时候，正在沉思的里厄也站了起来，向神甫走近了一步说：

“再一次请您原谅。今后我决不再这样发火了。”

帕纳卢向他伸出手，优伤地说：

“不过，我没有把您说服！”

里厄说：“这有什么关系呢？我所憎恨的是死亡和疾病，这一点您是很明白的。可是不管您愿不愿意，我们在一起是为了忍受它们和战胜它们。”

里厄一边握着帕纳卢的手，目光不朝神甫看，一边说：

“您瞧，现在就连天主也无法把我们分开了。”

自从帕纳卢加入卫生防疫组织以来，他从没有离开过医院和鼠疫流行地区。他把自己置身于抢救人员的行列之中，置身于他认为是自己应该呆着的行列之中，即参加第一线的抢救工作。他看到过不少死亡的场面。尽管原则上他注射过抗疫血清，是有免疫力的，但他对自己的生命也并不是毫不担心的。表面上，他一直很镇静。不过，自从那天他长时间地亲眼看到一个孩子死去之后，他变了样。他的脸上表现出一种越来越严重的紧张不安的神情。有一天他微笑着对里厄说，现在他正在写一篇题为:《一个神甫能否请医生看病?》的短论。当时在里厄的印象中，帕纳卢实际上是在写一篇题材更为严肃的文章，只是他没有讲明罢了。当里厄医生表示很想拜读一下他的作品时，帕纳卢告诉里厄，说他在专为男教徒做弥撒的时候要作一次布道，借此机会，他至少可以阐明自己的某些观点。

“医生，我希望您来听听，您会对这题目感兴趣的。”

在一个刮大风的日子里，神甫作了第二次布道。说实话，这次听道者的座位要比第一次布道时空得多了。这是因为这种场面对本城的居民来说，已经不再具有那种新鲜事物的魅力了。在这座城市目前所处的困难情况下，“新鲜事物”这个词本身已经失去了它的意义。另外，对大多数人说来，当他们尚未完全放弃参加宗教仪式，或是说，尚未到达这样的地步，即既参加宗教仪式又过着极端不道德的私生活，两者并行不悖，这时，他们会用一些缺乏理性依据的迷信来代替平时的宗教活动。他们宁可佩带一些具有保护作用的徽章或圣洛克的护身符，而不去望弥撒。

比如，本城居民迷信预言的习惯就是一个例子。在春天的时

候,人们就已在期待鼠疫过不了多久就会结束,没有一个人想过要问一下别人,这种疫病到底还要拖延多久,因为大家都深信它不会拖延下去。但是随着时光的流逝,人们开始担心这种灾祸真的会没完没了,同时,鼠疫结束就成了人人的希望。于是,人们就互相传递占星术士的各种预言,或者天主教会的一些圣人的谶语。城里的一些印刷商很快发现,他们可以从人们的这种着迷的心理中渔利,于是就把当时城里流行的谶语和预言大量印刷出版。当他们觉察到公众的这种好奇心漫无止境的时候,他们就立即派人到市图书馆去博览群书,从野史轶闻中寻找这类东西,然后印出来在城里推销。当他们在图书资料中再也找不到诸如此类的东西时,他们就请一些新闻记者来杜撰,而这些人至少在这一点上具有能与他们的历代优秀同行媲美的才华。

某些预言甚至在报上长篇连载,人们在读这些文章时的贪婪程度,与正常时期阅读报上的那些言情小说没有什么两样。有些预测是通过一些怪诞的计算编造出来的,它们的根据是:鼠疫发生的年代,死亡的人数,鼠疫持续的月数。另一些预测采用与历史上所发生的大鼠疫进行比较的办法,从而总结出历次鼠疫的共同点(预言把它们称之为常数),通过同样怪诞的计算,据说这样就可以从中得出有关这次鼠疫的启示。但是最受公众欢迎的,无疑是下述的这一类,它们用那种《启示录》[1]式的语言来预示将来要发生的一系列事件,而其中每一事件都可能是要在这个城市中应验的,而且事件又很复杂,可以有各种各样的解释。因此,人们天天向诺斯特拉达米斯[2]和圣女奥迪尔[3]求教,而且总

---

① 《圣经·新约·启示录》系描绘"世界末日"和"基督重降"的景象。

② 诺斯特拉达米斯(1503—1566),法国占星家,医生,生于圣雷米,曾写过一本预言集。

③ 圣女奥迪尔:阿尔萨斯公爵阿达尔里克的女儿。公元660—720年左右,她在孚日山区建造了一座修道院。

是获得满意的结果。此外，所有一切预言都有一个共同点：它们讲到最后总是使人感到宽慰。但唯独鼠疫始终难以使人感到宽慰。

市民们以这些迷信活动代替了宗教，所以当帕纳卢讲道的时候，教堂里只有四分之三的座位上坐着人。讲道的那天晚上，里厄在到达时，感到通过入口处的弹簧门灌进来的一股股风正在信徒们中间自由回旋。就在这寒气袭人、寂静无声的教堂里，里厄在全部由男教徒组成的听道者中间坐了下来，接着他看到神甫登上讲道台。神甫用一种比第一次讲道时更加柔和、更加深思熟虑的语调说话，而教徒们有好几次发现他说话时有某种犹豫不决的现象。还有一件奇怪的事，他说话中已不称“你们”而称“我们”。

可是，他的声音渐渐变得坚定起来，他开始提醒大家说，好多月来，鼠疫一直存在于我们中间，现在我们对它了解得更清楚了，因为我们已经多次看到它坐在我们的桌边或者坐在我们亲人的床头，看到它在我们身旁走动，看到它在工作场所等待我们上班，因此现在，我们或许能够更好地接受它那不断地对我们说的话，而这些话，由于当初思想没有准备，我们很可能没有好好地听进去。帕纳卢神甫以前在这同一地点布道时所讲的话仍然是正确的——至少他自己坚信不疑。但是也很可能，正像我们每个人都会遇到这种情况，他当时想的和讲的都缺乏慈善之心，因而现在感到后悔。不过有一点却始终是真实的，就是任何事情总有值得汲取的东西。最残酷的考验，对基督徒来说仍然是一种恩惠。而在这种特殊情况下，基督徒应寻求的东西，就是他应领受的这种恩惠，他还应该知道这恩惠是由什么构成的，以及怎么才能找到它。

这时候，在里厄周围，人们都显得十分自在地坐在长凳的靠手之间，并尽可能坐得舒适些。教堂进口处包着垫衬物的隔音门

有一扇在轻轻地来回摆动着，有人跑去把它制住了。里厄由于被这些杂声分了心，没听清楚帕纳卢在他的布道中又讲了些什么。神甫大概是说，不要试图去给鼠疫发生的情况找出解释，而是要设法从中取得能够汲取的东西。里厄模糊地把神甫的话理解为，没有什么好解释的。后来他的注意力被帕纳卢强有力的声音吸引住了。神甫说，有些事在天主看来，人们是可以解释的，而另一些事，人们就没法解释。当然，世界上有善与恶，而且一般地说，人们很容易解释清楚它们之间的区别。但是要深入到恶的内部，把它解释清楚，那就困难了。比如，从表面上看，恶有必要的恶和不必要的恶。有被打发到阴间去的唐璜[①]，也有一个孩子的死亡，因为，如果说唐璜这种放荡好色之徒被雷击毙是应该的，那么这孩子为什么要吃苦就无法理解了。事实上，世界上是没有什么事物比一个孩子的痛苦和由这种痛苦所带来的恐怖更重要的，是没有什么事物比寻找引起这种痛苦的原因更重要的。除此以外，上帝给了我们一切生活上的方便，因此可以说，在这以前，宗教是没有什么价值的。现在，恰恰相反，上帝把我们置于面临绝壁、走投无路的境地，我们都成了鼠疫的阶下囚，我们只得在死亡的阴影下去寻求赐予我们的恩惠。帕纳卢神甫甚至不愿利用一些唾手可得的现成话来越过这道囚牢的墙。本来他可以很容易地说，天国的永恒的福乐等待着这孩子去享受，会补偿他所受到的痛苦的。但事实上是否如此，神甫一无所知。谁能确实肯定永恒的福乐能补偿人类一时所受的痛苦？如果谁这么说，谁就算不上是一个基督徒，这是肯定的，因为我主耶稣的四肢和灵魂就曾尝够了痛苦。不，面对着一个孩子的痛苦问题，神甫宁愿处于绝壁之下不求逾越，因为他忠实地接受这种象征着十字架的磔刑考验。于是，他毫无畏惧地对那天来听他布道的这些人说：

---

① 西欧文学中的一个典型人物，代表蔑视神鬼、风流放浪、好色如命的贵族。

“我的兄弟们，抉择的时刻来临了。要么全信，要么全不信。可是你们中间谁敢全不信？”

里厄刚开始想到神甫是走到了异端思想的边缘，但没等他想完，神甫已经接着大声地讲下去。神甫指出，这个命令，这个纯洁的要求，就是赐予基督徒的恩惠。这也是他的德行。神甫知道，在他就要讲的德行里，有些过分的东西会使许多人听起来不顺耳，因为他们习惯于一种更宽容的、更符合传统的道德观念。但是在鼠疫流行时期的宗教不可能同平时的宗教一样，如果上帝同意，甚至希望人的灵魂在幸福时期能得到安息和快乐，那么在这不幸透顶的时期，他可以对人的灵魂提出过头一点的要求。今天，上帝赐予他所创造的人一个恩惠，让他们置身于这样的一个灾难中，以至于使他们不得不再去寻求和支持这个至高无上的德行：作出抉择，要就是全盘接受信仰，要就是全盘否定。

在上一个世纪，有个教外的作家曾扬言，说他揭开了教会的秘密，他断言不存在什么炼狱[①]。他的言下之意是没有什么中间状态，只有天堂和地狱，根据人们生前选择的道路，死后要么进天堂得永生，要么下地狱受永罚。但帕纳卢认为这是一种邪说，一种只能出自一个没有任何信条的灵魂的邪说，因为炼狱是有的。不过，可能在某些时期中，人们不应该过分指望进炼狱，某些时期中，谈不上有什么可以饶恕的罪孽的问题。凡是罪都足以导致下地狱，凡是无动于衷的态度都是犯罪的，这就是说，要么有罪，要么无罪。

帕纳卢停了一下，这时里厄透过门缝更清楚地听到外面的风好像呼啸得更厉害了。就在这时，神甫说，他所讲的这种对一切全盘接受的品德，按照平时人们给予它的狭义的解释，是无法被人理

---

① 也叫涤罪所，根据天主教教义，这是人死后暂时受苦的地方。善人生前罪愆没有赎尽，死后升天堂前须在涤罪所中暂时受苦，至罪愆涤尽为止。

解的，这不是一般的逆来顺受，也不是勉为其难的谦让，而是一种自卑自贱，不过，这是一种心甘情愿的自卑自贱。当然，一个孩子竟遭受到这样的痛苦，这是使人心灵上感到耻辱的。不过，正因为如此，所以我们就应该投身于这种痛苦之中，正因为如此——帕纳卢使他的听众确信，他要说的话不是轻易说出来的——我们应当主动去"要"这种痛苦，因为天主愿意"要"它。只有这样，基督徒才会不惜一切，别无选择地把这条必须选择的道路一直走到底。为了使自己不至于落到全盘否定信仰的地步，他会决定全部接受。现在，在各处教堂里，当那些善良的妇女听说人体上肿胀的淋巴结是排除身上罪愆毒液的自然管道的时候，她们就说："我的天主啊，让我身上长淋巴结吧！"基督徒也会像这些妇女一样，把自己交在天主的手里，听凭他的圣意安排——即使这种圣意无法理解。人们不能说："这个，我懂，但是，那个，不能接受。"应该对着摆在我们面前的"不能接受"的事物迎上前去，这样做，正是为了能够完成我们的选择。孩子们的痛苦是我们的一块苦涩的面包，但要是没有这块面包，我们的灵魂就会因缺乏精神食粮而"饿"死。

每当帕纳卢神甫讲话稍稍停顿一下的时候，周围马上会发出一阵轻轻的嘈杂声，而这次，嘈杂声刚刚开始，神甫就出人意料地大声讲了下去，装作代替他的听众提出这样一个问题：究竟该怎么办呢？他预料到，人们将会说出"宿命论"这个可怕的字眼。是啊，只要人们允许他在"宿命论"前面加上"积极的"这个形容词的话，那么他会毫不害怕这个字眼的。当然，应该再次指出，不要去模仿他上次讲到过的那些阿比西尼亚的基督徒。甚至也不应该去学那些波斯的鼠疫患者的样子，这些人一面把他们的旧衣服扔向由基督徒组成的卫生防疫纠察队，一面大声祈求苍天把鼠疫降到这些离经叛道者的身上，因为后者想战胜天主所赐予的灾难。但是反过来说，也不要去学习那些开罗的修道士，他们在上个世纪鼠疫蔓延的时候，为了防止受感染，避免接触信徒们又潮又热的嘴，就用

镊子夹圣体饼来举行送圣体仪式。波斯的鼠疫患者和开罗的修道士都同样是犯了罪孽的，因为前者对一个孩子的痛苦熟视无睹，而后者，正相反，他们使人类对病痛的害怕心理凌驾于一切之上。不论是前者或是后者，他们都把问题巧妙地回避了。他们一直都对天主的声音装聋作哑。此外，帕纳卢还想举一些例子。根据编年史作者的记述，在马赛发生大鼠疫的时候，在赎俘会修道院中的八十一个修道士中，只有四人幸免。而在这四人中，有三人是逃走的。当时编年史作者们是这样记述的，限于他们的工作性质，他们不会写得更详尽。但是当帕纳卢神甫读这篇文献时，他全部心思都集中在那个没有逃走的修道士身上，这个修道士不管面前有七十七具尸体，尤其不顾他那三个同伴已经逃跑，还是一个人留了下来。于是，神甫一面用拳头敲着讲道台的边缘，一面大声地说："我的弟兄们，应该学这位留下的修道士！"

一个社会，为了应付灾祸所引起的混乱局面，必然会采取一些预防措施以维持合理的秩序，而问题决不是对此抱不合作的态度。不要听那些伦理学家的话，说什么应该俯首听命和放弃一切。我们只要能开始在黑暗中略为摸索地前进和力争做些有益的事就行了。至于其他的事，哪怕是涉及到孩子们的死亡，也应该听任它们自然发展，充分相信天主的安排，而不要去寻求个人的解决办法。

讲到这里，帕纳卢神甫追忆了贝尔增斯主教在马赛遭受鼠疫浩劫时的崇高形象。他让人回想起在鼠疫临近结束的时候，这位主教在做了他该做的一切之后，认为再也没有什么别的挽救办法时，他就叫人在他的屋子四周用墙围起来，带了粮食把自己关在屋里；而那些一直把他当作偶像一样崇拜的居民，就像人们在极度痛苦时感情会一反常态那样，都对他发起火来，把死尸堆在他的屋子周围，要让他也传染上鼠疫。他们甚至把一些尸体从墙上扔进去，非要他死去不可。因此，虽然这位主教在最后作出这一懦弱表现的时候，曾以为这样就已与死亡的世界隔绝了，可是死人却还是从

天而降，落到他的头上。所以，对我们来说，应该确信在鼠疫的汪洋大海中没有可供我们避难的岛屿。是的，没有这么一个中间安全地带，没有。应该接受这件令人愤慨的事，因为我们必须作出抉择：对天主要么恨，要么爱。那么谁敢作出恨天主的选择呢？

"我的兄弟们，"帕纳卢神甫最后总结说，"对天主的爱是一种艰苦的爱。要具有这种爱，就要具有一种彻底的忘我精神和一种无视个人安危的气魄。而且，也只有有了这种爱才能从精神上抹掉孩子的痛苦和死亡；在任何情况下，只有具有这种爱才能使死亡成为必不可少的，因为人们不可能懂得死亡，只能去求得死亡。这就是我想跟你们一起汲取的深刻的教训。这就是在人们看来是残酷的，而在天主看来是起决定作用的信仰，也就是大家应该去逐步接受的信仰。我们应该使自己与这个骇人的形象看齐。达到这一最高的境界时，一切都会合成一体，不分轩轾，到那时，真理才会从表面的不公平中涌现出来。在法国南部的许多教堂里，我们就可以看到这种情况。几世纪来，鼠疫的牺牲者一直安眠在祭坛的石板下面，教士们就在死者的坟墓上布道，而他们所宣扬的精神正不断地从这堆包括那些死去的孩子在内的骨灰中焕发出来。"

当里厄走出教堂的时候，一阵狂风从那扇半开着的门里吹进来，直刮到信徒们的脸上。它给教堂里带进来一股雨水的气息，一股人行道返潮的气味，它使人们在还没有走出教堂之前就能想象出城市是个什么面貌。走在里厄医生前面的是一位老年教士和一位年轻的副祭，他们费劲地按住了帽子。尽管风那么大，那位年长的仍在不停地评论着这次布道。他很钦佩帕纳卢的口才，但是他为这位神甫所流露出来的如此大胆的思想感到不安。他认为，这次布道并没有显示出它的力量，而是带有更多的忧虑成分，一位像帕纳卢这样年龄的教士是不应该忧虑的。低着脑袋挡风的年轻的副祭说，他经常跟这位神甫打交道，很了解他的思想演变，并且说帕纳卢的论文可能还要大胆得多，不过，教会大概是不会允许他出

版的。

老年教士问："那么，他到底有什么见解呢？"

他们已经走到教堂大门前的广场上，大风围着他们呼啸，使年轻的副祭无法讲话。当他喘过气来的时候，他只是说：

"如果一个神甫要请一个医生看病，那么准有矛盾的地方。"

塔鲁听了里厄告诉他的、关于帕纳卢在布道时所讲的这一番话之后，对医生说，他认识一位神甫，这位神甫在战争中发现一个青年人的两只眼睛已经被人挖掉，于是，他丧失了信仰，不信教了。

塔鲁说："帕纳卢是对的。当一个基督教徒看到一个无辜的人被挖掉了眼睛，他要么丧失信仰，不再信教，要么同意挖掉眼睛。帕纳卢不愿失去信仰，他要坚持到底。这就是他在布道时力图说明的问题。"

塔鲁的这一见解是否能清楚地解释帕纳卢在以后发生的不幸事件中所作出的那种使周围的人无法理解的行为呢？人们以后会对它作出判断的。

在布道以后，过了几天，帕纳卢果然也忙起搬家的事来。这时候也正是由于疫情严重，在城里刮起一股搬家风的时候。塔鲁不得不离开旅馆，搬到里厄家去住，神甫也不得不放弃原先他所属修会分配给他的那套公寓房间，搬到一个还没有传染上鼠疫的、经常上教堂的老年女教徒家去。在搬家时，神甫已经感到自己越来越疲乏和焦虑不安。这样一来，他也就失去了这位房东太太的尊敬，因为，这位老太太曾向他热烈地赞扬了圣女奥迪尔的预言，而当时神甫大概是由于疲乏的缘故表现得有一点不耐烦。尽管他后来作了不少努力，想使这位老太太对他至少没有恶感，但是他没有成功。他给她留下了坏印象。于是每天晚上，在他回到他的那间放满针钩花边织物的卧室之前，他总是看到她背对着他坐在客厅里，同时又听到她冷冰冰地，身子也不回一下，向他说声："晚安，神甫。"一天晚上，在上床的时候，神甫觉得头重脑胀，感到隐伏在他

体内已好几天的热度像决了口的激流似地往手腕和太阳穴处冲来。

在这之后所发生的事是通过他的女房东的口大家才知道的。第二天早上，按照她的老习惯，她起得很早。过了一会儿，她很奇怪没有看到神甫从他的房里出来。犹豫了好一阵子，她才决定去敲开他的门。她发现神甫一夜没有合过眼，仍躺在床上，感到周身有一种压抑感，而且他的脸部显得比平时更红。根据这位老太太自己的话，她很有礼貌地建议神甫去请医生来看一下，但是她的建议却被他粗暴地拒绝了，使她感到遗憾。于是，她只能离开神甫的房间。过了一会之后，神甫按铃，请人把她找去。他对自己刚才的脾气暴躁表示歉意，并且向她声明说，他目前身上的不舒服与鼠疫无关，没有任何鼠疫的症状，只不过是一种短暂的疲乏而已。老太太很持重地回答他说，她之所以向他提出这样的建议，并非是担心他得了鼠疫，她并没有考虑到她自身的安全，她的安全是掌握在天主手里的，而她只是想到神甫的健康，因为她认为自己对他的健康负有部分责任。可是据她说，当时神甫再也没有说什么，她为了履行她的义务，再次建议他去请医生来。神甫还是拒绝了，只是他补充说了一些在老太太听来是十分含糊的理由。她认为自己只听懂了这一点：神甫之所以拒绝看医生，是因为这样做与他的原则不符。而这一点正好是她所无法理解的。由此她得出结论，认为她的那位房客的头脑已因发烧而发生混乱，她只能弄点药茶给他喝喝。

她决心不折不扣地履行她在这种情况下所应该承担的义务，她每隔两小时去看一次病人。使她最吃惊的是神甫整天都处在一种不断的焦躁不安的状态之中。他一会儿把被单掀开，一会儿又把它重新拉到身上，他不断地用手摸他那汗淋淋的前额，并经常坐起身来，使劲地咳嗽，可是咳出来的声音就仿佛有人掐住了他的喉咙，又嘶哑，又带痰声，像硬逼出来的那样。那时，他好像是无法从

他的喉咙深处挖出使他窒息的棉花团一般。经过这阵发作之后，他带着十分疲乏的神色向后倒在床上。最后，他又坐起身子，并且在这片刻之间，他的眼光凝视着前方，而这种眼光比他先前所有的焦躁不安的样子更显得狂热。但是这位老太太，对于要不要去请医生，要不要违背病人的愿望，还在犹豫。她想，尽管样子看起来很可怕，但这可能只是一阵高烧的突然发作吧。

到了下午，她想问问神甫的病情，但她所得到的仅仅是支支吾吾的回答。她又重新提出了她的建议。于是，神甫又坐起身来，几乎上气不接下气，但却非常清楚地回答说他不要请医生。这时，这位女房东决定等到第二天早晨再说，如果神甫的病情仍不见好转，她就拨那只朗斯多克情报资料局每天在无线电广播里要重复十来次的电话号码。她总是念念不忘她的责任，想在夜里去看看她的房客和照料照料他。但是这天晚上，她把新煎好的药茶给神甫喝下去之后，想躺一会儿，结果一睡却睡到第二天天亮才醒来。她急忙向神甫的房间奔去。

神甫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昨天，他的脸色因极度充血的关系涨得通红，而今天却变成一种青灰色，特别是他的脸部还很饱满，所以看起来更加明显。神甫凝视着悬挂在床上面天花板上的一盏小小的彩色玻璃珠串吊灯。当老太太走进屋子的时候，他朝她转过头来。据女房东说，这时他好像经过昨晚通宵的折磨，已经垮了，再也没有什么力量反抗了。她问神甫身体怎么样。她注意到神甫用一种冷漠得出奇的声音回答说，他身体不好，但他不需要请医生，只要请人把他送到医院，一切按规章办事就行了。老太太吓坏了，慌忙奔去打电话。

中午，里厄来了。听了女房东的一番叙述之后，他只回答说，帕纳卢要求送医院是对的，但看来是太晚了。神甫用同样的无动于衷的神态接待了医生。里厄检查了神甫的全身，感到很惊讶，因为他除了发现病人的肺部有肿胀现象和病人感到肺部有压抑感之

外，没有发现有任何淋巴腺鼠疫或肺鼠疫的主要症状。但是，不管怎么说，脉搏很弱，而且总的病势十分严重危急，因此希望很少。

里厄对帕纳卢说："您身上没有鼠疫的任何主要症状。但事实上，是可疑的，因此，我不得不把您隔离起来。"

神甫奇怪地笑了笑，好像是表示礼貌，但没有吭声。里厄出去打了电话之后又回到屋里。他看着神甫，亲切地对他说：

"我会留在您身边的。"

神甫显得又活跃起来了，把目光转向医生，这时在他的眼神里好像重新出现一种热情。后来，他开口了，他说起话来是那么困难，以至无法知道他说这话是否带着忧伤的成份。

他说："谢谢。但教士是没有朋友的。他们把一切都托付给天主了。"

他请人把放在他床头的十字架像递给他，当他拿到后，就转过身去望着它。

在医院里，帕纳卢没开过口。他像一个物件似的任人给他进行各种治疗，但是他始终没有放下过他手中的十字架像。然而，神甫的病情依旧难以断定，在里厄思想里还是疑虑重重。这既像鼠疫，又不像鼠疫。再说，最近一段时期以来，鼠疫一直在使医生感到难以诊断，它好像是以此为乐。不过，拿帕纳卢的这个病例来说，他后来发生的情况将证明这种无法断定是无关紧要的。

热度升高了。咳嗽声越来越嘶哑了，病人整天受到咳嗽的折磨。晚上，神甫终于咳出了这块使他透不过气来的"棉花团"。它是鲜红色的。在发高烧过程中，帕纳卢的眼睛里一直保持着冷漠的神情，可是到第二天早上，当人们发现他半个身子倒在床外，已经断了气的时候，他的眼睛里就毫无表情了。人们在他的病历卡上写着："病情可疑"。

这一年的亡人节[1]不同往常。当然，天气是合时令的，因为它已突然发生了变化，转凉的天气一下子把秋老虎赶走了。像往年一样，一阵阵冷风不停地刮起来，大块大块的云从地平线一头奔向另一头，给房屋顶上铺上了阴影，但云块过后，十一月的没有暖意的金色阳光又重新照在这些房屋上。第一批雨衣已经出现。人们注意到，涂上橡胶、闪闪发光的雨衣多得出奇。原来是报纸报道说，二百年前在南方发生严重的鼠疫时，医生为了预防自己传染上这种病，都穿着涂油的衣服。于是，那些商店就利用这个机会，把一批过时的衣服存货拿出来倾售，因为人人都希望穿了这种衣服可以免疫。

但是，尽管市内景色反映出季节的特点，公墓却是人迹罕至，冷落不堪。往年这时候，电车上充满了菊花的清香，成群结队的妇女来到她们亲人安葬的地方，把鲜花放在他们的墓前。在这个日子里，人们想以此来补偿死者在长长几个月中被人遗忘而独处黄泉之下的境遇。但是，这一年，再也没有人愿意去想念死者，这恰恰是因为人们对他们已经想得过多了。现在人们不再带着三分遗憾和七分伤感的心情去扫他们的墓了。他们已不再是一年一度有人到他们墓前表示并没有将他们遗忘的、被遗弃的死者了。他们是闯进人们生活里来捣乱的死鬼，所以人们要忘记他们。因此，这一年的亡人节可以说是被人们巧妙地混了过去。按科塔尔的说法

---

① 天主教定十一月二日为亡人节，以追思去世之人。按照法国风俗习惯，实际上提前一天扫墓。扫墓时，置菊花束于亡者墓前。

(塔鲁发现他讲话越来越带讽刺味了),现在每天都是亡人节。

说来倒是真的,在焚尸炉里鼠疫之火越烧越欢。一天一天的过去,死者的数目可也真的并没有增加,看来鼠疫已很顺畅地到达了顶点,它像一个一丝不苟的公务员一样,每天准确无误而又有规律地完成它的杀戮任务。从原则上看来,而且根据权威人士的意见,这是个良好的征兆。比如说,鼠疫情势图表上的那条曲线,先是不断上升,然后是沿着横的方向前进,这使里夏尔医生感到十分快慰。他说:"这张图表好得很,好极了。"他认为鼠疫已达到了一个所谓稳定状态,今后,疫情只会缓和下来。他把这一情况归功于卡斯特尔医生新研制出来的血清,这种新的血清不久前确实获得某些意想不到的效果。老卡斯特尔医生并不否认,不过他认为,事实上,人们对鼠疫不能作任何预测,因为在疫病史中可看到,疫情往往会意外地突然再度猖獗起来。很久以来,省里想安抚一下公众思想上的惶恐不安,但由于疫情严重,一直无法这样做,现在打算召集全体医生,要求他们向省里作一个有关疫情的报告。但就在这时候,里夏尔医生本人也被鼠疫夺去了生命,而且这恰好发生在疫情稳定阶段。

在这个一定会令人吃惊,但毕竟不能说明任何问题的例子面前,省府一下子就变得悲观失望了,其不合逻辑的程度与先前采取乐观的态度时一样。至于卡斯特尔,他还是一丝不苟地在研制着他的血清。总而言之,城里所有公共场所都已改成医院或隔离所,只有省府没动,所以如此,不过是因为还有必要留下一个地方作为开会场所。但是,总的说来,由于在这一段时期中,疫情相对稳定,因而里厄所建立的医疗组织还足够应付局面。工作得心力交瘁的医生和助手们不必再担忧还要作出更大的努力。他们只须继续有规律地去做他们的日常工作,不过也可以说是超人的工作。已经出现的种种肺部受鼠疫感染的病症目前正在向全城的各个角落蔓延开去,就像风那样,在人们的肺里吹燃起一场火灾,而且火势烧

得越来越旺。在大吐血的过程中，许多病人更快地被夺去了生命。随着这种新形式的鼠疫出现，现在感染的危险性更大了。在这一点上，说实在的，专家们的意见一直是相互矛盾的。然而，为了安全起见，卫生防疫人员继续戴用消毒纱布口罩。不管怎么说，乍看起来，疫病似乎已蔓延开来。但是，因为淋巴腺鼠疫的病例正在减少，所以结算下来总数仍保持不变。

然而，由于粮食供应的困难与日俱增，人们又产生了其他方面的忧虑。投机商趁火打劫，高价出售一般市场上所缺少的主食品。于是穷苦人家就处于极其困难的境地，而有钱人家几乎想要什么就有什么，哪一样都不缺少。鼠疫的传染对所有的人一视同仁，毫不徇私，本来有可能加强本城居民中间的平等感，可是事实正相反，由于通常人们的自私行为，鼠疫反而加深了大家心里的那种不公平感。当然，剩下来的只是人人在死亡面前的无可非议的平等了，但这种平等是谁都不愿意享受的。那些挨饿的穷人更怀念邻近的城市和乡村，因为在那里可以自由自在地生活，而且面包也不贵。因为这里不能让他们吃饱，他们就有一种想法，一种不太符合情理的想法，认为这里早该放他们走了。于是，最后在城里流传出这样一句口号："不给面包，就给新鲜空气吧！"它有时可以在墙上看到，有时在省长走过的时候可以听到。这句讽刺性的话是号召人们进行示威游行的信号，尽管这些游行很快被镇压了下去，但其严重性是大家都能看到的。

报纸当然听从上面的命令，不惜一切地大肆宣扬乐观主义。一翻开报纸，就能读到，目前形势的特点是，全城居民临危不惧，确是"镇定和冷静的动人典范"。但是在这座与世隔绝、什么事情都无法保密的城里，没有一个人会相信这个由全城居民所作出的"典范"。如果要想对上面所说的镇定和冷静有一个确切的概念，那只须到一个隔离场所去，或者到行政当局所组织的某个隔离营里去看一看就够了。不过，那时候笔者恰好在别处有事，对里面的情况

不了解，所以只能在这里引用一下塔鲁写的事实。

塔鲁在他的笔记本里记载了他与朗贝尔一起到设在市体育场的一个隔离营里去的一次访问。体育场的位置几乎就在城门口，它一面朝着一条通行电车的街道，另一面朝着一片空地，这空地一直延伸到城市所在的高原的边缘。体育场的四周一般都围有高高的水泥墙，所以只要在四个出入口上设一些岗哨，人就很难逃得出去。同时，四周的围墙也阻挡了外面一些好奇的人去打扰这些被关在里面受检疫隔离的不幸者。这些不幸的人，尽管看不见电车，却整天听得到它们的隆隆行车声，每当他们发觉电车的闹声特别大，就能揣测到那是办公室上班或下班的时间。因此，他们也就知道，尽管他们被排斥在生活之外，但是生活依旧在离他们几米远的地方继续下去，只是这道高高的水泥墙把他们与外界分隔了开来，造成两个截然不同的世界，即使把他们分别地放在一些星球上，也没有如此不同。

一个星期天的下午，塔鲁和朗贝尔决定到体育场去。足球运动员贡扎莱斯也陪他们一起去，他是由朗贝尔找来的，而且他是听了记者的话才最后同意去负责轮流看管体育场的。朗贝尔要把他介绍给隔离营主管。贡扎莱斯在与朗贝尔和塔鲁见面时说，在鼠疫发生之前，这正是他穿着球衣要开始比赛的时间。现在所有的体育场都被征用了，赛球已不再可能了，因此他感到空闲无事，他的神态看上去也是如此。这是他接受看管工作的原因之一，不过他只答应在每周周末值班。那天天气正好是半阴半晴，贡扎莱斯抬头看了看，颇为遗憾地说这种既不下雨，又不炎热的天气最适宜于赛球。他竭力回忆了比赛前在更衣室里涂擦松节油的味道，摇摇晃晃的看台，黄褐色球场上颜色鲜艳的运动衫，中场休息时的柠檬或冰凉解渴的汽水。此外，塔鲁还记下了下述的这件事。一路上经过郊区高低不平的马路时，贡扎莱斯见到石子就当足球踢，他力图把石子踢进阴沟洞里去，而当他踢中的时候，他就说："一比

零。"当他抽完一支烟的时候，他把烟蒂向前吐出去，然后就试着用脚在空中把烟蒂接住。在体育场附近，有一些孩子正在玩球，他们把球朝这三个人踢过来，于是，贡扎莱斯就把球准确地踢还给他们。

三人终于走进了体育场。看台上住满了人。运动场上搭起了几百个红色帐篷。帐篷里有卧具和包裹，老远就可看到看台没有拆去，主要是为了在天热或者下雨的时候可以让那些住在里边的人躲一下，不过，到夕阳西下时他们得回到帐篷里去。在看台下面装上了淋浴设备，而原来运动员的更衣室已经被改成办公室和医务室。大部分住隔离营的人都在看台上，另一部分人在运动场边缘徘徊，有些人则蹲在帐篷入口处，用毫无表情的目光看着周围的一切。在看台上，许多人躺倒在那里，好像有所期待似的。

塔鲁问朗贝尔："他们白天干些什么？"

"什么也不干。"

几乎所有的人确实都空着两手，什么事也不干。这一大片黑压压的人群静默得出奇。

"最初几天，他们到了这儿，彼此都合不来，吵吵闹闹，"朗贝尔说，"但是后来日子一长，他们的话就越来越少了。"

根据塔鲁的记载，他了解这些人的心情。在开始时，他看到他们挤在帐篷里，闲着无聊，不是听苍蝇嗡嗡作响，就是在自己身上东挠西抓。如果遇到有人愿意听他们说话，他们就大声地倾诉他们愤怒或者害怕的心情。但是，自从隔离营里的人数越来越多，大大超出了限额的时候起，愿听他们抱怨的人就越来越少了。于是他们只得默不作声，互相猜疑。事实上确实存在着一种猜疑的气氛，它从灰色而透亮的天空中压下来，笼罩着整个红色的隔离营。

是的，他们每人脸上都带有猜疑的神色。既然已把他们同旁人隔开了，那么这不会是平白无故的，因此他们的脸上都带着那种既害怕又在思索原因的人所特有的表情。塔鲁所看到的每一个

人，都是目光呆滞，一副因与他们原先所过的生活全面隔绝而感到痛苦的神态。由于他们总不能老是想到死的问题，所以他们干脆就什么也不想，他们等于是在度假。"但最不幸的是，"塔鲁写道，"他们都已被人遗忘，而且他们也清楚地知道这一点。过去认识他们的人因为在想别的事情而把他们忘了，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至于那些爱他们的人，也把他们忘了，因为这些人四出活动，千方百计想把他们弄出隔离营，已经搞得筋疲力尽。由于他们的亲人一心想到的是他们的离营问题，结果反而把他们本人给忘了，这也是正常的。弄到后来，人们发现，即使在最不幸的时候，也是谁都不能真正地想到谁了，因为，要真正地想到一个人，那就意味着要一分一秒也不停地想到这个人，不能被任何事分心，不论是家务事，是苍蝇飞来飞去，是吃饭，还是身上发痒。但是苍蝇飞和身上痒总是会有的。所以日子要打发得好也不是容易的事。而这一点，他们都很明白。"

隔离营的主管人再次朝塔鲁他们三个人那边走过来并对他们说，有一位奥东先生要见他们。他先把贡扎莱斯领到他的办公室去，然后带着朗贝尔和塔鲁朝着看台的一个角落里走去。奥东先生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一边，他看到他们来就站起来迎接。他还是同以前一样打扮，还戴着那条硬领子。塔鲁只发现他两鬓的头发比以前乱得多，都竖了起来，一只鞋的鞋带散开了。这位推事显得很疲倦，他讲话时目光从不正视对方。他说，他看到他们很高兴，并委托他们谢谢里厄医生替他办过的事。

其他的人都没有讲话。

"我希望……"推事过了一会说，"菲利普没有受到太多的痛苦。"

这是塔鲁第一次听到推事提到自己儿子的名字，因此他意识到事情起了变化。太阳已经落到地平线上，阳光在两朵云彩中间斜照到看台上，给三张脸染上了一层金色。

塔鲁回答说："没有，没有，他真的没有什么痛苦。"

当他们离开的时候，推事继续朝太阳落下去的方向眺望。

他们跑去向贡扎莱斯告别，他正在看一张轮班值勤表。这位运动员一边笑着一边和他们握手。

"至少我又找到了更衣室，"他说，"还是老样子。"

过了一会儿，当隔离营主管人陪送塔鲁和朗贝尔出去的时候，在看台上响起了一阵沙沙声。接着，那些平时用来宣布比赛结果或介绍球队的高音喇叭，夹带着嗡嗡的声音通知说，这些被隔离的人应该回帐篷去，要发晚餐了。这些人慢腾腾地离开了看台，拖着懒洋洋的步子回到帐篷里去。当他们都安顿好之后，有两辆电瓶车，就是人们在火车站里看到的那种车子，装着两只大锅子，开到两个帐篷中间。只见人们伸出胳臂，两只长柄勺子伸入两只大锅里，然后从锅里把食品捞出来分别放在两只饭盒里。电瓶车又开动了，它开到下一个帐篷前又停下来分发晚餐。

"这倒很科学。"塔鲁对主管人说。

"对，很科学。"主管人一边同他们握手，一边得意地说。

暮色苍茫，天空万里无云，一股柔和而无暖意的余辉沐浴着隔离营。在傍晚的宁静环境中，从四面八方响起了一阵阵匙儿和碟子的声音。几只蝙蝠在帐篷上空飞来飞去，然后又突然消失了。从墙外传来了一辆有轨电车在轨道的岔口上轧轧作响的声音。

"可怜的推事，"塔鲁在跨出隔离营大门时喃喃地说，"真该替他想想办法。但是怎么去帮助一个推事呢？"

在这座城里另外还有好儿个这样的隔离营，由于对它们缺乏直接的消息来源，所以笔者为了审慎起见，就不能再多谈了。不过，有一点倒是可以提一下，那就是这些隔离营的存在，从那儿散发出来的人的气味，黄昏时刻高音喇叭的巨大的响声，围墙的神秘感，以及人们对这些被摈弃的地方的恐惧，这一切已成了市民们精神上的沉重负担，使得大家更加惊慌失措，忧虑不安。他们与市政当局的摩擦和冲突事件都随之增加了。

到了十一月底，早晨的天气已变得很冷了。倾盆大雨把路面冲刷得干干净净，雨过后，天上也好似洗过一样，看不到一丝云彩，晴空下，雨后的路面闪闪发光。每天早晨，一轮淡淡的太阳在寒冷的空气中把明亮的阳光倾泻在这个城市上空。相反，到了傍晚时分，天气又回暖了，这正是塔鲁所选定的同里厄医生谈心的时间。

一天晚上，十点钟左右，在度过了漫长而累人的白天后，塔鲁陪里厄到那个患气喘病的老人家里去出诊。在陈旧的住宅区的房屋上空映照着柔和的星光，一阵微风悄悄地吹过黑暗的十字路口。两个人走过了一段宁静的路程，来到了这位老人的家里。老人喋喋不休地告诉他们说，城里有些人同市政当局不和，说那些油水大的美差总是落到某些人手中，说老是冒着危险的人总有一天也要轮到自己倒霉。老人还搓着双手洋洋得意地说，看来可能还要大吵一场。在医生护理他的时候，他一直不停地评论着时局。

他们听到在他们上面有人走动的声音。病人的老伴发觉塔鲁显出很想打听一下的样子，于是就向他们解释说，有些女邻居在平台上。他们同时也了解到，从平台上看出去，风景很优美，以及屋

子的平台往往是有一面与另一幢屋子的平台相连接，这样，街坊上的妇女们就可以足不出户而相互串门。

"是啊，"老人说，"你们上去看看，那儿空气很好。"

到了上面，他们发现平台上空无一人，放着三把椅子。从一边望去，目力所及，只见一排排的平台向远处延伸，最后与一个黑魆魆的、像岩石般的巨大物体相接，他们认出了这是他们所能看到的第一座山冈。从另一边望去，越过几条街和那隐没在黑暗中的港口，可以一直看到地平线，那儿海天一色，波浪起伏，隐约可见。在远处，他们知道，那是悬崖，再远一些，一束微光忽隐忽现，很有规律，他们看不见那发出微光的物体：这是航道上的灯塔。它自今年春天以来，一直在向绕道驶向其他港口的船只发出信号。风吹云散，夜空明净，皎洁的星星在闪闪发光，遥远的灯塔上的微光犹如一掠而过的银灰色微尘，不时闪过星空。微风吹来了芳草和石头的气息。四周一片寂静。

"这天气真舒服，"里厄边说边坐了下来，"好像鼠疫从来没有到过这儿似的。"

塔鲁转过身去，背对着里厄，眺望大海。

"对，"他隔了一会儿说，"天气真舒服。"

他走到里厄身旁坐下，并仔细地端详着医生。微光在天边出现了三次。一阵餐具碰撞的声音从街道的深处传到他们的耳边。屋子里一扇门"砰"的响了一下。

塔鲁用非常自然的声调问道："里厄，您难道从来也不想知道我究竟是谁？您把我当作朋友吗？"

里厄回答说："我是把您当作朋友的。不过，我们过去都没有时间。"

"好，这就使我放心了。您愿不愿意把现在这会儿作为是我们共叙友情的时刻？"

里厄向他微微一笑，作为回答。

“那么，好吧……”

在几条街以外的地方，有一辆汽车好像悄悄地在潮湿的路面上滑行了好一阵子。汽车开走了，跟着，从远处传来的一阵模糊的惊呼声再一次打破了寂静。然后，四周又恢复了宁静，陪伴着他们两人的只是静悄悄的天空和星星。塔鲁站起身来，坐在平台的栏杆上，面对着舒服地坐在椅子上的里厄。一眼望去，只见一个魁梧的身形像一张剪影似地贴在星空中。他讲了很久，下面是他讲话的大致内容：

“里厄，我们简单地谈谈吧。在熟悉这个城市和遇上这次瘟疫以前，我早就受着鼠疫的折磨。可以说我跟大家一样。但是有人却并不觉察或者安于现状，也有人觉察到了因而寻求摆脱。而我就是一直想求得摆脱的。

“在我年轻的时候，我带着天真无邪的思想，也就是说，脑子像一张白纸似地过日子。我不是那种苦恼的人，我开始过得很不错，一切对我来说都相当顺利：我智力也挺好，我很能获得女人的好感，如果说我曾经有过某些忧虑的话，那么它们来得快，去得也快。有一天，我开始思索了。现在……

“应该跟您说，我当时不像您那样穷。我父亲是代理检察长，这是一个相当好的职位。可是，他没有官架子，因为他天生是个老好人。我母亲是个纯朴而谦逊的妇女，我一直很爱她，不过我总是不大愿意谈起她。平时，我父亲慈祥地照管我，我甚至相信他一直在想方设法了解我。他有外遇，这一点现在我可以肯定，不过，我并不因此而感到气愤。他在这些方面的表现都很合乎分寸，毫不令人反感。简单地说，他不是一个古怪的人。现在他已去世，我觉得，如果说他在世时没有像一个圣人那样生活的话，那么他也不是一个坏人。他介乎两者之间，就是这样。他是那种类型的人，能引起别人不过分的亲切感，而且经久不衰。

“但是，他有一个特点：《谢克斯旅行指南》是他爱不释手的——

本书。我并不是说他经常旅行(只有在假期中,他才到布列塔尼省去,因为他在那里有一幢小别墅),而是说他能精确地告诉您巴黎—柏林列车的出发和到达的时间,从里昂到华沙的中途换车时间,以及您要去的各大首都之间确切的距离为多少公里。您能说出从布里昂松到夏蒙尼怎么走吗?即使是一个站长也记不清楚。但是我父亲却能一五一十地讲出来。他几乎每天晚上都要做这样的练习,以便丰富自己在这方面的知识,并为此而感到骄傲。这也使我感到很好玩,于是我就经常向他提问,而且当我在《谢克斯旅行指南》里核实了他的回答和承认他没有搞错时,我感到非常高兴。这些小小的练习使我们之间的关系更亲近了,因为我成了他的一个听众,对于我的这种好意,他很承情。我则认为,他在铁路行车时刻方面的这种才能,并不亚于其他方面的才能。

"但是,我讲得有点忘乎所以,对这位正直的人的估价可能太高了些,因为,归根结底,他只不过对我的决心有过一种间接影响。充其量是他给我提供了一次机会。在我十七岁的那年,我父亲曾邀请我去听他发言。这是在刑事法庭审理的一起重大案件,因此,当然啰,他想露一手,显一显他的才华。我现在也认为当时他想通过这种开庭仪式,这种能震动和唤起年轻人的想象力的仪式,来鼓励我继承父业。我接受了他的邀请,因为这会使我父亲高兴,也因为我当时也很好奇,想在一个不同于家里那样的场合下,看看他是以什么姿态出现的,听听他讲些什么话。除此以外,我没有其他的想法。那时,我一直认为开庭的情况,如同每年七月十四日的国庆检阅,或者学期结束发奖一样,是很自然的而且是不可避免的。我当时对这方面的概念很抽象,它一点也没有使我感到不安。

"但是,那天唯一给我留下印象的就是那个罪犯。我认为他确实有罪,至于犯的什么罪,这无关紧要。罪犯是个矮个儿,三十岁左右,红棕色的头发,一副可怜相。他看上去已下定决心要承认一切,他似乎对他所做的一切以及对他将受到的惩罚是那样的胆战

心惊，以至于几分钟之后，我的注意力全部都被吸引过去了。他的样子像一只在强烈光线照射下吓得魂不附体的猫头鹰。他的领结歪在一边，他只啃着一只手的指甲，他那右手的指甲……总之，我不必再多讲了，您当然知道他是一个活生生的人。

"可是，我却直到那时才突然发现这一点，因为在这之前，我只是用那种'被告'之类简单的概念去想他的。我不能说那时候我忘记了我父亲在场，不过我好像内脏被什么东西紧紧抓住了，使我把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到这个刑事被告身上去了。我几乎什么也没听见，我感到人家想把这个活生生的人杀死，有一种强烈的本能像浪潮一样把我盲目地推向他那一边。我一直到我父亲宣读起诉书的时候，才真正清醒过来。

"我父亲穿着红色法衣，看上去一反常态，他平时的那种老好人的样子，那种亲切的神态早已无影无踪，只见他的嘴巴在频繁地活动，一大串一大串的长句子不停地像一条条毒蛇一样从嘴里窜出来。我听明白了：他以社会的名义要求处死这个人，他甚至要求砍掉犯人的脑袋。不错，他只是说了一句：'这颗脑袋应该掉下来。'但是总而言之，这两句话相差不大，反正结果都一样，因为他最终取下了这颗脑袋，只不过不是他去具体执行这项工作罢了。后来我对这件案子，就一直听到结束，与此同时，我对这个不幸的人也一直怀有一种使人晕头转向的亲切感，而这种感觉，我父亲是从来也不会有的。按照习惯，在处决犯人的时候——讲得文雅一点，是在所谓最后时刻，而实质上应该说是在最卑鄙的谋杀时刻——我父亲是必须出席的。

"从那时起，我一看到那本《谢克斯旅行指南》就十分反感。从那时起，我就讨厌法院、死刑和处决。我震惊地发现，我父亲可能已参与过多次这样的谋杀，而且每逢这种日子他就起得特别早。是的，在这种情况下，他总是把闹钟上好了发条。我不敢把这些事告诉我的母亲，不过我对她作了更仔细的观察，于是我明白他俩之

间已没有丝毫感情，我母亲是在过着一种清心寡欲的生活。这就使我原谅了我的母亲，正像我当时所说的那样。过了一些时候，我懂了，对她也无所谓原谅，因为我母亲在结婚前家里很穷，是贫穷使她学会了逆来顺受。

"您现在一定在等我说这句话：我当时立刻就离家出走了。不，我在家里还呆了好几个月，几乎一年左右。但是在这段时间里，我内心很痛苦。一天晚上，我父亲又找他的闹钟了，因为他第二天要早起。那天一整夜我没睡着。第二天当他回家时，我已经走了。接下来的事，我就直截了当地说吧，我父亲派人四处找我，于是我就去见他，我什么也没向他解释，我心平气和地对他说，要是他逼我回家，我就自杀。他生性较温和，终于同意我离去，不过他发表了一通议论，认为这种想无拘无束地生活的行为是很愚蠢的(他是这样理解我的行为的，而我一点也没有反驳他)，他还忍住真诚的眼泪向我百般嘱咐。以后，隔了很久，我才经常回家去看望我的母亲，同时也见到了他。我想，这些接触也就使他满足了。至于我，我对他并不怨恨，只不过心里有点惆怅。当他去世的时候，我就把母亲接来跟我一起过日子，要不是她后来也去世的话，她现在还跟我住在一起。

"我之所以把这段开始的经历讲得那么冗长，这是因为它正是一切的起点。现在我要讲得快一点。从十八岁那年起，我离开了富裕的环境，过着贫穷的生活。为了糊口度日，我干过许多差使。一切总还算顺利。但是，我所关心的问题是死刑。我要替这个红棕色的猫头鹰算一笔账。因此，我曾经如人们所说的那样，搞过政治。总而言之，我不想成为一个鼠疫患者。我曾认为，我所处的这个社会是建筑在死刑的基础上的，因此我同这个社会作斗争，就是同谋杀作斗争。我曾经是这样想的，别人也曾经对我这样说的，而归根结底，这种观点也是基本上正确的。于是，我就跟其他一些我所爱的、而且至今一直爱着的人们站在一起。我就这样坚持了很

久。在欧洲，无论哪一个国家发生了这类斗争，其中都有我的份儿。好吧，这就不说了。

“当然，我当时懂得，我们偶尔也判人死刑。但是，人们告诉我，为了实现一个再也没有人杀人的世界，这些人的死是必要的。在某种意义上来说，当时这是对的，不过无论如何，现在我恐怕不能坚持这类真理了。有一点是肯定的，这就是我当时是犹豫不决的。但那时我总想着这只猫头鹰，因此就能坚持下去。直到有一天，我亲眼目睹了一次处决（那是在匈牙利），于是，童年时在法庭里所遇到的这种使我晕头转向的场面又一次使我（当时我已成人）视线模糊起来。

“您从来也没见过枪毙人吧？没有，当然啰，旁观者一般是邀请的，而且观众也是事先经过选择的。结果您只能停留在图画和书本中的描写水平上：眼睛蒙上布条，人捆绑在木柱上，远处几个兵士。告诉您，不是这么回事！恰恰相反，执行处决的行刑队站在离犯人一米半远的地方，这个你知道吗？要是犯人向前走两步，他的胸口就会碰到士兵们的长枪！这个您知道吗？在这么近的距离，士兵们把子弹集中打在他的心脏区，就会打出一个可以把拳头伸进去的口子！这个您也知道吗？不，您是不知道这一切的，因为人们是不谈这些细节的。对鼠疫患者来说，人的睡眠要比生命更为神圣不可侵犯，我们不应该去打扰这些正人君子的睡眠。只有风格不高的人才会这样做，而风格在于不要坚持己见，这是众所周知的事。但是我从那时候起就没有好好睡过。我就是风格不高，不断地坚持己见，也就是说，不停地想着这些事。

“于是，我懂得了这样的事实：在自己满心以为是在理直气壮地与鼠疫作斗争的漫长岁月里，自己却一直是个鼠疫患者。至少，我的情况就是如此。我了解到，我已经间接地赞同了千万个人的死亡，甚至促成了这一死亡，因为我赞成最终导致死亡的一切行动和原则。别人好像并不因此而感到内疚，或者至少可以说，他们从

来也不主动地谈到这些，而我却一想起就喉咙哽塞。虽然我跟他们在一起，但我还是孤独一人。有时候我向他们倾诉我内心的不安时，他们却对我说，应该考虑的是目前引起争论的问题，他们还向我灌输一些常常是很感动人的道理，硬使我接受我所无法接受的东西。不过我回答说，在这些情况下，那些穿着红色法衣的大鼠疫患者也会振振有词，讲出一些令人信服的道理来，而如果我同意小鼠疫患者所提出的那些不可抗拒的理由和迫不得已的情况，那么我就不能否定大鼠疫患者所讲的同样理由。他们向我指出，如果要附和这些穿红色法衣的人的话，有个好办法，那就是让他们去垄断判刑的权利。不过，我当时心想，要是让了一次步，那么就得一直让步到底。看来历史也证实了我的这种想法，今天他们不是都在争先恐后地杀人吗?！他们都杀红了眼，而且他们也只能这样做。

"不过，不管怎么说，我所关心的并不是和别人进行争辩，而是那只红棕色的猫头鹰，是法庭上的那件肮脏勾当：一张张又脏又臭的嘴向一个锁上镣铐的人宣布他即将死去，并为他的死亡办理好一切手续，以便他整夜整夜地处于垂死的恐怖之中，最后睁着眼睛，束手待毙。我念念不忘的是那个胸口上的窟窿。我心想，在等待把问题弄清楚的过程中(至少对我来说是这样)，我一丝一毫——您听见吗？——一丝一毫也不会赞成这种令人作呕的残杀。是的，在没有把问题弄明白之前，我决定采取这种盲目的顽固态度。

"从那以后，我的思想没改变过。长期来我感到无比羞愧，因为我曾经是个杀人凶手，即使是间接的，同时也是出于善良的愿望，这仍改变不了这一事实。随着时间的消逝，我就发现，即使是那些比别人更善良的人今天也不由自主地去杀人，或者听任别人去杀人，因为这是符合他们生活的逻辑的。我也发现，在这个世界上，我们的一举一动都可能导致一些人的死亡。是的，我一直感到

羞愧，我懂得了，我们大家当时都生活在鼠疫之中，于是我就失去了内心的安宁。直到今天，我还在设法了解他们每个人，力图使自己不要成为任何人的冤家对头，想通过这种方式来寻找失去的安宁。我只知道，为了使自己不再是一个鼠疫患者，该怎么做就得怎么做，而且只有这样做才能使我们有希望得到安宁，或者，在得不到安宁的情况下，可以心安理得地死去。也只有这样做才能减轻人们的痛苦，如果说这还不能拯救他们的话，至少也能尽量少使他们受害，甚至有时还能为他们做一点好事。因此，凡是使人死亡的事，凡是为这种事进行的辩护，不管是直接的还是间接的，不管有理还是无理，我一概拒绝接受。

"因此，这场鼠疫并没有使我学到任何东西，要不，就是它教会了我应该跟您在一起同它作斗争。根据可靠的资料，我知道（是的，里厄，我对生活了解得很透彻，这一点您是看得出来的），每个人身上都有鼠疫，因为在世界上没有任何人，是的，没有任何人是不受鼠疫侵袭的。因此，我们要不断地留心自己，否则一不小心，就会把气呼到别人脸上，从而把鼠疫传染给他。只有细菌是自然产生的。其余的，例如健康，正直和纯洁，可以说是出自意志的作用，一种永远也不该停止的意志的作用。正直的人，也就是几乎不把疾病传染给任何人的人，这种人总是小心翼翼，尽可能不分心。而为了做到永远不分心，就要有意志力，就要处于紧张的状态！是的，里厄，当一个鼠疫患者是很累人的。但是要不想当鼠疫患者，那就更累人了。正因为如此，大家都显得很疲乏，因为今天大家都有点传染上了鼠疫。但是，也正因为如此，有些不愿再当鼠疫患者的人觉得筋疲力竭，对他们说来，除了死亡之外，再也没有任何东西能使他们摆脱这种疲乏。

"从现在起，我知道，我对这世界本身来说，已毫无价值。从我放弃杀人的那时候起，我就对自己宣判了永久的流放。现在将由其他人来创造历史。我也知道，我不能从表面上去判断这些人。

我这个人没有资格当一个合理的杀人凶手。这当然不是一个优点。不过,我还是愿意像我现在这样,我学会了谦虚。我只是说,在这地球上存在着祸害和受害者,应该尽可能地拒绝站在祸害一边。这在您看来或许比较简单,但我却不知道这是不是简单,但是我知道我说的情况是确实的。我曾经听到过许多大道理,这些大道理差点儿把我搞得晕头转向,同时也迷惑了不少其他人,使他们同意谋杀。这才使我明白,人们的一切不幸都是由于他们讲着一种把人搞糊涂的话。于是,为了走上正道,我决定讲话和行动毫不含糊。因此,我说,在这世界上存在着祸害和受害者,除此之外没有任何别的东西。如果,在我这样说的时候,我自己也变成祸害的话,那么,最低限度,我不是心甘情愿的。我力图使自己成为一个无罪的杀人者。您看,这不能算是奢望吧!

"当然,应该还有第三种人,那就是真正的医生,但事实上,人们遇到的真正的医生很少,而且可能也很难遇到。所以,我决定在任何情况下都站在受害者的一边,以便对损害加以限制。在受害者当中,我至少能设法知道怎样才能达到第三种人的境界,就是说,获得安宁。"

最后,塔鲁摆动着腿,用脚轻轻地敲着平台。经过一阵沉默之后,里厄挺了挺身子,问塔鲁是否知道有一条通往安宁的道路。

"有的,那就是同情心。"

远处响起了救护车的两下铃声。刚才还是模糊不清的惊呼声现在都汇集到城市的边缘,靠近石头山冈的地方。就在这时候,他们听到一种像爆炸那样的声音,然后,四周又是一片寂静。里厄看到灯塔又闪了两次光。微风好像已增强了风势,同时,有一股带盐味儿的阵风从海而上吹来。他们现在清楚地听到波涛冲击悬崖时所发出的低沉的声音。

"总之,"塔鲁爽直地说,"使我感兴趣的是怎样才能成为一个圣人。"

"可是您不信上帝。"

"是啊。一个人不信上帝，是否照样可以成为圣人？这是我今天遇到的唯一具体问题。"

突然，从刚才传来叫声的那边出现了一大片微光，一阵分辨不清的嘈杂声，沿着风的方向，传到两个朋友的耳畔。微光立刻就暗了下去，而远处，在那些平台的边缘，只剩下一片淡淡的红光。在风势暂停的时候，他们清楚地先听到一片人的叫喊声，接着是一阵射击声，最后是人群的喧哗声。塔鲁站了起来，倾听着，但他们再也听不到任何声音。

塔鲁说："城门口又打起来了。"

"现在已经结束了。"里厄回答说。

塔鲁喃喃地说，这决不会结束，而且还会有牺牲者，因为这是很自然的事。

"可能是这样，"里厄回答说，"不过，您知道，我感到自己跟失败者休戚相关，而跟圣人却没有缘分。我想，我对英雄主义和圣人之道都不感兴趣。我所感兴趣的是做一个真正的人。"

"对，我们追求的目标是一致的，不过，我的雄心没您的大。"

里厄以为塔鲁在开玩笑，就看了对方一眼。但是在夜空模糊的光线下，他看到的是一张忧伤和严肃的脸。风又重新刮了起来，里厄感到风吹在身上暖洋洋的。塔鲁振作一下说：

"为了友谊，您知道我们该做些什么？"

里厄回答说："做您想做的事。"

"去洗个海水澡。即使对未来的圣人来说，这也是一种高尚的乐趣。"

里厄微笑起来。

塔鲁接着说："我们有通行证，可以到防波堤上去。总而言之，要是只生活在鼠疫的环境中，那就太愚蠢了。当然，一个真正的人应该为受害者而斗争，不过，要是他因此就不再爱任何别的东西

了，那么他进行斗争又是为了什么？"

"对，走吧。"里厄说。

不一会儿，汽车在港口的栅栏附近停了下来。月亮已经升起，夜空中乳白色的光辉向四处投下了模糊的影子。在他们后面是城里鳞次栉比的房屋，一股热烘烘的混浊气流从那里吹来，驱使这两位朋友走向海边。他们向一个士兵出示了通行证，后者检查了好久才放他们走。他们穿过堆满了木桶，散发出酒香和鱼腥味的场地，朝着防波堤的方向走去。快走近时，一股碘和海藻的气味告诉他们大海在望。接着，就传来了波涛声。

大海在防波堤的巨大石基下轻声吼鸣。当他们登堤时，万顷波涛就展现在他们的眼前，海面像丝绒那样厚实，又像兽毛那样柔软光滑。他们在面向大海的岩石上坐下。海水以缓慢的节奏冲上来又退下去。大海的起伏像人的呼吸一样平静，亮晶晶的反光在水面上时隐时现。在他们面前，展现着一幅漫无边际的夜景。里厄用手抚摸着凹凸不平的岩石，一种奇异的幸福感充满了他的周身。他转向塔鲁，从他朋友的那张安详而严肃的脸上，猜测出塔鲁也有着相同的幸福感，但他也知道这种幸福感不能使塔鲁忘却任何事物，当然也不会忘却世上的杀戮。

他们脱掉了衣服。里厄先跳下水。开始时，他感到水有点凉，但等他重新浮上水面时，却感到水是温的。蛙泳了一会后，他才懂得，这天晚上，海水之所以是温的，这是因为秋天的大海从地面吸收了在夏天时一连好几个月中贮存起来的热量。他以均匀的动作向前游着，双脚拍打着海面，在他的身后留下了一道翻滚的泡沫，海水沿着他的胳膊流到他的腿部。他听到很响的扑通一声：塔鲁下水了。里厄翻过身来，一动不动地浮在水上，面对悬挂着月亮和布满星星的天空。他深深地呼吸。接着，他越来越清晰地听到打水的声音，这声音在寂静的夜晚显得格外响亮，塔鲁在后面游近了，不多会儿，连他的呼吸声也能听到了。里厄翻过身来，以同样

的速度跟他的朋友齐头并进。塔鲁游得比他快,于是他只得加快速度。在短短的几分钟时间里,他们以同样的节奏、同样的力量向前推进,孤寂地远离了尘嚣,终于摆脱了这座城市和鼠疫。里厄先停下来,接着他们就慢慢地游回去。在回岸途中有一段时间他们遇到了一股冰冷的水流,在大海的这种出其不意的袭击下,他们两人都不约而同地加快了速度。

他们重新穿好衣服,一言不发地踏上了归途。但这时,他们已成了一对同心同德的朋友,这天夜晚给他们留下了亲切的回忆。当他们远远地看到疫城的哨兵时,里厄知道现在塔鲁和他都在心里说着同样的话:鼠疫刚刚把他们忘却过一时,这很不错,但现在又该重新开始。

是的，又该重新开始了，鼠疫是不会长期地把任何人遗忘的。在十二月份，它又在市民们的胸口“燃烧”起来，使焚尸炉烧得通亮，使隔离营内无事可干、空着双手的人影不断增加，它以一种既顽固而又不规则的速度不停地蔓延。市政当局曾寄希望于冬天的来临，希望寒冷能刹住瘟疫的势头，然而鼠疫却毫不停步地越过了初冬的严寒。还得等啊！但是，人们等久了也就不再等了，全城居民过着毫无希望的日子。

对里厄医生来说，那天晚上他所享受的那种短暂的宁静和友谊的时刻也一去不复返了。城里又开设了一个医院，因此里厄只能整天跟病人打交道。他发现，虽然目前肺鼠疫患者与日俱增，但是病人似乎都能跟医生很好地配合。他们不再像鼠疫开始时那样沮丧或癫狂，而是好像对自己的利益有了比较正确的认识，他们主动要求获得一些对他们最有益的东西。他们不断地要水喝，大家都想得到别人的热情对待。尽管里厄还是跟平时一样地劳累，但是在这种情况下，他感到不像以往那样孤独了。

十二月底左右，里厄收到预审推事奥东先生从隔离营写来的一封信，说他被隔离检疫的时间已超过规定，而管理部门却找不到他进隔离营的日期，因此人们还错误地把他关在里面。奥东夫人不久前已从隔离病房出来，她曾向省里提出抗议，结果她在那里碰了钉子，人们回答她说：决不会出差错。里厄请朗贝尔出面去解决这个问题。几天后，奥东先生就来看他了。事实上，果真出了差错，因此里厄感到有点气愤。可是业已消瘦的奥东先生却举起了一只软弱无力的手，字斟句酌地说，大家总会有出差错的时候。医

生只觉得情况有了一些变化。

里厄说："推事先生，您打算做些什么？——大堆卷宗等着您去处理呢。"

"啊，不，"推事说，"我想请假。"

"说的倒是，您该休息休息。"

"不是这个意思。我想回隔离营去。"

里厄惊讶地说："您不是刚从那儿出来吗？"

"我刚才没说清楚。有人告诉我说，在这个隔离营里是有志愿管理人员的。"

推事的圆眼睛滴溜溜地转了一下，他用手把竖起来的一撮头发弄弄平……

"要明白，我或许在那儿有事可做。另外，说起来也挺傻：在那儿能使我常想起我的小男孩。"

里厄看着他。在奥东先生的那双严厉而又缺乏表情的眼睛里是不可能突然出现温存的目光的。但是它们已变得较为混浊，失去了原来金属般的光泽。

"那当然，"里厄说，"既然您愿意去，那这件事就让我来办吧。"

医生果然把这件事办妥了，直到圣诞节为止，疫城中的生活还是老样子。塔鲁也一如既往，神态自若地出现在各处。朗贝尔告诉医生说，在两个年轻的卫兵的帮助下，他找到了一个秘密的办法跟他情人通信。他现在每隔一段时间就可以收到一封信。他建议里厄也利用一下他的渠道，医生同意了。这几个月来，里厄还是第一次写信，他提起笔来感到十分困难。他已经忘了某种语言。信发出了，可是迟迟不见回音。至于科塔尔，他现在正是鸿运高照，生意兴隆，他的小规模的投机买卖使他大发横财。不过格朗在这节日期间却不太如意。

这一年的圣诞节与其说是福音节，倒不如说是地狱节。店铺里空空如也，黯然无光，橱窗里尽是些假巧克力或空盒子，电车中

的乘客脸色阴沉,没有一点昔日圣诞节的气氛。往年的圣诞节,不管是富人还是穷人,家家都团聚在一起,而今年却只有少数特权者躲在积满污垢的店铺后间,用骇人的代价换来一些脱离大众而又见不得人的享受。教堂里充满着的不是谢恩声,而是哀鸣。在这座阴沉而寒冷的城市里,只有几个孩子在奔跑,因为他们还不懂得瘟疫在威胁着自己。但是没有一个人敢跟他们提到,过去有圣诞老人,背着礼物而来,他虽与人类的痛苦同样古老,但却像年轻人的希望那样富于生气。现在,在大家的心灵里只留下一个很古老、很黯淡的希望,它使人不至于自暴自弃,走向死亡,而且坚持生活下去。

圣诞节前夜,格朗没有赴约。里厄很担心,因此第二天一清早就到他家去,但没有找到他。医生就把这件事通知了大家。十一点左右,朗贝尔到医院里来告诉里厄,说他远远看到格朗一个人在大街上徘徊,脸色十分苍白,后来格朗就不见了。于是,医生和塔鲁就坐车去寻找

中午,天气十分寒冷。里厄跳下汽车,从远处瞧着格朗。这位老公务员的脸几乎紧紧地贴在一个橱窗上,橱窗里放满了粗糙的木刻玩具。眼泪从他的脸上像断了线的珍珠似地淌下来。里厄见了,心潮起伏,因为他懂得这些泪水意味着什么,因为他自己也感到一阵心酸,咽喉憋得难受。里厄同时也回忆起了这个不幸者在订婚时的情景:那时候也是圣诞节,在一家店铺前,让娜偎依在格朗的胸前,仰着身子,抬头对他说她很高兴。如今她那充满恋情的清脆的声音又从遥远的过去回到了格朗的耳边,这是肯定的。里厄知道,此时此刻这位泪流满脸的老人在想什么,而他也跟格朗一样在想:这没有爱情的世界就好像是一个没有生命的世界,但总会有这么一个时刻,人们将对监狱、工作、勇气之类的东西感到厌倦,而去寻找当年的伊人,昔日的柔情、

这时格朗通过玻璃的反映看到了里厄。他转过身,靠在橱窗

上看着医生走过来，眼泪不停地淌着。

"啊！医生，啊！医生。"他呜咽着说。

里厄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只是频频点头，表示同情。他同格朗一样感到苦恼。这时他心头怒火翻腾，因为不论是谁，在看到大家都遭受到的痛苦时，都会产生这样的感情。

"唉，格朗。"他回答说。

"我想找时间写封信给她，让她知道……让她能毫无内疚地感到快活……"

里厄拉着格朗向前走，他的动作有点粗暴。而格朗则一边几乎毫不抗拒地任他拖着走，一边结结巴巴地说些不成句的话。

"这实在拖得太久了。我想听天由命了，有什么办法呢？啊！医生！我看起来就像现在这样平静。可是，我总是要使很大的劲儿才能勉强做到保持常态。可现在，实在受不了啦！"

他停了下来，浑身颤抖，眼睛像疯了似的。里厄抓起他的手，发现手烫得厉害。

"该回去了。"

但是格朗挣脱了医生的手，奔了几步路，然后停了下来，张开双臂，开始前后摇摆起来。他就地旋转了一下，倒在冰凉的人行道上，脸部被继续流着的眼泪弄得肮脏不堪。行人们远远看到这种情景，突然停了下来，不敢再向前走了。里厄只得把老人抱了起来。

格朗躺在床上，呼吸非常困难，肺部受到了感染。里厄考虑了一下：这位老公务员没有家室，何必送他进隔离病房呢？还是让自己跟塔鲁一起来照料他吧……

格朗的头深深地埋在枕头里，脸色发青，眼睛暗淡无光。他凝视着塔鲁用一只木箱子的碎片在壁炉里燃起的小小的火焰。他说："我的病情不妙。"他边说话边咳嗽，咳嗽的声音听起来很怪，好像是从他那燃烧着的肺部的深处发出来的劈劈啪啪的声音。里厄

叫他停止说话，并说他会痊愈的。病人先是露出一种古怪的笑容，接着脸上又出现了一丝温柔的表情。他费劲地挤了挤眼，说："要是我能死里逃生，医生，我向您脱帽致敬！"但是，话刚说完，他就进入了衰竭状态。

几小时后，里厄和塔鲁发觉格朗坐在床上。里厄从他那烧得通红的脸上看到病情恶化，感到十分吃惊。但病人的神志好像比刚才清醒了些，一见到他们，就立即用一种异常低沉的声音请求他们把他放在抽屉里的一份手稿拿给他。他接过塔鲁递给他的手稿，连看也不看，就紧紧地把它贴在胸口，然后又把它递给里厄，做了个手势，表示请医生念一下。这是一份五十来页的短短的手稿。医生翻了翻，发现在这些稿纸上只是写着一句同样的话，只不过是抄了又抄，改了又改，增增删删。五月、女骑士、林间小径，这几个字一再地重复，用各种方式排列组合成句子。作者在他的手稿里还作了注释，罗列了那句句子的不同写法，注释有时极其冗长。但是在最后一页的末尾，只写着一句书法十分工整的句子，而且墨迹还很新鲜："我亲爱的让娜，今天是圣诞节……"在这句话的上面，工工整整地写着那句句子，这当然是最新的写法了。"请念一下，"格朗说。于是里厄就念起来。

"在五月的一个美丽的清晨，一位苗条的女骑士跨着一匹华丽的枣骝牝马在花丛中穿过树林小径……"

"是这样写吗？"老人用一种狂热的声音问道。

里厄没有抬起眼睛看他。

老人激动地说："啊！我知道。美丽，美丽，这个字不确切。"

里厄握住了病人搁在被子上的手。

"算了吧，医生。我没时间了……"

他的胸部困难地起伏着，突然，他大声说：

"把它烧掉！"

医生犹豫起来，但格朗重复了他的命令。他说话的语气是那

样地严厉，又是那样的痛苦，最后里厄只得把这些稿纸扔到快要熄灭的炉子里去。房间里很快就亮了起来，一阵短暂的燃烧使屋子里略添暖意。当医生回到病人床前时，只见他已转过身去，脸几乎贴在墙上。塔鲁看着窗外，好像对这种场面无动于衷。给格朗注射了血清后，里厄对他的朋友说，病人过不了今夜就会死去，于是塔鲁提出让自己留下看护。医生同意了。

整个晚上，格朗将要死去的这个想法一直在里厄的脑海中萦回。但是，第二天早晨，里厄发现格朗已经坐在床上和塔鲁说话。高烧已退，现在只剩下全身无力的症状了。

"啊！医生，"老公务员说，"我错了。不过，我可以重写。您将会看到，我都记得很清楚。"

里厄对塔鲁说："等一等再看。"

但是到了中午，仍没有丝毫变化。到了晚上，已经可以认为格朗已脱离险境了。里厄对这一起死回生的现象一点也不理解。

差不多与此同时，人们却给里厄送来了一个年轻的女病人。起先他也认为她已病入膏肓，因此病人一到医院，他就叫人把她隔离起来。这位在昏迷中的姑娘不停地讲胡话，她的病征完全说明她已得了肺鼠疫。但是第二天早晨，热度就退了。当时，医生还以为这种现象跟格朗的情况一样，是病情在早晨的暂时缓解，根据经验，他认为这是一个凶多吉少的征兆。可是到了中午，热度却没有回升。晚上，它只升高了几分，而到了第三天早晨，体温已经正常了。尽管那姑娘很疲乏，但她在床上很自由自在地呼吸着。里厄对塔鲁说，这姑娘的得救完全是反常的事。但在这一星期中，在里厄的医院里一连发生了四起同样的情况。

周末那一天，那位患气喘病的老人十分激动地接待了里厄和塔鲁。

"这下行啦，"他说，"它们又跑出来了。"

"什么东西跑出来了？"

"嘿！老鼠呗！"

从四月份以来，人们从来没有发现过一只死老鼠。

塔鲁对里厄说："是不是一切又会像以前一样重新开始？"

老人高兴地搓着手。

"瞧它们奔跑的样子！看了真叫人高兴。"

他已看见过两只活生生的老鼠从他家门口窜进来。一些邻居也告诉过他，他们家里，老鼠也重新出现了。在一些屋梁上，人们又重新听到已经忘记了好几个月的老鼠骚动声。里厄等着了解每周开始时发表的统计总数。结果，有关数字表明，疫势已减弱。

尽管居民们没想到疫势会突然减弱，但是他们还不敢高兴过早。这些月来，他们越来越希望能摆脱瘟疫的折磨，但与此同时，他们也懂得了谨慎，养成了这样一种习惯，那就是越来越不指望在短期内就能看到鼠疫结束。可是大家都在谈论着这一新的现象，于是在人们内心深处又产生了一种强烈的、但又不敢明说的希望。其他一切都被放到了次要的地位。统计数字下降了，这是一件出人意料的事，相形之下，那些刚死于鼠疫的人就算不了什么。种种迹象表明：虽然人们没有公开盼望"健康时代"立即到来，但是他们却暗中在等待着。比如说，从那时起市民们就很乐意——尽管表面上装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谈论在鼠疫结束后怎样去重新安排他们的生活。

大家一致认为要一下子恢复鼠疫发生前的那种舒适的生活条件是不可能的，因为破坏起来很容易，而要重建那就困难了。人们只是认为食品供应可能会有所改善，这样一来，至少可以不再为最迫切的问题操心了。但事实上，在这些无关紧要的谈话里却同时冒出一种荒诞的希望来，使市民们有时会感到不对头，于是他们就急忙说，无论如何，鼠疫是不会一夜之间就结束的。

果然，鼠疫没有很快停止蔓延，但从表面看来，疫势减弱的速度超出了一般合乎情理的期望。在一月初，严寒持续不退，这是很罕见的。冷空气好像已经凝结在城市的上空。但天空却从来没有像这样蔚蓝。连日来，灿烂而没有暖意的阳光整天沐浴着这座城市。这种新鲜的空气使疫势在三个星期里连续减弱，死于疫病的人数越来越少，瘟神似乎也劳累得筋疲力尽了。在一个短短的时

期里，鼠疫几乎失去了它在好几个月里积蓄起来的全部力量。就拿格朗或者上面谈到的那个姑娘来说，他们本已被选中为它的牺牲品，但他们却逃脱了它的魔爪，这样的例子还有一些；现在它往往在某些区里猖獗两三天，而同时却在另一些区里销声匿迹；在星期一它比平时夺走了更多人的生命，可是到了星期三，它却让全部病人几乎都逃脱了。看到它这种时而喘息不前，时而迅猛扑来的情况，人们就会说，它是由于烦躁和厌倦而垮下来了，不仅前一时期那股叱咤风云的威势、百发百中的精确打击能力已烟消云散，就连对自身的控制力也一去不复返了。卡斯特尔的血清一下子获得了一系列的疗效，而在这以前，这是从来也没有过的。过去，医生们采取的种种措施从不见效，而现在却突然都百试百灵起来。好像鼠疫也遭到了围攻，似乎它突然的衰弱使人们到目前为止一直用来抵抗它的迟钝的武器变得锐利了。不过，有时鼠疫又会倔强起来，在一种盲目的振奋中，夺走了三四个病人的生命，而这些病人本来是有希望治好的。他们都是这场灾难中的倒霉鬼，在这充满希望的时刻，他们却成了鼠疫的牺牲品。推事奥东先生的情况就是这样，当时人们不得不把他撤出隔离营。塔鲁说他运气不佳，但是人们不知道塔鲁说这话是指推事的死，还是指后者活着的时候运气不佳。

但是从总的情况来看，疫势是在全线退却。省里的公报先是隐约流露出一点希望，最后向公众证实了这样一种信心，即胜利的大局已定，鼠疫正在放弃它的阵地。实际上，很难断定这是个胜利。只是人们不能不感到鼠疫好像去得和来时一样突然。人们用来对付它的战略没变，昨天还是行之无效，而今天，却看来很合适。人们只是得到这样的印象：鼠疫已把自己搞得筋疲力竭了，或者，可能它在达到了它的目标之后自行撤退。总之，可以说它的使命完成了。

可是，城里好像没有任何变化。白天，街上还是那样静悄悄

的，而到了晚上却挤满了同样的人群，大多数人都穿着大衣，围着围巾。电影院和咖啡馆跟以往一样生意兴隆。但要是再仔细观察一下，人们就会注意到一张张脸都比以前开朗了，有时还挂着一丝微笑。这使人想起：在这以前，没有一个人在街上露过笑容。实际上，几个月来把这座城市缠得紧紧的不透光的帷幕已经出现了一个裂缝，而且每星期一从无线电广播新闻中，人们可以发现这个裂缝正在扩大，最后它将大到可以让人呼吸了。不过，人们只是悄悄地松了口气，还不敢明显地流露出喜悦的心情。要是前些时候传来诸如有一列火车已经出站，或者有一艘轮船已经到达港口，或者汽车将重新可以在市内通行等消息时，那准是谁也不会随便相信的，可是如果上述新闻公布于一月中旬的话，那却不会使任何人感到惊讶。这种变化当然没什么了不起。但这些微妙的差别，事实上却说明了市民们在希望的道路上已经迈开了大步，而且我们可以说，当市民们的心头点燃起了一丝希望的火光时，从这时开始，鼠疫的横行时期实际上就结束了。

但是，在整个一月份里，他们对外界事物的反应还是很矛盾的。确切地说，他们处在一种兴奋和沮丧两者相互交替的状态之中。尽管疫情统计的结果令人振奋，但最近还是发生了好几起试图逃跑的事件，这使当局感到十分意外，连守卫城门的岗哨也毫无思想准备，因为大多数的逃跑事件都是成功的。但实际上，这时候逃跑的人是受一些自然而然产生的情绪所支配的。对一些逃跑的人来说，鼠疫已经在他们的心里深深地播下了怀疑的种子，使他们不能摆脱这种心情，他们已不再抱有任何希望。虽然鼠疫时期已经过去，但他们继续按照这个时期的准则来生活。他们是一些落后于形势的人。另一部分人则相反，他们绝大部分是那些在这以前一直被迫与亲人分离的人，经过了这段长期禁闭和心情沮丧以后，现在刮起的这股希望之风吹得他们反而失去了耐心，使他们激动得控制不住自己。一想到与心上人重逢之日已经在望，但又怕

功亏一篑，先行死去，不但团圆顿成泡影，连长期的煎熬也白费了劲，这时，他们禁不住惶惶不安起来。在这些月里，尽管他们被囚禁和流放，但他们还是顽强地坚持等待，而现在希望的曙光已经出现，然而它却摧毁了恐惧和绝望所不能摧毁的东西。他们等不及鼠疫结束，为了赶在它的前面，像疯子似地拼命向前冲。

不过，同时也出现了一些自然流露的乐观迹象。比如说，人们发现物价已显著地下降。从纯经济学观点来看，这一现象无法解释。各种困难并没有减少，在城门口还保持了隔离检疫的手续，食品供应远远没有改善。因此，这一现象完全是精神因素造成的，好像疫势的减弱到处都有反应一样。同时，那些过去一直习惯于集体生活，但由于鼠疫横行而不得不单独分开的人也乐观了起来。城里的两个修道院重新开办了，因此集体生活得到了恢复。军人的情况也是同样。他们被重新召回到空着的营房里去，恢复了正常的部队生活。这些事虽小，但却很说明问题。

一直到一月二十五日，市民们就生活在这种秘而不宣的兴奋状态之中。这一星期，统计数字大大下降，经过与医学委员会商议，省里宣布鼠疫可以算是结束了。此外，公报补充说，为了慎重起见——这一点肯定能获得市民的赞同——城门还要关闭两个星期，预防措施还要维持一个月。在这段时间内，一发现鼠疫有死灰复燃的迹象，“就必须保持现状，重新采取有关措施”。但是，大家都把这些补充说明看成是一些官样文章，因此一月二十五日晚，城里欢腾了起来。为了配合大家这种兴高采烈的气氛，省长命令恢复正常时期的照明。在晴朗而寒冷的天空下，居民们又说又笑，闹声不绝，成群地拥向灯火辉煌的大街。

当然，许多屋子照旧紧闭着百叶窗。在这同一天的夜晚，可说是几家欢乐几家愁。不过在这些沉浸于哀伤中的人们中间，许多人心里也感到很大的宽慰，因为他们终于不必再担心会看到其他亲戚死去，或者不必为了保存自身而战战兢兢。就在此时，有些家

庭中还有一个患鼠疫的病人住在医院里，而且全家人不是住隔离病房就是呆在家里，等待这场灾难有朝一日能真正离开他们，就像它现在已离开其他人那样。这些家庭对目前这种皆大欢喜的局面无疑是最无缘分的。当然，他们也抱有希望，只是他们把它贮藏在心底里，在还没有真正的把握之前，他们是决不会把它掏出来的。对他们来说，这种处于垂死和欢乐之间的等待，这种默默无言的夜晚，在四周一片欢腾的气氛的衬托下，就显得格外残酷了。

但是，这些例外的情况丝毫不影响其余人满意的心情。当然，鼠疫还没有结束，而且它还将证明自己确是没有结束。可是大家的思想已经走在时间的前面，提前了好几个星期，似乎列车早就在一眼望不到尽头的铁轨上鸣笛飞驰，轮船在闪闪发光的海面上破浪前进了。要是再过上一天，大家的头脑可能不再那样发热，可能又会产生怀疑。但是目前仿佛整个城市都开动了起来，正在离开它曾经打下石基的地点，离开这些与外界隔绝的、阴森森的、静止不动的地方，最后带着这场灾难中的幸存者离去了。这一天晚上，塔鲁、里厄、朗贝尔和其他一些人混杂在人群中走动，他们也有一种飘飘然的感觉。在塔鲁和里厄离开了林阴大道很久后，甚至当他们在人影稀少的街道里沿着一幢幢紧闭着百叶窗的房屋默默地走着时，这种欢乐的声音还传到他们的耳边。痛苦在百叶窗后面继续折磨着人，而在离这些房子不远的大街上却充满着欢乐。由于他们已很疲倦，所以无法把这种痛苦和这种欢乐分离开来。解放的时刻迫近了，但这一时刻却同时充满了欢笑和眼泪。

当欢乐的嘈杂声变得更响的时候，塔鲁停了下来。在阴暗的路面上，有一个黑影在轻快地奔跑。原来是一只猫，这是春天以来人们见到的第一只猫。它在马路中间停了一下，犹豫了一会，舔舔爪子，把爪子迅速地抓一下它的右耳朵，接着又悄悄地奔了起来，最后消失在黑夜里。塔鲁微笑了起来。那个矮老头也准会高兴的。

但正当鼠疫好像远远离去，回到它那不为人知的巢穴里时，根据塔鲁的笔记，城里至少有一个人却为此感到十分惊慌，这就是科塔尔。

说实在的，自从统计数字开始下降以来，这些笔记变得相当奇怪。可能是由于疲劳的缘故，笔记的字迹显得很难辨认，而且它的内容也常常东拉西扯。此外，塔鲁的笔记一直是以记述客观事实为主，但现在却第一次充满了个人的见解。比如，在记录有关科塔尔情况的冗长篇幅中，人们可以读到一小篇关于这个玩猫老头儿的报告。根据塔鲁自己所说，在鼠疫期间，他对这位老头儿始终是很尊重的，无论是在鼠疫发生之前，还是在鼠疫结束之后，这老头儿一直使他很感兴趣，至于后来情况变了，老头儿再也不能引起他的兴趣，这当然是很遗憾的事，但这决不能怪塔鲁缺乏诚意，因为他曾设法找过这老头儿的。在一月二十五日那天晚上他们分手之后，过了几天，塔鲁曾站在那条小巷口，希望能看到老头儿。那些猫已毫不爽约地回到了原来的地方，在几处充满阳光的地方取暖。但是在老头儿习惯出现的时刻，百叶窗却仍紧紧地关闭着，而且在以后的一些日子里，塔鲁再也没看见百叶窗开过。于是，塔鲁出奇地得出结论，认为这个小老头儿正在恼火或者已经死了。如果在恼火，那是因为老头儿以为自己有理，是鼠疫坑害了他；如果已经死了，那么就应该考虑一下他的情况，正像考虑那个患气喘病的老头儿一样，想一想他是不是个圣人。塔鲁并不认为他是个圣人，但是认为他的情况能给人一种"启示"。塔鲁在笔记本里写道："可能人们只能达到某些近乎圣人的标准。在这种情况下，就只得去做

一个谦逊而仁慈的恶神了。”

在这些笔记里人们还可以看到许多有关其他人的评论，但这些评论总是与科塔尔的事情夹杂在一起，而且经常写得很分散。有些是写格朗的，说他现在已经康复，重新开始了工作，好像连一点事也没有发生过一样；有些提到里厄医生的母亲。塔鲁跟这位老太太住在同一幢房子里，他们有时候也聊上几句。塔鲁把这些零星的谈话内容、老太太的态度、她的微笑以及她对鼠疫的看法都认认真真地记录下来。他重点描写了老太太的谦卑，她讲话时的那种简单明了的表达方法，以及她对某一扇窗户的偏爱：这扇窗朝着宁静的街道，傍晚，她一个人坐在窗前，略微挺直身子，两手放得安安稳稳，目光凝视着前方，这样一直坐到暮色苍茫，夜幕渐渐降临到她的房内，把她变成一个黑影，最后把她那静坐不动的轮廓淹没在黑暗里。塔鲁还重点描写了她在屋里从这间走到那间的那种轻盈的步伐，还有她那善良的品质——虽然她在塔鲁面前从不明显流露出来，但在她的一言一行中他处处能隐约体会到这一美德。最后，塔鲁认为，她具有一种无须多加思索就能懂得一切的本领，尽管她沉静、谦逊，但她在任何一种“光芒”之前，哪怕是在瘟神的“光芒”之前也毫不逊色。可是人们发现，塔鲁在笔记中写到此处，笔迹就开始歪歪扭扭起来，显得十分奇怪。而他接着写的那几行字就很难辨别了。最后的几句话第一次涉及他个人的事，这又一次说明他已控制不住他的笔了：“我的母亲就是这样的人，她也同样谦卑，我很喜欢她的这一品质，我一直想跟她在一起。我不能说她在八年前已经死了，她只是比平时更谦卑地躲人耳目罢了，而当我回过头来的时候，她已不在那儿了。”

言归正传，现在该谈科塔尔了。自从统计数字下降以来，他曾以种种借口，到里厄那儿去了好几次。但是实际上，每次他总是要求里厄对疫势进行预测。“您是否认为鼠疫就会这样一下子连招呼也不打一声就停止了？”他对于这一点是怀疑的，或者至少他是

这样说过的。但是他重复地提出这些问题，这似乎说明他的信心也不够坚定。在一月中旬，里厄早就很乐观地回答了他的问题。但每一次，这些回答非但没有使科塔尔高兴，却相反地使他产生种种反应，这些反应因时而异，有时是恼火，有时是沮丧。到后来，医生不得不对他说，尽管统计的结果表明情况有了好转，但还不能就立即高呼胜利。

"这就是等于说，"科塔尔接着问，"人们还一点也拿不准，鼠疫说不定在哪天又会卷土重来，对吗？"

"对的，正像治愈率也可能越来越高一样。"

这种捉摸不定的局面对所有的人来说都是值得忧虑的，但却显然使科塔尔感到宽慰。他曾当着塔鲁的面，和他区里的商人们谈话，竭力宣传里厄的见解。说真的，他也不难做到使人相信他的话，因为现在人们对这些初步胜利的狂热已经过去，在许多人的思想里又产生了怀疑；省里的公告确实激动人心，但当这阵激动的劲头一过，怀疑的阴影又回到人们中间。科塔尔看到大家这种忐忑不安的心情时，感到放心。但有时候他也感到沮丧。"是啊，"他对塔鲁说，"最后城门总会打开的。到那时，您看吧，人们一定都会把我撇下！"

在一月二十五日之前，大家发现科塔尔的性格变化无常。在较长的一段时间里，他总是设法讨好他区里的居民和熟人，但突然整整有好几天，他老是和他们顶嘴。至少，在表面上，他退出了社交场合，一夜之间，就开始过起一种遁世的生活来。在饭店里，在戏院里，在他常去的咖啡馆里，人们再也看不见他的踪迹。不过，他似乎并没有恢复他在发生鼠疫以前所过的那种有节制的、不引人注目的生活。他整天关在自己的套房里，叫附近的一家饭店给他每天送来饭菜。只有在晚上，他才偷偷摸摸地跑出去买一点他所需要的东西，而一出店门，他就奔向行人稀少的街道。虽然塔鲁在那时遇见过科塔尔，不过他也只能从后者的嘴里掏出了几句最

简单的话。过不多久，人们一下子发觉科塔尔又变得爱跟人交往了：他滔滔不绝地和人谈论鼠疫，征求每个人的意见，每天晚上又高高兴兴地出没于人群之中。

省里发布公告的那天，科塔尔无影无踪了。两天后，塔鲁在街上遇到了他，后者正在那里徘徊。科塔尔请塔鲁陪他回到郊区去。由于那天下班后塔鲁感到特别累，所以他迟疑了一下。但科塔尔坚持他的请求。当时他显得很激动，话说得很快，嗓门很高，手势乱打个不停。他问塔鲁是不是认为省里的公告真的会使鼠疫结束。当然，塔鲁认为一份公告本身并不足以阻挡一场灾难，但人们揆情度理，认为鼠疫行将结束，除非发生意外情况。

科塔尔说："对啊，除非发生意外。不过，意外总是有的。"

塔鲁向他指出，省里规定城门还要关闭两个星期，这证明省里多少是预料到了会有意外情况。

科塔尔的神色还是那样地阴沉和不安，他说："省里做得很对，因为从情况发展的趋势来看，它发布的公告很可能是说了半天等于没说。"

塔鲁认为这种事也有可能，但他说，最好还是思想上准备着在不久的将来城市会开放，生活会恢复正常。

"行啊，就照您说的，"科塔尔说，"不过，您说的生活恢复正常是指什么呀？"

"电影院里有新的影片。"塔鲁微笑着回答说。

但是科塔尔没有笑。他想知道人们会不会认为：鼠疫将丝毫也不会使城市发生变化，一切将会像从前一样重新开始，也就是说，好像什么也没有发生过似的。塔鲁认为：鼠疫又会使城市发生变化，又不会使它发生变化；当然，不论是现在还是将来，居民们最大的愿望是恢复正常，就像一切都没有变过样，因而，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什么也不会改变，但从另一种角度看来，人们无法把一切都遗忘掉，即使是一心想这样做也是做不到的，因为鼠疫会留下一

些痕迹，至少是在人们的心灵里。这个矮小的领年金者直言不讳地说他对心灵不感兴趣，并说他甚至对心灵的问题一点也不在乎。他所关心的就是想知道行政组织本身是否会改变，比如说，所有的机构是否会像从前一样地照常运转。于是塔鲁不得不承认他实在心中无数。按照塔鲁的看法，所有这些机构，由于在鼠疫期间都遭到了破坏，可以想象得出，在重新开始工作时会遇到点困难。人们还可以有这种看法：一大堆的新问题将会出现，因而至少说，旧机构免不了要重新调整。

科塔尔说："啊！这有可能，实际上，大家都得一切重新开始。"

这时，两人已走到了科塔尔家附近。后者显得很兴奋，竭力装出乐观的样子。他想象城市会恢复正常生活，它将忘掉它的过去，以便重新从零开始。

塔鲁说："是啊。总之，对您也一样，事情会好转起来的。从某种程度上来说，一种新的生活即将开始。"

他们站在门前，握了握手。

"您说得对，"科塔尔越来越激动地说，"重新从零开始，这倒是不错。"

但这时，有两个人突然从走廊的黑暗处跑了出来。塔鲁刚听到科塔尔在问这两个家伙究竟想干什么，这两个衣冠楚楚、模样像是公务人员的人就问这个矮子他是不是叫做科塔尔，后者发出了一种低沉的惊呼声，没等这两个人和塔鲁来得及作出任何反应，他转身就跑，一下子消失在黑夜里了。塔鲁略微镇静了一会后，就问这两个人要干什么。他们作出一副既谨慎而又有礼貌的样子回答说，他们是想了解一下情况，说完他们就泰然自若地朝着科塔尔刚才逃跑的方向走去。

回到家里，塔鲁就把刚才的场面记录了下来，但立即又提到他很疲倦(他的笔迹足以说明这一点)。他接着写道，他还有许多事要做，但这不成为一个理由来让自己不作好思想准备，于是他自

问他自己是否真的有所准备。最后——而塔鲁的笔记也到此结束——他自己回答说,无论在白天和夜里人总会有片刻时间是怯懦的,而他就怕这 ·片刻。

第三天，也就是在城门开放的几天前，里厄医生中午回到自己家里，想看看有没有他一直等待的那份电报。虽然他白天的工作跟鼠疫最猖獗的时候一样累人，但是这种等待最后解放的心情消除了他的全部疲劳。他现在正生活在希望之中，并为此而感到高兴。一个人不能总是把弦绷得紧紧的，不能总是弄得那么紧张；全力以赴地跟鼠疫作斗争当然是应该的，但要是有这么一个感情奔放的时刻，让劲儿松弛一下，那是一件幸福的事情。如果他所等待的那份电报有好消息的话，里厄将有一个新的开端，而且他认为大家也都会有一个新的开端。

他走过门房时，新来的看门人把脸贴在玻璃窗上向他微笑致意。在上楼梯的时候，里厄脑子里还留着这位看门人的那张被疲劳和穷困折磨得苍白的脸。

是的，当抽象观念告一段落之后，他将一切从头开始，如果运气不坏的话……但在他开门时，他母亲就跑来告诉他，说塔鲁先生不舒服。塔鲁早晨起来过，但他无力出门，现在刚重新躺下，老太太正在发愁。

"这大概没什么关系。"她的儿子说。

塔鲁直挺挺躺在床上，他那沉重的头部深深地陷在长枕头里，隔着厚厚的被子，还能看出他那结实的胸部。他正在发烧，头痛得厉害。他对里厄说他的症状很难断定，也有可能是鼠疫。

"不，现在还一点也不能确定。"里厄在给他检查之后说。

塔鲁当时渴得要命。在走廊中，医生对他的母亲说，这可能是鼠疫的开端。

“啊！”老太太说，“这怎么可能呢？不该发生在现在啊！”

她接着马上说：

“我们把他留下吧，贝尔纳。”

里厄想了想说：

“我没有权利这样做。可是城门就要开放了。我想，要是你不在这儿的话，我倒会行使我第一个权利，把他留下。”

“贝尔纳，”她说，“你把我们两人都留下吧。你知道我刚才又打过预防针。”

医生说塔鲁也打过预防针，但可能是由于劳累的缘故，他大概忘了注射最后一次血清和采取某些预防措施。

里厄走入自己的书房。当他回到房间里来的时候，塔鲁看见他拿着几支装满血清的大安瓿。

“啊！是这种病吧。”塔鲁说。

“不是，这不过是一种安全措施而已。”里厄解释道。

塔鲁伸出了胳膊作为回答，接着里厄就给他进行了长时间的注射，也就是他自己平时给其他的病人进行的那种注射。

“我们晚上再看看结果。”里厄说完看了看塔鲁。

“怎么不隔离，里厄？”

“现在还一点都不能肯定您是不是得了鼠疫。”

塔鲁费劲地笑了笑。

“给人注射血清，同时又不下命令隔离，这我还是第一次看到。”

里厄转过身去说：

“我母亲和我两人会照料您的。您在这儿会更舒服一些。”

塔鲁没吭声。这时里厄正在整理那些安瓿，他想等到塔鲁说话时再转过身去。最后，他走到床边，病人看着他。塔鲁的脸部表情显得很疲乏，但他那双灰色的眼睛还是镇静如常。里厄向他笑笑说：

“要是您能睡的话就睡吧。我过一会儿再来看您。”

当医生走到门口时，他听到塔鲁在叫他，于是他又回到病人跟前。

但是塔鲁好像在犹豫该怎么说才好。最后他终于讲了：

“里厄，应该把一切情况都告诉我。我需要知道。”

“我答应您的要求。”

塔鲁的那张大脸扭动了一下，勉强一笑。

“谢谢。我不愿死，我要斗争。不过要是我输了，我也希望有个好的结局。”

里厄俯下身去，紧紧地抓着塔鲁的肩膀，说：

“不！要做一个圣人，就应该活下去。斗争吧！”

这天的天气开始很冷，后来渐渐暖和了些，到了下午就下了好几场大雨和雹子。黄昏时分，天空略有放晴之意，但天气却变得更加寒冷刺骨。里厄晚上回来，连大衣也没顾得上脱掉就走进了他朋友的房间。他的母亲正在那儿打毛线。塔鲁好像没有移动过位置，但从他那由于高烧而变得惨白的嘴唇上，可以看出他正在坚持斗争。

“怎么样？”医生说。

塔鲁耸了耸他那露出被外的宽厚的肩膀。

“就这样，”他说，“我输了。”

医生俯身观察病人，发现在滚烫的皮肤下面出现了一串串的淋巴结，病人的胸部发出一阵阵杂音，使人联想起地下铁工厂的嘈杂声。塔鲁的情况很奇特，他的病征说明他同时患了两种不同类型的鼠疫。里厄直起身来说，血清要过一会儿才能发挥全部作用。塔鲁好像想说什么似的，但一阵高热卡住了他的咽喉，把他的话压了下去。

晚饭后，里厄和他母亲来到病人身边坐下。随着黑夜的来临，塔鲁的斗争也开始了，而里厄知道这一场跟瘟神的艰巨的斗争要

一直继续到黎明。但是在这一斗争中最精良的武器并不是塔鲁的熊腰虎背，而是他的血液，也就是说里厄刚才在注射时所看到的、沿着针头从塔鲁胳膊里流出来的血液，更确切地说，是他血液里内在的那种比灵魂还要难以捉摸的东西，这是任何科学都无法作出解释的。里厄只能看着他的朋友进行斗争。他要做的无非是使脓肿早一点成熟，打一些补针，但是几个月来反复的失败使他学会了应该如何去看待这些措施的效果。实际上，他唯一的任务是为这些措施的偶然生效而创造条件，而这种偶然性常常是要靠人去促成的。他想，一定要促成这种偶然性，因为瘟神的表现已弄得里厄摸不着头脑了。它又一次卷土重来，力图挫败人们用来对付它的战略，它已从那些看来它似乎已经扎根的地方消失了，但是它却又出现在那些人们意想不到的地方。它又一次搞得人们目瞪口呆。

塔鲁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跟瘟神战斗着。整整一夜，在病魔的袭击下，他始终没有焦躁不安，而只是以他那粗壮的躯体和他那默默无声的意志力来进行斗争。整整一夜，他也从来没有吭过一声，他以这种方式来表示自己正全神贯注于斗争，不能有一刻分心。里厄只能根据他朋友的眼睛来观察这一斗争的各个阶段：时而睁开，时而闭上；眼皮时而紧闭，贴着眼球，时而放松；目光时而凝视着一样东西，时而又回到医生和他母亲的身上。每当医生和他目光相接时，塔鲁总是作出巨大的努力，报以微微一笑。

有这么一会儿，街上传来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似乎人们听到了远处的雷鸣，正在迅速奔跑。雷声越来越近，最后街上响起了潺潺的流水声：又开始下雨了，不久，雨中夹杂了冰雹，劈劈啪啪地打在人行道上。窗前的挂帷一阵阵地波动。在阴暗的屋里，里厄的注意力曾一度被雨水声吸引了过去，现在他又重新端详起在床头灯光照耀下的塔鲁来。医生的母亲还在打毛线，她不时地抬起头来注意地看看病人。医生现在已把该做的事都做过了。雨后，房内一片寂静，但充满了一种无形的战争中听不见的搏斗声。失

眠折磨着医生，他仿佛在寂静中听到一种轻轻的、有规律的呼啸声，这种怪声在整个鼠疫流行期间一直在他耳边回荡。他向他母亲打了个手势，请她去睡觉。她摇摇头表示拒绝，两眼炯炯有神，接着她就拿起手里的毛线活，仔细地检查了一下在编结针针头处的一个针眼，生怕打错了要返工。里厄站起身来去给病人喝水，然后又回来坐下。

外面的行人，趁着阵雨暂停，在人行道上加快了步伐。他们的脚步声渐渐轻下来，最后消失在远处。医生第一次发现这天夜晚跟发生鼠疫前的夜晚有着相同之处，街上很晚还有不少散步的人，而且也听不到救护车的铃声。这是一个摆脱了鼠疫的夜晚。似乎在寒冷、灯光和人群的驱赶下，瘟神从这座城市的黑暗深处逃了出来，溜进了这间暖烘烘的房间，向塔鲁那毫无生气的躯体发动了最后的进攻。它已不再在城市的上空捣乱了，但却在这房间的沉闷的空气里轻声呼啸。几小时来，里厄所听到的就是它的声音。现在只得指望它的声音也会在这儿停下来，指望它也会在这儿承认失败。

在黎明前不久，里厄俯身对他母亲说：

“你该去睡一会，等八点钟好来接替我。在睡觉前，先滴注一下药水。”

老太太站起身来，放好毛线活，走到床边。塔鲁闭着眼睛已经有好一会了，汗水使他的头发卷成一圈圈的贴在他坚强的额上。老太太叹了口气，病人睁开了眼睛。他看到一张温柔的脸正俯向着他，高烧的滚滚热浪没有把他冲垮，在他的嘴边又出现了顽强的微笑，但他的眼睛又立刻闭了起来。他母亲一走，就留下里厄一个人了，他坐到她的椅子上。现在街上鸦雀无声，死一样的沉寂。房间内开始感到清晨的寒冷。

医生蒙蒙眬眬地打起盹来，但是黎明时第一辆汽车把他从半睡眠状态中惊醒了。他打了个寒战，看了看塔鲁，于是他明白现在

止是斗争的间隙时间，病人也睡着了。马车的木轮和铁轮还在远处滚动。窗外，天还是黑沉沉的。当医生向床边走去时，塔鲁用毫无表情的眼睛望着他，好像还没有睡醒似的。

里厄问："您睡着过了，是吗？"

"是的。"

"感到呼吸舒畅了点吗？"

"舒畅了点。这说明点问题吗？"

里厄沉默了一会说：

"不，塔鲁，这不说明任何问题。您跟我一样都知道这是病情在早晨的暂时缓解。"

塔鲁表示同意。

"谢谢，"他说，"请您始终确切地回答我。"

里厄在床脚边坐下。他感到在他身旁的病人的两条腿像死人的一样又直又僵硬。塔鲁的呼吸声变得更粗重了。

"热度又该上升了，是吗，里厄？"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是的，不过到中午我们才能知道。"

塔鲁闭上了眼睛，好像是在养精蓄锐似的。他的脸上有一种厌倦的神态。他在等待热度回升，而实际上，高烧已经在他体内的某处开始翻腾起来。当他睁开眼时，他的目光暗淡无神。只是当他发现里厄俯身靠近他时，眼睛才闪了闪光。

"喝水吧。"里厄对他说。

他喝了水，头又往后倒下。

"时间真长啊！"他说。

里厄抓住他的手臂，但是塔鲁已把目光转向别处，没有作出反应。突然，高烧像潮水冲破了病人体内的某一堤坝那样，明显地又涌到了他的额部。当塔鲁把目光转向里厄时，医生把脸凑过去鼓励他。塔鲁还想勉强露出笑容，但这时他那咬得紧紧的牙关以及被一层白沫封住的嘴唇使他无法如愿。不过在他变得僵硬的脸

上，两只眼睛还是炯炯有神，闪耀着勇敢的光芒。

早上七点，老太太走进病房。医生回到他的书房打电话到医院，以便安排别人在那里替他的班。他同时也决定推迟门诊时间，在他书房内的沙发上躺一会儿，但他刚躺下就马上站起身来，回到了房间里。这时，塔鲁的脸已转向老太太，看着她那小小的身影，而老太太则正弯着身子在他身边的椅子上坐着，两只手合在一起搁在腿上。她看到塔鲁这样全神贯注地看着她，因此就把一个手指放到自己的嘴唇上示意，并站起来把那盏床头灯关掉。但是日光很快地透过窗帘，不多会儿就驱走了屋内的黑暗，照亮了病人的脸庞。老太太发现他那凝滞的目光还停留在她身上。她俯身替他整理了一下枕头，直起腰来，把手放在他潮湿而又鬈曲的头发上，停留了一会。这时她听到一种仿佛从远处发出的、低沉的声音向她表示感谢，并告诉她说现在一切都很安适。当她重新坐下来时，塔鲁已合上了眼睛，在他那衰弱的脸上，尽管嘴闭得很紧，好像又出现一丝微笑。

中午，高烧已达到了顶点。一阵阵剧烈的、出自体内深处的咳嗽使病人的身躯不断地颤动，同时他又开始吐起血来。他的淋巴结已停止肿胀，但并未消退，硬得像紧紧地拧在关节上的螺丝帽，里厄认为已经不可能再动手术把它们打开。在一阵阵的高烧和咳嗽的间隙中，塔鲁还不时地把目光投向他的两个朋友。但过了一会儿，他睁开眼睛的次数就越来越少了，被瘟神糟蹋得不成样子的脸部，在日光的照耀下，变得越来越惨白了。高烧像一场暴风雨，使他周身不时地惊跳、抽搐，他越来越虚弱，最后渐渐地被这场暴风雨征服了。从现在起，里厄所看到的只是一张毫无生气的、永远失去了微笑的面具。曾几何时，这个躯体使他感到多么亲切，而现在它却被病魔的长矛刺得千疮百孔，被这非人的痛苦折磨得不省人事，被这从天而降的、仇恨的妖风吹得扭曲失形！他眼看着塔鲁渐渐地淹没在鼠疫的大海里，而他对此却束手无策。他只能留在

海岸上，张开着双手，心如刀割。他再一次感到自己既没有武器也没有办法来对付这场灾难。最后，无可奈何的泪水模糊了里厄的视线，因此他没能看见塔鲁突然一翻身，面朝着墙壁，接着好像在他体内的某个地方有一根主弦绷断了似的，在一声低沉的呻吟中离开了人间。

夜晚又降临了，战斗已经结束，四周一片寂静。在这间与世隔绝的房间里，里厄感觉到，在这具已经穿上衣服的尸体上面笼罩着一种惊人的宁静气氛。许多天以前的一个晚上，紧接着人们冲击城门之后，在那一并排的似乎高高凌驾于鼠疫之上的平台上空，就曾出现过这种气氛。那时候，他就联想起自己经历过的一种情景：他亲眼看到一些病人死去，接着，类似这种宁静的气氛就会出现在病床的上空。这种间隔，这种庄严的间隙，这种战斗后的平静到处都是一样，这是一种吃了败仗后的寂静。但是，现在笼罩着他朋友周围的气氛却寂静得异乎寻常，它跟街上以及这座已摆脱了鼠疫的城市的寂静气氛是多么协调！因而，在里厄的感觉中，这是一次决定性的失败，它宣告了一切战争的结束，但同时又把和平变成了一种不治的创伤。医生不知道塔鲁最后是否找到了安宁，但至少在这时候，他自己预感到他将像一个失去了孩子的母亲，或一个埋葬自己朋友的人一样，不会再有安宁的时刻了。

外边，夜晚仍然是那样的寒冷，星星在明朗而又冷峭的天空里闪耀着。在若明若暗的房间里，他们感到玻璃窗上寒气逼人，听到了严寒的夜晚里大风的凄厉的呼啸声。老太太坐在床边，姿势仍和平时一样，床头灯照亮了她的右侧。在屋子中间，远离灯光的地方，里厄坐在一张安乐椅上。他想起了他的妻子，但每次他总是克制自己，打消这种念头。

在夜幕开始降临时，街上行人的鞋跟在寒冷的夜里发出清晰的咯噔声。

老太太说："你一切都安排妥了吗？"

"妥了,我已经打过电话。"

于是,他们又开始默默无声地守着尸体。老太太不时地看看他的儿子。当母子俩的目光偶尔碰在一起时,里厄就向她微微一笑。晚间街上那些熟悉的声音相继传到他们的耳边。虽然现在城里还没有正式批准车辆可以通行,但许多车辆又都重新行驶起来,它们络绎不绝地在路面上飞驰而过。讲话声、呼唤声此起彼落,接着是一片寂静,然后又传来马蹄声、两辆电车转弯时在轨道上的磨擦声、隐约的嘈杂声,随后又听到了夜晚的风声。

"贝尔纳?"

"嗳。"

"你累吗?"

"不累。"

里厄知道他母亲这时候在想什么,他知道她在疼他。但他也知道爱一个人并不是件了不起的事,或者至少可以说,爱是永远无法确切地表达出来的。因此,他母亲和他永远只能默默地相爱。但总有一天会轮到她或他死去,然而在他们的一生中,他们却没有能够进一步地互相倾诉彼此之间的爱。同样,他曾和塔鲁在一起生活过,塔鲁在这天晚上死了,但他们也没能真正享受过两人之间的友情。正像塔鲁自己所说的那样,他是输了。但是他,里厄,他又赢得了什么呢?他懂得了鼠疫,懂得了友情,但现在鼠疫和友情对他说来已成为回忆中的事了;他现在也懂得了柔情,但总有一天,柔情也将成为一种回忆。是的,他只不过是赢得了这些东西。一个人能在鼠疫和生活的赌博中所赢得的全部东西,就是知识和记忆。可能这就是塔鲁所说的"赢了"的含义!

街上又传来一辆汽车驶过的声音,老太太在椅子上挪动了一下。里厄对她笑了笑。她对他说她不累,但马上补充说:

"你应该到山区去休息休息。"

"当然啰,妈妈。"

是的，他将到那儿去休息一下。为什么不呢？这可也是一个去那儿回忆一下的借口。不过，要是只懂得些东西，回忆些东西，但却得不到所希望的东西，这样活着就叫做“赢了”的话，那么这种日子该是多么不好过啊！大概塔鲁就是这样生活过来的，而且他体会到，一种没有幻想的生活是空虚的。一个人没有希望，心境就不会得到安宁。塔鲁认为，人是无权去判任何人刑的，然而他也知道，任何人都克制不了自己去判别人的刑，甚至受害者本身有时就是刽子手，因此他生活在痛苦和矛盾之中，从来也没有在希望中生活过。难道就是为了这个原因他才想做圣人，才想通过帮助别人来求得安宁？事实上，里厄对此毫无所知，而这也无关紧要。塔鲁给里厄留下的唯一形象就是他两只手紧握着方向盘，驾驶着医生的汽车，或者就是他那魁梧的躯体现在一动不动地躺在那儿。一种生活的热情，一种死亡的形象，这就叫知识。

可能就是为了这个原因，当里厄医生在早晨收到他妻子去世的消息时，他才显得很冷静。那时他正在自己的书房里。他母亲几乎是奔着给他送来一份电报，接着她又出去给送信人小费。当她回到屋内时，儿子手中已拿着这一份打开的电报。她看了他一眼，而他却固执地凝视着窗外正在港口上呈现的灿烂的早晨。

老太太叫了一声：“贝尔纳。”

医生心不在焉地看了看她。

老太太问：“电报上说什么？”

医生承认说：“就是那件事。在八天以前。”

老太太把头转向窗户。医生沉默无言，接着他劝母亲不要哭，说他已经预料到了，当然这是很难受的事。但是，在说这话的时候，他感到，他的痛苦来得并不突然。好几个月来，特别是这两天来，同样的痛苦一直没有停止过。

在二月的一个晴朗的早晨，拂晓时分，城门终于开放了，全城的居民、报纸、无线电广播以及省里的公报都对此表示祝贺。尽管笔者跟有些人一样，当时不能完全投身到这些狂欢的行列中去，但他感到有必要报道一下城门开放后的那些欢乐的时刻。

规模盛大的狂欢活动整天整夜地举行。同时，火车也开始在站上冒烟了，而那些从遥远的海洋开来的轮船已经驶向港口，这个新气象生动地表明：对所有那些因长期分离而感到痛苦的人来说，这一天是他们大团圆的日子。

在这儿，人们不难想象这种曾经折磨了那么多市民的别离之情已发展到了何等地步。白天到达和离开该城的火车都载满了旅客。大家早就订购了这一天的车票，在暂缓撤消禁令的两个星期中，人人都提心吊胆，生怕在最后的时刻省里会取消原来的决定。此外，有些旅客在快要到达该城的时候，还没有完全摆脱恐惧的心理，因为即使说他们对自己亲人的命运有一定了解，但他们对于其他人，对于这座城市本身却一无所知，他们把奥兰市的面貌想象得十分可怕。不过上面讲的仅仅适用于那些在整个分离期间还没有受到爱情煎熬的人。

至于那些多情的人，他们确实一直在想着他们的美事。他们唯一的变化是：在这些流亡的日子里，他们曾经想使时间过得快一点，而且他们后来还拼命要它过得更快些；但是当他们快要到达这座城市的时候，却相反地希望时间过得慢些；而当火车开始刹车并准备进站时，他们甚至希望时间停止不动。他们有一种难以捉摸的、强烈的情绪，认为这几个月来他们由于失去了爱情生活而遭到

了损失，因此他们下意识地要求得到一种补偿：希望即将来到的欢乐时间能比度日如年的等待时间慢上两倍。那些在房间里或者在站台上等待他们的人——比如朗贝尔，他的情人早已得到了通知，并在几星期前就作好了动身的准备——也同样地迫不及待，心烦意乱，因为多少月来，鼠疫已使这种柔情蜜意化成了抽象观念，这就使朗贝尔惶惶不安地等待着与他那有血有肉的心上人儿——这种柔情蜜意的具体对象——一起重温旧情。

他真想重新变成鼠疫初期时的自己，那时他恨不得一口气奔出城门外，飞到他爱人的怀里。但他现在知道这已不可能了。他变了，经过这场鼠疫，他已有了一种心不在焉的习惯，尽管他拼命想驱除它，但它像隐藏在心底的忧虑那样继续缠住他。在某种程度上，他感到鼠疫结束得太突然了，他没有思想准备。幸福来得真迅速，形势变化之快超出了人们的预料。朗贝尔知道他将一下子再度获得他所失去的一切，因此欢乐就会成为一种烫嘴的、无法辨别其滋味的东西。

此外，每个人的心情都或多或少地跟朗贝尔一样，因此笔者应该讲的是大家的情况。虽说在这个火车站台上，他们又开始了各自的私人生活，但当他们相互交换目光和微笑的时候，他们还感觉到他们是一个患难与共的集体。然而，当他们一看到火车的浓烟，那种流放的心情就在一阵使人忘乎所以的兴高采烈之中突然化为乌有了。在好久以前，他们中间大部分人就在这个站台上开始了长期的分离；而现在当火车停下来的时候，在这同一的站台上，在一阵热烈的、激动的拥抱之中，在接触到他们已经开始生疏了的身体的一瞬之间结束了这一望穿秋水的苦恼。那个向朗贝尔飞奔过来的身影还没等他来得及看清楚就已经投入了他的怀抱。他伸开胳臂搂住了她，她的头紧紧地偎依着他，他所看到的只是那一头熟悉的头发，这时他禁不住热泪直淌，他不知道这是此时此刻的幸福之泪，还是长期来一直压抑着的痛苦之泪，不过他至少感到这些泪

水模糊了他的视线，使他无法核实，埋在他胸前的到底是他朝思暮想的那张脸，还是正相反，是一个陌生女人的脸。这个疑团要等他以后再去弄清楚了。眼下他想表现得跟他周围的人一样，好像相信鼠疫可以来临，可以消逝，可是人儿却不会变心。

他们一对一对地紧紧依偎在一起，回到了自己的家里；他们如醉如痴，忘却了身外还有世界存在，似乎战胜了鼠疫；他们忘却了一切痛苦，忘却了那些从同一列火车上下来而没有找到亲人的人。这些人正打算回到家里去证实他们所担心的事情，因为他们长期没有收到亲人们的音讯，心里早就滋长了战栗不安的情绪。对于这些又感到了新的痛苦的人来说，对于另一些这时正在为死去的亲人沉痛哀思的人来说，情况就大不一样了：离别之情已达到了高潮。对这些母亲、妻子、丈夫或情人来说，他们亲人的尸骨现在已经埋在死人坑里或者已经化为灰烬；对他们来说，鼠疫依然存在。

但是谁还会想到这些孤苦伶仃的人？中午，太阳驱散了从早晨开始一直在空中与它较量的寒气，阳光连续不断地照耀着这座城市。时间也仿佛停下来了。山冈顶上的炮台在宁静的天空中不断轰鸣。全城的人都跑到大街上来庆祝这一激动人心的时刻，它标志着痛苦的时间已经结束，遗忘的时间还没有开始。

各处广场上，人们都在跳舞。一夜之间，路上交通变得分外拥挤，汽车越来越多，街道水泄不通。整个下午，城里钟声齐鸣，铿锵之音在蔚蓝的天空中、在金色的阳光下回荡。教堂里充满了欢乐的谢恩声。但与此同时，娱乐场所也挤得透不过气来，咖啡馆的老板也不顾以后如何营业，把最后剩下的酒全部卖给了顾客。柜台前挤满了一群群情绪同样激动的人，其中还可以看到许多对男女在众目睽睽之下毫无顾忌地搂抱在一起。人人都在叫着，笑着。这些月来，他们把生活的热情都积聚了起来，人人都不轻易流露这种热情。然而在这一天，在他们得以幸存的日子里，他们把它全部倾注了出来。明天才是小心翼翼地开始生活的日子，而现在，各种

完全不同阶层的人都像兄弟一般汇聚在一起。死神没能带来人与人之间的平等，解放的欢乐却给予它诞生的机会，它至少能维持上几个小时之久。

但是这种一般的热情洋溢还不足以说明一切，比如说，黄昏来临之前，那些跟朗贝尔一起挤在街上的人往往用一种泰然自若的态度来掩饰一种更微妙的幸福感。许多对男女，许多家人看起来确实像一些神色安详的漫步者。实际上，他们中间的大部分人是在他们曾经受过苦难的地方进行着一种微妙的朝圣。他们向刚回到城里的亲人们指出鼠疫在这些地方所留下的明的或暗的痕迹，它的全部历史的见证。在某些情况下，人们喜欢摆出一副向导的架式，装出一副见多识广、鼠疫的见证人的样子，他们只谈鼠疫的危险而对它所引起的恐怖却只字不提。这种乐趣也并无害处。但另外也有些人他们走的是更加扣人心弦的"路线"，比如，一个情人满怀回忆中的焦虑不安的柔情，会对他的女伴说："当时就在这个地方，我曾经苦苦地思念你，可是你不在啊！"这些热情奔放的游客当时是很容易认出来的，因为在这一片嘈杂声中，他们边走边喁喁私语、互诉衷情，显得与众不同。他们比十字路口的乐队更真切地表达出这种获得解放的心情，因为在这一片欢乐的喧哗声中，这一对对快乐的、紧紧地偎依在一起的人儿，虽然语言不多，却得意洋洋地、自私地显出一副非常幸福的样子，他们通过这种方式来说明，鼠疫已经结束，恐怖时期已经过去。他们不顾明显的事实，不慌不忙地否认我们曾在这样的荒谬世界中生活过，在那里，杀死一个人如同杀死几只苍蝇那样，已成为家常便饭；他们否认我们经历过这种明确无误的野蛮行为，这种有预谋的疯狂举动，这种对一切原有的社会道德置之不顾的囚禁生活；他们否认我们闻到过这种使所有活着的人都目瞪口呆的死人气味；最后，他们也否认我们都曾经被瘟神吓得魂飞魄散，当时，我们中间每天有一部分人的尸体被投入焚尸炉的巨口，最后化成一股浓烟，而另一部分人则每天在

无可奈何和惊恐万状的枷锁下等待着死神的召唤。

总之，这就是里厄医生所看到的情景。当时，将近黄昏，他独自一人在这片钟声、炮声、音乐声和震耳欲聋的叫喊声中朝着市郊的方向走去。他要继续行医，因为病人是没有休假的。在美丽的霞光映照下，城市中飘起了过去熟悉的烤肉和茴香酒的香味。在里厄的四周是一张张仰天欢笑的脸。一对对男女紧紧地贴在一起，红红的脸蛋显得情意激动，他们不时地发出充满情意的叫声。是的，鼠疫结束了，恐怖时期过去了，而这种热情的拥抱说明了鼠疫确确实实曾经是人们流放和分离的根源。

好几个月来，里厄发现在行人的一张张脸上都带有一种亲如一家的神色，到今天他才恍然大悟，才明白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他现在只要看一看他周围的人就懂了。这些人终于盼来了鼠疫的结束，但由于艰难拮据，他们公然穿上了流放者的衣着。其实，他们长期来一直过着一种流放者的生活，这种生活起先只是通过他们脸上所流露出来的那种茫然若失和远离故乡的神情反映出来，而现在在他们的衣着上也可以看得出来。鼠疫发生后，城门随着关闭，从那时起，他们只是过着一种与世隔绝的生活，他们失去了能抚慰一切痛苦的人间温暖。在不同程度上，住在城市各个角落里的这些男男女女都曾渴望团聚，当然，对每个人来说，这种团聚的性质并不完全一样，不过当时对大家来说，这同样是一件可望而不可即的事情。他们中间的绝大部分人都曾使尽全力去呼唤离别的情人，渴望肉体的温暖，往日的柔情，或怀念过去的生活习惯。有些人失去了人们的友情，无法再通过诸如信件、火车、轮船之类的正常途径来跟人们取得联系，保持友情，因而深受其苦但又并不自觉。可能还有少数像塔鲁那样的人，他们也希望团聚，但这团聚的对象却是一种他们无法确定的东西，不过这是他们认为唯一合乎愿望的东西。因为想不出恰当的名字，有时，他们就把这东西称做“安宁”。

里厄继续走着。他越往前走，周围的人就越多，嘈杂声也越响，他似乎感到自己在原地踏步不前，市郊跟他之间的距离总是保持不变。他渐渐觉得自己跟这些吵吵闹闹的人群正在融化成一体，他越来越领会到他们的叫喊声意味着什么，他懂得在这些声音中间至少有一部分代表了自己的心声。是的，大家都曾在肉体上和心灵上为难以忍受的分离、无可挽回的流放和永远不能满足的渴望而感到痛苦。在这些堆积如山的尸体中间，在一阵阵救护车的铃声中，在这些所谓命运发出的警告声中，在这种一潭死水似的恐怖气氛以及人们内心的强烈反抗中，有一阵巨大的呐喊声在空中回荡不息，在提醒着这些丧魂落魄的人们，告诉他们应该去寻找他们真正的故乡。对他们所有的人来说，真正的故乡是在这座窒息的城市的墙外，在山冈上的这些散发着馥郁的香气的荆棘丛里，在大海里，在那些自由的地方，在爱情之中。他们想回到故乡的怀抱，恢复幸福的生活；对其余的一切，他们不屑一顾。

至于这种流放和这种团聚的愿望究竟有什么意义，里厄却又无从知晓。他继续往前走，到处人们挤他，向他吆喝。就这样，他渐渐地走到了行人比较稀少的街道上。他认为这些事情有没有意义都无关紧要，只须看到有这种符合人们心愿的东西存在就够了。

从现在起他对这点有所了解，在市郊的那些几乎空无一人的街上，他对这点就看得更清楚了。有些人恋恋不舍自己仅有的那么一点点东西，一心只想回到他们那充满爱情的家园，对这些人来说，他们或许会得到满足。当然，他们中间有些人失去了自己所等待的亲人，还在城里踽踽独行。另有些人还算是幸运的，因为他们没有像某些人那样遭到了两次分离的痛苦，后者在鼠疫发生以前没有能够一下子就建立起爱情，其后又在好几年的岁月中盲目地一味追求这种勉强的结合，以至最终由情人变成了冤家对头。前面说的那些还算是幸运的人，像里厄本人一样，曾经轻易地相信时间能解决问题：一念之差，结果暂别成了永诀。但是另外还有些

人，例如朗贝尔（医生就在这天早晨离开他的时候对他说过："勇敢些，现在该是您得胜的时候了。"），他们这些人很快就重新找到了原先以为已经失去了的亲人。至少在一段时间里，他们将会感到幸福。他们现在知道，要是说在这世上有一样东西可以让人们永远向往并且有时还可以让人们得到的话，那么这就是人间的柔情。

相反地，所有那些超然的人，那些向往着某种连他们自己也说不清楚的东西的人，都没有找到任何符合他们心愿的东西。塔鲁好像已经求得了他曾经说过的那种难觅的安宁，但他只是通过死亡才得到了它，而那时这种安宁已经对他毫无用处。在斜阳的余辉下，里厄看到一些人，在家门口紧紧地拥抱在一起，充满激情地互相凝视着；这些人之所以能获得他们所向往的东西，这是因为他们所要求的东西是他们唯一力所能及的东西。当里厄刚要转入格朗和科塔尔住的那条街的时候，他想到这样一个问题：对于那些满足于得到人和他那可怜但又伟大的爱情的人，确实应该使他们，或者至少是每隔一段时间使他们得到欢乐作为奖励。

这篇叙事到此行将结束。现在正是里厄医生承认自己是这本书的作者的时候了。但在记载这段历史的最后的一些事件之前，他至少想说明一下他写这部作品的理由，希望大家知道他是坚持以客观见证人的态度来记录的。在整个鼠疫期间，他的职业使他有机会接触到该城的大部分居民和了解他们的心情。因此，他完全有资格来叙述他的所见所闻。不过，他在从事这项工作的时候，想保持一种恰如其分的谨慎态度。总的说来，他竭力避免叙述那些他自己没有亲眼看见的事情，他竭力避免把一些无中生有的想法强加在他的那些鼠疫时期的伙伴们的身上，他总是以那些偶然地或者由于发生了不幸的事件而落到他手里的资料来作为依据的。

他是在为一种罪行作证，因此他像一个善良的证人那样，保持了一定的谨慎的态度。但同时，根据他正直的良心，他有意识地站在受害者一边。他希望跟大家，跟他同城的人们，在他们唯一的共同信念的基础上站在一起，也就是说，爱在一起，吃苦在一起，放逐在一起。因此，他分担了他们的一切忧思，而且他们的境遇也就是他的境遇。

作为一个忠实的见证人，他主要是把他们的所作所为、有关的文献和传闻都记载下来。但他个人要讲的事，诸如他的期待的心情，他所经受的种种考验，他都不打算涉及。即使他提到了一些，那也只不过是为了了解他们，或者使别人了解他们，同时也是为了把他们经常隐隐约约感觉到的东西尽可能明确地表达出来。说实在的，这种服从理智的努力并没有使他付出很高的代价。每当他

情不自禁地想把自己内心的思想直接掺合到成千上万的鼠疫患者的呻吟中去的时候，他就会想到自己所经受的痛苦没有一项不是别人的痛苦，想到平时在这个世界上，一个人的痛苦往往是与别人毫不相干的，而现在大家却都能够同病相怜，这本身就是一件令人快慰的事情，因此他就不谈个人的事。显然，他应该代表大家讲话。

但在这些市民中间至少有一个人，里厄医生是不能代表他讲话的。这就是塔鲁有一天跟里厄谈起的那个人："他唯一的真正的罪行就是他从心底里赞成那种导致孩子和成人死亡的东西。除此以外，我都能理解，但是这一件事，我只能勉强原谅他。"这个人具有一颗愚昧无知的心，一颗孤独的心，而我们的故事在写了这个人之后也就应该结束了。

当里厄医生离开充满着节日的欢乐的大街，并刚要转入格朗和科塔尔住的那条街时，他被一道警戒线拦住了去路。这完全出乎他的意料。远远传来的狂欢声更衬托出了这个地区的寂静，他感到这儿既荒僻又寂静。他出示了他的证件。

"不能过去，医生，"警察说，"有个疯子正在向人群开枪射击。不过，请您呆在这儿，您可以帮帮忙。"

这时，里厄看见格朗正向他走来。格朗对情况也一点不了解。人们不让他走过去，而他听说子弹是从他的那栋房屋里射出来的。远处，在残阳的照耀下，房屋的正面披上了一层金黄色的霞光。四周是一大片伸展到对面人行道为止的空旷的场地。在街中心，人们可以清晰地看到有一只帽子和一块脏布片。里厄和格朗远远望去，看到在街的另一头也有一道警戒线，它与挡住他们去路的那条警戒线平行地遥遥相对。在这条警戒线后面还可以看到区里的几个居民在匆忙地来来去去。再仔细一看，他们还发现一些握着手枪的警察蹲在这栋房屋对面的一些大楼的门后面，而这栋房屋所有的百叶窗都关着，但三楼有一扇百叶窗好像半开着。街上静悄

悄的，能听到的只是从市中心断续地传来的乐声。

一会儿后，从房屋对面的某一栋大楼里发出了“砰砰”两下手枪声，那扇半开的百叶窗顿时就爆裂成碎片。然后又重新恢复了寂静。里厄经过了一整天的吵闹，现在又从远处看去，感到这个场面似乎有点儿不像是真的。

“这是科塔尔的窗户啊！”格朗突然激动地说，“不过，科塔尔没在那儿。”

“你们为什么开枪？”里厄问警察。

“我们正在逗他。我们现在在等一辆车，车上带着必要的装备，因为他向所有想要走进屋子大门的人开枪。有一个警察已经中了弹。”

“他为什么要开枪呢？”

“不知道。当时人们正在街上游逛。他们听到第一下枪声时，还弄不清是怎么一回事。等到第二下枪声响时，就有人叫喊起来了，一个人受了伤，于是大家就逃跑了。一个疯子，懂吗！”

四周又静了下来。时间过得非常慢。突然间，他们看见在街的另一头出现了一条狗，这是里厄很久以来看见的第一条狗。这是一条西班牙猎狗，身上很脏，它的主人可能是一直把它藏着，直到今天才放出来。现在，它正沿着墙小跑而来，到了这栋屋子门口附近，犹豫了一下，一屁股蹲下，接着就弯过身子来咬跳蚤。警察吹了好几声哨子叫唤它。这条狗抬起头来，然后下了决心，慢慢地穿过马路去嗅那顶帽子。就在这时，从三楼射出一发子弹，打中了狗，只见它突然翻过身来，四只爪子拼命挣扎，最后侧身倒下，一阵阵长时间的抽搐使它浑身颤动。警察们立即回击，从对面大楼的门里射出五六发子弹，那扇百叶窗又被打得碎片纷飞。接着又恢复了寂静。这时太阳已落得更低了一些，阴影开始移向科塔尔的窗户。在大街上，从医生的身后传来了一阵轻轻的刹车声。

“他们来啦！”警察说。

一些警察背朝外从车上下来，他们拿着绳索、梯子和两包用油布包起来的长方形的东西。他们走到一条围绕着这一排房屋的街上，在格朗那栋房子的对面停了下来。过了一会儿，人们看到，或是更正确地说，人们猜想到，在这些屋子的门后出现了一些骚动。接着人们开始等待。那条狗已经一动不动地倒在一摊暗黑色的血泊里。

突然，从警察们占据着的屋子的窗户里发出一阵哒哒哒的手提式冲锋枪声。随着这一阵射击，那扇被瞄准的百叶窗一片片地碎落下来，成了一个黑暗的大窟窿。里厄和格朗站在他们原来的地方看过去，什么也分辨不清。当这阵射击停下来的时候，在距离较远的一栋房屋里，第二支手提式冲锋枪又接着从另一个角度响起来了。子弹可能打进了窗的方框，因为其中有一颗子弹打下了一堆砖头的碎片。就在这一刹那之间，三个警察飞速穿过马路，冲入大门。几乎同时，另外三个警察也跟着冲了进去，这时射击也就停止了。人们还在等待。从屋里传出了两声爆炸声。接着是一阵嘈杂声，人们看见一个只穿衬衣、不停地叫喊着的矮个儿几乎是足不着地给拖了出来。同时，所有沿街的百叶窗都像出现奇迹一般一下子全打开了，窗口挤满了瞧热闹的人，一大群人从屋里走了出来，挤在警戒线后面。这时，人们看到这矮个儿已到了马路中间，两脚着地，两只胳膊被警察拧到背后。他叫喊着。一个警察跑到他跟前，又稳又狠地猛揍了他两拳。

"这是科塔尔，"格朗结结巴巴地说，"他疯了。"

科塔尔被打倒在地上。只见那个警察使尽全力对准躺在地上的人踢了几脚。接着一群乱哄哄的人骚动起来，朝着医生和他的老朋友走来。

"散开！"警察说。

当这群人在里厄面前走过时，他把目光避开了。

在暮色朦胧中，格朗和里厄走了。好像刚才发生的事件已使

这个区从一种麻木的状态中苏醒了似的，这些偏僻的街道又重新沸腾起来，快乐的人群又闹开了。格朗在走到家门口时向医生告别。他要干活去。但临上楼之前，他对医生说，他已经给让娜写了信，并说现在他很高兴。接着他提到了自己已重新改写了那句句子："我把形容词全部划掉了。"

说罢，他就带着一种调皮的笑容，脱下帽子，恭恭敬敬地向里厄行了个礼，但是里厄却在想着科塔尔。他朝着那个患气喘病的老头儿家走去，一路上耳边总是回响着拳头打在科塔尔脸上所发出的那种沉重的声音。想到一个犯罪的人比想起一个死去的人可能更不好受。

当里厄到达病人家的时候，天色已完全黑了。在病人的房间里，能听到从远处传来的那些庆祝自由的欢笑声，而那老头儿的脾气还是跟往常一样，在继续不停地玩他那鹰嘴豆换锅的游戏。

"是啊，玩玩，高兴高兴，他们做得对，"他说，"有苦就得有乐，要不就不成其为世界了。医生，您的那位同事呢？他现在怎么了？"

一阵阵爆炸声传到他们耳边，但这不是枪炮声，孩子们在放爆竹。

"他死了，"医生边回答边为老头儿的呼呼作响的胸部听诊。

"哎哟！"老头儿惊叹了一声。

"得了鼠疫。"里厄补充说。

"是啊，"老头儿过了一会慨叹地说，"好人总是先死，这就是生活。不过他是个有头脑的人。"

"您为什么说这些？"医生一边放好听诊器一边问。

"我是随便说说。不过他这个人说话可不会信口开河。总之，我很喜欢他。就是这样。别人说：'这是鼠疫啊！我们是经历了鼠疫的人哪！'他们差点儿就会要求授予勋章了。可是鼠疫是怎么一回事呢？也不过就是生活罢了。"

"您得经常做做熏蒸疗法。"

"啊！请放心。我还有好多时间要活，我要看人们统统死去。我可懂得活命。"

在远处，欢乐的呼声对他的话作出了回答。里厄站在屋子中间。

"我到平台上去，不打扰您吗？"

"一点也不！您想到上面去看看他们，是吗？您高兴去就去。不过人们还是跟以前一个样。"

里厄朝着楼梯走去。

"喂，医生，他们要为这些死于鼠疫的人竖一座纪念碑，这事儿确实吗？"

"报纸上是这么说的。竖一座石碑，或者一块纪念牌。"

"我早料到会这样做。还会有人演讲呢。"

老头笑得连气也喘不过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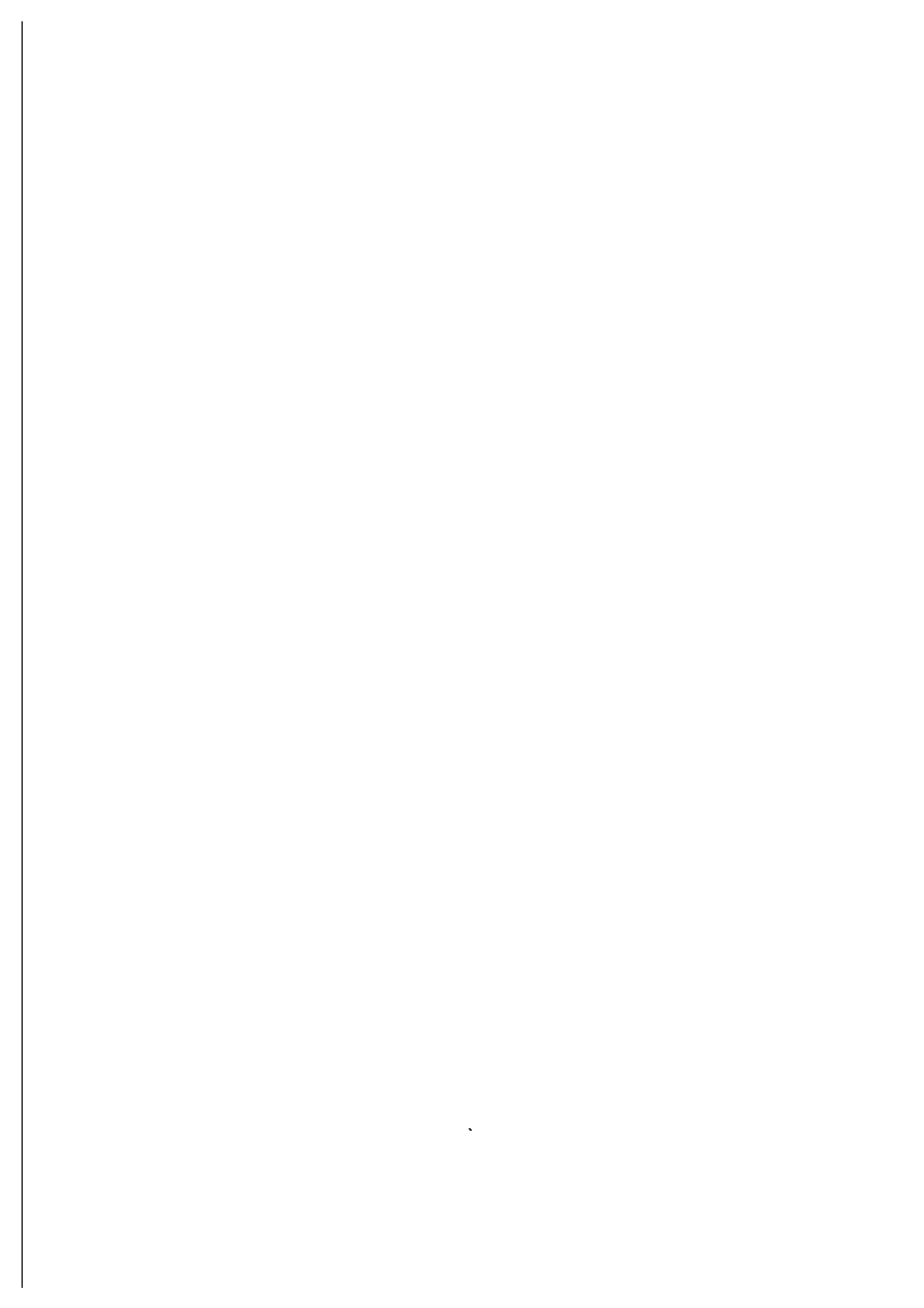
"我在这里就能听到他们说：'我们已故的……'一讲完他们就去吃喝了。"

里厄已经登上了楼梯。寒冷的天空一望无际，星星在房屋上空闪闪发光，在山冈附近，星星看上去像燧石一般冷硬坚实。这一天的夜晚跟上次他和塔鲁在一起的那个夜晚没有多大的差别——那天晚上他们是为了排遣鼠疫给他们带来的心头烦闷而到这个平台上来的。但是今天，悬崖下的大海比那天夜里更不平静。四周的空气轻飘飘地浮在那儿一动也不动，一点也闻不到那还不很凉的秋风所带来的海水味。可是来自城里的喧哗声却犹如阵阵波涛冲击着平台的墙脚。但这天的夜晚是解放的夜晚，而不是反抗的夜晚。远处，可以看到一大片暗红色的光，那里是灯火辉煌的林阴大道和广场。在解放了的夜晚，任何力量也阻挡不了人们去实现自己的愿望，现在传到里厄耳边的声音正是人们的心愿所汇成的吼鸣。

从黑沉沉的港口那儿升起了市政府放的第一批礼花。全城发出了一片长时间的低沉的欢呼声。所有那些曾经被里厄爱过而现在已经离开了他的人们，如科塔尔、塔鲁、医生自己的妻子，所有这些人，有的去世，有的犯罪，现在全都被遗忘了。那老头儿说得对，人们还是跟以前一个样。这就是说人们还是那样生气勃勃、单纯无知，而现在就在这平台上，里厄忘却了痛苦，感到自己跟人们在一起。一阵阵越来越响亮、越持久的欢呼声不断地从市中心一直传到平台底下，天空中出现了越来越多的火树银花，犹如百花齐放，争奇斗艳。面对这种景色，里厄医生于是决定动手编写这篇到此为止的故事。他之所以要这样做是因为不愿在事实面前保持缄默，是为了当一个同情这些鼠疫患者的见证人，为了使人们至少能回忆起这些人都是不公平和暴力的牺牲品，为了如实地告诉人们他在这场灾难中所学到的东西，并告诉人们：人的身上，值得赞赏的东西总是多于应该蔑视的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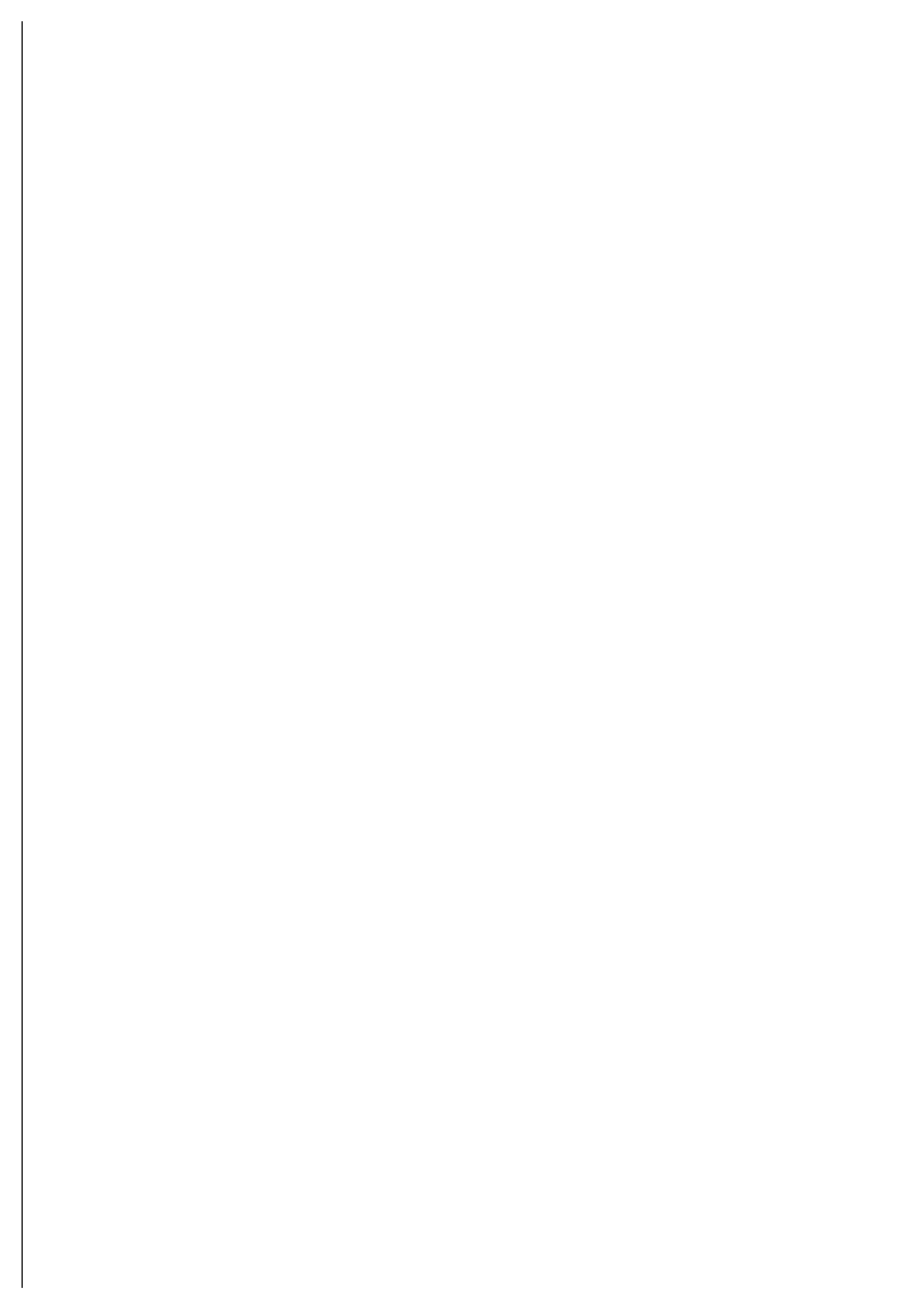
不过他明白这篇纪实写的不可能是决定性的胜利。它只不过是一篇证词，叙述当时人们曾不得不做了些什么，而且在今后，当恐怖之神带着它的无情的屠刀再度出现之时，那些既当不了圣人、又不甘心慑服于灾难的淫威、把个人的痛苦置之度外、一心只想当医生的人，又一定会做些什么。

里厄倾听着城中震天的欢呼声，心中却沉思着：威胁着欢乐的东西始终存在，因为这些兴高采烈的人群所看不到的东西，他却一目了然。他知道，人们能够在书中看到这些话：鼠疫杆菌永远不死不灭，它能沉睡在家具和衣服中历时几十年，它能在房间、地窖、皮箱、手帕和废纸堆中耐心地潜伏守候，也许有朝一日，人们又遭厄运，或是再来上一次教训，瘟神会再度发动它的鼠群，驱使它们选中某一座幸福的城市作为它们的葬身之地。



局　外　人

郭宏安　译



第一部

一

今天，妈妈死了。也许是昨天，我不知道。我收到养老院的一封电报，说："母死。明日葬。专此通知。"这说明不了什么。可能是昨天死的。

养老院在马朗戈，离阿尔及尔八十公里。我乘两点钟的公共汽车，下午到，还赶得上守灵，明天晚上就能回来。我向老板请了两天假，有这样的理由，他不能拒绝。不过，他似乎不大高兴。我甚至跟他说："这可不是我的错儿。"他没有理我。我想我不该跟他说这句话。反正，我没有什么可请求原谅的，倒是他应该向我表示哀悼。不过，后天他看见我戴孝的时候，一定会安慰我的。现在有点像是妈妈还没有死似的，不过一下葬，那可就是一桩已经了结的事了，一切又该公事公办了。

我乘的是两点钟的汽车。天气很热。跟平时一样，我还是在赛莱斯特的饭馆里吃的饭。他们都为我难受，赛莱斯特还说："人只有一个母亲啊。"我走的时候，他们一直送我到门口。我有点儿烦，因为我还得到艾玛努埃尔那里去借黑领带和黑纱。他几个月前刚死了叔叔。

为了及时上路，我是跑着去的。这番急，这番跑，加上汽车颠簸，汽油味儿，还有道路和天空亮得晃眼，把我弄得昏昏沉沉的。我几乎睡了一路。我醒来的时候，正歪在一个军人身上，他朝我笑笑，问我是不是从远地方来。我不想说话，只应了声"是"。

养老院离村子还有两公里，我走去了。我真想立刻见到妈妈。但门房说我得先见见院长。他正忙着，我等了一会儿。这当儿，门房说个不停，后来，我见了院长。他是在办公室里接待我的。那是个小老头，佩带着荣誉团勋章。他那双浅色的眼睛盯着我。随后，他握着我的手，老也不松开，我真不知道如何抽出来。他看了看档案，对我说："默而索太太是三年前来此的，您是她唯一的赡养者。"我以为他是在责备我什么，就赶紧向他解释。但是他打断了我："您无须解释，亲爱的孩子。我看过您母亲的档案。您无力负担她。她需要有人照料，您的薪水又很菲薄。总之，她在这里更快活些。"我说："是的，院长先生。"他又说："您知道，她有年纪相仿的人作朋友。他们对过去的一些事有共同的兴趣。您年轻，跟您在一起，她还会闷得慌呢。"

这是真的。妈妈在家的时候，一天到晚总是看着我，不说话。她刚进养老院时，常常哭。那是因为不习惯。几个月之后，如果再让她出来，她还会哭的。这又是因为不习惯。差不多为此，近一年来我就几乎没来看过她。当然，也是因为来看她就得占用星期天，还不算赶汽车、买车票、坐两小时的车所费的力气。

院长还在跟我说，可是我几乎不听了。最后，他说："我想您愿意再看看您的母亲吧。"我站了起来，没说话，他领着我出去了。在楼梯上，他向我解释说："我们把她抬到小停尸间里了。因为怕别的老人害怕。这里每逢有人死了，其他人总要有两三天工夫才能安定下来。这给服务带来很多困难。"我们穿过一个院子，院子里有不少老人，正三五成群地闲谈。我们经过的时候，他们都不作声了；我们一过去，他们就又说开了。真像一群鹦鹉在唧唧喳喳低声乱叫。走到一座小房子门前，院长与我告别："请自便吧，默而索先生。有事到办公室找我。原则上，下葬定于明晨十点钟。我们是想让您能够守灵。还有，您的母亲似乎常向同伴们表示，希望按宗教的仪式安葬。这事我已经安排好了。只不过想告诉您一声。"我

谢了他。妈妈并不是无神论者，可活着的时候也从未想到过宗教。

我进去了。屋子里很亮，玻璃天棚，四壁刷着白灰。有几把椅子，几个×形的架子。正中两个架子上，停着一口棺材，盖着盖。一些发亮的螺丝钉，刚拧进去个头儿，在刷成褐色的木板上看得清清楚楚。棺材旁边，有一个阿拉伯女护士，穿着白大褂，头上一方颜色鲜亮的围巾。

这时，门房来到我的身后。他大概是跑来着，说话有点儿结巴："他们给盖上了，我得再打开，好让您看看她。"他走近棺材，我叫住了他。他问我："您不想？"我回答说："不想。"他站住了，我很难为情，因为我觉得我不该那样说。过了一会儿，他看了看我，问道："为什么？"他并没有责备的意思，好像只是想问问。我说："不知道。"于是，他拈着发白的小胡子，也不看我，说道："我明白。"他的眼睛很漂亮，淡蓝色，脸上有些发红。他给我搬来一把椅子，自己坐在我后面。女护士站起来，朝门口走去。这时，门房对我说："她长的是恶疮。"因为我不明白，就看了看那女护士，只见她眼睛下面绕头缠了一条绷带。在鼻子的那个地方，绷带是平的。在她的脸上，人们所能见到的，就是一条雪白的绷带。

她出去以后，门房说："我不陪你了。"我不知道我做了个什么表示，他没有走，站在我后面。背后有一个人，使我很不自在。傍晚时分，屋子里仍然很亮。两只大胡蜂在玻璃天棚上嗡嗡地飞。我感到困劲儿上来了。我头也没回，对门房说："您在这里很久了吗？"他立即回答道："五年了，"好像就等着我问他似的。

接着，他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如果有人对他说他会在马朗戈养老院当一辈子门房，他一定会惊讶不止。他六十四岁，是巴黎人。说到这儿，我打断了他："噢，您不是本地人？"我这才想起来，他在带我去见院长之前，跟我谈起过妈妈。他说要赶快下葬，因为平原天气热，特别是这个地方。就是那个时候，他告诉我他在巴黎住过，而且怎么也忘不了巴黎。在巴黎，死人在家里停放三天，有

时四天。这里不行，时间太短，怎么也习惯不了才过这么短时间就要跟着柩车去下葬。这时，他老婆对他说："别说了，这些事是不能对先生说的。"老头子脸红了，连连道歉。我就说："没关系，没关系。"我觉得他说得对，很有意思。

在小停尸间里，他告诉我，他进养老院是因为穷。他觉得自己身体还结实，就自荐当了门房。我向他指出，无论如何，他还是养老院收留的人。他说不是。我先就觉得奇怪，他说到住养老院的人时（其中有几个并不比他大），总是说："他们"、"那些人"，有时也说"老人们"。当然，那不是一码事。他是门房，从某种程度上说，他还管着他们呢。

这时，那个女护士进来了。天一下子就黑了。浓重的夜色很快就压在玻璃天棚上。门房打开灯，突然的光亮使我眼花目眩。他请我到食堂去吃饭。但是我不饿。他于是建议端杯牛奶咖啡来。我喜欢牛奶咖啡，就接受了。过了一会儿，他端着一个托盘回来了。我喝了咖啡，想抽烟。可是我犹豫了，我不知道能不能在妈妈面前这样做。我想了想，认为这不要紧。我给了门房一支烟，我们抽了起来。

过了一会儿，他对我说："您知道，令堂的朋友们也要来守灵。这是习惯。我得去找些椅子，端点咖啡来。"我问他能不能关掉一盏灯。照在白墙上的灯光使我很难受。他说不行。灯就是那样装的：要么全开，要么全关。我后来没有怎么再注意他。他出去，进来，摆好椅子，在一把椅子上围着咖啡壶放了一些杯子。然后，他隔着妈妈的棺木在我对面坐下。女护士也坐在里边，背对着我。我看不见她在干什么。但从她胳膊的动作看，我认为她是在织毛线。屋子里暖洋洋的，咖啡使我发热，从开着的门中，飘进来一股夜晚和鲜花的气味。我觉得我打了个盹儿。

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把我弄醒了。乍一睁开眼睛，屋子更显得白了。在我面前，没有一点儿阴影，每一样东西，每一个角落，每

一条曲线，都清清楚楚，轮廓分明，很显眼。妈妈的朋友们就是这个时候进来的。一共有十来个，静悄悄地在这耀眼的灯光中挪动。他们坐下了，没有一把椅子响一声。我看见了他们，我看人从来没有这样清楚过，他们的面孔和衣着的任何一个细节都没有逃过我的眼睛。然而，我听不见他们的声音，我真难相信他们是真的在那里。几乎所有的女人都系着围裙，束腰的带子使她们的大肚子更突出了。我还从没有注意过老太太会有这样大的肚子。男人几乎都很瘦，拄着手杖。使我惊奇的是，我在他们的脸上看不见眼睛，只看见一堆皱纹中间闪动着一缕混浊的亮光。他们坐下的时候，大多数人都看了看我，不自然地点了点头，嘴唇都陷进了没有牙的嘴里，我也不知道他们是向我打招呼，还是脸上不由自主地抽动了一下。我还是相信他们是在跟我招呼。这时我才发觉他们都面对着我，摇晃着脑袋坐在门房的左右。有一阵，我有一种可笑的印象，觉得他们是审判我来了。

不多会儿，一个女人哭起来了。她坐在第二排，躲在一个同伴的后面，我看不清楚。她抽抽答答地哭着，我觉得她大概不会停的。其他人好像都没有听见。他们神情沮丧，满面愁容，一声不吭。他们看看棺材，看看手杖，或随便东张西望，他们只看这些东西。那个女人一直在哭。我很奇怪，因为我并不认识她。我真希望她别再哭了，可我不敢对她说。门房朝她弯下身，说了句话，可她摇摇头，嘟囔了句什么，依旧抽抽答答地哭着。于是，门房朝我走来，在我身边坐下。过了好一阵，他才眼睛望着别处告诉我："她跟令堂很要好。她说令堂是她在这儿唯一的朋友，现在她什么人也没有了。"

我们就这样坐了很久。那个女人的叹息声和呜咽声少了，但抽泣得很厉害，最后总算无声无息了。我不困了，但很累，腰酸背疼。现在，是这些人的沉默使我难受。我只是偶尔听见一种奇怪的声响，不知道是什么。时间长了，我终于猜出，原来是有几个老

头子嘬腮帮子，发出了这种怪响。他们沉浸在冥想中，自己并不觉得。我甚至觉得，在他们眼里，躺在他们中间的死者算不了什么。但是现在我认为，那是一个错误的印象。

我们都喝了门房端来的咖啡。后来的事，我就不知道了。一夜过去了。我现在还记得，有时我睁开眼，看见老头们一个个缩成一团睡着了，只有一位，下巴颏压在拄着手杖的手背上，在盯着我看，好像他就等着我醒似的。随后，我又睡了。因为腰越来越疼，我又醒了。晨曦已经悄悄爬上玻璃窗。一会儿，一个老头儿醒了，使劲地咳嗽。他掏出一块方格大手帕，往里面吐痰，每一口痰都像使尽了全身的力气。其他人都被吵醒了，门房说他们该走了。他们站了起来。这样不舒服的一夜使他们个个面如死灰。出乎意料的是，他们出去时竟都同我握了手，好像过了彼此不说一句话的黑夜，我们的亲切感倒增加了。

我累了。门房把我带到他那里，我洗了把脸，我又喝了一杯牛奶咖啡，好极了。我出去时，天已大亮。马朗戈和大海之间的山岭上空，一片红光。从山上吹过的风带来了一股盐味。看来是一个好天。我很久没到乡下来了，要不是因为妈妈，这会儿去散散步该多好啊。

我在院子里一棵梧桐树下等着。我闻着湿润的泥土味儿，不想再睡了。我想到了办公室里的同事们。这个时辰，他们该起床上班去了，对我来说，这总是最难熬的时刻。我又想了一会儿，被房子里传来的铃声打断了。窗户后面一阵忙乱声，随后又安静下来。太阳在天上又升高了一些，开始晒得我两脚发热。门房穿过院子，说院长要见我。我到他办公室去。他让我在几张纸上签了字。我见他穿着黑衣服和带条纹的裤子。他拿起电话，问我："殡仪馆的人已来了一会儿了，我要让他们来盖棺。您想最后再见见您的母亲吗？"我说不。他对着电话低声命令说："费雅克，告诉那些人，他们可以去了。"

然后，他说他也要去送葬，我谢了他。他在写字台后面坐下，叉起两条小腿。他告诉我，送葬的只有我和他，还有值勤的女护士。原则上，院里的老人不许去送殡，只许参加守灵。他指出："这是个人道问题。"不过这一次，他允许妈妈的一个老朋友多玛·贝莱兹参加送葬。说到这儿，院长笑了笑。他对我说："您知道，这种感情有点孩子气。他和您的母亲几乎是形影不离。在院里，大家都拿他们打趣，他们对贝莱兹说：'她是您的未婚妻。'他只是笑。他们觉得开心。问题是默而索太太的死使他十分难过，我认为不应该拒绝他。但是，根据医生的建议，我昨天没有让他守灵。"

我们默默地坐了好一会儿。院长站起来，往窗外观望。他看了一会儿，说："马朗戈的神甫来了。他倒是提前了。"他告诉我至少要走三刻钟才能到教堂，教堂在村子里。我们下了楼。神甫和两个唱诗童子等在门前。其中一个手拿香炉，神甫弯下腰，调好香炉上银链子的长短。我们走到时，神甫已直起腰来。他叫我"儿子"，对我说了几句话。他走进屋里，我随他进去。

我一眼就看见螺钉已经旋进去了，屋子里站着四个穿黑衣服的人。同时，我听见院长说车子已经等在路上，神甫也开始祈祷了。从这时起，一切都进行得很快。那四个人走向棺材，把一条毯子蒙在上面。神甫、唱诗童子、院长和我，一齐走出去。门口，有一位太太，我不认识。"默而索先生，"院长介绍说。我没听见这位太太的姓名，只知道她是护士代表。她没有一丝笑容，向我低了低瘦骨嶙峋的长脸。然后，我们站成一排，让棺材过去。我们跟在抬棺材的人后面，走出养老院。送葬的车停在大门口，长方形，漆得发亮，像个铅笔盒。旁边站着葬礼司仪，他身材矮小，衣着滑稽，还有一个态度做作的老人，我明白了，他就是贝莱兹先生。他戴着一顶圆顶宽檐软毡帽（棺材经过的时候，他摘掉了帽子），裤脚堆在鞋上，大白领的衬衫太大，而黑领花又太小。鼻子上布满了黑点儿，嘴唇不住地抖动。满头的白发相当细软，两只耷拉耳，耳轮胡乱卷

着，血红的颜色衬着苍白的面孔，给我留下了强烈的印象。司仪安排了我们的位置。神甫走在前面，然后是车子。旁边是四个抬棺材的。再后面，是院长和我，护士代表和贝莱兹先生断后。

天空中阳光灿烂，地上开始感到压力，炎热迅速增高。我不知道为什么要等这么久才走。我穿着一身深色衣服，觉得很热。小老头本来已戴上帽子，这时又摘下来了。院长跟我谈到他的时候，我歪过头，望着他。他对我说，我母亲和贝莱兹先生傍晚常由一个女护士陪着散步，有时一直走到村里。我望着周围的田野。一排排通往天边山岭的柏树，一片红绿相杂的土地，房子不多却错落有致，我理解母亲的心理。在这个地方，傍晚该是一段令人伤感的时刻啊。今天，火辣辣的太阳晒得这片地方直打颤，既冷酷无情，又令人疲惫不堪。

我们终于上路了。这时我才发觉贝莱兹有点儿瘸。车子渐渐走快了，老人落在后面。车子旁边也有一个人跟不上了，这时和我并排走着。我真奇怪，太阳怎么在天上升得那么快。我发现田野上早就充满了嗡嗡的虫鸣和簌簌的草响。我脸上流下汗来。我没戴帽子，只好拿手帕扇风。殡仪馆的那个伙计跟我说了句什么，我没听见。同时，他用右手掀了掀鸭舌帽檐，左手拿手帕擦着额头。我问他："怎么样？"他指了指天，连声说："晒得够呛。"我说："对。"过了一会儿，他问我："里边是您的母亲吗？"我又回了个"对"。"她年纪大吗？"我答道："还好，"因为我也不知道她究竟多少岁。然后，他就不说话了。我回了回头，看见老贝莱兹已经拉下五十多米远了。他一个人急忙往前赶，手上摇晃着帽子。我也看了看院长。他庄严地走着，没有一个多余的动作。他的额上渗出了汗珠，他也不擦。

我觉得一行人走得更快了。我周围仍然是一片被阳光照得发亮的田野。天空亮得让人受不了。有一阵，我们走过一段新修的公路。太阳晒得柏油爆裂，脚一踩就陷进去，留下一道亮晶晶的裂

口。车顶上，车夫的熟皮帽子就像在这黑油泥里浸过似的。我有点迷迷糊糊，头上是青天白云，周围是单调的颜色，开裂的柏油是粘乎乎的黑，人们穿的衣服是死气沉沉的黑，车子是漆得发亮的黑。这一切，阳光、皮革味、马粪味、漆味、香炉味、一夜没睡觉的疲倦，使我两眼模糊，神志不清。我又回了回头，贝莱兹已远远地落在后面，被裹在一片蒸腾的水气中，后来干脆看不见了。我仔细寻找，才见他已经离开大路，从野地里斜穿过来。我注意到前面大路转了个弯。原来贝莱兹熟悉路径，正抄近路追我们呢。在大路拐弯的地方，他追上了我们。后来，我们又把他拉下了。他仍然斜穿田野，这样一共好几次。而我，我感到血直往太阳穴上涌。

以后的一切都进行得如此迅速、准确、自然，我现在什么也记不得了。除了一件事，那就是在村口，护士代表跟我说了话。她的声音很怪，与她的面孔不协调，那是一种抑扬的、颤抖的声音。她对我说："走得慢，会中暑；走得太快，又要出汗，到了教堂就会着凉。"她说得对。进退两难，出路是没有的。我还保留着这一天的几个印象，比方说，贝莱兹最后在村口追上我们时的那张面孔。他又激动又难过，大滴的泪水流上面颊。但是，由于皱纹的关系，泪水竟流不动，散而复聚，在那张形容大变的脸上铺了一层水。还有教堂，路旁的村民，墓地坟上红色的天竺葵，贝莱兹的昏厥（真像一个散架的木偶），撒在妈妈棺材上血红色的土，杂在土中的雪白的树根，又是人群，说话声，村子，在一个咖啡馆门前的等待，马达不停的轰鸣声，以及当汽车开进万家灯火的阿尔及尔，我想到我要上床睡它十二个钟头时我所感到的喜悦。

二

醒来的时候，我明白了为什么我向老板请那两天假时他的脸色那么不高兴，因为今天是星期六。我可以说是忘了，起床的时候

才想起来。老板自然是想到了，加上星期天我就等于有了四天假日，而这是不会叫他高兴的。但一方面，安葬妈妈是在昨天而不是在今天，这并不是我的错，另一方面，无论如何，星期六和星期天总还是我的。当然，这并不妨碍我理解老板的心情。

昨天一天我累得够呛，简直起不来。刮脸的时候，我一直在想今天干什么，我决定去游泳。我乘电车去海滨浴场。一到那儿，我就扎进水里。年轻人很多。我在水里看见了玛丽·卡多娜，我们从前在一个办公室工作，她是打字员，我那时曾想把她弄到手。我现在认为她也是这样想的。但她很快就走了，我们没来得及呀。我帮她爬上一个水鼓。在扶她的时候，我轻轻地碰着了她的乳房。她趴在水鼓上，我还在水里。她朝我转过身来，头发遮住了眼睛，她笑了。我也上了水鼓，挨在她身边。天气很好，我开玩笑似地仰起头，枕在她的肚子上。她没说什么，我就这样待着。我两眼望着天空，天空是蓝的，泛着金色。我感到头底下玛丽的肚子在轻轻地起伏。我们半睡半醒地在水鼓上待了很久。太阳变得太强烈了，她下了水，我也跟着下了水。我追上她，伸手抱住她的腰，我们一起游。她一直在笑。在岸上晒干的时候，她对我说："我晒得比您还黑。"我问她晚上愿意不愿意去看电影。她还是笑，说她想看一部费南代尔[①] 的片子。穿好衣服以后，她看见我系了一条黑领带，显出很奇怪的样子，问我是不是在戴孝。我跟她说妈妈死了。她想知道是什么时候，我说："昨天。"她吓得倒退了一步，但没表示什么。我想对她说这不是我的错，但是我收住了口，因为我想起来我已经跟老板说过了。这是毫无意义的。反正，人总是有点什么过错。

晚上，玛丽把什么都忘了。片子有的地方挺滑稽，不过实在是很蠢。她的腿挨着我的腿。我抚摸她的乳房。电影快结束的时

① 费南代尔(1903—1971)，法国著名喜剧演员。

候，我吻了她，但吻得很笨。出来以后，她跟我到我的住处来了。

我醒来的时候，玛丽已经走了。她跟我说过她得到她婶婶家去。我想起来了，今天是星期天，这真烦人，因为我不喜欢星期天。于是，我翻了个身，在枕头上寻找玛丽的头发留下的盐味儿，一直睡到十点钟。我一根接一根地抽烟，一直躺着，直到中午。我不想跟平时那样去赛莱斯特的饭馆吃饭，因为他们肯定要问我，我可不喜欢这样。我煮了几个鸡蛋，就着盘子吃了，没吃面包，我没有了，也不愿意下楼去买。

吃过午饭，我有点闷得慌，就在房子里瞎转悠。妈妈在的时候，这套房子还挺合适，现在我一个人住就太大了，我不得不把饭厅的桌子搬到卧室里来。我只住这一间，屋里有几把当中的草已经有点塌陷的椅子，一个镜子发黄的柜子，一个梳妆台，一张铜床。其余的都不管了。后来，没事找事，我拿起一张旧报，读了起来。我把克鲁申盐业公司的广告剪下来，贴在一本旧簿子里。凡是报上让我开心的东西，我都剪下贴在里面。我洗了洗手，最后，上了阳台。

我的卧室外面是通往郊区的大街。午后天气晴朗。但是，马路很脏，行人稀少，却都很匆忙。首先是全家出来散步的人，两个穿海军服的小男孩，短裤长得过膝盖，笔挺的衣服使他们手足无措；一个小女孩，头上扎着一个粉红色的大花结，脚上穿着黑漆皮鞋。他们后面，是一位高大的母亲，穿着栗色的绸连衣裙；父亲是个相当瘦弱的矮个儿，我见过。他戴着一顶平顶窄檐的草帽，扎着蝴蝶结，手上一根手杖。看到他和他老婆在一起，我明白了为什么这一带的人都说他仪态不凡。过了一会儿，过来一群郊区的年轻人，头发油光光的，系着红领带，衣服腰身收得很紧，衣袋上绣着花儿，穿着方头皮鞋。我想他们是去城里看电影的，所以走得这样早，而且一边赶电车，一边高声说笑。

他们过去之后，路上渐渐没有人了。我想，各处的热闹都开始

了。街上只剩下了一些店主和猫。从街道两旁的无花果树上空望去，天是晴的，但是不亮。对面人行道上，卖烟的搬出一把椅子，倒放在门前，双腿骑上，两只胳膊放在椅背上。刚才还是拥挤不堪的电车现在几乎全空了。烟店旁边那家叫"彼埃罗之家"的小咖啡馆里空无一人，侍者正在扫地。这的确是个星期天的样子。

我也把椅子倒转过来，像卖烟的那样放着，我觉得那样更舒服。我抽了两支烟，又进去拿了块巧克力，回到窗前吃起来。很快，天阴了。我以为要下暴雨，可是，天又渐渐放晴了。不过，刚才飘过一片乌云，像是要下雨，使街上更加阴暗了。我待在那儿望天，望了好久。

五点钟，电车轰隆隆地开过来了，车里挤满了从郊外体育场看比赛的人，有的就站在踏板上，有的扶着栏杆。后面几辆车里拉着的，我从他们的小手提箱认出是运动员。他们扯着嗓子喊叫，唱歌，说他们的俱乐部万古常青。好几个人跟我打招呼。其中有一个甚至对我喊："我们赢了他们。"我点点头，大声说："对。"从这时起，小汽车就多起来了。

天有点暗了。屋顶上空，天色发红，一入黄昏，街上也热闹起来。散步的人也渐渐往回走了。我在人群中认出了那位仪态不凡的先生。孩子在哭，让大人拖着走。这一带的电影院几乎也在这时把大批看客抛向街头。其中，年轻人的举动比平时更坚决，我想他们刚才看的是一部冒险片子。从城里电影院回来的人到得稍微晚些。他们显得更庄重些。他们还在笑，却不时地显出疲倦和出神的样子。他们待在街上，在对面的人行道上走来走去。附近的姑娘们没戴帽子，挽着胳膊在街上走。小伙子们设法迎上她们，说句笑话，她们一边大笑，一边回过头来。其中我认识好几个，她们向我打了招呼。

这时，街灯一下子亮了，使夜晚空中初现的星星黯然失色。我望着满是行人和灯光的人行道，感到眼睛很累。电灯把潮湿的路

面照得闪闪发光，间隔均匀的电车反射着灯光，照在发亮的头发、人的笑容或银手镯上。不一会儿，电车少了，树木和电灯上空变得漆黑一片，不知不觉中路上的人也走光了，直到第一只猫慢悠悠地穿过重新变得空无一人的马路。这时，我想该吃晚饭了。我在椅背上趴得太久了，脖子有点儿酸。我下楼买了面包和面片，自己做了做，站着吃了。我想在窗前抽支烟，可是空气凉了，我有点儿冷。我关上窗户，回来的时候，在镜子里看见桌子的一角上摆着酒精灯和面包块。我想星期天总是忙忙碌碌的，妈妈已经安葬了，我又该上班了，总之，没有任何变化。

三

今天，我在办公室干了很多活儿。老板很和气。他问我是不是太累了，他也想知道妈妈的年纪。为了不弄错，我说了个"六十来岁"，我不知道为什么他好像松了口气，认为这是了结了一桩大事。

我的桌子上堆了一大堆提单，我都得处理。在离开办公室去吃午饭之前，我洗了手。中午是我最喜欢的时刻。晚上，我就不那么高兴了，因为公用的转动毛巾用了一天，都湿透了。一天，我向老板提出了这件事。他回答说他对此感到遗憾，不过这毕竟是小事一桩。我下班晚了些，十二点半我才跟艾玛努埃尔一起出来，他在发货部门工作。办公室外面就是海，我们看了一会儿大太阳底下停在港里的船。这时，一辆卡车开过来，带着哗啦哗啦的铁链声和噼噼啪啪的爆炸声。艾玛努埃尔问我"去看看怎么样"，我就跑了起来。卡车超过了我们，我们追上去。我被包围在一片嘈杂声和灰尘之中，什么也看不见了，只感到这种混乱的冲动，拼命在绞车、机器、半空中晃动的桅杆和我们身边的轮船之间奔跑。我第一个抓住车，跳了上去。然后，我帮着艾玛努埃尔坐好。我们喘不过

气来，汽车在尘土和阳光中，在码头上高低不平的路上颠簸着。艾玛努埃尔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我们来到赛莱斯特的饭馆，浑身是汗。他还是那样子，挺着大肚子，系着围裙，留着雪白的小胡子。他问我"总还好吧"，我说好，现在肚子饿了。我吃得很快，喝了咖啡，然后回家，睡了一会儿，因为我酒喝多了。醒来的时候，我想抽烟。时候不早了，我跑去赶电车。我干了一下午。办公室里很热，晚上下了班，我沿着码头慢步走回去，感到很快活。天是绿色的，我感到心满意足。尽管如此，我还是径直回家了，因为我想自己煮土豆。

楼梯黑乎乎的。我上楼时碰在老萨拉玛诺的身上，他是我同层的邻居。他牵着狗。八年来，人们看见他们总是厮守在一起。这条西班牙种猎犬生了一种皮肤病，我想是丹毒，毛都快掉光了，浑身是硬皮和褐色的痂。他们俩挤在一间小屋子里，久而久之，老萨拉玛诺都像它了。他的脸上长了些发红的硬痂，头上是稀疏的黄毛。那狗呢，也跟它的主人学了一种弯腰驼背的走相，撅着嘴，伸着脖子。他们好像是同类，却相互憎恨。每天两次，十一点和六点，老头儿带着狗散步。八年来，他们没有改变过路线。他们总是沿着里昂路走，狗拖着人，直到老萨拉玛诺打个趔趄，他于是就又打又骂。狗吓得趴在地上，让人拖着走。这时，该老头儿拽了。要是狗忘了，又拖起主人来，就又会挨打挨骂。于是，他们两个双双待在人行道上，你瞅着我，我瞪着你，狗是怕，人是恨。天天如此。碰到狗要撒尿，老头儿偏不给它时间，使劲拽它，狗就沥沥拉拉尿一道儿。如果狗偶尔尿在屋里，更要遭到毒打。这样的日子已经过了八年。赛莱斯特总是说"这真不幸"，实际上，谁也不能知道。我在楼梯上碰见萨拉玛诺的时候，他正在骂狗。他对它说："混蛋！脏货！"狗直哼哼。我跟他说："您好，"但老头儿还在骂。于是，我问狗怎么惹他了，他不答腔。他只是说："混蛋！脏货！"我模模糊糊地看见他正弯着腰在狗的颈圈上摆弄什么。我提高了嗓门儿。

他头也不回，憋着火儿回答我："它老是那样。"说完，便拖着那条哼哼唧唧、不肯痛痛快快往前走的狗出去了。

正在这时，我那层的第二个邻居进来了。这一带的人都说他靠女人生活。但是，人要问他职业，他就说是"仓库管理员"。一般地说，大家都不大喜欢他。但是他常跟我说话，有时还到我那儿坐坐，因为我听他说话。再说，我没有任何理由不跟他说话。他叫莱蒙·散太斯。他长得相当矮，肩膀却很宽，一个拳击手的鼻子[①]。他总是穿得衣冠楚楚。说到萨拉玛诺，他也说："真是不幸！"他问我对此是否感到讨厌，我回答说不。

我们上了楼，正要分手的时候，他对我说："我那里有猪血香肠和葡萄酒，一块儿吃点怎么样？……"我想这样我不用做饭了，就接受了。他也只有一间房子，外带一间没有窗户的厨房。床的上方摆着一个白色和粉红色的仿大理石天使像，几张体育冠军的相片和两三张裸体女人画片。屋里很脏，床上乱七八糟。他先点上煤油灯，然后从口袋里掏出一卷肮脏的纱布，把右手缠了起来。我问他怎么了，他说他和一个跟他找碴儿的家伙打了一架。

"您知道，默而索先生，"他对我说，"并不是我坏，可我是火性子。那小子呢，他说：'你要是个男子汉，从电车上下来。'我对他说：'滚蛋，别找事儿。'他说我不是男子汉。于是，我下了电车，对他说："够了，到此为止吧，不然我就教训教训你。'他说：'你敢怎么样？'我就揍了他一顿。他倒在地上。我呢，我正要把他扶起来，他却躺在地上用脚踢我。我给了他一脚，又打了他两耳光。他满脸流血。我问他够不够。他说够了。"

说话的工夫，散太斯已缠好了绷带。我坐在床上。他说："您看，不是我找他，是他对我不尊重。"的确如此，我承认。这时，他说，他正要就这件事跟我讨个主意，而我呢，是个男子汉，有生活经

---

① 即塌鼻子。

验,能帮助他,这样的话,他就是我的朋友了。我什么也没说,他又问我愿不愿意做他的朋友。我说怎么都行,他好像很满意。他拿出香肠,在锅里煮熟,又拿出酒杯、盘子、刀叉、两瓶酒。拿这些东西时,他没说话。我们坐下。一边吃,他一边讲他的故事。他先还迟疑了一下。"我认识一位太太……这么说吧,她是我的情妇。"跟他打架的那个人是这女人的兄弟。他对我说他供养着她。我没说话,但是他立刻补充说他知道这地方的人说他什么,不过他问心无愧,他是仓库管理员。

"至于我这件事,"他说,"我是发觉了她在欺骗我。"他给她的钱刚够维持生活。他为她付房租,每天给她二十法郎饭钱。"房租三百法郎,饭钱六百法郎,不时地送双袜子,一共一千法郎。人家还不工作。可她说那是合理的,我给的钱不够她生活。我跟她说:'你为什么不找个半天的工作干干呢?这样就省得我再为这些零星花费操心了。这个月我给你买了一套衣服,每天给你二十法郎,替你付房租,可你呢,下午和你的女友们喝咖啡。你拿咖啡和糖请她们,出钱的却是我。我待你不薄,你却忘恩负义。'可她就是不工作,总是说钱不够。所以我才发觉其中一定有欺骗。"

于是,他告诉我他在她的手提包里发现了一张彩票,她不能解释是怎么买的。不久,他又在她那里发现一张当票,证明她当了两只镯子。他可一直不知道她有两只镯子。"我看得清清楚楚,她在欺骗我。我就不要她了。不过,我先揍了她一顿,然后才揭了她的老底。我对她说,她就是想拿我寻开心。您知道,默而索先生,我是这样说的:'你看不到人家在嫉妒我给你带来的幸福。你以后就知道自己是有福不会享了。'"

他把她打得见血方休。以前,他不打她。"打是打,不过是轻轻碰碰而已。她叫唤。我就关上窗子,也就完了。这一回,我可是来真的了。对我来说,我惩罚得还不够呢。"

他解释说,就是为此,他才需要听听我的主意。他停下话头,

调了调结了灯花的灯芯。我一直在听他说。我喝了将近一升的酒，觉得太阳穴发烫。我抽着莱蒙的烟，因为我的已经没有了。末班电车开过，把已很遥远的郊区的嘈杂声带走了。莱蒙在继续说话。使他烦恼的是，他对跟他睡觉的女人"还有感情"。但他还是想惩罚她。最初，他想把她带到一家旅馆去，叫来"风化警察"，造成一桩丑闻，让她在警察局备个案。后来，他又找过几个流氓帮里的朋友。他们也没有想出什么办法。正如莱蒙跟我说的那样，参加流氓帮还是值得的。他对他们说了，他们建议"破她的相"。不过，这不是他的意思。他要考虑考虑。在这之前，他想问问我的意见。在得到我的指点之前，他想知道我对这件事是怎么想的。我说我什么也没想，但是我觉得这很有意思。他问我是不是认为其中有欺骗，我觉得是有欺骗。他又问我是不是认为应该惩罚她，假使是我的话，我将怎么做，我说永远也不可能知道，但我理解他想惩罚她的心情。我又喝了点酒。他点了一支烟，说出了他的主意。他想给她写一封信，"信里狠狠地羞辱她一番，再给她点儿甜头让她后悔。"然后，等她来的时候，他就跟她睡觉，"正在要完事的时候"，他就吐她一脸唾沫，把她赶出去。我觉得这样的话，的确，她也就受到了惩罚。但是，莱蒙说他觉得自己写不好这封信，他想让我替他写。由于我没说什么，他就问我是不是马上写不方便，我说不。

他喝了一杯酒，站起来，把盘子和我们吃剩的冷香肠推开。他仔细地擦了擦铺在桌上的漆布。他从床头柜的抽屉里拿出一张方格纸，一个黄信封，一支红木杆的蘸水钢笔和一小方瓶紫墨水。他告诉我那女人的名字，我看出来是个摩尔人。我写好信。信写得有点儿随便，不过，我还是尽力让莱蒙满意，因为我没有理由不让他满意。然后，我高声念给他听。他一边抽烟一边听，连连点头。他请我再念一遍。他非常满意。他对我说："我就知道你有生活经验。"起初，我还没发觉他已经用"你"来称呼我了。只是当他说"你

现在是我的真正的朋友了，"这时我才感到惊奇。他又说了一遍，我说："对。"做不做他的朋友，怎么都行，他可是好像真有这个意思。他封上信，我们把酒喝完。我们默默地抽了会儿烟。外面很安静，我们听见一辆小汽车开过去了。我说："时候不早了。"莱蒙也这样想。他说时间过得很快。这从某种意义上说，的确是真的。我困了，可又站不起来。我的样子一定很疲倦，因为莱蒙对我说不该灰心丧气。开始，我没明白。他就解释说，他听说我妈妈死了，但这是早晚要有的事情。这也是我的看法。

我站起身来，莱蒙紧紧地握着我的手，说男人之间总是彼此理解的。我从他那里出来，关上门，在漆黑的楼梯口待了一会儿。楼里寂静无声，从楼梯洞的深处升上来一股隐约的、潮湿的气息。我只听见耳朵里血液一阵阵流动声。我站着不动。老萨拉玛诺的屋子里，狗还在低声哼哼。

四

这一星期，我工作得很好。莱蒙来过，说他把信寄走了。我跟艾玛努埃尔去了两次电影院。银幕上演的什么，他不是常能看懂，我得给他解释。昨天是星期六，玛丽来了，这是我们约好的。我见了她心里直痒痒，她穿了件红白条纹的漂亮连衣裙，脚上是皮凉鞋。一对结实的乳房隐约可见，阳光把她的脸晒成棕色，好像朵花。我们坐上公共汽车，到了离阿尔及尔几公里外的一处海滩，那儿两面夹山，岸上一溜芦苇。四点钟的太阳不太热了，但水还很温暖，层层细浪懒洋洋的。玛丽教给我一种游戏，就是游水的时候，迎着浪峰，喝一口水花含在嘴里，然后翻过身来，把水朝天上吐出去。这样，水就像一条泡沫的花边散在空中，或像一阵温雨落回到脸上。可是玩了一会儿，我的嘴就被盐水烧得发烫。玛丽这时游到我身边，贴在我身上。她把嘴对着我的嘴，伸出舌头舔我的嘴

唇。我们就这样在水里滚了一阵。

我们在海滩穿好衣服，玛丽望着我，两眼闪闪发光。我吻了她。从这时起，我们再没有说话。我搂着她，急忙找到公共汽车，回到我那里就跳上了床。我没关窗户，我们感到夏夜在我们棕色的身体上流动，真舒服。

早晨，玛丽没有走，我跟她说我们一道吃午饭。我下楼去买肉。上楼的时候，我听见莱蒙的屋子里有女人的声音。过了一会儿，老萨拉玛诺骂起狗来，我们听见木头楼梯上响起了鞋底和爪子的声音，接着，在“混蛋！脏货！”的骂声中，他们上街了。我向玛丽讲了老头儿的故事，她大笑。她穿着我的睡衣，卷起了袖子。她笑的时候，我的心里又痒痒了。过了一会儿，她问我爱不爱她。我回答说这种话毫无意义，我好像不爱她。她好像很难过。可是在做饭的时候，她又无缘无故地笑了起来，笑得我又吻了她。就在这时，我们听见莱蒙屋里打起来了。

先是听见女人的尖嗓门儿，接着是莱蒙说：“你不尊重我，你不尊重我。我要教你怎么尊重我。”扑通扑通儿声，那女人叫了起来，叫得那么凶，楼梯口立刻站满了人。玛丽和我也出去了。那女人一直在叫，莱蒙一直在打。玛丽说这真可怕，我没答腔。她要我去叫警察，我说我不喜欢警察。不过，住在三层的一个管子工叫来了一个。他敲了敲门，里面没有声音了。他又用力敲了敲，过了一会儿，女人哭起来，莱蒙开了门。他嘴上叼着一支烟，样子笑眯眯的。那女人从门里冲出来，对警察说莱蒙打了她。警察问：“你的名字。”莱蒙回答了。警察说：“跟我说话的时候，把烟从嘴上拿掉。”莱蒙犹豫了一下，看了看我，又抽了一口。说时迟，那时快，警察照准莱蒙的脸，重重地、结结实实地来了个耳光。香烟飞出去几米远。莱蒙变了脸，但他当时什么也没说，只是低声下气地问警察他能不能拾起他的烟头。警察说可以，但是告诉他：“下一次，你要知道警察可不是闹着玩儿的。”那女人一直在哭，不住地说：“他打了

我。他是个乌龟。"莱蒙问："警察先生，说一个男人是乌龟，这是合法的吗？"但警察命令他"闭嘴"。莱蒙于是转向那女人，对她说："等着吧，小娘们儿，咱们还会见面的。"警察让他闭上嘴，叫那女人走，叫莱蒙待在屋里等着局里传讯。他还说，莱蒙醉了，哆嗦成这副样子，应该感到脸红。这时，莱蒙向他解释说："警察先生，我没醉。只是我在这儿，在您面前，打哆嗦，我也没办法。"他关上门，人也都走了。玛丽和我做好午饭。但她不饿，几乎全让我吃了。她一点钟时走了，我又睡了一会儿。

快到三点钟的时候，有人敲门，进来的是莱蒙。我仍旧躺着。他坐在床沿上。他没说话，我问他事情的经过如何。他说他如愿以偿，但是她打了他一个耳光，他就打了她。剩下的，我都看到了。我对他说，我觉得她已受到惩罚，他该满意了。他也是这样想的。他还指出，警察帮忙也没用，反正是她挨揍了。他说他很了解警察，知道该如何对付他们。他还问我当时是不是等着我回敬警察一下子，我说我什么也不等，再说我不喜欢警察。莱蒙好像很满意。他问我愿意不愿意跟他一块儿出去。我下了床，梳了梳头。他说我得做他的证人。怎么都行，但我不知道应该说什么。照莱蒙的意思，只要说那女人对他不尊重就够了。我答应为他作证。

我们出去了，莱蒙请我喝了一杯白兰地。后来，他想打一盘弹子，我差点赢了。他还想逛妓院，我说不，因为我不喜欢那玩意儿。于是我们慢慢走回去，他说他惩罚了他的情妇心里高兴得不得了。我觉得他对我挺好，我想这个时候真舒服。

远远地，我看见老萨拉玛诺站在门口，神色不安。我们走近了，我看到他没牵着狗。他四下张望，左右乱转，使劲朝黑洞洞的走廊里看，嘴里念念有词，又睁着一双小红眼，仔细地在街上找。莱蒙问他怎么了，他没有立刻回答。我模模糊糊地听他嘟囔着："混蛋！脏货！"心情仍旧不安。我问他狗哪儿去了。他生硬地回答说它走了。然后，他突然滔滔不绝地说起来："我像平常一样，带

它去练兵场。做买卖的棚子周围人很多。我停下来看《国王散心》。等我再走的时候，它不在那儿了。当然，我早想给它买一个小点儿的颈圈。可是我从来也没想到这个脏货能这样就走了。"

莱蒙跟他说狗可能迷了路，它就会回来的。他举了好几个例子，说狗能跑几十公里找到主人。尽管如此，老头儿的神色反而更不安了。"可您知道，他们会把它弄走的。要是还有人收养它就好了。但这不可能，它一身疮，谁见了谁恶心。警察会抓走它的，肯定。"我于是跟他说，应该去待领处看看，付点钱就可领回来。他问我钱是不是要很多。我不知道。于是，他发起火来："为这个脏货花钱！啊！它还是死了吧！"他又开始骂起它来。莱蒙大笑，钻进楼里。我跟了上去，我们在楼梯口分了手。过了一会儿，我听见老头儿的脚步声，他敲敲我的门。我开开门，他在门槛上站了会儿，说："对不起，对不起。"我请他进来，但他不肯。他望着他的鞋尖儿，长满硬痂的手哆嗦着。他没有看我，问道："默而索先生，您说，他们不会把它抓走吧。他们会把它还给我的。不然的话，我可怎么活下去呢?"我对他说，送到待领处的狗保留三天，等待物主去领，然后就随意处置了。他默默地望着我。然后，他对我说："晚安。"他关上门，我听见他在屋里走来走去。他的床咯吱咯吱响。我听见透过墙壁传来一阵奇怪的响声，原来他在哭呢。我不知道为什么忽然想起了妈妈。可是第二天早上我得早起。我不饿，没吃晚饭就上了床。

五

莱蒙往办公室给我打了个电话。他说他的一个朋友（他跟他说起过我）请我到他离阿尔及尔不远的海滨木屋去过星期天。我说我很愿意去，不过我已答应和一个女友一块儿过了。莱蒙立刻说他也请她。他朋友的妻子因为在一堆男人中间有了作伴的一定

会很高兴。

我本想立刻挂掉电话，因为老板不喜欢人家从城里给我们打电话。但莱蒙要我等一等，他说他本来可以晚上转达这个邀请，但是他还有别的事情要告诉我。一帮阿拉伯人盯了他整整一天，内中有他过去的情妇的兄弟。“如果你晚上回去看见他们在我们的房子附近，你就告诉我一声。”我说一言为定。

过了一会儿，老板派人来叫我，我立刻不安起来，因为我想他一定又要说少打电话多干活儿了。其实，根本不是这么回事。他说他要跟我谈一个还很模糊的计划。他只是想听听我对这个问题的意见。他想在巴黎设一个办事处，直接在当地与一些大公司做买卖，他想知道我能否去那儿工作。这样，我就能在巴黎生活，一年中还可旅行旅行。“您年轻，我觉得这样的生活您会喜欢的。”我说对，但实际上怎么样都行。他于是问我是否对于改变生活不感兴趣。我回答说生活是无法改变的，什么样的生活都一样，我在这儿的生活并不使我不高兴。他好像不满意，说我答非所问，没有雄心大志，这对做买卖是很糟糕的。他说完，我就回去工作了。我并不愿意使他不快，但我看不出有什么理由改变我的生活。仔细想想，我并非不幸。我上大学的时候，有过不少这一类的雄心大志。但是当我不得不辍学的时候，我很快就明白了，这一切实际上并不重要。

晚上，玛丽来找我，问我愿意不愿意跟她结婚。我说怎么样都行，如果她愿意，我们可以结。于是，她想知道我是否爱她。我说我已经说过一次了，这种话毫无意义，如果一定要说的话，我大概是不爱她。她说：“那为什么又要我呢？”我跟她说这无关紧要，如果她想，我们可以结婚。再说，是她要跟我结婚的，我只要说行就完了。她说结婚是件大事。我回答说：“不。”她沉默了一阵，一声不响地望着我。后来她说话了。她只是想知道，如果这个建议出自另外一个女人，我和她的关系跟我和玛丽的关系一样，我会不会

接受。我说："当然。"于是她心里想她是不是爱我，而我，关于这一点是一无所知。又沉默了一会儿，她低声说我是个怪人，她就是因为这一点才爱我，也许有一天她会出于同样的理由讨厌我。我一声不吭，没什么可说的。她微笑着挽起我的胳膊，说她愿意跟我结婚。我说她什么时候愿意就什么时候办。这时我跟她谈起老板的建议，玛丽说她很愿意认识认识巴黎。我告诉她我在那儿住过一阵，她问我巴黎怎么样。我说："很脏。有鸽子，有黑乎乎的院子。人的皮肤是白的。"

后来，我们出去走了走，逛了城里的几条大街。女人们很漂亮，我问玛丽她是否注意到了。她说她注意到了，还说她对我了解了。有一会儿，我们没有说话。但我还是希望她和我在一起，我跟她说我们可以一块儿去赛莱斯特那儿吃晚饭。她很想去，不过她有事。我们已经走近了我住的地方，我跟她说再见。她看了看我说："你不想知道我有什么事吗？"我很想知道，但我没想到要问她，而就是为了这她有着那种要责备我的神气，看到我尴尬的样子，她又笑了，身子一挺把嘴唇凑上来。

我在赛莱斯特的饭馆里吃晚饭。我已开始吃起来，这时进来一个奇怪的小女人，她问我她是否可以坐在我的桌子旁边。她当然可以。她的动作僵硬，两眼闪闪发光，一张小脸像苹果一样圆。她脱下短外套，坐下，匆匆看了看菜谱。她招呼赛莱斯特，立刻点完她要的菜，语气准确而急迫。在等凉菜的时候，她打开手提包，拿出一小块纸和一支铅笔，事先算好钱，从小钱包里掏出来，外加小费，算得准确无误，摆在眼前。这时凉菜来了，她飞快地一扫而光。在等下一道菜时，她又从手提包里掏出一支蓝铅笔和一份本星期的广播节目杂志。她仔仔细细地把几乎所有的节目一个个勾出来。由于杂志有十几页，整整一顿饭的工夫，她都在细心地做这件事。我已经吃完，她还在专心致志地做这件事。她吃完站起来，用刚才自动机械一样准确的动作穿上外套，走了。我无事可干，也

出去了，跟了她一阵子。她在人行道的边石上走，迅速而平稳，令人无法想象。她一往直前，头也不回。最后，我看不见她了，也就回去了。我想她是个怪人，但是我很快就把她忘了。

在门口，我看见了老萨拉玛诺。我让他进屋，他说他的狗丢了，因为它不在待领处。那里的人对他说，它也可能被轧死了。他问到警察局去搞清这件事是否是办不到的，人家跟他说这类事是没有记录的，因为每天都会发生。我对老萨拉玛诺说他可以再弄一条狗，可是他请我注意他已经习惯和这条狗在一起，这一点他说得对。

我蹲在床上，萨拉玛诺坐在桌前的一张椅子上。他面对着我，双手放在膝盖上。他还戴着他的旧毡帽。在发黄的小胡子下面，他嘴里含含糊糊不知在说什么。我有点讨厌他了，不过我无事可干，也没有一点睡意。没话找话，我就问起他的狗来。他说他是在他老婆死后有了那条狗。他结婚相当晚。年轻的时候，他曾经想演戏，所以当兵时，他在军队歌舞剧团里演戏。但最后，他进了铁路部门，他并不后悔，因为他现在有一小笔退休金。他和他老婆在一起并不幸福，但总的说来，他也习惯了。她死后，他感到十分孤独。于是他便跟一个工友要了一条狗，那时它还很小。他得拿奶瓶喂它。因为狗比人活得时间短，他们就一块儿老了。"它脾气很坏，"萨拉玛诺说，"我们俩常常吵架。不过，这总算还是一条好狗。"我说它是良种，萨拉玛诺好像很高兴。他说："您还没在它生病以前见过它呢。它最漂亮的是那一身毛。"自从这狗得了这种皮肤病，萨拉玛诺每天早晚两次给它抹药。但是据他看，它真正的病是衰老，而衰老是治不好的。

这时，我打了个哈欠，老头儿说他要走了。我跟他说他可以再待一会儿，对他狗的事我很难过，他谢谢我。他说妈妈很喜欢他的狗。说到她，他称她作"您那可怜的母亲"。他猜想妈妈死后我该是很痛苦，我没有说话。这时，他很快地，不大自然地对我说，他知

道这一带的人对我看法不好,因为我把母亲送进了养老院,但他了解我,他知道我很爱妈妈。我回答说,我还不知道为什么,我也不知道在这方面他们对我看法不好,但是我认为把母亲送进养老院是件很自然的事,因为我雇不起人照顾她。"再说,"我补充说,"很久以来她就和我无话可说,她一个人待着闷得慌。"他说:"是啊,在养老院里,她至少还有伴儿。"然后,他告辞了。他想睡觉。现在他的生活变了,他有些不知如何是好。他不好意思地伸过手来,这是自我认识他以来的第一次,我感到他手上有一块块硬皮。他微微一笑,在走出去之前又说:"我希望今天夜里狗不要叫。我老以为那是我的狗。"

六

今天是星期天,我总也睡不醒,玛丽叫我,推我,才把我弄起来。我们没吃饭,因为我们想早早去游泳。我感到腹内空空,头也有点儿疼。我的香烟有一股苦味。玛丽取笑我,说我"愁眉苦脸"。她穿了一件白色连衣裙,披散着头发。我说她很美,她高兴得直笑。

下楼时,我们敲了敲莱蒙的门。他说他就下去。由于我很疲倦,也因为我们没有打开百叶窗,不知道街上已是一片阳光,照在我的脸上,像是打了一记耳光。玛丽高兴得直跳,不住地说天气真好。我感觉好了些,觉得肚子饿了。我跟玛丽说了,她给我看看她的漆布手提包,里面放着我们的游泳衣和一条浴巾。我们就等莱蒙了,我们听见他关上了门。他穿一条蓝裤,短袖白衬衫,但是戴了一顶平顶草帽,引得玛丽大笑。袖子外的胳膊很白,长着黑毛。我看了有点不舒服。他吹着口哨下了楼,看样子很高兴。他朝着我说:"你好,伙计,"而对玛丽则称"小姐"。

前一天我们去警察局了,我证明那女人"不尊重"莱蒙。他只

受到警告就没事了。他们没有调查我的证词。在门前，我们跟莱蒙说了说，然后我们决定去乘公共汽车。海滩并不很远，但乘车去更快些。莱蒙认为他的朋友看见我们去得早，一定很高兴。我们正要动身，莱蒙突然示意我看看对面。我看见一帮阿拉伯人正靠着烟店的橱窗站着。他们默默地望着我们，不过他们总是这样看我们的，正好像我们是些石头或枯树一样。莱蒙对我说，左边第二个就是他说的那小子。他好像心事重重，不过，他又说现在这件事已经了结。玛丽不大清楚，问我们是怎么回事。我跟她说这些阿拉伯人恨莱蒙。玛丽要我们立刻就走。莱蒙身子一挺，笑着说是该赶紧走了。

我们朝汽车站走去，汽车站还挺远，莱蒙对我说阿拉伯人没有跟着我们。我回头看了看，他们还在老地方，还是那么冷漠地望着我们刚刚离开的那地方。我们上了汽车。莱蒙似乎完全放了心，不断地跟玛丽开玩笑。我感到他喜欢她，可是她几乎不答理他。她不时望着他笑笑。

我们在阿尔及尔郊区下了车。海滩离公共汽车站不远。但是要走过一个俯临大海的小高地，然后就可下坡直到海滩。高地上满是发黄的石头和雪白的阿福花，衬着已经变得耀眼的蓝天。玛丽一边走，一边抡起她的漆布手提包打着花瓣玩儿。我们在一排排小别墅中间穿过，这些别墅的栅栏有的是绿色的，有的是白色的，其中有几幢有阳台，一起隐没在柽柳丛中，有几幢光秃秃的，周围一片石头。走到高地边上，就已能看见平静的大海了，更远些，还能看到一角地岬，睡意蒙眬地雄踞在清冽的海水中。一阵轻微的马达声在宁静的空气中传到我们耳边。远远地，我们看见一条小拖网渔船在耀眼的海面上驶来，慢得像不动似的。玛丽采了几朵蝴蝶花。从通往海边的斜坡上，我们看见有几个人已经在游泳了。

莱蒙的朋友住在海滩尽头的一座小木屋里，房子背靠峭壁，前

面的木桩已经泡在水里。莱蒙给我们作了介绍。他的朋友叫马松。他高大,魁梧,肩膀很宽,而他的妻子却又矮又胖,和蔼可亲,一口巴黎腔。他立刻跟我们说不要客气,他做了炸鱼,鱼是他早上刚打的。我跟他说他的房子真漂亮。他告诉我他在这儿过星期六、星期天和所有的假日。他又说:"跟我的妻子,大家会合得来的。"的确,他的妻子已经和玛丽又说又笑了。也许是第一次,我真想到我要结婚了。

马松想去游泳,可他妻子和莱蒙不想去。我们三个人出了木屋,玛丽立刻就跳进水里了。马松和我稍等了一会儿。他说话慢悠悠的,而且不管说什么,总要加一句"我甚至还要说",其实,对他说的话,他根本没有进一步加以说明。谈到玛丽,他对我说:"她真不错,我甚至还要说,真可爱。"后来,我就不再注意他这口头语,一心只去享受太阳晒在身上的舒服劲儿了。沙子开始烫脚了。我真想下水,可我又拖了一会儿,最后我跟马松说:"下水吧?"就扎进水里。他慢慢走进水里,直到站不住了,才钻进去。他游蛙泳,游得相当坏,我只好撇下他去追玛丽。水是凉的,我游得很高兴。我和玛丽游远了,我们觉得,我们在动作上和愉快心情上都是协调一致的。

到了远处,我们改作仰游。我的脸朝着天,一层薄薄的水幕漫过,流进嘴里,就像带走了一片阳光。我们看见马松游回海滩,躺下晒太阳。远远地望去,他真是一个庞然大物。玛丽想和我一起游。我游到她后面,抱住她的腰,她在前面用胳膊划水,我在后面用脚打水。哗哗的打水声一直跟着我们,直到我觉得累了。于是,我放开玛丽,往回游了,我恢复了正常的姿势,呼吸也自如了。在海滩上,我趴在马松身边,把脸贴在沙子上。我跟他说"真舒服",他同意。不一会儿,玛丽也来了。我翻过身子,看着她走过来。她浑身是水,头发甩在后面。她紧挨着我躺下,她身上的热气,太阳的热气,烤得我迷迷糊糊睡着了。

玛丽推了推我，说马松已经回去了，该吃午饭了。我立刻站起来，因为我饿了，可是玛丽跟我说一早上我还没吻过她呢。这是真的，不过我真想吻她。“到水里去，”她说。我们跑起来，迎着一片细浪扑进水里。我们划了几下，玛丽贴在我身上。我觉得她的腿夹着我的腿，我感到一阵冲动。

我们回来时，马松已经在喊我们了。我说我很饿，他立刻对他妻子说他喜欢我。面包很好，我狼吞虎咽地把我那份鱼吃光。接着上来的还有肉和炸土豆。我们吃着，没有人说话。马松老喝酒，还不断地给我倒。上咖啡的时候，我的头已经昏沉沉的了。我抽了很多烟。马松、莱蒙和我，我们三个计划八月份在海滩过，费用大家出。玛丽忽然说道：“你们知道几点了吗？才十一点半呀。”我们都很惊讶，可是马松说饭就是吃得早，这也很自然，肚子饿的时候，就是吃午饭的时候。我不知道为什么这竟使得玛丽笑起来。我认为她有点儿喝多了。马松问我愿意不愿意跟他一起去海滩上走走。“我老婆午饭后总要睡午觉。我嘛，我不喜欢这个。我得走走。我总跟她说这对健康有好处。不过，这是她的权利。”玛丽说她要留下帮助马松太太刷盘子。那个小巴黎女人说要干这些事，得把男人赶出去。我们三个人走了。

太阳几乎是直射在沙上，海面上闪着光，刺得人睁不开眼睛。海滩上一个人也没有。从建在高地边上、俯瞰着大海的木屋中，传来了杯盘刀叉的声音。石头的热气从地面反上来，热得人喘不过气来。开始，莱蒙和马松谈起一些我不知道的人和事。我这才知道他们认识已经很久了，甚至还一块儿住过一阵。我们朝海水走去，沿海边走着。有时候，海浪漫上来，打湿了我们的布鞋。我什么也不想，因为我没戴帽子，太阳晒得我昏昏欲睡。

这时，莱蒙跟马松说了句什么，我没听清楚。但就在这时，我看见在海滩尽头离我们很远的地方，有两个穿蓝色司炉工装的阿拉伯人朝我们这个方向走来。我看了看莱蒙，他说：“就是他。”我

们继续走着。马松问他们怎么会跟到这儿来。我想他们大概看见我们上了公共汽车，手里还拿着去海滩的提包，不过我什么也没说。

阿拉伯人走得很慢，但离我们已经近得多了。我们没有改换步伐，但莱蒙说了："如果要打架，你，马松，你对付第二个。我嘛，我来收拾我那个家伙。你，默而索，如果再来一个，就是你的。"我说："好。"马松把手放进口袋。我觉得晒得发热的沙子现在都烧红了。我们迈着均匀的步子冲阿拉伯人走去。我们之间的距离越来越小。当距离只有几步远的时候，阿拉伯人站住了。马松和我，我们放慢了步子。莱蒙直奔他那个家伙。我没听清楚他跟他说了句什么，只见那人摆出一副不买帐的样子。莱蒙上去就是一拳，同时招呼一声马松。马松冲向给他指定的那一个，奋力砸了两拳，把那人打进水里，脸朝下，好几秒钟没有动，头周围咕噜咕噜冒上一片水泡，随即破了。这时，莱蒙也在打，那个阿拉伯人满脸是血。莱蒙转身对我说："看着他的手要掏什么。"我朝他喊："小心，他有刀！"可是，莱蒙的胳膊已给划开了，嘴上也挨了一刀。

马松纵身向前一跳。那个阿拉伯人已从水里爬起来，站到了拿刀的那人身后。我们不敢动了。他们慢慢后退，不住地盯着我们，用刀逼住我们。当他们看到已退到相当远的时候，就飞快地跑了。我们待在太阳底下动不得，莱蒙用手摁住滴着血的胳膊。

马松说有一位来这儿过星期天的大夫，住在高地上。莱蒙想马上就去。但他一说话，嘴里就有血泡冒出来。我们扶着他，尽快地回到木屋。莱蒙说他只伤了点皮肉，可以到医生那里去。马松陪他去了，我留下把发生的事情讲给两个女人听。马松太太哭了，玛丽脸色发白。我呢，给她们讲这件事让我心烦。最后，我不说话了，望着大海抽起烟来。

快到一点半的时候，莱蒙和马松回来了。胳膊上缠着绷带，嘴角上贴着橡皮膏。医生说不要紧，但莱蒙的脸色很阴沉。马松想

逗他笑，可是他始终不吭声。后来，他说他要到海滩上去，我问他到海滩上什么地方，他说随便走走喘口气。马松和我说要陪他一道去。于是，他发起火来，骂了我们一顿。马松说那就别惹他生气吧。不过，我还是跟了出去。

我们在海滩上走了很久。太阳现在酷热无比，晒在沙上和海上，散成金光点点。我觉得莱蒙知道去哪儿，但这肯定是个错误的印象。我们走到海滩尽头，那儿有一眼小泉，水在一块巨石后面的沙窝里流着。在那儿，我们看见了那两个阿拉伯人。他们躺着，穿着油腻的蓝色工装。他们似乎很平静，差不多也很高兴。我们来了，并未引起任何变化。用刀刺了莱蒙的那个人一声不吭地望着他。另一个吹着一截小芦苇管，一边用眼角瞄着我们，一边不断地重复着那东西发出的三个音。

这时候，周围只有阳光、寂静、泉水的轻微的流动声和那三个音了。莱蒙的手朝装着手枪的口袋里伸去，可是那个人没有动，他们一直彼此对视着。我注意到吹笛子的那个人的脚趾分得很开。莱蒙一边盯着他的对头，一边问我："我干掉他?"我想我如果说不，他一定会火冒三丈，非开枪不可。我只是说："他还没说话呢。这样就开枪不好。"在寂静和炎热之中，还听得见水声和笛声。莱蒙说："那么，我先骂他一顿，他一还口，我就干掉他。"我说："就这样吧。但是如果他不掏出刀子，你不能开枪。"莱蒙有点火了。那个人还在吹，他们俩注意着莱蒙的一举一动。我说："不，还是一个对一个，空手对空手吧。把枪给我。如果另一个上了，或是他掏出了刀子，我就干掉他。"

莱蒙把枪给我，太阳光在枪上一闪。不过，我们还是站着没动，好像周围的一切把我们裹住了似的。我们一直眼对眼地相互盯着，在大海、沙子和阳光之间，一切都停止了，笛音和水声都已消失。这时我想，可以开枪，也可以不开枪。突然间，那两个阿拉伯人倒退着溜到山岩后面。于是，莱蒙和我就往回走了。他显得好

了些，还说起了回去的公共汽车。

我一直陪他走到木屋前。他一级一级登上木台阶，我在第一级前站住了，脑袋被太阳晒得嗡嗡直响，一想到要费力气爬台阶和还要跟那两个女人说话，就泄气了。可是天那么热，一动不动地待在一片从天而降的耀眼的光雨中，也是够难受的。待在那里，还是走开，其结果是一样的。过了一会儿，我朝海滩转过身去，迈步往前走了。

到处依然是一片火爆的阳光。大海憋得急速地喘气，把它细小的浪头吹到沙滩上。我慢慢地朝山岩走去，觉得太阳晒得额头膨胀起来。热气整个儿压在我身上，我简直迈不动腿。每逢我感到一阵热气扑到脸上，我就咬咬牙，握紧插在裤兜里的拳头，我全身都绷紧了，决意要战胜太阳，战胜它所引起的这种不可理解的醉意。从沙砾上、雪白的贝壳或一片碎玻璃上反射出来的光亮，像一把把利剑劈过来，剑光一闪，我的牙关就收紧一下。我走了很长时间。

远远地，我看见了那一堆黑色的岩石，阳光和海上的微尘在它周围罩上一圈炫目的光环。我想到了岩石后面的清凉的泉水。我想再听听淙淙的水声，想逃避太阳，不再使劲往前走，不再听女人的哭声，总之，我想找一片阴影休息一下。可是当我走近了，我看见莱蒙的对头又回来了。

他是一个人，仰面躺着，双手枕在脑后，头在岩石的阴影里，身子露在太阳底下。蓝色工装被晒得冒热气。我有点儿吃惊。对我来说，那件事已经完了，我来到这儿根本没想那件事。

他一看见我，就稍稍欠了欠身，把手插进口袋里。我呢，自然而然地握紧了口袋里莱蒙的那支手枪。他又朝后躺下了，但是并没有把手从口袋里抽出来。我离他还相当远，约有十几米吧。我隐隐约约地看见，在他半闭的眼皮底下目光不时地一闪。然而最经常的，却是他的面孔在我眼前一片燃烧的热气中晃动。海浪的

声音更加有气无力，比中午的时候更加平静。还是那一个太阳，还是那一片光亮，还是那一片伸展到这里的沙滩。两个钟头了，白昼没有动；两个钟头了，它在这一片沸腾的金属的海洋中抛下了锚。天边驶过一艘小轮船，我是瞥见那个小黑点的，因为我始终盯着那个阿拉伯人。

我想我只要一转身，事情就完了。可是整个海滩在阳光中颤动，在我身后挤来挤去。我朝水泉走了几步，阿拉伯人没有动。不管怎么说，他离我还相当远。也许是因为他脸上的阴影吧，他好像在笑。我等着，太阳晒得我两颊发烫，我觉得汗珠聚在眉峰上。那太阳和我安葬妈妈那天的太阳一样，头也像那天一样难受，皮肤下面所有的血管都一齐跳动。我热得受不了，又往前走了一步。我知道这是愚蠢的，我走一步并逃不过太阳。但是我往前走了一步，仅仅一步。这一次，阿拉伯人没有起来，却抽出刀来，迎着阳光对准了我。刀锋闪闪发光，仿佛一把寒光四射的长剑刺中了我的头。就在这时，聚在眉峰的汗珠一下子流到了眼皮上，蒙上一幅温吞吞的，模模糊糊的水幕。这一泪水和盐水搀和在一起的水幕使我的眼睛什么也看不见。我只觉得铙钹似的太阳扣在我的头上，那把刀刺眼的刀锋总是隐隐约约地对着我。滚烫的刀尖穿过我的睫毛，挖着我的痛苦的眼睛。就在这时，一切都摇晃了。大海呼出一口沉闷而炽热的气息。我觉得天门洞开，向下倾泻着大火。我全身都绷紧了，手紧紧握住枪。枪机扳动了，我摸着了光滑的枪柄，就在那时，猛然一声震耳的巨响，一切都开始了。我甩了甩汗水和阳光。我知道我打破了这一天的平衡，打破了海滩上不寻常的寂静，而在那里我曾是幸福的。这时，我又对准那具尸体开了四枪，子弹打进去，也看不出什么来。然而，那却好像是我在苦难之门上短促地叩了四下。

第二部

一

我被捕之后，很快就被审讯了好几次。但讯问的都是身份之类，时间不长。第一次是在警察局，我的案子似乎谁都不感兴趣。八天之后，一位预审推事倒是好奇地看了看我。不过开始时，他也只是问问姓名、住址、职业、出生年月和地点。然后，他想知道我是否找了律师。我说没有，还问他是不是一定要有一个。"为什么这样问呢?"他说。我回答说我认为我的案子很简单。他微笑着说："这是一种看法。不过，法律就是法律。如果您不找律师的话，我们将为您指定一个临时的。"我觉得法律还管这等小事，真是方便得很。我对他说了我的这一看法。他表示赞同，说法律制订得很好。

开始，我没有认真对待他。他是在一间挂着窗帘的房子里接待我的，他的桌子上只有一盏灯，照亮了他让我坐的那把椅子，而他自己却坐在黑暗中。我已经在书里读过类似的描写了，在我看来这一切都是一场游戏。谈话之后，我看清他了，我看到一个五官清秀的人，深蓝的眼睛，身材高大，长长的灰色小胡子，一头几乎全白的头发。我认为他是通情达理的，总之，是和蔼可亲的，虽然有时一种不由自主的抽搐扯动了他的嘴。出去的时候，我甚至想伸出手来跟他握手，幸亏我及时地想起来我杀过一个人。

第二天，一位律师到监狱里来看我。他又矮又胖，相当年轻，头发梳得服服帖帖。尽管天热(我穿着背心)，他却穿着一身深色

衣服，硬领子，系着一条很怪的领带，上面有黑色和白色的粗大条纹。他把夹在胳膊下的皮包放在我的桌上，自我作了介绍，对我说他研究了我的材料。我的案子不好办，但是如果我信任他，胜诉是没有疑问的。我向他表示感谢，他说："咱们言归正传吧。"

他在我的床上坐下，对我说，他们已经了解了我的私生活。他们知道了我妈妈最近死在养老院里。他们到马朗戈去做过调查。预审推事们知道了我在妈妈下葬的那天"表现得麻木不仁。"我的律师对我说："您知道，我有点不好意思问您这些事。但这很重要。假使我无言以对的话，这将成为起诉的一条重要的根据。"他要我帮助他。他问我那一天是否感到难过，这个问题使我十分惊讶，我觉得要是我提这个问题的话，我会很为难的。不过，我回答他说我有点失去了回想的习惯，我很难向他提供情况。毫无疑问，我很爱妈妈，但是这不说明任何问题。所有健康的人都或多或少盼望过他们所爱的人死去。说到这儿，律师打断了我，显得激动不安。他要我保证不在庭上说这句话，也不在预审法官那儿说。不过，我对他说我有一种天性，就是肉体上的需要常常使我的感情混乱。安葬妈妈的那天，我很疲倦，也很困，我根本没体会到那天的事的意义。我能够肯定地说的，就是我更希望妈妈不死。但是我的律师没有显出高兴的样子。他对我说："这还不够。"

他想了想。他问我他是否可以说那一天我是控制住了我天生的感情。我对他说："不能，因为这是假话。"他以一种很怪的方式望了望我，仿佛我使他感到有些厌恶似的。他几乎是不怀好意地说，无论如何，养老院的院长和工作人员将会出庭作证，这将会使我"大吃其亏"。我请他注意这件事和我的案子没有关系，他只是说，明显的是，我和法院从来没有关系。

他很生气地走了。我真想叫住他，向他解释说我希望得到他的同情，不是为了得到更好的辩护，而是，如果我可以这样说的话，得到合乎人性的辩护。特别是我看到我使他很不痛快。他不理解

我，他有点怨恨我。我想对他说，我和大家一样，绝对地和大家一样。可是，这一切实际上并没有多大用处，而且我也懒得去说。

不久之后，我又被带到预审推事面前。时间是午后两点钟，这一次，他的办公室里很亮，只有一层纱窗帘挡住阳光。天气很热。他让我坐下，他很客气地对我说，我的律师"因为不凑巧"没有能来。但是，我有权利不回答他的问题，等待我的律师来帮助我。我说我可以单独回答。他用指头按了按桌上的一个电钮。一个年轻的书记进来，几乎就在我的背后坐下了。

我们俩都舒舒服服地坐在椅子上。讯问开始。他首先说人家把我描绘成一个生性缄默孤僻的人，他想知道对此我有什么看法。我回答说："因为我没什么可说的，于是我就不说话。"他像第一次一样笑了笑，承认这是最好的理由，接着又补充了一句："再说，这无关紧要。"他不说话了，看了看我，然后相当突然地把身子一挺，很快地对我说："我感兴趣的，是您这个人。"我不大明白他说的是什么意思，没有回答。他又说："在您的举动中，有些事情我不大明白。我相信您将帮助我理解。"我说一切都很简单。他让我把那天的情形再讲一遍。我把对他讲过的东西又说了一遍：莱蒙、海滩、游泳、打架，又是海滩、小水泉、太阳和开了五枪。我每说一句，他都说："好，好。"当我说到直躺在地上的尸体时，他同意地说道："很好。"而我呢，翻来覆去地说一件事已经让我烦了，我觉得我从来没有说过这么多的话。

他停了一会儿，站起来，对我说他愿意帮助我，我使他感兴趣，如果上帝帮忙的话，他一定能为我做点什么。不过在此之前，他想问我几个问题。开门见山，他问我是不是爱妈妈。我说："爱，像大家一样。"一直有节奏地敲着打字机的书记一定是按错了键子，因为他很不自在，不得不往回退机器。推事又问我——表面上看不出有什么逻辑性——，是不是连续开了五枪。我想了想，说先开了一枪，几秒钟之后，又开了四枪。于是他问："为什么您在第一枪和

第二枪之间停了停?"这时,我又看见了那阳光火爆的海滩,我又感到了太阳炙烤着我的额头。但是这一次我什么也没说。在一片沉默中,推事好像坐立不安。他坐下来,抓了抓头发,把胳膊肘支在桌子上,微微朝我俯下身来,神情很奇特:"为什么,为什么您还往一个死人身上开枪呢?"这个问题,我也不知道如何回答。推事把双手放在前额上,重复了他的问题,声音都有点儿变了:"为什么?您得对我说。为什么?"我一直不说话。

突然,他站了起来,大步走到他的办公室一头的一个档案柜前,拉开一个抽屉。他拿出一个银十字架,一边摇晃着,一边朝我走来。他的声音完全变了,几乎是颤抖地大声问我:"这件东西,您认得吗?"我说:"认得,当然认得。"于是他很快地、热情洋溢地说他相信上帝,他的信念是任何一个人也不会罪孽深重到上帝不能饶恕的程度,但是他必须悔过,要变成孩子那样,灵魂是空的,什么都能接受。他整个身子都俯在桌子上,差不多就在我的头顶上摇晃着十字架。说真的,他的这番推理,我真跟不上,首先是因为我热,他的办公室里有几只大苍蝇,落在我的脸上,也因为我有点儿怕他。不过我认为这是可笑的,因为无论如何罪犯毕竟还是我。可是,他还在说。我差不多听明白了,据他看,在我的供词中只有一点不清楚,那就是等了一下才开第二枪这一事实。其余的都很明白,但这一点,他不懂。我正要跟他说他这样固执是没有道理的,因为这最后一点并不那么重要。但他打断了我,挺直了身子,劝告了我一番,问我是否信仰上帝。我回答说不。他愤怒地坐下了,说这是不可能的,所有的人都信仰上帝,甚至那些背弃上帝的人都信仰上帝。这是他的信念,如果他要怀疑这一点的话,他的生活就失去了意义。他叫道:"您难道要使我的生活失去意义吗?"我认为,这与我无关,我跟他说了。但他已经隔着桌子把刻着基督受难像的十字架伸到我的眼皮底下,疯狂地大叫起来:"我,我是基督徒。我要请求他饶恕你的罪过。你怎么能不相信他是为你而受难呢?"

我清楚地注意到他用“你”来称呼我了，但我已厌倦了。屋子里越来越热。跟平时一样，当我想摆脱一个我不愿意听他说话的人时，我就作出赞同的样子。出乎我的意料，他竟真的以为是打胜了："你看，你看，”他说，“你是不是也信了？你是不是要把真话告诉他了？”当然，我又说了一次“不”。他一屁股坐在他的椅子上。

他好像很累，待了好久没说话，而打字机一直跟着我们的对话，还在打着最后的几句话。然后，他注视着我，有点儿伤心，轻声地说："我从未见过您这样顽固的灵魂。来到我面前的罪犯看到这个受苦受难的形象，没有不痛哭流涕的。”我正要回答他这恰恰说的是罪犯，可是我想起来我也跟他们一样。这种想法我却总也不能习惯。这时，推事站了起来，好像告诉我审讯已经结束。他的样子还是那么厌倦，只问了问我对我的行动是否感到悔恨。我想了想，说与其说是真正的悔恨，不如说是某种厌烦。我觉得他不明白我的话。不过，那天发生的事情也就到此为止了。

后来，我经常见到这位预审推事。只是我每次都有律师陪着。他们只是让我对过去说过的东西的某些地方再明确一下，或者是推事和我的律师讨论控告的罪名。但实际上，这些时候他们根本就不管我了。反正是渐渐地，审讯的调子变了。好像推事对我已经不感兴趣了，他已经以某种方式把我的案子归档了。他不再跟我谈上帝了，我也再没有看见他像第一天那样激动过。结果，我们的谈话反而变得更亲切了。提几个问题，跟我的律师聊聊，审讯就结束了。用推事的话说，我的案子照常进行。有时候，如果谈的是一般性的问题，他们就把我也拉上。我开始喘过气来了。这时，人人对我都不坏。一切都是这样自然，解决得这样好，演得这样干净利落，竟至于我有了“和他们都是自家人”的可笑感觉。预审持续了十一个月，我可以说，我有点惊奇的是，有生以来最使我快活的竟是有那么不多的几次，推事把我送到他的办公室门口，拍着我的肩膀亲切地说："今天就到此为止，反基督先生。”然后，他们再把我

交到法警手里。

二

有些事情我是从来也不喜欢谈的。自从我进了监狱，没过几天我就知道，我将来是不喜欢谈论我这一段生活的。

不过，后来我也没发现反感有什么必要。实际上，头几天我并不是真的在坐牢，我在模模糊糊地等着什么新情况。直到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玛丽来看我之后，一切才开始。从我收到她的信那一天起（她说人家不允许她再来了，因为她不是我的妻子），就是从那一天起，我才感到我住的地方是牢房，我的生活到此为止了。我被捕的那一天，他们先把我关在一间已经有好几个囚犯的牢房里，其中大部分是阿拉伯人。他们看见我都笑了。然后他们问我犯了什么事儿。我说我杀了一个阿拉伯人，他们就都不说话了。但过了一会儿，天就黑了。他们告诉我怎样铺睡觉的席子。把一头卷起来，就可以做成一个长枕头。整整的一夜，臭虫在我脸上爬。几天之后，我被关进一个单间，睡在一块木板上。我还有一个便桶和一个铁盆儿。监狱建在本城的高地上，透过一个小窗口，我可以看见大海。有一天，我正抓着铁栏杆，脸朝着有亮的地方，一个看守进来，说有人来看我。我想这是玛丽。果然是她。

要到接待室去，得穿过一条长走廊，上一段台阶，最后再穿过一条走廊。我走进去，那是一个明亮的大厅，光线是从一个大窗户里射进来的。两道大铁栅横着把大厅分成三部分。两道铁栅之间相距约八到十米，把探望的人和囚犯隔开。我看见玛丽在我面前，她穿着带条子的连衣裙，脸晒得黑黑的。跟我站在一起的有十几个囚犯，大部分是阿拉伯人。玛丽周围都是摩尔人，身旁的两个，一个是身材矮小的老太太，紧闭着嘴唇，穿着黑衣服，另一个是没戴帽子的胖女人，说话指手划脚，声音很高。由于铁栅间的距离，

探望的人和囚犯都不得不高声叫嚷。我进去之后,吵吵嚷嚷的声音传到光秃秃的大墙上又折回来,明亮的阳光从天上泻到玻璃上射进大厅,使我感到头昏眼花。我的牢房又静又暗。我得有好几秒钟才能适应。但是,我最后还是看清了呈现在光亮中的每一张面孔。我注意到一个看守坐在铁栅间通道的尽头。大部分阿拉伯囚犯和他们的家人都面对面地蹲着。他们不大叫大嚷。尽管大厅里乱糟糟的,他们低声说话彼此倒还听得见。他们沉闷的低语声从下面升上来,在他们头上来往穿行的谈话声中,好像是一个持续不断的低音部。这一切,我都是在朝着玛丽走去时注意到的。她已经紧紧地贴在铁栏杆上,竭力朝着我笑。我觉得她很美,但我不知道怎样和她说这件事。

"怎么样?"她大声问道。

"就是这样。"

"身体好吗?需要的东西都有吗?"

"好,都有。"

我们都不说话了,玛丽一直在微笑。那个胖女人对着我身边的一个人大叫,那人无疑是她的丈夫,个子很高,金黄头发,目光坦率。我听到的是一段已经开始的谈话的下文。

"让娜不愿意要他,"她扯着嗓子大叫。

"哦,哦,"那男人说。

"我跟她说你出来后会再雇他的,她还是不愿意。"

玛丽也对我大声说莱蒙问我好,我说:"谢谢。"但我的声音被我旁边那人给盖住了,他正问"他可好"。他老婆笑着回答道:"他的身体从来没有这样好过。"我左面是个矮小的年轻人,手很纤细。他什么也不说。我注意到他对面是那位小老太太,两个人紧紧地相互望着。不过我没有时间再观察他们了,因为玛丽对我喊道不要失望。我说:"对。"同时,我望着她,我真想隔着裙子搂住她的肩膀,我真想摸摸这细腻的布料,我不太清楚除此之外还应该盼望什

么。但是这肯定就是玛丽刚才的意思，因为她一直在微笑。我只看到她发亮的牙齿和眼角上细细的皱纹。她又喊道："你会出来的，出来就结婚！"我回答道："你相信吗？"但主要是为了找点话说罢了。她于是很快地大声说她相信，我将被释放，我们还去游泳。但那个女人又吼起来，说她在书记室留了个篮子。她一样一样讲她放在里面的东西，要查对一下，因为这些东西很贵。我另一边的邻居和他母亲一直互相望着。地上蹲着的阿拉伯人在继续低声交谈。外面的光线好像越来越强，直射在窗户上。

我感到有些不舒服，真想走开。嘈杂声让我难受。但另一方面，我又想多看看玛丽。我不知道过了多少时间。玛丽跟我讲她的工作，她不住地微笑。低语声，喊叫声，谈话声交织成一片。唯有我身边那个矮小的年轻人和那个老太太之间是一个寂静的小孤岛，他们只是互相望着。渐渐地，阿拉伯人都被带走了。第一个人一走，几乎所有的人都不说话了。那个小老太太走近铁栏杆，这时，一个看守向她的儿子打了个手势。他说："再见，妈妈。"她把手从两根铁栏杆间伸出来，慢慢地，持续地摆了摆。

她一走，一个男人进来，手里拿着帽子，占了她留下的那块地方。这一边也有一个犯人被带了进来，他们热烈地谈了起来，但声音很小，因为大厅已经安静下来了。有人来叫我右边的那个人了，他老婆并没有放低声音，好像她没注意到已经不需要喊叫了："保重，小心。"然后就该我了。玛丽做出吻我的姿势。我在出去之前又回了回头。她站着不动，脸紧紧地贴在铁栅栏上，还带着为难的、不自然的微笑。

她的信是那以后不久写的。那些我从来也不喜欢讲的事情也是从这时候开始的。不管怎么说，不该有任何的夸大，这件事我做起来倒比别的事容易。在我被监禁的开始，最使我感到难以忍受的是，我还常有一些自由人的念头。例如，我想去海滩，朝大海走去。我想象着最先冲到我脚下的海浪的响声，身体跳进水里以及

我所感到的解脱，这时我才一下子感到了牢房的四壁相距是多么的近。但这只持续了几个月。然后，我就只有囚徒的想法了。我等待着每日在院子里放风或我的律师来访。其余的时间，我也安排得很好。我常常想，如果让我住在一棵枯树干里，除了抬头看看天上的流云之外无事可干，久而久之，我也会习惯的。我会等待着鸟儿飞过或白云相会，就像我在这里等待着我的律师的奇特的领带，或者就像我在另一个世界里耐心等到星期六拥抱玛丽的肉体一样。何况，认真想想，我并不在一棵枯树干里。还有比我更不幸的人。不过，这是妈妈的一个想法，她常常说，到头来，人什么都能习惯。

况且，一般地说，我并没有到这种程度。开头几个月很苦。但是我不得不努力克制，也就过来了。例如，我老是想女人。这很自然，我还年轻嘛。我从不特别想到玛丽。我是想到女人，随便哪一个女人，所有我过去认识的女人，想到我爱过她们的各种各样的场合，想来想去，牢房里竟充满了一张张女人的面孔，到处只见我的性欲的冲动。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使我的精神失常，但从另一种意义上说，这却使我消磨了时间。我终于赢得了看守长的好感，他总是在开饭的时候跟厨房的伙计一道来。是他先跟我谈起了女人。他跟我说这也是其他人所抱怨的头一件大事。我对他说我跟他们一样，我认为这种待遇不公正。“可是，”他说，“正是为了这个才让您坐监狱呀。”

“什么？为了这个？”

“是啊，自由，就是这个呀。您被剥夺了自由。”

我从来没想到这一层。我同意他的看法，我说：“不错，不然的话，惩罚什么呢？”

“对，您明白事理。他们不懂。最后他们总是自己想办法。”看守说完就走了。

还有香烟也是个问题。我进监狱的时候，他们拿去了我的腰

带，我的鞋带，我的领带，口袋里所有的东西，特别是我的香烟。一进牢房，我就要求他们还给我。但他们对我说这里禁止吸烟。头几天真难过。也许是这件事使我最为沮丧。我从床板上撕下几块木头来咂一咂。我整天想吐。我不明白，他们为什么不让我抽烟，抽烟并不损害任何人。后来我明白了，这也是惩罚的一部分，但这时候，我对不抽烟已经习惯了，这个惩罚对我已不成其为惩罚了。

除了这些烦恼外，我不算太不幸。全部的问题，我再说一遍，还是如何消磨时间。从我学会了回忆的那个时刻起，我就一点儿也不感到烦闷了。有时候，我想我从前住的房子，在想象中，我从一个角落开始走，再回到原处，心里数着一路上所看到的东西。开始，很快就数完了。但每一次重新开始，就变得稍微长了些。因为我想起了每一件家具，每一件家具上的每一件东西，每一件东西的全部细小的地方，而那些细小的地方本身，还有镶嵌着什么啦，一道裂缝啦，一条有缺口的边啦，还有颜色和木头的纹理啦。同时，我还试图让我这份清单不要断了线，试图把每一件东西都数全。结果，几个星期之后，单单数我房间里的东西，我就能过好几个钟头。这样，我越是想，想出来的原已忘记或根本认不出的东西就越多。于是我明白了，一个人哪怕只生活过一天，也可以毫无困难地在监狱里过上一百年。他会有足够的东西来回忆而不至感到烦闷。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也是一种好处。

还有睡觉。开始，我夜里睡不好，白天根本睡不着。渐渐地，夜里睡得好，白天也能睡着了。我可以说，在最后几个月里，我每天睡十六到十八个钟头。那么，我每天要消磨的时间就剩下六个钟头了，其中包括吃饭、大小便、回忆和捷克斯洛伐克人的故事。

在草褥子和床板之间，有一天我发现了一块旧报纸，几乎粘在布上，已经发黄透亮了。那上面有一则新闻，开头已经没有了，但看得出来事情是发生在捷克斯洛伐克。一个人离开捷克的一个农村，外出谋生。二十五年之后，他发了财，带着老婆和一个孩子回

来了。他的母亲和他的妹妹在家乡开了个旅店。为了让她们吃一惊,他把老婆孩子放在另一个地方,自己到了他母亲的旅店里,他进去的时候,她没认出他来。他想开个玩笑,竟租了个房间,并亮出他的钱来。夜里,他母亲和他妹妹用大锤把他打死,偷了他的钱,把尸体扔进河里。第二天早晨,他妻子来了,无意中说出那旅客的姓名。母亲上吊,妹妹投了井。这段故事,我不知读了几千遍。一方面,这事不像真的,另一方面,却又很自然。无论如何,我觉得那个旅客有点自作自受,永远也不应该演戏。

这样,睡觉、回忆、读我的新闻,昼夜交替,时间也就过去了。我在书里读过,说在监狱里,人最后就失去了时间的概念。但是,对我来说,这并没有多大意义。我始终不理解,到什么程度人会感到日子是既长又短的。日子过起来长,这是没有疑问的,但它居然长到一天接一天。它们丧失了各自的名称。对我来说,唯一还有点意义的词是"昨天"和"明天"。

有一天,看守对我说我进来已经五个月了,我相信这点,但我又不理解。对我来说,我在牢房里过的总是同样的一天,做的也总是同样的事。那天,看守走了之后,我对着我的铁碗,看了看自己。我觉得,就是在我试图微笑的时候,我的样子还是很严肃。我晃了晃那铁碗。我微笑了,可碗里的神情还是那么严肃,忧愁。天黑了,这是我不愿意谈到的时刻,无以名之的时刻,监狱各层的牢房里响起了夜晚的嘈杂声,随之而来的是一片寂静。我走近小窗口,借着最后的光亮,我又端详了一番我的样子。还是那么严肃。这有什么奇怪的呢?那会儿,我就是那么严肃嘛。但就在那时,几个月来,我第一次清楚地听见了我自己说话的声音。我认出来了,这就是很久以来一直在我耳边回响的声音啊,我这才明白,这一段时间里我一直在一个人说话。于是,我想起了母亲下葬那天女护士说过的话。不,出路是没有的,没有人能想象监狱里的晚上是怎样的。

三

我可以说，一个夏天接着一个夏天，其实也快得很。我知道天气刚刚转热，我的事就要有新的动向。我的案子定于重罪法庭最后一次开庭时审理，这次开庭将于六月底结束。辩论的时候，外面太阳火辣辣的。我的律师告诉我辩论不会超过两天或三天。他还说："再说，法庭忙着呢，您的案子并不是这次最重要的一件。在您之后，立刻就要办一件弑父案。"

早晨七点半，有人来提我，囚车把我送到法院。两名法警把我送进一间小里屋里。我们坐在门旁等着，隔着门，听见一片说话声、叫人的声音和挪动椅子的声音，吵吵嚷嚷地让我想到那些群众性的节日，音乐会之后，大家收拾场地准备跳舞。法警告诉我得等一会儿才开庭，其中一个还递给我一支烟，我拒绝了。过了一会儿，他问我"是不是感到害怕"，我说不害怕。甚至在某种意义上说，看一场官司，我觉得有趣，我有生以来还从没有机会看过呢。"的确，"第二个法警说，"不过看多了也累得慌。"

不一会儿，房子里一个小电铃响了。他们给我摘下手铐，打开门，让我走到被告席上去。大厅里人坐得满满的。尽管挂着窗帘，有些地方还是有阳光射进来，空气已经闷得不行。窗户都关上了。我坐下，两名法警一边一个。这时，我看见我面前有一排面孔，都在望着我，我明白了，这是陪审员。但我说不出来这些面孔彼此间有什么区别。我只有一个印象，仿佛我在电车上，对面一排座位上的旅客盯着新上来的人，想发现有什么可笑的地方。我知道这种想法很荒唐，因为这里他们要找的不是可笑之处，而是罪恶。不过，区别并不大，反正我是这样想的。

还有，门窗紧闭的大厅里这么多人也使我头昏脑涨。我又看了看法庭上，还是一张脸也看不清。我认为，首先是我没料到大家

都急着想看看我。平时，谁也不注意我这个人。今天，我得费一番力气才明白我是这一片骚动的起因。我对法警说："这么多人！"他回答我说这是因为报纸，他指给我坐在陪审员座位下面桌子旁边的一群人，说："他们在那儿。"我问："谁？"他说："报馆的人呀。"他认识其中的一个记者，那人这时也看见了他，并朝我们走过来。这人年纪已经不小了，样子倒也和善，只是脸长得有点滑稽。他很亲热地握了握法警的手。我这时注意到大家都在握手，打招呼，谈话，好像在俱乐部里碰到同一个圈子里的人那样高兴。我明白了为什么我刚才会有那么奇怪的感觉，仿佛我是个多余的人，是个擅自闯人的家伙。但是，那个记者微笑着跟我说话了，希望我一切顺利。我谢了他，他又说："您知道，我们有点儿夸大了您的案子。夏天，对报纸来说是个淡季。只有您的事和那宗弑父案还有点儿什么。"他接着指给我看他刚离开的那群人中的一个矮个子，那人像只肥胖的鼬，带着一副黑边大眼镜。他说那是巴黎一家报纸的特派记者："不过，他不是为您来的。因为他来报道那宗弑父案，人家也就要他同时把您的案子一道发回去。"说到这儿，我又差点儿要感谢他。但我想这将是很可笑的。他举手向我亲切地摆了摆，离开了我们。我们又等了几分钟。

我的律师到了。他穿着法衣，周围还有许多同行。他朝记者们走去，跟他们握了握手。他们打趣，大笑，显得非常自如，直到法庭上铃响为止。大家各就各位。我的律师朝我走来，跟我握手，嘱咐我回答问题要简短，不要主动说话，剩下的就由他办了。

左边，我听见有挪椅子的声音，我看见一个身材细高的人，穿着红色法衣，戴着夹鼻眼镜，仔细地折起长袍坐下了。这是检察官。执达吏宣布开庭。同时，两个大电扇一齐嗡嗡地响起来。三个推事，两个着黑衣，一个着红衣，夹着卷宗进来，很快地朝俯视着大厅的高台走去。着红衣的那个人坐在中间的椅子上，把帽子放在身前，用手帕擦了擦小小的秃顶，宣布审讯开始。

记者们已经拿起了钢笔。他们都漠不关心，有点傻乎乎的样子。然而，其中有一个，年纪轻得多，穿一身灰法兰绒衣服，系着蓝色的领带。他把笔放在前面，望着我。在那张不大匀称的脸上，我只看见两只淡淡的眼睛，专心地端详着我，表情不可捉摸。而我有一种奇怪的印象，好像是我自己看着我自己。也许是因为这一点，当然也因为我不知道这种场合的规矩，我对后来发生的事都没怎么搞清楚，例如陪审员抽签，庭长向律师，向检察官和向陪审团提问（每一次，所有的陪审员的脑袋都同时转向法官），很快地念起诉书（我听出了一些地名和人名），然后再向我的律师提问。

庭长说应该传讯证人了。执达吏念了一些姓名，引起了我的注意。在这群我刚才没看清楚的人当中，我看见几个人一个个站起来，从旁门走出去，他们是养老院的院长和门房，老多玛·贝莱兹，莱蒙，马松，萨拉玛诺，玛丽。玛丽还焦虑不安地看了看我。我还在奇怪怎么没有早些看见他们，赛莱斯特最后听到他的名字，站了起来。在他身边，我认出了在饭馆见过的那个小女人，她还穿着那件短外套，一副坚定不移，一丝不苟的神气。她紧紧地盯着我。但是我没有时间多考虑，因为庭长讲话了。他说真正的辩论就要开始了，他相信无须再要求听众保持安静。据他说，他的职责是不偏不倚地引导有关一宗他要客观对待的案子的辩论。陪审团提出的判决将根据公正的精神作出，在任何情况下，如有哪怕最微不足道的捣乱的情况，他都要把听众逐出法庭。

大厅里越来越热，我看见推事们都拿报纸扇了起来，立刻响起一阵持续的哗啦哗啦的纸声。庭长示意，执达吏送来三把草蒲扇，三位推事马上使用起来。

审讯立刻开始。庭长心平气和地，我觉得甚至是带着一些亲切感地向我发问。不管我多么厌烦，他还是先让我自报家门，我想这也的确是相当自然的，万一把一个人当成另一个人，那可就太严重了。然后，庭长又开始叙述我做过的事情，每读三句话就问我一

声:“是这样吗?”每一次,我都根据律师的指示回答道:“是,庭长先生。”这持续了很久,因为庭长叙述得很细。这时候,记者们一直在写。我感到了他们当中最年轻的那个和那个小自动机器的目光。电车板凳上的那一排人都面向着庭长。庭长咳嗽一声,翻翻材料,一边扇着扇子,一边转向我。

他说他现在要提出几个与我的案子表面上没有关系而实际上可能大有关系的问题。我知道他又要谈妈妈了,我感到我是多么厌烦。他问我为什么把妈妈送进养老院。我回答说我没有钱请人照看她,给她看病。他问我,就个人而言,这是否使我很难受,我回答说无论是妈妈,还是我,都不需要从对方得到什么,再说也不需要从任何人那里得到什么,我们俩都习惯了新的生活。于是,庭长说他并不想强调这一点,他问检察官是否有别的问题向我提出。

这一位半转过脊背对着我,并不看我,说如果庭长允许,他想知道我是不是怀着杀死阿拉伯人的意图独自回到水泉那里。“不是,”我说。“那么,您为什么带着武器,又单单回到这个地方去呢?”我说这是偶然的。检察官以一种阴险的口吻说:“暂时就是这些。”接下来的事就有点不清楚了,至少对我来说是如此。但是,经过一番秘密磋商之后,庭长宣布休庭,听取证词改在下午进行。

我没有时间思考。他们把我带走,装进囚车,送回监狱吃饭。很快,在我刚感到累时,就有人来提我了。一切又重来一遍,我被送到同一个大厅里,我面前还是那些面孔。只是大厅里更热了,仿佛奇迹一般,陪审员、检察官、我的律师和几个记者,人人手中都拿了一把蒲扇。那个年轻的记者和那个小女人还在那儿。但他们不扇扇子,默默地望着我。

我擦了擦脸上的汗,直到我听见传养老院院长,这才略微意识到了我所在的地方和我自己。他们问他妈妈是不是埋怨我,他说是的,不过院里的老人埋怨亲人差不多是一种通病。庭长让他明确妈妈是否怪我把她送进养老院,他又说是的。但这一次,他没有

补充什么。对另一个问题，他回答说他对我在下葬那天所表现出的冷静感到惊讶。这时，院长看了看他的鞋尖儿，说我不想看看妈妈，没哭过一次，下葬后立刻就走，没有在她坟前默哀。还有一件使他惊讶的事，就是殡仪馆的一个人跟他说我不知道妈妈的年龄。大厅里一片寂静，庭长问他说的是否的确是我。院长没有听懂这个问题，说道："这是法律。"然后，庭长问检察官有没有问题向证人提出，检察官大声说道："噢！没有了，已经足够了。"他的声音这样响亮，他带着这样一种得意洋洋的目光望着我，使我多年来第一次产生了愚蠢的想哭的愿望，因为我感到这些人是多么地憎恨我。

问过陪审团和我的律师有没有问题之后，庭长听了门房的证词。门房和其他人一样，也重复了同样的仪式。他走到我跟前看了我一眼，就转过脸去了。他回答了他们提出的问题。他说我不想看看妈妈，却抽烟，睡觉，还喝了牛奶咖啡。这时，我感到有什么东西激怒了整个大厅里的人，我第一次认识到我是有罪的。他们又让门房把喝牛奶咖啡和抽烟的事情重复一遍。检察官看了看我，眼睛里闪着一种嘲讽的光亮。这时，我的律师问门房是否和我一道抽烟了。可是检察官猛地站起来，反对这个问题："这里究竟谁是罪犯？这种为了减弱证词的力量而反诬证人的作法究竟是什么作法？但是，证词并不因此而减少其不可抵抗的力量！"尽管如此，庭长还是让门房回答这个问题。老头子很难为情地说："我知道我也不对，但是我当时没敢拒绝先生给我的香烟。"最后，他们问我有没有什么要补充的。我说："没有，只是证人说得对。我的确给了他一支香烟。"这时，门房既有点儿惊奇又怀着某种感激的心情看了看我。他迟疑了一下，说牛奶咖啡是他请我喝的。我的律师得意地叫了起来，说陪审员们一定会重视这一点的。但是检察官在我们头上发出雷鸣般的声音，说道："对，陪审员先生们会重视的。而他们的结论将是，一个外人可以请喝咖啡，而一个儿子，面对着生了他的那个人的尸体，就应该拒绝。"门房回到他的座位上

去。

轮到多玛·贝莱兹了,一个执达吏把他扶到证人席上。贝莱兹说他主要是认识我母亲,他只在下葬的那一天见过我一次。他们问他我那天干了些什么,他回答道:"你们明白,我自己当时太难过了。所以,我什么也没看见。痛苦使我什么也看不见。因为对我来说,这是非常大的痛苦。我甚至都晕倒了。所以,我不能看见先生做了些什么。"检察官问他,是不是至少看见过我哭。贝莱兹说没看见。于是,检察官也说:"陪审员先生们会重视这一点的。"但我的律师生气了。他用一种我觉得过火的口吻问贝莱兹,他是否看见我不哭。贝莱兹说:"没看见。"一阵哄堂大笑。我的律师卷起一只袖子,以一种不容争辩的口吻说道:"请看,这就是这场官司的形象。一切都是真的,又没有什么是真的!"检察官沉下脸来,居心叵测,用铅笔在档案材料的标题上戳着。

在审讯暂停的五分钟里,我的律师对我说一切都进行得再好不过,然后,他们听了赛莱斯特的辩护,他是由被告方面传来的。所谓被告,当然就是我了。赛莱斯特不时地朝我这边望望,手里摆弄着一顶巴拿马草帽。他穿着一身新衣服,那是他有几个星期天跟我一起去看赛马时穿的。但是我现在认为他那时没有戴硬领,因为他领口上只扣着一枚铜纽扣。他们问他我是不是他的顾客,他说:"是,但也是一个朋友。"问到他对我的看法,他说我是个男子汉。问他这是什么意思,他说谁都知道那是什么意思。问他是否注意到我是个缄默孤僻的人,他只承认我不说废话。检察官问他我是不是按时付钱,他笑了,说:"这是我们两个人之间的私事。"他们又问他对我的罪行有什么看法。这时,他把手放在栏杆上,看得出来他是有所准备的。他说:"依我看,这是件不幸的事。谁都知道不幸是什么。这使你没法抗拒。因此,依我看,这是件不幸的事。"他还要继续说,但庭长说这很好,谢谢他。赛莱斯特有点儿愣了。但是他说他还有话。他们让他说得简短些。他又重复了一遍

说这是件不幸的事。庭长说:“是啊,这是当然。我们在这儿就是为了判断这一类的不幸。谢谢您。”仿佛他已尽其所能并表现了他的好意,他就朝我转过身来。我觉得他的眼睛发亮,嘴唇哆嗦着。他好像是问我他还能做些什么。我呢,我什么也没说,我没有任何表示,但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想拥抱一个男人。庭长又一次请他离开辩护席。赛莱斯特这才回到旁听席上去。在剩下的时间里,他一直待在那里,身子稍稍前倾,两肘支在膝头上,手里拿着草帽,听着大家说话。玛丽进来了。她带着帽子,还是那么美。但是我喜欢她披散着头发。从我坐的地方,我可以感觉到她轻盈的乳房,看得出她的下嘴唇总是有点儿发肿。她好像很紧张。一上来,人家就问她从什么时起和我认识。她说是从她在我们公司做事的时候起。庭长想知道她和我是什么关系。她说她是我的朋友。在回答另一个问题时,她说她的确要和我结婚。检察官翻了翻一卷材料,突然问她是什么时候和我发生关系的。她说了个日子。检察官以一种漠不关心的神气指出,那似乎是妈妈死后的第二天。然后,他又颇含讥讽地说他不想强调一种微妙的处境,他很理解玛丽的顾虑,但是(说到这里,他的口气强硬了),他的职责使他不能不越过通常的礼仪。因此,他要求玛丽讲一讲我碰见她的那一天的情况。玛丽不愿意说,但在检察官的坚持下,她讲了我们游泳,看电影,然后回到我那里去。检察官说,根据玛丽在预审中所提供的情况,他查阅了那一天的电影片目。他要玛丽自己说那一天放的是什么电影。她的声音都变了,说那是一部费南代尔的片子。她说完,大厅里鸦雀无声。这时,检察官站起来,神情非常庄重,伸出手指着我,用一种我认为的确是很激动的声音,一个字一个字地慢慢说道:“陪审员先生们,这个人在他母亲死去的第二天,就去游泳,就开始搞不正当的关系,就去看滑稽影片开怀大笑。至于别的,我就用不着多说了。”他坐下了,大厅里还是一片寂静。忽然,玛丽大哭起来,说情况不是这样,还有别的,刚才的话不是她心里

想的，是人家逼她说的，她很了解我，我没做过任何坏事。但是执达吏在庭长的示意下把她拖了出去。审讯继续。

紧接着是马松说话，人们都不怎么听了，他说我是个正经人，他“甚至还要说，是个老实人”。至于萨拉玛诺，就更没有人听了。他说我对他的狗很好。当问到关于我母亲和我的时候，他说我跟妈妈无话可说，所以我才把妈妈送进养老院。他说：“应该理解呀，应该理解呀。”可是似乎没有一个人理解。他被带了出去。

轮到莱蒙了，他是最后一个证人。莱蒙朝我点点头，立刻说道我是无罪的。但是，庭长说法庭要的不是判断而是证据。他要他先等着提问，然后再回答。他们要他明确他和被害人的关系。莱蒙趁此机会说被害人恨的是他，因为他羞辱了他姐姐。但庭长问他被害人是否就没有理由恨我。莱蒙说我到海滩上去完全是出于偶然。检察官问他作为悲剧的根源的那封信怎么会是我写的。莱蒙说那是出于偶然。检察官反驳说偶然在这宗案子里对人的良心所产生的坏作用已经不少了。他想知道，当莱蒙羞辱他的情妇时，我没有干涉，这是不是出于偶然；我到警察局去作证，是不是出于偶然；我在作证时说的话纯粹是献殷勤，是不是也出于偶然。最后，他问莱蒙靠什么生活，莱蒙说是“仓库管理员”。检察官朝着陪审员们说道，众所周知，证人干的是乌龟的行当。我是他的同谋和朋友。这是一个最下流的无耻事件，由于加进了一个道德上的魔鬼而变得更加严重。莱蒙要声辩，我的律师也提出抗议，但是人家要他们让检察官说完。他说：“我的话不多了。他是您的朋友吗？”他问莱蒙。莱蒙说：“是，他是我的朋友。”检察官又向我提出同一个问题，我看了看莱蒙，他也正看着我。我说：“是。”检察官于是转向陪审团，说道：“还是这个人，他在母亲死后的第二天就去干最荒淫无耻的勾当，为了了结一桩卑鄙的桃色事件就去随随便便地杀人！”

他坐下了。我的律师已经按捺不住，只见他举起胳膊，法衣的

袖子都落了下来，露出了里面浆得雪白的衬衫，大声嚷道："说来说去，他被控埋了母亲还是被控杀了人？"听众一阵大笑。但检察官又站了起来，披了披法衣，说道需要有这位可敬的辩护人那样的聪明才智才能不感到在这两件事之间有一种深刻的、感人的、本质的关系。他用力地喊道："是的，我控告这个人怀着一颗杀人犯的心埋葬了一位母亲。"这句话似乎在听众里产生了很大的效果。我的律师耸了耸肩，擦了擦额上的汗水。但他本人似乎也受到了震动，我明白我的事情不妙了。

审讯结束。走出法院登上车子的时候，一刹那间，我又闻到了夏日傍晚的气息，看到了夏日傍晚的色彩。在这走动着的，昏暗的囚室里，我仿佛从疲倦的深渊里听到了这座我所热爱的城市的，某个我有时感到满意的时刻种种熟悉的声音。在已经轻松的空气中飘散着卖报人的吆喝声，滞留在街头公园里的鸟雀的叫声，卖夹心面包的小贩的喊叫声，电车在城里高处转弯时的呻吟声，港口上方黑夜降临前空中的嘈杂声，这一切又在我心中画出了一条我在入狱前非常熟悉的、在城里随意乱跑时的路线。是的，这是很久以前我感到满意的那个时刻。那时候，等待我的总是轻松的、连梦也不作的睡眠。然而，有些事情已经起了变化，因为我又回到了牢房，等待着第二天。仿佛画在夏日天空中的熟悉的道路既能通向牢房，也能通向安静的睡眠。

四

即便是坐在被告席上，听见大家谈论自己也总是很有意思的。在检察官和我的律师进行辩论的时候，我可以说，大家对我的谈论是很多的，也许谈我比谈我的罪行还要多。不过，这些辩护词果真有那么大的区别吗？律师举起胳膊，说我有罪，但有可以宽恕的地方。检察官伸出双手，宣告我的罪行，没有可以宽恕的地方。但

是,有一件事使我模模糊糊地感到尴尬。尽管我心里不安,但有时我很想参加进去说几句,但这时我的律师就对我说:“别说话,这对您更有利。”可以这么说,他们好像在处理这宗案子时把我撇在一边。一切都在没有我的干预下进行着。我的命运被决定,而根本不征求我的意见。我不时地真想打断他们,对他们说:“可说来说去,究竟谁是被告?被告也是很重要的。我也有话要说呀。”但是三思之后,我也没有什么好说的。再说,我应该承认,一个人对别人所感到的兴趣持续的时间并不长。例如,检察官的控诉很快就使我厌烦了。只有那些和全局无关的片言只语,几个手势,或连珠炮般说出来的大段议论,还使我感到惊奇,或引起我的兴趣。

如果我没有理解错的话,他的思想实质是我杀人是有预谋的。至少,他试图证明这一点。正如他自己所说:“先生们,我将提出证据,我将提出双重的证据。首先是光天化日之下的犯罪事实,然后是这个罪恶灵魂的心理向我提供的晦暗的启示。”他概述了妈妈死后的一系列事实。他提出我的冷漠,不知道妈妈的岁数,第二天跟一个女人去游泳,看电影,还是费南代尔的片子,最后同玛丽一起回去。那个时候,我是花了很长时间才明白他的话的,因为他说什么“他的情妇”,而对我来说,情妇原来就是玛丽。接着,他又谈到了莱蒙的事情。我发现他观察事物的方式倒不乏其清晰正确。他说的话还是可以接受的。我和莱蒙合谋写信把他的情妇引出来,然后让这个“道德可疑”的人去羞辱她。我在海滩上向莱蒙的仇人进行挑衅。莱蒙受了伤。我向他要来了手枪。我为了使用武器又一个人回去。我预谋打死阿拉伯人。我又等了一会儿。“为了保证事情干得彻底”,我又沉着地、稳妥地、在某种程度上是经过深思熟虑地开了四枪。

“事情就是这样,先生们,”检察官说,“我把这一系列事情的线索给你们勾画出来,说明这个人如何在神志完全清醒的情况下杀了人。我强调这一点。因为这不是一宗普通的杀人案,不是一个

未经思考的，你们可能认为可以用当时的情况加以减轻的行动。这个人，先生们，这个人是很聪明的。你们都听过他说话，不是吗？他知道如何回答问题。他熟悉用词的分量。人们不能说他行动时不知道自己干的是什么。”

我听着，我听见他们认为我聪明。但我不太明白，平常人身上的优点到了罪犯的身上，怎么就能变成沉重的罪名。至少，这使我感到惊讶，我不再听检察官说话了，直到我又听见他说：“难道他曾表示过悔恨么？从来没有，先生们。在整个预审的过程中，这个人从来没有一次对他这个卑劣的罪行表示过激动。”这时，他朝我转过身来，用指头指着我，继续对我横加责难，但事实上，我并不知道这是为什么。当然，我也不能不承认他说得有道理。对我的行动我并不怎么悔恨。但是他这样激烈却使我吃惊。我真想亲切地、甚至友爱地试着向他解释清楚，我从来不会对某件事真正感到悔恨。我总是为将要发生的事，为今天或明天操心。但是，当然啰，在我目前所处的境况中，我是不能以这种口吻向任何人说话的。我没有权利对人表示亲热，也没有权利有善良的愿望。我试图再听听，因为检察官说起我的灵魂来了。

他说，陪审员先生们，他曾仔细探索过我的灵魂，结果一无所获。他说实际上我根本就没有灵魂，对于人性，对于人们心中的道德原则，我都是一窍不通。他补充道：“当然，我们也不能责怪他。他不能得到的，我们也不能怪他没有。但是说到法院，宽容所具有的全然反面的作用应该转化为正义所具有的作用，这不那么容易，但是更为高尚，特别是当这个人的心已经空虚到人们所看到的这种程度，正在变成连整个社会也可能陷进去的深渊的时候。”这时，他又说到我对待妈妈的态度。他重复了他在辩论中说过的话。但是他的话要比谈到我的杀人罪时多得多，多到最后我只感到早晨的炎热了。最后，他停下了，沉默了一会儿，又用低沉的、坚信不疑的声音说道：“先生们，这个法庭明天将要审判一宗滔天罪行：杀死

亲生父亲。"据他说，这种残忍的谋杀使人无法想象。他斗胆希望人类的正义要坚决予以惩罚而不能手软。但是，他敢说，这一罪行在他身上引起的憎恶比起我的冷漠使他感到的憎恶来，几乎是相形见绌的。他认为，一个在精神上杀死母亲的人，和一个杀死父亲的人，都是以同样的罪名自绝于人类社会。在任何一种情况下，前者都是为后者的行动作准备，以某种方式预示了这种行动，并且使之合法化。他提高了声音说："先生们，我坚信，如果我说坐在这张凳子上的人也犯了这个法庭明天将要审判的那种谋杀罪，你们不会认为我这个想法过于大胆的。因此，他要受到相应的惩罚。"说到这里，检察官擦了擦因出汗而发亮的脸。最后，他说他的职责是痛苦的，但是他要坚决地完成它。他说我与一个我连最基本的法则都不承认的社会毫无干系，我不能对人类的心有什么指望，因为我对其基本的反应根本不知道。他说："我向你们要这个人的脑袋，而在我这样请求时，我的心情是轻松的。在我这操之已久的生涯中，如果我有时请求处人以极刑的话，我却从未像今天这样感到我这艰巨的职责得到了补偿、平衡和启发，因为我已意识到某种神圣的、不可抗拒的命令，因为我在这张除残忍之外一无所见的人的脸上感到了憎恶。"

检察官坐下了，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大厅里一片寂静。我呢，我已经由于炎热和惊讶而昏头昏脑了。庭长咳嗽了几声，用很低的声音问我还有什么话要说。我站了起来。由于我很想说话，我就有点儿没头没脑地说我没有打死那个阿拉伯人的意图。庭长说这是肯定的，到现在为止，他还摸不清我的辩护方式，他说他很高兴在我的律师发言之前先让我说清楚我的行为的动机。我说得很快，有点儿语无伦次，我意识到了我很可笑，我说是因为太阳。大厅里有人笑了起来。我的律师耸了耸肩膀，马上，他们就让他发言了。但是他说时间不早了，他需要好几个钟头，他要改在下午。法庭同意了。

下午，巨大的电扇依旧搅动着大厅里沉浊的空气，陪审员们手里五颜六色的小扇子都朝着一个方向摇动。我觉得我的律师的辩护词大概说不完了。有一阵，我注意听了听，因为他说："的确，我是杀了人。"接着，他继续使用这种口吻，每次谈到我时他也总是以"我"相称。我很奇怪。我朝一个法警弯下身子，问他这是为什么。他叫我住嘴，过了一会儿，他跟我说："所有的律师都是这样。"我呢，我想这还是排斥我，把我化为乌有，从某种意义上说，他取代了我。不过，我已经和这个法庭距离很远了。再说，我也觉得我的律师很可笑。他很快以挑衅为理由进行辩护，然后也谈起我的灵魂。不过，我觉得他的才华大大不如检察官的。他说："我也仔细探索了这个灵魂，但是与检察院的这位杰出代表相反，我发现了一些东西，而且我还可以说，我看得一目了然。"他看到我是个正经人，一个正派的职员，不知疲倦，忠于雇主，受到大家的爱戴，同情他人的痛苦。在他看来，若论儿子，我是典范，我在力之所及范围内尽力供养母亲，最后，为了让她享受到我力所不及的舒适，这才把老太太送进养老院的。他说："先生们，我感到奇怪的是，大家对养老院议论纷纷。因为说到底，如果需要证明这些设施的用处和伟大，只须说是国家本身资助的就够了。"只是他没有提到下葬的问题，我感到这是他的辩护的漏洞。但是，由于这些长句，由于人们一小时又一小时、一天又一天地没完没了地谈论我的灵魂，使我产生了一种印象，仿佛一切都变成一片没有颜色的水，我看得头晕目眩。

最后，我只记得，正当我的律师继续发言时，一个卖冰的小贩吹响了喇叭，从街上穿过所有的大厅和法庭传到我的耳畔。对于某种生活的种种回忆突然涌上我的脑海，这种生活虽已不属于我，但我曾经在那里发现了我最可怜最深刻难忘的快乐：夏天的气味，我热爱的街区，某一种夜空，玛丽的笑容和裙子。在这里我所做的一切都毫无用处的想法涌上了心头，压得我喘不过气来，我只想赶紧让他们结束，赶紧回到牢房去睡觉。所以，最后我的律师大嚷大

叫，我也几乎没有听见。他说陪审员们是不会把一个一时糊涂的正直劳动者打发到死亡那里去的，他要求考虑那些可减罪的情节，因为我已背上了杀人罪的重负，这是永远的悔恨，最可靠的刑罚。法庭中止辩论，我的律师精疲力竭地坐下了。他的同事们都过来同他握手。我听见他们说："棒极了，亲爱的。"其中一个甚至拉我来作证："嗯，您说怎么样？"他说。我表示同意，但是我的赞扬并不真心真意，因为我太累了。

然而，外面天色已晚，也不那么热了。从街上听到的一些声音，我可以猜想到傍晚时分的凉爽。我们都在那儿等着。其实，大家一道等着的事只跟我一人有关。我又看了看大厅。一切都和第一天一样。我碰到了那个穿灰上衣的记者和那个像自动机器一样的女人的目光。这使我想了起来，在整个审判过程中，我都没有朝玛丽那边看过一眼。我并没有忘记她，但我的事情太多了。我看见她坐在赛莱斯特和莱蒙之间。她朝我做了个小小的动作，仿佛是说："总算完了。"我看见她那有些焦虑的脸上泛起了微笑。但我觉得我的心已和外界隔绝，我甚至没有回答她的微笑。

法官们回来了。很快，有人把一连串的问题念给他们听。我听见什么"杀人犯"，"预谋"，"可减轻罪行的情节"，等等。陪审员们出去了，我被带进我原来在里面等候的那间小屋子里。我的律师也来了。他口若悬河，话说得从来也没有像现在那样有信心，那样亲切，他认为一切顺利，我只须坐几年监狱或服几年苦役就完事。我问他如果判决不利，有没有上诉最高法院的机会。他说没有。他的策略是不提出当事人的意见，免得引起陪审团的不满。他对我解释说，不能无缘无故随便上诉。我觉得这是明摆着的事，便同意了他的看法。其实，冷静地看问题，这也是很自然的。否则，要费的公文状纸就太多了。我的律师说："无论如何，上诉是可以的。不过，我确信判决会有利的。"

我们等了很久，我想约有三刻钟。铃声响了。我的律师向我

告别，说道："庭长要宣读对质询的答复了。您要到宣读判决的时候才能进去。"我听见一阵门响。一些人在楼梯上跑过，听不出远近。接着，我听见大厅中一个低沉的声音在读着什么。铃又响了，门开了，大厅里一片寂静，静极了，我注意到那个年轻的记者把眼睛转到别处，一种奇异的感觉油然而生。我没有朝玛丽那边看。我没有时间，因为庭长用一种奇怪的方式对我说要以法兰西人民的名义在一个广场上将我斩首示众。我这时才觉得认清了我在所有这些人脸上所看到的感情。我确信那是尊敬。法警对我也温和了。律师把手放在我的腕上。我什么也不想了。庭长问我还有什么话要说。我说："没有。"他们这才把我带走。

五

我拒绝接待指导神甫，这已经是第三次了。我跟他没有什么可说的，我不想说话，很快我又会见到他。我现在感兴趣的，是想逃避不可逆转的进程，是想知道不可避免的事情能不能有一条出路。我又换了牢房。在这个牢房里，我一躺下，就看得见天空，也只能看见天空。我整天整天地望着它的脸上那把白昼引向黑夜的逐渐减弱的天色。我躺着，把手放在脑后，等待着。我不知道想过多少次，是否曾有判了死刑的人逃过了那无情的，不可逆转的进程，法警的绳索断了，临刑前不翼而飞，于是，我就怪自己从前没有对描写死刑的作品给予足够的注意。对于这些问题，一定要经常关心。谁也不知道会有什么事情发生。像大家一样，我读过报纸上的报道。但是一定有专门著作，我却从来没有想到去看看。那里面，也许我会找到有关逃跑的叙述。那我就会知道，至少有那么一次，绞架的滑轮突然停住了，或是在一种不可遏止的预想中，仅仅有那么一回，偶然和运气改变了什么东西。仅仅一次！从某种意义上说，我认为这对我也就足够了，剩下的就由我的良心去管。

报纸上常常谈论对社会欠下的债。依照他们的意思,欠了债就要还。不过,在想象中这就谈不上了。重要的,是逃跑的可能性,是一下子跳出那不可避免的仪式,是发疯般地跑,跑能够为希望提供各种机会。自然,所谓希望,就是在马路的一角,在奔跑中被一颗流弹打死。但是我想来想去,没有什么东西允许我有这种享受,一切都禁止我作这种非分之想,那不可逆转的进程又抓住了我。

尽管我有善良的愿望,我也不能接受这种咄咄逼人的确凿性。因为,说到底,在以这种确凿性为根据的判决和这一判决自宣布之时起所开始的不可动摇的进程之间,存在着一种可笑的不相称。判决是在二十点而不是在十七点宣布的,它完全可能是另一种结论,它是由一些换了衬衣的人作出的,它要取得法国人民的信任,而法国人(或德国人,或中国人)却是一个很不确切的概念,这一切使得这决定很不严肃。但是,我不得不承认,从作出这项决定的那一秒钟起,它的作用就和我的身体靠着的这堵墙的存在同样确实,同样可靠。

这时,我想起了妈妈讲的关于我父亲的一段往事。我没有见过我的父亲。关于这个人,我所知道的全部确切的事,可能就是妈妈告诉我的那些事。有一天,他去看处决一名杀人凶手。他一想到去看杀人,就感到不舒服。但是,他还是去了,回来后呕吐了一早上。我听了之后,觉得我的父亲有点儿叫我厌恶。现在我明白了,那是很自然的。我当时居然没有看出执行死刑是件最最重要的事,总之,是真正使一个人感兴趣的唯一的一件事!如果一旦我能从这座监狱里出去,我一定去观看所有的处决。我想,我错了,不该想到这种可能性。因为要是,有那么一天清晨我自由了,站在警察的绳子后面,可以这么说,站在另一边,作为看客来看热闹,回来后还要呕吐一番,我一想到这些,就有一阵恶毒的喜悦涌上心头。然而,这是不理智的。我不该让自己有这些想法,因为这样一想,我马上就感到冷得要命,在被窝里缩成一团,还禁不住把牙咬

得格格响。

当然啰，谁也不能总是理智的。比方说，有几次，我就制订了一些法律草案。我改革了刑罚制度。我注意到最根本的是要给犯人一个机会。只要有千分之一的机会，就足以安排许多事情。这样，我觉得人可以去发明一种化学药物，服用之后可以有十分之九的机会杀死受刑者（是的，我想的是受刑者）。条件是要让他事先知道。因为我经过反复的考虑，冷静的权衡，发现断头刀的缺点就是没给任何机会，绝对地没有。一劳永逸，一句话，受刑者的死是确定无疑的了。那简直是一桩已经了结的公案，一种已经确定了的手段，一项已经谈妥的协议，再也没有重新考虑的可能了。如果万一头没有砍下来，那就得重来。因此，令人烦恼的是，受刑的人得希望机器运转可靠。我说这是它不完善的一面。从某方面说，事情确实如此。但从另一方面说，我也得承认，严密组织的全部秘密就在于此。总之，受刑者在精神上得对行刑有所准备，他所关心的就是不发生意外。

我也不能不看到，直至此时为止，我对于这些问题有着一些并非正确的想法。我曾经长时间地以为——我也不知道是为什么——上断头台，要一级一级地爬到架子上去。我认为这是由于一七八九年大革命的缘故，我的意思是说，关于这些问题人们教给我或让我看到的就是这样。但是有一天早晨，我想起了一次引起轰动的处决，报纸上曾经登过一张照片。实际上，杀人机器就放在平地上，再简单也没有了。它比我想象的要窄小得多。这一点我早没有觉察到，是相当奇怪的。照片上的机器看起来精密、完善、闪闪发光，使我大为叹服。一个人对他所不熟悉的东西总是有些夸大失实的想法。我应该看到，实际上一切都很简单：机器和朝它走过去的人都在平地上，人走到它跟前，就跟碰到另外一个人一样。这也很讨厌。登上断头台，仿佛升天一样，想象力是有了用武之地。而现在呢，不可逆转的进程压倒一切：一个人被处死，一点

也没引起人的注意，这有点丢脸，然而却非常确切。

还有两件事是我耿耿于怀时常考虑的，那就是黎明和我的上诉。其实，我总给自己讲道理，试图不再去想它。我躺着，望着天空，努力对它发生兴趣。天空变成绿色，这是傍晚到了。我再加一把劲儿，转移转移思路。我听着我的心。我不能想象这种跟了我这么久的声音有朝一日会消失。我从未有过真正的想象力。但我还是试图想象出那样一个短暂的时刻，那时心的跳动不再传到脑子里了。但是没有用。黎明和上诉还在那儿。最后我对自己说，最通情达理的作法，是不要勉强自己。

我知道，他们总是黎明时分来的。因此，我夜里全神贯注，等待着黎明。我从来也不喜欢遇事措手不及。要有什么事发生，我更喜欢有所准备。这就是为什么我最后只在白天睡一睡，而整整一夜，我耐心地等待着日光把天窗照亮。最难熬的，是那个朦胧晦暗的时辰，我知道他们平常都是在那时候行动的。一过半夜，我就开始等待，开始窥伺。我的耳朵从没有听到过那么多的声音，分辨出那么细微的声响。我可以说，在整个这段时间里，我总还算有运气，因为我从未听见过脚步声。妈妈常说，一个人从来也不会是百分之百的痛苦。当天色发红，新的一天悄悄进入我的牢房时，我就觉得她说得实在有道理。况且也因为，我本是可以听到脚步声的，我的心也本是可以紧张得炸开的。甚至一点点窸窣的声音也使我扑向门口，甚至把耳朵贴在门板上，发狂似地等待着，直到听到自己的呼吸声，很粗，那么像狗的喘气，因而感到惊骇万状，但总的说，我的心并没有炸开，而我又赢得了二十四小时。

白天，我就考虑我的上诉。我认为我已抓住这一念头里最可贵之处。我估量我能获得的效果，我从我的思考中获得最大的收获。我总是想到最坏的一面，即我的上诉被驳回。“那么，我就去死。”不会有别的结果，这是显而易见的。但是，谁都知道，活着是不值得的。事实上我不是不知道三十岁死或七十岁死关系不大，

当然喽，因为不论是哪种情况，别的男人和女人就这么活着，而且几千年都如此。总之，没有比这更清楚的了，反正总是我去死，现在也好，二十年后也好。此刻在我的推理中使我有些为难的，是我想到我还要活二十年时心中所产生的可怕的飞跃。不过，在设想我二十年后会有什么想法时（假如果真要到这一步的话），我只把它压下去就是了。假如要死，怎么死，什么时候死，这都无关紧要。所以（困难的是念念不忘这个"所以"所代表的一切推理），所以，我的上诉如被驳回，我也应该接受。

这时，只是这时，我才可以说有了权利，以某种方式允许自己去考虑第二种假设：我获得特赦。苦恼的是，这需要使我的血液和肉体的冲动不那么强烈，不因疯狂的快乐而使我双眼发花。我得竭力压制住喊叫，使自己变得理智。在这一假设中我还得表现得较为正常，这样才能使自己更能接受第一种假设。在我成功的时候，我就赢得一个钟头的安宁。这毕竟也是不简单的啊。

也是在一个这样的时刻，我又一次拒绝接待神甫。我正躺着，天空里某种金黄的色彩使人想到黄昏临近了。我刚刚放弃了我的上诉，并感到血液在周身正常地流动。我不需要见神甫。很久以来，我第一次想到了玛丽。她已经很多天没给我写信了。那天晚上，我反复思索，心想她给一名死囚当情妇可能已经当烦了。我也想到她也许病了或死了。这也是合乎情理的。既然在我们现已分开的肉体之外已没有任何东西联系着我们，已没有任何东西使我们彼此想念，我怎么能够知道呢？再说，就是从这个时候起，我对玛丽的回忆也变得无动于衷了。她死了，我也就不再关心她了。我认为这是正常的，因为我很清楚，我死了，别人也就把我忘了。他们跟我没有关系了。我甚至不能说这样想是冷酷无情的。

恰在这时，神甫进来了。我看见他之后，轻微地颤抖了一下。他看出来了，对我说不要害怕。我对他说，平时他都是在另外一个时候到来。他说这是一次完全友好的拜访，与我的上诉毫无关系，

其实他根本不知道我的上诉是怎么回事。他坐在我的床上，请我坐在他旁边。我拒绝了。不过，我觉得他的态度还是很和善的。

他坐了一会，胳膊放在膝头，低着头，看着他的手。他的手细长有力，使我想到两头灵巧的野兽。他慢慢地搓着手。他就这样坐着，一直低着头，时间那么长，有一个时候我都觉得忘了他在那儿了。

但是，他突然抬起头来，眼睛盯着我，问道："您为什么拒绝接待我？"我回答说我不信上帝。他想知道我是不是对此确有把握，我说我用不着考虑，我觉得这个问题并不重要。他于是把身子朝后一仰，靠在墙上，两手贴在大腿上。他好像不是对着我说，说他注意到有时候一个人自以为确有把握，实际上，他并没有把握。我不吭声。他看了看我，问道："您以为如何？"我回答说那是可能的。无论如何，对于什么是我真正感兴趣的事情，我可能不是确有把握，但对于什么是我不感兴趣的事情，我是确有把握的。而他对我说的事情恰恰是我所不感兴趣的。

他不看我了，依旧站在那里，问我这样说话是不是因为极度的绝望。我对他解释说我并不绝望。我只是害怕，这是很自然的。他说："那么，上帝会帮助您的。我所见过的所有情况和您相同的人最后都归附了他。"我承认那是他们的权利。那也证明他们还有时间。至于我，我不愿意人家帮助我，我也恰恰没有时间去对我不感兴趣的事情再发生兴趣。

这时，他气得两手发抖，但是，他很快挺直了身子，顺了顺袍子上的褶皱。顺完了之后，他称我为"朋友"，对我说，他这样对我说话，并不是因为我是个被判死刑的人；他认为，我们大家都是被判了死刑的人。但是我打断了他，对他说这不是一码事，再说，无论如何，他的话也不能安慰我。他同意我的看法："当然了。不过，您今天不死，以后也是要死的。那时就会遇到同样的问题。您将怎样接受这个考验呢？"我回答说我接受它和现在接受它一模一样。

听到这句话，他站了起来，两眼直盯着我的眼睛。这套把戏我很熟悉。我常和艾玛努埃尔和赛莱斯特这样闹着玩，一般地说，他们最后都移开了目光。神甫也很熟悉这套把戏，我立刻就明白了，因为他的目光直盯着不动。他的声音也不发抖，对我说："您就不怀着希望了吗？您就这样一边活着一边想着您将整个儿地死去吗？"我回答道："是的。"

于是，他低下了头，又坐下了。他说他怜悯我。他认为一个人要真是这样的话，那是不能忍受的。而我，我只是感到他开始令我生厌了。我转过身去，走到小窗口底下。我用肩膀靠着墙。他又开始问我了，我有一搭没一搭地听着。他的声音不安而急迫。我知道他是动了感情了，就听得认真些了。

他说他确信我的上诉会被接受，但是我背负着一桩我应该摆脱的罪孽。据他说，人类的正义不算什么，上帝的正义才是一切。我说正是前者判了我死刑。他说它并未因此而洗刷掉我的罪孽。我对他说我不知道什么是罪孽。人家只告诉我我是个犯人。我是个犯人，我就付出代价，除此之外，不能再对我要求更多的东西了。这时，他又站了起来，我想在这间如此狭窄的囚室里，他要想活动活动，也只能如此，要么坐下去，要么站起来，实在没有别的办法。

我的眼睛盯着地。他朝我走了一步，站住，好像不敢再向前一样。"您错了，我的儿子，"他对我说，"我们可以向您要求更多的东西。我们将向您提出这样的要求，也许。""要求什么？""要求您看。""看什么？"

教士四下里望了望，我突然发现他的声音疲惫不堪。他回答我说："所有这些石头都显示出痛苦，这我知道。我没有一次看见它们而心里不充满了忧虑。但是，说句心里话，我知道你们当中最悲惨的人就从这些乌黑的石头中看见过一张神圣的面容浮现出来。我们要求您看的，就是这张面容。"

我有些激动了。我说我看着这些石墙已经好几个月了。对它

们，我比世界上任何东西，任何人都更熟悉。也许，很久以前，我曾在那上面寻找过一张面容。但是那张面容有着太阳的色彩和欲望的火焰，那是玛丽的面容。我白费力气，没有找到。现在完了。反正，从这些水淋淋的石头里，我没看见有什么东西浮现出来。

神甫带着某种悲哀的神情看了看我。我现在全身靠在墙上了，阳光照着我的脸。他说了句什么，我没听见，然后很快地问我是否允许他拥抱我。我说："不。"他转过身去，朝着墙走去，慢慢地把手放在墙上，轻声地说："您就这么爱这个世界吗？"我没有理他。

他就这样背着我待了很久。他待在这里使我感到压抑，感到恼火。我正要让他走，让他别管我，他却突然转身对着我，大声说道："不，我不能相信您的话。我确信您曾经盼望过另一种生活。"我回答说那是当然，但那并不比盼望成为富人，盼望游泳游得很快，或生一张更好看的嘴来得更为重要。那都是一码事。但是他拦住了我，他想知道我如何看那另一种生活。于是，我就朝他喊道："一种我可以回忆现在这种生活的生活！"然后，我跟他说我够了。他还想跟我谈谈上帝，但是我朝他走过去，试图跟他最后再解释一回我剩下的时间不多了。我不愿意把它浪费在上帝身上。他试图改变话题，问我为什么称他为"先生"而不是"我的父亲"。这可把我惹火了，我对他说他不是我的父亲，让他当别人的父亲去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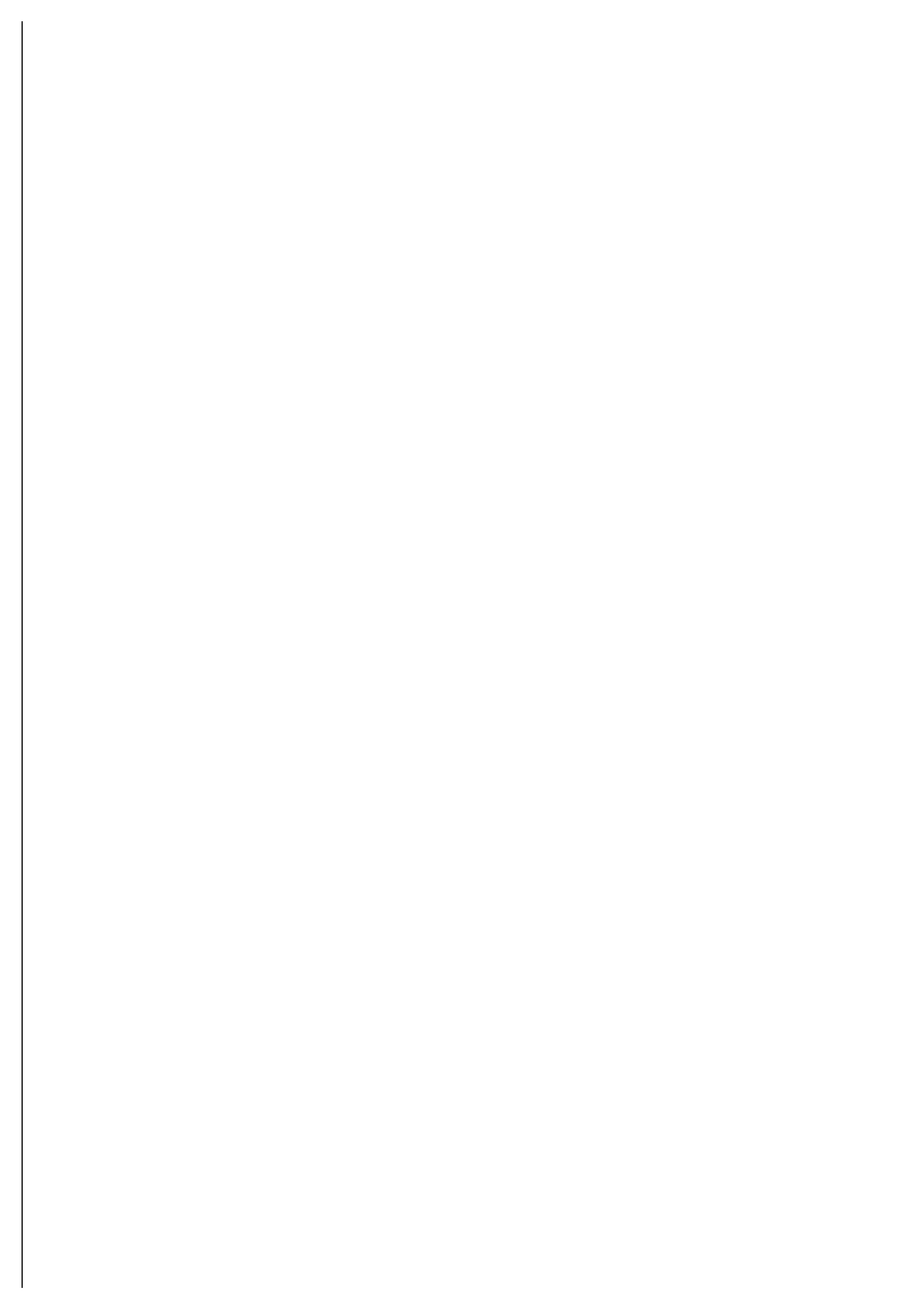
他把手放在我的肩膀上，说道："不，我的儿子，我是您的父亲。只是您不能明白，因为您的心是糊涂的。我为您祈祷。"

我也不知道是为什么，好像我身上有什么东西爆裂了似的，我扯着喉咙大叫，我骂他，我叫他不要为我祈祷。我揪住他的长袍的领子，把我内心深处的话，喜怒交迸的强烈冲动，劈头盖脸地朝他发泄出来。他的神气不是那样地确信无疑吗？然而，他的任何确信无疑，都抵不上一根女人的头发。他甚至连活着不活着都没有把握，因为他活着就如同死了一样。而我，我好像是两手空空。但

是我对我自己有把握，对一切都有把握，比他有把握，对我的生命和那即将到来的死亡有把握。是的，我只有这么一点儿把握。但是至少，我抓住了这个真理，正如这个真理抓住了我一样。我从前有理，我现在还有理，我永远有理。我曾以某种方式生活过，我也可能以另一种方式生活。我做过这件事，没有做过那件事。我干了某一件事而没有干另一件事。而以后呢？仿佛我一直等着的就是这一分钟，就是这个我将被证明无罪的黎明。什么都不重要，我很知道为什么。他也知道为什么。在我所度过的整个这段荒诞的生活里，一种阴暗的气息穿越尚未到来的岁月，从遥远的未来向我扑来，这股气息所过之处，使别人向我建议的一切都变得毫无差别，未来的生活并不比我已往的生活更真实。他人的死，对母亲的爱，与我何干？既然只有一种命运选中了我，而成千上万的幸运的人却都同他一样自称是我的兄弟，那么，他所说的上帝，他们选择的生活，他们选中的命运，又都与我何干？他懂，他懂吗？大家都幸运，世上只有幸运的人。其他人也一样，有一天也要被判死刑。被控杀人，只因在母亲下葬时没有哭而被处决，这有什么关系呢？萨拉玛诺的狗和他的老婆具有同样的价值。那个自动机器般的小女人，马松娶的巴黎女人，或者想跟我结婚的玛丽，也都是有罪的。莱蒙是不是我的朋友，赛莱斯特是不是比他更好，又有什么关系？今天，玛丽把嘴唇伸向一个新的默而索，又有什么关系？他懂吗？这个判了死刑的人，从我的未来的深处……我喊出了这一切，喊得喘不过气来。但是已经有人把神甫从我的手里抢出去，看守们威胁我。而他却劝他们不要发火，默默地看了我一阵子。他的眼里充满了泪水。他转过身去，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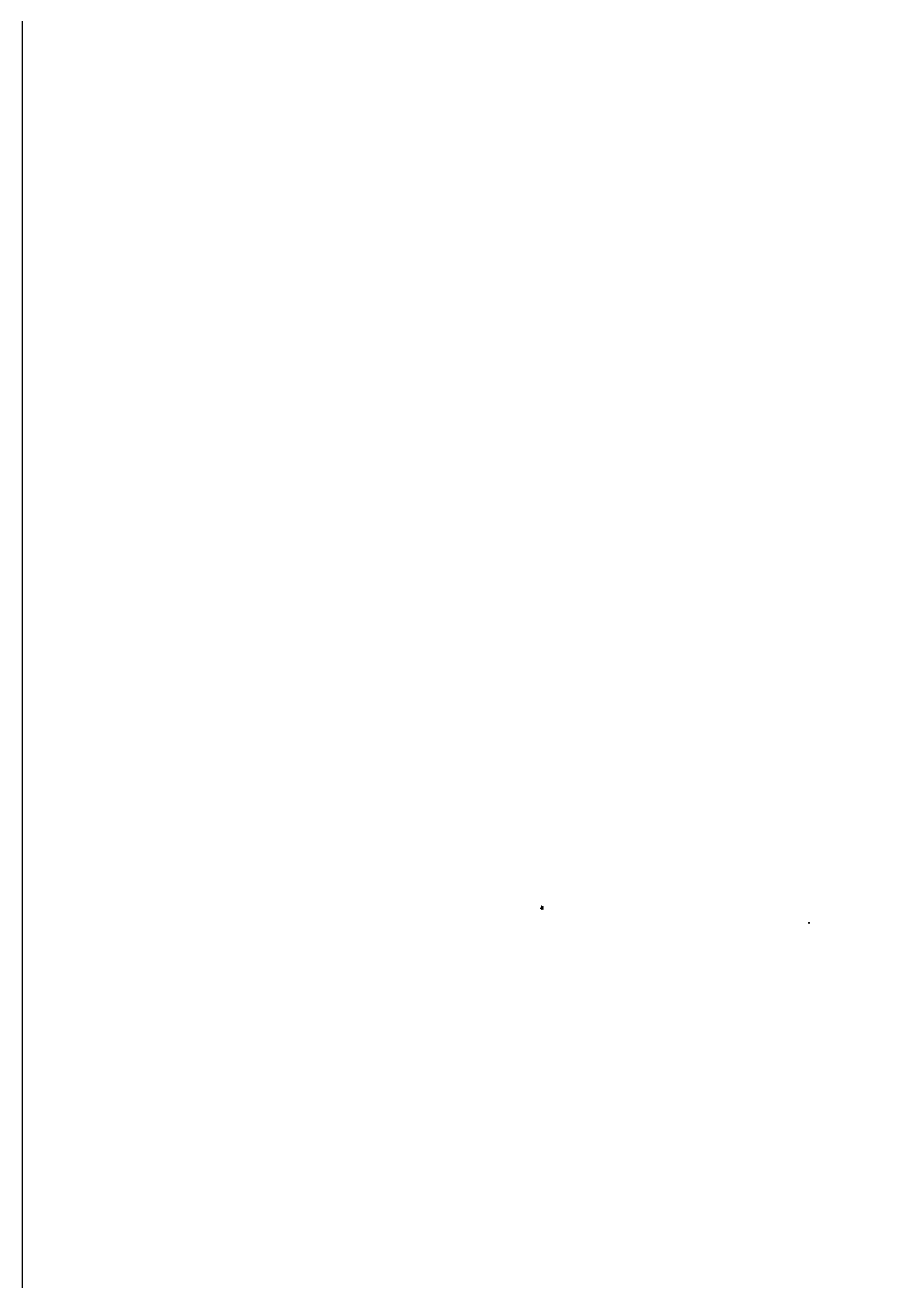
他走了之后，我平静下来。我累极了，一下子扑到床上。我认为我是睡着了，因为我醒来的时候，发现满天星斗照在我的脸上。田野上的声音一直传到我的耳畔。夜的气味，土地的气味，海盐的气味，使我的两鬓感到清凉。这沉睡的夏夜的奇妙安静，像潮水一

般浸透我的全身。这时，长夜将尽，汽笛叫了起来。它宣告有些人踏上旅途，要去一个从此和我无关痛痒的世界。很久以来，我第一次想起了妈妈。我觉得我明白了为什么她要在晚年又找了个“未婚夫”，为什么她又玩起了“重新再来”的游戏。那边，那边也一样，在一个个生命将尽的养老院周围，夜晚如同一段令人伤感的时刻。妈妈已经离死亡那么近了，该是感到了解脱，准备把一切再重新过一遍。任何人，任何人也没有权利哭她。我也是，我也感到准备好把一切再过一遍。好像这巨大的愤怒清除了我精神上的痛苦，也使我失去希望。面对着充满信息和星斗的夜，我第一次向这个世界的动人的冷漠敞开了心扉。我体验到这个世界如此像我，如此友爱，我觉得我过去曾经是幸福的，我现在仍然是幸福的。为了把一切都做得完善，为了使我感到不那么孤独，我还希望处决我的那一天有很多人来观看，希望他们对我报以仇恨的喊叫声。



堕　　落

郭宏安　译



先生，我可以不揣冒昧，为您效劳吗？我怕您不知道如何让掌管这家企业的大猩猩明白您的意思。事实上，他只讲荷兰话。除非您允许我为您办这一案子，否则，他是猜不出您要刺柏子酒的。看，我敢说他听懂了我的话：他这一点头，该是表示他对我的论据是折服了。果然，他去了，以一种适度的迟缓来加快脚步。您真运气，他没有嘟囔。当他拒绝服务的时候，嘟囔一声就行了：没有人再坚持。纵情使性，这是大型动物的特权。我告退了，先生，为您效劳，我感到荣幸。谢谢，若是果真不惹人生厌的话，我就接受您的邀请。您太好了。我就把我的杯子放在您的杯子旁边吧。

您说得对，他的沉默轰然震耳。这是种原始森林的寂静，笼罩一切，包括嘴巴。我们的寡言朋友对文明语言表示不满，其顽固程度有时令我吃惊。他的职业是在这家阿姆斯特丹的酒吧间里接待各国海员，不知何故，他称这间酒吧为墨西哥城。对如此尊敬这间酒吧的人来说，您不认为他们要为他的无知会使人不快而担心吗？请想象一下那个住在巴别塔[①]里的克罗-马尼翁人[②]吧！至少，他会感到离乡背井之苦。啊不，此人并无流落之感，他走他的路，什么也加害不了他。我从他嘴里听到的为数不多的话里有一句是“要就要，不要就拉倒”。该要什么不要什么呢？

---

① 据《圣经·创世记》，人类曾拟修高塔通天，上帝为破坏计，使之发生语言上的分歧，卒因彼此不能互通思想而失败，此塔名巴别塔。

② 纪元前三万年左右，生活在欧洲的一种猿人。

无疑的，指的是我们这位朋友自己。我承认，这些铁板一块似的生灵吸引着我。当人们或是出于职业需要，或是出于天性，就人这类生灵沉思良久之时，往往会怀念起灵长类来。它们是不打小算盘的。

不过，说真的，我们的主人却是有一点小算盘的，尽管相当模糊。由于听不懂人们当他面说的话，他就养成了一种多疑的性格。由此而产生这副满腹狐疑的庄严气派，至少他好像对人和人之间有什么事不对劲起了疑心。这种态度使那些与他的职业无关的谈话不太容易进行。您看，比方说，在他背后墙上，他头顶上方的那块长方形的空白，那是一幅被摘掉的画的位置。事实上，那里原有的一幅画特别引人注目，是一幅真正的杰作。您猜怎么样，主人收到它，又把它让出的时候，我都在场。两次都是同样的疑虑重重，反复思考了几个星期。从这一点看，社会也是有些，应该承认，多少有些败坏了他率直淳朴的天性。

请注意，我并不在审判他。我认为他的疑心有根据，而且，如您所见，如果我的喜怒形于色的天性对此不加反对的话，我将乐于赞同他的疑心。我爱说话，唉！但也随和。尽管我知道要保持适当的距离，但是，一有机会，我就要交换看法。我在法国时，每逢遇见有才智的人，我就不能不立即与之结交。啊！我看见您在对虚拟式未完成过去时[①] 皱眉头。我承认我对这种语态有癖好，一般地说，我对高贵的语言有癖好。请相信，我自己也责备这种癖好。我知道爱好精致的袜子并不一定意味着有一双肮脏的脚。尽管如此，风度却和常常掩盖着湿疹的府绸衬衣相似。我对自己说，无论如何，聊以自慰的是，说话结结巴巴的人也并非纯洁无瑕。对，还是喝酒吧。

---

① 在极讲究的书面语言中使用的一种语态。使用这种语态，表明使用者有很高的文化修养，但有时也表明使用者近乎冬烘的学究气。

您在阿姆斯特丹逗留许久吗？一座美丽的城市，是不是？迷人？这个形容词我很久没听到了。我离开巴黎已经有好几年了。然而，记忆犹新，对我们美丽的首都，还有它的滨河路，我什么也没有忘记啊。巴黎是个真正的假象，是个壮丽的舞台，住着四百万具人形的生灵。据最近一次调查，接近五百万了？当然，他们该生下小的了。这不足为怪。我总觉得我们的同胞有两大狂热：思想和通奸。乱七八糟，姑且这样说吧。不过，我们不要谴责他们；不独他们如此，整个欧洲也这样。我有时梦想着未来的历史学家将如何评说我们。对于现代人，一句话足矣：通奸和读报。我敢说，下了这个有力的断语之后，文章就做尽了。

荷兰人，啊不，他们远非那么现代化。您看看他们，优哉游哉。他们干什么？这些先生靠那些妇人工作为生。这是些公的和母的，非常资产阶级化的家伙，他们来这儿，像平时一样，或是出于说谎癖，或是出于愚昧。总之，是由于想象力过于丰富或缺乏想象力。这些先生们不时地玩刀弄枪，然而，别以为他们认为有必要。角色要求这样，如此而已，他们放出最后几发子弹，害怕得要死。除此而外，我觉得他们比其他人更有道德，后者是慢慢地整家整户地杀人。您没有注意到我们的社会就是为了这种灭绝而组织起来的吗？您自然是听说过巴西河流中那些极小的鱼，它们成千上万地一齐攻击粗心大意的游泳者，小口小口地，飞快地清扫他，一会儿工夫，就只剩下一具完整干净的骨架。您看，这就是它们的组织。“您想过一种干净的生活？像大家一样吗？”您自然回答说是。怎么能够说不呢？“同意。人家于是就来清扫您。这是一门职业，一个家庭，一种有组织的娱乐。”小小的牙攻击肉体，直至骨头。我不公正了。不应该说这是它们的组织。这是我们的：争先恐后地清扫别人。

终于给我们拿来了刺柏子酒。祝您健康。是的，大猩猩张嘴叫我博士。在这个国家里，人人都是博士或教授。他们喜欢尊

敬，这是出于好意或是出于谦逊。在他们这里，至少恶毒的言行不是一种国家制度。无论如何，我不是医生[1]。您若想知道的话，我来到此地之前是律师。现在，我是法官——忏悔者。

请允许我介绍一下我自己：若望-巴蒂斯特·克拉芒斯。为您效劳。很高兴认识您。您大概经商吧？差不多？回答得妙！也很确切：我们什么事情都是差不多。这样吧，允许我扮演侦探。您差不多同我一般年纪，有着差不多是饱经世故的四十岁人的深明底细的眼神，您差不多是衣著讲究，也就是说，像我们那里的人一样，而且，您有一双光滑的手。因此，您是个资产者，差不多！是一个讲究的资产者。对虚拟式未完成过去时皱眉头，事实上就证明了您的文化程度，首先是因为您知道它，然后是因为它又使您厌恶。最后，我使您开心，不是自夸，这说明您的脑筋在某种程度上是开通的。因此，您差不多……但这又有什么关系？职业不如宗派那样令我感兴趣。请允许我向您提两个问题，您只需在不觉得唐突的情况下再回答我。您拥有财产吗？有一些？好。您与穷人分享吗？不。那么，您是我称之为保守的犹太人的那种人。我认为，如果您未曾奉行过《圣经》的教导，您是不会晋升得更快的。这使您晋升？那您知晓《圣经》喽？您真使我感兴趣。

至于我……还是您自己来判断吧。从身材、肩膀、人家常说是凶恶的脸来看，我更像个橄榄球员，是不是？但是，如果从谈吐看，应该说我还有些高雅之处。向我的大衣提供毛的骆驼肯定是长了疥；然而，我的指甲修剪得干干净净。我也很世故，但现在却不加提防地，只根据您的模样就讲了心里话。最后，尽管我举止得体，谈吐优雅，我却是滨海区海员酒吧间的常客。算了，别打听了。一句话，我的职业是双重的，和人这类生灵一样。我已对您说过，我

---

[1] 法文中，医生称为"docteur"，与博士（docteur）是一个词。

是法官——忏悔者。在我身上只有一件事很简单,即我一无所有。是的,我曾经富有过,不,我从未与人分享过什么。这证明了什么?证明了我也曾是一个保守的犹太人……啊!您听见港口的汽笛了吗?今夜,须德海上要起雾了。

您要走?原谅我拖住了您。如果您允许,我来付帐。您在墨西哥城,就是在我家里,我在这儿接待您感到非常高兴。我明天晚上一如既往,肯定在这儿,我感激地接受您的邀请。您的路……那么……最简单的是,我陪您一直到港口,您认为有所不便吗?从那儿,绕过犹太区,您就会找到那些漂亮的大街,街上驶过摆满鲜花、音乐声震耳欲聋的电车。您的旅馆就在其中的一条街上,当拉克街。您先走,请。我嘛,我住在犹太区,直到我们的希特勒兄弟们打扫地盘的时候一直这样叫法。什么样的大清洗啊!七万五千犹太人被关进集中营或被屠杀,这是真空清扫。我欣赏这种专心致志,这种有条不紊的耐心!如果没有魄力,就该有方法。这儿,这种方法其效如神,没说的,我住在发生了历史上最大的罪行之一的地方。也许正是这个帮助我理解大猩猩和他的戒心。这样我就可以同我的天性作斗争,它使我身不由主地滑向同情。当我看见一张陌生的面孔时,我身上的某一个我就在敲警钟。"减速。危险。"甚至在同情心最为强烈的时候,我还是保持警惕。

您知道吗?在我小小的故乡,有一次在镇压时,一个德国军官彬彬有礼地请一位老太太在两个儿子中选择一个作为人质枪毙。选择,您想象一下吧。那个?不,这个。眼睁睁地看着他走了。您别坚持,相信我,先生,任何意想不到的事都是可能发生的。我认识一个心地纯良的人,他不愿意怀疑。他是个和平主义者,绝对自由主义者,他以同样的感情爱全人类和所有的动物。一个优秀的灵魂,是的,这是肯定的。在欧洲的最后几次宗教战争中,他归隐田园了。他在门槛上写道:"不管您来自何方,请进,欢迎您。"您

说，谁答复了这盛情的邀请呢？民兵[1]，他们如同进了自己的家，开膛掏了他的内脏。

噢！对不起，太太！原来她什么也没懂。这么多人，嗯，这么晚了，还下着雨，几天都没有停！幸好，有刺柏子酒，黑暗中唯一的光明。您感到了投在您身上的金色的、紫铜色的光亮吗？我喜欢趁着刺柏子酒的热力，在晚上穿过城市。我整夜整夜地走着，冥想着，无休止地自言自语着。像今天晚上一样，是的，我怕有些使您厌烦了吧，谢谢，您真是彬彬有礼。然而，话真是太多了，我一张嘴就要说。何况，这个国家激发起我的灵感。我爱这里的人民，他们挤满了街道，夹在房屋和水之间的狭小空间里，被雾、冰冷的土地以及像洗衣盆一样冒着气的大海包围着。我爱他们，因为他们是双重的，他们在这里，同时又在别处。

真的，听着他们沉重的、走在油腻的路上的脚步声，看见他们在店铺中间笨重地走过，那里面摆满了金色的鲱鱼和枯叶色的首饰，您一定以为他们今天晚上会在这里吧？您像众人一样，把这些老实人当成一些顾问和商人，怀着长生不老的希望去数他们的钱，而他们唯一的雅兴就在于有时戴着宽大的帽子听讲解剖学？您错了。的确，他们在我们身边走着，但是，看看他们的脑袋在哪儿吧：在那红绿招牌下由霓虹、刺柏子酒和薄荷酒组成的迷雾中。荷兰是个梦，先生，一个黄金和烟雾的梦，白天烟雾迷漫，夜晚金光闪烁，日日夜夜相继如斯，这梦里充塞着洛汉格林[2]，如同那些心不在焉地骑着车把高高的黑色自行车的人一样，像一群阴郁的天鹅，不停地盘旋在全国各地，大海周围，运河两岸。他们想入非非，头

---

① 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法国维希政府的军事组织，致力于与德国法西斯合作，破坏抵抗运动。

② 欧洲民间传说中人物。他被选中保卫爱尔索·德·布拉邦女公爵。他使她摆脱了敌对的臣属，并与之结婚，他许下诺言，绝不询问她的身世。后来，他未能信守诺言，于是就乘天鹅拖曳的飞舟出走。

裹在紫铜色的云中，在迷雾的金色的香烟中打着旋儿，高高飞起，睡眼惺忪，他们不在这里了。他们向几千公里外进发，去爪哇，遥远的岛屿。他们向印度尼西亚的那些做鬼脸的神祇祈祷，用它们装点所有的窗户。它们此时正在我们头顶徘徊，然后作为庄严的表征，附在招牌和梯形的屋顶上，提醒这些思乡的移民，荷兰不仅仅是商人的欧洲，而且是大海，通向扶桑国[1] 的大海，在那些岛屿上，人们死的时候疯狂而幸福。

我信口说下去，我在辩护啊！对不起。这是习惯，先生，是天赋，也是我想让您了解这座城市，事物的心脏！因为我们正处在事物的中心。您注意到阿姆斯特丹的同心的运河好像地狱之圈？资产阶级的地狱，自然是纠缠着噩梦。当人们从外圈开始，一圈深似一圈，生活，亦即罪恶，变得越来越浓厚，越来越阴暗。这儿，我们正处在最后一圈。是……啊！您知道？见鬼，您变得更难于确定等级了。然而，您因此而明白为什么我能说事物的中心正在这里，尽管我们处在大陆的边缘。敏感的人理解这些怪事。无论如何，看报的人和通奸的人不能走得更远了。他们来自欧洲各地，在内海周围黯然无色的沙滩上停下。他们听着汽笛，徒然在迷雾中寻觅船舶的轮廓，然后，再度越过运河，冒雨返回。他们在这里中转，用各种语言到墨西哥城要刺柏子酒喝。我在那儿等着他们。

明天见吧，先生，亲爱的同胞。不，您现在找得到路了；我在这座桥边同您告别。我夜里从来不过桥。这是许了一次愿的结果。反正，您设想某人投水吧。二者必居其一，或者您跟着跳下去救起他，在严寒的季节，您将冒最大的危险！或者您丢下他，逃回家去，有时会感到莫名其妙的酸疼。晚安！怎么？玻璃窗后面的那些女人？梦，先生，廉价的梦，神游印度！这些人涂抹着香料。您进去，她们拉上窗帘，航行于是开始。裸体之上，有神降临，岛屿癫狂，随

---

[1] 原文为 Cipango，是中世纪末欧洲人对日本的称呼，似可译为扶桑国。

波逐流，棕榈覆盖，如临风之乱发。不妨一试。

什么是法官——忏悔者？啊！您对我的这个称呼感到奇怪。请相信，其中并无任何戏谑，我可以解释得更清楚些。从某种意义上说，这甚至是我的职务的一部分。但是，我应该首先摆出一定数量的事实，这有助于您更好地理解我的叙述。

几年前，我在巴黎当律师，真的，还颇有名气哩。当然，我没有向您说出我的真实姓名。我专门承揽所谓高尚的诉讼，为寡妇和孤儿辩护。我不知道那是为什么，反正也有行为过分的寡妇和凶恶残忍的孤儿。但是，只须在被告身上闻到一点儿受害者的气味，就足以使我挥动衣袖投入行动。怎样的行动啊！简直是一场风暴！我的心全在那衣袖上了。人们简直真会相信正义每夜都与我同眠。我肯定，您会钦佩我的语气恰当，感情确切，辩护有说服力，还有我的热情以及适度的愤激。身体方面，我也是得天独厚，能随时表现出一种高贵的仪态。再者，有两种真诚的感情支持着我：为站在法庭上代表正义的栏杆的这一方而感到的满足，以及对于所有法官的一种本能的轻蔑。说到底，这种轻蔑也许不是出自本性。现在我知道了它有它的道理。但是，从外表看，它毋宁像一种激情。人们不能否认，至少是眼下，还需要法官，是不是？然而，我不能理解人可以指派自己去担任这种令人惊奇的职务。既然我看见了他，我还是容忍了，有点像我容忍蝗虫一样。区别在于，这种直翅目昆虫的入侵从未给我带来过一文钱，而我却是以和被我蔑视的人对话来谋生的。

这样，我就站在了正义的一方，这足以使我良心安宁。法律的观念，因有理而感到的满足，自尊自重的喜悦，亲爱的先生，这是我得以站住或前进的强大动力。相反，如果您剥夺了人的这些东西，您就把人变成了疯狗。仅仅是因为人因缺少这些东西而忍受不

了，就犯下多少罪行啊！我过去认识一个工业家，他有一个十全十美的妻子，人人都钦佩她，可是他却欺骗她。此人的确因为自己理亏而恼火，因为得不到或不能给予自己有德的证明而恼火。他的妻子越是显得完美，他越是恼火。最后，他的理亏变得不能忍受。您想他干了什么？停止欺骗她？不。他杀了她。这样我才和他有了往来。

我的情况更值得羡慕。我不仅没有触犯法网之虞（特别是，我绝无杀妻的运气，因为我是独身），而且我还为他们辩护，唯一的条件是他们是些好杀人犯，如同某些人是些好野蛮人一样。我进行辩护的方式本身给予我极大的满足。我在职业上的确是无可指责的。我从未受贿，这自不待言，我也从未屈尊去找门路。更为罕见的是，我从未同意去奉承任何一位新闻记者，为了使他对我有利；以及奉承任何一位官员，他的友谊可能会有用处。我曾有幸两次或三次被授予荣誉勋位，而我以一种谨慎的尊严拒绝了，我从这种尊严中得到了真正的奖赏。最后，我从未让穷人付钱，也从未就此自我宣扬。亲爱的先生，请不要以为我是自吹自擂。我仍旧是无所作为：在我们的社会里，贪婪代替了宏图大志，这始终引我发笑。我的志向更远大，您将会看到，这种用语对我是贴切的。

然而，您已经在说我自满了。我由着自己的天性，任其发展，我们都知道幸福即在于此，尽管我们为了彼此相安无事，有时以自私自利为名装模作样地谴责这些乐趣。至少，我天性中的这一部分我任其发展，对寡妇孤儿我必然产生共鸣，日久天长，这一感情终于驾驭了我的全部生活。例如，我特别喜欢帮助盲人过马路。远远地，我看见一根手杖在路的拐角犹豫，我就奔上去，抢先一秒钟，伸出仁慈的手，让盲人只接受我的帮助，用我温暖而有力的手引导他走上人行横道，穿过往来的车辆，走向安全的地带，然后，彼此激动地分手。同样，我总是喜欢回答问路的行人，借给他们火，助推车的人一臂之力，推抛锚的汽车，买救世军的报纸，或买老妇

人的鲜花，虽然我知道那是从蒙巴纳斯公墓里偷来的。还有，啊，这更难于启齿了，我还乐善好施。我的朋友中有一个大基督徒，他承认，当人们看见一个乞丐走近家门时的第一个感觉是很难受，而我，却喜出望外。我们且不谈这个吧。

还是谈谈我的礼貌吧。那是出了名的，而且不容置疑。礼貌的确给了我巨大的欢乐。如果我有幸，早晨在公共汽车里或地下电车里，给一些看起来应该坐着的人让坐，拣起一个老妇人掉在地上的东西，然后带着我惯有的微笑还给她，或仅仅是把我叫的出租汽车让给更急需的人，这样，我的一天就充满了光明。应该说，在这样的日子里我也很快活，在公共交通罢工时，我有机会在我的汽车里拉上几位回不了家的不幸的同胞。在剧场里，让出我的座位好使一对男女坐在一起，在旅途中，把一个姑娘的提箱放在她够不着的架子上，这都是我比别人更经常做的事，因为我更留神这种机会，更会品味其中的乐趣。

我也被认为是慷慨大方的，我也的确如此。公开或私下，我都有赠与。当我该拿出一件东西或一笔钱时，我所感到的远远不是痛苦，而是经久不衰的快乐，有时我看到这些赠与毫无回报以及有可能变成忘恩负义，不免产生某种伤感，但是这与我所获得的哪怕最微不足道的快乐相比也是不可同日而语的。我乐善好施甚至到了这种地步，我憎恶被迫而为。金钱方面的锱铢必较使我厌烦，我容忍了它，但心绪恶劣。我应该有权决定我的赠与。

这是些小事，但是，它们将使您理解我在我的生活中，尤其是在我的职业中发现的持久的乐趣。例如，在法院的走廊上，被一个被告的妻子叫住，该被告之得到辩护仅仅由于我出自正义和怜悯，我是说免费辩护，听这个女人喃喃地说，什么也不能表达对我为他们所做的事的感激之情，我回答说这是很自然的，谁都会这样做，甚至帮他们一把以度过未来的艰难日子，然后，为了打断这种感情的流露，让他们保留一种正义的共鸣，我就吻吻那可怜女人的手。

就此停住，相信我，亲爱的先生，这就超脱庸俗的野心而上升到顶点，在那里，存在的确实只有道德。

我们停留在这些顶峰上吧。您现在明白了我说更远大的志向的意思了吧。我说的正是这些顶点，我只能在那上面生活。是的，我从来只是在高尚的境界中才感到怡然自得。哪怕是生活中的细节，我也需要处于高境界中。公共汽车与地下电车，我更喜欢公共汽车；马车与出租汽车，我更喜欢马车；平台与夹楼，我更喜欢平台。我喜欢运动性质的飞机，在那上面，可以把头伸向广阔无垠的天空；我也是船尾楼上的不知疲倦的散步者。在山里，我逃避那山口高地间纵横交错的山谷，我至少还是个准平原上的人。如果命运迫使我选择一种体力劳动的职业，车工或屋面工，请放心，我选择在屋顶上干活，与眩晕为侣。船舱、船台、隧道、山洞、深渊，都令我厌恶。我甚至对洞穴学家怀有一种特别的仇恨，他们居然胆敢占据报纸的头版，他们的活动令我作呕。努力达到负八百米的标高，冒着把脑袋夹在乱石嶙峋的狭窄入口（这些糊涂虫称为虹吸管！）中的危险，我觉得这是性情败坏或受了刺激的人在逞能。那底下隐藏着罪恶。

恰好相反，一个自然形成的阳台，高耸于海面五六百米之上，可以俯视明亮的大海，那是我呼吸最畅快的所在，尤其是当我独自一人，高踞于人类这蚁群之上时。我很容易讲清楚，布道、重要的说教、拜火的仪式为什么要在人迹可至的高山上进行。我认为，在地窖和囚室里，人们是不能沉思冥想的（除非囚室设在塔里，有着广阔的视野），而只是在里面消磨岁月。我理解这个人，他当了教士又还俗，因为他的房门不是如他所愿朝向一片广阔的风景，而是朝向一堵墙壁。请您相信，至于我，我可不消磨岁月。一天里每时每刻，我都在自身中和众人中向高处攀登，在那里点燃有目共睹的火焰，于是，一阵欢乐的致敬声朝我升起。这样，我至少是热爱生活，对我的优秀品质感到满意。

我的职业成功地完成了这种攀登高峰的志愿。它使我摆脱了任何辛酸之感，对那些我总是施恩而从不欠他们什么的人的辛酸之感。它使我高踞于法官之上，该我来审判他们，高踞于被告之上，迫使他们认罪。任何审判都与我无涉，我不在法庭的舞台上，而在某个地方，在舞台的上空，如同人们不时借助机关使之降临，以使情节面目一新、并赋予它应有的意义的神明一般。总之，超然在上的生活依然是被大多数人景仰和礼拜的不二法门。

在我的好罪犯中，有几个在杀人时也都是听命于这种感情的。有人阅读描述他们的悲惨处境的报纸，无疑是给予他们一种不幸的奖赏。如同许多人一样，他们对默默无闻感到厌烦，这种焦躁有时也能使他们令人不快地铤而走险。说到底，杀了门房，足以使人出名。不幸的是，这是一种转瞬即逝的名声，因为有那么多理当并且已经挨刀的门房。罪行不断地占据着前台，而杀人犯却是昙花一现，随后即被代替。这些短暂的胜利最后要付出太高的代价。相反，为我们不幸的希望出名的人辩护，才真正是被人承认，是在同一时刻、同一地点、而且是通过更为经济的手段被人承认。这也就鼓励我施展理应得到嘉奖的努力，为使他们付出尽可能少的代价：他们付出的，多少也是代我而付。作为回报，我表现出的义愤、才智和激情偿还了我欠他们的一切。法官惩罚，被告赎罪，而我，除去一切义务，即避免了审判，又避免了惩罚，自由地生活在一片伊甸[1] 之光中。

亲爱的先生，伊甸园不就是直接驾驭的生活吗？这就是我的生活。我从来就不需要学会生活。在这一点上，我是生而知之。有一些人，他们的问题是防备他人，或至少是与他人合拍。对于我，合拍是天生的。需要的时候不拘礼节，必要的时候三缄其口，

---

① 据《圣经·创世记》，上帝在东方设一花园，令人类的祖先亚当和夏娃居住，名伊甸园。

既能玩世不恭又可庄重凛然，这一切我都得心应手。因此我深孚众望，在上流社会的成功不可胜数。我的仪表也不错，既是一个不知疲倦的舞客，又是一个审慎小心的学者，我能够，谈何容易，同时爱女人和正义，我搞体育运动和美术，打住吧，免得您疑心我骄傲自满。不过，请您想象一个人正在盛年，体魄强健，天赋极厚，体力活动和智力活动一样敏捷，不穷不富，睡得香甜，对自己由衷地满意，而表现出来的却是极其随和。您得承认，我尽管谦虚，但仍可以说我的生活是成功的。

的确，比我更自然者罕有其人。我与生活的和谐是完全彻底的，我全部溶化进去，从上到下，不拒绝生活中任何讥讽、伟大和束缚。尤其是，肌肉，物质，一句话，身体，它使那么多人在爱情中，在孤独中狼狈不堪，灰心丧气，却给我带来了同样的乐趣，并且没有使我奴化。我生来就是为了有一躯体。由此而产生我身上的和谐，这种轻松的控制，人们感觉到它，有时并且承认它有助于生活。因此，人们刻意求我为友。譬如说，人们经常以为早已见过我了。生活，其存在和赠与，迎面而来；我以一种善意的自豪感接受此种敬意。事实上，由于这样充实、淳朴地作人，我觉得自己有些超人的味道了。

我生于正经人家，但并不显赫（我父亲是军官），然而，某个早晨，我谦卑地承认，我感到自己是王子，或者是燃烧的荆棘[1]。务请注意，这是我确信自己比所有的人都聪明之后的又一种认识。不过，这种信念并无结果，因为那么多笨蛋都有这种信念。不，由于志得意满，我感到，真是不知道该不该承认，感到被选定了。众人之中，唯独我被选定去获得这漫长而稳定的成功。一句话，这是我谦逊的结果。我拒绝将这一成功归于我个人的功劳，我不认为集如此不同而极端的优点于一人是纯粹偶然的结果。这就是为什

① 据《圣经》，上帝在一片燃烧的荆棘中向摩西显形。

么，我以某种方式感到，我之有权如此幸福地生活，是出于某种上天的旨意。如果我对您说我没有任何宗教信仰，您就会更觉得这种信念所具有的异常之处了。不管这种信念是否平常，它却长期使我超脱于日常琐事之上，我的的确确翱翔于空中许多年，说真的，我由衷地怀念那些岁月。我一直翱翔到晚上……不，那是另一码事了，应该忘掉它。况且，也许我夸大其词。我各方面都舒舒服服，真的，然而，同时又对什么都不满足。每一种快乐都驱使我追求另一种快乐。我参加了一个又一个晚会。有时通宵跳舞，越来越对人和生活入迷。有时，我在这些晚会上滞留很晚，跳舞、低度烧酒、我的发作、众人粗暴的放纵，将我投入到既厌倦又满足的沉醉之中，仿佛在疲倦到极点的一刹那间，我终于知道了人和世界的奥秘。然而，第二天，疲倦消失了，奥秘亦随之而去；我又重新扑了进去。我就这样跑啊，总是心满意足，从不乐极生厌，不知在何处停住，直到那一天，不如说直到那一晚上，音乐中止，灯光熄灭。曾使我幸福过的那些晚会……但是，请允许我招呼我们的原始人朋友。点点头谢谢他，尤其是，请跟我喝酒吧，我需要您的同情。

我看出来这番表白使您惊讶。您从未突然地需要同情、帮助和友谊吗？不，当然。我嘛，我学会了只满足于同情。这更容易得到，又不承担任何义务。"请相信我的同情"，心里这样说，紧接着就是"而现在，咱们谈别的事吧"。这是一种议会议长的感情：廉价地得到，然后就是灾难。友谊，就不那么简单了。需要长时间的、艰苦的努力才能得到，一经得到，就无法摆脱，必须正视。尤其是不要以为您的朋友每天晚上都给您打电话，他们本该如此，这是为了想知道您是否正好那天晚上决定自杀，或更简单些，您是否需要有人做伴，是否不能出门。不，如果他们打电话，请放心，肯定是那晚上您不是独自一人，而生活又是美好的。自杀，倒不如说是他们把您推向它，据他们说，是出于您对您自己所承担的义务。亲爱的先生，上天使我们免于被朋友抬得过高！至于那些出于职责而爱

我们的人，我想说父母们，他们算亲属(什么样的用语啊！)，所以又当别论了。他们有“必须”这一字眼，但是，不如说这个词成了子弹；他们打电话犹如打冲锋枪。而他们瞄得很准。啊！巴才纳[1]之流！

什么？哪天晚上？我回头再谈，跟我要有耐心。再说，从某种意义上讲，我谈朋友和亲属，恰恰是正题。您看，人家跟我谈起过一个人，他的朋友被关进监狱，他就每天晚上在房里席地而卧，为了不再享受他所爱的人被剥夺了的舒适。谁，亲爱的先生，谁会为了我们而睡在地上呢？我自己能吗？听着，我愿意如此，我也将会如此。是的，有一天我们大家都能够，而普天下也将获得拯救。然而，谈何容易啊，因为友谊朝三暮四，至少是无能为力。它愿意的事，它做不到。也许，说到底，它的愿望还不够强烈？也许我们爱生活还爱得不够？您注意到唯有死亡才能唤醒我们的感情吗？如同我们爱刚刚离开我们的朋友，是不是？如同我们钦佩主人的朋友，他们不说话了，嘴里塞满黄土！于是，尊敬自然而然地来了，他们也许一生都在等待我们的这种尊敬。您知道为什么我们总是对死人更公正、更宽宏大量吗？原因很简单！对他们没有义务。他们让我们自由，我们可以从容不迫，把尊敬穿插在鸡尾酒和可爱的情妇之间，一句话，在闲暇之中。如果他们强迫我们什么，那就是怀念他们。然而我们却是健忘的。不，在我们的朋友中，我们爱的是刚刚死去的人，痛苦的死者，我们的悲恸，最后是我们自己。

我有这样一个朋友，我尽量躲避他。我有点儿讨厌他，再加上他还有道德。不过，您放心，他临死时又看见了我。我那一天没有白过。他死了，对我感到满意，握着我的手死了。有一个女人，老是死缠着我，但终属徒劳，她也很知趣，年纪轻轻就死了。我的心

---

① 巴才纳，法国元帅。1873年因叛国罪被判死刑，后改为二十年监禁。服刑期间越狱，后逃至西班牙。此处所指不明。

中立刻感到空了一块！再加上又是自杀！上帝啊，多么美妙的骚乱啊！电话畅通，心潮澎湃，语句有意简短，然而大有弦外之音，抑制着痛苦，甚至，是的，有点自我谴责！

人就是如此，亲爱的先生，有两副面孔：既爱别人又爱自己。如果碰巧公寓里有一宗丧事的话，请观察一下您的邻居吧。他们沉睡在自己的小日子中，突然，比方说，门房死了。他们醒了，骚动起来，打听消息，有了恻隐之心。一桩死讯正待发布，戏剧终于开场。他们需要悲剧，有什么办法，天性如此，这是他们的开胃饮料。再说，难道是出于偶然我才跟您谈门房吗？我曾有过一位，真是不讨人喜欢，简直是恶毒的化身，一个分文不值而心怀怨恨的怪物，就是一个方济各会[1]修道士也会对他失望。我甚至不理他了。然而，仅仅因为他的存在，我平日的兴致就被败坏了。他死了，我参加了他的葬礼。您愿意跟我说说这是为什么吗？

葬礼的前两天颇有意思。门房的老婆病了，躺在那间唯一的屋子里，她身旁的架子上放着箱子。房客得自己取信。他们开开门，说一声："您好，太太。"他们听她手指着死者颂扬他，然后拿走他们的信。这没有任何令人高兴之处，是不是？所有的房客都从这间散发着石炭酸味的屋子里走过。他们不派仆人前去，不，他们自己来享用这桩意外的收获。仆人亦然，不过是偷偷地。下葬的那一天到了，箱子太大出不了门。"噢，亲爱的，"门房的老婆躺在床上，带着一种又悲又喜的惊讶说道，"他是多么高大啊！""别担心，太太，"安排葬礼的人回答道，"就会出去的，让他站着。"于是，让他站着出去，然后再让他躺倒，只有我一个人（和一个当过酒馆侍者的人，死者生前每晚都和他喝开胃酒）去公墓，往一具豪华得令我吃惊的棺材上撒鲜花。然后，我去看门房的老婆，为了得到女戏子的道谢。告诉我，这一切有何道理呢？什么也没有，开胃酒而

---

[1] 基督教中的一个教规极严、劝人甚力的教派，发源于意大利。

已。

我还安葬过律师团里的一个老同事。他是一个颇受轻蔑的办事员，我总是同他握手。再说，我在哪儿工作，都同那里的一切人握手，能握两次就不握一次。这种平易近人的作风使我廉价地获得所有人的同情，这对我的发展是必要的。安葬我们的办事员，首席律师是不屑一顾的。我却不然，虽然第二天还要出门，并且是一次重要外出。正因为如此，我知道我的在场会引人注目，得到有利的评价。于是，您明白，那天下着大雪也未能使我后退。

什么？我就要说到，别担心，何况我并未离题呀。不过，先让我提请您注意，那个女门房因想更好地感受自己的激动，买了个上好橡木、手把镶银的基督受难像而倾家荡产，一个月之后，她搅上了一个嗓音动听、神气活现的家伙。他打她，人们听见可怕的叫喊，随即，他打开窗户，唱出心爱的歌："女人啊，你们多么漂亮！""活该，"邻居们说。请问活该什么？好，表面上众人都反对这个男中音，女门房也反对他。然而无从证明他们不相爱。也无从证明她不爱她的丈夫。最后，嗓子和胳膊都累了，那个神气活现的家伙飞了，她又颂扬起死者，好一个忠实的女人！反正我还认识别人，表面上众人都拥护他们，他们却并不更忠实，也不更真诚。

我认得一个人，他把一生的二十年奉献给一个轻薄女子，他为她牺牲了一切，友谊、工作、甚至一生的体面，却在一天晚上发现自己从未爱过她。他厌倦了，一句话，像大部分人一样地厌倦了。他为自己硬造了一个复杂悲惨的一生。应该发生点什么事，这就是在大多数情况下人类承担义务的原因。应该发生点什么事，哪怕是没有爱情的奴役、战争或者死亡。丧葬万岁！

我至少没有这种托辞。既然我支配着生活，我就不厌倦。我跟您说起的那天晚上，我甚至可以说比任何时候都不厌倦。不，真的，我不想有什么事情发生。然而……您看，亲爱的先生，那是个美丽的秋夜，城里倒还温和，塞纳河上已经水气氤氲了。入夜，天

色暗淡下来，西方却依然明亮，路灯微弱地闪烁着。我沿左岸的路朝艺术大桥走着。河水在旧书店关闭的书箱中间闪闪发亮[1]。路上行人寥寥，巴黎已是晚餐时分。我踩着落叶，那枯黄、沾满尘土的落叶还让人想起刚刚逝去的夏天。我走过一杆杆街灯，倏忽闪过眼帘的星辰渐渐缀满天空。我品味着失而复得的寂静、夜晚的温馨和空荡荡的巴黎。我心满意足。这一天过得很好：一个盲人，我所希望的减刑，我的主顾的热烈的握手，下午的几桩善举，在几个朋友面前发表了一篇精彩的即兴演说，评论我们的领导阶级心肠之冷酷和我们的优秀分子之虚荣。

我登上此时空无一人的艺术大桥，想要看看深夜中依稀难辨的河水。我面对着弗尔加朗[2]，俯视着河心小岛。我感到周身涌起一种强大的，怎么说呢，功德圆满的巨大感情，我的心膨胀起来。我挺了挺腰，正要点燃一支香烟，点燃一支满足的香烟，这时，一阵笑声在我背后响起。我大为惊异，猛一转身，悄然无人。我一直走到桥的栏杆旁，既无驳船，亦无小舟。我朝小岛走去，又听见背后的笑声，稍微远了些，似乎正顺流而下。我站在那儿，一动不动。笑声渐渐微弱，但我还是在背后听得清清楚楚，除了从水里，这声音不会来自任何地方。同时，我感到心在急速地跳动。您听明白，这声音没有任何神秘之处，这是一种善意的、自然的、几乎是友好的笑声，它使事情重新变得正常。况且，我很快就什么也听不见了。我又上了滨河路，步入多非那街，买了包我根本不需要的香烟。我昏头昏脑，呼吸紊乱。那天晚上，我打电话找一个朋友，他不在家。出门还是不出门，我犹豫不决，突然，我听见有人在窗户底下笑。我打开窗户。人行道上，果然有些年轻人在快活地告别。我关上窗户，耸了耸肩；无论如何，我还有份卷宗要研究。我进了

---

① 塞纳河畔的书商们多将旧书放在若干铁箱内，置于露天。

② 塞纳河的河心小岛的尖端部分。

浴室想喝杯水。我的脸在镜子里微笑，可是，我的微笑似乎具有双重性了……

怎么？原谅我，我刚才想到了别的事情。我们明天见，当然。明天，是的，是这样。不，不，我不能留下。再说，棕熊找我商量事情，您看见他在那边。他肯定是个正直的人，警察卑鄙地捉弄他，是出于纯粹的邪恶。您认为他有个杀人犯的脑袋？您放心，这是一个专干这一行的人的脑袋。他溜门撬锁也同样出色，您若知道这个穴居人也善于倒卖绘画，一定会感到惊奇。在荷兰，人人都是绘画和郁金香方面的专家。此人态度谦虚，是最著名的一次绘画盗窃案的作案者。哪一次？我也许会对您说。别对我的学问感到吃惊。尽管我是法官——忏悔者，我还是这儿的业余小提琴手：我是这些老实人的法律顾问。这并非易事，但是我引起别人的信任，是不是？我的笑声爽朗，握手有力，王牌就在这里。再有，我解决了几宗难案，首先是出于利益，其次是出于信念。如果鸨儿和小偷永远、处处都被定罪，那么正经人就会全部地、不断地自认为无罪。而据我看——您看，您看，我说到了！——这尤其应该避免。否则，就会贻笑大方了。

真的，亲爱的同胞，我感激您的好奇心。不过，我的故事毫无异常之处。既然您坚持，您该知道，几天之内我还有点在想那笑声，随后就忘了。逐渐地，我好像在我身上某处听见了它。不过，大部分时间里，我不费劲就想到了别的事情。

但是，我应该承认，从那以后，我再也不涉足滨河路了。当我乘汽车或公共汽车路过的时候，在我身上出现了某种沉默。我想我是在等待。然而，我过了塞纳河，什么事也没有发生，我松了口气。那时，我身体也有些不好。什么确切的病也没有，只是感到虚弱，难以恢复好兴致。我去看医生，他们给了我一些兴奋剂。我的

精神振奋起来，然后又消沉下去。生活变得不那么容易了：当身体不适的时候，心就萎靡不振。我好像忘了一部分我不学而会的东西，然而我原来却知道得那么清楚，我这是想说，我知道如何生活。是的，我的确认为一切都是那个时候开始的。

今天晚上，我也不感到精力充沛。我甚至说话都费劲儿。好像我说得不那么好了，推理也不那么有把握了。无疑，和天气有关。喘不过气来，空气沉闷，压着胸脯。我亲爱的同胞，如果我们出去在城里走一走，您看有所不便吗？谢谢。

晚上，运河多美啊！我爱发霉的水的气息，爱浸泡在运河里的落叶的气味，爱那从摆满鲜花的平底驳船上升起的阴郁的气味。不，不，这口味毫无病态可言，相信我。相反，这在我是一种先入之见。事实是我竭力喜欢这些运河。世界上我最爱的，是西西里[1]，您听清楚，而且还要在埃特纳火山[2]上，俯视岛屿和大海。还有刮信风时的爪哇。是的，我年轻时去过那里。一般地说，我爱所有的岛屿。在那儿更容易处于主宰地位。

一座精致的房子，是不是？您看见的是两个奴隶的脑袋。一块招牌。房子原来属于一个奴隶贩子。啊！不，那时这种把戏并没有人想隐瞒！人们高声谈论，说："看，我临街有幢房子，我运奴隶，卖黑肉！"您能想象今天会有人公开地声称这是他的职业吗？多大的丑闻啊！我从这儿就听见我的巴黎同行了。他们在这个问题上的态度是多么顽固啊，他们毫不犹豫地发出两三份宣言，甚至更多！经过考虑，我在他们后面签了名。奴隶制度，啊，那可不行，我们反对！要是不得不在自己家里，或是工厂里建立奴隶制度，那好，顺理成章，可是大吹大擂，那才糟糕透顶。

我很知道人们离不了统治别人和被别人服侍。每个人都需要

---

[1] 地中海中的大岛，位于意大利半岛的西南方。

[2] 西西里岛上东北部的活火山，为欧洲最高的活火山。

奴隶,如同需要纯洁的空气一样。统治,就是呼吸,您同意这个观点吗?甚至命运最不济的人也能够呼吸。社会阶梯最底层的人还有其配偶和孩子呢。如果他是光棍,他还有条狗。一句话,能够发怒而另一个不能顶撞,这是根本的。"人不能顶撞他父亲",您知道这句话吗?从某种意义上说,这句话不可解释。在这个世界上,不顶撞他爱的人顶撞谁呢?但是从另一种意义上说,它又是令人信服的。应该由一个人说了算。否则,任何一种道理都可以有另一种道理与之对立,这样就会没完没了。相反,实力解决一切。我们花了时间,明白了这一点。例如,您该注意到,我们古老的欧洲终于用正确的方法来推究问题了。我们不再像幼稚时代那样说:"我这样想。您如何反驳?"我们表达得清晰了。我们用通告代替了对话。"这就是真理,我们说,你们尽可以讨论,这我们不感兴趣。但是,几年以后,将有警察,它将向你们表明我有理。"

啊!亲爱的地球!现在一切都清楚了。我们有自知之明,知道我们自己能干什么。听着,我换个例子,主题不变,我总是喜欢被微笑着服侍。如果女仆神情忧郁,她就毒化了我的日子。无疑,她完全有权不高兴。但是,我想,笑着服务比哭着服务对她更好。事实上,这对我更好。不过,我的推理虽不精彩,也不完全愚蠢。同样,我总是拒绝去中国饭馆吃饭。为什么?因为亚洲人,当他们不说话,而又在白人面前的时候,经常带着一种轻蔑的神气。这样怎能品味烧鸡呢,又怎能一边看着他们,一边想自己有理呢?

这完全是句知心话,奴役,最好是微笑的奴役,实在不可避免。但是我们不能承认。不能没有奴隶的人,他们称奴隶为自由人不是更为有利?首先是为了原则,其次是为了不使他们失望。的确应该给他们这种补偿,不是吗?这样,他们将继续微笑,而我们也良心安宁。否则我们将被迫反躬自省,我们将痛苦得发疯,甚至将变得谨慎,什么都得小心害怕。因此,不要挂招牌,招牌会引起公愤。再说,如果所有的人都坐在桌旁,嗯,亮出其真实的职业、身

份，人们将不知如何是好了！请想象一张名片吧：杜邦，胆小鬼哲学家，或基督徒业主，或通奸的人文主义者。真的，人们可以选择。但那将是地狱了！是的，地狱应当这样的：街道挂着招牌，但无法解释。人们一经划定等级，终生不变。

比方说您，我亲爱的同胞，想想您的招牌将是什么吧。您不说话？算了，您以后再回答我吧。反正我知道我的：两副面孔，是个可爱的贾努斯[1]，上面写着家传的格言："别相信。"我的名片上写着："若望-巴蒂斯特·克拉芒斯，伶人。"听着，我跟您说的那晚上以后不久，我出了点事。我帮助一个盲人过马路，当我在人行道上离开他的时候，我向他致敬。这一脱帽致敬显然不是为了他，因为他看不见。那是对谁而发的呢？对公众。演完角色后，致敬。不错吧，嗯？在这一时期的另一天，对一个开车的，他感谢我帮助了他，我回答他说没有人会这样做的。当然，我想说，任何人都会这样做的。但是，这个不幸的口误一直使我耿耿于怀。的确，说到谦逊，我是无与伦比的。

应该谦卑地承认一点，我亲爱的同胞，我总是虚荣得要死。我，我，我，这就是我宝贵的生命之歌，不管我说什么，都听得见它。我永远是一边说话，一边自我吹嘘，特别是以一种我深谙其中奥妙的吵吵嚷嚷的谨慎来自我吹嘘。的确，我总是自由地、强有力地生活。只是，面对所有的人我感到自由，其最充分的理由是我不承认有与我平等的人。我总是自视比所有的人都聪明，这我已经说过，但我以为自己更敏感，更机灵，是个优秀射手，无与伦比的司机，最好的情人。甚至在那些很容易检验出我的劣势的领域中，比如说网球，我只是个差强人意的球伴，我也很难不相信，如果我有时间训练，我会超过最高的等级。我只承认我的优越，这就解释了我的善意和坦然。当我照顾他人的时候，那是纯粹的屈尊低就，我有完

[1] 贾努斯，罗马神话中的古老神祇，具有阴阳两副面孔。

全的自由，而全部功劳又回到我的手上：我在我的自爱中又升高了一级。

在我同您说起的那天晚上以后的一段时间内，根据其它几件事实，我渐渐发现了这些显而易见的东西。不，不是立刻，也不是十分清楚。首先我需要重获记忆。逐渐地，我看得越来越清楚，我学会了一些我过去知道的东西。在那之前，总是有一种惊人的遗忘能力在帮助我。我忘了一切，而首先是忘了我的决心。实际上，什么都不算数。战争、自杀、爱情、苦难，当环境迫使我去关心，我当然关心了，然而是以一种彬彬有礼，浮光掠影的方式去关心。有时，对一宗与我日常生活无关的案子我装作充满激情。但我的心并未参与进去，当然了，除非我的自由受到妨碍。怎么跟您说呢？悄悄地溜了。是的，一切都悄悄地从我身上溜了。

说句公道话：有时候，我的遗忘还是值得称赞的。您注意到有些人，其信仰在于原谅一切侮辱，他们也的确原谅了，然而却永远不能忘怀。我不是那种原谅侮辱的人，但是我最后总是忘得一干二净。以为被我憎恨的人看到我笑盈盈地向他致敬而感到惊讶不止。根据他的天性，他或者钦佩我精神之博大或者蔑视我的怯懦，却想不到我的理由更为简单：我连他的名字都忘了。于是，使我冷漠或不讨人喜欢的同一种弱点却使我成了一个高尚的人。

因此，过一天算一天，我的生活只有一种持续性，即我，我，我。过一天算一天，搞女人；过一天算一天，行善或作恶；过一天算一天，如同狗一样；但是，每一天都是我，坚守岗位。我就这样浮上了生活的表面，某种程度是在口头上，从来也不是真的。所有那些几乎没有读过的书，那些几乎没有爱过的朋友，那些几乎没有游览过的城市，那些几乎没有占有过的女人！我出于厌倦或出于消遣，有过一些行动。人们跟着，他们想依附，然而一无所有，而这就是不幸。那是对他们来说。因为对我来说，我已经忘了。我从来只记着我自己。

渐渐地，记忆回到我的脑海。或不如说我回到了记忆中，我在那儿发现了回忆，它在等着我。在同您说之前，请允许我，亲爱的同胞，给您举几个例子（我确信它们会对您有用），谈谈我在探索中的发现。

一天，我驾着汽车，在绿灯前起动迟了一秒钟，我们有耐心的同胞立即在我背后发疯似地按喇叭，正在这时，我突然想起了一桩发生在同样情况下的遭遇。一辆摩托车超了我，驾驶的人是个干瘪的小个子，戴着夹鼻眼镜，穿一条高尔夫球裤，遇到红灯，停在我前面。停下的时候，小个子将发动机熄了火，他竭力再打着，可是白费力气。绿灯亮了，我以习惯的礼貌请他把摩托车让一让，我好过去。小个子还在为噗哧噗哧的发动机恼火。于是，他根据巴黎礼节的通例，让我一边歇着去。我坚持着，一直彬彬有礼，只是在声调中有点轻微的焦急。人家立刻让我明白，不管怎么说要把我带走。这时，我背后有几只喇叭开始响了。我的口气更加坚决，要求对方有礼貌和承认自己阻碍了交通。这个暴躁的家伙无疑是由于发动机明显的作对而恼羞成怒，告诉我，如果我想尝尝老拳的话，他称之为松松筋骨，他很乐于奉送。如此的厚颜无耻使我义愤填膺，我出了车子，想要教训教训这个嘴里不干不净的家伙。我不想当胆小鬼（但愿别人也别这么想！），我比对方高出一头，我的肌肉一直为我好好地效劳。我现在还认为与其给人松筋骨还不如被人松筋骨。我在马路上还未站稳，从越聚越多的人群中出来一个人，向我直奔而来，他让我明白我是卑鄙之尤，他不允许我揍一个因骑摩托而处于劣势的人。我面对这位侠客，实际上，我甚至没看清他。我刚一回头，几乎是同时，我听见摩托车又呼呼地响了，耳朵上也狠狠地挨了一下子。我还没有记下这一切，摩托已经走远了。我昏头昏脑，木然地朝达达尼昂[①]走去，这时，一场愤怒的合

---

① 法国作家大仲马小说《三个火枪手》的主人公。

奏从一长串汽车的喇叭中发出，越来越响。绿灯又亮了。我还有些迷迷糊糊，没有去揪住那个截住我的蠢货，乖乖地回到车子里。我开动了车子，经过那蠢货身旁的时候，他向我致敬，说了句"可怜的家伙"，这句话我现在还记着。

您说这是小事一段？当然。只是我很长时间才忘掉，说明其重要性。然而，我毕竟有自慰的理由。我挨了打而没有回击，人们却不能指责我怯懦。我从两方面遭到袭击和制止，两方面我都闹翻了，最后喇叭又使我糊里糊涂。可是，我感到不幸，仿佛我失去名誉一样。我重新看到自己，上了车，在那群人的一片讥讽的目光下毫无反应，我还记得，我穿了一身极高雅的蓝衣服，那群人因此更加开心。我听见说"可怜的家伙"，我觉得这一称呼毕竟是对的。总之，我当众丢了脸。的确，当时的情况也不作美，但永远是当时的情况啊。事后，我清楚地看到我当时应该怎么办。我看到我给那达达尼昂兜头一拳，将他打倒，然后上车去追那打我一拳的肮脏家伙，追上他，把他的摩托车扔在人行道上，把他拖到一边，理所当然地痛打一顿。我在想象中，上百次地，但脚本略有更动，拍摄这小电影。但是太晚了，有几天，我心怀一种卑鄙的仇恨。

瞧，又下雨了。您愿意在这门洞里停一会吗？好。我说到哪儿了？啊！对，名誉！当我又想起这段遭遇时，我明白了它意味着什么。总之，我的梦想没有经得起事实的考验。现在清楚了，我曾经梦想成为一个完人，在人格上和职业上都受到尊敬。如果您愿意的话，半是塞尔当[1]，半是戴高乐。一句话，我愿意在一切事情上都占优势。这就是为什么我摆架子，装模作样，更多地显示身体的灵巧而不是智力的秉赋。可是当众挨打而无反应之后，再想望这种美好的形象于我已是不可能了。如果我曾经是真理和智慧之友的话，如同我自许的那样，这桩已被看客遗忘了的遭遇对我又有

---

[1] 塞尔当，法国拳击运动员，曾获1964年中量级世界冠军。

什么呢？我差一点承认我无缘无故地生气，既已生气，又差一点承认我由于缺乏机智而不知如何面对我的愤怒所引起的后果。我没有那样做，却急切地希望报复，痛打和战胜对方。好像我真正的愿望不是成为人世间最聪明，最仁慈的人，而只是想打谁就打谁，成为最强大的人，而且还是以一种最粗鄙的方式。事实上，您清楚地知道，任何聪明的人都梦想着当强盗，只以暴力支配社会。由于这不像阅读某类题材的小说那样容易使人相信，一般地说人们就转向政治，投向最残酷的政党。如果能够统治所有的人，使自己的思想变得卑鄙又有何妨呢，是不是？我发现自己正做着压迫人的甜梦。

至少，我知道只有在罪人以及被告的罪过对我毫无损害时，我才站在他们一边。他们的犯罪使我雄辩，因为我并不身受其害。当我受到威胁时，我不仅变成法官，更有甚者，变成一个狂暴的主人，要不顾一切法律，痛责罪人，使其屈服。在此之后，我亲爱的同胞，就很难再郑重其事地认为自己有奉行正义的使命，充当孤儿寡妇的天然保护者了。

既然雨大了，我们还有时间，我敢向您披露不久以后在我记忆里的一个新发现吗？我们坐在这凳子上避避雨吧。数百年来，抽烟斗的人观赏着同样的雨落进同一条运河里。我要向您讲述的却更加困难些。这一次，事关一个女人。首先应该知道，我总是不费力地在女人身上获得成功。我不是说成功地使她们幸福，也不是说我因她们而幸福。不，仅仅是成功而已。我愿意的时候，差不多总能达到目的。想象一下吧，人家觉得我有魅力。您知道什么是魅力，那是一种会不提出任何明确的问题而得到肯定的回答的方法。我当时就是这样。这让您感到惊讶？算了吧，别否认这一点。我是心血来潮，这是很自然的。唉！过了一定的年龄，任何人都对自己的面貌负有责任。我的面貌……管它呢！事实如此，人家认为我有魅力，我且利用一下。

然而，我并没有任何小算盘，我是善意的，或差不多。我和女人的关系是自然的，轻松的，如同人们所说，是容易的。其中不掺杂诡计，或仅仅只有诡计，然而是公开的，她们认为是一种敬意。用通行的话说，我爱她们，这就是说，我从未爱过其中任何一位。我一直认为讨厌女人是庸俗的，愚蠢的，而且我认为，几乎所有我认识的女人都比我好。不过，这有什么关系？我把她们抬得这样高，更经常地是利用她们而不是为她们效劳。

当然，真正的爱情是例外，那是百年之中只有二三次的。余下的时间里，只有虚荣或厌倦。至于我，不管怎么说，我不是葡萄牙修女[1]。我的心并不干枯，差得远呢，相反，却充满了温情，还容易流泪。只是我的热情总是转向我自己，我的温情也是为了我自己。无论如何，说我从未爱过是不对的。至少在我的一生中是有一种伟大的爱情，其对象一直是我本人。根据这一观点，经过了青年时代不可避免的麻烦之后，我很快就打定主意：好色，我的爱情生活中唯有它才存在。我只是寻求作乐和征服的对象。我的体格帮了我的忙，自然待我不薄。我对此颇感自豪，我得到很大的满足，简直不知道该说是感官的满足还是威望的满足。好，您要说我又吹牛了。我不否认，当我把真实的事胡吹一通时，我就更加无法自豪了。

在任何情况下，我的好色，姑且只谈好色吧，都是那么实在，哪怕为了一次十分钟的艳遇，我也会不认爹娘，不顾事后会辛酸地后悔。我说什么来着！尤其是为了一次十分钟的艳遇，更有甚者，尤其是我确信这艳遇好景不长。当然，我有原则，比方说，朋友的妻子是神圣的。只不过是，在几天之前，我会完全真心实意，中止了对丈夫的友谊。也许我不该称这为好色？好色并不令人厌恶。让我们宽容一些，让我们谈谈缺陷，一种生来的无能，是我们在爱情

---

[1] 意思是说，我并非心如古井。语出何典，未详。

生活中所看到的另一种表现。这种缺陷,说到底,令人惬意。它与我的健忘配合,对我的自由有利。同时,由于某种疏远,由于它所给予我的顽强的独立神气,它提供给我新的成功机会。由于竭力不存幻想,我给予幻想家的食粮是实实在在的。事实上,我们的女友们与波拿巴[①] 有共同之处,她们总是想在别人都失败的地方成功。

此外,在这种交易中,我还满足了好色以外的东西:我对游戏的爱好。我把女人看成某种游戏中的伙伴,她们起码对天真无邪特别喜爱。您看,我受不了厌烦,我在生活中只看重娱乐。任何一种团体,哪怕是出类拔萃的,很快就使我厌倦,而我对喜欢的女人却从不厌烦。我简直难于承认,我会去拿十次与爱因斯坦的谈话去交换与一个漂亮的女配角的初会。真的,在第十次幽会的时候,我就希望与爱因斯坦谈话了,或是去作艰难的阅读。总之,我从来只是在我的短暂的放纵的间隙才关心大问题。有多少次,我站在人行道上,与朋友讨论方酣,却听丢了人家提出的推理的线索,因为一个迷人的女人正穿过马路。

于是,我就做戏。我知道她们不喜欢朝目标走得太快。如她们所说,首先应该是谈天,温存。作为律师,我娴于辞令,在军队里,我学过演戏,亦颇知温存之道。我经常改变角色,但总是同一场戏。比方说,不可理解的吸引力这一类的节目:“我不知道为什么”,“没有理由,我并不想被吸引,我对爱情感到厌倦,等等”。这些节目永远有效,尽管这是最老的节目之一。还有神秘的幸福,任何别的女人也没有给过您,这幸福可能好景不长,甚至肯定不长(因为人们太不能保证了),而它正是不可替代的。特别是我改良了一小段台词,总是受到欢迎,我肯定您也会鼓掌的。这段台词的基本意思是痛苦地、无可奈何地表明,我一无是处,不值得倾心相

---

① 指拿破仑·波拿巴。

许，我的生活在别的地方，它不需要通常的幸福，也许我本该热爱这种幸福胜于其余的一切，然而，已经太晚了。这种晚是决定性的，至于其原因，我保守秘密。从某种意义上说，我还是相信我所说的，我生活在我的角色中。于是，毫不足怪，我的伙伴们也热烈地演起戏来。我的女友中最敏感者竭力理解我，她的努力使她愁肠寸断，委身于我。其余的，满意地看到我尊重游戏的规则，因为我具有行动之前先说话的委婉，也就毫不拖延，走向现实。我赢了，而且是双重的胜利，因为除了我对她们的欲望之外，我还每次都通过检验我的魅力而满足了我对自己的爱。

这一切是如此地真实，尽管有时候，某些女人只给予我一些粗俗的快乐，我却努力日渐疏远地和她们重修旧好，无疑是由于分离和随即突然恢复的默契产生了独特的欲望，同时，也是为了验证我们的关系是一直保持着，而这种关系的加强却取决于我。有时，我甚至让她们发誓不再属于其他的任何男人，为了一劳永逸地平息我的不安之感。心灵，甚至想象，都与这不安无涉。某种奢望那么深地体现在我身上，我竟不顾明显的事实，难以想象一个曾经委身于我的女人还能够属于他人。她们向我立下的誓言拴住了她们，却解放了我。因为她们不属于任何人，我于是可以决心断绝，否则，这对我几乎是永远不可能的。对她们的检验从此完成，而我的权力亦长久地得到保障。奇怪，不？然而就是这样，我亲爱的同胞。一些男人喊："爱我吧！"另一些则喊："别爱我吧！"但是，某种最坏的，最卑劣的人说："别爱我，但要忠于我！"

只是，唔，验证永无终止，每逢新人即应重新开始。由于不断地重新开始，人们就习以为常。不假思索，话就来了，随后就是下述反应：有朝一日会处于占有却不真正有欲望的境况之中。相信我，对于某些人来说，不占有自己没有欲望的东西是世界上最难的事。

这正是有一天发生的事，无须跟您说她是谁，只消说她以其萎

靡的、贪婪的神气吸引了我，但并未引起我真正的骚乱。坦率地说，这件事平庸无奇，早在意料之中。但是，我从来没有过麻烦，我很快就将她置诸脑后，不再相见。我想她毫无觉察，我甚至没有想到她会有看法。再说，她的消极的神气在我看来使她与众不同。几个星期以后，我却得知她向第三者泄露了我的缺点。我立刻觉得有点被欺骗了，她不像我以为的那样萎靡，她并不缺乏判断力。然后，我耸了耸肩，装作一笑置之。我甚至还确确实实笑了起来；很清楚，这件意外之事并不重要。如果有那么一个领域，在那里谦虚应该成为习惯，这个领域难道不就是性欲及其一切不可预料之事吗？否，即使在孤独之中，也是双方争着要占便宜。尽管我耸肩膀，但事实上我是如何行动的呢？不久以后，我又看见这个女人，为了引诱她我做了该做的事，又重新真正地占有她。那并不困难：她们也不甘失败。从这时起，我也并不很明确地愿意，然而事实上我却开始百般污辱她。我丢弃她，又重新获得她，强迫她在不适当的地点和时刻委身于我，我在各方面都待她如此粗暴，最后竟倾心于她，如同我想象狱卒系于囚徒一样。直到那一天，在一阵痛苦、压抑、狂乱的快乐中，她高声赞颂奴役她的这一切。那一天，我开始疏远她。以后，我就忘了她。

尽管您出于礼貌而沉默，我还是同意您的意见，这场艳遇不太光彩。但是，考虑考虑您的生活吧，我亲爱的同胞！挖掘您的记忆，也许您会发现某个类似的故事，您以后会讲给我听的。至于我，当我想起这件事时，我还发笑呢。但这是另一种笑，相当像我在艺术大桥上听到的那种笑。我笑我的话和我的辩词。比笑我对女人说的话还要厉害地笑我的辩词。对她们，起码，我的谎话少。在我的态度中，本能说话清清楚楚，毫不拐弯抹角。爱的举动，比方说，是一种供词。其中自私在大喊大叫，明目张胆，虚荣则昭然若揭，或者真正的仁慈也在其中显露出来。最后，在这桩令人遗憾的故事里，和我在其它故事里相比，我比自己原先想的还直率，我

说了我是谁，我如何才能生活。不管外表如何，我在私生活中，尤其是当我像我跟您说的那样做人的时候，这要比我在论及无罪和正义时表现出来的职业的感情奔放更值得尊敬。至少，可以看到我的为人，我不能弄错我的天性。没有一个人在寻欢作乐中是虚伪的，我这是读到还是想到的呢，亲爱的同胞？

这样，当我考虑到我与一个女人彻底分离的困难时，这种困难使我同时有着那么多的关系，我并不谴责我心中的温情。当我的一个女友等待情欲的辉煌胜利等得厌倦，谈起分离的时候，并不是温情使我行动。我立刻前进，后退，变得口若悬河。我在她们身上唤起温情和甜蜜的柔肠，而我所感到的也仅是一种表面现象，我只是为这一拒绝所激动，也为可能失去感情而不安。有时候，我认为我确实感到了痛苦，真的。但是，只要那不听话的女人真的走了，就足以使我轻易地忘掉她，如同她在我身边，而她决定还再来的时候，我忘掉她一样。不，当我面临被抛弃的危险时，唤醒我的不是爱情，也不是仁慈，而仅仅是希望被爱，得到据我看来属于我的东西。我一被人爱上，而我的相好重又被我忘却，我就高兴，我就舒服，我就变得讨人喜欢。

请记住，这种感情，一旦我重新获得，我就感到它的重量。在我恼火的时候，我就想理想的出路可能是为我感兴趣的人去死。一方面，这一死终于能固定我们的关系，另一方面，也会对她解脱束缚。然而，人们不能希望所有的人都去死，无论如何，也不能为了享受一种非如此不能想象的自由而使地球灭绝人迹。我的感觉反对，我对人的爱也反对。

当一帆风顺，当人们在给我安宁的同时，又给我刚刚离开一个女人的床就同另一个女人更温柔更快活地来去的自由的时候，我在这些艳遇中所体验到的唯一深刻的感情是感激，好像我把刚刚欠下其中一位的债扩展到所有其他女人身上一样。此外，不论我的感情表面上如何混乱，我获得的结果是明确的：我把我周围所有

的爱情都维持着，以便随意使用。我承认，我能够生活的唯一条件是，在地球上，所有的人，或者尽可能的大多数，都转向我，他们永远是无人占有的，没有独立的生活，随时准备回答我在任何时候发出的召唤，对毫无结果心甘情愿，直到我屈尊，以我的光明恩赐他们的那一天。总之，为了我生活幸福，我选出的人就该不生活。他们就该越来越只是从我的好兴致中讨生活。

啊！务请相信，我在向您讲述这些时毫无满意之感。我想到那段时期，我要求一切而自己一无所付，我动员了那么多人为我服务，我在某种意义上把他们置于冰箱里，为了使自己某一天可以随手可取，用起来方便，这时候，我不知如何称呼涌上我心头的那种奇怪的感情。不会是羞耻吧？告诉我，亲爱的同胞，羞耻不是有点儿灼人吗？是吧？那么，也许是它，或者是那些与名誉有关的可笑的感情里的一种。尽管我脱离本题，竭力杜撰，但愿您公正地对待这种杜撰，反正我觉得自从我在记忆中发现了那桩艳遇之后，这种感情就再也没有离开过我，我也再不能延宕下去而不去讲它了。

瞧，雨停了！劳驾陪我回家吧。我累了，奇怪，不是因为我说多了，而是因为想到了我还得讲的事情。好吧！要讲我的基本发现，三言两语就够了。为什么要讲更多呢？为了让雕像纤毫毕露，应该抛弃华丽的辞藻。事情是这样的。那天夜里，是在十一月份，在我以为听到背后的笑声的那天晚上前二三年，我到了左岸，通过王家大桥回家。半夜一点钟，下着小雨，说毛毛雨更合适，行人寥寥。我刚刚离开一个女友，此时她肯定已经睡了。我走得兴致勃勃，还有些懒洋洋，周身平和，血液缓缓地流着，如同小雨一般。上了桥，我从一个俯在栏杆上的人后面走过，他好像正在望着流水。走得更近些，我认出了那是个身腰纤细的女人，穿着黑衣服。在深色头发和大衣领子之间，只看见后脖颈，新鲜而湿润，我对此是敏感的。然而，我犹豫了一下，又继续往前走。过了桥头，上了滨河路，朝圣米谢尔走去，我住在那儿。我已经走了大约五十米远，听

见身体跃进水里的声音，尽管距离这么远，但在夜的寂静中，我觉得那声音非常宏大。我立即站住了，但未回头。几乎同时，我听见一声呼叫，重复了好几次，顺流而下，然后戛然而止。夜色突然凝固，我觉得那随之而来的寂静无边无际。我想跑，却仍伫立不动。我认为，我因寒冷和惊恐而瑟瑟发抖。我心想应该快快行动，我感到一种不可抗拒的软弱占据了我的全身。我忘了当时我想些什么。"太晚了，太远了……"或诸如此类的东西。我一直在倾听，纹丝不动。然后，我轻移小步，冒着细雨，走远了。我没有告诉任何人。

我们到了，这是我住的房子，我的掩蔽所。明天？好，如您所愿。我将乐意带您去玛尔肯岛，您将看到须德海。十一点在墨西哥城见面。什么？那个女人？啊！我不知道，真的，我不知道。第二天和以后的日子里，我都没有读报。

一个玩偶般的小村子，您不觉得吗？不乏秀丽之处。但是，我领您到这小岛上来不是为了看美景，亲爱的朋友。谁都可以让您欣赏女人的帽子，木套鞋，在装饰过的房子里，渔夫们在木器蜡的气味中抽着上等烟草。不，我这样的人为数不多，但却可以向您指出此地所具有的重要性。

我们上了堤坝。顺着堤坝，就可以尽可能远地离开这些过于美丽的房子。坐坐吧，请。怎么样？您看，不是吗，最美的否定之景！左边，那一堆灰烬，人们称之为沙丘；右边，灰色的长堤，脚下是苍白的海滩；前面，大海的颜色有如稀薄的洗衣水，广阔的天空反射着灰白的水光。的确是个了无生气的地狱！一切都是水平的，没有任何光彩，天地无色，生命已死。难道不是普遍的消亡、刺眼的虚无吗？没有人，尤其是没有人！只有您和我，存在于这个终于荒芜了的世界面前！天有生命吗？您说得对，亲爱的朋友。它

变厚，然后又稀薄起来，打开的是气的阶梯，关上的是云的大门。那是鸽子。您没注意到吗，在荷兰的天空中，充塞着几百万只鸽子，当它们飞在高空中时，无影无踪。它们扇动羽翼，齐上齐下，发灰的羽毛充满空中，犹如一排排宽厚的波浪随风来去。鸽子在高空中等待，成年累月地等待。它们在大地上空盘旋，观望，想落下来。然而除了大海、运河、铺满招牌的屋顶之外，一无所有，没有一个脑袋上可以落脚[①]。

您不明白我的意思？我承认我累了。我语无伦次，朋友们乐于向我表示钦佩我的思想的清晰，现在没有了。我说朋友们，当然，是从原则上说的；我没有朋友了，我只有同谋。作为抵偿，他们的数目在增加，他们是人。在人类中，您是第一个。在这儿的总是第一个。我怎么知道我没有朋友了？这很简单：有一天我发现了这一点，那天，为了开玩笑，多少是为了惩罚他们，我想自杀。但是，惩罚谁呢？某几位可能会感到惊讶，但没有人会感到受了惩罚。我明白我没有朋友了。再说，即便还有，我也觉得与事无补。如果我能自杀而后又看见他们，那么，自杀倒也值得。然而，大地昏黑，木头又厚，葬衣也不透明。灵魂的眼睛，是的，当然，如果有灵魂的话，如果它也有眼睛的话！可问题就在这儿，人们没有把握，从来就没有把握。否则就有了出路，就终于能够让人认真对待自己了。只有您的死，才能使人们相信您的理智、真诚和您的痛苦之沉重。只要您一息尚存，您的情况就可疑，您就只能受他们怀疑。那么，只要确信可以看到那种场面，就值得向他们证明他们不相信的东西，使他们惊讶。然而，您自杀了，他们相信与否又有何干：您不能获得他们的惊讶和他们的悔恨，何况这悔恨又是短暂的，您终于不能根据每个人都有的梦想参加自己的葬礼。为了不再被怀疑，应该不再活着，千真万确。

---

① 指鸽子寻找城里所竖的雕像，然后落其头上。

再说，这样不是更好吗？他们的冷漠使我们感到太痛苦了。“你要为我付出代价！”一个姑娘对她父亲说，他不让她与一个过分讲究的求爱者结婚。于是她自杀了。然而，那父亲根本没付出什么代价。他非常喜欢甩钩钓鱼。过了三个星期天，他下河了，说是为了忘掉那件事。他算得准，他是忘了。说实话，如果相反，那才奇怪呢。人们以为死是为了惩罚他老婆，反而还了她自由。最好是不见这种事为妙。且不说还有可能听到人们为您的行动提供理由。关于我的，我已经听到了：“他自杀是因为他受不了……”啊！亲爱的朋友，人是多么不善于虚构啊！他们总是以为人为了一个理由而自杀。然而，自杀完全可以有两个理由。不，他们不懂这一点。那么，自愿地死有什么用？为自己愿意有的关于自己的看法而轻生有什么用？您死了，他们则加以利用，对您的行动赋予一些愚蠢或庸俗的动机。亲爱的朋友，殉道者应当在被遗忘，被取笑或被利用之间进行选择。至于被理解，绝不可能。

然后，让我们开门见山吧，我爱生活，这是我唯一的弱点。我是那样地热爱它，对此外的一切毫无想象力。这样的渴望有种平民味儿，您不觉得吗？贵族总是稍稍离开本人，离开本人的生活来想象自己。需要死的时候去死，宁折不弯。我呢，我弯，因为我还继续爱我自己。喂，我跟您讲了这一切之后，您认为我怎么了？厌恶我自己？哪里，主要是别人厌恶我。肯定，我知道我的过失，我感到遗憾。但是，我继续忘却它们，那种顽强劲儿是颇值得赞扬的。与此相反，针对他人的诉讼却不断地在我心中进行。这肯定使您不快吧？您大概想这不合逻辑吧？但问题不在于合乎逻辑。问题在于从中间滑过去，特别是，噢！对了，问题在于逃避审判。我不说逃避惩罚。因为不经审判的惩罚是可以忍受的。况且，有一个词可以保证我们的无辜：不幸。不，相反，问题在于中止审判，避免总是被审判而总是不宣读判词。

然而，中止谈何容易。今天，我们随时都准备进行审判，正如

随时都准备通奸一样。至于过失的区别，则毋庸担心。如果您表示怀疑，请您在八月份，留神听听海滨旅馆餐桌上的言谈，我们的仁慈的同胞到那儿去医治厌倦。如果您还犹豫不决，读读我们那些时髦的大人物所写的东西吧。或者观察一下您自己的家庭，您就会明白了。亲爱的朋友，我们别给他们借口来审判我们，一点儿也别给！否则，我们就会粉身碎骨。我们被迫要同驯兽者一样谨慎。如果他在进入兽笼之前不幸用剃刀把脸刮破，那对野兽来说将是一顿怎样的美餐啊！有一天，我犯了疑，也许我不是那么值得钦佩，于是我恍然大悟。从此，我变得满腹狐疑。既然我已经流了点血，我就会全部流尽：它们要吞食我了。

我和同时代人的关系看起来也是这样，但是变得微妙地不协调。我的朋友们没有变。一有机会，他们总是吹嘘在我身边感到的和谐与安全。但我却只感到不协调和充满我全身的混乱，我觉得自己有弱点，并在公众的控告之下暴露出来。在我看来，我的同类不再是我习以为常的那种毕恭毕敬的听众了。以我为中心的圈子破裂了，他们站成一排，如在法庭上一样。自从我悟出我身上有可以受审的地方之后，我终于明白了，在他们身上有一种不可抵抗的审判别人的倾向。是的，他们还在那里，一如既往，然而在笑。或不如说我觉得他们每个人都看着我，暗自窃笑。那段日子里，我甚至觉得人们对我下绊子。事实上，有两三回，我去公共场所时，不明不白地绊了脚。有一次，我竟然跌倒了。作为一个笛卡儿主义的法国人，我立刻镇定起来，并将一切意外归咎于唯一讲得通的神意，我想说是偶然性。管它呢，我还是满腹狐疑。

我的警觉被唤醒，不难发现我有敌人。首先是在我的职业中，然后是在我的社交生活中。对一些人来说，我对他们施恩，对另一些人来说，我是不得不施恩。总之，这一切都是自然的，我发现了也不感到太伤心。但是，对我来说，更困难、更痛苦的是承认我在一些几乎不认识或根本不认识的人中有敌人。我总是怀着一颗我

已给过您几次证据的淳朴之心在想，如果这些不认识我的人来同我交往，他们肯定会不由自主地爱我。其实不然！我尤其是在那些只远远地见过我而我根本不认识的人中间感到敌意。他们显然是疑心我的生活很充实，自由地沉溺在幸福中，而这是不可饶恕的。成功的神气，当它被以某种方式表现出来时，会使驴子发怒。再说，我的生活满得要胀破，因为没有时间，我多次回绝了别人的趋奉。基于同样的理由，我随即也忘了我的回绝。然而，这些趋奉是那些生活不充实的人作出的，他们基于同样的理由，记着我的回绝。

这样，算下账来，女人就让我付出了太大的代价。姑且仅举一例。我用于她们身上的时间，不能再给男人，而他们并不总原谅我。怎么办呢？只有您同意与他们分享，他们才谅解您的幸福和成功。然而，为了幸福，就不该太多地顾及别人。至此，出路被堵塞了。要么因幸福而被审判，或是被免诉而悲惨。对于我，受到的不公正则更为严重：我因过去的幸福而被判罪。我长期生活于普遍和谐的幻境中，满面春风，无所用心，来自各方的审判、利箭和嘲笑都遇我而消溶殆尽。从自我警觉的那一天起，我清醒了，同时遍体鳞伤，一下子失去了力量。于是，在我周围普天下人都开始嘲笑我。

这是任何人（除了那些不生活的人，我说的是智者）也忍受不了的。唯一的防身武器存在于邪恶之中。于是，人们为了自己不被审判，就匆匆忙忙地审判别人。有什么办法？人类最自然的念头，天真地出现的，犹如来自他本性的深处，是他自己的无辜。根据这一观点，我们大家都像那个小法国人，他在布森瓦尔德[①] 执意要向文书提交一份申请书。文书本人也是俘虏，登记他的到来。

---

① 布森瓦尔德，德国魏玛附近的一个大集中营，设立于1937年，死于其中的人超过五万。1945年4月被美军解放。

一份申请书？文书和他的伙伴笑了："没用，老兄。这儿的人不提申请。""问题是，先生，"小法国人说，"我的情况特殊。我是无辜的！"

我们都是特殊情况。我们都求救于某种事情。每个人都宣称无辜，不惜一切代价，甚至为此而指控人类和上苍。您恭维某人为变得聪明和仁慈而付出的努力，这仅使他一般地高兴。相反，如果您欣赏他天性仁慈，那他就会心花怒放。反之，如果您对一个罪犯说，不是天性，也不是性格，而是环境使他犯了罪，他会狂热地感激您。在辩护中，他甚至会选择这一时刻流泪。然而，正直和聪明都没有与生俱来的价值。正如人们出于天性犯罪肯定不比出于环境犯罪负有更多的责任一样。但是，这些骗子希望得到赦免，也就是不负责任，他们肆无忌惮地为天性辩护或以环境为借口，尽管二者相互矛盾。根本点在于他们是无辜的，他们的品德，由于一生下就具备，因而不致受到怀疑，他们的过失出于瞬间的不幸，永远只是暂时的。我跟您说过，问题在于中止审判。由于难以中止，难以让人既钦佩又原宥它的本质，人们就都设法致富。为什么？您问过自己吗？当然是为了权力。尤其是，财富使人免于马上受审，把您从乘地铁的人群中解脱出来，关进镀镍的汽车里，让您处于宽敞的花园里，卧铺车厢里，豪华的办公室里。亲爱的朋友，财富还不就是开释，但已是缓刑了，得到它总是好的……

特别是，当您的朋友要求您真诚地对待他们时，别相信他们。他们只是希望您把他们看成他们自以为的那副好样子，向他们提供一种补充的确实性，而这种确实性是他们在您对于真诚的保证中汲取的。真诚怎么能成为友谊的一个条件呢？不惜代价地追求真象的爱好，是一种什么也不放过，什么也抵抗不了的情欲。这是罪过，有时是舒适，或是自私。因此，如果您处于这种情况之中，不要犹豫，要答应说真话，尽可能圆满地撒谎。您回答他们深切的期望，向他们双倍地证明您的感情。

我们很少信任比我们好的人，这可太真实了。我们宁肯避免与他们往来。相反，最为经常的是我们对和我们相似，和我们有着共同弱点的人吐露心迹。因此，我们并不希望改掉我们的弱点，也不希望变得更好，我们大概首先应该被判犯了错误。我们只是希望在我们的道路上受到怜悯和鼓励。一句话，我们希望不再有罪，同时对自己的纯洁不作努力。不要够多的无耻，也不要够多的道德。我们既无力作恶亦无力为善。您知道但丁吗？真的？见鬼。那您知道但丁在上帝和撒旦的争执中接受了中立的天使。他把他们置于不确定的地带，在他的地狱的某种前厅里。亲爱的朋友，我们正在这前厅里。

耐心？您大概说得对。我们应该有耐心等待着末日审判。可是，您看，我们多急啊。急得我不得不当了法官——忏悔者。然而，我首先得和我的发现一致，要和我的同时代人的讪笑了结。从我被召唤的那天起，因为我确实被召唤了，我不得不回答，至少要寻求答案。那不容易，我徘徊良久。首先，这笑声和发笑的人应该教会我对自己看得更清楚，教会我发现我并不是单一的。不要笑，这事实并不像它所表现的那么原始。人们称那些在其它事实以前发现的事实为原始事实，如此而已。

反正是经过了我对自己的长期研究之后，我把人类的深刻的两重性大白于天下。我在记忆中搜索之后，明白了，虚心佐我闪光，谦卑助我制胜，德行辅我压迫。我通过和平的手段进行战争，最后通过无私的手段获得了我觊觎的一切。比方说，我从不抱怨人家忘了我的生日；人家甚至怀有一种钦佩之情对我关于此事的缄默感到惊讶。然而，我的无私之原因却更不引人注目：我想被人忘却，以便我能够自怨自艾。那是我熟悉的、最光荣的日子之一，几天之前，我就戒备着，不泄露任何东西，以免引起我期待着过错的那些人的注意和唤起他们的回忆（有一天我不是企图假造一份日历吗？）。由于我很好地显示了孤独，这才能够沉溺于一种雄伟

的优郁的魅力之中。

这样，我所有的德行就有了一个不那么威严的反面。从另一种意义上说，我的缺点转而对我有利，这是真的。比方说，我被迫掩盖我生活的罪恶部分，使我装出一副冷淡的、人们常常混同于德行的那种神气，我的冷漠使人们爱我，我的自私在我的慷慨大度中达到顶点。我停下吧：太多的类比会妨害我的证明。什么！我装作铁石心肠，我不能拒绝奉献给我的一杯酒或一个女人！我被视为活跃的、有力的，我的王国是床第。我高喊我的忠实，我认为，没有一个我爱的人，最后我也从未背叛过。当然，我的背叛并不妨碍我的忠实。我由于萎靡不振而完成了一件巨大的工作，我由于发现了乐趣而不断地帮助我的邻人。我徒劳无益地重复说这些显而易见的事，我只是从中得到了不关痛痒的慰藉。某些早晨，我审理案子直到结束，我得出结论，我精于轻蔑。那些我最常帮助的人，是最受轻蔑的人。彬彬有礼地、怀着充满激情的友爱，我每天都往所有的盲人脸上吐唾沫。

坦率地说，这有理由辩解吗？有一个，但是太卑鄙了，我不能考虑利用它。无论如何，理由是这样：我从未打心眼里相信人类的事务可以是严肃的。严肃在哪里，它不存在于我所见的一切东西里，除此之外我一无所知，我只觉得我见到的事就像一种游戏，或者令人开心，或者惹人生厌。那种我永远也不理解的努力和信念的确存在着。我总是以一种惊奇的、略带怀疑的神气看着那些奇怪的人为金钱而死，因失去某种“地位”而绝望或者神气凛然地为家庭的兴旺而献身。我更理解的是那位朋友，他带头戒烟，凭着意志而成功了。一天早晨，他打开报纸，读到第一颗氢弹爆炸了，知道了它的值得钦佩的威力，就立即走进一家烟店。

没有疑问，有时候我装作严肃地对待生活。但是，严肃本身的轻佻很快就显现出来，我只不过是尽可能好地继续演我的角色。我装作能干、聪明、讲道德、富于公民心、愤怒、宽容、友爱、循循善

诱……我就此打住,一句话,您已经明白,我像那些荷兰人一样,他们既在那儿又不在那儿;我不在,同时又占据了最大的位置。只是在我运动的时候,在团里,当我在为了取乐而演的戏中扮演一个角色的时候,我才是真诚的、热情的。在这两种情况下,有一种游戏的规则,它并不是严肃的,只是人们把它看作是严肃的来开心。现在仍然如此,一个进行着星期天比赛的挤得满满的体育场,一个我总是以一种无可比拟的热情喜爱的剧场,这是世界上仅有的、我在其中感到自己清白无罪的两个地方。

然而,当事关爱情、死亡、穷人的工资的时候,谁会承认这种态度是合法的呢?可是怎么办呢?我只在小说中或舞台上才想象得出绮瑟[1] 的爱情。我觉得垂死的人有时候是深入到他的角色中去了。在我看来,我的穷主顾的辩解总是出自同一个稿子。从此,我由于生活在人们中间但不赞同他们的利益,而不能够相信我所承担的义务。我的礼貌,我的懒散,足以回答他们在职业、家庭、公民生活中对我的期待,然而,有一次,却因某种心不在焉最后就把一切都弄砸了。我在双重气氛中度过我的全部生活,我最重大的行动常常是那些我参与最少的行动。我所不能原谅自己的、使我蠢上加蠢的,难道不是这个吗?它使我最凶猛地抗拒正在我身上和我周围进行的、迫使我寻求出路的审判。

在一段时间内,我的生活表面上一如既往,仿佛毫无变化。我沿着轨道前进。好像由于巧合,关于我的赞扬加倍地增多。灾难恰恰在此。您记住:"当所有的人都说您的好话时,您就倒霉了!"啊!那个人谈的是金玉良言!我倒霉了!机器于是开始不听话,莫名其妙地停停走走。

这时,死的念头闯入我的日常生活。我计算着距离末日的时

---

① 法国中世纪传奇小说《愁斯丹与绮瑟》的女主人公,被后人视为痴情女子的典型。

间。我寻找和我同龄的、已经死去的人。我将没有时间完成我的使命,这个念头折磨着我。什么使命呢?我毫无所知。坦率地说,我的所做所为值得继续吗?然而,并不确切地是这个。事实上,一种可笑的恐惧追逐着我:人不能不招供他所有的谎言就死去。不是对上帝,也不是对他的代表,我超然在上,您想得到的。不,是向人招供,比方说,向一个朋友,或向一个所爱的女人。否则,哪怕一生中只有一个谎言被隐瞒,死就会使它变得不可改变。既然唯一知道它的人是长眠于他的秘密之上的死者,那就再不会有人知道事情的真相了。一种真相被绝对地戕杀,这使我头晕目眩。今天,顺便说一句,它更可以说是给我一些微妙的快乐。例如,想到只有我一个人知道所有的人都试图知道的事,想到我保有一件让三个警察局疲于奔命的东西,真是妙不可言。但是,别说这个了。当时,我没有找到办法,我痛苦。

当然,我没有束手待毙。在多少代人的历史中,一个人的谎言有什么关系!企图将犹如沧海一粟的一桩卑鄙谎言带进真相的光明之中又是多大的奢望啊!我也想到,躯体的死亡,如果根据我之所见来判断,其本身就是一种足够的惩罚,它饶恕一切。人们通过垂死挣扎的汗水获得了拯救(也就是彻底消失的权利)。它阻止不了不安的加重,死亡在我的枕畔逡巡不去,随我一道起床,恭维变得越来越不堪忍受。好像谎言与恭维并长,如此地过分,以致我永远了结不了这笔账。

我支持不住的那一天来了。我的第一个反应是混乱的。既然我是说谎者,我要将这公诸于世,在那些笨蛋尚未发现我的两重性时,向他们劈头盖脸地掷去。我既已被挑动坦白,我就将回答挑战。对于众人的嘲笑,我就设想自己陷人普遍的讥讽之中。一句话,问题还在于中止审判。我想把笑我的人拉到我这边来,或者至少是我站到他们那边去。比方说,我打算在街上冲撞盲人,通过我感觉到的阴暗的、意想不到的快乐,我发现我灵魂中对他们的憎恶

已到什么程度:我捉摸着把残废人的小车的轮胎扎破,到工人干活的脚手架底下大喊"肮脏的穷鬼",到地铁里给婴儿吃耳光。我这一切都想过,但没做一件,或者,如果我做了某件类似的事,我也忘了。反正是正义这个词将我投人奇怪的狂怒之中。我不可避免地继续在辩护中使用这个词。但是,我通过公然污蔑人类精神来解我心头之恨;我宣布将发表一份宣言揭露被压迫者对正人君子的压迫。有一天,我在一家饭馆的平台上吃龙虾,一个乞丐缠着我,我叫来了老板撵他走,对这个伸张正义的人的话大鼓其掌:"您打扰了别人,"他说,"您处在这些先生女士们的位置上试试看!"我则对任何愿意听的人说,很遗憾我再也不能像我曾钦佩其性格的俄罗斯地主那样行事了:他命人同时鞭打向他行礼的农民和不向他行礼的农民,以惩罚他认为在这两种情况下均属冒犯的放肆。

我还想起更为严重的放肆。我开始写作《颂歌献给警察》和《铡刀颂》。特别是,我必须按时去那些专门的咖啡馆,那儿聚集着我们的职业人文主义者。我的良好的经历使我自然而然地受到欢迎。在那儿,我若无其事地说了句粗话:"感谢上帝……"或更简单:"我的上帝……"您知道我们的咖啡馆无神论者是多么怯懦的领圣体者。我这句粗话说出之后,接着就是一片惊愕,他们面面相觑,呆若木鸡,然后一阵大乱,一些人逃出咖啡馆,另一些人义愤填膺,什么也不听,只是嗷嗷大叫,所有的人都由于痉挛而扭曲着身体,犹如圣水之下的魔鬼一般。

您该认为这是幼稚的。然而,也许这些玩笑中有一个更为严肃的理由。我打算搅乱这游戏,特别是,对,破坏那个美化了的声誉,一想到它我就怒气冲冲。"一个像您这样的人……"人们亲切地对我说,而我的脸都白了。我不愿要他们的尊重了,因为它不是普遍的,然而它怎么能是普遍的呢,既然我不能与人共享?那么,最好是把它们,审判和尊敬,都盖上一层可笑的外衣。我将千方百计地消除这个使我窒息的感情。为了把肚子里的东西暴露于众目

睽睽之下，我想把我这具到处招摇的漂亮的人体模型打碎。就这样，我又想起一次谈话，那是我该同年轻的见习律师进行的一次谈话。替我作介绍的首席律师不着边际的溢美之词使我恼火，我再也坐不住了。我怀着人们期待于我的、我毫无困难地应约交付的奔放和激情开始了。但是，我突然劝他们将大杂烩用作辩护的方法。我说，不是那种现代宗教裁判所使之臻于完善的大杂烩，这种大杂烩既审判窃贼又审判老实人，而以前者的罪过来制服后者，相反，是通过使老实人的罪行成立而为窃贼辩护，具体地说，就是靠律师。关于这一点，我的意思说得十分清楚：

"假定我接受为一个令人怜惜的公民辩护，他因嫉妒而杀了人。我将说，法官先生们，当一个人在看到他天性中的善良正被狡猾的性欲考验时，请考虑他处在愤怒中时可以宽恕的地方。相反，处于栏杆的这一方，在我自己的椅子上，我从未善良过，也从未受过骗，这不是更严重吗？我是自由的，你们的严酷我是幸免了，然而我是什么样的人呢？说到骄傲，我是太阳国公民，我是一个色情狂，一个震怒的法老，一个懒散的王。我没有杀死一个人？当然还没有！然而，我没有让一些有功劳的人死去吗？也许。而可能我准备好再干。而这个人，看看他吧，他不再干了。他还因为那么好地工作过而惊讶不止呢。"这番话在我那些年轻同事中引起了一点儿波动。过了一会儿，他们还是决定一笑置之。当我作出结论，雄辩地援引人类及其假定的权力时，他们完全放心了。那一天，习惯战胜了一切。

我重复这些可爱的胡闹，只是使舆论有些狼狈。并非解除舆论的武装，更非解除我的武装。我所见到的听众普遍的惊讶，他们的有些回避的窘迫，相当像您所表现出来的那种——不，别抗议——没有给我带来任何平静。您看，为了证明自己无辜，自己认罪已经不够，如果我不是一只纯洁的羔羊的话。应该采取某种方式来认罪，我花费了很多时间才制订出这套方式，在我陷人最完全

彻底的弃绝之前还没有发现它。直到那时笑声继续在我周围回响，我的杂乱的努力未能除掉其中善意的以及差不多还是亲切的成分，这些都使我难受。

我觉得涨潮了。白日将尽，我们的船不能延宕不走了。看，鸽子集聚在高空，紧挨着，几乎不动，而天色暗下来了。您愿意我们不说话来品味这一相当险恶的时刻吗？不，我使您感兴趣？您真老实。再说，我现在有使您真正感兴趣的危险了。在我解释关于法官——忏悔者的看法之前，我将跟您谈谈放荡和难受。

您弄错了，亲爱的，船走得很好。须德海是个死海，或者差不多是个死海。它的海岸平直，消失在雾中，不知道它始于何处，止于何处。因此，我们的航行没有任何参照物，不能估算出速度。我们前进，一切都毫无变化。这不是航行，这是梦。

在希腊半岛，我有相反的印象。新的岛屿不断地出现在水平线上。无树的山梁画出了天际，嶙峋的海岸清晰地呈现在海上。毫不混淆；在明朗的光亮中，一切都可供参照。日日夜夜，我站在小船上，眼前掠过一个又一个岛屿，在水花飞溅、笑声四起的航行中，小船轻轻移动，我却觉得是跳上了那短促清凉的海浪之巅。从此，希腊就在我身上的某个地方漂动，在我记忆的边缘，不知疲倦地……嘿！我也在那儿漂动，我变得抒情了！让我停住吧，亲爱的，我求求您。

顺便说一句，您了解希腊吗？不？更好！请问我们在那儿干什么？在那儿应该有颗纯洁的心。您知道，在那里，朋友双双在街上散步，手拉着手。是的，女人待在家里，人们看见一些人，成熟，可敬，留着小胡子，步履庄严地在人行道上走着，拉着朋友的手。在东方有时候也这样？但是，告诉我，在巴黎的街上，您会拉着我的手吗？这是笑谈。我们讲究仪态，然而污垢却掩饰着我们。我

们到希腊的岛上之前，应该好好洗一洗。那儿的空气是贞洁的，大海和娱乐是明朗的。而我们……

让我们坐在这些横渡大西洋的船上吧。好大的雾！我觉得我那时正在走向难受牢房。是的，我将对您说那是什么。在我挣扎一番之后，在我耗尽了我的目中无人的神气之后，我因徒劳而灰心丧气，决定离开人类社会。不，不，我没有寻找荒岛，这已不复存在了。我只是栖身在女人身旁。您是知道的，她们的确不谴责任何弱点，她们更多地是侮辱我们的力量并使之丧失战斗力。这就是为什么女人不是对战士的、而是对罪犯的奖赏。这是他的避风港，他的落脚处，一般地说，他是在女人的床上被逮捕的。难道她们不是地上乐园留给我们的唯一的东西吗？我狼狈不堪，向我的天然避风港跑去。我不再夸夸其谈了。由于习惯，我还演点儿戏，但已穷于杜撰了。我不知道该不该招供，生怕再说出些粗字眼儿，那时候，我真觉得我需要爱情了。下流，是不是？反正我感到一种暗暗的痛苦，某种使我变得更加空虚的匮乏，它使我半是被迫、半是好奇地承担某些义务。既然我需要爱和被爱，那我就认为自己陷入了爱情。换句话说，我装傻。

我常常对提一个问题感到惊讶，这个问题，我作为过来人总是加以回避的。我想问："你爱我吗？"按照惯例，在这种场合应该回答："你呢？"如果我回答是，我就承担了超越我的真实感情的义务。如果我竟敢说不，我就有不再被爱之虞，我因此而痛苦。我希望得到休息的感觉越是受到威胁，我越是向对方要求它。因此，我被引向越来越明确的许诺，我竟至于向我的心强求一种越来越巨大的感情。就这样，我被一个迷人的、大惊小怪的女人的虚假热情抓住了，她熟读爱情文章，对爱情很健谈，并像一个知识分子宣布无阶级社会那样有信心。您不会不知道，这种信念具有诱惑力。我也试着谈情说爱，最后我自己也深信无疑。至少，直到她成了我的情妇，直到我明白了爱情文章教人谈情说爱，却不教人如何行动的时

候为止。爱上了一只鹦鹉，我却得和一条蛇睡觉。于是，我到别处去寻找书本上才有的、而我在生活中从未遇到过的爱情。

但是，我缺乏训练。我排他性地爱我自己已经三十余年了。怎么能指望丢掉这样一种习惯呢？我根本没有丢掉，我还是一个在爱情上只想不做的人。我增加了许诺。我同时搞几次艳遇，如同我过去同时保持许多关系一样。我积聚了比我在冷漠的黄金时代更多的不幸，当然是对别人来说。我的鹦鹉失望之余想要绝粒而死，我跟您说过吗？幸好我及时赶到，忍气吞声地握住她的手，直到她遇到了从巴黎旅行归来的、两鬓灰白的工程师，那是在她心爱的周刊上描写过的。反正，我离激动还差得很远，在所谓永恒的情欲中获得宽恕后，我更增加了自己错误的分量，更加迷失了道路。我也因而对爱情怀有一种厌恶，一听到《玫瑰色的生活》和《殉情的绮瑟》就咬牙切齿。于是，我试图以某种方式放弃女人而贞洁地生活。无论如何，她们的友谊对我也该够了。可是，这就等于是放弃了演戏。除了欲望，女人令我厌烦到无以复加的地步，显然，我也令她们厌烦。没有了戏，没有了剧场，我无疑是处于真相之中了。然而真相，亲爱的朋友，是令人十分厌倦的。

对爱情和贞洁感到了绝望，我终于想到还剩下放荡，它足以代替爱情。它消弥讪笑，带回安宁，尤其是它使人永生。深夜，清醒地沉醉到某种程度，睡在两个姑娘之间，发泄了全部欲望，希望不再是劳役，您看，精神无时不在，生之痛苦一去不返。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一直生活在放荡中，也从未停止过长生不老的想法。我跟您说的不正是我深刻的本性以及我对自己的伟大的爱的证明吗？是的，我想长生想得要死。我太爱我自己了，不能不希望我的爱情的宝贵对象永不消失。由于人们在警觉的情况下，或者在稍许清醒一点的时候，看不出有可以成立的理由将长生不老赐给一只淫荡的猴子，所以，应该给自己找到代用品。因为我希望无限地生活，所以我同婊子睡觉，彻夜痛饮。早晨，当然，我嘴里有一股人总

有一死的苦涩的味道。然而,我长时间地飞翔,非常幸福。我敢向您承认吗?我还柔情脉脉地回忆起那几个晚上,我去一个低级酒馆找一个变相的舞女,她的宠爱使我感到荣幸,我甚至还为了她跟一个吹牛皮的乌龟大打出手。每天晚上,在红色的灯光和这极乐之地的灰尘中,我都在柜台前面炫耀,像一个拔牙的人那样撒谎,长时间地喝酒。我等着黎明,最后倒在我的公主的永远不整的床上,她机械地纵情于快乐,然后立即睡去。阳光慢慢地照亮了这场灾难,在那光荣的早晨,我起了床,呆立不动。

酒和女人,让我们承认吧,给我提供了我配享有的唯一慰藉。我向您透露了这个秘密,亲爱的朋友,您别害怕会滥用它。您将看到真正的放荡是解放,因为它不产生任何义务。人们在其中只拥有自己,因此它是那些爱恋自身的伟人最喜欢的事情。它是一座丛林,既没有过去亦没有未来,尤其没有许诺,没有立即到来的惩罚。它进行的场所远离众人。人们进去时,把恐惧如同希望一样扔在门外。谈话不是必须的,人们来寻觅的东西不用说话就能得到,是的,甚至经常不用钱。啊!请您让我向那些不相识的、被遗忘的、而那时帮助过我的女人们致以特别的敬意。今天,依然有某种类似尊敬的东西混杂在我对她们的回忆中。

反正,我毫无节制地运用这种自由。人们甚至看到我在一个旅馆里,在人们称为罪孽之中纵情声色,我同时和一个中年妓女,一个上流社会的年轻姑娘一道生活。我在前者面前扮演殷勤的骑士,使后者能够认识某些现实。不幸,那妓女有着相当强的资产阶级天性,打那以后,她同意为一家对现代思想非常开放的教会报纸写回忆录。那年轻姑娘则结了婚,以满足她脱了缰的本能,使她杰出的天赋得以施展。那时候,我也不无自豪地作为平等的一分子被一经常遭到诬蔑的男性团体所接纳。我是滑到那上面去的:您知道,甚至很聪明的人都以比他的邻座多喝一瓶酒为荣。我本来可以最终在逸乐中得到安宁和解脱。但是,我又在逸乐中碰到一

个我自身的障碍。那是我的肝，突然出了毛病，还有疲倦，厉害得至今还缠着我。人们装作长生不老，而数星期之后，甚至都不知道能不能拖到第二天了。

当我放弃我的夜间功勋的时候，这次经验的唯一益处是生活对我来说不是那么痛苦了。疲倦噬咬着我的肉体，同时腐蚀了我心内许多生命点。每一种过度的行为都削弱生命力，因而也减轻了痛苦。与人们的看法相反，放荡毫无狂热之处。它只不过是一次长眠。您应该注意到，对于真正因嫉妒而痛苦的人来说，最急迫的事情莫过于同被认为欺骗了他们的那个女人睡觉。当然，他们愿意再一次确信他们的宝贝一直属于他们。如同人们所说，他们愿意占有这宝贝。不过，紧接着，他们就不那么嫉妒了。肉体的嫉妒是想象的结果，同时也是人们施于自身的审判。人们把自己在同样场合也会有的丑恶思想加诸于对方身上。幸好，过度的享乐削弱想象力和判断力。于是，痛苦与男子气概一道睡下，而且睡得同后者一样地长久。同样的道理，青年人同他们最初的情妇在一起而失去了先天的不安，同时，某些婚姻，这是经过行政权力批准的放荡，变成了大胆和手段的单调的柩车。是的，亲爱的朋友，资产阶级的婚姻使我们的国家不守礼仪，很快就面临死亡之门。

我夸大其辞？不，但是杂乱无章。我只是想告诉您我从这花天酒地的几个月中所得到的好处。我生活在迷雾中，笑声变得喑哑，终于觉察不到了。本来已在我身上占据了如此位置的冷漠再也碰不到障碍而扩大了它的僵化。再无激动了！总是一样的脾气，或者根本毫无脾气。生了结核的肺干枯了，也就痊愈了，渐渐窒息了它的幸运的主人。我亦如是，平静地死于痊愈。尽管我的声誉由于辩护词的偏差而受到极大损害，正常地履行职务受到不规律的生活的干扰，我仍操本行。然而，有意思的是我注意到人们对我夜生活的过度不像对我的言语的挑衅那么忌恨。我有时在辩护中引证上帝，纯粹是口头上的，使我的主顾产生不信任。他们无

疑是害怕上天不能够像一个在法律条文上无懈可击的律师那样好地照管他们的利益。从这里到作出结论,即我根据我无知的程度援引神明,只有一步之遥。我的主顾注意到这一点,逐渐稀少了。我还在辩护,但已越来越无力了。有时候,我忘了我已不相信我说的话了,我就辩护得好。我自己的声音拖着我,我跟着它;不像过去那样真正地飞翔,只是略高于地面,我在降落。最后,在职业范围以外,我很少见人,只保持着一二个苟延残喘的疲沓的关系。甚至有时候,或是度过纯属友谊的晚会而毫无兴致,或是强忍厌倦,几乎不听人家跟我说的话,差别仅此而已。我胖了一些,我可以最后相信危机业已结束。剩下的只是衰老了。

然而有一天,我邀一女友旅行,我并没有告诉她那是为了庆祝我的痊愈。我在一艘横渡大西洋的轮船上,自然是处于最高的甲板上。突然,我在铁色的洋面上发现了一个黑点儿。我立刻掉转目光,心开始怦怦跳动。当我竭力凝视时,那黑点儿却消失了。我正要喊叫,愚蠢地呼救,我又看见了它。那是轮船丢下的一块残物。但是,我看着它心里难受,立刻想到那是一个淹死的人。于是,如同一个人早就知道一个念头的真实含义而就是对它无可奈何一样,我乖乖地明白了,几年前,在我背后,在塞纳河上回响着的喊声,被河水带着奔向海峡,不断地在世界上前进,越过大洋无边的水面,正在这儿等着我,直到这一天我碰到它。我也明白了,它将继续在所有的海上、河上等着我,总之在我苦涩的洗礼水所在的任何一处等着我。请告诉我,这里,我们不是在水上吗?不是在平平的、单调的、无边无际的、其边沿与大地的边沿合而为一的水面上吗?如何能相信我们将到达阿姆斯特丹?我们将永远出不了这个广阔的圣水盘。听!您听不见那杳无踪迹的大海鸥的叫声吗?如果它们朝我们叫,那是呼唤我们做什么呢?

但是,那一天,仍是那些大海鸥在叫,它们已经在大西洋上呼唤过,那一天,我最终明白我没有痊愈,我一直动弹不得,我得顺应

这种情况。光荣的生活结束了，而愤怒和激动也结束了。应该屈服，认罪。应该在难受牢房中生活。真的，您不知道地沟里的小牢房，中世纪时人们称之为难受牢房。这种牢房有别于其它牢房的是其巧妙的尺寸。其高不足以使人直立，其宽不足以使人横卧。必须采取侏儒的姿势，沿对角线的方向过活。打盹儿就跌倒，守夜得蹲着。亲爱的，发现这么简单的事，要有天才，这个字我是掂量过的。日复一日，由于这种使关节僵硬、永远不变的束缚，犯人知道他是有罪的，而无辜就在于愉快地伸展四肢。您能够想象一个习惯于高峰和最高甲板的人囚在这样的牢房里吗？什么？人们可以在这种牢房里生活而无罪？难以想象，极其难以想象！否则我的推理将一败涂地。无罪被归结为驼着背生活，我拒绝考虑这种假设，一秒钟也不考虑。况且，我们不能肯定任何人的无辜，却可以肯定一切人的罪状。每个人都是他人的罪行的见证，这就是我的信念，我的愿望。

相信我，宗教在其树立道德、宣布戒律的当时就错了。对确立罪状和惩罚来说上帝是不必要的。在我们自己的帮助下，有我们的同类就足够了。您刚才说末日审判[①]。请允许我毕恭毕敬地付之一笑。我正站稳脚跟等着它呢；我见识过更可怕的、人类的审判。对他们来说，没有可以酌量减刑的情节，甚至最良好的意图也归于罪恶之列。您至少听说过唾沫牢房吧，那是一个民族最近想象出来的，以证明他们是地球上最伟大的人民。一个砖砌的场所，囚徒在里面站着，但是不能动。一座齐领的坚固的门把他关在这水泥壳中。人们只能看见他的脸，每个经过的看守都往他脸上肆意吐唾沫。囚徒被夹在牢房中，不能拭脸，不过他被允许闭眼睛，这倒是真的。怎么样，亲爱的，这是一桩人类的发明。他们为了这件小小的杰作并不需要上帝。

---

① 基督教认为，世界毁灭之前，人类面临最后的审判，以别善恶。

那么？那么，上帝的唯一用途将是保障无辜，我则更将宗教看成一座大洗衣场，但它作为洗衣场存在了很短一段时间，恰恰是三年，而那段时间里它并不叫作宗教。以后，肥皂匮乏，我们的鼻子脏了，我们相互擤鼻涕。大家都是懒虫，大家都受到惩罚，我们互相吐唾沫吧。嘿，进难受牢房！人人争先恐后地吐，如此而已。我要告诉您一桩大秘密，亲爱的。别等末日审判了。它每天都在进行。

不，没什么，在这神圣的潮湿中，我有点儿打战。再说，我们已经到了。到了。您先请。请您再待一会儿，陪陪我。我还没说完，应该继续。继续，这才是难事。听着，您知道为什么人家把他钉上十字架吗？另一位，您现在想到的那个人。也许知道？好，这有一大堆理由。谋害一个人总是有理由的。相反，却不能为他活着找出理由。这就是为什么总可以找到律师为犯罪辩护，而为无辜辩护却只是有时候可以找到。然而，在两千年间人家给我们很好地加以解释的理由之外，却有一个极大的理由来解释这痛苦的挣扎，而我不知道人为什么要这样细心地来掩盖它。真正的理由是他知道，知道他自己也不是全然无辜。如果他没有人们指控他的过失，他也是犯了别的过失，哪怕他不知道是什么。他不知道吗？不管怎么说，他知道原委；他该是听说过某次对无辜者的大屠杀。犹太的儿童被杀害，正是在他们的父母带他们去安全地点的时候，如果不是因为他，他们为什么死？当然，他并不愿意。那些嗜血的士兵，那些被砍为两段的儿童，都使他厌恶。但是，像他那样的人，我肯定他不会忘记他们。而那忧郁，人们在他所作所为中猜到的忧郁，难道不是那个人的不可救药的忧郁吗？他整夜整夜地听见拉结[1]哀哭她的孩子们，听见她拒绝安慰的声音。怨恨之声在黑夜中升起，拉结呼唤着为他而死的孩子们，而他却活着。

---

① 《圣经》中的人物。

因为他了解他知道的事，洞悉人类的一切——啊，谁会相信让别人死而自己不死不是一桩罪过！——日夜面对着自己无意的罪过，所以，立定脚跟，继续下去，对他来说已变得太困难了。最好是了结，不为自己辩护，死去，以便不再独自活着，到别处去，到那也许他会得到支持的地方去。他没有被支持，他心怀怨气，而为了结束一切，人们对他的话进行了删节。是的，那是第三位福音传播者[1]，我认为是第三位福音传播者开始删除他的怨言。“为什么你抛弃了我？”这是造反的喊声，不是吗？于是，拿剪刀来！记住，如果路加什么也没有删除，人们将不大会注意到这件事；这件事将不会占这么重要的地位，不管怎么说。这样，删节者喊出了他删掉的东西。世界的秩序因此暧昧不明。

这并不妨碍被删节者继续下去。而我，亲爱的，我知道我在说什么。有一段时间，对每一分钟，我不知道如何捱到下一分钟。是的，人们能够在这世界上进行战争，装作去爱，折磨他的同类，在报纸上自我炫耀，或只是一边打毛衣一边说说邻居的坏话。然而，在某些情况下，继续下去，仅仅是继续下去，那就已是超人的事。而他不是超人，这您可以相信我。他为他的死叫喊，这就是为什么我爱他，朋友，他连死了都不知道。

不幸的是他撇下了我们，我们得继续下去，无论发生什么事，哪怕是囚居在难受牢房里。我们知道了他之所知，却不能为他之所为，不能像他那样死去。自然，人们试过多次以他的死来互相帮助。“你们不光彩，好，这是事实。那好，不零卖。要--古脑儿在十字架上处理掉！”无论如何，对我们说这样的话的确是高招。但是，眼下在十字架上攀登的人太多了，不过是为了人们能从更远的地方看到他们，哪怕为此而践踏一下已在那儿待了许久的人。为了

---

① 《圣经·新约》第三章的作者，该章称《路加福音》。路加系公元一世纪人，原是异教徒，后改宗基督教

行善而放弃慷慨的人太多了。噢,不公正,人们待他的不公正,使我心碎的不公正啊!

算了,看我又来了,我又要辩护了。请原谅我,要知道我有我的理由。瞧,几条街之外有一座博物馆,叫作"我主在阁楼里"。当时,他们在阁楼里设置地下经堂。有什么办法,这儿的地下室都被水淹了。可是今天,请放心,他们的天主不再住阁楼了,也不住地下室。他们把他高高挂在法庭上,放在他们心中的隐秘之处,他们钉钉子,尤其是他们审判,以他的名义审判。他温和地对女罪人说:"我也不,我也不判你的罪。"这什么也挡不住,他们依然判罪,他们不宽宥任何人。以天主的名义,这就是你的账。天主?他不要求这么多,我的朋友。他愿意人们爱他,仅此而已。当然,有人爱他,甚至在基督徒中也有。然而,人家清查他们。何况他也预料到了,他有幽默感。彼得[1],您知道,那个粗汉子,彼得背弃他:"我不认识这个人……我不明白你是什么意思……等等。"真的,他过分了。而他却搞了个文字游戏:"在这块石头[2]上,我盖我的教堂。"没有比这句讽刺的话更厉害的了,您不觉得吗?可是不然,他们还有更大的胜利呢!"你们看,他说了!"他的确说了,他很了解这个问题。然后,他永远地走了,让他们去审判和判决,嘴上是宽宥,而心里是惩罚。

因为不能说没有怜悯了,不,伟大的神,我们就不停地谈论着怜悯。只不过是,人们不宣告任何人无罪。无辜已经死去,法官泛滥成灾,各式各样的法官,基督教的,反基督教的,他们是一丘之貉,在难受牢房上妥协了。因为不应该只折磨基督徒。其他人也有份儿。在这座城市中,有几座房子曾经庇护过笛卡儿,您知道其中之一变成什么了吗?一座疯人院。是的,这是普遍的疯狂,还有

---

① 耶稣的使徒之一。

② 法文中,彼得写作 Pierre,与石头(la pierre)一词同形。

迫害。我们也一样，自然，我们是被迫下水。您可以意识到我不放过任何东西，从您那方面，我知道您所想的也不亚于我。从此，既然我们都是法官，我们在彼此面前就都有罪，我们都以卑鄙的方式当基督，一个一个地被钉上十字架，而总是不明白。至少我们将被钉上十字架，如果我，克拉芒斯，没有找到出路的话。这是唯一的解决办法，真相大白……

不，就说到这儿吧，亲爱的朋友，什么也别怕！况且，我要离开您了，我们已到了我的门口。有什么办法，在孤独中，再加上疲倦，人很愿意把自己当成预言家。反正，这正是我，栖身荒漠，那里乱石嶙峋，大雾弥漫，臭水纵横，这正是我，平庸时代的空虚的预言家，没有使命的以利亚[①]，遍体发烧，满肚烧酒，背靠着发霉的门，手指向低矮的天，满嘴是无法无天、不能忍受任何审判的人的诅咒。因为他们不能忍受这一切，亲爱的，这就是全部问题。赞成法律的人并不害怕使他重新守法的审判。然而，人类最高的痛苦是没有法律而被审判。我们正在这一痛苦之中。法官们失去了惯常的抑制，任凭偶然的摆布，两口并作一口吃。因此，该去试试要比他们走得快，不是吗？这就是大混乱。预言者和治病者成倍增加，他们匆匆忙忙，为了带着一部好法律或一个完美无缺的组织在大地荒芜之前赶到。幸好，我赶到了！我既是结局，又是开端，我宣布法律。总之，我是法官——忏悔者。

是的，是的，我明天跟您说这美好的职业是干什么的。您后天走，那我们的时间就很紧了。请到我这里来吧，您按三下铃。您回巴黎吗？巴黎很远，巴黎很美，我没有忘记它。我记得它的霞光，差不多是那个时候。夜幕落到烟雾缭绕的蓝色屋顶上，干燥而轧轧作响，城市低沉地轰鸣，河水仿佛倒流。我那时在街上游荡。现在他们也在游荡，我知道的！他们在游荡，装作匆匆走向厌倦的妻

---

① 以利亚，公元前9世纪希伯来预言家。

子、严厉的家……啊！我的朋友，您知道孤独地在大城市中游荡是什么滋味吗？……

躺着接待您，真是惭愧。没什么，有些发烧，喝点儿刺柏子酒就会好的。这种突然发作我已经习惯了。我认为，这是我当教皇的时候得的疟疾。不，只一半儿是玩笑。我知道您想什么：从我的叙述中分辨真伪很困难。我承认您想得有道理。我自己……您看，与我接近的一个人将人分为三等：喜欢无可隐瞒胜于被迫说谎者，喜欢被迫说谎胜于无可隐瞒者，同时喜欢说谎和隐私者。我让您去选择对我最合适的情况。

说到底，这又有什么关系呢？谎言最后不也通向真理吗？而我的故事，或真或假，不是都朝着同样的结局、具有同样的意义吗？如果在两种情况下，它们都表明了我过去是什么人，现在是什么人，它们是真是假又有何妨呢？有时候，人们看一个说谎的比看一个说真话的还要清楚呢。真相，如同光亮，炫人眼目。谎言则相反，是一抹美丽的霞光，它使每样东西都显出价值。随您怎么看，反正我曾在一个俘虏营里被委任为教皇。

请坐。您看看这间屋子。家徒四壁，的确，然而干净。一幅维尔麦尔[①] 的画。没有家具，没有锅。也没有书，我很长时间不读书了。从前，我的房间里满是读了一半的书。这跟那些人吃肥鹅肝吃一半扔一半一样可恶。况且，我也不喜欢忏悔了，那些忏悔的作者们写书主要是为了不忏悔，为了不道其所知。当他们声称要坦白时，也正是他们要提防的时候：他们要给死尸化装了。相信我，我是金银匠。我说话斩钉截铁。没有书了，一切无用的东西都没有了，只剩下严格的必需品，清晰、光亮有如棺材。此外，这些荷

① 维尔麦尔(1632—1675)，荷兰画家，其作品以精确的形式和浓郁的诗意见称。

兰床,如此坚硬,铺着崭新的、用贞洁熏过的单子,人已经裹在尸布里死了。

您很想知道我当教皇的遭遇? 您知道,平淡无奇。我还有劲儿跟您谈吗? 是的,我觉得在退烧。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在非洲,多亏隆美尔先生,战事如火如荼。我没有参加,不,请放心。我已避开了欧洲的战事。我当然被征入伍,但是我从未见过战火。从某种意义上说,我很遗憾。也许那会改变许多事情? 法国军队不需要我上前线,它只要求我参加撤退。后来,我又看见巴黎了,还有法国人。差不多在我发现自己是个爱国者的时候,我想参加人们已经开始谈论的抵抗运动。您笑? 您错了。我是在沙特莱的地铁里发现这一点的。一条狗在迷宫里迷了路。那狗个子大,毛硬,一只耳朵断了,眼睛里喜洋洋的,它跳跃着,嗅着行人的腿肚子。我怀着一种古老的、忠实的温情喜欢狗。我爱它们,因为它们总是宽大为怀。我叫它,它犹豫着;显然,它被征服了,在我前面几米远的地方,起劲地摇尾巴。这时,一个年轻的德国兵轻快地走过我身旁。他走到狗跟前,抚摸着它的脑袋。那狗不犹豫了,以同样的热情跟上他的脚步,消失了。据我对德国兵所感到的嫉妒和愤怒来看,完全应该承认我的反应是爱国主义的。如果狗跟上一个法国老百姓,我甚至想都不想了。我想象那可爱的畜生成了德军某团的护身符,这使我义愤填膺。因此,测验是有说服力的。

我到南方去,想打听一下抵抗运动的情况。可是到了那里,了解了情况,我又犹豫了。我觉得事情有些疯狂,说穿了,是想入非非。我认为地下活动和我的气质不符,也不合我对空气流通的高峰的爱好。我觉得人家是要我整日整夜地在地下室里织地毯,等着一些畜生把我从那儿撵出去,先是拆了我的地毯,然后把我拖到另一个地下室去直打到死去活来。我钦佩那些热心于这种深处英雄主义的人们,然而不能仿效。

我于是到了北非,模模糊糊地想从那儿去伦敦。可是,在非

洲，形势不明朗，我觉得敌对的政党都有道理，就两方都不参加。根据您的表情，我看出来您认为我对于这些有意义的细节匆匆带过。这么说吧，我根据您的真实价值判断您，我匆匆带过是为了让您更好地注意到它们。总之，我到了突尼斯，一位可爱的女友保证了我的工作。这女友是个极聪明的人，搞电影工作。我跟她到了突尼斯市，盟军在阿尔及利亚登陆后我才知道她的真实职业。登陆那天，她被德国人逮捕，我也同时被捕，但是我并无这种愿望。我不知道她后来怎么样了。至于我，他们未动我一根毫毛，我万分焦虑，后来才知道那主要是一种安全措施。我被关进的黎波里[1]附近的一座集中营，那里，除恶劣的待遇外，更为痛苦的是口渴和缺乏物品。我不跟您描绘了，我们这些人，世纪中期的孩子，无需图画就能想象这种地方。一百五十年前，人们一听到湖和森林就会顿生柔情。今天，我们有牢房抒情诗。因此，我相信您。您只须增加某些细节：酷热，直射的阳光，苍蝇，沙子，缺水。

跟我一起的有个年轻的法国人，他有信仰。是的！简直是个童话。是杜盖斯克林[2]那类人物，如果您愿意的话。他为了战斗，从法国到了西班牙。天主教的将军把他关了起来。他看到在佛朗哥的监狱中，埃及豆，如果我敢说，是经罗马祝福过的，就陷入极深的忧郁之中。无论是非洲的天，他后来在那里碰了壁，还是营里的娱乐，都没有使他摆脱忧郁。他的思考，加上太阳，使他有些失去常态。有一天，在一顶如熔铅般滚烫的帐篷底下，我们十几个人在蝇阵中喘着气，他又激烈地抨击起他称为罗马人的那个人。他好几天没刮胡子，望着我们，目光游移。他裸露的上身汗水淋淋，手在历历可见的肋条上移动着，像在弹奏似的。他向我们宣

---

① 利比亚城市，第二次世界大战中，那里是轴心国的重要军事基地。

② 杜盖斯克林(1320—1380)，法国军事家，他被视为骑士精神和爱国热情的体现者，民间有许多关于他的英雄业绩的传说。

布，应该有一个新教皇，这个教皇要生活在不幸的人中间，而不是在教皇座上祈祷，而且越快越好。他一边摇头，一边用茫然的目光盯着我们。“对，”他说，“尽可能地快。”然后，他突然平静下来，有气无力地说，应该在我们中间挑选，找一个人，要全面，既有缺点又有优点，大家向他宣誓服从，唯一的条件是他答应使我们，在他身上和在别人身上的共同的痛苦永远具有生命力。“在我们中间，”他说，“谁的弱点最多？”我出于玩笑，抬了抬手指，而且只有我一个人这样。“好，若望-巴蒂斯特干这事。”不，他没这样说，因为我那时有另外一个名字。至少，他宣布说，我那样自告奋勇意味着最大的德行，建议选举我。其他人同意，虽说视同儿戏，但也带着一点庄严的意味。事实上是杜盖斯克林把我们震住了。我自己并不觉得完全可笑。我首先发现我的小预言家有道理，然后就是太阳，累死人的劳动，抢水的战斗，一句话，我们情绪不佳。总之，教皇权力我行使了好几个星期，而且是越来越认真。

教皇的权力是什么？我的天，我是某种类似队长或支部书记的东西。不管怎么说，其他人，甚至那些没有信仰的人都习惯于服从我了。杜盖斯克林痛苦，我对他的痛苦则加以引导。我于是觉察到当教皇并不像人们所想的那么容易。昨天跟您讲了关于法官，我们的兄弟，那么多轻蔑的话之后，我又想起了这一段。集中营里的大问题是水的分配。其他的团体也成立了，有政治的也有宗教的，每个团体都优待自己的同志。因此，我也被迫优待我的同志，这已经是小小的让步了。即便在我们之间，我也不能维持完全的平等。根据我的同志们的状况，以及他们要干的活儿，我多给这人或那人一些。这种区分后果严重，您可以相信我。但是，我累了，无意再想这段日子了。这么说吧，我在喝了一个奄奄一息的同志的水的那一天大功告成了。不，不，不是杜盖斯克林，他已经死了。他放弃得太多。如果他在那儿，看在他的份上，我还可以忍耐得更久，因为我爱他，是的，我爱他，至少我觉得。但是，我喝了水，

这是确实的，我自己说服自己，其他人需要我，比起那个反正要死的人来说更需要我，我应该为他们而保存自己。亲爱的，帝国和宗教就是这样在死亡的阳光下诞生的。为了修正一点儿我昨天讲的话，我要告诉您一个伟大的思想，它是在我说那些不知是经历过还是梦想过的事情的时候产生的。我的伟大思想是，应该原谅教皇。首先，他比任何人都需要原谅。其次，这是居于他之上的唯一方式……

噢！您关严了门吗？是的。请您检查一下。请原谅，我老是害怕门闩出毛病。在我入睡的时候，我总是不知道是否插上了门闩。每天晚上，我都得起来检查一下。人们什么都不放心，我跟您说过了。请别以为，这种对于门闩的担心在我是一种担惊受怕的有产者的反应。过去，我不锁门，也不锁车。我不紧抓着钱，也不老惦记着我的东西。说真的，我对有一些财产感到害羞。曾几何时，我在社交场合的谈话中，充满信念地高喊："财产，先生们，就是谋杀！"我因为没有足够伟大的心灵让一个值得赞助的穷人来分享我的财富，于是就把它留给可能来的小偷了，希望这样用偶然来改正不公。何况今天我已一无所有了。因此，我不担心我的财产，却担心我自己和我的机智。我念念不忘的是杜门谢客，在这个封得严严实实的小天地里为王，当教皇，作法官。

还有，请您打开那个壁橱。那张画，是的，看看它。您认不出来？这是《铁面无私的法官们》。您不觉得奇怪？难道您的文化修养不够？如果您读报的话，您会记得，一九三四年，根特[1] 圣-巴封大教堂里著名的范·埃克[2] 所绘祭坛嵌板中的一块，《神秘的羔羊》被窃。那副嵌板就叫作《铁面无私的法官们》。它表现法官骑马去瞻仰圣畜。后来就以一极好的复制品来代替，因为原作已不

① 根特，比利时城市，城中有著名的圣-巴封大教堂，藏有名画《神秘的羔羊》。

② 范·埃克，比利时十五世纪画家。

可寻。您看，这就是。不，我在其中毫无干系。一个墨西哥城的常客，那天晚上您看见过的，有一个晚上，他酩酊大醉，以一瓶酒的价钱卖给了大猩猩。我先是劝我们的朋友把它挂在一个好位置上，挂了很久。正当人们在全世界寻找他们的时候，这些虔诚的法官却威镇墨西哥城，高踞于醉汉和乌龟之上。后来，根据我的请求，大猩猩将它存放在这里。他有些不乐意，但是我跟他讲了这些事，他害怕了。从此，我就单独和这些可敬的法官为侣。那边，您看见了，在柜台上方，他们留下了一片怎样的空白啊。

为什么我没有归还这副嵌板？哈哈！您有警察的反应，您！那好，我像回答预审法官那样回答您，假如有朝一日某人发现这幅画在我的房间里的话。第一，因为它不属于我，而属于墨西哥城的老板，他和根特城的主教同样有资格拥有它。第二，因为人们从《神秘的羔羊》前面走过，没有人会识别复制品与原作，因此，没有人会因为我的过错而受到损害。第三，因为我以这种方式居于统治地位。假法官被抬出来供全世界瞻仰，唯独我知道真法官。第四，因为我将有幸被投入监狱，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是一个令人垂涎的念头。第五，因为这些法官去与羔羊会面，而羔羊已不复存在，无辜亦然，因此，偷了这幅嵌板的窃贼成了不被人知的正义的工具，还是以不违背正义为宜。最后，因为通过这种方式，我们就处于秩序之中了。正义与无辜永远分离，后者在十字架上，前者在壁橱里，我有了根据我的信念而工作的自由天地。我可以良心安宁地履行法官——忏悔者这一困难的职业，我在其中摆脱了那么多的失望与矛盾，而现在是，既然您要走了，是我向您说出这一职业是什么的时候了。

请允许我坐起来，这样呼吸畅快些。噢！我多累啊！把我的法官们锁起来，谢谢。法官——忏悔者这职业，我现在来履行。习惯上，我的事务所在墨西哥城。但是，伟大的使命超出工作地点。甚至在床上，甚至在发烧的时候，我都工作。何况，这种职业，简直

不是干，而是时时刻刻在呼吸着它。其实您别那么想，五天之内我跟您说了那么多话仅仅是为了开心。不，我过去说的已经够多了，可以不再说了。现在，我的话是有目的的。显然，它要抑制笑声，并使自己逃避审判，尽管表面上没有出路。避免受审的最大障碍难道不是我们自己第一个出来对自己宣判吗？因此，应该一视同仁，将宣判扩及所有的人，以达到事先冲淡它的目的。

没有谅解，绝没有，对任何人都没有，这就是我开始时的原则。我否认良好的动机，值得尊敬的错误，失足，可以酌情减刑的情节。我这儿不祝福，不给予宽恕。我只是算账，然后说："是这么多。你是个恶棍，色情狂，说谎癖，同性恋者，异想天开的家伙，等等。"就是这样。就是这样生硬。在哲学上如同在政治上，我同意任何一种拒不承认人是无辜的理论，同意任何一种把人视同罪人的实践。亲爱的，您在我身上看到一个关于奴役的明智拥护者。

说真的，没有奴役，就没有最后的解决。我很快就明白了这一点。过去，我只有嘴巴是自由的。我在早餐时把它扩大到面包片上，我一整天咀嚼着它，我在世界上带来一股因自由而甘美、清凉的气息。谁反驳我，我就用这个大词猛击过去，我用它来为我的欲望和我的势力服务。我在床上，在我的女伴们的耳畔轻轻地说着这个词，它帮助我把她们甩开。我偷偷地把它……算了，我兴奋起来了，失去了节制。反正，我给自由派了一个更加无私的用场，甚至，看我有多天真，我甚至为它辩护了两三次，当然还没有到为它献身的程度，可也担了些风险。应该原谅我的这些冒失，我不知道我干了些什么。我不知道自由原来不是一种奖赏，也不是一枚人们喝香槟酒来祝贺的勋章。它不是一件礼物，也不是一盒能给您口腹之乐的甜食。啊！不，相反地，那是一种苦役，一次长跑，极为孤独，令人精疲力竭。没有香槟酒，没有一个朋友温情地挽留您，为您举杯。独自一人在阴沉的大厅里，在小酒吧间里，面对法官，独自作出决定，面对着自己或者面对着别人的裁判。在任何一种

自由后面都有一篇判词；这就是为什么自由太沉重了，担负不了，尤其是在发烧，受苦，或不爱任何人的时候。

啊！亲爱的，对于一个孤独、没有上帝、没有主人的人来说，岁月沉重得难以忍受。因此应该为自己择一主人。上帝不时髦了。况且这个字已无意义，不值得冒使人不快的风险。还有，我们的道德家，如此正经，爱他们的邻人和一切，总之，如果不是因为他们在教堂里不布道，什么也不能使他们与基督徒的身份区别开。据您看，是什么阻止他们皈依宗教呢？尊重，也许是对人的尊重，对，尊重人。他们不愿引起公愤，他们为人而保留自己的看法。我认识一位不信神的小说家，他每天晚上都祈祷。这并不妨碍什么：在他的书里，他对上帝干了些什么啊！怎样的松筋骨啊，我不知道是什么人说的了！一个活跃的自由思想家，我曾对他推心置腹的活跃的自由思想家，他并无恶意地朝天举起双手："您什么也没有教会我，"这个宣传自己学说的人叹息道，"他们都是这样。"据他看，我们百分之八十的作家，如果他们可以不署名的话，他们会写上帝之名并对它顶礼膜拜。然而，他们署名，据他说，是因为他们爱自己，如果他们对什么都不礼拜，是因为他们厌恶自己。由于他们毕竟不能不审判，于是，他们就在道德方面争先恐后。总之，他们具有合乎道德的恶魔精神。真是一个古怪的时代！思想被搞乱了，我有一个朋友，当他是一个无可指责的丈夫的时候不信神，与人通奸之后就皈依了宗教，这有什么可以大惊小怪的呢？

啊！阴险的小人，戏子，伪君子，一副可怜相！相信我，甚至当他们放火烧天的时候，他们也都是这副样子。不管他们不信神还是虔诚，莫斯科人还是波士顿人，他们都是基督徒，父子相传。可恰恰是没有父亲了，没有规矩了。人是自由的，那就得自己想办法。由于他们特别是不愿要自由，不愿要它的判词，他们就请求人家把自由放在他们手上，他们发明可怕的规则，他们竞相建造焚尸

的柴堆以代替教堂。他们是些萨沃纳罗拉[1]，我跟您说。但是，他们只相信罪恶，从来不相信宽宥。当然了，他们也想望宽宥。他们所愿要的是：宽宥，肯定，放弃，生之幸福，还有谁知道什么东西，订婚，鲜艳的少女，正直的男子，音乐，因为他们多情善感。比方说我吧，我不多情善感，您知道我梦寐以求的东西是：全心全意的完全的爱情，日日夜夜，在不间断的拥抱之中的、享乐的、令人狂热的爱情，就这样连续五年，然后死去。唉！

因为没有订婚，没有不间断的爱情，于是就有粗暴的婚姻，带着强力和鞭子。最根本的是，如同在儿童眼中，一切都变得简单了，每一个行动都被判决，善与恶被武断地、因而是明显地指出来。而我，尽管我是西西里人和爪哇人，我同意基督徒是分文不值，虽然我对第一个基督徒怀有友情。然而，在巴黎的桥上，我也知道了我害怕自由。不管主人如何，为了替代上天的律条，还是主人万岁吧。"我们的父，您暂时在此……我们的导师，我们令人愉快的严厉的领袖，哦，残酷而敬爱的引路人……"最后，您看，最根本的是不再自由，是怀着悔恨之心服从比自己更为狡黠的人。当我们都是罪人的时候，那就是民主了。亲爱的朋友，还不算应该为孤独地死去而进行的复仇。死是孤独的，而奴役则是集体的。与我们同时，其他人也有他们的账，这是重要的。所有的人终于聚集起来，然而是跪着，低着头。

像社会上其他人那样活着不是很好吗？为此，其他人不是该与我相像吗？威胁、耻辱，警察，是这种相像的圣礼。我被蔑视、被追捕、被压抑，因此，我能够大显身手，享受真实的我，最后，回归自然。这就是为什么，亲爱的，我在庄严地向自由致敬之后，悄悄地决定应该立刻将它还给随便什么人。只要我能够，我就在我的墨

---

① 萨沃纳罗拉(1452—1498)，意大利宣教者，他布道的内容为对个人犯罪的反省和淡泊的生活。

西哥城教堂里宣讲，我要良民们顺从，要他们谦卑地设法获得奴役的舒适，哪怕将奴役表现为真正的自由。

但是，我并未发疯，我清楚地意识到，奴隶制度不是明天就会有的。那是未来的一宗善举，如此而已。从现在起到那时，我得与现实合拍，找一个解决的办法，哪怕是临时的也好。因此，我得找到另一种办法将审判扩及所有的人，以减轻它在我肩上的重量。我找到了这办法。请把窗子开开一点儿，这里热得出奇。别开得太大，我还冷呢。我的思想既简单又丰富。如何将所有的人都拉下水而自己有权在太阳底下晒干？我要登上讲坛，如同我的许多著名的同时代人那样，诅咒人类吗？那太危险了！一天，或一个夜里，笑声会突如其来地爆发。您给别人的判词最终会落到您的头上，打个正着，造成一些损失。您说怎么办呢？那好，这儿有这样一个高招。我发现，在等待主人及其笞杖的时候，我们应当像哥白尼一样，倒过来推理以求胜利。既然人不审判自己就不能判决别人，那就得自己攻击自己以获得审判别人的权力。既然任何一位法官有朝一日都得成为忏悔者，那就应该走相反的路，当忏悔者，以便能够最后成为法官。您跟得上吗？好。为了说得更清楚，我跟您讲讲我如何工作。

我首先关闭了律师事务所，离开巴黎去旅行；我试图化名，在某个不缺少练习机会的地方安身。世界上这样的地方很多，但是，偶然、方便、嘲讽以及某种苦修的必要使我选择了一个水流纵横，大雾弥漫的都会，它被运河紧紧箍住，出奇地拥挤，汇聚着来自世界各地的人们。我在海员区的一个酒吧间里设下事务所。来自港口的主顾五花八门。穷人不去豪华的街区，而有身份的人总是，至少一次，您见过的，最后流落到声名狼藉的地方。我特别留意资产者，迷途的资产者；和他们，我发挥出最大的能量。我以高手的姿态，使他们奏出最文雅的音调。

因此，一些时日以来，我就在墨西哥城干我这有用的职业。您

已经有了经验，这职业首先在于尽可能经常地进行公开忏悔。我上下左右、全面地认罪。这不困难，现在我记性很好。但是注意，我并不捶胸顿足，粗野地认罪。不，我机灵地航行，色调多变，横生枝节，最后，我谈话因人而异，引导他们与我竞相忏悔。我把涉及我的事与涉及别人的事混在一起。我博采共同的特点，一同经受过的痛苦，共有的弱点，时兴的气派，时下的名人，如同它在我身上和在别人身上存在的那样。我用这些制造了一幅既是所有的人、又不是任何个人的肖像。一句话，一个面具，颇像狂欢节上的那种，既忠实又简化，在他面前，人们心里说："瞧，我遇见过他。"肖像完成了，比如今晚，我不胜悲痛地将它拿出来："看，唉！我就是这副样子。"公诉状已经完成，而同时，我展示给我同时代人的肖像变成了一面镜子。

我满身污秽，慢慢地揪着头发，脸上划过一道道指甲印，然而目光敏锐，站在全人类面前，回顾我的耻辱，同时盯着我所制造的效果，说："我是无耻之尤。"于是，神不知鬼不觉，我在谈话中从"我"过度到"我们"。当我到了说"我们就是这副样子"的时候，把戏就搞成了，我可以说出他们的真像了。我跟他们一样，当然了，我们在一个锅里。然而，我优越的地方是我明白，这给我谈论的权利。您看得到这好处，我肯定。我越是认罪，我越是有权审判你们。更有甚者，我激起你们自己审判自己，这使我感到轻松。啊！亲爱的，我们是奇怪而可悲的人，只要我们回想一下我们自己的生活，使自己惊讶和反感的机会就不会少。试试吧。请放心，我将怀着深厚的博爱之情倾听您的忏悔。

别笑！是的，您是个挑剔的主顾，我一眼就看出来了。但您会来的，这是不可避免的。大多数人不那么聪明，更容易动感情；我立刻就把他们搞糊涂了。对于聪明的人，需要时间。然而，深入地给他们解释方法也就够了。他们忘不了，他们思索。这一天或那一天，半是游戏，半是混乱，他们坐到了桌旁。您，您不只是聪明，

您的神气是圆滑的。但是,您承认您今天觉得不如五天以前对自己那么满意了吗?我现在等着您给我写信或者再来。因为您会再来的,我肯定。您将发现我毫无变化。而且,既然我找到的幸福对我是合适的,我为什么要变呢?我接受了两重性,而不为此感到痛苦。相反,我安顿下来,在这儿找到了我毕生追求的舒适。实际上我错了,不该对您说最根本的是避免审判。最根本的是能够为所欲为,哪怕不时地大声宣扬自己的卑鄙。我重又为所欲为,这一次没有笑声了。我没有改变生活,我继续爱自己,利用别人。只是我忏悔过失使我得以更轻松地重新开始,得以享受两次,先是我的天性,其次是迷人的悔恨。

自从我找到了解决办法之后,我就沉醉于一切,女人、傲慢、厌倦、仇恨,甚至沉醉于寒热病,我此时正以无上的快乐感到热度在上升。我终于处在支配地位,而且永远如此。我还发现了一座高峰,我独自攀登,从那儿,我可以审判所有的人。有时候,当夜色确实美妙的时候,我远远地听见一阵笑声,我重又起了疑心。但是,我很快就将一切,创造物与创造,置于我自己的缺陷的重压之下,我于是复归常态。

我将在墨西哥城等待您的问候,需要多久我就等多久。拿掉这床被子,我想喘口气。您会来的,是不是?我甚至将告诉您我的具体的做法,因为我对您有一种友爱之情。您会看到我整夜教他们知道他们是令人厌恶的。从今晚起,我将重新开始。我离不了、也不能剥夺自己这样的时刻,这时,他们当中的一个醉倒在地,双手捶胸。这时,我高大起来,亲爱的,我高大起来,自由地呼吸,我站在高山之巅,平原在我的眼底伸展。我感到自己是上帝,感到自己在颁发放荡生活的最后证书,这是多么的令人陶醉!我高踞在我的卑鄙的天使之上,在荷兰天空的顶点,我看见大批人经过末日审判,穿过雾与水,朝我升起。他们缓缓上升,我看见其中的第一个已经到了。在他迷惘的脸上,用一只手半掩

着，我看见共同的命运所产生的忧伤以及因不能避开它而感到的绝望。而我，我怜悯而不宽宥，理解而不原谅，尤其是，啊，我终于感到人们崇拜我！

是，我很激动，我怎么能老老实实地躺着呢？我得比您高，我的思想托起了我。那些夜里，不如说那些早晨，因为堕落在黎明时分发生，我出了门，步履迟钝地沿着运河走着。灰白的天空中，羽毛层变得稀薄，鸽子飞得更高，齐屋顶一抹绯红的光亮，预示着我的新的创造的一天。在当拉克街上，第一辆电车在潮湿的空气中发出铃声，在欧洲的边陲唤起了生活，在这欧洲，同一时刻，几亿人，我的臣民，艰难地从床上爬起来，嘴里充满苦涩的味道，去干那毫无乐趣的工作。于是，我的思想飞翔在这不知不觉中臣服于我的这块大陆上，啜饮着正在来临的、浸透着苦艾酒的一天，最后沉醉在恶意的言语中，我幸福，我幸福，我跟您说，我不许您不相信我是幸福的，我幸福得要死！噢，太阳，海滩，信风吹拂下的岛屿，回忆为之绝望的青春！

我又躺下了，原谅我。我害怕激动起来，但我不流泪。人有时迷路，有时怀疑明显的事实，甚至在他发现了过好日子的秘密的时候。当然，我的解决办法并非理想。但是，当他不爱他的生活，当他知道需要改变，他不能选择，是不是？怎样才能成为另一个人？不可能。应该什么人也不是，应该为了某个人而忘掉自己，至少一次。但是怎么办呢？别过分地凌辱我。我像那个老乞丐一样，那一天在咖啡馆的平台上，他不愿意放开我的手："啊！先生，"他说，"并非我是个坏人，但我失去了光明。"是啊，我们失去了光明，失去了早晨，失去了那个自我原谅的人的纯真。

看哪，下雪了！我得出去！在银白的夜里入睡的阿姆斯特丹，覆盖着雪的小桥底下暗玉砌就的运河，阒无人迹的街道，无声无息的脚步，那将是纯洁无瑕，然而转眼就变成明日的泥泞。您看巨大的雪团打在窗上散成一片。这是鸽子，一定是。它们终于决定下

来了，这些小宝贝，它们用厚厚的一层羽毛覆盖了运河、屋顶，它们扑打着所有的窗户。怎样的一次入侵啊！让我们希望它们带来好消息！所有的人都将获救，嗯，不止是选民和富人，苦难将被分担，而您，比方说，从今天起，每天晚上为了我睡在地上。纯粹的诗情！算了，承认吧，如果有一辆车从天而降，将我带走，如果突然白雪燃起大火，您将惊讶不止。您不相信？我也不相信。但是，我还是得出去。

好，好，我安心地躺着，您别担心！别太相信我所流露的情感，也别太相信我的疯狂。它们都是有节制的。喂，现在您要跟我谈您自己了，我将知道我热情洋溢的忏悔的目的之一是否已经达到。的确，我一直希望我的对话者是个警察，他将因《铁面无私的法官们》盗窃案而逮捕我。除此之外，任何人也逮捕不了我，是不是？但是，这宗窃案将使人落入法网，我为了成为同谋而安排好一切，我藏着这幅画，谁愿意看谁就看。您逮捕我吧，那会是一个好开端。也许其他的事人家也要管，比方说，我将被斩首，我就不再害怕死亡了，我也将获救。在聚集起来的人民头上，您将举起我的依然新鲜的脑袋，以使他们从中认识自己，而我则再度统治他们，杀一儆百。一切都将完成，无人看见，无人知晓，我将结束我的在荒漠中呼喊而拒绝走出去的伪预言家的生涯。

但是，您当然不是警察，否则那就太简单了。怎么？啊！您看，我早有所料。我感到对您怀有的奇怪的友爱之情这就有了意义。您在巴黎操律师这一美妙的职业！我清楚地知道我们是同一类的人。我们不是都一样吗？不停地说，不对着任何人说，总是去会商同样的问题，而我们事先早就知道答案。那么，跟我讲讲，我求求您，有天晚上您在塞纳河畔的路上遇到的事，您如何做到从不冒生命危险。您自己说出那话吧，多年来，这些话不断地在夜里回响在我的耳畔，而我最后将通过您的口说出："唉，年轻的姑娘，再往水里跳一次吧，让我第二次有机会来使我俩都得救！"第二次，

嗯，多冒失啊！假定，亲爱的大律师，假定人们根据我们的话看待我们呢？应该勉为其难吧。哎哟……水这么凉！但是，让我们放心吧！现在太晚了，将永远是太晚了。谢天谢地！

西绪福斯神话

郭宏安　译

献　　给

帕斯卡尔·皮亚[1]

---

① 帕斯卡尔·皮亚，法国当代作家。

我的灵魂啊，勿求永生，
耗尽一切可能的领域吧。
——品达罗斯[1]
（特尔斐竞技会颂歌之三）

荒诞的推理

本书论述的是一种散见于本世纪的荒诞感，严格地说，并非我们时代尚不熟悉的荒诞哲学。我首先要指出它在哪些地方得力于当代的某些思想，这是一种起码的诚实。我不想掩饰这一点，人们会看到我在整个作品中对此加以引述和评论。

到目前为止一直被当作结论的荒诞，在本文中它却被看作是出发点了，同时指出这一点是有益的。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在我的评论中有着暂时的东西，人们不能预料到它所采取的立场。这里，人们只会看到对处于纯粹状态中的思想病所进行的描述。此刻还不曾有任何玄想、任何信仰混人。这是本书的界限和唯一的主张。

① 品达罗斯（约公元前518—442或438），旧译品达，古希腊诗人。

荒诞与自杀

只有一个真正严肃的哲学问题，那就是自杀。判断人值得生存与否，就是回答哲学的基本问题。其余的，如世界是否是三维的，精神是否有九个或十二个等级，都在其次。这些都是无足轻重的事。但首先必须回答。假使果然如尼采所愿，一个哲学家为了受人尊敬应该以身作则[①]，那么，人们就理解了这一回答的重要性，因为它后面就是决定性的行动了。这是心灵容易感觉到的明显的事情，但是还应加以深化，使之在人们的思想里清晰起来。

假如有人问，根据什么判断某个问题比另一个问题更为紧迫，我的回答是，根据它所采取的行动。我从未见过一个人为了本体论的理由而死。伽利略掌握了一个重要的科学真理，但当这个真理使他有生命之虞的时候，他就最轻松不过地放弃了它。在某种意义上，他做对了。这个真理能值几文，连火刑使用的柴堆都不如。地球和太阳谁围绕着谁转，从根本上说是无关紧要的。说到底，这是一个微不足道的问题。相反，我看见许多人死了，是因为他们认为人生不值得活下去。我也看到另外一些人为了那些本应使他活下去的思想或幻想而反常地自杀了（人们称之为生的理由同时也是绝好的死的理由）。我由此断定，人生的意义是最紧迫的问题。如何回答这一问题呢？在所有的基本问题上，我指的是驱人去死的问题或者十倍的增强生之激情的问题，大概只有两种思想的方式，一种是拉帕利斯[②]的，一种是堂吉诃德的。唯有事实和抒情之间的平衡才能使我们同时得到感动和明晰。在一个既平常

---

① 参见尼采《非现实的考虑》中的《教育者叔本华》第3章。——原编者

② 法国名将（1470—1525）。他的部下歌颂他的英勇："死前一刻钟，他依然活着。"

又哀婉动人的主题中，可以想象，深奥的、古典的论证应该让位于一种同时出自常理和同情的更为谦逊的精神姿态。

人们从来只是把自杀当作一种社会现象来处理。这里正相反，问题首先在于个人的思想和自杀之间的关系。这样的一个行动如同一件伟大的作品，是在心灵的沉寂中酝酿着的。当事人并不知道。一天晚上，他开枪了，或者投水了。一个房屋管理人自杀了，一天有人对我说，他失去女儿已有五年，从那以后他变得厉害，此事"毁了他"。再没有比这更确切的词了。开始想，就是开始被毁。对如此开始的阶段，社会是没有多大干系的。蛀虫存在于人的心中。应该到那儿去寻找它。这是一次死亡游戏，从清醒地面对生存发展到逃避光明，都应该跟随它，理解它。

一宗自杀有多种原因，一般说来，最明显的原因并不是最起作用的原因。人很少(但不排除假设)经过考虑而自杀。触发危机的东西几乎总是无法核实的。报纸常说"隐忧"或"不治之症"。这些解释是站得住脚的。但是应该知道自杀者的朋友那天跟他说话时的口气是否无动于衷。此君正是罪人。因为这足以加速还处于悬而未决状态的一切怨恨和厌倦[①]而走上绝路。

但是，如果说确定准确的时间、确定精神把赌注押在死亡上的细微动作是困难的话，那么，看到行动本身所意味着的后果就不那么难了。在某种意义上说，如同在情节剧中一样，自杀就是招供。招供他已被生活所超越或者他并不理解生活。让我们不要在这些类比中走得太远，还是回到常用的词上来吧。那只是招认"不值得活下去了"。当然，生活从来就不是容易的事。人们不断地做出存在所要求的举动，这是为了许多原因，其中第一条就是习惯。自愿的死亡意味着承认，甚至是本能地承认这种习惯的可笑性，承认活

① 我们要借此机会指出本文的相对性。自杀的确可以跟更多赢得尊敬的考虑相联系。例如，在中国革命中，有所谓表示抗议的政治自杀。——作者原注

着没有任何深刻的理由，承认每日的骚动之无理性和痛苦之无益。

究竟是什么难以估量的情感使精神失去了其生存所必需的睡眠呢？一个能用歪理来解释的世界，还是一个熟悉的世界，但是在一个突然被剥夺了幻觉和光明的宇宙中，人就感到自己是个局外人。这种放逐无可救药，因为人被剥夺了对故乡的回忆和对乐土的希望。这种人和生活的分离，演员和布景的分离，正是荒诞感。所有健康的人都想过他们的自杀，无须更多的解释，人们便可承认，在这种感情和对虚无的向往之间有着一种直接的联系。

本文的主题正是荒诞和自杀之间的这种关系，自杀作为荒诞的一种解决的确切手段。原则上可以确定，对一个遵守常规的人来说，他信以为真的东西应该支配他的行动。因而相信生存荒诞的人就应该以此来左右他的行为了。明确地、不动虚假的悲怆感情地自问这一现实问题的结果是否要求人们尽快摆脱一种不可理解的状况，这是一种合情合理的好奇心。当然，我这里说的是那些打算和自己取得一致的人。

这个问题用明确的语言提出来，可以显得既简单而又难以解决。但是，简单的问题带来同样简单的回答，明显导致明显，这样的假设却是错误的。首先并且把问题的措辞颠倒一下，如同人自杀或不自杀，似乎只有两种哲学的解决办法，一种是"是"，一种是"否"。那就太妙了。但是还应考虑到那个总提问、却没有结论的人。这里我只略带点讥讽味道，因为他们是大多数。我也看见有些人嘴上说"否"，行动起来却好像心里想的是"是"一样。事实上，如果我接受尼采的标准①，他们这样想也好，那样想也好，想的的确是"是"。相反，自杀者却常常是确信生活意义的人。这种矛盾是经常的。甚至可以说，矛盾从来也没有像在相反的逻辑看来如

---

① 参见尼采《反基督者》，第1章；《权力意志》第463页，第476页。——原编者注

此令人想往的时候那样尖锐。比较哲学的理论和宣扬这些理论者的行为,这是老一套了。但是必须指出,在所有拒绝给予人生一种意义的思想家中,除了属于文学的基里洛夫[①]、出自传说[②]的波勒格里诺[③]、处于假说范围之中的儒勒·勒基埃[④] 之外,没有人同意他的逻辑直至否定人生。人们常常为了取笑而提到叔本华在丰盛的餐桌前赞颂自杀。此举毫无可笑之处。这种不把悲剧当回事的方式不那么严肃,但是它最终对当事人作出了判断。

面对这些矛盾和难解之处,难道应该认为在人对生活可能具有的看法和他为离弃生活所做出的举动之间没有任何联系吗?在这方面我们不要有任何夸张。在一个人对生命的依恋之中,有着比世界上任何苦难都更强大的东西。肉体的判断并不亚于精神的判断,而肉体在毁灭面前是要后退的。我们先得到活着的习惯,然后才获得思想的习惯。在我们朝着死亡的一日快似一日的奔跑中,肉体始终处于领先地位。总之,这个矛盾的本质存在于我称之为躲闪的东西之中,因为这种躲闪既比帕斯卡所说的移开少点什么,又比他所说的移开多点什么。致命的躲闪形成本文的第三个主题,即希望。对另一种“值得生存”的生活的希望,或对那些活着不是为了生活本身而是为了某种伟大思想,以致超越生活并使之理想化的人的弄虚作假,它们都给予了生活一种意义,并且也背叛了生活。

这样,什么都把问题弄得复杂了。迄今为止,人们一直在玩弄词藻,装作相信拒绝赋予人生一种意义势必导致宣布人生不值得

---

①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群魔》中的一个人物

② 我听说波勒格里诺的一位竞争者,一位战后的作家,写了第一本书之后便自杀,以求引起人们对他的作品的注意。的确引起了注意,但书却被认为低劣。——作者原注

③ 波勒格里诺是犬儒派哲学家,公元165年于奥林匹克运动会后自焚。

④ 勒基埃(1814—1862),法国哲学家,于海上神秘地失踪。

过，而且这也并非徒劳。事实上，这两种判断之间并没有任何强制性的尺度。只是应该不要被上述的混乱、不一致和不合逻辑引入歧途。必须排除一切，直奔真正的问题。人自杀，因为人生不值得过，这无疑是一个真理，不过这真理是贫乏的，因为它是一种自明之理。然而，这种加于存在的凌辱，这种存在被投人其中的失望，是否来自存在的毫无意义呢？它的荒诞一定要求人们通过希望或者自杀来逃避它吗？这是在排除其余的一切的同时需要揭示、探究和阐明的。荒诞是否要求死亡，应该在一切思想方法和一切无私精神的作用之外，给予这个问题以优先权。差异、矛盾、“客观的”精神总是善于引入各种问题之中的心理，在这种探索和这种激情中都没有位置。其中只需要一种没有理由的思想，即逻辑。这并不容易。合乎逻辑是轻而易举的。但把逻辑贯彻到底，这几乎是不可能的。死于自己之手的人就是这样沿着他们感情的斜坡一直滚到底的。关于自杀的思考使我有机会提出我感兴趣的唯一问题：有一个一直到死亡的逻辑吗？只是在不带混乱的激情而单凭明显的事实的引导来继续我在这里指明其根源的推理的时候，我才能够知道。这就是我所谓的荒诞的推理。许多人已经开始了。我还不知道他们是否在坚持。

当卡尔·雅斯贝尔斯[①] 揭示了使世界成为统一体之不可能时，喊道：“这种限制把我引向自我，在那里，我不再躲在一种我只会表现的客观的观点之后，在那里，自我和他人的存在都不再能成为我的对象了[②]。”他在许多人之后又让人想起思想已达其边缘的那些荒凉干涸的地方。在许多人之后，大概是这样吧，但有多少急于摆脱困境的人！许多人，而且还是最卑微的人中的许多人都到

① 雅斯贝尔斯(1883—1969)，德国存在主义哲学家。

② 语出海德格尔《存在的哲学》，转引自雅娜·海尔什《哲学的幻象》，阿尔康版，1963年，第157页。——原编者注

达过这个思想摇摆的最后的拐弯处。他们于是放弃了他们曾经最为珍贵的生命。另一些人，他们是精神的王子，他们也放弃，但他们进行的却是他们的思想在其最纯粹的反抗中的自杀。相反，真正的努力在于尽可能地坚持，在于仔细考察这遥远国度的怪异的草木。持久性和洞察力是这场荒诞、希望和死亡相互辩驳的不合人情的游戏中享有特权的观众。这个舞蹈既是基本的，又是细腻的，精神可以先分析其形象，然后再阐明之，并且再次亲身体验之。

荒诞的墙

像伟大的作品一样，深刻的感情总是包含着比它有意识表达的更多的意义。在行动和思想的习惯中，到处都存在着心灵中的运动或排斥的恒定，它并在心灵自己也不知道的后果之中继续进行下去。伟大的感情到处都带着自己的宇宙，辉煌的或悲惨的宇宙。它用激情照亮了一个排外的世界，并在其中找到了合适的气候。有一个妒忌的、有野心的、自私的或慷慨的宇宙。一个宇宙，就是一种玄想和一种精神姿态。对于已经专门化的感情来说是真实的东西，对于作为其基础的不明确的激动来说就更是真实的了，这种激动如同美给予我们的或者荒诞所引起的一样，既模糊又“确定”，既遥远又“现实”。

荒诞感可以在随便哪条街的拐弯处打在随便哪个人的脸上。它就是这样，赤裸得令人懊恼，明亮却没有光芒，它是难得有把握的。然而，这种困难本身就值得思索。这很可能是真的：一个人对我们来说永远是陌生的，他身上总是有某种我们抓不住的不可制服的东西。但实际上，我认识一些人，我从他们的行为、他们全部的行动、他们在生活中走过时所引起的后果认出他们。同样，所有那些分析无从下手的非理性的感觉，我实际上能够加以确定，加以评价，方式是将其后果纳入智力的范围、抓住并记下其面貌、勾勒

其天地等等。当然,我可能见过一位演员一百次,却并未因此而对他本人有更好的了解。但是,如果我把他扮演的角色集中起来,如果我说我在他演第一百个人物时对他有了稍微进一步的了解,人们可以感到这里面有部分的真理。因为表面上的反常现象也是一种寓言。它有一种教训。其教训是,一个人可以通过真诚的冲动显示其本色,也同样可以通过演戏显示其本色。一种更低的口吻,一些无动于衷的感情(这些感情可以由它们激起的行动部分地、不忠实地表现出来)以及它们所意味着的精神姿态,也同样是如此。人们感到我这样确定了的一种方法。但是,人们也感到这是分析的而不是认识的方法,因为这种方法包含着玄想,这些玄想不自觉地暴露出它们有时声称还不知道的一些结论。这样,一本书的最后几页就已经出现在它的最初几页中了。这种纽结是不可避免的。这里确定的方法公开表明这种感觉,即全真的认识是不可能的。只有外表是可以计数的,其环境是可以感觉到的。

这种不可把握的荒诞感,我们现在也许可以在智力的、生活艺术的或简单地说艺术的不同的、然而是友爱的世界中触及到。荒诞的气氛存在于开始。结局是荒诞的宇宙和那种用自己的光照亮世界的精神姿态,它照亮这世界是为了使享有特权的、无情的面目放出光辉,而它知道如何辨认这些面目。

一切伟大的行动和一切伟大的思想都有一个可笑的开端。伟大的作品常常诞生在一条街的拐角或一家饭馆的小门厅里。荒诞也如此。荒诞的世界比起其他的来更是从这种悲惨的诞生中获得它的高贵。对一个人来说,在某些场合对有关他的思想的本质的问题回答"无"可能成为一种欺骗。被爱的人很知道这一点。但是,如果这一回答是真诚的,如果它形象地表现出这种奇特的精神状态:虚无变得雄辩,日常行动的链条被打断,心灵徒劳地寻找连

接链条的环节，那么，这一回答就成了荒诞的第一个标志。

有时候布景倒塌了。起床，电车，四小时办公室或工厂里的工作，吃饭，电车，四小时的工作，吃饭、睡觉，星期一二三四五六，总是一个节奏，大部分时间里都轻易地循着这条路走下去。仅仅有一天，产生了“为什么”的疑问，于是，在这种带有惊讶色彩的厌倦中一切就开始了。“开始”，这是重要的。厌倦出现于一种机械的生活的各种行动的结尾，但它也同时开始了意识的运动。它唤醒这运动，激起下文。而下文正是无意识地回到链条中去，或是最后的觉醒。随着时间而来的，是觉醒之余的后果：自杀或者恢复常态。厌倦本身具有某种令人厌恶的东西。我应该说在这里它是好的。因为一切都以意识开始，一切都因意识而有价值。这些看法并无任何独特之处。它们都是不言自明的：要粗略地认识荒诞的根源，眼下这也足够了。简单的忧虑乃一切之始[1]。

同样，时间支配我们，对于一种暗淡无光的生活来说，更是天天如此。但是总有些时候我们必须支配时间。我们是靠未来生活的：“明天”，“以后”，“等你混出来的时候”，“长大了你会明白的”。这些自相矛盾的事情是值得钦佩的，因为终于说到了死。总有那么一天，人发现或者说他已三十岁了。他就这样确认了他的青春。但是同时，他也确定了他对时间的位置。他有了自己的位置。他承认他处于一条曲线的某一点上，而这条曲线他已表明是要跑完的，他自身归属于时间，从这种攫住他的恐惧中，他认出了自己最凶恶的敌人。明天，他希望着明天，可他本该是拒绝的。肉体的这种反抗，就是荒诞[2]。

再低一级就到了陌生性：觉察到世界是“厚的”，瞥见一块石头

---

① 参见海德格尔《存在和时间》，转引自居尔维奇《德国哲学的当前倾向》，弗兰版，1930年，第210页。——原编者注

② 但这并不是就本来意义说的。问题不在于定义，而在于列举一些能够包含荒诞的感觉。列举已毕，但是荒诞并未穷尽。——作者原注

可以陌生到何种程度，这对我们来说是不可克服的，大自然，例如一片风景是可以多么强烈地否定我们啊。在任何美的深处，都潜藏着某种非人的东西，这些山丘，天空的柔情，树木的图画，转眼间就失去了我们赋予它们的幻想的含义，从此比失去的天堂更远了。世界最初的敌意越过数千年，又朝我们追来。我们片刻对它不再理解了，因为若干世纪中，我们只把它理解为我们事先赋予它的那些形象和图画，因为此后我们已无力再使用这种人为的方法了。我们把握不住世界了，因为它又变成了它自己。这些由习惯蒙上假面的布景又恢复了本来面目。它们离开了我们。同样，有些时候，在一个女人的熟悉的面目下面，人们会把他几个月或几年以前爱过的女人当作陌生人，也许我们竟会渴望得到突然使我们感到如此孤独的那种东西。然而时候还未到。唯一的一件事：世界的这种厚度和这种陌生性，就是荒诞。

人也散发出非人的东西。在某些清醒的时刻，他们的举动的机械的面貌，他们的没有意义的矫揉造作都使他们周围的一切变得愚蠢。一个人在玻璃隔墙后面打电话，人们听不见他说话，但看得见他的无意义的手势：于是就想他为什么活着。这种面对人本身的非人性所感到的不适，这种面对着我们自己的形象的无法估量的堕落，这种如当代一位作者[①] 所说的“恶心”，也是荒诞。同样，某些时候在镜子里朝我们走来的陌生人，我们在自己的照片中看见的那个亲切然而令人不安的兄弟，仍然是荒诞。

我终于要说到死以及我们对它的感觉了。对此话已说尽，避免悲天悯人还是审慎的。人人都活着，好像谁也“不知道”似的，对此人们的惊讶总是不够。实际上，这是因为没有死亡的经验。就本义说，只有活过并且有了意识的东西才是被经验过的。这里恰恰说的是谈论别人的死是否可能。这是一种代用品，一种精神的

---

① 指萨特。他的小说《恶心》发表于1938年。

所见，我们对此永远是不很有把握的。那种悲悲切切的习见不可能有说服力。恐惧实际上来自事件的数学方面。如果时间使我们害怕，那是因为它做了演示，解决随后才来。关于灵魂的漂亮演说在这里将接受九验法对其反面的检验，至少是一时。这无活力的躯体上耳光再留不下痕迹，灵魂从中消失了。历险的这个基本的、决定的方面成为荒诞感的内容。在这种命运的致命的照耀之下，无用出现了。在支配我们的状况的血腥的数学面前，任何道德、任何努力都不是先验地可辩护的。

再说一遍，这一切都已被反复地说过了。我这里仅限于迅速地加以整理和指出这些显而易见的主题。这些主题贯穿在一切文学和一切哲学之中，充斥在每天的谈话之中。没有必要重新发现它们。但是，应该掌握这些明显的事实，以便探讨首要的问题：我想。再重复一遍，我感兴趣的不是荒诞的发现，而是其后果。如果人们对这些事实确信无疑，那么，应该得出什么结论呢？到什么程度才能一点不遗漏呢？应该自愿地死去还是无论如何也要存有希望呢？必须预先在智力方面进行同样迅速的清点。

精神的第一个活动是区别真伪。但是，一旦思想反映自身，它首先发现的，就是一个矛盾。在这里竭力要具有说服力是没有用的。数百年以来，没有人对此事比亚里士多德论证得更清晰、更简洁："这些观点经常受人嘲笑的后果就是它们不攻自破。因为肯定一切皆真，我们就肯定了相反的肯定之真，因此也就肯定了我们自己的论点之伪（因为相反的肯定不容许我们的论点是真的）。而如果一个人说一切皆伪，那么这一肯定也是伪的。如果一个人宣布说只有与我们的肯定相反的肯定才是伪的，或者只有我们的肯定才不是伪的，那么，他就不得不接受无限数量的真或伪的判断。因为一个人提出一个真的肯定，他就同时也宣布这一肯定是真的，如

是者至于无穷[1]。”

这只是一系列恶性循环的第一个，其中转向自身的精神在一种令人眩晕的旋转中迷失方向。这些悖论本身的简单使得它们不可克服。无论文字的游戏和逻辑的杂技如何，理解首先是统一。精神本身的最深刻的愿望在其最发达的手段中与人在他的世界面前的无意识的感觉连为一体，而人在其世界面前要求亲切，渴望着明确。对一个人来说，理解世界，就是把世界归结为人，打上他的印记。猫的世界不是食蚁兽的世界。“一切思想都是人格化的”这句话没有别的意思，这是自明之理。同样，精神试图理解现实，也只能在把现实化为思想的用语时才能认为得到了满足。如果人认识到世界也能爱和痛苦，他的态度就会变得和顺了。如果思想在现象变化不定的镜子里发现能把现象和自身概括为一种唯一的原则的永恒联系，人们就能谈精神的幸福了，而真正幸福者的神话也只不过是一种可笑的伪造品。这种对统一的怀念，这种对绝对的渴望，说明了人类悲剧的基本运动。然而，这种怀念是一个事实，这并不意味着它应该立刻得到缓和。因为如果我们跨越愿望和获取之间的深渊，和帕墨尼德斯[2]一起肯定单一之真实（不管这单一是什么），我们就会跌进一种精神的可笑的矛盾之中，这种精神肯定完全的统一，并用它的肯定本身来证明它自己的差别和它声称要消除的分歧。这另一个恶性循环足以扼杀我们的希望。

这仍然是一些明显的事实。我再次重复，它们之令人感兴趣，不在其本身，而在人们可以从中引出的后果。我知道另一个明显的事实，它告诉我人皆有死。但我们可以数得出那些从中引出极端结论的才智之士。在本论文中，应被视为永久的参考的是我们

---

① 这段话出自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第4卷第8章。可参阅商务印书馆1959年出版的中译本81—82页。

② 帕墨尼德斯（约公元前445—450），古希腊哲学家。

以为知道的和我们实际知道的之间的不变的距离，是实际的赞同和假装的无知之间的不变的距离，这种无知使我们怀着一些观念生活着，这些观念我们若真正体验到的话，是会震动我们整个生命的。面对精神的这种错综复杂的矛盾，我们恰恰可以完全把握使我们和我们自己的创造分开的那种分裂。只要精神在其希望的不动的世界中沉默，一切就在它的怀念的统一中反映出来并排列有序。但是，这世界在其最初的运动中就开裂了，倒塌了：无数闪光的碎片呈现在认识的面前。对于重建那种使我们的心灵得到安宁的亲切平静的信用，必须不抱希望。在那么多世纪的探索之后，在思想家们那么多的认输之后，我们清楚地知道，对我们的全部认识来说，这一点是千真万确的。除了职业的唯理论者之外，今天人们已对真实的知识感到绝望。如果要写关于人类思想的唯一有意义的历史，应该写他的不断的悔恨和他的无能为力的历史。

的确，关于谁、关于什么，我能说："我知道！"我自己的心，我能体验到，我断定它存在。这个世界，我能摸到，我也断定它存在。我的全部学问到此为止，其余都须构筑。因为如果我试图抓住我有把握的这个我，如果我试图加以确定和概括，它就成了在我指间流走的水了。我可以一个一个地画出它会呈现出的各种面貌，人们给予它的各种面貌，它的教育，出身，热情或沉默，高尚或卑劣。但是，人们并不将各种面貌相加。属于我的这颗心，我永远是确定不了的。在我对我之存在的确信和我试图给予这种确信的内容之间，鸿沟永远也填不平。我对我自己将永远是陌生的。在心理学上和在逻辑学上，有各种各样的真理，但又并无真理。苏格拉底的"认识你自己"和我们忏悔室内的"要有道德"具有同等的价值。它们流露出一种怀念，同时也流露出一种无知。这是关于一些巨大的主题的一些没有结果的游戏。这些游戏只在近似确切的情况下才是合乎情理的。

这里是一些树，我知道它们的粗糙，水分，我闻到它们的气味。

夜，心情轻松的某些晚上，草的香味，星的香味，我怎么能否认这个我体验到生机和力量的世界呢？但是，关于这片土地的全部知识并没有给我什么东西，能够使我确信这个世界是属于我的。你们为我描绘这世界，教我如何安排它。你们历数它的法则，我由于渴求知识而同意这些法则是真实的。你们分解它的机制，我的希望增加了。最后，你们告诉我这神奇多彩的宇宙归结为原子，而原子又归结为电子。这一切都很好，我等着你们继续下去。但是，你们跟我谈到一个看不见的行星般的系统，其中电子围绕一个核运动。你们用一种形象对我解释这个世界。我于是承认你们达到了诗的高度：我永远也认识不到。难道我来得及生气吗？你们已经改变了理论。这样，这种应该教会我一切的科学就在假说中结束了，这种清醒在隐喻中沉没了，这种不确实变化为艺术作品了。我有必要付出这么大的努力吗？这些山丘的柔和的轮廓，放在这颗不平静的心上的夜的手，教给我多得多的东西。我又回到了我开始的地方。我知道了，如果我能够通过科学把握现象并一一列举出来，我却并不能因此而理解这个世界。我若能用手指摸遍它所有的凸起，我也并不能知道得更多。你们让我在一种描写和一些假说之间进行选择，描写是可靠的，但它不能教给我任何东西，假说声称教育我，却一点儿也不可靠。我对我自己和这个世界是陌生的，我唯一的帮助是一种思想，这种思想一旦肯定什么就否定了自己。我只有拒绝知道和生存才能得到平静，获取的渴望碰到藐视它进攻的墙壁；这是一种什么样的状况？抱有希望，就是激起反常的现象。一切都安排妥当，以便产生出一种被毒化的平静，这种平静是无忧无虑、心灵的睡眠或致命的放弃带来的。

智力也以它的方式告诉我这世界是荒诞的。它的反面是盲目的理性，徒劳地声称一切都是明确的，我一直等待着证据，并希望它有道理。尽管有那么多自命不凡的时代，那么多雄辩而有说服力的人，我知道这是错误的。至少在这方面，是绝没有幸福的，除

非我不知道。这种普遍的理性，实践的或精神的理性，这种决定论，这些解释一切的范畴，都有令正直的人发笑的东西。它们与精神毫无关系。它们否认它的深刻的真理，这真理就是受束缚。在这个难以理解的、有限的世界中，人的命运从此获得了它的意义。一大群非理性的人站了起来，包围了它，直到终了。在他们恢复了的、现在又相互协调了的明智中，荒诞感清晰了，明确了。我刚才说世界是荒诞的，我是操之过急了。世界本身是不可理喻的，这就是人们所能说的。然而荒诞的东西，却是这种非理性和这种明确的强烈愿望之间的对立，强烈愿望的呼唤则响彻人的最深处。荒诞既取决于人，也取决于世界。目前它是二者之间唯一的联系。它把它们连在一起，正如只有仇恨才能把人连在一起一样。在这个我进行冒险的没有尺度的世界中，我能够清楚地辨认出来的东西就是这些了。这里我们且停一停。如果我把这种支配着我和生活的关系的荒诞当作是真实的，如果我充满了这种在世界面前攫住我的情感，充满了对于一种知识的追求使我必须具备的这种明智，那么，我就应为了这些确实的东西而牺牲一切，我就应该正视它们，以便掌握它们。我尤其应该据此调整我的行为，并且在其全部后果中跟随着它们。我这里说的是实话。但是，我想事先知道思想能否在这些荒漠中生存。

我已经知道思想至少已进入这些荒漠。它在那儿找到了它的面包。它明白了它在此之前一直以幻想为主。它向人类思索的几个最紧迫的主题提供了机会。

自从荒诞被承认以来，它就是一种激情，最令人心碎的激情。但是，全部问题在于知道人能否以激情为生，人能否接受其深刻的法则，这法则是焚毁这颗同时被激情激励着的心。不过，这还不是我们将要提出的法则。它处于这种经验的中心。我们有时间再谈。我们还是先承认生自荒漠的这些主题和冲动吧。一一列举出来就够了。这些东西今天也是尽人皆知的了。总是有人来保卫非

理性的权利。有一种东西人们可以称为谦卑思想，其传统一直存在着。对理性主义的批评已进行过多次，以至于似乎不必再进行了。但是，我们的时代产生了那些反常的体系，它们千方百计地要绊倒理性，好像它果真一直在往前走似的。不过，理性的效能的证明和它的希望的强烈不可同日而语。就历史方面而言，两种态度的这种永存说明了人的基本的激情，而这人是介于他对统一的呼唤和他对包围他的墙所能有的清晰视象之间被撕扯着的。

但是，也许没有哪一个时代比我们的时代对理性的攻击更为猛烈。查拉图斯特拉[①] 大声呐喊："偶然，这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贵族。当我说没有任何永恒的意志愿意高踞其上的时候，我就把它还给了万事万物"，克尔凯郭尔[②] 身罹致命的疾病，"这病通向死亡，死亡之后一无所有[③]"，此后，荒诞思想方面的意味深长的、令人痛苦的主题就层出不穷。至少非理性思想和宗教思想的主题是如此，而这"至少"二字是至关重要的，在这荒漠中，一切确实的东西都变成了石头[④]。

这些人中最吸引人的也许是克尔凯郭尔，他至少在其存在的一部分中比发现荒诞还要进一步，他还体验了荒诞。一个人写过这样的话："最可靠的缄默不是不说话，而是说话[⑤]"，他首先要确信任何真理都不是绝对的，都不能使一种本身即不可能的存在变得令人满意。他是认识的堂璜[⑥]，用过不少笔名，制造不少矛盾，同时写过《布道词》和《诱惑者的日记》这本犬儒主义唯灵论的教科

---

① 查拉图斯特拉是公元前六世纪伊朗的预言家和宗教改革者。下面这段话出自尼采所著《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一书，略有删节。

② 克尔凯郭尔(1813—1855)，丹麦哲学家、神学家。

③ 见克尔凯郭尔《论绝望》，伽里玛版，1932 年、第 70 页。——原编者注

④ 参见谢斯托夫《钥匙的权力》法译本，七星版，1928 年。——原编者注

⑤ 转引自克尔凯郭尔《论绝望》法译本译者序。第 34 页。——原编者注

⑥ 见尼采《黎明》，第 327 页。——原编者注

书。他拒绝安慰、道德、一切安宁的原则。他感觉到心中有的那根刺[①],他不是注意平复其痛苦。相反,他唤醒那痛苦,还在一种愿意受难的受难者的绝望的快乐中,一点一点地制造清醒、拒绝、喜剧等一系列魔鬼附身者[②]。这张既温柔又冷笑的面孔,这些伴随着发自灵魂深处的贼叫的旋转,就是和超越它的现实交锋的荒诞精神本身。导致克尔凯郭尔做出那些代价高昂的丑事的精神冒险也是在一种失去了布景、回到最初的无条理的乱七八糟的经验中开始的。

在另一方面,即在方法方面,胡塞尔[③]和现象学家们以其夸张在多样性中重建了世界,否认了理性的超验的能力。由于他们,精神世界无法估量地丰富了。玫瑰花瓣、公里里程碑或人的手和爱情、欲望或万有引力定律具有同等的重要性。思想,不再是统一了,不再是用一种伟大原则的面貌使表象变得亲切了。思想,是重新学习看,学习注意,是引导自己的意识,是像普鲁斯特那样把每一个观念、每一个形象变成一个享有特权的中心。不合常情的是,一切都享有特权了。为思想辩解的是极端的意识。为了比克尔凯郭尔或谢斯托夫的方法更实际,胡塞尔的方法则一开始就否认理性的古典方法,打消希望,给予直觉和心灵以层出不穷的现象,其丰富性具有某种非人的东西。这些道路通向所有的科学,或不通向任何科学。这就是说,这里手段比目的更为重要。问题只在于"一种认识的态度[④]",而不在于安慰。再说一遍,至少开始是如此的。

---

① 典出《圣经·新约》《哥林多后书》第12章:"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启示甚大,就过于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在我肉体上,就是撒旦的差役,要攻击我,免得我过于自高。"

② 参见《论绝望》译者前言,第45页。——原编者注

③ 胡塞尔(1859—1938),德国现象学哲学家。

④ 见胡塞尔《作为严密科学的哲学》,转引自谢斯托夫《钥匙的权力》。——原编者注

如何能不感到这些人的深刻的联系！如何能不看到他们聚集在一个享有特权的、苦涩的地方[1]的周围？而在这个地方，希望是没有位置的。我要求要么一切为我解释清楚，要么什么都没有。而理性在心灵的叫喊前面是无能为力的。被这种要求唤醒的精神寻找着，只找到了矛盾和胡说八道。我不懂的东西是没有理性的。世界充满了这些非理性的东西。我不理解它的唯一的含义，就它自己来说，它只不过是一种巨大的非理性而已。只要能说一次："这是明确的"，一切就都得救了。然而这些人竞相宣布，什么都不明确，一切都乱七八糟，人只是对包围着他的墙具有明智和确切的认识。

所有这些经验都相互一致，彼此相交。走到边缘的精神应该作出判断，选择结论。自杀和回答就在这里。但是，我想颠倒探索的顺序，从智力的冒险出发，再回到日常的举动。这里提到的经验产生在应该须臾不离的荒漠之中。至少应该知道这些经验到达了何种田地。人努力到这种程度，就来到了非理性面前。他在自己身上感到对幸福和理性的渴望。荒诞产生于人类的呼唤和世界的无理的沉默之间的对立。这是不应忘记的。应该紧紧抓住这一点，因为人生的全部后果可能从中产生。非理性、人类的怀念和从它们的会面中冒出来的荒诞，这就是一出悲剧的三个人物，而这出悲剧必然和一种存在所能够具有的全部逻辑共同结束。

哲学上的自杀

荒诞感并未因此就成了荒诞概念。荒诞感建立了荒诞概念，仅此而已。前者并非归结为后者，除非在前者对宇宙提出自己的判断那个短暂的时刻。然后它还须更进一步。它是有生命的，这

---

① 参见胡塞尔《笛卡儿式的沉思》，高兰版，1931年，第4页。——原编者注

就是说它应该消逝或者应该更早地引起反响。我们汇集的主题也是如此。这里仍然是,我所感兴趣的绝非那些需要以另一种形式或在另一个地方对其进行批评的作品或思想,而是发现它们的结论中的共同之处。思想也许从未如此分歧过。但是,我们承认它们在其中受到震动的那种精神景物是相同的。同样,结束了它们的旅途的喊叫也以相同的方式回响在彼此不相象的科学中间。人们感到,刚刚提到的那些思想具有一种共同的气候环境。说这种气候环境是致命的,那不啻是玩弄词藻。在这令人窒息的天空下生活要求人们或是走出去,或是留下来。问题在于在第一种情况下如何走出去,在第二种情况下为什么留下来。我就这样确定自杀问题和人们可以对存在哲学的结论所感到的兴趣。

我想先离开正路片刻工夫。到目前为止,我们可以从外部划出荒诞的范围。但是,人们可以考虑这个概念包含着什么明确的东西,可以试图通过直接的分析发现其含义,以及它带来的后果。

如果我指控一个无辜者犯有滔天之罪,如果我断言一个有德行的人觊觎他的亲姐妹,他会回答说这是荒诞的。这种愤慨有其滑稽的一面,但是它也有其深刻的理由。有德行的人通过这种驳斥说明了存在于我指控他的行动和他整个一生的原则之间的决定性的二律背反。"这是荒诞的",其意谓:"这是不可能的。"但也是:"这是矛盾的。"如果我看见一个人以白刃攻击一群持机关枪的人,我将断定他的行动是荒诞的。然而,只是从存在于他的意图和等待着他的现实之间的不成比例来看,从我可以抓住的、存在于他的实际力量和他所要达到的目的之间的矛盾来看,他才是荒诞的。同样,我们认为一个判决是荒诞的,是因为我们把它和看起来事实所要求的判决作了对比。同样,通过荒诞进行的论证是在这种推理的后果和人们想要建立的逻辑真实的比较中完成的。在所有这些情况中,从最简单的到最复杂的,我们比较的诸项间的距离越

大，荒诞也就越大。有荒诞的婚姻，挑战，怨恨，沉默，战争，也有和平。对于其中的任何一种，荒诞都产生于一种比较。因此我有理由说荒诞感不产生于对一个事实或一种印象的简单考察，它从一种事实状况和某种真实、一个行动和超越它的世界之间的比较中显露出来。荒诞本质上是一种分裂。它不存在于对立的两种因素的任何一方。它产生于它们之间的对立。

从智力方面看，我可以说荒诞不在人（如果这样的比喻可以有一种意义的话），也不在世界，而在两者的共存。它暂时是联结两者的唯一纽带。假如我愿意停留在明显的事实上的话，那么我就知道人要的是什么，世界给他的是什么，而现在我可以说我知道联结他们的是什么。我无须挖掘得更深。对于探索的人来说，一件确实的东西也就足够了。问题仅在于找出一切后果。

直接的后果同时也是一种方法准则。奇异的三位一体[①]已被阐明，它绝非突然被发现的美洲新大陆。但是，它具有和经验材料共同的东西，即它同时极其简单又极其复杂。在这方面，它的第一个特点就是不可分割。破坏其中的一项，就破坏了全部。在人类精神之外，不能有荒诞。因此，像一切事物一样，荒诞也结束于死亡。然而，这个世界之外，也不能有荒诞。根据这一基本标准，我断定荒诞的概念是本质的，可以说明我的第一个真理。上面提到的方法准则在这里显露出来了。如果我断定一件事情是真的，我就应该保存它。如果我要解决一个问题，那么至少我不应该用这种解决本身去掩盖问题的某一项。对我来说，唯一的已知数是荒诞。问题是如何走出去以及应否从荒诞中推论出自杀。我的探索的第一个、实际上也是唯一的条件是保存压倒我的那种东西并因此尊重它所具有的我认为是本质的东西。这种东西我刚才定义为一种对立和一种无休止的斗争。

---

① 基督教中指圣父、圣子和圣灵合成一位神，谓之三位一体。

把这一荒诞的逻辑推到底，我应该承认这一斗争意味着完全没有希望(它与绝望毫无干系)、不断的拒绝(不应将它和放弃混为一谈)和意识到的不满足(不应将其当作青春的不安)。一切消除、掩盖或缩小这些要求的东西(首先是消除分裂的赞同)都破坏了荒诞并使人们可能建议的态度贬值。只有在人们不赞同荒诞的情况下，荒诞才有意义。

有一个纯属道德的明显事实，即一个人永远是他的真相的牺牲品。这些真相一经承认，他就摆脱不掉了，总要付出些代价。一个人意识到了荒诞，便永世与荒诞连在一起。一个没有希望并意识到没有希望的人就不再属于未来了。这是正常的。但是，他努力摆脱他所创造的那个世界，这也同样是正常的。在此之前的一切唯有在考虑到这种反常现象的情况才是有意义的。在这方面，最有教益的莫过于现在来研究从批评唯理主义出发而已经承认了荒诞的环境的人借以推行其后果的方式。

而我若坚持存在哲学，我就看到一切存在哲学无一例外地劝我逃避。通过一种奇特的推论，在理性的瓦砾堆上从荒诞出发，在一个对人是封闭的、有限的世界中，他们神化压倒他们的东西，在剥夺他们的东西中发现了希望的理由。这种勉强的希望在一切具有宗教本性的人当中都存在。它值得一谈。

我在这里仅仅并且作为例证分析一下谢斯托夫和克尔凯郭尔特别喜欢的几个主题。但是，达到了漫画化程度的雅斯贝尔斯将向我们提供一个这种态度的例证。其余的就将变得更清楚。人们使他无力实现超验性，不能探测经验的深度并意识到这被失败震动了的世界。他将前进或者至少将从这失败中引出后果吗？他没有带来任何新东西。他在经验中只发现了对他的无能的承认，而没有找到任何机会来引出某个令人满意的原则。然而，他不经证明就自己说了出来，他一下子同时肯定了超验性、经验的存在和人生的超人的意义，写道："在一切解释和一切可能的说明之外，失败

没有显示的不是虚无，而是超验性的存在[1]。"这种存在突然地、通过人类信念的一个盲目行动解释了一切，他把它定义为"一般和特殊的难以想象的统一[2]"。这样，荒诞就变成了神（在这个词的最广泛的意义上说），这种理解的无能就变成了启示一切的存在。在逻辑上，没有什么东西可引出这种推论。我可以称它为跳跃。反常的是，人们理解雅斯贝尔斯为使超验的经验不能实现所具有的坚持性和无限的耐心。因为这种近似越是不可捉摸，这种定义就越是无用，而这种超验性在他看来就越真实，因为他肯定这一点时的激情恰恰跟存在于他的解释能力和世界及经验的非理性之间的距离成正比。这样看来，雅斯贝尔斯越是要更彻底地解释世界，就越是激烈地打破理性的偏见。这个谦卑思想的使徒将在谦卑的极端发现使存在在其全部深刻性上再生的东西。

神秘思想使我们很熟悉这些过程。它们是和任何一种精神姿态同样合乎情理的。但是眼下，我的所作所为就只当我认真地对待某些问题。我并不预断这种态度的一般价值及其教诲的能力，我只想看看它是否满足了我提出的条件，它是否和我感兴趣的冲突相称。这样，我就要谈到谢斯托夫。一位评论者引述了他的一段值得注意的话："唯一真正的出路恰恰是在那个对人类的判断来说没有出路的地方。否则，我们要上帝干什么？人们转向上帝只是为了获得不可能之物。至于可能之物，有人就够了[3]。"如果说存在一个谢斯托夫哲学的话，我很可以说它尽在其中矣。因为当谢斯托夫经过充满激情的分析发现了全部存在的根本的荒诞性时，他不说："这就是荒诞"，而说："这就是上帝：还是以信赖他为好，即便他不符合我们的任何理性范畴。"为了不可能产生混淆，这

---

① 见雅娜·海尔什《哲学的幻想》，第179页。——原编者注

② 同上书，第175页。——原编者注

③ 见谢斯托夫《钥匙的权力》。——原编者注

位俄国哲学家甚至暗示上帝可能是记恨的和可憎的，不可理解的和自相矛盾的，但是，正是在他面目最丑恶的时候，他最充分地显示了他的威力。他的伟大在于他的前后不一致。他的证据，就是他的非人性。应该扑向他，通过这一跳跃来摆脱理性的幻想。这样，对于谢斯托夫来说，接受荒诞是和荒诞本身同时的。确认荒诞，就是接受荒诞，而他的思想的一切逻辑的努力都是暴露荒诞，以便同时使它所带来的巨大希望涌现出来[1]。这种态度也仍然是合乎情理的。但是，我在这里坚持要考虑一个问题及其全部后果。我无须研究一种思想或一种信仰行为的动人之处。我有一辈子的时间去做。我知道理性主义者认为谢斯托夫的态度令人生气。但是我也感到谢斯托夫有理由反对理性主义者，而我只是想知道他是否一直忠于荒诞的戒律。

如果人们承认荒诞是希望的反面，人们就看到，对谢斯托夫来说，存在的思想必须以荒诞为前提，但是它论证荒诞只是为了消除荒诞。这种思想的微妙是要把戏者的一个动人的花招。当谢斯托夫以他的荒诞来与流行的道德和理性相对立的时候，他把它称为真理和救世。因此，在荒诞的基础和定义中是有谢斯托夫的赞同的。如果人们承认这个概念的全部力量存在于它冲撞我们的希望的方式中，如果人们感到荒诞只是要求人们不赞同它，那么，人们就清楚地看到，它失去了它的真实面目、它的人的、相对的性质，而进入一种既不可理解又令人满意的永恒之中。如果有荒诞的话，那是在人的世界中。从它的概念变成永恒的跳板那一刻起，这个概念就不与人的清醒相连了。荒诞不再是人确认但并不赞同的那个明显的事实了。斗争被回避了。人被纳入荒诞，并在这种一致中使其本质特性消失，这本质特性就是对立、破碎和分裂。这一跃是一种逃避。谢斯托夫很愿意引述哈姆莱特的这句话：The time

① 见谢斯托夫《钥匙的权力》，第121页。——原编者注

is out of joint[1]，他也这样怀着一种强烈的希望写下来了，说来奇怪，是可以把这种希望赋予他的。因为哈姆莱特并非这样来说这句话的，或者莎士比亚并非这样来写的。非理性的陶醉和狂喜的使命使一种有洞察力的精神脱离荒诞。对谢斯托夫来说，理性是徒劳的，但是理性之外还有某种东西。对一种荒诞的精神来说，理性是徒劳的，而在理性之外则一无所有。

这个跳跃起码多少更清楚地为我们阐明了荒诞的真正本质。我们知道了它只在一种平衡中才有价值，它首先在比较之中而绝不在这种比较的诸项之中。但是，谢斯托夫恰恰是把全部重量压在诸项之一上，因此破坏了平衡。我们对理解的渴望、对绝对的怀念只有在我们恰恰是能够理解和解释许多东西的情况下才是可以解释的。绝对地否认理性是徒劳的。理性有它的范围，在这范围中它是有效的。这恰恰是人类经验的范围。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想什么都弄清楚。如果我们不能，如果荒诞生于此时，那恰恰是碰上了有效但又有限的理性和不断再生的非理性。当谢斯托夫恼怒于这一类的黑格尔式命题："太阳系的运动按照一些不变的法则来进行，这些法则是它的原因[2]"，当他怀着全部激情打破斯宾诺莎的唯理论的时候，他正是断定了全部理性的虚荣。通过一种自然的、不合情理的反向，取得了非理性的优越性[3]。但是过渡不明显。因为这里可以有限制的概念和方面的概念介入。自然的法则在某种限度内可以是有效的，超过这个限度就会反转来对着自己而产生荒诞。或者，它们可以在描述的方面被证明合理，但并不因此而在解释的方面是真实的。这里一切都为非理性而牺牲了，由于掩盖了对明确的要求，荒诞就随着它的比较的诸项之一消失了。相

---

① 英文：时代脱节了。

② 见谢斯托夫《钥匙的权力》。——原编者注

③ 这里主要说的是反亚里士多德的特别概念。——作者原注

反，荒诞的人并不进行这种平等化。他承认斗争，并不绝对地蔑视理性，接受非理性。这样，他的目光遍及经验的全部已知材料，他不打算在知道之前就跳跃。他只知道，在这个聚精会神的意识中，再也没有希望的位置了。

在谢斯托夫那里是明显的，也许在克尔凯郭尔那里就更明显了。当然，在一个如此不可捉摸的作者那里勾勒出明确的命题是困难的。但是，尽管有些作品表面上是针锋相对的，人们仍然在化名、花招、微笑上面感到他的全部作品中出现了对一个真理的预感（同时也是恐惧），这个真理终于在他的最后几部作品中显露出来：克尔凯郭尔也进行了跳跃。他童年时是那样地害怕基督教，他最后又朝着它的最严峻的面目走去。对他也是，二律背反和反常现象成了宗教的标准。这样，对这人生的意义和深刻性产生绝望这件事本身现在把真理和明确呈现在他面前。基督教是坏表率，克尔凯郭尔坦率地要求的，是依纳爵·罗耀拉[1]要求的第三种牺牲，即上帝最喜欢者："智力的牺牲[2]"。"跳跃"的这种结果是古怪的，但不应使我们感到惊奇。他把荒诞当成另一个世界的标准，而它仅仅是这个世界的经验的一种残留物。克尔凯郭尔说："信教者在他的失败中发现了他的胜利[3]。"

我无须考虑这种态度和哪一个动人的预言相联系，我只须想想荒诞的景象及其特性是否为它辩护。在这一点上，我知道并非如此。再看一看荒诞的内容，人们就更理解启发了克尔凯郭尔的方法了。在世界的非理性和荒诞的反抗的怀念之间，他没有保持

---

① 依纳爵·罗耀拉（1491—1556），天主教耶稣会的创始人。

② 人们可以想到，我这里忽略了基本的问题，即信仰问题。但是我并不研究克尔凯郭尔或谢斯托夫、甚至胡塞尔的哲学（这需要在另外的地方，采取另外的精神姿态），我向他们借用一个主题，我研究其后果是否适合已经确定的规则。这里说的只是一种迷恋。——作者原注

③ 参见克尔凯郭尔《祈祷词及祈祷词片断》。法文版，1937年。——原编者注

平衡。他不尊重确切地说产生了荒诞感的那种关系。他确信不能摆脱非理性，但他至少想逃避这种他觉得没有结果、没有意义的绝望的怀念。不过，如果说在这一点上，他在他的判断中可能会有道理，那他在他的否定中就不会有道理了。如果他用一种狂热的赞同取代他的反抗的呼声，这就导致他无视于一直启发着他的荒诞并神化他此后所持的唯一态度，即非理性。加里亚尼[1] 神父对艾比奈夫人说，重要的不是治好病，而是带着病痛活着[2]。克尔凯郭尔想治好病。治好病，这是他的狂热的意愿，一直贯穿着他的全部日记。他的智力的全部努力都是为了逃避人类状况的二律背反。他越是突然间瞥见了虚荣，他的努力就越是绝望。例如，当他谈到自己时，就好像害怕上帝，虔诚都不能给他带来平静。就这样，他通过一种被歪曲的借口，赋予非理性以形象，而把不公正的、不一致的、不可理解的荒诞所具有的特性给予他的上帝。在他身上，唯有智力试图压制人心的深切要求。既然什么都未被证实，那就什么都可以被证实了。

正是克尔凯郭尔自己向我们泄露了他所遵循的道路。我这里丝毫也不想暗示，然而，在他的作品中，如何能不看到几乎有意识的灵魂上的残缺迹象呢？这种残缺是面向着荒诞所允许的残缺的。这是《日记》中的主导主题。“我所缺少的是那野兽；它也是人类命运的一部分[3]……但是，给我一个躯体吧[4]。”下文说：“啊！尤其是在我幼年的时候，为了成为一个人，哪怕是六个月[5]，我什么

---

① 加里亚尼(1728—1787)，意大利外交家、经济学家和作家。他与法国贵妇艾比奈夫人互通大量信件

② 见加里亚尼神父 1777 年 2 月 8 日信。——原编者注

③ 见《日记》，伽里玛版，1850 年 5 月，卷四，第 42 页。——原编者注

④ 同上书，1850 年 5 月，卷四，第 43 页。——原编者注

⑤ 同上书，1849 年 9 月，卷三，第 217 页。——原编者注

没有做啊……实际上,我缺的正是一个躯体和存在的肉体条件[①]。"然而在别的地方,这个人把那希望的呼喊当成了自己的呼喊,那呼喊曾经穿越过多少世纪,激动过多少颗心,只是不曾激动过荒诞的人的心。"但是,对基督徒来说,死亡绝不是一切的结束,它意味着比生活对我们来说所包含着的希望更多得多的希望,哪怕这是一种洋溢着健康和力量的生活[②]。"通过坏表率获得的复归仍然是复归。人们看到,它也许可以使人从其反面即死亡中引出希望。但是,即使同情使人偏向这种态度,也应该指出过分证明不了什么。有人说这超过了人类的尺度,因此这是超人的。但是"因此"二字是多余的。这里绝没有逻辑的可靠性。也绝没有实验的盖然性。我所能说的,就是这实际上超过了我的尺度。如果我不从中引出一种否定,至少我也不愿在不可理解之上建立什么。我想知道我能否依靠并仅仅依靠我之所知活着。人们还对我说,在这里智力应该牺牲它的骄傲,理性应该低头。但是,如果我承认理性的局限,我也并不因此而否认它,我承认它的相对的力量。我只想站在这条中间的道路上,其中智力可以是清楚的。如果这就是它的骄傲,我看不出有足够的理由放弃它,例如,克尔凯郭尔的眼光再深刻不过,据他看,绝望不是一件事实,而是一种状态:罪孽的状态本身[③]。因为罪孽就是离开上帝。荒诞是有意识的人的形而上状态,不通向上帝[④]。也许这个概念可以被阐明,如果我贸然说出这一骇人听闻的话:荒诞,就是没有上帝的罪孽。

这种荒诞的状态,问题在于生活在其中。我知道它们是建立在什么之上,这种精神和这个世界,它们互相用力支撑着却不能拥抱。我要求生活的准则,人们建议我的却忽略了它的根据,否认了

① 同上书,1847年6月,卷二,第131页。——原编者注

② 见克尔凯郭尔《论绝望》,第55页。——原编者注

③ 见《论绝望》序言,第31页。——原编者注

④ 我没有说"排除上帝"。这仍然是肯定。——作者原注

痛苦的对立的诸项中的一项，迫使我放弃。我要求我所承认的条件带来的东西，我知道这条件意味着黑暗和无知。而人们向我保证说这无知解释一切，这黑夜就是我的光明。但是，人们这里并未满足我的意向，这种激动人心的抒情也不能在我面前掩盖住反常现象。所以应该改变方向。克尔凯郭尔可以大喊，警告："如果人没有永恒的意识，如果在任何事物的深处只有一种野蛮混乱的力量在黑暗的情欲的旋风中产生着万事万物，伟大的和渺小的，如果事物背后隐藏着用什么也不能填满的无底的虚无，那么人生如若不是绝望又能是什么？"这喊叫并不能阻挡荒诞的人。寻找真实的东西并不就是寻找所希望的东西。如果为了摆脱这一苦恼的问题："人生究竟是什么？"应该像驴子以幻想的玫瑰花为生，而不是屈从于谎言，那么荒诞的精神更愿意毫不颤抖地接受克尔凯郭尔的回答："绝望"。一切都细加斟酌，一个下定决心的灵魂总会想出办法的。

我随意在这里把哲学上的自杀称为存在的态度。然而这并不包含一种判断。要指明一种思想借以自我否定并在导致其否定的东西中趋向自我超越的那种运动，这是一个便当的方式。对于存在者来说，否定是他们的上帝。这上帝恰恰只是靠人类理性的否定支持下去[①]。但如同自杀一样，神也随着人而变化。有好几种跳跃的方式，本质是跳跃。这些救世的否定，这些否认人们尚未跳过的障碍的最终的矛盾既可以产生于理性的范围，也同样可以产生于（这一推论对准的正是反常现象）某种宗教的启示。它们总是追求永恒，正是在这一点上它们采取断然行动。

① 再次明确一下：这不是对上帝的肯定在这里成了问题，这是逻辑使然。——作者原注

还应指出，本文所进行的论证完全撇开我们这个有教养的时代流布最广的精神态度，这种态度依据的原则是一切都是理性并力求解释世界。当人们承认世界应该是明确的，那就要给予一个明确的看法，这是很自然的。这甚至是合乎情理的，但我们这里进行的论证对它不感兴趣。实际上，它的目的在于启示精神上的手段，这种精神从一种关于世界的无意义的哲学出发，最后发现世界的某种意义和深度。这些方法中最动人的一种是具有宗教的本质；它在非理性的主题中得到阐明。但是最反常、最意味深长的却是另一种方法，这种方法把它的爱说理的理由给予一个它首先想象为没有主导原则的世界。无论如何，不对新获得的怀念思想提出一个概念，人们是不能得到我们感兴趣的后果的。

我将只研究胡塞尔和现象学家使之成为时髦的"意向"这一主题。在此之前已有过暗示。首先胡塞尔的方法否认理性的传统手段。我们且重复一下。思想，不是统一，不是用一种伟大原则的面貌使表象变得亲切。思想，这是重新学习看，重新学习引导自己的意识，把每一个形象变成特权的场所。换句话说，现象学拒绝解释世界，它愿意只成为实际经验的一种描述。它首先肯定没有真理，只有一些真理，它在这里与荒诞思想相通。从晚风到我肩上的这只手，每一种东西都有自己的真理。那是意识通过给予真理的注意阐明了它。意识并不形成它的认识对象，它只是固定，它是注意的行为，用柏格森的形象[1]来说，它就像放映机，一下子就固定在一个形象上。所不同的是它没有脚本，但有相接却不连贯的画面。在这神灯的照耀下，所有的形象都享有特权。意识使它的注意对象在经验中处于中止状态。它通过它的奇迹使它们分离出来。它们从此处于一切判断之处。正是这种"意向"确定了意识的特点。但是词并不意味着任何必然的概念；它是在它的"方向"这种意义

① 见柏格森《物质与记忆》，第1章 ——原编者注

上被使用的：它只具有地形学的价值。

乍一看，似乎没有什么东西与荒诞的精神背道而驰。这种只限于描述它拒绝解释东西的思想上的表面谦逊，这种反常地产生了经验的极大丰富和世界在其繁琐中的再生的坚决的纪律，都是荒诞的手段。至少乍看是如此。因为在这种情况和其它情况下，思想的方法总是具有两种面貌，一种是心理的，一种是形而上的[①]。这些方法因此而包含着两种真理。如果意向性这一主题只是想阐明一种心理的态度，而现实不是被这种态度解释，而是被它耗尽，那么，就没有任何东西把这主题和荒诞的精神分开。它试图列举出它不能超越的东西。它只是肯定，在缺乏任何统一的原则的情况下，思想仍然能够在描述和理解经验的每一种面貌之中发现快乐。对于每一种面貌来说，这里所说的真理是属于心理的范围的。这真理只是证实真实可能提供的"利益"。这是一种唤醒一个沉睡的世界并使它在精神上活跃起来的方式。但是，如果人们想扩大并合理地建立这种真理的概念，如果人们企图这样来发现每一认识对象的"本质"，人们就恢复了经验的深刻性。对于荒诞的精神来说，这是不可理解的。然而，在有意向的态度中明显的是由谦逊转向自信的摆动，而现象学思想的这种闪烁将比任何其它东西都更好地阐明荒诞的论证。

因为胡塞尔也谈论由意向逐日注意的"超时间的本质"，而人们以为是在听柏拉图说话。人们不是用一件事物解释所有的事物，而是用所有的事物解释所有的事物。我看不出有什么区别。当然，这些观念或本质是意识在其描述结束时"实现"的，但人们还不愿意它们成为完美的样板。然而，人们肯定它们直接地呈现在

---

① 甚至最严格的认识论也以玄想为前提，而且到了这种程度：当代大部分思想家的玄学在于只有一种认识论。——作者原注

知性的全部材料中[1]。再也没有解释一切的一种唯一的观念了，但是有给予无限的对象一种意义的无限的本质。世界静止了，但是也被阐明了。柏拉图的现实主义变成了直觉的，然而仍然是现实主义。克尔凯郭尔沉浸在他的上帝之中，帕墨尼德斯把思想推入单一之中。但在这里，思想投入一种抽象的多神论之中。更有甚者，幻觉和想象也成了"超时间的本质"的一部分。在观念的新世界中，肯陶洛斯[2] 们和更为谦逊的大主教们合作了。

对于荒诞的人来说，在世界的各种面目都是享有特权的这种纯粹心理学的看法中，是同时有一种真理和一种辛酸的。一切都享有特权就等于说一切都是相同的。但是这种真理的形而上的面貌使他感到也许更接近柏拉图。的确，人们教导他说，任何形象都以一种同样地享有特权的本质为前提。在这个没有等级的理想世界中，形式的军队只由将军组成。超验性大概是被取消了。但是，思想的一个急转弯又把某种不完全的内在性再度引进世界中，这种内在性恢复了宇宙的深刻性。

我应该害怕把一个其创造者更谨慎地处理的主题推进得太远了吗？我只是读过胡塞尔的这些断言："真者本身是绝对地真；真理是单一的；与其本身是一致的，不管感知者是什么，人，怪物，天使或神祇[3]。"这看起来是悖论，但如果人们接受如上所述，就会感到它的严密的逻辑。理性通过这个声音四处张扬，受到喝彩，我不能否认这一点。但是他的断言在荒诞的世界中能够意味着什么？一位天使或一位神的感知对我没有意义。在这个轨迹上，神的理性认可了我的理性，而我始终不能理解这个轨迹。这里我发现了一次跳跃，由于这跳跃是在抽象中进行的，对我来说，它就更加意

---

① 参见居尔维奇《德国哲学的当前倾向》，第19页。——原编者注

② 希腊神话中的半人半马怪物，有些与神和人为敌，有些则与神和人为友。

③ 见胡塞尔《逻辑研究》，第一卷，转引自谢斯托夫《钥匙的权力》，第329页。——原编者注

味着我要忘掉我恰恰不愿忘掉的东西。胡塞尔又喊道:“即使受制于引力的全部质量都消失了,引力定律也并未被推翻,只不过是它不可能被应用罢了[①]。”这时,我知道我面对着的是一种慰藉的玄学。而如果我想发现思想在何处转弯离开了明显的事实这条道路,我只须重读胡塞尔谈及精神时所进行的那个平行的论证:“如果我们能够清楚地观照精神过程的确切法则,这些法则将同样显得是永恒的,不变的,如同理论自然科学的法则一样。所以,如果没有任何精神过程的话,它们仍然是有效的[②]。”即便精神不存在,其法则仍然存在!于是我明白了,胡塞尔企图把一种心理的真实作为一种理性的准则:他在否认了人类理性的容纳能力之后,通过这一渠道跃入永恒的理性之中。

因此,“具体宇宙[③]”这一胡塞尔的主题就不能使我感到惊讶了。对我来说本质不都是形式的,其中有物质的,第一种是逻辑的对象,第二种是科学的对象,这只是一个定义的问题。有人向我保证,抽象仅仅指明了一个具体宇宙的一个其本身是非稳定的部分。但是,已被揭示的摆动使我能够说明这些用语的含糊。因为这可以说我的注意的具体对象,这天空、这水在这大衣角上的反光,它们为自己保留着我的兴趣从世界中分离出来的现实的幻象。这我不否认。但这也可以说这大衣本身就是一般的,有其特殊的、充分的本质,属于形式世界。于是我知道人们只是改变了队伍的顺序。这世界在一个更高的宇宙中不再有它的映象了,但是形式的天空出现在这片土地的形象群中。对我来说,这丝毫也没有改变什么。我这里发现的绝不是对具体的爱好和人类状况的意义,而是一种放纵到足以使具体本身普遍化的理智主义。

---

① 同上书,转引自谢斯托夫《钥匙的权力》,第 346 页。——原编者注

② 见胡塞尔《逻辑研究》,第一卷,转引自谢斯托夫《钥匙的权力》,第 392 页。——原编者注

③ 参见居尔维奇《德国哲学的当前倾向》,第 25 页和第 28 页。——原编者注

这种表面的反常现象使思想经由谦卑的理性和得意的理性这两条相反的道路走向各自的否定，对此感到惊讶是徒劳无益的。从胡塞尔的抽象的上帝到克尔凯郭尔的闪光的上帝，距离并没有如此之大。理性和非理性通向同一个说教。实际上，道路并不重要，有到达的意志就什么都够了。抽象的哲学家和宗教的哲学家从同一种不安中出发，在同一种焦虑中相互支持。但是最重要的是解释。在这里怀念比科学更强大。意味深长的是，当代的思想最相信主张世界的无意义这种哲学，同时又在其结论中最感到痛苦。它不断地摇摆在现实的极端理性化和极端非理性化之间，这种理性化使现实分割成理性典范，而这种非理性化又使之神化。然而这种分裂只是表面的。问题在于和解，在这两种情况下，跳跃也都足够了。人们总是错误地认为理性的概念是单向的。事实上，不管它在其野心中是多么严格，这种观念并不因此而不和别的观念同样灵活。理性有着完全人类的面目，但它也是朝着神的。普洛丁第一个知道如何把它与永恒的环境调和一致，从此它就学会了离开它的最珍贵的原则，即矛盾，以便容纳介入这个最奇特、也是十分神奇的原则。它成了一种思想的工具，而不是思想本身了。一个人的思想首先是他的怀念①。

理性能够平复普洛丁的忧郁，它也给予现代的焦虑以在永恒的熟悉的背景中得到平息的手段。荒诞的精神运气不那么好。对它来说，世界不是这样合理，也没有非理性到这种程度。它是不可

---

① A.当时，理性要么适应，要么死亡，它适应了。普洛丁使它从逻辑的变为美学的。比喻取代了三段论。

B.不过，这并不是普洛丁对现象学的唯一贡献。整个这种态度已包含在亚历山大的思想家十分珍爱的观念之中了，以至于不但有一种人的观念，而且有一种苏格拉底的观念。——作者原注

理喻的，仅此而已。在胡塞尔那里，理性变得毫无限制。相反，荒诞却确定了它的界限，因为它无力平复它的焦虑。克尔凯郭尔从另一个方面肯定，只要有一个界限就足以否认理性。但是荒诞走不了这么远。对它来说，这个界限只对准着理性的野心。存在哲学家们设想的非理性主题就是变得混乱和自我解脱并自我否定的理性。荒诞，就是确认自己的界限的清醒的理性。

正是在这条艰难的道路的尽头，荒诞的人认出了他的真正的理性。通过比较他的深刻的要求和人们建议给他的东西，他突然感到他要改变方向了。在胡塞尔的宇宙中，世界变得清楚了，人耿耿于怀的那种对熟悉的渴望变得没有用了。在克尔凯郭尔的论末世的著作中不得不放弃这种对于清楚的愿望，假如它想得到满足的话。知道（据此，人人都是无辜的）和想知道，其罪孽是不一样的。这恰恰是荒诞的人可以感觉到的唯一罪孽，他将它当作他的罪过，同时也当作他的无辜。人们建议给他一种解决，即以往的一切矛盾都不过是些论战的把戏罢了。但是，他并没有这样感觉过。应该保留它们的真实性，即永远得不到满足。他不愿接受说教。

我的论证想要忠于由此而受启发的那一明显的事实。这明显的事实就是荒诞。就是希望着的精神和使之失望的世界之间的那种分裂，就是我的对统一的怀念，就是那个分散的宇宙以及连结上述一切的矛盾。克尔凯郭尔取消了我的怀念，而胡塞尔则聚拢了这宇宙。我等待的并不是这些。问题在于和这些分裂共同活着和思想，在于知道应该接受还是应该拒绝。不可能掩盖明显的事实，不可能通过否定荒诞的方程中的某一项来取消荒诞。应该知道人能否经验荒诞或者逻辑是否要求人因荒诞而死。我对哲学上的自杀不感兴趣，我感兴趣的就是自杀。我只想从自杀的感情内容中把它清除出去，认识它的逻辑和它的诚实。对于荒诞的精神来说，任何别的态度都意味着回避和精神在其逐日理清的东西而前的退却。胡塞尔说要摆脱“在某种已为人熟知的、方便的条件下生活和

思想的积习”,但是,最后的跳跃在他那里为我们恢复了永恒及其舒适。跳跃并未如克尔凯郭尔所愿地那样表示出一种极大的危险。相反,危险存在于跳跃之前的那个微妙的时刻。能够站立在这令人眩晕的山脊上[①],这就是诚实,其余的都是托辞。我也知道无能力从未足以引起过如克尔凯郭尔那样动人的和谐。但是,如果说无能力在历史的无动于衷的景物中有它的位置,它却不能在一种论证中找到,人们现在知道了这种推论的要价。

荒诞的自由

现在主要的事已定。我掌握着几个我不能松手的明显的事实。我知道的,可靠的,我不能否认的,我不能丢弃的,这些才算数。我完全可以否定我那靠不明确的怀念为生的自我的部分,但对统一的愿望、对解决的渴望、对明确和一致的要求除外。在这个包围着我、冲撞着我、激动着我的世界中,我可以驳斥一切,除了混沌、偶然之王和产生于混乱的神圣的等值。我不知道这世界是否有一种超越它的意义。但是我知道我不认识这意义,目前我也不可能认识它。对我来说,一种超越我的环境的含义意味着什么?我只能以人的术语来理解。我捉摸到的,抵抗着我的,我理解的就是这些。这两种可靠的东西,即我对绝对和统一的渴望及这个世界对一种理性的、合理的原则的不可还原性,我还知道我不能使二者和解。除了让一种我并没有而且在我的环境条件下也毫无意义的希望起作用外,我能承认什么其它的真理呢?

假如我是树中的一棵树,动物中的一只猫,这人生可能会有一种意义,或者更确切地说,这个问题可能没有意义,因为我是这个世界的一部分。我可能会属于这个世界,而现在我以我全部的意

---

① 参见胡塞尔《笛卡儿的沉思》引言部分。——原编者注

识和我对熟识的全部要求来和这个世界相对立。正是这个如此可笑的理性使我和任何创造相对立。我不能把它一笔抹煞。我相信凡是真实的东西,我就应该坚持。我觉得如此明显的东西,即便是反对我的,我也应该支持。是什么造成了这冲突的内容以及世界和我的精神之间的这种分裂,如果不是我对此所具有的意识的话?如果我想保持这种状况,那是通过一种不断的、总在更新、总是紧张的意识。这就是我眼下应该记住的东西。这时,荒诞既是如此明显又是如此难以征服,它进入一个人的生活之中,并找到了它的故乡。也是在这个时候,精神可以离开清醒的努力的那条荒凉干燥的道路。这条道路现在伸进了日常生活。它又找到了无名氏的世界,而人也带着他的反抗和远见从此以后回到这世界中去。他不再会希望了。这个现实的地狱,终于成了他的王国。所有的问题重又露出锋芒。抽象的事实在形式和色彩的抒情面前退却了。精神的冲突具体化了,又找到了人心的悲惨而出色的隐蔽处。什么也没有解决。但是一切又都改观了。人们将死去、以跳跃来逃避、重新盖起一座适合他的观念和形式的房子吗?还是相反,人们将接受荒诞的令人痛苦却又奇妙无比的挑战?让我们为此做出最后的努力并得出我们的一切后果吧。躯体,温情,创造,行为,人类的高贵,让我们在这疯狂的世界中重新获得它们的位置吧。人将终于在那里获得他的伟大赖以为生的荒诞之酒和冷漠之粮。

让我再次强调方法:问题在于坚持。在他的道路的某一点上,荒诞的人受到吸引。历史不乏宗教和预言家,但没有神。人们要求他跳跃。他所能够回答的,就是他不太理解,事情不明显。而他恰恰只想做他理解的事情。人们向他肯定这是骄傲之罪,但是他不懂罪孽的概念;人们向他肯定也许地狱就在尽头,但是他没有足够的想象力,无法给自己描绘出这种奇怪的前途;人们还向他肯定他要失去永恒的生命,但是他觉得这微不足道。人们想要让他承认他的罪过,他却觉得自己是清白的。说真的,他只感觉到这一

点：他那无法挽回的清白。正是这清白使他为所欲为。这样，他要求于自己的，就是单单靠着他所知道的东西生活，与存在的东西取得一致以及不使任何不可靠的东西介入。人们对他回答说一切都是不可靠的。但是，至少这就是一种可靠的东西。他与之打交道的就是这东西：他想知道是否可能义无反顾地生活。

现在我来谈自杀的概念。人们已经感觉到可能给予它什么样的解决。在这一点上，问题被颠倒过来了。先前的问题是知道人生要值得过是否就得有一种意义。这里正相反，看来是人生越没有意义就越值得过。体验一种经验、一种命运，就是完全地接受。然而，假如人们不是千方百计地在自己面前保持这种经过意识逐日整理过的荒诞的话，他既知道这命运是荒诞的，那就不会体验这命运。否定他赖以生活的对立的某一项，就是逃避这种对立。取消意识的反抗，就是回避问题。不断革命这一主题就这样转移到个人的经验中去了。活着，就是使荒诞活着。使荒诞活着，首先就是正视它。与欧律迪刻[①] 相反，荒诞只是在人离开它时才死去。因此，协调一致的哲学立场之一，就是反抗。反抗就是人和他自己的阴暗面之间的永恒对抗。它要求一种不可能的透明。它时时刻刻都对世界提出疑问。正如危险向人提供了不可替代的把握世界的机会，形而上的反抗把意识贯穿于经验的始终。它就是人对他自己的那种不变的存在。它不是向往，它没有希望。这种反抗只是一个不可抵抗的命运的保证，却没有本应伴同这保证的那种顺从。

正是在这里，人们看到荒诞的经验距离自杀有多么远。人们可能认为自杀紧跟着反抗。但是不对。因为自杀表现不出反抗的逻辑的结局。因为根据它所提出的允诺，它正是反抗的反面。如同跳跃一样，自杀是尽其所能的接受。一切都至善至美了，人又回

---

① 希腊神话中，俄耳甫斯之妻欧律迪刻受到阿里斯塔俄斯的追逐，被蛇咬死。

到他的本质的历史中了。他的未来，唯一的、可怕的未来，他已分辨出来，并投人其中。自杀以它的方式解决了荒诞。它把它拖入同一种死亡中去。但是我知道，荒诞是坚持不懈的，不能解决。荒诞逃脱了自杀，因为它同时是对死亡的意识和拒绝。在一个死刑犯的临终的思想的最前沿，荒诞就是那根鞋带，他就在令人眩晕的沉沦的边缘，一无所见，单单看见了几米外的那根鞋带。自杀者的反面，正好是死刑犯。

这反抗把它的价值给了人生。反抗贯穿着生存的始终，恢复了生存的伟大。对于一个目光开阔的人来说，最美的景象莫过于智力和一种超越他的现实之间的搏斗①。人类骄傲的景象是无与伦比的。任何贬值都莫奈它何。精神给自己规定的这种纪律，这种锻造得无懈可击的意志，这种面对面，是有着某种强大而奇异的东西的。非人性用这种现实造就了人的伟大，使这种现实贫乏，就是使自己贫乏。于是，我明白了为什么对我解释一切的那些理论也同时使我衰弱。它们把我自己的生活的重负从我身上卸下，而我是应该独力承担的。在这转折处，我只能设想，一种怀疑主义的玄学将要和一种弃世的道德结成联盟。

意识和反抗，这些拒绝是出世的反面。人心中一切不可克服、充满激情的东西都向着他的生活的反面激励着它们。要未曾和解地死，不能心甘情愿地死。自杀是个未知数。荒诞的人只能穷尽一切，并且穷尽自己。荒诞是他的最极端的张力，是他以一种孤独的努力不断保持着的张力，因为他知道，在这种日复一日的意识和反抗中，他显示出他的唯一的真理，即挑战。这是一个重要的后果。

---

① 参见塞内卡《论神意》第2章第7节。——原编者注

这种经过协商的立场在于引出由一种明显的概念带来的全部后果(也仅此而已),我若坚持这种立场,就面临着第二个反常现象。为了忠于这个方法,我毫不理会形而上的自由这个问题。知道人是否是自由的,这我没有兴趣。我只能体验到我自己的自由。对于这种自由,我不能获得一般的概念,但有一些明确的估计。"自在的自由"这个问题没有意义。因为它以完全不同的方式与上帝的问题相连。知道人是否是自由的,这要求人们知道他能否有一个主人。这个问题的特殊的荒诞性来源于概念本身使自由问题成为可能,同时又取消它的全部意义。因为在上帝面前,恶的问题更甚于自由的问题。人们知道这种抉择:或者我们不是自由的,或者万能的上帝对恶负有责任。或者我们是自由的,负有责任的,而上帝不是万能的。经院式的钻牛角尖对这个反常现象的不容置辩并没有增加或减少什么。

这就是为什么我不能迷失在对一种概念的颂扬或简单定义之中,这种概念从超出我的个人经验那一刻起就逃脱了我的把握并失去了意义。我不能理解一种由某个更高一级的存在给予我的自由能是什么东西。我已经失去了等级感。我对自由只能有囚徒或国家中的现代个人的理解。我所认识的唯一自由,是精神和行动的自由。如果说荒诞取消了我对永恒自由的一切机会,它却还给我并激发了我的行动的自由。这种对希望和未来的剥夺意味着增加人的不受约束性。

在与荒诞相遇之前,平常的人是带着若干目的、对未来或对辩解(问题不在于对什么人或什么事)的关心来生活的。他估量他的运气,把希望寄托在来日、退休或儿子的工作上。他还相信他生活中的某种东西能有所发展。实际上,他行动起来就像他是自由的一样,尽管所有的事实都使这种自由充满了矛盾。在遇到荒诞之后,一切都被震动了。这种"我在"的想法,我的仿佛一切都有一种意义(尽管我说过并非有什么意义)的那种行动方式,这一切都被

一种可能的死亡所具有的荒诞性以一种令人眩晕的方式推翻了。想到来日，确立一种目的、有所偏好，这一切都以相信自由为前提，尽管人们有时也确信并没有感受到自由。但是在这个时候，这种高级的自由，这种唯独它能够建立一种真理的存有的自由，我知道得很清楚，是并不存在的。作为唯一的现实，死亡就在那儿。死亡之后，一切就都完了。我也没有永存的自由，我是奴隶，尤其是一个没有永恒革命希望的、不求助于蔑视的奴隶。而谁没有革命、没有蔑视却能始终是一个奴隶？什么样的自由没有永恒的保证能够在充分的意义上存在？

但是同时，荒诞的人也明白，到目前为止，他一直与建立在他赖以为生的幻想之上的那个关于自由的公设连在一起。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束缚着他。在他为他的生活想象出一个目的的情况下，他是符合一种需要达到的目的的要求的，并且成了他的自由的奴隶。这样，我就只能像我准备成为的家长（或工程师，或群众的领导者，或邮电部门的临时雇员）那样行事了。我相信我可以选择成为什么人，不成为什么人。我相信这一点是无意识的，这倒是真的。但是同时我也坚持我对周围的人的信仰、对我的人文的环境的偏见（其他人是那样地确信他们是自由的，这种愉快的心情是那样地具有传染性！）所作的公设。不管人们能够多么远地避开任何道德的或社会的偏见，人们总要部分地受其影响，甚至还让生活去适应其中最好的（偏见有好有坏）。这样，荒诞的人明白了他实际上并不自由。说得明确些，在我有所希望的情况下，在我为一种以存有或创造的方式属于我的真理感到不安的情况下，总之，在我安排我的生活并因此而证明我承认生活有一种意义的情况下，我为自己设置了栅栏，并把我的生活圈在其中。我像许多精神和心灵的公务员一样行事，他们只是引起我的厌恶，而现在我看得很清楚，他们除了认真对待人的自由以外，什么事也不干。

荒诞在这一点上启发了我：来日是没有的。从此，这就是我的

深刻的自由的原因。我这里进行两种比较。神秘主义者首先发现要给自己一种自由。由于沉溺在他们的神之中，服从他的规则，他们也就秘密地成为自由的了。他们是在一种自发地赞同的奴隶状态中发现一种深刻的独立的。然而，这种自由意味着什么？人们尤其可以说他们是针对自身而感到自由的，特别是感到不如被解放那样自由。同样，荒诞的人整个地转向死亡（这里被看作是最明显的荒诞），他就感到摆脱了那种在他身上结晶的热情的关切之外的一切东西。针对通行的规则，他体味到一种自由。这里人们看到存在哲学的出发主题保持着它们的全部价值。回到意识，逃避日常的沉睡，形象地说明了荒诞的自由的最初活动。但是，它对准的是存在的说教，同时也是实际上逃脱了意识的那种精神的跳跃[①]。同样（这是我的第二个比较），古代的奴隶并不属于自己。但是，他们知道那种根本感觉不到负有责任的自由。死亡也有一双贵族的手，既镇压，也解放。

沉浸在这种无底的可靠之中，从此感到自己对自己的生活是陌生的，足以使人不像情人那样近视地增加并过完这种生活，这里面就有一种解放的原则。这种新的独立结束了，如同任何行动的自由一样。它不对永恒开支票。但是它代替了自由的幻想，而这些幻想在死亡时全部停止。清晨，监狱的门在死刑犯面前打开，他的神圣的不受约束性，这种除了生活的纯粹的火焰之外对一切事物的令人难以置信的不感兴趣，死亡和荒诞，人们清楚地感到，这些东西是唯一的理性的自由的原则：这种自由是一颗人心可以体验和经历的。这是第二个后果。荒诞的人就这样隐约看见一个灼热而冰冷的、透明而有限的宇宙，在那里，没有什么东西是可能的，但是一切又应有尽有，过了这个宇宙，就是崩溃和虚无。这时他可

① 这里说的是一种事实的比较，而不是对顺从的赞美。荒诞的人是和解的人的反面。——作者原注

以决定同意生活在这样的宇宙中，并从中汲取他的力量、他对希望的拒绝以及对一种没有慰藉的生活的固执的见证。

然而，这样一个宇宙中的生活意味着什么？目前这只意味着对未来的冷漠和穷尽现存的一切的激情。相信生活的意义，这总是意味着一种价值等级，一种选择以及我们的偏好。相信荒诞，根据我们的定义，告诉我们的却是相反。不过，这值得再谈一谈。

知道人能否义无反顾地生活，这就是我感兴趣的一切。我丝毫也不想走出这个范围。生活的这种面貌既已给了我，我能够将就吗？况且，面对着这特殊的挂虑，对荒诞的信仰又来用经验的数量取代其质量。如果我确信这种生活只有荒诞的面目，如果我体验到它的全部平衡系于我的有意识的反抗和它挣扎其中的黑暗之间的永恒对立，如果我承认我的自由只就其有限的命运而言才有意义，那么我应该说，重要的不是生活得最好，而是生活得最多。我无须去想这是庸俗的还是令人恶心的，是高雅的还是令人遗憾的。在这里，为了事实的判断，价值的判断被一劳永逸地排除了。我只须从我能看见的一切中得出结论，不贸然提出任何还是假设的东西。假设说这样生活不是诚实的，那么，真正的诚实将迫使我不诚实。

生活得最多，从广泛的意义上说，这一生活准则毫无意义。必须加以明确。首先，似乎人们对数量这个概念挖掘得不够。因为这个概念可以触及人类经验的很大一部分。一个人的道德，他的价值等级只是从他积聚起来的经验的数量和种类来看才有意义。然而，现代生活的条件强加给大多数人同样数量的经验，因此，也是同样深刻的经验。当然，还应该充分估计个人的自发的贡献，即他身上“已知的”东西。但是，我对此不能判断，我再说一遍，这里我的准则是处理直接的明显事物。于是我看到，一种通行的道德

的特点，比诸激励着它的那些原则的理想的重要性，更存在于可以按大小分类的一种经验的标准之中。说得勉强一点，希腊人有他们的娱乐的道德，正如我们有我们的八小时工作制的道德。但是许多人，以及其中最悲惨的人，已经使我们预感到一种更长久的经验将改变这张价值表。他们使我们想到那个日常生活的冒险者，他仅仅用经验的数量打破了一切记录（我有意使用这一运动术语），从而赢得了他的道德[1]。不过，我们还是离开浪漫主义吧，我们只来问，对一个决心接受打赌并严格遵守他所认可的赌博规则的人来说，这种态度意味着什么。

打破一切记录，这首先并且也仅仅是尽可能经常地正视世界。如何能够做到这一点而又没有矛盾和文字游戏呢？因为，一方面，荒诞告诉我们所有的经验都是无关紧要的，另一方面，它又导致最大量的经验。那么，如何能不像我上面谈到的那些人那样行事，如何选择给我们带来尽可能多的人文材料的生活形式，如何因此而引入一种有人从另一个方面声称要加以抛弃的价值等级呢？

然而，教导我们的仍然是荒诞和他的矛盾的生活。因为错误在于认为经验的数量取决于我们的生活，而实际上它只取决于我们自己。这里需要简单化。对于两个寿命相同的人，世界总是提供同样数量的经验。我们要意识到这一点。感觉到他的生活、他的反抗、他的自由，而且要尽其可能，这就是生活，而且是尽其可能地生活。清醒统治的地方，价值等级就没有用了。让我们再简单化一些。我们说唯一的障碍，唯一的“错过的机会”，是由过早的死亡组成的。这里暗示出的宇宙只是因为和死亡这个恒定的例外相对立才得以生存的。所以，在荒诞的人眼中，没有任何深刻性、任

---

[1] 数量有时产生质量。如果我相信科学理论的最近的成果的话，一切物质都是由若干能量中心构成的。它们的或大或小的数量形成了它们的或大或小的特殊性。十亿个离子和一个离子的区别不仅在数量，而且也在质量，在人类的经验中，类似之处很容易找到。——作者原注

何感情、任何激情、任何牺牲可以使四十年的有意识的生活和六十年的清醒二者相等[①](哪怕他愿意也不行)。疯狂和死亡,这是他的不可补救的事情。人并不选择。他所具有的荒诞和增加的生活**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而是取决于他的反面,即死亡[②]。仔细掂量一下用词,这里只是一个机会的问题。应该善于赞同。二十年的生活和经验是绝对不可替代的。

由于一种对一个如此富有经验的民族来说是很奇怪的不一致,希腊人希望早夭的人是神所宠爱的。如果人们愿意承认:进入神的可笑的世界,就是丧失最纯洁的快乐,即感觉并且是在人世间感觉,唯其如此,那才是真的。一个不断地有意识的灵魂面前的现存以及现存的连续,这就是荒诞的人的理想。然而,理想一词在这里保留着一种虚假的声音。这甚至并不是他的使命,而仅仅是他的推理的第三个后果。从非人的一种焦虑的意识出发,关于荒诞的沉思又回到了它的旅程的终点,这旅程就在人的反抗的热烈的火焰之中[③]。

这样,我就从荒诞中引出三种后果,即我的反抗,我的自由和我的激情。仅仅通过意识的作用,我把死亡的邀请变成了生活的准则——而且我拒绝自杀。我当然知道贯穿在那些岁月之中的沉

---

① 对虚无这个如此不同的概念亦可作同样的思考。它对真实不增减。也不在虚无的心理经验中,考虑到二千年以后的事情,我们自己的虚无才真正地有了意义。从它的一种面貌看,虚无正是由未来的生活的总和造成的,而那些生活将不会是我们的生活了。——作者原注

② 意志在这里只是代理人,它倾向于保持意志。它提供一种生活纪律,这是值得重视的。——作者原注

③ 重要的是要一致。人们在这里是从一种对世界的赞同出发的。但是,东方思想教导说,人们在选择反对世界的时候也可以进行同样的逻辑努力。这也是合乎情理的,并给本文画出了前景和界限。但是,当否定世界是以同样的严格性进行着的时候,人们在有关事业的无所谓方面常常达到相似的结果(在某些吠檀多派中)。在一部叫作《选择》的重要著作中,让·格勒尼埃以此种方式建立了一种真正的"无所谓哲学"。——作者原注

重的回声。然而我只有一句话要说，因为那是必要的。当尼采写道："很明显，天上和地上的主要事情就是长期地、在一个方向地服从：慢慢地就产生出某种值得为之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东西，例如美德、艺术、音乐、舞蹈、理性、精神、某种使事物改观的东西、某种文雅的、疯狂的或神圣的东西"[①]，他就说明了一种具有伟大气派的道德的准则。然而，他也指出了荒诞的人的道路。服从激情，这同时既是容易的又是困难的。不过，人有时应该在与困难的较量中显出自己的本色。唯有他能够做到。

阿兰[②]说："祈祷，就是夜来到了思想上。"神秘主义者和存在哲学家回答说[③]："但是精神必须与夜相遇。"当然，但不是那种在闭合的双眼之下、仅仅由人的意志而产生的夜，不是那昏暗的、精神激起并在其中迷失的夜。如果它应该遇上夜，那应该是绝望之夜，总是清醒的，应该是极地之夜，精神的不眠之夜，从中可能会升起白色的、纯洁的光，使每一种东西都在智慧的光明中轮廓分明。在这个程度上，等值就与充满激情的理解相遇了。这时甚至不再有评断存在的跳跃的问题了。它在人类态度的古老画卷中重获它的位置。对于观者来说，如果他是有意识的，这跳跃仍然是荒诞的。他以为消除了这个反常现象，其实，他是完全恢复了这个反常现象。在这种名义下，他是动人的。在这种名义下，一切重归原位，荒诞的世界在其壮丽和杂多之中获得再生。

然而，中途停止是不对的，满足于一种观察的方式、放弃矛盾这种也许是全部精神力量中最微妙的力量也是困难的。以上所述只是确定了一种思想的方式。现在，问题是生活了。

---

① 见尼采《超乎善恶》，第183页。——原编者注

② 阿兰（1863—1951），法国著名哲学家、作家。下面这句话见于他的《观念和时代》，伽里玛版，1927年，第1卷，第15页。——原编者注

③ 见谢斯托夫《死亡的启示》，第183页。——原编者注

荒诞的人

倘若斯塔夫罗金有宗教信仰，那他也并不相信他有宗教信仰。倘若他没有宗教信仰，那他也并不相信他没有宗教信仰。

——《群魔》[1]

歌德说："我的场地就是时间。"这真是一句荒诞的警句。那么荒诞的人到底是什么呢？是那个不否认永恒，但也不为永恒做任何事情的人。并非怀念对他是陌生的。但是他更喜欢他的勇气和推理。前者教他义无反顾地生活和满足于现有的东西，后者让他知道他的局限。他确信他的自由到了尽头，他的反抗没有前途，他的意识可以消亡，然而他在他的生活的时间中继续他的冒险。这就是他的场地，这就是他的行动，他使之避免除自己的判断以外的任何判断。对他来说，一种更伟大的生活并不能意味着另一种生活。否则就是不诚实的。我在这里甚至不谈人们称为后世的那种可笑的永恒。罗兰夫人[2] 相信它。这种轻率得到了教训。后世很愿意记下这个词，但是忘了加以评断。罗兰夫人引不起后世的兴趣。

这里谈不上道德问题。我见过一些人很有道德地干着坏事，我每天都看见诚实并不需要准则。只有一种道德是荒诞的人可以接受的，即那种不脱离上帝的道德，因为它是自律的。然而，荒诞

---

① 见《群魔》第2部第6章《忙碌不堪的一夜》。——原编者注。译者按此章在中译本第3部。

② 罗兰夫人(1754—1793)是法国资产阶级革命中吉伦特派的代表人物。后被革命法庭处以绞刑。她在狱中写有《回忆录》。

的人恰恰是生活于这个上帝之处的。至于其它道德(也包括非道德主义),荒诞的人从中只看见辩白,而他是没什么可辩白的。我这里是从他的无辜这一原则出发的。

这种无辜是可怕的。"一切都是可允许的,"伊凡·卡拉玛佐夫[①] 喊道。这也发出了荒诞的气味,但条件是不是庸俗地理解。我不知道人们是否注意到了:这不是一种解脱的、快乐的叫喊,而是一种辛酸的确认。确信有一个可以给生活以意义的上帝,其诱惑力远远超过了不受惩罚的作恶的能力。选择不会是困难的。但却无可选择,辛酸于是开始了。荒诞并不解脱,而是连结。它并不允许一切行动。一切都可允许并不意味着什么也不被禁止。荒诞仅仅是把一切行动的等值还给这些行动的后果。它并不劝人犯罪,否则就是幼稚的,但是它为悔恨恢复其无益。同样,如果所有的经验都是无关紧要的,那么,义务的经验就和另一种经验一样地合乎情理。人们可以因任性而有德行。

一切道德都建立在这种观念之上,即一个行动具有使之合乎情理或使之磨灭无效的后果。一种浸透了荒诞的精神只是判断这些结果应被心平气和地加以估量。它随时准备付出代价。换句话说,对于它,假使说有负责的,却没有犯罪的。至多,它认可利用过去的经验来缔造它未来的行动。时间将使时间生存,而生活将为生活服务。在这个既局限又充满可能的场地中,一切本身,除了它的清醒之外,它都觉得是不可预料的。从这个不可理喻的秩序中可以得出什么样的准则呢?它觉得可以是有教益的唯一真理丝毫也不是形式的:这真理活跃起来,并在人中间展开。因此,荒诞在其推理的终结时能够寻找的不是伦理的准则,而是形象的说明是人类生活的气息。此后的一些形象即属此类。它们一边继续荒诞的推理,一边把它的态度和它们的热力赋予它。

---

①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卡拉玛佐夫兄弟》的主人公。

一个例子不一定就是一个值得仿效的例子(在一个荒诞的世界中更非如此),这些形象的说明并不因此就成为典范,这种观念我还需要展开吗?除了有使命之外,比较起来,人们要从卢梭那里认为应该爬着走路、从尼采那里认为虐待母亲是合适的,那就会使自己变得可笑。一位现代的作者写道:“应该是荒诞的,但不应该受骗。”这里涉及的态度只有考虑到其反面才能具有全部意义。一个邮局的临时雇员和一位征服者是平等的,如果他们的意识是一样的话。在这方面,一切经验都是无关紧要的。有的帮助人,有的妨害人。如果他是有意识的,经验就帮助他。不然的话,也没有关系:一个人的失败并不是对环境下判断,而是对其本人下判断。

我选择的只是那些试图穷尽自身的人,或者我意识到他们是在穷尽自身的人。到此为止。眼下,我只想谈论一个世界,其思想和生活都被剥夺了未来的世界。一切使人工作或骚动的东西都利用希望。因此,唯一不说谎的思想是一种没有结果的思想。在荒诞的世界中,一个概念或生命的价值是以其贫乏来衡量的。

堂璜作风

如果爱就够了,事情就太简单了。人们越是爱,荒诞就越是牢固。堂璜拈花惹草绝不是因为缺乏爱情。把他表现为一个寻求完全的爱情的有幻象的人是可笑的。然而,那的确是因为他怀着同等的激动、每次都全心全意地爱她们,他才必须重复那种天赋和那种感情的深化。因此,每一个女人都希望带给他从未有人给予过他的那种东西。每一次她们都大错特错,而仅仅使他感到重复的必要。其中有一位喊道:“反正我给了你爱情。”他笑了,说道:“反正?不,不过是多了一次。”人们会对此感到惊奇吗?为什么要爱得深就得爱得少呢?

堂璜是忧郁的吗？不大像。我几乎不必求助于故事：那笑，那胜利的放肆，那跳跃，那对演戏的爱好，都是清晰的，快乐的。任何健康的人都倾向于繁殖。堂璜也是如此。再者，忧郁的人有两个忧郁的原因，或者是他们无知，或者是他们希望。堂璜知道，而且不抱希望。他使人想到那些艺术家，他们知道自己的局限，并且从不超越，在他们的精神稳定下来的不牢靠的间歇中，他们又有着大师的一切奇妙的舒适。而这就是天才：知道其边界的智力。直到肉体死亡的边缘，堂璜都不知道忧郁为何物。从他知道的那一刻起，他就爆发出大笑，而这就原谅了一切。在他希望的时候，他是忧郁的。今天，在这个女人的嘴唇上，他重新发现了唯一科学的苦涩而慰藉的滋味。苦涩？不尽然：那是使幸福变得敏感的必要的缺陷！

试图在堂璜身上看见一个饱读传道书的人，那可是上了大当。因为对他来说，如果希望另一种生活不是虚荣的话，那就没有什么是虚荣了。既然他对上天本身玩弄虚荣，他就证明了这一点。悔恨把欲望消磨在享乐之中，这种无能的老一套与他无缘。这种事情对浮士德是很合适的，他相信上帝到把自己出卖给魔鬼的程度。对堂璜来说，事情就更简单了。莫利纳[①] 的"骗子"对地狱的威胁总是回答说："请你为我延期吧！"死后的事情毫无意义，而会生活的人有着多么漫长的岁月啊！浮士德要求这个世界的财富：不幸的人只须伸出手来干。不知道如何使自己的灵魂快乐，就已经是把它出卖了。相反，堂璜要求的是满足。如果他离开一个女人，并非绝对地因为他对她没有欲望了。美丽的女人总是能激起情欲的。但是，他是否想望另一个女人，这不是一回事。

---

① 莫利纳(约1583—1648)，西班牙著名剧作家，其作品《塞维勒的骗子》是一出著名的性格喜剧，其中首次出现了堂璜的形象。

今世的生活使他满足，最坏的莫过于失掉它。这疯子是一位大智者。然而，靠希望生活的人却与这个世界合不上拍，在这个世界中，善良让位于慷慨，温情让位于男性的沉默，一致让位于孤独的勇敢。而且人人都在说："这是一个弱者，一个理想主义者或一个圣人。"必须吞下使人感到屈辱的伟大。

人们对堂璜的话语和那句对任何女人都有用的话（或者对那种贬低了他所欣赏的东西的同谋的笑）感到相当愤慨。然而，对于寻求快乐的数量的人来说，唯有效率才算数。口令已经显示出效力，使之复化又有何益？女人，男人，都不听，只是听发出口令的声音罢了。这些口令就是准则，协议和礼貌。人们发出了口令，然后，最重要的还有待去做呢。堂璜已准备就绪。他为什么要给自己提出道德问题呢？他不是像米洛兹[①]笔下的玛纳拉那样想要超凡人圣才受人狱之罚的。对他来说、地狱是一个人们挑动起来的东西。而对神的愤怒，他只有一个回答，而那正是人的荣誉。他对骑士说："我有名誉，我履行诺言，因为我是骑士。"但是，把他看成一个非道德主义者也是大错。他在这方面"与常人无异"：他的道德就是他的同情或厌恶。只有参照他通常所象征的人，人们才能很好地理解堂璜，即普通的诱惑者和讨女人喜欢的男人。他是一个普通的诱惑者[②]。区别只有一点，即他是有意识的，因此他是荒诞的。一个诱惑者变得清醒，这并不因此而有所改变。诱惑就是他的常态。只有在小说中人才改变常态或者变得更好。但是人们也可以说，什么也不曾改变，同时一切又都变化了。堂璜付诸行

① 米洛兹（1877—1939），法国作家，原籍立陶宛。他的剧本《米盖尔·玛纳拉》塑造了一个孤独而痛苦的堂璜。

② 在充分的意义上，并且连带他的缺点，一种健康的态度也是包含着缺点的。——作者原注

动的，是一种数量的伦理，与倾向于质量的圣人相反。不相信事物的深层的意义，这是荒诞的人的本色。那些热烈的或惊奇的面孔，他都一一看过，储存起来，并付之一炬。时间与他一起前进。荒诞的人就是那种不脱离时间的人。堂璜并不想“收集”女人。他穷尽其数量，并且同她们一起穷尽生活的机会。收集，就是有能力以过去为生。但是他拒绝悔恨，这希望的另一种形式。他不会看肖像。

他因此就是自私的吗？他无疑是个独特的利己主义者。但是，问题仍在于理解。有些人生来就是为了活的，有些人生来就是为了爱的。堂璜至少愿意说出来。但是，他说得简略，他可以进行选择。因为人们这里说的爱情是由对永恒的幻想装饰起来的。激情的所有专家都告诉我们，只有不愉快的永恒爱情。几乎没有不包含斗争的激情。一种这样的爱情只有在死亡这最后的矛盾中才会结束。要么是维特[1]，要么什么也不是。这里也有好几种自杀的方式，其中之一是完全的献身和对自身的遗忘。堂璜像另一个人一样，知道这可以是很动人的。但是，他是少数人之一，他们知道那并不重要。他知道得同样清楚：被一种伟大的爱情引动得脱离个人的全部生活的人也许会变得丰富起来，但是，他们的爱情适中的那些人肯定要变得贫乏。一位母亲、一个热情的女人，必然有一颗干枯的心，因为这颗心脱离了世界。只有一种感情，一个人，一张面孔，但一切都已被吞噬。震动了堂璜的是另一种爱情，这种爱情是解放者。它随身带来了世界上的所有面孔，它的颤抖来自于它知道自己是可以消亡的。堂璜选择了成为无。

对他来说，问题在于看得清楚。我们只是考虑到一种来自书本和传说的集体的看事物的方式时，才把那种把我们与一个人联

---

① 歌德小说中的人物。

系在一起的东西叫作爱情。然而，关于爱情，我只知道那种欲望、温情和智力的混合，这种混合把我同另一个人联系在一起。它又因人而异。我没有权利用同一个名称称呼所有这些经验。这使人们不必从同样的行为中得到这些经验。荒诞的人在这里更增加了他不能够统一的东西。这样他就发现了一种新的存在方式，这种存在方式至少像解放了接近他的那些人一样地也解放了他。唯有那种知道自己既是暂时的又是独特的爱情才是慷慨的爱情。对于堂璜来说，全部这些死亡和这些再生造就了他的生命之束。这是他的奉献以及使生命活跃起来的方式。我让别人去判断这是否谈得上利己。

我这里想到了所有那些绝对地希望堂璜受到惩罚的人们。不仅在来世，而且也在今世。我想到了所有那些关于晚年的堂璜的故事、传说和嘲笑。不过，堂璜早有准备。对于一个有意识的人来说，衰老以及它们所预兆的东西并不是一件使人惊讶的事情。他之有意识，恰恰是因为他不向自己隐瞒其可怖之状。在雅典，有一座神庙是奉献给衰老的。人们把孩子们带到那儿去。对堂璜来说，人们越是笑他，他的形象越是分明。因此，他拒绝浪漫派赋予他的形象。那个痛苦万状的、可怜的堂璜，是无人想取笑的。人们可怜他，上天拯救他吗？并非如此。在堂璜隐约看见的那个宇宙中，可笑也是被理解的。他认为被惩罚是正常的。这是赌规。他接受了全部赌规，这正是他的慷慨。但是，他知道他有道理，谈不上惩罚。一种命运并不是一种惩罚。

这就是他的罪孽，而人们知道，永恒的人把这称作对他的惩罚。他达到了一种不存幻想的科学，这种科学否定他们所宣扬的一切。爱以及占有，征服以及穷尽，这就是他的认识的方式。（在这个《圣经》喜欢的字眼中有深意存焉，它将爱的行为称为“认

识"。)他是他们的最凶恶的敌人,因为他不理睬他们。一位专栏编辑转述道,真正的"骗子"是被方济各修会的修道士谋害而死的,后者想"结束堂璜的放纵和不信宗教,而堂璜的出生保证了他的不受惩罚"。他们随后就宣布上天以雷劈死了他。没有人检验过这种奇怪的结局。也没有人作出相反的证明。然而,无需考虑这是否像真的,我就可以说这是合乎逻辑的。我这里只是想记住"出生"一词,并借题发挥一下:这说的是生活保证了他的无辜。他只是从死亡中得到了现在成为传奇式的罪过。

那位石头骑士,为了惩罚敢于思想的鲜血和勇气而震动起来的那个冰冷的塑像,还意味着别的什么吗?它的身上概括了永恒理性、秩序、普遍道德的全部权力以及一个易怒的上帝的全部奇怪的威严。这块巨大的、没有灵魂的石头只是象征着堂璜永远否定的那些力量。但是骑士的使命到此为止。霹雳可以再回到人造的天上,而它正是从那儿被呼唤来的。真正的悲剧是在他们之外演出的。不,堂璜并非死于一只石头的手。我宁愿相信传说中的对抗,相信那个健全的人的疯狂的笑声,他向一个并不存在的神挑战。但是,我尤其相信堂璜在安娜处等候的那天夜里,骑士没有来,半夜之后,这不信宗教的人应该感到那些有道理的人们的可怕的辛酸。我更愿意接受关于他的一生的那种叙述,即他最后进了修道院。这并非故事的有教育意义的一面能够被认为是像真的。向上帝能求得什么栖身之处?更确切地说,这说明了一个浸透了荒诞的人生的合乎逻辑的结局以及一种转向没有来日的快乐的存在的粗暴解决。享乐在此以苦行结束。应该明白,这两者可以成为同一种解决的两副面孔。还有什么更可怕的形象:一个为肉体所叛的人的形象,他不能适时而死,就一边等着结束,一边演完喜剧,面对着他并不崇拜、却像侍奉生活一样地侍奉着的神,他跪在虚无面前,双臂伸向天空,他知道这天空既没有话语也没有深度。

我看见堂璜在一座西班牙修道院的一间小室中,那修道院藏

在一座小山上。如果他看着什么东西的话,那不是逝去的爱情的幽灵,而可能是透过一个灼人的小孔望着西班牙的某个平原,壮丽的、没有灵魂的、他在其中认出自己的一片土地。是的,应该停止在这个忧郁而光辉的形象上。最后的结局,被等待然而并不被期望的结局,这最后的结局是可以忽略的。

喜　剧

哈姆莱特说:"演戏,这就是我抓住国王的意识的陷阱。""抓住"一词用得好。因为意识要么走得很快,要么就缩回去。必须在那个它向自己匆匆一瞥的千载难逢的时刻凌空抓住它。普通人不大喜欢耽搁。相反,什么都在催着他。然而同时,使他感到兴趣的又莫过于他自己,尤其是他可能成为的那种东西。他对于剧场和戏剧的爱好即由此而来,在那里,有那么多命运呈现在他面前,他接受其诗意而不必忍受其苦涩。人们至少可以在那里认出无意识的人,而他继续匆匆奔向无以名之的希望,荒诞的人开始于此人结束的地方。那里,精神不再旁观,而想自己参加进去。深入到所有那些生活中去,体验其多样性,就正是演出那些生活。我不是说演员们普遍地听从这种召唤,也不是说他们是荒诞的人,我是说他们的命运是一种荒诞的命运,可能诱惑或吸引一颗敏锐的心。为了不误解下文,以上所述是必要的。

演员在可以消亡的东西中为王。人们知道,在一切光荣之中,他的光荣是最为短暂的。至少在闲谈中人们可以这么说。然而,一切光荣都是短暂的。根据天狼星,歌德的作品在一万年之后将化为灰尘,其名也将被遗忘。也许会有几个考古学家寻找我们这个时代的"证据"。这种念头总是富有教益的。这种经过深思熟虑的念头将我们的骚动化为人们在冷漠中发现的那种深刻的高尚。它特别把我们的忧虑引向最可靠的东西,即最现实的东西。在一

切光荣中,最不骗人的是那种自己感受到自己的光荣。

因此,演员选择了不可计数的光荣,即那种自己使自己长久、自己感受自己的光荣。万物终有一死,正是演员从中得出了最好的结论。演员有成功的,有不成功的。作家即便被埋没,也怀着希望。他假设他的作品将证明他是何等样人。演员至多留给我们一幅照片,他的行动和沉默,他的短促的呼吸或爱情的喘息,他自己的任何东西都到不了我们跟前。对他来说,不出名就是不演戏,而不演戏,就是和他本来可以使之活跃或使之再生的那些人一起死了一百次。

看到一种建筑在最短暂的创造之上的可以消亡的光荣,这有什么可惊奇的呢?一个演员可以有三个小时成为伊阿古或阿尔塞斯特,费德尔或格罗塞斯特[①]。在这短暂的时间里,他在五十平方米的舞台上使这些人物诞生与死亡。荒诞从未被表现得这样好,这样长久。这些奇妙的生活,这些独特而完整的命运,生长与衰亡在几堵墙、几小时之内,还能希望什么更说明问题的缩影呢?过了高原,希吉斯蒙[②] 就什么也不是了。两个小时之后,人们就看见演员在城里吃饭。也许此时就是人生如梦吧。然而,希吉斯蒙之后还有别人。犹豫不定的主人公代替了复仇之后大喊大叫的人。历经各个时代和各种精神,按照可能和实际的样子模仿一个人,演员就与另一个人物,即旅行者会合了。他和这旅行者一样,也是耗尽某种东西,不停地奔波。他是时间的旅游者,在最好的情况下,又是灵魂的被追捕的旅行者。如果数量的道德果真能找到食粮,那就正是在这个奇特的舞台上找到的。演员能从那些人物身上得到多少好处,这是很难说的。但是重要的不在这里。问题仅仅在

---

① 以上四人分别为莎士比亚的《奥赛罗》、莫里哀的《恨世者》、拉辛的《费德尔》和莎士比亚的《理查三世》中的人物。

② 卡尔德隆的《人生如梦》一剧中的人物。

于他进入这些不可替代的生活到了何种程度。实际上，有时候他随时带着这些人物，他们也稍许越出他们诞生的时间和空间。他们陪伴着演员，演员要离开他过去的样子也不很容易了。有时候，他要端起一个杯子，会露出哈姆莱特举起酒杯的动作。不，他和他赋予生命的人物之间的距离并不是那么大。每个月或每一天，他都在充分地表明着这一含义丰富的真理，即一个人希望是什么和他现在是什么之间并没有界线。表象在何种程度上成为存在，这就是他所表现的，而他总是力图演得更好的。因为这就是他的艺术，他的艺术就是绝对地假装，就是尽可能地深入不是他本人的那些生活中去。经过努力，他的使命也清楚了：刻意做到什么人也不是，或者是好几个人。他为创造他的人物所受的局限越是狭窄，他的才能就越是必要。他过三小时要死，其面貌就是他今天的面貌。他在三小时内必须体验和表达整个的一种非凡的命运。这叫作为了重新发现自己先失掉自己。在这三小时内，他要把一条走不通的路走到底，而这条路观众席上的人要走整整一生。

演员模仿可以消亡的东西，只是在表面上得到表现和改善。戏剧的惯例是心灵仅仅通过动作和在肉体中或通过既是灵魂的也是肉体的声音得到表达和被人理解。这门艺术的规律是一切都要夸张和得到形体的表观。如果在舞台上要像真的那样去爱，运用那种不可替代的心灵的声音，像人们凝视时那样的去看，那我们的语言就始终是一种密码了。在这里，沉默应当被人听见。爱情要提高调门，而静止本身要变得壮观。肉体至高无上。“演戏似的”并非随意而为，这个被错误地贬低的词包含着一种完整的美学和完整的伦理。人的一生有一半是在暗示、掉头不看和沉默中度过的。演员在这里是一个不速之客。他为被束缚的灵魂解除魔法，于是激情就冲向它们的舞台了。它们通过各种动作说话，它们的

活动离不开喊叫。演员就这样构成他的人物，然后展示出来。他或画或雕，把自己塑进他们的想象出来的形式之中，在他们的幽灵中注入自己的血液。不用说，我谈的是伟大的戏剧，它是给演员以机会来充实它那完全具体的命运的戏剧。请看莎士比亚。在第一场，是肉体的疯狂驱动着舞蹈。它们解释了一切。没有它们，一切都将崩溃。如果没有那个驱逐考德莉娅和谴责爱德加的狂暴的举动，李尔王是决不会赴疯狂给予他的约会的。这出悲剧在精神错乱的气氛中展开是很恰当的。灵魂听命于魔鬼和它们的狂舞乱跳。疯子不少于四个，一个出于职业，一个出于意愿，另外两个则出于折磨：四个乱了套的肉体，这是同一种状况的四种无法形容的面目。

人的肉体本身的系统是不够的。面具和厚底靴，在其最基本的成分中简化并突出脸部的化妆，既夸张又简单化的服装，一切都为了外表而牺牲了，而这仅仅是为了眼睛。由于一种荒诞的奇迹，肉体还带来了认识。如果我演伊阿古的话，我永远也不会很好地理解他。我听他说话是没有用的，我只是在看见他时才抓住了他。从荒诞的人物那里，演员获得了单调，那个他贯穿在他的各种主人公身上的独特的、迷人的、既奇怪又熟悉的轮廓。这里仍是伟大的戏剧作品有助于情调的统一①。演员自我矛盾之处正在这里：他既单一又多样，如此多的灵魂通过一个肉体概括出来。然而，这就是荒诞的矛盾本身，就是那个想达到和体验一切的人，就是那个徒劳的企图，就是那种没有意义的固执。永远自相矛盾的东西却在他身上统一起来了。他正处在这个地方，这里肉体和精神会合并紧抱在一起，这里因失败而厌倦的精神转向它最忠实的盟友。哈

① 这里我想到了莫里哀的阿尔塞斯特。一切都是那样的简单，明显，粗俗。阿塞斯特对菲林特，赛利麦纳对艾利昂特，整个主题存在于一个被推向结局的性格的荒诞的后果之中，诗句本身也是一种“歪诗”，差不多和性格的单调一样的节奏。——作者原注

姆莱特说："祝福他们吧，他们的鲜血和判断是那样奇怪地混为一体，他们不再是命运的手指随意开合的笛子了。"

教会怎么没有谴责演员的这种活动呢？它反对这种艺术中异端灵魂的增长、感情的泛滥、一种精神上的骇人听闻的企图，这种精神拒绝只经历一种命运，反而加速投入各种放纵之中。它在他们当中禁止对现时的兴趣和普洛透斯[①] 式的胜利，这些都是对它的教导的否定。永恒不是一场赌博。一种精神喜欢喜剧到了胜过喜欢永恒的程度就得不到拯救。在"到处"和"永远"之间没有妥协。因此，这种如此被贬低的职业就可能产生一种过分的精神冲突。尼采说："重要的不是永恒的生命，而是永恒的活力。"实际上，整个悲剧就在这种选择之中。

阿德里安·勒古弗勒[②] 临终时很想忏悔，领受圣体，但是拒绝放弃她的职业。她因此而没有得到忏悔的好处。实际上，这不是在上帝面前维护她的深刻的激情又是什么呢？这个垂死的女人含着眼泪拒绝否定她称之为她的艺术的东西，她因此而表现出一种她在脚灯前未曾达到的伟大。这是她的最美的角色，是最难扮演的角色。在上天和一种可笑的忠诚之间进行选择，喜欢自己甚于喜欢永恒或者投入上帝的怀抱，这就是她必须在其中坚持的古老的悲剧。

当时的演员们是自知已被革出教门的。加入这一行列，就是选择了地狱。教会看出它最凶恶的敌人就在他们中间。有几个文人发怒了："怎么！拒绝给莫里哀最后的帮助！"然而，那是理所当然的，尤其是对一个死在舞台上、在粉墨之下结束了整个地奉献给娱乐的一生的人。人们说到他时提到天才原谅一切。然而天才什么也原谅不了，恰恰是因为天才不允许这样。

---

① 希腊神话中变幻无常的海神，又名"海中老人"。

② 法国著名女演员(1692—1730)。

那时演员知道什么惩罚在等着他。但是,以生活本身给他留着的最后惩罚为代价的如此模糊的威胁能有什么意义呢?他事先体验到并全部接受的正是这一点。演员和荒诞的人一样,过早的死对他们来说都是无可挽回的。什么也补偿不了他可能经历过的那些面貌和时代的总和。然而,无论如何,问题是死亡。因为演员无疑是无处不在,但是,时间也在拖着他,并在他身上发生作用。

有一点儿想象力就足以感觉到演员的命运意味着什么。他是在时间中一个一个地创造他的人物。他是在时间中学会控制他们。他越是体验过不同的生活,他就越能和它们分得开。必须死在台上和世界上的时间到了。他体验过的东西面对着他。他看得清清楚楚。他感到这场冒险所具有的令人痛苦的、不可替代的东西。他知道,他现在可以死了。老演员们是有隐退的居所的。

征　服

征服者说:"不,不要以为我为了喜欢行动就得忘记思想。相反,我可以完美地确定我所相信的东西。因为我是竭尽全力地相信,我观察的目光既可靠又明确。不要相信那些人说的:'这一点我是太知道了,所以我说不出来。'因为如果他们说不出来,那是他们不知道,或是由于懒惰,他们浅尝辄止。"

我没有很多看法。在生命结束的时候,人意识到,他过了许多年才核实了一个真理。然而一个真理,如果是一目了然的话,对于指导一种存在也就足够了。至于我,我关于个人的确有某种东西要说。应该不客气地说,如果必要的话,应该带着适当的轻蔑来说。

一个人应该是沉默多于说话的。有许多东西我将是不说的。然而我坚信,所有那些对个人进行过判断的人,他们寻求立论的根据的经验要比我们少得多。智力,动力的智力,它也许已经预感到

应该确认东西的了。然而时代，它的废墟和鲜血已经在我们面前呈现出显而易见的东西了。古代的民族，甚至晚些的，直至我们这个机械时代的民族，都有可能衡量社会的美德和个人的美德，并且研究是哪一个应为另一个服务。这首先是根据人心的根深蒂固的错乱，这种错乱认为人来到世上是为了服务或者被服务。其次是因为无论是社会还是个人都还没有显示出各自的全部本领。

我见过一些善良的人，他们赞叹荷兰画家那些产生于血腥的弗朗德勒战争的杰作，为西里西亚的神秘主义者在可怕的三十年战争中所作的祷告所感动。在他们惊奇的眼中，现世的动乱之上浮动着永恒的价值。然而时间前进了。今天的画家失去了那种宁静。尽管他们实际上还有为创造者所必需的心，我是说一颗干枯的心，那也丝毫用不上了，因为人人以及圣人自己都被动员起来了。也许这就是我最深刻地感觉到的东西。战壕中每有一次失败，每有一个行动，比喻或祈祷，被钢铁碾碎，永恒就丢失了一部分。我意识到我不能离开我的时间，我就决定与它结为一体。仅仅是因为我觉得个人是可笑的，屈辱的，所以我才那么重视他。我知道没有胜利的事业，就对失败的事业感兴趣：它需要一颗全心全意的灵魂，对它的失败和对它的短暂的胜利一视同仁。对于感到自己和这个世界共命运的人来说，文明的冲击是有着某种令人苦恼的东西的。我把这种苦恼做成我的苦恼，同时我也想碰碰我的运气。在历史和永恒之间，我选择了历史，因为我喜欢可靠的东西。至少我觉得历史是可靠的，而且如何能否认这种压倒我的力量呢？

总是有这样的时候，必须在静观和行动之间进行选择。这叫作长大成人。这种痛苦是可怕的。然而对一颗骄傲的心来说，中间道路是没有的，有的是上帝或时间，十字架或刀[①]。这个世界有

① 见《圣经·新约全书》，《路加福音》第 22 章

一种更高的意义，超越了它的骚动，或者除了这些骚动外没有什么是真的。必须和时间共生死或者为了一种更伟大的生活而摆脱它。我知道人们是可以妥协的，可以生活在时代中而相信永恒。这叫作接受。但是我厌恶这个词，我要么什么都要，要么什么都不要。如果我选择了行动，请不要以为静观对我就成了一块陌生的土地。但是它不能什么都给我，我失去了永恒，我就想和时间结盟。我既不愿把怀念也不愿把苦涩记在我的账上，我只想看得清楚。我对你们说，明天你们就要被征入伍了。对于你们，对于我，这都是一种解放。个人什么也做不了，然而他又什么都做得了。在这种奇妙的预备役当中，你们懂得我为什么既颂扬他，同时又压倒他。碾碎他的是世界，而解放他的是我。我把他的全部权利给了他。

征服者知道行动本身是没有用的。只有一种有用的行动，那就是彻底改变人和大地。我永远也彻底改造不了人们。然而，必须做得"仿佛如此"。因为斗争的道路使我遇见了肉体。肉体即便受到屈辱，它也是我唯一可靠的东西。我只能靠它来活着。造物是我的祖国。这就是为什么我选择了这种荒诞的、无意义的努力。这就是为什么我站在斗争一边，时代正适合于此，这我说过了。到目前为止，一个征服者的伟大还是地理性的。它是可以通过征服的土地的大小来衡量的。词改变了意义，不再指胜利的将军了，这并不是无关紧要的。伟大变换了营垒。它在抗议和没有前途的牺牲之中了。这绝不是因为喜欢失败。胜利是所希望的。然而胜利只有一种，永恒的胜利。这种胜利我却永远也不会有。这就是我被绊倒并紧紧抓住的地方。一场革命总是以反对神而告完成，总是以普罗米修斯的革命为开始，他是现代征服者中的第一个。这是人对抗命运而提出的要求：穷人的要求只是一个借口。但是我

只能在其历史的行动中抓住这种精神，也正是在那里我与它连在一起了。然而请不要以为我热衷此道：面对着本质的矛盾，我坚持我的人的矛盾。我把我的清醒安置在否定它的东西中间。我颂扬面临着压倒他的东西的人，而我的自由、我的反抗和我的激情于是汇合在这种张力、这种敏锐和这种过分的重复之中了。

是的，人是他自己的目的。而且他是他唯一的目的。如果他想成为什么，也是在这个生活中成为什么。现在，我深知这一点。征服者有时候谈论战胜和克服。但是他们指的总是“克服自我”。你们很清楚这是什么意思。任何人都在某一时刻感到自己等同于一个神。至少人们是这样说的。然而，这来自他在一瞬间感到了人的精神的伟大。征服者只不过是人中间的那些人，他们感到了他们的力量，足以有把握地不断生活在此种高度上和对这种伟大的充分的意识中。这或多或少是一个算术问题。征服者可能最伟大，但是他们超不过人的本身，只要后者愿意。这就是为什么他们永远也离不开人类的熔炉，而是投入到革命的灵魂最炽热的地方中去。

他们在那面发现了残废的造物，但他们也碰到了他们热爱和欣赏的唯一的价值，即人及其沉默。这既是他们的匮乏又是他们的财富。他们只有一种奢侈，那就是人的关系。在这个脆弱的宇宙中，一切与人有关的东西，一切只与人有关的东西，获得了一种更灼人的意义，对此如何能够不理解呢？拉长了的面孔，受到威胁的博爱，如此强大又如此腼腆的友谊，这是真正的财富，因为它们是可以消亡的。正是在这些东西中间，精神最能感到它的力量和它的局限。也就是说它的效力。有些人谈到了天才。然而天才一词用得太草率了，我更喜欢智力。应该说，它此时可以是很卓越的。它照亮了这片荒漠，并且控制了它。它知道它的奴隶地位，并为它增光。它将和这肉体一同死去。然而知道这一点，这正是它的自由。

所有的教会都反对我们,我们并非不知道。一颗如此紧张的心回避永恒,而所有的教会,神圣的或政治的,都追求永恒,幸福和勇气,报答或正义,对它们来说都是次要的目的。这是它们提出的一种教条,而且还必须赞同。然而,我和观念或永恒没什么关系。适合我的真理,手就可以摸到。我不能离开它们。这就是为什么你们不能指望我什么;征服者身上没有什么东西是长久的,甚至他的教条也不长久。

无论如何,这一切的终了是死亡。我们知道。我们也知道死亡结束一切。这就是为什么遍布欧洲的、纠缠着我们当中某些人的那些墓地是丑恶的。人们只美化心爱的东西,而死亡使我们反感和厌倦。它也是需要被征服的。被威尼斯人包围的帕多瓦,又因鼠疫而成了一座空城,被困在里面的最后一个卡拉拉[1]人一边喊一边跑遍他的荒凉的宫殿的厅室:他呼唤魔鬼,请求一死。这是一种克服死亡的方式。让死亡自以为受到尊崇的那些地方变得如此可怕,这仍然是西方特有的一种勇敢的标志。在反抗者的宇宙中,死亡颂扬不公正。它是最高的夸大。

其他一些人也没有妥协,他们选择了永恒,揭露了这个世界的幻想。他们的公墓在花香鸟语中微笑。这对征服者是合适的,并向他展示了他曾经反对的东西的清晰的形象。相反,他选择了黑铁的围栏或无名的壕沟。面对着能够带着它们的死亡的这种形象生活的精神,永恒的人中最优秀者有时感到被一种充满敬意和怜悯的恐惧抓住了。然而,这些精神却从中汲取了它们的力量,得到了它们的证明。我们的命运就在我们面前,我们挑衅的正是我们的命运。与其说是出于骄傲,更是出于对我们的无意义的状况的

---

① 中世纪意大利的一个望族。

意识。我们有时也怜悯我们自己。这是我们觉得可以接受的唯一的同情：也许你们不大理解的一种感情，你们觉得没有魄力的一种感情。然而，体验到这种感情的正是我们当中最大胆的人。不过，我们把清醒的人称作有魄力的人，我们不想要那种脱离了洞察力的力量。

再说一遍，这些形象提出的并非一些道德，也不牵涉到判断的问题：那是些画面。它们只是表明了一种生活方式。情人，演员或冒险家充作了荒诞。但是如果他们愿意的话，他们充作贞洁的人、官吏或共和国总统也一样地好。知道并且毫不掩饰就够了。在意大利的博物馆中，人们有时会看到一些彩绘的小布幕，那是过去教士在死囚面前拿来遮挡绞刑架的。各种形式的跳跃，向神圣或永恒之中猛跳，沉溺于日常的或观念的幻想，所有这些屏幕都在遮挡荒诞。然而，有些官吏是没有屏幕的，我要谈的就是他们。

我选择了最极端的人。在这种程度上，荒诞赋予他们一种国王的权力。当然，这是一些无国之君。但是他们比别人优越的是，他们知道一切王国都是虚幻的。他们知道，这就是他们的全部伟大，有人在说到他们时谈论暗中的不幸和幻灭的灰烬，这是没有用的。失去了希望，这并不就是绝望。地上的火焰抵得上天上的芬芳。我们谁也不能判断他们。他们并不试图变得更好，他们想成为征服者。如果智者一词可以用于那种靠己之所有而不把希望寄托在己之所无来生活的人的话，那么这些人就是智者。他们其中有一个人知道得最为清楚，征服者是由于精神，堂璜是由于认识，演员是由于智力："当一个人使他所珍爱的绵羊般的脉脉温柔臻于完善的时候，在地上和天上都不会获得特权；他在最好的情况下仍然是一个长着犄角的可笑的小绵羊，仅此而已——他还得不因虚荣而死，不以他那法官的态度引起愤慨。"

无论如何，应该为荒诞的推理恢复更为热情的面貌。想象力还可以增加许多被时间和流亡束缚着的人，他们也善于根据一个没有前途没有弱点的宇宙的尺度来生活。于是，这个荒诞，没有神的世界就住满了思想清晰并且不再怀有希望的人。不过，我还没有说到最荒诞的人，即创造者。

荒 诞 的 创 造

哲 学 和 小 说

所有这些在荒诞的稀薄空气中维持着的生活，如果不受到某种深刻而确实的思想的力量的激励，是不可能坚持下去的。那只能是一种奇特的忠实的感情。人们见到过一些有意识的人在最愚蠢的战争中完成他们的任务而并不以为有什么矛盾。那是因为什么也不能回避。因此，在坚持世界的荒诞之中是有一种形而上的幸福的。征服或游戏，无数的爱情，荒诞的反抗，这些都是人在一次他事先已经失败的战役中对他的尊严所表示的敬意。

问题仅仅在于恪守战斗的规矩。这种思想足以培养一种精神：它支持了并且还在支持着完整的文明。人们并不否认战争。因之而死，或因之而生，二者必居其一。荒诞也是如此：要与它共呼吸，承认它的教诲并寻出其血肉。在这方面，最典型的荒诞的快乐，就是创造。尼采说："艺术，唯有艺术，我们有了艺术才不因真理而死亡。"

在我试图描述并以不同的方式让人感觉到的经验中，一种苦恼在另一种苦恼消失的地方冒出来，这是可以肯定的。对遗忘的幼稚追求，对满足的呼唤，现在都没有反应。然而，使人正视世界的那种恒定的张力，驱使他欢迎一切的那种井然有序的疯狂，又给他留下了另一种狂热。在这个宇宙中，作品就成了维持他的意识

并确定他的冒险的唯一机会了。创造，就是生活两次。普鲁斯特的摸索的、焦急的探求，他对鲜花、地毯和焦虑的细心收集，并不意味着别的什么。同时，这种创造也不比演员、征服者和一切荒诞的人一生中每日都孜孜以求的那种持续的、不可估量的创造有更多的意义。他们都试图模仿、重复、重新创造他们的现实。我们最后总会看见我们的真理的面目。对于一个脱离了永恒的人来说，全部的存在只不过是荒诞掩盖下的一种过分的模仿而已。创造就是最大的善于模仿者。

这些人首先是知道，其次，他们的一切努力在于跑遍、扩大、丰富他们刚刚登上的没有前途的小岛。然而，首先是应该知道。因为荒诞的发现是和未来的激情产生并合法化的那个时间停顿同时发生的。即便是没有福音的人也有他们的橄榄[①]。而且在他们的橄榄山上，也是不应该睡觉的。对荒诞的人来说，问题不再是解释和解决了，而是体验和描述。一切都从有洞察力的冷漠开始。

描述，这是一种荒诞的思想的最后野心。科学到了它的悖论的终点也停止了建议，停下来静观和描绘现象的永远是新鲜的景物。心灵就这样知道了那种使我们在世界的面貌前激动的感情不是来自世界的深刻性而是来自其面貌的多样性。解释是没有用的，但感觉留下了，与之同在的还有一个在数量上取之不尽的宇宙的不断呼唤。人们从这里知道了艺术品的地位。

它标志着一种经验的死亡，同时也标志着这种经验的增加。它好像是对一些已经由世界组织好的主题的单调而热情的重复：形体，这宇宙的三角楣上的不可穷尽的形象，形式或色彩，和谐或苦恼。因此，在创造者的壮丽而幼稚的宇宙中重见本文的重要主题，这并不是无关紧要的。把艺术品看作一种象征，以为艺术品可

---

① 耶路撒冷东面的一座山。《圣经》说耶稣来到这里向门徒讲道，并不让他们睡觉，免得受到迷惑。次日，耶稣于此地被犹大出卖。

以被看作是对荒诞的逃避，都是错误的。它本身就是一种荒诞的现象，事情只关系到它的描述。它并不能给精神的疾病以出路。相反，它正是这种在一个人的全部思想中回荡的疾病的一种征象。然而，是它第一次使精神走出自身并把它放在别人的面前，不是为了使他迷失方向，而是向他明确地指出那条人人都在其上的没有出口的道路。在荒诞的推论的时间里，创造跟随着冷漠和发现。它标明荒诞的激情从哪里冲出，推论在哪里停止。它在本文中的地位就这样得到了解释。

只要摆出创造者和思想家共有的几个主题，就足以使我们在艺术品中重新发现进入荒诞的思想所具有的全部矛盾。实际上，他们共有的矛盾超过使他们智力相互亲近的一致的结论。思想和创造也是如此。我几乎不需要指出，是同一种苦恼驱使人采取这些态度。它们从那出发时是一致的。然而，在所有从荒诞出发的思想中，我看到很少有坚持住的。我是从它们的距离和不忠之中最准确地衡量了只属于荒诞的东西。同时，我也应自问：一件荒诞的作品是可能的吗？

人们不应该过分地强调艺术和哲学之间古老对立的专断性。如果从一种过于确切的意义上理解，这种对立肯定是虚假的。如果只是说这两个门类各有其独特的环境，那无疑是真实的，不过说起来也是很模糊的。唯一可以接受的理由在于产生在封闭在自己的体系之中的哲学家和站在自己的作品前面的艺术家之间的矛盾。不过，这适合于我们在这里视为次要的某些艺术和哲学的形式。关于脱离创造者的艺术的这种观念不仅没有过时，而且也是错误的。人们注意到没有一个哲学家是创立了好几个体系的，这与艺术家大相径庭。然而，只有在任何艺术家都是以不同的面貌表达同一事物这种情况下，那才是真实的。艺术的瞬间的完美，其

更新的必要性，这些东西只是因为偏见才是真实的。因为艺术品也是一种构造，而谁都知道伟大的艺术家是可以多少地单调。艺术家和思想家一样地介入，在作品中变成自己。这种相互影响提出了最重要的美学问题。此外，对于确信精神的目的的一致性的人来说，最无谓的莫过于基于方法和对象的那些区别了。人为了理解和喜爱而提出的那些门类之间是没有界线的。它们互相渗透，同一种焦虑使之混为一体。

开始的时候必须指出这一点。为了使一件荒诞的作品成为可能，以其最清醒的形式出现的思想必须参与其事。然而，它同时也必须不显露出来，除非是作为一种起支配作用的智力。这种反常现象是可以用荒诞来解释的。艺术品产生于智力放弃谈论具体事物。它标志着物质方面的胜利。是清醒的思想激发了它，但是它又在这一行动中忘掉了自己。它不会屈服于这种诱惑，即在描述中另外加上一种它知道是不合情理的更为深刻的意义。艺术品体现了一种智力的悲剧，但是它只是间接地提出证据。荒诞的作品要求的是意识到这些局限的艺术家和具体的事物只意味着自身的艺术。它不能成为一种生活的目的、意义和慰藉。创造或不创造，这并改变不了什么。荒诞的创造者并不珍惜他的作品。他可以放弃，他有时候也放弃了。有一个阿比西尼亚就够了[①]。

人们在这里可以同时看到一个美学的规则。真正的艺术品总是与人相称的。它本质上是那种说得“少”的作品。在一个艺术家的全部经验和反映这些经验的作品之间，在《威廉·迈斯特》[②] 和歌德的成熟之间，是有着某种联系的。当作品企图把全部经验都放进一种解释文学的花边纸上时，这种联系是不好的。当作品只

① 阿比西尼亚即今之埃塞俄比亚，这里暗指死亡，取典于诗人兰波之死。实际上兰波并非死于埃塞俄比亚，而是死于法国。

② 歌德的小说。

是经验中的经过打磨的一小块，是内在的光芒凝聚而又无所限制的钻石的一个小面时，这种联系是好的。在第一种情况下，有着过重的负荷和对永恒的追求。在第二种情况下，作品因具有一种人们猜得出其丰富性的经验的言外之意而变得富有成果。荒诞的艺术家的问题在于获得这种胜过本领的处世之道。一句话，在这种环境中的伟大的艺术家首先是一个伟大的享受人生的人，知道在这里活着既是体验又是思考。因此，作品体现着一种智力的悲剧。荒诞的作品说明了思想放弃了它的威望，甘心只成为智力，这种智力使用表象，并在一切没有理性的东西上面布满形象。如果世界是清晰的，艺术却不是清晰的。

我这里说的不是形式和色彩的艺术，在那些艺术中占支配地位的只是辉煌而有节制的描绘。表达开始于思想结束之处。那些两眼空空的年轻人[1]挤满了寺庙和博物馆，他们的哲学被人们变成了姿态[2]。对于一个荒诞的人来说，这种哲学是比所有的图书馆都更有教益的。从另一个方面看，音乐也是如此。如果说一种艺术被剥夺了教诲，那肯定就是这种艺术了。它太像数学了，一是一，二是二，不能不从它那里吸取其无理性。精神根据约定的、适度的规则和自己进行的这种游戏是在我们这个有声空间展开的，在这个空间之外，振动汇合了，变成一个非人的宇宙。没有比这更纯粹的感觉了。这些例子太容易了。荒诞的人承认这些和谐和这些形式是自己的。

但是，我这里想谈一种作品，其中解释的诱惑一直是最大的，幻想自告奋勇，结论几乎是不可缺少的。我指的是小说的创造。我自问荒诞能否在其中坚持住。

---

① 指雕像。

② 人们好奇地看到，最理智的绘画是那种试图把现实归结为基本元素的绘画，它到最后就只是使眼睛感到愉快。对于世界，它只留下了色彩。——作者原注

思想，首先就是想要创造一个世界（或是为他自己的世界划定界限，这是一码事）。也是从一种把人和他的经验分开的根本的不协调出发，以便根据他的怀念找到一个共同点，一个被理性框住的或被类似理性说明的宇宙，这宇宙可以消除不堪忍受的分裂。哲学家，即便是康德，也是个创造者。他有他的人物，他的象征和他的隐秘的行动。他有他的结局。相反，小说走到了诗和随笔的前面，不管表面上如何，这只是说明了艺术的更广泛的理智化。我们得理解，这指的尤其是最伟大的作家。一种体裁的丰富和崇高常常可以从它所含有的渣滓度量出来。坏小说的数量不应使人忘记最好的小说的崇高。这种最好的小说恰恰是具有它们自己的宇宙。小说有它的逻辑、它的推理、它的直觉和它的公设。它也有它对于清晰的要求[①]。

在这种特殊的情况下，我上面谈到的传统的对立就更不那么合乎情理了。在容易把哲学和它的作者分开的那个时代，这种对立是起作用的。今天，思想不再追求永恒了，它的最好的历史将是它的悔恨的历史，这时候我们知道体系若是适用，就与它的作者不可分开。从一个方面来看，《伦理学》[②] 不过是长而严峻的自白罢了。抽象的思想终于和它的物质基础连在一起了。同样，肉体和激情的小说化也多少是更加根据一种世界观的要求来安排的。人们不再讲"故事"了，人们创造自己的宇宙。伟大的小说家是一些伟大的哲学家。巴尔扎克，萨德，麦尔维尔，斯丹达尔，陀思妥耶夫

---

① 请思考一下：这使最坏的小说得到了解释。几乎人人都自认能够思想，实际上，人人都在某种程度上或好或坏地思想着。相反，很少有人自以为是诗人或要笔杆的。但是，从思想胜过风格那个时候起，大群的人就侵占了小说。

这并不是像人们说的那么大的一个灾难。最好的小说家对自己的要求更为严格，至于那些屈服了的人，他们是不值得继续存在下去的。——作者原注

② 斯宾诺莎的代表作。

斯基,普鲁斯特,马尔罗,卡夫卡就是如此,姑且只举这些吧。

他们选择了用形象而不是用推理来写作,这种选择恰恰揭示了他们的某个共同的思想,即确信一切解释原则的无用,坚信感性的表象所具有的教育信息。他们既把作品看作是一个结局,又把它看作是一个开端。作品是一种常在不言中的哲学的结果,是它的说明和它的完成。然而,只有这种哲学的言外之意才能使它完整,它终于使一个古老的主题的这种说法合乎情理了,即少许的思想使人远离生活,许多的思想使人靠近生活。思想不能使真实升华,就止于模仿。这里说的小说是这种既相对又不可穷尽、与爱情的思想又如此相似的一种认识工具:对于爱情,小说的创造是有着最初的惊叹并进行着富有成果的反刍的。

这至少是我在开始的时候承认的它所具有的魅力。但是我也承认屈辱的思想的那些王子们也具有这样的魅力,而我是能够凝视他们的自杀的。我感兴趣的正是了解和描写那种使他们回到幻想的共同道路上去的力量。这里我还将使用同样的方法。因为我已用过这种方法,所以我可以缩短我的推理,并且不必在一个确切的例子里耽搁就概括出来。我想知道人们在接受了义无反顾的生活之后是否也能同意义无反顾地劳动和创造以及通向这些自由的道路是什么。我想把我的宇宙从它的幽灵中解放出来,使之仅仅充满着我不能否认其存在的有血有肉的真理。我可以产生出荒诞的作品,选择创造的态度,而不选择另一种态度。然而,一种荒诞的态度要保持荒诞就必须对其无理性始终具有意识。作品就是这样。如果荒诞的要求没有得到尊重,如果作品没有阐明分裂和反抗,如果它迎合幻想并激起希望,那么它就不是无理性的了。我再也不能离开它。我的生活可以从中找到一种意义:这是可笑的。它不再是结束了人生的壮丽和无用的一种解脱和激情的

演练了。

在解释的诱惑最为强烈的那种创造中，人们能够克服这种诱惑吗？在对真实的意识最为强烈的那个虚假的世界里，我能够忠于荒诞而不迎合做结论的欲望吗？在最后的努力中面临着同样多的问题。人们已经知道这些问题意味着什么。这是一种害怕为了最后的幻想而抛弃最初的、困难的教训的意识的最后顾虑。对于作为意识到荒诞的人可能采取的态度之一的创造有价值的东西，对于提供给他的任何生活方式也同样具有价值。征服者或演员，创造者或堂璜，可以忘记他们的生命的演练，不能不意识到自己的无理性。人们习惯得如此之快。人们为活得幸福而想赚钱，于是全部的努力和生命中最好的东西都集中在赚钱上面。幸福被遗忘了，手段被当成了目的。同样，这位征服者的全部努力偏向了野心，而野心不过是通向一种更高尚的生活的道路。堂璜也将顺从他的命运，满足于这种存在，其高尚只是因反抗才有价值。对前者来说，这是意识；对后者来说，这是反抗；在这两种情况下，荒诞都消失了。在人心中有那么多执着的希望。一无所有的人有时也会赞同幻想。这种受和平需要支配的赞同是存在的赞同的内在的兄弟。这样就有了光明的神祇和泥土的偶象。然而，这是通向需要找到的那种人的面目的一条平常道路。

到目前为止，对于荒诞的要求是什么，还是它的失败告诉给我们的最多。同样，我们要想警觉起来，看到小说的创造可以跟某些哲学提供同样的混含也就够了。因此，我为说明问题可以选择一部作品，其中汇集了一切标志着荒诞的意识的东西，而其开端又是明确的，环境又是清醒的。它的后果会给我们教益。如果荒诞没有受到尊重，我们也会知道幻想是通过什么渠道溜进来的。一个明确的例子。一个主题，一种创造者的忠实就够了。问题在于同样的分析，而这种分析已经更为细致地做过了。

我将研究陀思妥耶夫斯基喜欢的一个主题。我也可以同样好

地研究其它作品[1]。但在其作品中,问题是在崇高和激动的方面得到直接的论述的,如同对所谈的存在的思想一样。这种平行对我的目标有帮助。

基 里 洛 夫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所有的主人公都对生命的意义发出了疑问。正是在这一点上他们是现代的:他们不惧怕可笑。区别现代感应性和古典感应性的,正是后者充满着道德问题,而前者充满着形而上的问题。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中,问题是以一种如此激烈的方式提出的,以至于它需要一种极端的解决。存在要么是骗人的,要么是永恒的。假如陀思妥耶夫斯基满足于这种考虑,他就是一个哲学家。但是,他阐明了在人的生活中精神的这种活动所能产生的后果,因此他成了艺术家。在这些后果中,他注意的是最终的后果,即他在《作家日记》中所说的逻辑的自杀。果然,在1876年12月出版的那一册中[2],他设想出"逻辑的自杀的推理"。绝望者确信对一个不相信永生的人来说,人的存在是一种完全的荒诞,于是就作出下列结论:

"既然对于我的关于幸福的问题,通过我的意识,我被回答说:除非在与宇宙万物的和谐之中我是不能幸福的,我设想不出,也永远不能设想出,这是显然的……

"……最后,既然在这种情况下,我同时充当着起诉人和担保人的角色,充当着被告和法官的角色,既然我觉得自然所演出的这出喜剧是完全愚蠢的,甚至我认为我接受演出是受了侮辱……

---

[1] 例如马尔罗的作品。但是那就必须同时触及社会问题,实际上,社会问题也不能用荒诞的思想来回避(况且,它也可以提出好几个不同的解决办法)。不过,还是应该有个范围。——作者原注

[2] 《作家日记》陆续发表于1873—1881年间。

"我以无可争议的起诉人、担保人、法官和被告的身份，谴责这个自然，它以一种厚颜无耻的随便让我生出来受苦——我判处它和我一同归于虚无[①]。"

在这一立场中还有些幽默。这个自杀者自己结果了自己，是因为在形而上的方面他受到了侮辱。在某种意义上说，他是在复仇。这是他的表明别人"治不了他"的方式。人们知道这一主题以最令人赞叹的广阔性体现在基里洛夫身上，他是《群魔》中的一个人物，也主张逻辑的自杀。工程师基里洛夫在某处宣布他愿意离开生活是因为"这是他的观念[②]"。人们很清楚，应该按字面意义来理解。他是为了一种观念，一种思想而准备去死的。这是高级的自杀。渐渐地，随着场面的更替，基里洛夫的面目越来越清晰，激励着他的那个致命的思想也展现在我们面前。工程师实际上是袭用了《日记》的推理。他感觉到上帝是必要的，它的确应该存在。但是他也知道它不存在，也不能存在。他喊道："你怎么不明白，这正是自杀的充分理由呀[③]？"这种态度同样也在他身上带来几个荒诞的后果，他无动于衷地同意让别人把他的自杀用于一个他鄙视的事业上。"我今夜决定此事对我无所谓。"他终于在一种混杂着反抗和自由的感情中准备他的行动了。"我自杀是为了证实我的违抗，我的新的、可怕的自由[④]。"问题不再是复仇了，而是反抗了。因此，基里洛夫是一个荒诞的人物——当然从根本上说他不应自杀。然而，他自己解释了这个矛盾，并同时揭示出最纯粹的荒诞的秘密。他实际上给他的致命的逻辑增加了一种不寻常的野心，这野心给了人物全部远景：他想自杀以便成为上帝。

推理具有古典的清晰。如果上帝不存在，基里洛夫就是上帝。

① 见《作家日记》，1876年10月，第359页。——原编者注

②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32页。

③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36页——原编者注

④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39页。——原编者注

如果上帝不存在，基里洛夫就应自杀，因此，基里洛夫自杀是为了成为上帝。这逻辑是荒诞的，但是需要的就是这个。不过，有趣的是赋予这个回到地上的神明一种意义。这就等于阐明这一前提："如果上帝不存在，我就是上帝"，这前提仍旧是相当模糊的。重要的是注意到，表明这一无理性的意图的人是属于这个世界的。他每天早晨都做体操以保持健康。他因沙托夫[1]重见妻子的喜悦而感动。在一张人们在他死后发现的纸上，他想画一个向"他们"伸出舌头的鬼脸[2]。他是幼稚的而易怒的，热情的、有条理的，敏感的。他只有超人的逻辑和固定观念，却有普通人的一切。然而正是他平静地谈论着他的神圣性。他不是疯子，或者陀思妥耶夫斯基是疯子。所以，使他激动的并非一种自大狂的幻觉。而这一次，按本意来理解就将是可笑的了。

基里洛夫本人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对于斯塔夫罗金的一个问题，他明确了他说的不是神—人[3]。人们可以认为那是出于一种与基督区别开来的考虑。但实际上却是想合并后者。基里洛夫的确想象过死去的耶稣不曾回到天堂。他于是知道了他所受的折磨都是没有用的。工程师说："自然的法则使基督在谎言中生活，并为了一个谎言而死去[4]。"仅仅在这种意义上，耶稣体现了人类的全部悲剧。他是完人，是那个实现了最荒诞的条件的人。他不是神—人，而是人—神。我们每一个人都可能像他一样被钉上十字架，被欺骗——在某种程度上成为人—神。

这里所说的神性完全是人间的。基里洛夫说："我用了三年的时间寻找我的神性的标志，这标志就是独立[5]。"人们从此看出基

---

① 《群魔》中的人物。

②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40页。——原编者注

③ 同上书，法译本第1部，第259页。——原编者注

④ 《群魔》第2部，第388页。——原编者注

⑤ 《群魔》，第2部，第339页。——原编者注

里洛夫的前提的意义:“如果上帝不存在,我就是上帝。”成为上帝,只不过是在这个地球上自由,不为一种永生的东西服务;当然,这首先是从这种痛苦的独立中得出一切结论。如果上帝存在,一切就都取决于他,而我们就丝毫也不能违抗他的意志。如果他不存在,一切就都取决于我们[①]。对基里洛夫和对尼采来说都一样,杀死上帝,就是自己成为上帝—这是在这个地球上实现福音书所说的永恒的生活[②]。

但是,如果这种形而上的罪孽足以使人完善,那为什么还要加上自杀呢?为什么要自杀,为什么在获得自由之后还要离开这个世界?这是矛盾的。基里洛夫知道得很清楚,他补充说:“倘若你感觉到这一点,你就是沙皇,那你绝不会自杀,而要享受荣华富贵。”[③]但是人们不知道,他们感觉不到“这一点”。正如在普罗米修斯的时代,他们满怀着盲目的希望[④]。他们需要有人指路,他们离不开说教。因此,基里洛夫出于对人类的爱必须自杀。他应该为他的兄弟们指出一条正大而困难的道路,而他是第一个走上这条道路的。这是一种有教育意义的自杀。因此,基里洛夫是自我牺牲。但是,如果他被钉上十字架,他却并未受骗。他仍是一个人—神,他确信一种没有前途的死亡,心中充满了福音的忧郁。他说:“我是不幸的,因为我被迫证实我的自由。”[⑤]但是他死了,而人们终于明白了,这个世界将住满沙皇,并被人类的荣光照亮。基里洛夫的手枪声将是最后革命的信号。这样,

① 同上书,第2部第334页。——原编者注

② “斯塔夫罗金:‘您相信另一个世界的永恒的生活吗?’基里洛夫:‘不,但我相信这个世界的永恒的生活。’”——作者原注

③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38页。——原编者注

④ “‘人只是为了不自杀才发明了一个上帝,这就是迄今为止的全部世界历史。’”——作者原注

⑤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39页。——原编者注

不是绝望驱使他去死，而是邻人对他的爱。在把一种无法形容的精神冒险结束在血泊中之前，基里洛夫有一句和人的痛苦一样古老的话："一切皆善。"

因此，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作品中，自杀的主题是一个荒诞的主题。在进一步深入之前，让我们仅仅指出，基里洛夫也活跃在其他人物身上，他们又提出了新的荒诞的主题。斯塔夫罗金和伊凡·卡拉玛佐夫在实际生活中运用荒诞的真理。基里洛夫的死解放的正是他们。他们试图成为沙皇。斯塔夫罗金过着一种"反讽的"生活，人们对此是相当清楚的。他在周围引起仇恨。然而，这个人物的最重要的话却存在于他的告别信中："我什么也恨不起来。"他在冷漠中成了沙皇。伊凡因拒绝放弃精神的王权而成了沙皇。他兄弟那样的一些人用他们的生活证明要信仰就必须卑躬屈膝，他可以回答他们说这条件是可鄙的。他们最重要的话是："一切都是可以允许的"，带着一种得体的忧伤色彩。当然，他像尼采这位最著名的上帝的谋杀者一样，最后也以疯狂告终。然而，这是一种值得一冒的风险，而在这些悲惨的结局面前，荒诞精神的基本运动是询问："这证明了什么？"

小说就是如此像《日记》一样提出荒诞的问题的。小说建立了死亡的逻辑，表现了激奋，"可怕的"自由，以及沙皇们变得具有人性的光荣。一切皆善，一切都是可以允许的，什么都不是可恨的：这些都是荒诞的判断。这是多么神奇的创造啊，那些火与冰的人物看起来和我们多么亲近啊！在他们心中轰鸣的那个醉心于冷漠的世界一点也不使我们感到可怕。我们在那里发现了我们日常的焦虑。大概没有人能像陀思妥耶夫斯基那样善于把如此接近我们、如此折磨我们的魅力赋予荒诞的世界。

然而，他的结论是什么呢？两段话将显示那种引导作家进行

别的披露的完全的形而上的颠倒。逻辑的自杀者的推论引起了批评家的一些异议,陀思妥耶夫斯基在后来出版的《日记》中发展了他的立场,作出这样的结论:“如果相信永生对人来说是这样必要(没有它,他就会自杀),那它就成了人类的正常状态。既然如此,人类灵魂的永生就肯定是存在的[1]。”另一方面,在他的最后一部小说的最后几页中,在那场和上帝进行的巨大搏斗之后,孩子们问阿辽沙[2]:“卡拉玛佐夫,宗教说我们死后会复活,我们还能互相见面,这是真的吗?”阿辽沙回答说:“当然,我们会见面的。我们将愉快地相互讲述过去的一切。”

这样,基里洛夫、斯塔夫罗金和伊凡就被打败了。《卡拉玛佐夫兄弟》回答了《群魔》。这的确关系到一个结论。阿辽沙的情况不像梅思金公爵[3] 的情况那么含糊。后者是个病人,生活在一种持续的、带着微笑和冷漠的现实中,这种非常幸福的状态可以是公爵所说的永恒的生活。相反,阿辽沙说得好:“我们会重逢的。”不存在自杀和疯狂的问题了。对于确信永生和他的快乐的人来说,那有什么用呢?人用他的神圣性换取幸福。“我们将愉快地相互讲述过去的一切。”这样,基里洛夫的手枪在俄国的某地打响,但是世界继续转动着它的盲目的希望。人们没有明白“这一点”。

因此,和我们说话的不是一个荒诞的小说家,而是一个存在的小说家。这里,跳跃仍然是动人的,使启发了它的那种艺术崇高起来。这是一种感人的、充满怀疑的、不可靠的、热烈的赞同。谈及《卡拉玛佐夫兄弟》,陀思妥耶夫斯基写道:“贯穿这本书各部分的主要问题就是我毕生有意或无意识地感到痛苦的问题,即上帝的存在问题。”很难相信一部小说足以把一生的痛苦转化为快乐的确

① 《作家日记》,1876年12月,第367页。括号中文字系加缪所加。——原编者注

② 卡拉玛佐夫兄弟之一。

③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白痴》的主人公。

实性。一位评论者[1]正确地注意到:陀思妥耶夫斯基和伊凡有联系——《卡拉玛佐夫兄弟》的确定的章节使他花费了三个月的努力,而他所说的"渎神的话"却是在昂奋之中用了三个星期就写完了。他的人物没有一个不在肉中带着这根刺的,不刺激它或者不在感觉或不道德中寻求解救之方的[2]。无论如何,让我们停留在这种怀疑之上吧。这是一部这样的作品,在那里面,在一种比日光还要强烈的明暗对比中,我们能够抓住人反对他的希望的斗争。创造者到了终点,选择了反对他的人物。这种矛盾使我们得以引入一种细微的差别。这里说的不是一部荒诞的作品,而是一部提出荒诞的问题的作品。

根据斯塔夫罗金,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回答是卑躬屈膝,是"羞耻"。相反,一部荒诞的作品是不提供回答的,全部区别就在这里。最后让我们记住:在这种作品中反驳荒诞的不是它的基督教的特性,而是它对未来生活的预告。人们可以同时是基督徒和荒诞的人。是基督徒而不相信来世,有这样的例子。说到艺术品,就有可能明确荒诞的分析的一种方向,人们可以在上文中预感到。这种方向导致提出"福音书的荒诞性"。它阐明了这种反复出现的观念,即信念并不妨害怀疑。相反,人们清楚地看到,《群魔》的作者虽是驾轻就熟,最后却走上了一条完全不同的道路。创造者对他的人物的惊人的回答,陀思妥耶夫斯基对基里洛夫的回答,实际上可以概括如下:存在是虚幻的,也是永恒的。

没有前途的创造

因此我觉察到希望是不能永远被回避的,就是对那些想要摆

---

① 鲍里斯·德·施莱泽。——作者原注

② 纪德对此有新奇而深刻的看法: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几乎所有人物都是多配偶的人。——作者原注

脱它的人，它也能够纠缠不休。这是我觉得迄今为止谈到的作品所具有的意义。我至少可以在创造的方面举出几部真正荒诞的作品[①]。然而，万事总有个开头，这个研究的目的在于某种忠诚。教会对异端分子是那样严厉，仅仅是因为它认为再没有比迷途的孩子更危险的敌人了。但是，对于创立正统派的教条来说，大胆的诺斯替教派[②] 的历史和摩尼教[③] 潮流的持续比任何祈祷都起了更大的作用。比较起来，荒诞也是如此。人们发现偏离的道路就认出了荒诞的道路。就在荒诞的推理的终点，在它的逻辑支配的一种态度中，仍可看到希望以一种最动人的面目出现，而这并不是无关紧要的。这表明了荒诞的苦行的艰难。这尤其表明了一种不断地坚持的意识的必要，并和本文的一般范围相连。

如果这还谈不上清点荒诞的作品的话，人们至少可以就创造的态度，即一种能够补足荒诞的存在的态度，作出结论。一种否定的思想才能如此完好地为艺术服务。它的隐晦的、谦卑的方法对于理解一部伟大的作品就和黑对于白一样地必要。“无所为”地劳动和创造，用泥土塑造，知道他的创造没有前途，看到他的作品毁于一旦同时也意识到，从根本上来说，传之久远也并不更为重要，这就是荒诞的思想所给予的难以得到的智慧。同时执行两个任务，一方面是否定，另一方面是激励，这就是展现在荒诞的创造者面前的道路。他应该赋予虚无以色彩。

这导致一种关于艺术品的特殊的观念。人们过于经常地把一位创造者的作品看成是一系列彼此孤立的见证。人们把艺术家和文人混为一谈。一种深刻的思想是处在不断的成长中的，它汲取生活的经验，并在其中形成。同样，一个人的独特的创造也在其作

① 例如麦尔维尔的《白鲸》。——作者原注

② 公元一至三世纪流行于地中海东部沿岸各地的一种神秘主义教派。

③ 波斯人摩尼在公元三世纪创立的宗教。

品的持续的、繁多的面貌中变得牢固。一些作品补足另一些作品，更正或校正，甚至也反驳。如果某种东西结束了创造，那不是盲目的艺术家的胜利然而虚幻的叫声："我什么都说完了。"而是创造者的死，它结束了他的经验和他的天才的书本。

这种努力，这种超人的意识，读者不一定看得见。在人类的创造中是没有神秘的。意志产生了这种奇迹。但是至少，没有真正的创造是不含有秘密的。大概一连串的作品可能只是同一种思想的一连串的近似。然而人们可以设想另一类创造者，他们使用重叠的方法。他们的作品可以仿佛彼此间没有联系。在某种程度上，它们是相互矛盾的。然而，把它们重新放回整体中，它们仍然会各就其位。它们也是从死亡中获得它们最终的意义。它们接受了作者的生活所具有的光明的最亮部分。这时，他的一系列作品不过是一连串的失败。但是，如果这些失败都保持着同一种共鸣，创造者就能重复他自己的环境的形象，并使他所持有的没有结果的秘密发出回响。

在这里，支配的努力是可观的。但是，人类的智力还足以做得更多。它只是显示了创造的意志的一面。我曾在别的地方指出，人类的意志除了维持意识别无其它目的。不过，这样做没有纪律是不行的。在对忍耐和清醒的各种培养中，创造的培养是最有效的。它也是人类唯一尊严的令人震惊的见证：顽强地反抗他的环境，坚持一种被视为没有结果的努力。它要求每日的努力，自制，对真实的界限的准确估量，节制和力量。它造成了一种苦行。这一切都"无所为"，都是为了重复和停滞不前。也许伟大的作品本身并不那么重要，更重要的是它对人提出的考虑和它给人提供了机会来克服他的幻想并稍稍更接近他的赤裸的真实。

请不要在美学上搞错了。我这里指的不是耐心的调查，对一个

论点的不断的、无结果的阐明。正好相反，如果我表达得清楚的话。主题小说是旨在证明的作品，是最可憎的作品，它最经常地从一种得到满足的思想中获得灵感。人们显示自以为持有的真理。然而，人们使之运行的是观念，而观念是思想的反面。那些创造者是些羞答答的哲学家。我说的或我想象的那些创造者却是一些清醒的思想家。在思想返回自身的某一点上，他们就把他们的作品的形象竖立起来，作为一种有限的、必死的、反抗的思想的明显的象征。

这些作品也许证明了某种东西。但是这些证据，与其说是小说家提供给别人的，不如说是给予自己的。本质是他们的胜利存在于具体之中，而这正是他们的伟大之处。这种有血有肉的胜利是一种思想为他们准备的，在这种思想中，抽象的能力受到了屈辱。当它们完全受到了屈辱，具体就同时使创造放出荒诞之光，是反讽的哲学创作出热情的作品。

任何放弃了统一的思想都激励着多样性。而多样性是艺术的胜地。解放精神的唯一的思想是那个使它独处并确信其界限和临近的结局的思想。没有什么教条吸引它。它等待着作品和生活的成熟。作品离开了它，将又一次让人听见一个灵魂的几乎不曾减轻的声音，这灵魂永远地摆脱了希望，或者作品什么也不让人听见，如果创造者对他的活动感到厌倦而想改变道路的话。两者是一样的。

因此，我要求于荒诞的创造，正如我要求于思想、反抗、自由和多样性的一样。然后荒诞的创造就展示出它的深刻的无用性了。在这种智力和激情相互混合、相互激励的日常努力之中，荒诞的人发现了一种造成他的力量的本质的纪律。必需的专心、固执和洞察力就这样与征服的态度会合了。这样，创造也就是赋予他的命运一种形式。对于这些人物来说，他们的作品确定了他们，至少等于他们确定了作品。演员已经告诉我们了：在外表和本质之间没

有界线。

让我们再说一遍。这一切都不具有真实的意义。在这条自由的路上,还要前进一步。对于这些彼此亲近的精神、创造者或征服者来说,最后的努力是知道如何也从其事业中解放出来:做到接受作品本身,无论是征服,是爱情或是创造,也可以不存在;这样来完成全部个人生活的深刻的无用性。这甚至可以使他们更容易完成他们的作品。正如看到了生活的荒诞允许他们带着一切过分的行为投入生活一样。

剩下的就是命运了,它的唯一的出路是必然带来不幸的。除了死亡这唯一的命定之物外,一切,快乐或幸福,都是自由。世界仍然存在,人是唯一的主人。联系着他的,是对另一个世界的幻想。他的思想的命运不再是自我牺牲,而是重新活跃起来变成形象。它表演,当然是在神话之中,不过这些神话的深刻只是人类痛苦的深刻,而且像思想一样不可穷尽。不是使人高兴、使人盲目的神的寓言,而是人间的面目、动作和悲剧,其中凝聚着一种艰难的智慧和没有结果的激情。

西绪福斯神话

神判处西绪福斯把一块巨石不断地推上山顶,石头因自身的重量又从山顶上滚落下来。他们有某种理由认为最可怕的惩罚莫过于既无用又无望的劳动。

如果相信荷马,西绪福斯是最聪明最谨慎的凡人。然而根据另一种传说,他倾向于强盗的营生。我看不出这当中有什么矛盾。关于使他成为地狱的无用的劳动的原因,看法有分歧。有人首先指责他对神犯了些小过失。他泄露了他们的秘密。埃索波斯[①] 的

① 希腊神话中的河神。

女儿埃癸娜被宙斯劫走。父亲对女儿的失踪感到奇怪，就向西绪福斯诉苦。西绪福斯知道此事，答应告诉他，条件是他向科林斯城堡供水。西绪福斯喜欢水的祝福更胜过上天的霹雳。他于是被罚入地狱。荷马还告诉我们西绪福斯捆住了死神。普路同[1]忍受不了他的王国呈现出一片荒凉寂静的景象。他催促战神把死神从他的胜利者手中解脱出来。

有人还说垂死的西绪福斯不谨慎地想要考验妻子的爱情。他命令她把他的遗体不加埋葬地扔到公共广场的中央。西绪福斯进了地狱。在那里，他对这种如此违背人类之爱的服从感到恼怒，就从普路同那里获准返回地面去惩罚他的妻子。然而，当他又看见了这个世界的面貌，尝到了水和阳光、灼热的石头和大海，就不愿再回到地狱的黑暗中了。召唤、忿怒和警告都无济于事。他又在海湾的曲线、明亮的大海和大地的微笑面前活了许多年。神必须作出决定。墨丘利[2]用强力把他带回地狱，那里为他准备好了一块巨石。

人们已经明白，西绪福斯是荒诞的英雄。这既是由于他的激情，也是由于他的痛苦。他对神的轻蔑，他对死亡的仇恨，他对生命的激情，使他受到了这种无法描述的酷刑：用尽全部心力而一无所成。这是为了热爱这片土地而必须付出的代价。关于地狱里的西绪福斯，人们什么也没告诉我们。神话编出来就是为了让想象力赋予它们活力。对于他的神话，人们只看见一个人全身绷紧竭力推起一块巨石，令其滚动，爬上成百的陡坡；人们看见皱紧的面孔，脸颊抵住石头，一个肩承受着满是粘土的庞然大物，一只脚垫于其下，用两臂撑住，沾满泥土的双手显示出人的稳当。经过漫长的、用没有天空的空间和没有纵深的时间来度量的努力，目的终于

---

① 罗马神话中的冥王。

② 罗马神话中的商业神，即希腊神话中的赫尔墨斯，众神的使者。

达到了。这时，西绪福斯看见巨石一会儿工夫滚到下面的世界中去，他又得再把它推上山顶。他朝平原走下去。

我感兴趣的是返回中、停歇中的西绪福斯。那张如此贴近石头的面孔已经成了石头了！我看见这个人下山，朝着他不知道尽头的痛苦，脚步沉重而均匀。这时刻就像是呼吸，和他的不幸一样肯定会再来，这时刻就是意识的时刻。当他离开山顶、渐渐深入神的隐蔽的住所的时候，他高于他的命运。他比他的巨石更强大。

如果说这神话是悲壮的，那是因为它的主人公是有意识的。如果每一步都有成功的希望支持着他，那他的苦难又将在哪里？今日之工人劳动，一生中每一天都干着同样的活计，这种命运是同样的荒诞。因此它只在工人有了意识那种很少的时候才是悲壮的。西绪福斯，这神的无产者，无能为力而又在反抗，他知道他的悲惨的状况有多么深广：他下山时想的正是这种状况。造成他的痛苦的洞察力同时也完成了他的胜利。没有轻蔑克服不了的命运。

如果在某些日子里下山可以在痛苦中进行，那么它也可以在欢乐中进行。此话并非多余。我还想象西绪福斯回到巨石前，痛苦从此开始。当大地的形象过于强烈地缠住记忆，当幸福的呼唤过于急迫，忧伤就会在人的心中升起：这是巨石的胜利，这是巨石本身，巨大的忧伤沉重得不堪承受。这是我们的客西马尼之夜[①]。然而不可抗拒的真理一经被承认便告完结。这样，俄狄浦斯先就不知不觉地顺从了命运。从他知道的那一刻起，他的悲剧便开始了。然而同时，盲目而绝望的他认识到他同这世界的唯一的联系是一个年轻姑娘的新鲜的手。于是响起一句过分的话："尽管如此多灾多难，我的高龄和我的灵魂的高贵仍使我认为一切皆善。"像

---

① 《圣经》说，耶稣在橄榄山下一个叫客西马尼的地方，让门徒祷告，不要睡觉，免受迷惑，他次日于此地被犹大出卖。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基里洛夫一样，索福克勒斯的俄狄浦斯就这样提供了荒诞的胜利的方式。古代的智慧和现代的英雄主义会合了。

不试图写一本幸福教科书，是不会发现荒诞的。"啊！什么，路这么窄……？"然而只有一个世界。幸福和荒诞是同一块土地的两个儿子。他们是不可分的。说幸福一定产生于荒诞的发现，那是错误的。有时荒诞感也产生于幸福。俄狄浦斯说："我认为一切皆善。"这句话是神圣的。它回响在人的凶恶而有限的宇宙之中。它告诉人们一切并未被、也不曾被耗尽。它从这世界上逐走一个带着不满足和对无用的痛苦的兴趣进入这世界的神。它使命运成为人的事情，而这件事情应该在人之间解决。

西绪福斯的全部沉默的喜悦就在这里。他的命运出现在面前。他的巨石是他的事情。同样，当荒诞的人静观他的痛苦时，他就使一切偶象钳口不语。在突然归于寂静的宇宙中，大地的成千上万细小的惊叹声就起来了。无意识的、隐秘的呼唤，各种面孔的邀请，都是必要的反面和胜利的代价。没有不带阴影的太阳，应该了解黑夜。荒诞的人说"是"，于是他的努力便没有间断了。如果说有一种个人的命运，却绝没有高级的命运，至少只有一种命运，而他断定它是不可避免的，是可以轻蔑的。至于其他，他自知是他的岁月的主人。在人返回他的生活这一微妙的时刻，返回巨石的西绪福斯静观那一连串没有联系的行动，这些行动变成了他的命运，而这命运是他创造的，在他的记忆的目光下统一起来，很快又由他的死加章盖印。这样，确信一切人事都有人的根源，盲目却渴望看见并且知道黑夜没有尽头，他就永远在行进中。巨石还在滚动。

我让西绪福斯留在山下！人们总是看得见他的重负。西绪福斯教人以否定神祇举起巨石的至高无上的忠诚。他也断定一切皆善。这个从此没有主人的宇宙对他不再是没有结果和虚幻的了。

这块石头的每一细粒，这座黑夜笼罩的大山的每一道矿物的光芒，都对他一个人形成了一个世界。登上顶峰的斗争本身足以充实人的心灵。应该设想，西绪福斯是幸福的。